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近代汉语语法史研究综述

蒋绍愚　曹广顺　主编



商务印书馆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近代汉语语法史研究综述/蒋绍愚,曹广顺主编.
北京:商务印书馆,2005
ISBN 7-100-04679-3

Ⅰ.近… Ⅱ.①蒋…②曹… Ⅲ.汉语—语法—语言学史—研究—近代 Ⅳ.H14-09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5)第104569号

所有权利保留。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

JÌNDÀI HÀNYǓ YǓFǍSHǏ YÁNJIŪ ZŌNGSHÙ

近代汉语语法史研究综述

蒋绍愚 曹广顺 主编

商 务 印 书 馆 出 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 邮政编码 100710)
商 务 印 书 馆 发 行
北 京 瑞 古 冠 中 印 刷 厂 印 刷
ISBN 7-100-04679-3/H·1162

2005年12月第1版 开本787×960 1/16
2005年12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张32¾
印数4 000册

定价:46.00元



目　录

第一章　绪论……………………………………………………………… 1
第二章　代词 ……………………………………………………………… 31
第三章　词缀 ……………………………………………………………… 66
第四章　副词……………………………………………………………… 114
第五章　介词(附连词)…………………………………………………… 150
第六章　动态助词………………………………………………………… 198
第七章　事态助词………………………………………………………… 226
第八章　结构助词………………………………………………………… 253
第九章　语气词…………………………………………………………… 274
第十章　述补结构………………………………………………………… 305
第十一章　处置式………………………………………………………… 352
第十二章　被动句………………………………………………………… 379
第十三章　比较句………………………………………………………… 417
第十四章　选择问句……………………………………………………… 447
第十五章　余论:从一般历史句法学看汉语历史语法研究的现状 … 482
后记………………………………………………………………………… 516

PDG

第一章　绪论

汉语语法的系统研究是从《马氏文通》开始的，至今约一百年。近代汉语语法的研究开始得更晚，在20世纪的20年代，黎锦熙提出了“近代语研究”的问题，但偏重于词汇。直到20世纪40年代，吕叔湘写了几篇近代汉语语法研究的论文，被称为“近代汉语研究的黎明”。经过半个世纪几代学者的努力，近代汉语语法的研究从无到有，从草创到逐步深入，取得了很大的进展。本书打算把近代汉语语法研究的成果作一个比较系统的总结。

一、“近代汉语”的界定和本书的范围

首先要说一说什么是近代汉语。

吕叔湘在《近代汉语指代词·序》中说：

“什么是近代汉语？这涉及汉语史的分期问题。一种语言在某一个比较短的时间内发生比较大的变化，就可以把这以前和以后分为两个时期。可是语言的演变只有通过书面记录才得以观察，而这又必然要受到用以记录语言的文字的影响。汉语是用汉字记录的，汉字不是拼音文字，难于如实地反映口语。秦以前的书面语和口语的距离估计不至于太大，但汉魏以后逐渐形成一种相当固定的书面语，即后来所说的‘文言’。虽然在某些类型的文章中会出现少量口语成分，但是以口语为主的‘白话’篇章，如敦煌文献和禅宗语录，却要到晚唐五代才开始出现，并且一直要到不久之前才取代‘文言’的书面汉语的地位。根据这个情况，以晚唐五代为界，把汉语的历史分为古代汉语和近代汉语两个大的阶段是比较合

适的。至于现代汉语，那只是近代汉语内部的一个分期，不能跟古代汉语和近代汉语鼎足三分。”

他在为刘坚《近代汉语读本》所作的序中又说：

“我们的看法是，现代汉语只是近代汉语的一个阶段，它的语法是近代汉语的语法，它的常用词汇是近代汉语的常用词汇，只是在这个基础上加以发展而已。”

吕叔湘的这两段话非常重要。第一，他强调了近代汉语在整个汉语发展史中的重要地位。根据他的意见，“近代汉语”不是漫长的汉语发展史的若干个历史时期之中的一个，而是整个汉语史上两个大阶段之一。第二，他指出了近代汉语和现代汉语的密切联系。且不说要不要把现代汉语包括在近代汉语之中，他所指出的“现代汉语……的语法是近代汉语的语法，它的常用词汇是近代汉语的常用词汇，只是在这个基础上加以发展而已”，是完全符合汉语的实际的。

吕叔湘的论述对语言学界有很大影响，极大地推动了近代汉语研究的发展。学术界对于他提出的“二分法”和近代汉语的上下限问题也展开了热烈的讨论。从研究工作的实际状况出发，现在学术界一般还倾向于三分，近代汉语的上限大致定在晚唐五代，下限大致定在清代中期；近年来，还把古代汉语分为“上古汉语”和“中古汉语”两个阶段。但对近代汉语研究的范围并不以晚唐五代到清代中期为限，早于和晚于此时期的语言资料和语言现象，只要和近代汉语时期的语言有关，也都在近代汉语研究的范围之内。

简单地说，近代汉语是现代汉语的前身。从语法方面看，现代汉语和古代汉语（主要指上古汉语）相比，有若干重大的特征性的区别，而这有特征性的语法形式，大体上是在中古汉语时期萌芽，在近代汉语时期形成或发展成熟的。下面择要加以说明：

1. 动词词组

古代汉语只有“V + O”或“V + V + O”。从南北朝开始，V 和 O 之间逐渐出现了一些表态貌或表能性的语法成分，如各种补语、用在述补结构中

的结构助词以及动态助词。

2. 名词词组

古代汉语用“所”和“者”把动词或动词词组变为名词词组，用“之”来连接名词词组的定语和中心语。从唐代开始，用“底”来表示这些语法功用，后来又代之以“的”。

3. 指代词

唐五代产生了近代汉语具有特征性的代词系统，除了“我”从古代沿续下来以外，“你”“他”和复数词尾“们”以及“这”“那”“什么”“怎么”都是新产生的。从现代汉语方言的情况来看，凡是第三人称代词用“他”的，一定是官话系统，而非官话系统的方言或是用“伊”（闽语），或是用“渠”（吴语、赣语、客语、粤语）。凡是远指代词用“那”的，一定是官话系统，而非官话系统用“许”（温州话、闽语、南昌话），用“个”（粤语、客语）。为什么官话系统的指代词和唐五代新产生的指代词一致？这是因为唐五代以来政治中心一直在北方，所以这些基本的指代词都沿续不变，直到现代汉语的北方话依然如此。

4. 介词词组位置的变化

古代汉语中介词词组的位置基本上在动词之后。到近代汉语中，表处所和表工具的介词词组很多移到了动词前面。表比较的句子也是如此，古代汉语是“A 于 N”，近代汉语逐渐变为“比 NA”，介词词组也移到动词前面。“把/将”字句和“被 NV”式的被动句是新产生的，介词词组也在动词前面。（以上四点，大体上根据梅祖麟的意见加以概括。）

本书所要总结的，也就是关于这些特征性的语法形式如何产生和发展成熟的一些重要问题。这些语法形式有的产生于近代汉语时期，当然属于近代汉语语法研究的范围；有的产生在近代汉语时期之前，但是其广泛使用是在近代汉语时期，这些也属于近代汉语语法研究的范围。当然，有些在近代汉语时期产生的语法形式（如“V 将”的“将”），在现代汉语中已不复存在，这些语法形式也属于近代汉语语法研究的范围。但是，关于系词“是”的产生，我们没有把它包括在近代汉语语法研究的范围之内。

系词“是”是现代汉语所有、先秦汉语所无的。但一则它产生得早，早在战国末期（至迟在汉初）就已产生了，二则它的发展在东汉时已经完成，它的整个发展过程都在近代汉语时期之前，所以，关于系词“是”的研究，本书没有涉及。

二、近年来近代汉语语法研究的进展

近代汉语语法研究的成果，将在本书后面各章中分别就各个专题加以总结。在《绪论》中，我们将从总体上对半个多世纪以来近代汉语语法研究的成就，特别是近年来研究的进展，作一个简要的叙述。

近年来近代汉语语法研究的进展表现在：1. 研究范围的扩大。2. 研究的深入。

先说研究范围的扩大。

在近代汉语语法研究中，讨论得比较深入的是这些问题：动态助词“了”“着”等，结构助词“底”“地”，述补结构，“把/将”字句，新兴被动句（各种形式的“被”字句、“教”字句、“吃”字句、“给”字句）。这些问题都是现代汉语区别于古代汉语的重要语法问题，也是关系到近代汉语整个语法体系的重大问题。研究者首先把目光集中在这些问题上，是十分自然的，也是完全正确的。

近年来，近代汉语语法研究的范围逐渐扩大。除了上述热门话题继续研究外，一些过去研究得比较少的问题开始有人研究。如副词、介词、选择问句的历史发展、词序的历史演变等，都研究得比较深入。这些在后面有专章讨论，此处从略。除此以外，量词的研究有王绍新的《唐代诗文小说中名量词的运用》、《量词“个”在唐代前后的发展》、《从唐诗中的场、遭、觉、回、度看唐代量词的发展》、《祖堂集中的动量词》、《隋唐五代的动量词》（均收于《课余丛稿》，北京语言文化大学出版社，1999），洪艺芳《敦煌吐鲁番文书中之量词研究》（台北，文津出版社，2000）等，语气词的研究有孙锡信的《近代汉语语气词》（语文出版社，1999），都取得了引人注目的

研究成果。

从时代看，以往对近代汉语的前期(唐宋时期)研究得比较多，而对近代汉语的后期(元明清时期)研究得比较少。尤其是元代，很少涉及。元代的汉语，受蒙语的影响较大，如果不懂蒙语，研究时可能会遇到一些困难。也许这是对元代汉语研究得比较少的一个原因。但是，无论如何，元代汉语语法的研究是近代汉语语法研究的不可缺少的部分，这方面的研究应该加强。近来，已经有学者进行了这方面的研究，如祖生利的博士论文《元代白话碑文研究》对元代白话碑作了进一步的收集和整理，对有的碑文作了蒙汉对照，并在此基础上对其中的一些问题作了研究。近来在韩国发现了比《老乞大谚解》更早的《老乞大》版本(韩国的学者定名为《原本老乞大》)，经研究，可以确定是元代的作品。日本的学者金文京、玄幸子、佐藤晴彦和韩国的学者郑光很快地用日文作了译注和解说。一些学者对此作了研究，如李泰洙《〈老乞大〉四种版本语言研究》。所以，近来对元代的汉语的研究有了加强。

近代汉语语法研究更重要的进展是研究的不断深入。

推动近代汉语语法研究深入的因素是多方面的。首先是人们普遍认识到了近代汉语是汉语史上的一个承前启后的重要阶段，有一批学者以极大的热情投入了近代汉语语法的研究。其次，20世纪以来，新发现了一些近代汉语研究资料，如《祖堂集》、《原本老乞大》、《训世评话》、《型世言》、《燕京妇语》等。近年来计算机在语言研究中得到广泛运用，近代汉语语料库陆续建立，这些都推动了近代汉语语法研究的发展。但最重要的因素，应该是近代汉语语法研究方法的更新。这是我们在《绪论》中要着重加以讨论的。

研究方法的更新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对材料的运用更加扎实，对材料的分析更加细致，对材料的发掘更加深入。

语言史的研究，材料是基础，基础打得不牢，研究得出的结论就不会可靠。近代汉语语法的研究也不例外。一些优秀的研究著作都是以扎实

的材料为基础的。近年来，近代汉语语料库逐步建立，一些近代汉语语法研究的基本的语料一般研究者都能得到，计算机的普遍运用，使人们有可能对某一部作品或某一时期的作品进行穷尽性的研究，这些都为近代汉语语法研究提供了极大的方便。与此同时，数量统计也成了近代汉语语法研究中常用的方法。在此基础上得出的结论，一般会比较全面、可靠。

但计算机毕竟只是一种辅助工具，电脑不能代替人脑。有了近代汉语语法研究的基本语料，还需要对语料的性质作鉴别和分析。近代汉语的语料相当复杂，有一些作品的真伪和时代需要鉴别。太田辰夫在《中国语历史文法·跋》中提出了"同时资料"和"后时资料"的问题，指出同时资料比较可信，后时资料难免有后人的改动，所以在使用时必须慎重。这个问题已经引起了普遍的注意，研究者对语料的选择和使用都比较慎重。如臧晋叔《元曲选》一般不作为元代的语言材料，《京本通俗小说》更不作为近代汉语语法研究的资料，这无疑是十分正确的。但是，这个问题仍然需要引起进一步的注意。如，有的研究者认为在《红楼梦》前已用语气词"吗"字，其实，他所依据的版本均为近年新版的明清戏曲小说选本，所以结论并不可靠。(参见王魁伟 2000)就是一些时代大致确定，真伪大致无疑的作品，其语料也还有一个分析的问题，这一点似乎还注意得不够。其实这里问题也相当复杂，牵涉到语言的时代问题、方言问题、文白问题。如：《晋书》、《南史》等是唐代人编纂的前代史书，其中的语言究竟是反映魏晋南北朝的语言还是唐代的语言？以往研究者大体认为其中的对话部分可能比较接近前代的实际语言，但柳士镇(1988)指出，这也不尽然，对话部分也可能经过修史者改动。又如《祖堂集》，有些研究者认为其中有闽方言成分，如刘勋宁(1998)说：《祖堂集》中的"V 也无"句型和福建、江西的方言有关，而"V 不"则是北方的句型；但也有研究者认为，《祖堂集》中有闽语的成分是肯定的，不过究竟哪些是闽方言，哪些是通语，还需要讨论。如沩山和尚(福建人，长期在湖南传教)与仰山和尚(广东人，长期在闽赣传教)对话，用 18 例"VP 不"，只有 1 例"VP 也无"，1 例"VP 也未"，而南泉和尚(河南人，在安徽传教)说话有 3 例"VP 也无"，赵州和尚(山东

人，在安徽传教）说话有3例“VP也无”。应该说“VP不”是当时通语的句型，而“VP也无”当时不限于福建。（见张美兰2003）再如《朱子语类》中，有的是朱熹讲的同一段话，由两个学生记录下来，一个学生的记录比较口语化，另一个学生的记录却文言成分很多；可见，把《朱子语类》的语言全部当作反映当时口语的材料来使用也是不行的。上述研究表明近来人们开始注意了对语言材料的分析，这是研究的一种进展。

在详尽占有资料和进行精确统计的基础上，还需要研究者进行分析和归纳。一些成功的研究，都是这样进行的。比如，唐钰明（1987、1988）对被动句的历史发展作了详尽的描写和统计，理清了被动句发展演变的脉络。袁宾（2000）统计了《大唐三藏取经诗话》中带宾语的被动句在全部被动句中的比例，又统计了各个时期带宾语的被动句在全部被动句中的比例，然后把两者加以比较，对《大唐三藏取经诗话》中被动句的时代提出质疑。这都是成功地运用材料和统计进行研究的例子。

近代汉语语法研究的深入还有赖于材料的发掘。所谓材料的发掘，不仅仅是指发现新的语料和新的版本，也指在原来大家都已知道的语料中发掘出对语法研究有重要意义的材料。近年来，近代汉语语法的研究者发掘出不少有价值的语料，有些对近代汉语语法的研究能起十分关键的作用，如发现《三国志》和《佛本行集经》中的“将”字句，可以把“将”字句产生的时代提前。发现北宋毛滂词“放下了日多萦系”这一例，就无可辩驳地证明至少在那时“了”已经不是补语，而是动态助词。有些语料的发现，能启发我们思考更多的问题。如在《元典章·刑部》中发现“V讫O”的例子，会使我们对动态助词的发展过程以及方言和通语的关系作进一步的思考。发现南北朝时期“已”放在瞬间动词后面的用法只在一些汉译佛典中有，而在同时期的一些中土文献中没有，会使我们考虑这种现象与梵文的影响有没有关系。

（二）对语法演变作历史的、动态的研究。

这个问题看起来是不言而喻的，其实不然。很多近代汉语语法研究的论文都是把某一部书或某一时代的某种语法现象加以罗列、分类和统

计,也就是说,是作平面的静态描写。作为基础工作,这种研究也是不可缺少的。但是,如果整个近代汉语语法的研究仅仅停留在这一步,那我们的研究就谈不上深入。只有历史的、动态的研究才能把语法演变的研究引向深入。

对述补结构的研究很好地说明了这一点。在20世纪50年代,有的论文认为,述补结构在《尚书》中就有。这是简单地在古代典籍中找出类似于现代汉语中述补结构的例子,而没有深入研究述补结构的历史演变。在语法史研究的初始阶段,出现这样简单化的结论并不值得责怪。后来,我们就看到,对述补结构的研究越来越深入了。研究者注意到,述补结构的产生和发展是一个十分复杂的历史过程,不是简单的一句话说得清楚的。1. 述补结构有各种不同的类型,如:述补结构有不带“得”的和带“得”的,有连用式和隔开式,补语有表趋向的、表结果的、表动态的、表能性的等等,产生的时代各不相同,来源也不一样。这些不同类型的述补结构究竟什么时候产生,怎样产生,怎样发展,彼此之间怎样相互影响,都是需要深入研究的问题。2. 就其中的述结式来说,也有不少值得深入研究的问题:述结式是由连动式演变而来的,其演变过程究竟如何?述结式有(Vt + Vi)和(Vi + Vi)两类,这两者是如何产生、如何发展的?述结式的结果补语的语义指向有各种区别,它们有什么不同的产生和发展过程?结果补语和动态补语如何区分?3. 述补结构有带宾语和不带宾语的区别,宾语位置也有所不同,这和述补结构的发展有什么关系?各类述补结构中,述语和补语通常由哪些动词(或形容词)充当?这和这些动词(形容词)的语义特征有什么关系?各个述补短语的使用频率有所不同,这和述补结构的发展和述补短语的词化有什么关系?所有这些,都必须通过历史的、动态的研究加以解决。现在,这些问题都还没有很好地解决,但是,都已经在研究中涉及了,有些已经研究得比较深入。所以,对述补结构的历史的、动态的研究,把这个问题引向深入。

对“把/将”字句的研究也是如此。20世纪50年代初,王力(1958)、祝敏彻(1957)指出,“把/将”字句是由“把/将 + O_1 + V + O_2”的格式演变而来

的。到80年代，Bennett(1981)、陈初生(1983)认为，“把/将”字句是由古代的“以”字句发展来的。这两种意见哪一种对？其实，“把/将”字句是一种经过长期历史发展形成的复杂的多元性的语法结构，它的来源不止一个。由古代的“以”字句演变来的是“把/将”字句中的一种，它是早期的“把/将”字句，这种“把/将”字句的特点是句中除了“把/将”字句的宾语外，谓语动词后面还有一个宾语。由“把/将 + O_1 + V + O_2”的格式演变而来的是“把/将”字句中的另一种，这种“把/将”字句中谓语动词后面的宾语一般都已消失，到述补结构发展起来以后，谓语往往用述补结构充当。在以后的发展中，“把/将”字句的形式和功能都有相当大的变化。正因为“把/将”字句是一种经过长期历史发展形成的复杂的多元性的语法结构，所以，很难找出适合于从古到今各种“把/将”字句的结构特点和功能特点。就是现代汉语中的“把”字句，也是“把/将”字句历史发展的积淀，也不能把它作为一种平面的、单一的结构来看待。也就是说，对“把/将”字句的研究，不能用平面的、静态的眼光，而要用历史的、动态的观点，这将是今后“把/将”字句研究的一个重要的出发点。

(三)注意相关语法形式的演变之间的联系和影响。

语法是一个系统，各种语法形式之间会有相互影响。有些问题应当联系起来加以考察，才能研究得比较深入。

比如，对虚词的研究在古代就比较重视，但往往只是就单个的虚词作训诂式的解释。20世纪50年代，注意到一些虚词的历史演变，如疑问语气词“吗”是由动词“无”演变来的，动词词缀“了”是由“完结”义的动词“了”演变来的，但没有把它们和句式联系起来。实际上，有些虚词和句法是密切相关的。比如，表完成貌的动态助词“了”的产生，就和表完成的句式的发展密切相关，在“V + O + 了”出现之前，就已经有“V + O”之后加完成动词“毕”“竟”“已”“讫”的句式。而这些句式，在先秦就能看到，到东汉和魏晋南北朝有较大的发展。梅祖麟(1981、1999)把这些联系起来进行研究，很好地说明了表完成貌的动态助词“了”的历史发展。疑问语气词的研究也是如此。众所周知，疑问语气词“吗”是由“无”—“摩”—“麽”发

展来的,而"无"本来是一个动词,当"无"处于句尾时,究竟是动词还是疑问语气词?伍华(1987)和吴福祥(1997)都把疑问语气词的发展和疑问句的发展联系起来进行研究,吴福祥认为,VP-neg反复问句从后汉开始就分化为两类:反复问句和非反复问句,处于这两类疑问句句尾的"不""否""无"也相应地分化为两类:否定词和语气词。而"摩/麽"由语气词"无"演变而来。伍华的结论和吴福祥不尽相同,但在把疑问语气词的发展和疑问句的发展联系起来研究这一点上,两篇文章是一致的。这种方法值得提倡。

又如述补结构兴起以后,特别是"V+O+C"变为"V+C+O"之后,动词和宾语之间被补语隔开,但"宾语有以'把'字提前之式,此即另辟蹊径以接近动词",这一点吕叔湘(1944)就已经指出。Chu(1987)也说:"既然自唐朝至今,结果补语一直与'把'相互依存,两者之间很可能有某种联系。我们的解释是:动词后结果补语的兴起,促进了宾语左移至动词前的位置。"虽然他们没有详细的论证,但述补结构的发展对"把"字句的发展显然是有促进作用的。不过,有人把述补结构的产生说成是处置式产生的动因,这又违反了汉语史的事实。还是吕叔湘(1948)说得好:"把字句式初起的时候也许是没有特殊用途的一种句法,但是它在近代汉语里应用的如此之广,主要是因为有一些情况需要把宾语挪到动词之前去。"总之,我们应当重视相关语法形式演变之间的联系,但在分析这种联系时要实事求是,既不能夸大,更不能臆断。述补结构的发展究竟对"把/将"字句有什么影响,这是需要深入研究的。

还有,受事主语句的发展,对被动句的发展也会有影响。原来表使役的"教/给"字句发展为被动句,其条件是受事出现在"教/给"字句的句首,而这一条件大约是到唐代才具备的,因为汉语的受事主语句不是一成不变的,它有一个历史发展的过程。(见蒋绍愚 2004)受事主语句是一种"有标记"的语序,从跨语言的研究来看,各种语言的受事主语句有一些共同的语义、语用特点,但是汉语受事主语句的发展又有自己的历史进程。汉语的受事主语句在历史上究竟是怎样发展的?是什么因素影响它的发

展？它的发展又对汉语语法产生了什么影响？这是我们应当深入研究的一个课题。

各种语法形式之间的影响问题，在汉语语法发展史上是普遍存在的，有时候，这种影响是以一环套一环的方式起作用。如：在先秦时，表处所的介词词组绝大多数放在动词之后，采取"V＋于＋L"的形式。后来方位名词的发展，使得"V＋于＋L"中的"于"可以省去；而这种"于"的动摇以至于消失，又使得先秦时组成这种词序的"抽象原则"逐渐消失，于是，新的词序排列的原则"时间顺序原则"代之而起，处所词按照时间顺序或者放在动词之前，或者放在动词之后，于是，汉语表处所的介词词组在句中的位置发生了变化。（见李崇兴 1992，蒋绍愚 1999，张赪 2002）

（四）注意把语义分析和语法研究结合起来。

把语义分析引入语法研究之中，是近年来语法研究的一个总趋势，这对语法研究的深入是大有好处的。在近代汉语语法研究中，同样可以看到这种趋势。

最明显的是对于述补结构的研究，最初只是把述补结构分为趋向补语、结果补语、程度补语和可能补语等几大类，这主要是从形式上区分的。但随着研究的深入，研究者又发现，同属于原来所说的"动词＋结果补语"的这种形式，其补语的语义指向（即补语跟施事、受事以及动词本身之间的语义关系）是不一样的，因此可以再分为几小类，而这些不同小类的述补结构产生的时代和产生的途径都是不一样的。这样就使得述补结构的研究深入了一步。

又如，在动态助词的研究中，研究者认识到，在"补语→动态助词"这样一个发展过程中，一个语法成分的虚化程度往往和这个成分之前的动词的语义类别有关。如"却"最初只跟在有"去除""消失"义的动词之后，后来"却"前面的动词范围扩大，不限于"去除""消失"义，"却"也就进一步虚化。（见刘坚等 1992）"了"也是这样，出现在持续动词后面，往往表示这个动作过程的结束，这时"了"还比较多地保留完成动词的原意；如果出现在瞬间动词的后面，"了"就进一步虚化。（见吴福祥 1996）有时一个语

法成分的虚化也和后面的宾语的语义类别有关。如"V 着",早期后面的宾语都是处所名词(少数是时间名词),这时的"着"是介词或补语。后来"V 着"后面出现了指人或指物的宾语,这时"着"就发展为动态助词。同时,在"着"语法化的过程中,"着"前面动词的类别也扩大了。(见刘坚等1992)这都是注意到语义和语法演变的相互影响。当然,这个问题还可以再深入一步:在一个语法成分的语法化过程中,和它搭配的其他语法成分语义类别的变化,究竟是语法化的动因,还是语法化的结果,还是两者有交互的影响? 这是可以继续讨论的。

再如关于"把/将"字句,究竟哪些语义类别的名词可以作"把/将"的宾语,哪些语义类别的动词可以作"把/将"字句的谓语,"把/将"字句有什么语义、语用特点,这些问题都和"把/将"字句的产生和发展有密切的关系。对这个问题,研究者从现代汉语的角度讨论得比较多。但近代汉语时期"把/将"字句的情况比现代汉语复杂得多,从现代汉语平面研究得出的结论,有一些未必能适用于历史上的"把/将"字句。近代汉语语法研究应当从近代汉语丰富的语料出发,分别不同的历史时期,对"把/将"字句中的语义关系作深入的考察,这样,一方面有助于弄清楚"把/将"字句历史发展的面貌,另一方面有助于更深入、更全面地把握"把/将"字句的语义、语用特点。

当然,语义的分析应当和语法形式的分析结合起来。仅仅根据语义来研究语法是不行的。比如,在研究述补结构的时候,如果仅仅根据"V + V"格式中前后两个动词有动作和结果的关系就确定其为述补结构,那就会把述补结构的范围不适当地扩大,也无法说明为什么《尚书》中的"扑灭"不是述补结构,而现代汉语中的"扑灭"无疑是述补结构。在研究述补结构的时候,究竟怎样把语义分析和语法形式的分析结合起来,这正是许多研究者深入探究的问题。又如,说瞬间动词后面的"了"比持续动词后面的"了"虚化程度高,也不能仅仅凭语感,而要有语法形式、语义标记的支持。如果我们找到了两种"了"在语法形式上的区别,比如说,"持续动词 + 了"中间可以插进"已""未"等副词,而"瞬间动词 + 了"中间不能插进

"已""未"等副词,这样才能使语义分析的结果为语法形式的分析证实。

总之,我们追求的是两者的结合:或者是从语义入手,寻找不同语义的语法表现;或者从语法形式入手,寻找不同语法形式的语义根据。这样才能把语法研究推向深入。

(五)把语法演变放到比较广阔的背景上来考察。

语法演变不是孤立的,有些问题要放到比较广阔的背景上加以考察,才能看得更清楚。

首先,是把某种语法演变放到同类语法演变的背景上来考察。比如,在近代汉语时期,表完成貌的动态助词不止一个,除了"了"以外,还有"却""取""得""将""着"等,它们各有自己的语法化的途径以及发展或消亡的过程,但它们既然有相同的语法功能,而又在一个历史时期中共存,彼此之间就会有一定的差别,也会有相互的影响。所以,把它们放到一起来研究是很有必要的。刘坚等(1992)、曹广顺(1995)正是这样做的,从而提出了"了"由宾语后移到动词前是否受"却"的影响的问题,也由此而探讨了汉语动态助词语法化的规律。

其次,是把某种语法演变放到历史上曾出现过的类似的语法演变的背景上来考察。比如,近代汉语中用于选择问句的"还"和"还是"是怎么来的?有学者认为"还"是对中古时期选择问的记号"为"的取代。李崇兴(1990)不同意这种看法,认为表选择问的"还"是从"还"的表转折的用法演变来的,他举出"可"和"却"作为旁证:"可"和"却"在近代汉语中都可以联系选择问,它们的来源都是表转折的副词,由此而发展为选择问记号的过程也和"还"相同。由于有这一旁证,他的结论就比较可信。又如,结构助词"底"的来源是一个颇有争议的问题,有的认为来源于"之",有的认为来源于"者",两种说法都有难以解释的问题。那么是否可以不局限于这一争论,把眼光放宽一点来看一看呢?冯春田(1991)、石毓智、李讷(1998)、江蓝生(1999)都另辟蹊径,提出了新的看法。尤其是江蓝生(1999),认为结构助词"底"的来源是方位词"底",并指出在唐代之前和唐代之后,都有方位词演变为结构助词的,在六朝时有"所"和"许"从处所词

发展为结构助词，在元代有方位词“根底”发展为结构助词。这可以作为“底”的这种演变的佐证。当然，结构助词“底”的来源问题还需要继续研究，但江蓝生的这种研究方法是很值得重视的。

采用这种研究方法有一点应当注意：历史上曾出现过的类似的语法演变只能是一种佐证，佐证不能代替本证。首先，所论证的问题本身必须要提出切实可靠的论证，然后，再加上历史上曾出现过的类似的语法演变作为背景，这样的论证才是充分可信的。

跨语言研究和语言类型学的研究兴起，为汉语语法研究提供了更广阔的背景。语言类型学的研究告诉我们，有一些汉语的个性，其实是人类语言的共性。近来，这种研究也被引入到近代汉语语法的研究之中。如“和”“与”“及”“将”“共”等虚词的演变过程，已有刘坚（1989）、马贝加（1993）、Liu & Peyraube（1994）、于江（1996）等进行了研究。在此基础上，吴福祥（2003）进一步讨论了由“伴随动词—伴随介词—并列连词”的途径逐步语法化的过程，同时考察了这些虚词在汉语各主要方言中的演变情况，并指出这种演变也存在于其他 SVO 型语言，是 SVO 型语言伴随介词演变的一种类型。在 SVO 型语言中还存在另一种演变类型“伴随介词—工具介词—方式介词”。这对近代汉语语法研究是一种拓展。语言类型学的研究能开阔我们的思路，使我们看清一些仅就汉语看无法看清的问题，对近代汉语语法研究是很有帮助的。

说到语言类型学，首先牵涉到的一个问题是：汉语是一种什么类型的语言？是 SVO 型，还是 SOV 型？还是从 SVO 型变为 SOV 型？这个问题 20 世纪 70 年代曾在海外的汉语研究者中进行过热烈的讨论。Charles N. Li & Sandra A. Thompson、桥本万太郎、Chaofen Sun & T. Givón、Chauncey C. Chu 都发表过意见。看来，多数学者认为尽管在历史上发生过词序的变化，汉语从古到今都是一种 SVO 型语言。当然，这个问题还可以再深入讨论。

（六）把近代汉语语法研究和现代汉语方言语法的研究结合起来。

近代汉语是现代汉语的前身，这里所说的“现代汉语”不仅指普通话，

也包括现代汉语各方言。近代汉语和现代汉语方言的关系非常密切。一方面，现代汉语各方言中的语言现象，有不少可以从近代汉语中找到来源。另一方面，近代汉语的一些语言现象，在普通话中已经消失了，却能从方言中找到。因为汉语各方言的发展速度不一样，大体上说，北京话发展较快，其他方言较慢；而其他方言的发展速度又有快慢之分。如果深入研究，也许能够发现，近代汉语某些语法形式发展的时间序列，恰好反映在现代汉语某几个方言的地域分布上，就如同汉语入声韵尾消失的历史过程，从 p，t，k－ʔ－0，正好反映在现代汉语从南到北的地域分布上一样。把近代汉语的语法研究和现代汉语方言的语法研究结合起来，是有广阔前景的。在音韵学的研究中，把中古音的研究和现代汉语方言音系的研究结合起来，使两者相得益彰，这是大家都已看到的事实。在语法研究方面，如果实行这种结合，其效果也是可以预期的。虽然现阶段这种结合的工作做得还不多，但已经显出了成效。现有的研究有这样一些：

1．研究近代汉语的某一语法现象或某一语法成分在现代汉语方言中的发展。

如：梅祖麟（1988）认为近代汉语的“着”在现代吴语中发展为持续貌、完成貌词尾（如“骑仔马找马”，“吃仔饭哉”），其来源是介词“著”。在闽语发展为方位介词（如“坐 $ti_{阳去}$椅顶”），在湘鄂方言中发展为持续貌、完成貌词尾（如“吃达饭达”，“坐达吃”）。这一说法影响很大。对梅祖麟这一说法，刘丹青（1995、1996）和袁毓林（2002）、项梦冰（2004）提出了不同意见。刘和袁认为：吴语中的“仔”和北方话的“着”不同，不是持续体助词；吴语中没有方位介词“仔”；吴语的完成貌助词“仔”是由作补语的虚化动词演变来的。项认为：厦门话中 $ti_{阳去}$看作来源于鱼韵字和看作来源于海韵字都可以，但闽语姑田话的 $t_h aʔ_{阴入}$，潮州话的 $to_{阳上}$，只能是来源于海韵字，所以，厦门话的 $ti_{阳去}$应该看作是“在”而不是“著”。这个具体问题还可以继续讨论；但由此可见，研究近代汉语的某一语法现象或某一语法成分在现代汉语方言中的发展是一个相当复杂的问题，是需要深入研究才能很好解决的。

2. 研究现代汉语方言的某种语法现象的历史来源。

如：朱德熙(1985、1991)指出现代汉语方言中两种类型的反复问句："VP不VP"和"KVP"，论文研究了这两种类型反复问句的分布，进而追溯这两种反复问句的历史发展。在朱德熙论文的启发下，后来有一系列论文研究这个问题，讨论得相当深入。其中最有深度和广度的是张敏的博士论文《汉语方言反复问句的类型学研究：共时分布及其历时蕴含》。

3. 研究现代汉语方言中某种语法形式的来源和发展，并以此和近代汉语语法加以对照。梅祖麟、杨秀芳(1995)把闽语的语法分成几个历史层次，分别把它们和近代汉语的各个历史时期联系起来。杨秀芳(1991、1992)对台湾闽语中几个动态助词的历史发展作了细致的研究。李如龙(1996、1999)在研究泉州方言的体和闽南话的代词时，都联系到了《祖堂集》。连金发有多篇论文研究台湾闽南语的语法和闽语历史文献《荔镜记》的语法。李英哲(2001)把台湾闽语和官话作了多方面的历史比较。不过，他的论文主要是研究台湾闽语语法中保留的上古汉语语法的成分，没有太多涉及近代汉语。

4. 用现代汉语方言来解释或拟测近代汉语语法的发展演变。

如梅祖麟(1994)用闽南话中动相补语和动态助词的状况来解释近代汉语中从"V+O+了"到"V+了+O"的变化。他的论证是这样的：闽南话中没有"V+了+O"，只有"S+O+V+了也"。如："阿英衫洗了也。""伊功课写了也。"闽南话中有"V+RC+O"，如："拍死伊。""掀开镜台要梳妆。"但闽南话中没有"V+PC+O"，只有"O+V+PC"，如："电影看完也。""亲情(婚事)一定会做成。"既然有"V+RC+O"，没有"V+PC+O"，没有"V+了+O"，可见"了"不能前移是受PC不能前移的制约，而不是受RC前移的影响。

刘勋宁(1985)用陕西清涧方言来论证近代汉语的事态助词"了"是由"了+也"合成的。他首先分析了《祖堂集》中的例句，指出在《祖堂集》"V+O+了"后面必须有另一个分句，只有在"了"后面再加一个"也"才能独立成句，所以，《祖堂集》中的"了也"相当于现代汉语普通话中"吃了饭了"

中的"了$_2$"。然后，根据清涧话中"了$_2$"和"也"的语音的平行关系，认为"了$_2$"是由"了也"发展而来的。

从以上四个方面的研究来看，近代汉语语法研究和现代汉语方言语法研究的结合确实是大有可为的。它能开拓近代汉语语法研究的视野，解决一些单凭近代汉语语料所无法解决的问题。这种研究目前还不很多，但是是一个值得提倡的研究方向。当然，这两方面的研究要结合得好也并不容易。一方面，它要求研究者在近代汉语和方言两个方面都有扎实的功底，另一方面，它要求研究者要有谨严求实的态度。语法是一个系统，对近代汉语语法和方言语法作比较研究，必须从系统的角度来加以考察，而不能根据一些表面的相似而作任意的联系或比附。这是在研究工作中必须注意的。

（七）探究语法演变的动因和规律。

语法史的研究，不但要对语法的演变作准确细致的描写，而且要对语法演变作出科学的解释。"解释"包括说明这种语法演变的动因和规律。这比单纯的描写更深入一步。近年来一些近代汉语研究的论著在这方面进行了探讨。

关于语法演变的动因。

上面所说的"相关语法形式的演变之间的联系和影响"，实际上已经涉及了语法演变的动因。但语法演变的动因并不限于语法体系内部的相互影响，语音的变化，词汇系统的变化，语用的需要以及语言接触等等，都可以成为语法演变的动因。比如可以从清浊别义的消失、使动式的衰落等几个方面来说明述补结构产生的原因，这就说明，述补结构产生的动因有语音、语法的多种因素。

又如，从"V＋O＋了"到"V＋了＋O"，是什么因素在促使这种变化的发生？这也是对"动因"的探讨。对这个问题，回答是不一样的。曹广顺(1986)认为是受"V＋却＋O"的影响，所以"了"从宾语后移到了宾语前，这是从相关语法形式之间的影响找演变的动因。吴福祥(1996)和李讷、石毓智(1997)则认为首先是"V＋了"经常结合在一起使用，被看作一个单

位，因此它和一般动词一样，在后面可以加上宾语“O”，这就比较多的注意语用方面的因素。

再如，语言接触也可能是一种新的语法形式产生的动因。古代汉语的人称代词没有包括式和排除式之分，现代汉语的北方话中有这种区别，这种变化的动因是什么？刘一之(1988)、梅祖麟(1988)认为这是受阿尔泰语的影响。金元时期出现一种“X+(也)似+NP/VP”的比拟句式，其原因是什么？江蓝生(1992、1999)认为是受了蒙古语的影响。但张美兰(2003)认为这主要是汉语本身的发展，当然蒙古语的影响也起了推波助澜的作用。

不但一种新的语法形式的产生需要寻找动因，而且，一种语法形式结构或功能的发展也需要说明原因。比如，“把/将”字句的功能是什么？王力(1943)首先对这种汉语特有的句式进行了研究，称之为“处置式”，后来一些研究者也认为这种句式的主要功能是用“把/将”字把宾语提到动词前，表示对宾语的一种处置。但有些学者不同意这种看法，如薛凤生(1994)认为“把/将”字句是表示“由于A，使B出现了C的情况”，也就是说，认为“把/将”字句的功能是表致使。其实，要把“把/将”字句的功能全部说成表处置，和全部说成表致使，都有困难。应该说从早期的“把/将”字句到后期的“把/将”字句，有这样一种趋势：表处置的逐渐减少，表致使的逐渐增多。这种变化的原因是什么？应该是和“把/将”字句谓语的复杂化有关，特别是和述补结构充当谓语有关，也和受事主语句的发展有关。但是，这个问题还研究得不够充分。

关于语法演变的规律。

在近代汉语时期，发生了许多语法演变，这些演变的具体内容不同，发生的时代也不同，但有的演变走的是相同或相近的路径，这里就存在某些语法演变的规律。有的研究者在研究某种语法演变的时候，对演变的规律进行了探讨。如曹广顺(1998)、吴福祥(1998)，都对动态助词的语法化的规律进行了探讨。江蓝生(1999)、蒋绍愚(2002)对使役句演变为被动句的规律进行了探讨。杨荣祥(2001)对副词形成的规律提出了新的看

法。马贝加(2002)对动词演变为介词的规律进行了探讨。这些在后面的章节中都会讲到,此处从略。

这些都是对某一种(或某一类)语法演变的规律的探讨。还有一些论文和专著对近代汉语语法演变和实词虚化的比较普遍的规律作了深入的探讨。特别是"语法化"的问题涉及得比较多,讨论也逐步深入。这方面重要的论文有以下一些:

1. Alain Peyraube 1991: Syntax change in Chinese: on grammaticalization.(《史语所集刊》59 本 3 分)

2. 刘坚、曹广顺、吴福祥 1995:《论诱发汉语词汇语法化的若干因素》(《中国语文》1995 年第 3 期)

3. 梅祖麟 1998:《汉语语法史中几个反复出现的演变方式》(《古汉语语法论集》,语文出版社)

4. 洪波 1998:《论汉语实词虚化的机制》(《古汉语语法论集》,语文出版社)

5. Alain Peyraube 1999: Historical change in Chinese grammar.(*Cahier de Linguistique—Asie Orientale*, 28.2)

相关的专著和论文集有:

Chaofen Sun 1996: *Word-Order Change and Grammaticalization in the History of Chinese*.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这是第一本用英文写的汉语历史语法的专著。

吴福祥、洪波主编 2003:《语法化与语法研究(一)》,商务印书馆。

这些论文和专著讨论了以下几个问题:

(一)概括了汉语语法史上常见的几种语法化过程或语法演变通则。

Peyraube(1991)讨论了发生在唐代的四种动词虚化为介词或助词的语法化过程。

1. 处置结构。动词"把""将""捉"在"$V_1pa + NP_1 + V_2 + NP_2$"(pa 代表"把""将""捉")的格式中语法化,成为处置式中的介词。

2. 比较结构。动词"比"在"X + pi + Y + VP"的格式中语法化,成为表

比较的介词。

3. 与格结构。动词“与”语法化，成为表与格的介词。

4. 动态助词“了”的来源。“了”在“V + O + 了”的格式中语法化，并且移到宾语之前。

文章认为，这四种情况的语法化都是在连动结构（serial verb construction）中发生的，时代都是8-10世纪。而第3、4种都首先发生了几个词统一为一个词的过程，这就是语法化的规律之一：专职化（specialization）。

他所说的第1、2、4种大家比较熟悉，而且在下面章节中会详细介绍，所以此处从略。第3种说的是这样一种演变：

在上古，与格结构有四种基本格式：

a) V + IO + DO（IO：间接宾语，DO：直接宾语）

b) V + DO + Prep.於 + IO

c) Prep.以 + DO + V（+ Prep.於）+ IO

d) V + DO + IO

到汉代，出现一种新的格式：

$V_1 + V_2$ + IO + DO

V_1 是一个表示具体方式的给予动词，V_2 是一个中性的给予动词，可以是“与”“予”“遗”。

如：而厚分予其女财。（史记·司马相如列传）

欲传与公。（史记·扁鹊仓公列传）

间献遗戎王。（史记·货殖列传）

同时也可以有“V_1 + DO + V_2 + IO”式。（例略）

到唐代，后一个动词统一为“与”，“与”由动词语法化为表示与格的介词。

梅祖麟（1998）提出了三种语法演变的通则：

1. 正反两式的平衡。a. 晚期上古汉语只有否定的系动词“非”，没有肯定的系动词，后来产生系动词“是”。b.“VO不得”产生得很早，汉代就有，后来到晚唐五代产生“VO得”。“V得O”唐代就已出现，“V不得O”宋

PDG

代才出现。c. 北京话中只有否定式“没有 V”,没有配对的肯定式“有 V”,但近年来已经产生“有没有吃饭”的说法。台湾国语中已有“有吃饭”的说法。这也是朝正反平衡发展。

2. 因为汉语句子构造原则跟词组的构造原则一样,所以“被、为、解、会、没”几个主要动词都虚化为助动词。

3. 虚化中的一和多。1)魏晋时期,动词后面可以跟完成动词“已”“讫”“竟”“毕”和“了”,这几个词可以互换。到晚唐五代,逐渐向“了”归并,最后“了”虚化为虚词,不能再和“已”“讫”“竟”“毕”等互换,却可以和“V + 却 + O”中的“却”互换。2)文章引用贝罗贝的论述:从汉代到唐代,“与”“予”“遗”都可以放在给予动词后面,从唐代开始向“与”归并,同时虚化为给予介词,这些“与”也不能和“予、遗”互换。从多到一可以用作观察虚化过程的尺度。

(二)对汉语语法史上出现的语法化的诱因或机制进行了探讨。

刘坚、曹广顺、吴福祥(1995)指出了诱发汉语词汇语法化的几个因素:

1. 句法位置的改变。如:“将”“取”“得”等动词进入了连动式,处于第二个动词的位置,这种语境使得它们逐渐语法化,先变为补语,最后成为动态助词。又如“将”用于“将 + 名词 + 及物动词”的格式,处于连动式第一个动词的位置,最后也语法化而成为表处置的介词。

2. 词义变化。如量词“个”可以虚指而放在形容词后面,“好个声音好羽毛”(郑谷:飞鸟),表示事物具有某种性质。再进一步发展可以放到名词、动词后面,“后面个僧祇对看”(景德传灯录,卷 8),“今日问个,明日复将来温寻,仔细熟看”(朱子语类,卷 115),语法化为结构助词。又如动词“看”先引申为“测试”义,可以放在另一动词后面。如果用于祈使句中,就语法化为尝试态助词。

3. 语境影响。如助动词“敢”经常用于反诘句的语境,因此逐渐虚化为反诘副词。时间名词“时”在假设句中语法化为表假设的语气词。动词“着”在“动词 + 着 + 处所名词”的语境中虚化为介词。

4. 重新分析。如“被 + 动词”，由“动词 + 宾语”重新分析为“助动词 + 动词”；“把 + 名词 + 动词”由连动式重新分析为处置式。（按：这一论点作者后来已经放弃。）

洪波(1998)对刘坚等的论文提出异议，认为重新分析是虚化的结果，而不是虚化的诱因。句法位置的改变和词义的变化也只是为实词虚化创造了条件，而不是实词虚化的机制。他认为汉语实词虚化的机制有两种，一是认知因素，一是句法语义因素。由句法语义机制引起实词虚化有两种情况：

1. 由句法机制引起虚化。如“诚”和“实”处在状语位置上，就虚化为副词。

2. 以句法结构为条件，以句法意义为机制而引起虚化。动词“使”常出现在兼语式中，如“郑人使我掌其北门之管。”（左传·僖公三十二年）而这种兼语式经常出现在假设复句里充当条件分句，如“弈秋，通国之善弈者也。使弈秋诲二人弈，……”（孟子·告子上）假设的使令者实际上是不存在的，所以“使”的前头不可能出现主语，“使”的使令意义弱化，虚化为假设连词。

Sun(1996)是第一本用英文写的汉语历史语法的专著。书中讨论了汉语词序的变化，“把”字句的产生和发展，“了”和“的”的语法化。作者认为，这些语法的演变都和重新分析有关，而重新分析是由于在某种语法形式中语言成分的相似而引起的。特别引起我们兴趣的是：作者根据汉语史的事实，对 Lightfoot 和 Kroch 的理论提出异议。Lightfoot 和 Kroch 认为，语法的历史变化分两种：语法的(grammatical)和非语法的(nongrammatical)，后者可以是逐渐的变化，而前者关系到一种新的参项定值(new parameter settings)，是一种急剧的变化。Sun 指出，汉语史上动词后介词词组(prepositional phrases)的衰落和介词词组的前移是一个漫长的过程，被动句中的处于动词后的“于 + N”的消失是在上古后期，双宾语结构中的处于动词后的“于 + N”的消失是在中古，这两种变化比较急剧；表原因和处所的以及表比较的处于动词后的“于 + N”的消失是在近代汉语阶段，而

这一消失过程是逐渐发生的。尽管参项由[V' + adjunct]到[adjunct + V']的改变可以说是在近代汉语后期完成的，但在中古汉语以后，动词后介词词组的数量一直保持稳定，并没有 Lightfoot 所说的急剧变化。这说明 Lightfoot 和 Kroch 的理论没有普遍意义。

(三)介绍了国外对语法化的研究和语法化的理论。

Peyraube(1999)对 1994 年以后的汉语历史句法研究作了概括性的述评。文章认为，近年来在汉语历史句法研究方面最重要的贡献是对汉语语法演变的机制(mechanism)的理论的、方法论的思考，包括两个方面：1. 从语言理论的角度讨论句法演变的过程；2. 揭示汉语中经常出现的演变方式和语法化的途径。

文章认为，研究语法演变有两种方法：形式的、生成的方法和功能话语的方法(formal-generative approach and functional-discourse approach)。文章介绍了西方语言学家 Meillet, Lightfoot, Kroch, Harris & Campbell, Hopper, Traugott, Bybee, Pagliuca, Mcmahon, Kurylowicz, Lehmann, Langacker, Hagège 等的有关句法演变和语法化的观点，对类推(analogy)、重新分析[包括语法化](reanalysis[including grammarticalization])、外借(external borrowing)等问题进行了讨论。

文章在"结语"中说：

近来关于汉语历史句法的研究著作显著增加，学者们开始试图更加精确地定义关于形态－句法演变的机制，并且寻找其动因或者一些引起演变的反复出现的方式。他们在研究中采用了当前历史语言学家使用的一些术语和概念，如：类推(analogy)、泛化(generalization)、重新分析(reanalysis)、语义变化(semantic shift)、语用推理(pragmatic inferencing)、主观化(subjectification)、隐喻和转喻过程(metaphorical and metonymic processes)等。因为这些术语和概念是不同语言学家在不同场合以及为不同目的而使用的，因此，在对这些术语、概念的重要性的排列和它们的层次上产生了一些混乱。文章为这些术语、概念排列了这样一个表：

句法演变的机制(mechanism of syntactic change)：

1. 重新分析 reanalysis(包括语法化 grammaticalization)

2. 类推 analogy(或泛化 generalization)

3. 外借 external borrowing

句法演变的先决条件(pre-conditions of syntactic change):

1. 语义语用演变 semantic-pragmatic change,由下列因素引起:

隐喻性思维 metaphorical thinking

语用推理 pragmatic inferencing(转喻 metonymy)

主观化 subjectification

2. 结构的要求 structural requirement

3. 其他,如语音演变 phonological change

根据他的这种看法,他认为刘坚等(1995)所说的"语用影响"和"重新分析"不是语法化的诱因。他同意 Hopper & Traugott (1993) *Grammartical-ization* 一书中的观点:应当认为"语法化是由重新分析引起的演变的一个分支,而不应当把两者等同起来"。但他也引用了 Hopper & Traugott 在同一书中的另一句话:"语法化得以进行的机制,首先是重新分析,其次是类推。"

我们认为,Peyraube 提出的这些问题非常重要,要讨论汉语语法演变的机制和动因,首先要弄清楚这些术语和概念。关于这些术语和概念还应该结合汉语语法演变的实际情况深入讨论。在我们看来,倒是同意 Hopper & Traugott 的后一种说法:语法化的两个主要途径是重新分析和类推。

在近代汉语语法研究中注重理论思考,致力于探讨汉语语法演变的动因和机制,这是近代汉语语法研究深入的一种表现。如果近代汉语的语法研究永远停留在对语法现象的静态描写,停留在例证的收集、排比、分类、统计,那我们的研究就无法深入,水平就无法提高。当然,理论思考不能空对空,而必须要有扎扎实实的材料作基础,要和对语法现象的深入细致的描写结合起来。语言研究有两种途径:一种是从下到上,即从语言事实出发,一步一步地进行概括,最后总结出规律。一种是从上到下,即

从别人已经总结出来的规律出发，来观察和分析语言事实。后一种途径也是需要的，只要不是生搬硬套，不是强使语言事实迁就理论，而是正确地在理论指导下观察和分析语言事实，这种途径能使我们对语言事实看得更清楚。但是，前一种途径更加重要，要真正能从汉语的研究中总结出一些规律来，从而使汉语研究对世界作出贡献，必须通过这种“从下到上”的途径。如果能一步一步的从下往上做，汉语语法研究就能逐步深入。而且，如果我们在汉语史的研究中加强理论思考，我们就能根据汉语史的事实对已有的语言理论作出检验、补充和修正。曹广顺(1995)对近代汉语的助词作了很深入的研究，在(1998)中又从理论上概括了动态助词形成的过程。江蓝生(2002)对时间词“时”和“后”的语法化进行了研究，虽然谈的是一个具体问题，但牵涉到语法化的环境、机制和过程等诸方面，谈得非常深入。《语法化与语法研究(一)》一书中的论文，大多是对汉语语法中的某一个问题作深入研究，从而谈到语法化的有关问题。这都是“从下到上”的研究方法的很好的例证。Chaofen Sun 对 Lightfoot 和 Kroch 的理论提出的异议，也是一个很好的例证。任何正确的而不是臆造的语言理论都是从语言事实中总结出来的。汉语历史的悠久和汉语方言的丰富多样是世界各种语言中少有的，汉语的研究者应该对世界的语言理论作出自己的贡献。

三、近代汉语语法研究如何进一步深入

近代汉语语法的研究取得的成就只是初步的，要使近代汉语语法研究取得更大的进展，还需要做很大的努力。

(一)继续加强近代汉语语法研究的基础工作。

近代汉语语法研究的基础工作就是对语言材料的收集、分析、研究，从材料中得出相应的结论。材料是研究的基础。我们在上面强调研究方法的更新，是说仅仅有材料还不够，而不是说不要材料。事实上，上面所说的每一种研究方法都离不开材料。“巧妇难为无米之炊”，没有材料，方

法再好也没有用。近代汉语的材料十分丰富,我们现在接触和使用的只是其中的一小部分,还有很多材料需要我们去发现、分析和使用。语法史的研究,必须是有一分材料说一分话,要有新的成果,离不开新的材料。新材料不仅仅是以前人们没有看到过的材料,也包括人们已经看到过但没有引起重视的语言材料。能不能发现新材料,取决于研究者的见识和眼光。材料还有一个怎样鉴别、怎样理解和怎样使用的问题。如果材料有问题,或者理解得不对,得出的结论就必然跟着错。在有的论著中,一些很普通的例句也理解错,这就不是作者缺少功力,而是作者不够认真。浮躁的学风是研究的大敌,必须坚决抵制。

作为近代汉语语法的基础工作,有两件事是应当做的:1. 选择近代汉语各个历史时期有代表性的一些专书作专书语法研究。这样的好处是可以在一个封闭的范围内作详尽的研究,而通过这种详尽的研究把一个时代的语法清楚地显示出来。这一工作,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已经着手做了。2. 综合同一时期的语言资料,对近代汉语的各个时期的语法分别作出综合性的、比较全面的研究和描写。这是比专书语法研究更进一步的工作,这个工作做好了,可以使我们对近代汉语语法的面貌有一个比较完整的了解。这一工作,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正准备进行。

(二)研究范围应当进一步扩大。

除了一些"热门话题"以外,近代汉语语法还有很多题目应当研究,这里不能一一列举,主要谈两个方面:1. 以往对近代汉语的前期即唐宋时期的语法研究得比较多,这在今后还要继续做,但同时要向两头扩展。一是上溯到中古时期,很多近代汉语的语法现象在那个时期萌芽。一是下推到元明清时期,这个时期是近代汉语向现代汉语逐步发展的时期,这方面的研究对于了解现代汉语语法体系的形成和加深对现代汉语语法体系的认识有更直接的关系。与此相关的是:在方言众多的汉语中,汉民族共同语的语法体系是如何形成的? 这个问题,也很值得研究。2. 关于近代汉语时期语言接触的研究应该加强。近代汉语时期是汉语和各种语言频繁接触的时期,语言的频繁接触,对汉语造成了或大或小的影响。研究这

些接触及其影响，是弄清近代汉语的面貌及其发展所不可缺少的，而且，可以为研究语言接触的理论提供丰富的资料，并进一步上升为理论。这是近代汉语的一个重要问题，但目前研究得不多，还有待于深入。

（三）大力推进近代汉语语法研究和方言语法研究的结合。

这样做的重要意义前面已经说过。汉语方言的异常丰富的材料，一定会给近代汉语语法研究注入极大的活力。各方言区的研究者可以充分利用自己的有利条件。当然"结合"的研究并不容易，开头也可能做得不大好，但要大力提倡这个研究方向，在尝试的过程中逐渐取得进展。

（四）努力推动描写和解释的结合。

有的论著，描写得很细致，但缺乏必要的理论思考。有的论著，致力于理论探索，思想很活跃，但材料欠扎实。这两种研究都有存在的价值，但最好是把两者结合起来，既有扎实的材料，又有深入的理论思考。尤其是年轻学者，希望朝这个方向努力。在这方面应当强调的是：谈"语法化"等问题，最好不要"道听途说"，而要看一看原著，并结合汉语实际好好消化一下。现在的年轻学者应该有这个条件。

（五）近代汉语研究者的素养问题和近代汉语研究的协作问题。

近代汉语语法的研究能不能进一步深入，取决于研究者的素养。近代汉语的研究者当然是主要研究近代汉语，但一定不要把自己局限于近代汉语语法的范围之内。汉语语法的历史发展是一个连续的过程，很多问题必须上下贯通起来才能看得更清楚。汉语发展的历史很长，把汉语发展分成阶段有利于研究的深入。但是如果把"分段"变成了"分割"，研究者把自己封闭在某一个阶段之中，对其他阶段的研究不闻不问，那就会阻碍研究的进展。近代汉语的研究者要有理论素养，要懂得近代汉语的音韵、词汇，要关心现代汉语语法研究的重要成果，学习现代汉语语法研究的思路和方法，最好能了解一种方言的语法。近代汉语研究要在全国范围协作不容易做到，但至少要互通信息，避免重复劳动，有条件的单位和个人可以合作研究，做比较大的课题。对国外和境外的研究成果要充分重视，及时了解。

在上一个世纪,近代汉语语法研究有了长足的发展。我们相信,在已有研究成果的基础上,在21世纪,近代汉语语法研究将会有更好、更快的发展。

参考文献

曹广顺 1986 祖堂集中的“底(地)”“却(了)”“著”,《中国语文》第3期。
—— 1995《近代汉语助词》,语文出版社。
—— 1998 试论汉语动态助词的形成过程,《汉语史研究集刊》第1辑。
陈初生 1983 早期把字句略论,《中国语文》第3期。
冯春田 1991《近代汉语语法问题研究》,山东教育出版社。
洪波 1998 论汉语实词虚化的机制,《古汉语语法论集》,语文出版社。
洪艺芳 2000《敦煌吐鲁番文书中之量词研究》,台北,文津出版社。
江蓝生 1992 助词“似的”的语法意义及其来源,《中国语文》第6期。
—— 1999a 从语言渗透看汉语比拟式的发展,《中国社会科学》第4期。
—— 1999b 处所词的领格用法与结构助词“的”的由来,《中国语文》第2期。
—— 1999c 汉语使役与被动兼用探源,《祝贺梅祖麟先生:汉语历史句法及构词法论文集》,巴黎。
—— 2002 时间词“时”和“后”的语法化,《中国语文》第4期。
蒋绍愚 1999 临摹原则和抽象原则在汉语语法史中的体现,《古汉语研究》第4期。
—— 2002 “给字句”“教字句”表被动的来源,《语言学论丛》第26辑。
—— 2004 受事主语句的发展与使役句到被动句的演变,《意义与形式——古代汉语语法论文集》,Lincom Europe。
李崇兴 1990 选择问记号“还是”的来历,《语言研究》第2期。
—— 1992 处所词发展的初步考察,《近代汉语研究》,商务印书馆。
李讷、石毓智 1997 论汉语体标记诞生的机制,《中国语文》第2期。
李如龙 1996 泉州方言的体,《动词的体》,香港中文大学中国文化研究所、吴多泰中国语文研究中心出版。
李泰洙 2003《〈老乞大〉四种版本语言研究》,语文出版社。
—— 1999 闽南方言的代词,《代词》,暨南大学出版社。
李英哲 2001《汉语历时共时语法论集》,北京语言文化大学出版社。
刘丹青 1995 无锡方言的体助词“则(仔)”和“着”——兼评吴语“仔”源与“着”的观点,《中国语言学报》第6期。
—— 1996 苏州方言的体范畴系统与半虚化体标记,《汉语体貌论文集》,江苏教育出

版社。
刘坚 1989 试论“和”字的发展,附论“共”字和“连”字,《中国语文》第6期。
刘坚、江蓝生、白维国、曹广顺 1992《近代汉语虚词研究》,语文出版社。
刘坚、曹广顺、吴福祥 1995 论诱发汉语词汇语法化的若干因素,《中国语文》第3期。
刘勋宁 1985 现代汉语词尾“了”的来源,《方言》第2期。
—— 1998 祖堂集反复问句的一项考察,《现代汉语研究》,语文出版社。
刘一之 1988 关于北方方言中第一人称代词复数包括式和排除式对立产生的年代,《语言学论丛》第15辑。
柳士镇 1988《世说新语》、《晋书》异文语言比较研究,《中州学刊》第6期。
吕叔湘 1944 与动词后“得”与“不”有关之词序问题,《汉语语法史论文集》,商务印书馆,1984。
—— 1948 把字句的用法,《汉语语法史论文集》,商务印书馆,1984。
马贝加 1993 介词“同”的产生,《中国语文》第2期。
—— 2002《近代汉语介词》,中华书局。
梅祖麟 1981 现代汉语完成貌句式和词尾的来源,《史语所集刊》第49本第1分。
—— 1988 北方方言中第一人称代词复数包括式和排除式对立的来源,《语言学论丛》第15辑。
—— 1988 汉语方言里虚词“著”三种用法的来源,《中国语言学报》第3期。
—— 1994 唐代、宋代共同语的语法和现代方言的语法,《中国境内语言暨语言学》第2期,台北。
—— 1998 汉语语法史中几个反复出现的演变方式,《古汉语语法论集》,语文出版社。
—— 1999 先秦两汉的一种完成貌句式,《中国语文》第3期。
梅祖麟、杨秀芳 1995 几个闽语语法的历史层次,《史语所集刊》第66本第1分。
石毓智、李讷 1998 汉语发展史上结构助词的兴替,《中国社会科学》第6期。
孙锡信 1999《近代汉语语气词》,语文出版社。
唐钰明 1987 汉魏六朝被动句略论,《中国语文》第3期。
—— 1988 唐至清的被动句,《中国语文》第1期。
王魁伟 2000“《红楼梦》前已有语气词‘吗’”献疑,《中国语文》第3期。
王力 1943《中国现代语法》,商务印书馆。
—— 1958《汉语史稿》,科学出版社。
王绍新 1999《课余丛稿》,北京语言文化大学出版社。
吴福祥 1996《敦煌变文语法研究》,岳麓书社。
—— 1997 从VP-neg式反复问句的分化谈语气词“麽”的产生,《中国语文》第1期。
—— 1998 重谈“动+了+宾”格式的来源和完成体助词“了”的产生,《中国语文》第6期。
—— 2003 汉语伴随介词语法化的类型学研究,《中国语文》第1期。

吴福祥、洪波主编 2003《语法化与语法研究(一)》,商务印书馆。
伍华 1987 论《祖堂集》中以"不、否、无、摩"收尾的问句,《中山大学学报》第 4 期。
项梦冰 2004《闽西方言调查研究:连城(姑田)方言的"在"字》,韩国,新星出版社。
薛凤生 1994 "把"字句和"被"字句的结构意义,《功能主义与汉语语法》,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
杨荣祥 2001 汉语副词形成刍议,《语言学论丛》第 23 辑。
杨秀芳 1991 从历史语法的观点论闽南语"了"及完成貌,《台大中文学报》第 4 期。
—— 1992 从历史语法的观点论闽南语"著"及持续貌,《汉学研究》第 10 卷第 1 期。
于江 1996 近代汉语"和"类虚词的历史考察,《中国语文》第 6 期。
袁宾 2000 大唐三藏取经诗话的成书时代与方言基础,《中国语文》第 6 期。
袁毓林 2002 方位介词"着"及相关的语法现象,《中国语文研究》第 2 期。
张赪 2002《汉语介词词组词序的历史演变》,北京语言文化大学出版社。
张美兰 2003a《祖堂集语法研究》,商务印书馆。
—— 2003b 从汉语偏正结构的认知基础看近代汉语比拟式的发展,《对外汉语研究跨学科的探索》,北京语言文化大学出版社。
朱德熙 1985 汉语方言里的两种反复问句,《中国语文》第 1 期。
—— 1991 "V-neg-VO""VO-neg-V"两种反复问句在汉语方言里的分布,《中国语文》第 5 期。
祝敏彻 1957 论初期处置式,《语言学论丛》第 1 辑。
Bennett, P. A. 1981. The evolution of passive and disposal sentences, *Journal of Chinese Linguistics*, 9.1.
Chu, Chauncey C. 1987.《历史语法学理论与汉语历史语法》,文鹤出版有限公司。
Hopper, Paul J. and Elizabeth C. Traugott, 1993. Grammaticalization,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Liu, Jian, and Alain Peyraube, 1994. History of some coordinative conjunctions in Chinese. *Journal of Chinese Linguistics*, 22.2.
Peyraube, Alain. 1991. Syntax change in Chinese: on grammaticalization,《史语所集刊》59 本 3 分。
——1999. Historical change in Chinese grammar, *Cahier de Linguistique-Asie Orientale*, 28.2.
Sun, Chaofen. 1996. *Word-Order Change and Grammaticalization in the History of Chinese*,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第二章　代词

近代汉语时期代词的面貌发生了很大变化。人称代词出现了专职的第三人称代词“他”，人称代词有了单复数的区别，第一人称代词复数有了排除式和包括式的对立。指示代词产生了“这”“那”，疑问代词产生了“什么”“怎么”，这些新代词使用开来，而古代汉语的代词却逐渐式微，退出了代词系统。对汉语代词的这些重要变化，学术界曾进行过广泛深入的探讨。一些问题已基本解决，如第三人称代词“他”的产生、第一人称代词复数排除式和包括式对立的形成过程。有些问题虽然还没有完全解决，但研究已相当深入，已有了一些比较成熟的意见，如虽然对“这、那、什么、怎么”这些词的语源还没有最后结论，但对这些词在近代汉语时期的发展脉络已基本廓清，对它们的语源已形成了几种意见，这些意见都经过深思熟虑，都有一定道理。吕叔湘著、江蓝生补的《近代汉语指代词》一书对近代汉语时期代词的演变作了全面详细的考察分析，是一本研究近代汉语指代词的重要著作。在下面的叙述中，凡引例不作特别说明的，均引自《近代汉语指代词》一书。

历史文献中出现的代词的情况比较复杂，有的使用范围很广，属于官话方言，有的使用范围很有限，属于非官话方言。本节所讨论的代词大部分是官话方言的代词，但也有少数非官话方言的代词。这主要是两种情况：一是在这类代词的发展过程中有重要价值的，如上古汉语没有第三人称代词，第三人称代词“他”到唐代才出现，但在唐代以前，在南方文献中已出现了第三人称代词“其、渠、伊”，虽然这些词的通行范围并不广，但它意味着汉语有了第三人称代词，而且这些代词从上古汉语的代词发展而来，在现代汉语方言中仍在使用着，所以收入；二是在讨论官话方言代词

的产生和发展过程中涉及的，为了更清楚、全面地讨论问题而收入，如学术界都认为疑问代词“什么”来源于“是何物(勿)”，但“是何物(勿)”从何而来，则有不同看法，志村良治认为与汉魏时期的疑问代词“等”“底”有关，“底”表疑问出现于南北朝时期，从当时的用例上看它是个通行于南方的疑问代词。

一、人称代词

1.1 第一人称

上古汉语里第一人称代词主要是“吾、我”，到魏晋南北朝时期“我”占了压倒多数，之后“我”一直是汉语最常用、最重要的第一人称代词，直到现代汉语中仍是如此。除“我”之外，近代汉语时期还发展出了其他一些第一人称代词。上古汉语里人称代词是没有单数与复数的区别的，近代汉语时期不仅产生了人称代词的复数形式，而且第一人称代词复数还有了排除式与包括式的区别，这是近代汉语时期第一人称代词最重要的变化。下面分别讨论。

1.1.1 自家、咱、咱们、偺(喒)

这一组词的用法有些复杂，有时作反身代词用，有时又不是，因为有的词有作第一人称代词的用法，而且这组词与第一人称代词复数的包括式有关，所以我们放在这里讨论。

“自家”最早见于唐代，宋以后出现相当于第一人称代词的用法。据吕叔湘(1985)研究，“自家”曾有过三个意义，各举例如下。

1. 跟“别人”相对，跟“自己”同义。

(1)夸道自家能走马，团中横过觅人看。(王建：宫词)

(2)不知他命苦，只取自家甜。(寒山诗)

2. 代表第一身，等于“我自家”，如同现代汉语里用“自己”或“本人”来代“我”，这个意义现代已经不用了。

(3)自家见了,尚自魂迷;他人睹之,定当乱意。(敦煌杂录)

(4)自家韩信的便是……想自家空学的满腹兵书战策。(追韩信,古今杂剧三十种)

3. 表泛指,意思是“你或我或任何人”。

(5)人生天地间,都有许多道理,不是自家硬把与他,又不是自家凿开他肚肠白放在里面。(朱子语类辑略)

(6)诗上说:“思无邪”,自家口读“思无邪”,心里却胡思乱想,这不是读书。(同上)

从表“你或我”的意思很容易变到表“你和我”的意思,与“他家”相对。如:

(7)自家好家门,各为好事,以光祖宗。(范仲淹:范文正公集,尺牍卷上)

(8)此是契丹男妇媳,且教与自家劝酒,要见自家两国欢好。(赵良嗣:燕云奉使录,卷4)

表示“你和我”义的“自家”是复数。宋代出现了在“自家”后再加上一个“门(们)”字的用例。如:

(9)莫且自家门如今且把这事放着一边,厮杀则个……(赵良嗣:燕云奉使录,卷14)

(10)今自家懑都出岳相公门下。(挥麈录余话,卷2)

“自家”的合音词是“咱”,这个词宋代出现。吕叔湘(1985)指出,“咱”不见于宋以前的字书,但在宋词中可见用例。从字形上说,“口”是俗字的符号,“自”表示跟“自”字有关系,从语音上说“咱”是“自家”的切音。从意义和用法上说,“自家”有的三个意义,“咱”都有过:

1. 表示自己,通常与“我、俺、你、您”结合使用。

(11)外边闲事无心愿,直自我咱怕你恶肠肚。(晁元礼词补遗)

(12)自入舍做女婿,觑俺咱似儿戏。(刘知远传诸宫调)

(13)瑶琴是你咱抚,夜间曾挑逗奴。(董西厢)

(14)您咱两口儿夫妻似水如鱼。(刘知远传诸宫调)

(15)问卿咱,为甚不说半句儿知心话。(梧桐雨,元曲选)

这些例句中的“咱”都不能当“咱们”讲。

2. 在宋、金、元文献里“咱”有单数和复数两种用法。表单数的“咱”等于“我”，相当于“自家”的第二义，用例如：

(16)你若无意向咱行，为甚梦中频相见？(柳永：乐章集)

(17)咱有服制，谁人敢为做媒？(五代史平话，汉)

即便在“咱”字盛行的时期，“我”仍占主导地位，一般文献里都是“我”多“咱”少。只有《五代史平话》是“咱”多“我”少，这可能是方言的反映。

在“咱”的用法固定后，人们又根据“他家、你家”类推出一个“咱家”。

(18)咱家乾志诚，不忘(望)他家恁地孤恩短命。(董西厢)

3. 等于“咱们”，相当于“自家”的第三义。

(19)咱是的亲爹娘生长。(刘知远传诸宫调)

(20)不是你呵，我这马如何得？咱两人可以分，你要多少？(元朝秘史，卷2)

复数意义的“咱家”比较少。

(21)不来后是咱家众僧采，来后怎当待？(董西厢)

在“自家”还没有合音时，已有了“自家们”，“咱”出现后，“咱门”“咱们”随之出现，这个字形最早出现在南宋。

(22)问则甚！咱门这里拜章。(全宋词)

(23)咱们祖上亦是宋氏(民?)，流落在此。(癸辛杂识，续下)

(24)咱每夜里且休行，可就这里下营。(元朝秘史，卷3)

“偺”是“咱们”的合音词，元代写作“喒、昝”，徐渭《南词叙录》(曲苑本，9页)里说“喒——咱门二字合呼为喒”。在元代文献里，“偺(昝、喒)”主要见于剧曲，如：

(25)隋何，喒是绾角儿弟兄。(气英布，古今杂剧三十种)

(26)嫂嫂，昝坟园到那未里？(张千替杀妻，古今杂剧)

《元典章》、《元代白话碑》、《五代史平话》、《元朝秘史》等书里只用“咱每、咱”。但可能口语里已将“咱(tsa)”改读“tsam”。“偺”跟“俺”的区别和现代的“咱们”和“我们”的区别一样。元代文献里表单数的“喒”“偺”很常

见，以用于词曲为多，一部分是为了押韵。

(27)我这里启大师，“用昝也不用昝？”(西厢记)

(28)你道我不亲强亲，喒须是你父亲。(冤家债主，元曲选)

现代北方系官话里，一派方言只有“咱们(偺们)”，以北京话为代表，这派方言居少数。大多数方言保持收-n尾的“俺、您、偺”中的一个或两个。在河北、河南、山东、山西有好些方言不说“我们、你们、偺们”，而说“俺(an，ŋan，nan)、您(大多数音 nen)、偺(tsan)”，完全继续元代的传统。

1.1.2　包括式与排除式

现代汉语北方官话中第一人称代词复数有包括式和排除式的区别，包括式用“咱们”，排除式用“我们”。

刘一之(1988)考察了从唐至明 16 种文献材料，对北方方言中排除式和包括式对立的产生过程作了详细的论证。刘一之(1988)指出，12 世纪初已产生了第一人称代词复数的包括式和排除式。北宋末期的文献反映北方方言中已有了第一人称代词复数排除式和包括式的区别，如：①

(1)专遣某等来定议。(燕云奉使录，卷 13)

(2)自家既已通好，契丹甚闲事，怎生和得？(同上，卷 4)

(3)今来所计事节与自家懑上京时说底话煞别也。(同上，卷 11)

(4)莫且自家门如今把这事放著一边，厮杀则箇。(同上，卷 14)

“某等”表示第一人称代词复数排除式，用“自家、自家懑、自家们”表示第一人称代词复数包括式。在金代的两种诸宫调中排除式和包括式的对立非常明显：

(5)贼军厮见，道：“咱性命休也。”(董西厢)

(6)咱都是丈夫慷慨。(刘知远诸宫调)

(7)两个妯娌也道，俺吃三斗三升盐。(同上)

包括式有过“自家、自家懑、咱每、喒、咱门、咱们”等书写形式，明清以后统一为“咱们”。排除式有过“我懑、俺、俺每、我每、俺们、我们”等书写形式，

① 本小节例句均引自刘一之(1988)。

在早期以“俺”最常见，明清以后统一为“我们”。

梅祖麟(1988)讨论了第一人称代词复数包括式和排除式对立的来源。梅文指出从历史文献上看，直到唐代还没有包括式和排除式的区别，因此汉语本身没有产生包括式和排除式区别的可能性。包括式和排除式的对立产生后，大多出现在代表北方方言的文献里，如金代的两种诸宫调、《蒙古秘史》、元杂剧等，现代汉语方言中，第一人称代词复数包括式和排除式的对立也只存在于北方系官话中。这些都说明汉语北方官话中的包括式和排除式的对立极可能来自与汉族有频繁接触的北方民族语言——阿尔泰语的影响。在阿尔泰语中的蒙古语族和满洲——通古斯语族中都有排除式和包括式的对立。根据刘一之(1988)的研究，汉语北方官话中的包括式和排除式的对立产生于12世纪，当时阿尔泰民族中和汉族接触最密切的是契丹和女真，契丹语属于蒙古语族，女真语属于满洲——通古斯语族，因此，汉语北方官话是受属于阿尔泰语系的女真语和契丹语的影响而引进了包括式和排除式这对对立的语法范畴的，由于蒙古族和满族的入侵，受蒙语和满语的影响，这种对立在北方官话中一直存在着。虽然排除式和包括式这对语法范畴来源于外族语，但表达这对语法范畴的语词“俺、咱”本身却完全是汉语自身的，这一影响是通过旧瓶装新酒的方式进行的。

现代闽语和部分吴语方言也有排除式和包括式的对立，它们的来源显然不能用受阿尔泰语的影响来解释，梅祖麟(1988)认为这是某个东南亚民族语言的遗迹。汉朝以前，东南沿海一带为非汉族居住区，汉族迁入后，这些民族往东南亚迁移，也有一些留了下来，他们的语言形成了闽语的底层。按照现代东南亚语言的分布，古代闽粤一带的非汉语可能有三种：台语、南岛语、澳亚语，这三种语言都有包括式和排除式的区别，现代闽语、吴语包括式和排除式的区别是受了这些底层语言的影响。但这一观点还有待于进一步论证。

1.1.3 俺

吕叔湘(1985)指出“俺”初见于宋人词。

(1)好恨这风儿，催俺分离。(石孝友：金谷遗音)

(2)夫人请我别无话，孩儿，管教俺两口儿就亲吵。(董西厢)

也写作“唵”：

(3)唵送尔灯，唵送小番随着，不妨事。(文天祥：出巷难序)

“俺”多用于复数，也可以用于单数，用于单数时一般是作领格，如：

(4)对我曾说道，“俺娘乖。”(刘知远传诸宫调)

(5)只愿的南京有俺亲娘，我宁可独自孤孀。(拜月亭，古今杂剧三十种)

不作领格的例子在词曲里特别多。如：

(6)偶因那日相逢处，两情牵，他共俺。(阳春白雪)

总的说来，表单数的“俺”在散文中不多见，《元朝秘史》里就没有表单数的“俺”的用例。另外和现代表单数的“我们”不同，“俺”表单数没有礼貌的意味。

一般认为“俺”是“我们、我懑”的合音，宋代第一人称复数就是“我们”“我懑”。但太田辰夫认为这点略有疑问。因为“俺”是影母，“我”是疑母，影母和疑母的区别在元代是存在的，而“俺”在宋代就出现了。

和“咱”“偺”在被经常用后，人们忘记了它们本来是复数的，而又加上“们”表复数一样，到元代出现了“俺们、俺每”。

(7)与蒙哥皇帝根底并俺每根底祝延祈福。(元代白话碑)

1.2　第二人称

1.2.1　你

吕叔湘(1985)认为“你”就是古代的“爾”，汉晋以来，草书里久已把“爾”写作“尔”，南北朝人除必须工整的场合作“爾”外，通常就写作“尔”。在读音发生分歧之后，加上了“亻”旁。在《北齐书》里“爾、尔、你”三种写法都有：

(1)谁是爾叔？敢唤我作叔！(卷11 河间王孝琬)

(2)闻尔病，我为尔针。(卷30 高德政)

(3)你父打我时,竟不来救。(卷12太原王绍德)

《周书》、《隋书》中也有用例。在唐代,有“阿你”的用例:

(4)阿你头脑,不须干努。(茶酒论,敦煌变文集)

(5)阿你莫漫辄藏!(燕子赋甲,同上)

太田辰夫(1958)根据《广韵》记载“你”是“秦人呼傍人之称”,认为这或许是以长安为中心的地区的方言。

1.2.2　您、恁

“您”用作第二人称复数,吕叔湘(1985)指出这样用的“您”初见于金人的诸宫调:

(1)不索打官防,教您夫妻尽百年欢偶。(董西厢)

(2)若您弟兄送他,我却官中共您理会。(刘知远传诸宫调)

在金、元文献里也常用“恁”:

(3)恁子母说话整一日。(刘知远传诸宫调)

(4)恁便做下那肉面山,也压不下我心头火。(气英布,古今杂剧三十种)

也有用“您每”的:

(5)您每一人将一贯钱借我出注。(五代史平话,汉上)

(6)您每休把原商量了的意思坏了。(元朝秘史,卷3)

“您(恁)”也可表单数。以下两例引自吕叔湘(1940):

(7)指彦威:“听吾语,……存仁义交您归去。”(刘知远传诸宫调)

(8)相国夫人恁但去,把莺莺留下胜如汤药。(董西厢)

据吕叔湘(1940)对金元时期的九种俗文学作品的统计,用“您每”“你每”这些形式表第二人称复数仅相当于“您”表第二人称复数的五分之一,在金元时期一般是用“您(恁)”,表示第二人称复数。

关于“您”的来历,吕叔湘(1940)认为与近代汉语时期的“你们、你每”有关,是“你”ni加上m尾,这个-m尾是“们或每之缩音”。吕先生指出“您”不见于元以前的韵书和字书,参照这个字的现代语音和它所属的韵部,大致可拟音为nim,“恁”在《广韵》中是“如甚切”音ȵʑĭəm,在金元时代

口语中可能变为 nim,从语音演变上说,是完全成立的。

1.2.3 您(敬称)

"您"是"你"的敬称,它的来源还不太清楚。吕叔湘(1985)指出,"您"最早的用例见于清代后期小说《老残游记》,写作"儜"。

(1)今日总算"他乡遇故知",儜也该做首诗,我们拜读拜读。(老残游记,12 回)

(2)墨得了,儜写罢。(同上)

明代尊称用"你老人家""他老人家",清代有简化为"你老"的。以下 5 例引自太田辰夫(1958):

(3)你老人家吃罢。(窦娥冤,2 折)

(4)你老人家还说哩。(金瓶梅词话,24 回)

(5)你老人家不用动气。(红楼梦,83 回)

(6)他老人家别的罢了,只是心多容不的人。(金瓶梅词话,74 回)

(7)你老是"贵人多忘事"了。(红楼梦,6 回)

吕叔湘(1985)同意王力在《中国语法理论》(下册,21 页)中提出的"您"来源于"你老"的看法,并从音理上作了说明。吕叔湘(1985)认为,"您"是"你老"合音,从音理上说,"老"字脱落,只剩下一个 l,汉语没有"-l"作韵尾的习惯,就转成发音部位相同的-n。现在口语里"您"有时说成"您哪",是"您(nin)"凑上"老(lao)"字留下的-a。

(8)儜那歇手。(老残游记,12 回)

但太田辰夫(1958)认为说"您"来源于"你老"缺乏证据。他认为清代后期可以看到的第二人称尊称的书写形式有"你能""你儜""儜",如:

(9)你能总得还个价儿。(品花宝鉴,3 回)

(10)你儜怎么这样说呢?(正音撮要)

(11)儜好啊?……托儜的福,还算平安。(正音咀华)

(12)这一品锅里的物件,都有徽号,儜知道不知道?(老残游记,12 回)

(13)你儜京师土语,尊称人也。发音时惟用一儜字,你字之音,盖藏而不露者;或曰:"你老人家"四字之转音也,理或然欤?(二十年目睹之怪现状,72回)

他认为"你儜"的"儜"在《正音撮要》中作"泥耕切",可能读[nəŋ]或[niŋ],与"你能"可以看作是同一个词,现代汉语的[nin]是[niŋ]的变音,以区别同样常位于句首的语气副词"宁"。"儜""能"的来历不明,可能和中古就已出现的"侬"有关。

1.3 第三人称

古代汉语里没有真正意义上的、专职的第三人称,第三人称多由指示代词如"彼、之、其"等表示。现代汉语普通话里的第三人称代词"他"是在近代汉语时期产生的,近代汉语时期还出现过其他一些第三人称,如"其、渠、伊",这些代词在现代汉语方言中还保留着。

1.3.1 他

太田辰夫(1958)指出"他"作为第三人称代词的确凿例子始见于唐代,可作主语、修饰语、宾语。以下3例引自太田辰夫(1958):

(1)他亦知有李十郎名字。(霍小玉传)

(2)直欲危他性命。(燕子赋)

(3)玉儿不拟负他。(牛僧孺:周秦行记)

"他"不仅用于指人,也有用来指动物和无生物。以下3例引自太田辰夫(1958):

(4)俺道人每从来戒酒,不用他。(陈抟高卧,4折,元曲选)

(5)犹喜得我先见他。(张生煮海,3折,同上)("他"指虎)

(6)好好儿的衣裳,为什么熏他?(红楼梦,8回)

"他"本来作"它",吕叔湘(1985)从语音、意义和用法两方面论述了"他"的演变历程。从语音演变上说,"他(它)"上古属歌部,中古属歌韵,唐人韵语中还是如此。如:

(7)真照无边说似他。(景德传灯录,卷12;叶何,磨)

(8)乐道山僧纵性多,天回地转任从他。(同上,卷30)

到了宋词里,有跟"家"字叶韵的:

(9)已属君家,且更从容等待他。(苏轼:东坡乐府)

元曲里或人哥戈:

(10)命非由己不同它,进舍行藏须在我。(梨园按试乐府新声,中)

(11)急回头不见它,好姻缘暗里消磨。(同上)

或人家麻:

(12)他,问前村沽酒家;秋千下,粉墙边,红杏花。(朝野新声太平乐府,卷5)

(13)怎知他?一半儿真实一半儿假。(同上)

现代北方方言里差不多全都说 t'a,吴语区里有韵母作 o 的。

从意义和用法的演变上说,"他"在古代汉语里作"其他"讲。如:

(14)去齐,接淅而行,去他国之道也。(孟子·尽心下)

(15)王顾左右而言他。(同上,梁惠王下)

如果指称的对象是人,通常作"他人",如:

(16)子不我思,岂无他人?(郑风·褰裳)

单用"他"作"他人"讲的例子比较少见。

(17)萧同叔子非他,寡君之母也。(左传·成公二年)

魏晋以后单用"他"指"他人"的逐渐多了起来。

(18)若此愚人,讳闻己过,见他道说,返欲打扑之。(百喻经,上)

(19)年十四,学读书,一日所得,当他一旬。(高僧传,卷6)

上面作"他人"讲的"他"都泛指任何的别人,魏晋时期还出现了"他"不带"任何"的意思,而是专指一个或几个别人。这个细微的区别是"他"字转变为第三身代词的关键。

(20)长房曾与人共行,见一书生……无鞍骑马,下而叩头。长房曰:"还他马,赦汝罪。"人问其故,长房曰:"此狸也,盗社公马耳。"(后汉书卷82下费长房)

(21)往有商人,贷他半钱,久不得偿。(百喻经,上)

上两例中的“他”虽然专指一人,但上文没有提起过这个人,所以“他”的所指是无定的,还不是第三人称代词。如果例句中连用两个“他”,第一个“他”是别人,第二个“他”指已经提起过的人,或者“他”所指代的人就在眼前,“他”就是第三人称了。吕叔湘(1985)认为第三人称“他”魏晋时期已经出现了。如:

(22)如彼愚人,被他打头,不知避去,乃至伤破,反谓他痴。(百喻经,上)

(23)颜置脯斟酒于前。其人贪戏,但饮酒食脯,不顾。数巡,北边坐者忽见颜在,叱曰:“何故在此?”颜唯拜之。南边坐者语曰:“适来饮他酒脯,宁无情乎?”(干宝:搜神记,卷3)

但郭锡良(1980)、梅祖麟(1986)、蒋绍愚(1994)都认为这些例句中的“他”仍可作“别人”解,真正的第三人称代词“他”到唐代才出现。郭锡良(1980)认为唐代最没有疑义的例子是高适《渔父歌》中的“他”。

(24)曲岸深潭一山叟,驻眼看钩不移手。世人欲得知姓名,良久问他不开口。

1.3.2 其、渠

“其”在古代汉语中常用在名词前,作领格,也放在动词、形容词或者句子的前面,使它们名词化。太田辰夫(1958)指出下面的例句中:

(1)其之燕,燕之处士田光先生亦善待之。(史记·刺客列传)

“其”的作用是使“之燕”名词化,应该译为“他到燕国去的时候”。在这样的例句中,“其”的独立性渐渐增强,被用作纯粹的主语。太田辰夫(1958)给出了这样的用例:

(2)客人不知其是商君也。(史记·商君列传)

(3)其是吾弟与?(同上,刺客列传)

(4)我正谓其是天上人。(隋书,卷42李德林传)

在中古汉语里“其”除作主语外,还可作间接宾语、兼语,用在介词之后。

(5)有人遗其双鹤。(世说新语·言语)

(6)教其鲜卑语及弹琵琶。(颜氏家训·教子)

(7)令其永离生死大苦。(贤愚经,卷1)

(8)妇来见夫,欲共其语。(百喻经,卷4)

(9)吾於后为其说经中要言。(维摩诘经,上)

魏培泉(1991)指出,从东汉文献反映的情况看“其”往非从属性的第三人称代词发展的倾向很明显,从出现的文献看,“其”作第三人称代词在南方译经中出现频率较高,这反映了当时南方“其”较早地发展为独立的第三人称代词,这可以解释为什么现代吴语不少方言的第三人称代词来自“其”。

第三人称代词“渠”初见于《三国志》。

(10)女婿昨来,必是渠所窃。(吴志卷18赵达)

敦煌写本《汉将王陵变》中这个字写作“居”。

(11)号令三军,怨寡人者,任居上殿,摽寡人首,送与西楚霸王。

宋以后,这个字在方言中保留下来。如:

(12)张崇帅庐州,好为不法,士庶苦之。尝入觐江都,庐人幸其改任,皆相谓曰:“渠伊必不复来矣。”崇来,计征“渠伊钱”。(郑文宝:南唐近事,说郛,卷20)

吕叔湘(1985)、太田辰夫(1958)都认为“其”“渠”同源。现代粤语第三人称代词还用“渠”,吴语区有用“渠”的,也有用“其”的。吕叔湘(1985)指出宁波、诸暨、衢县、余姚、黄岩,都是“其”一系,永康、金华都是“渠”一系。

1.3.3 伊

“伊”原来是个指示词,后来演变为人称代词。盛行于魏晋时。

(1)伊必能克蜀。(世说新语·识鉴)

(2)羊邓是世婚,江家我顾伊,庾家伊顾我。(同上,方正)

(3)伊讵可以形色加人不?(同上)

隋唐时“伊”仍常见应用。

(4)我为伊索得元家女。(隋书卷45废太子)

(5)待伊朱解回归日,扣□马行头卖仆身。(捉季布传文,敦煌变

文集)

到宋人词中“伊”还很常见,吕叔湘(1985)认为这是宋代词家的一种传统,在当时的口语里最多还可能保留在某个方言区域。现代吴语里,第三身代词“伊、渠、他”三分天下,“伊”见于上海、浦东、宝山、昆山、吴江、嘉兴、绍兴等处,皆音 i。

金元人曲文里,“伊”字常用作“你”,如:

(6)你把笔尚犹力弱,伊言就退干戈,有的计对俺先道破。(董西厢)

(7)三娘告启刘知远,“伊自参详:我因伊吃尽兄打枕,今日高迁,宝印我收藏。”(刘知远传诸宫调)

(8)楚重瞳阵上高呼:“无徒……我看伊不轻,我负你何辜?”(气英布,古今杂剧三十种)

吕叔湘(1985)指出这是曲文利用“伊”字的平声来协律,不是口语的情况。董志翘(1997)指出“伊”用作第二人称,始自六朝,唐宋不乏其例,如:

(9)勿学汝兄,汝兄自不如伊。(世说新语·品藻)

(10)伊归去定说与,我公婆望它,今年做状元。(张协状元,19出)

(11)君还是,往何方?不知怎地有痕伤,见着伊,妾断肠。(同上,10出;此张协对贫女言)(以上三例引自董志翘 1997)。

董志翘指出从用例看,“伊” 也有出现在散文化的句子里的,并非全是为协律。

1.4 其他

1.4.1 反身代词“自己”

魏培泉(1991)指出反身代词“自己”至少在六朝就已经确立了,如:

(1)是谓自己有。若自己有者,是生是老是病是死。(僧伽提婆26:543 中)

(2)悉知他人不持戒行,亦知自己所犯轻重。(法显 376:878 中)

魏培泉(1991)认为“自己”由“己”和代词性的“自”复合而来。先秦时期“自”只能作状语,在它的最小句范畴内复指一个前行词,可强调行为由主语主动发出,是“自主”的,也可表示行为发于主语、止于主语,相当于“反身”的用法。如:

(3)故明主使法择人,不自举也。(韩非子·有度)

(4)有乌获之劲,而得人助,不自举也。(同上,外储说左下)

前一例表“自主”,后一例表“反身”。“己”在上古汉语里可以作主语、宾语、定语。“己”指称言谈中所有参与者的主要角色,即谈话双方共同关心的中心角色。而谈话的中心角色经常成为主句的主语,因此“己”常常复指主句的主语,不过“己”也有和主句主语不同指的情形。同时“己”还可以独立地作主语而不需要前行词。如:

(5)夫仁者,己欲立而立人,己欲达而达人。(论语·雍也)

(6)己所不欲,勿施於人。(同上,颜渊)

含“自主”的“自”逐渐发展出“不待其他条件而产生”的语义,汉魏六朝时又带有了“不用说”的语气,如:

(7)多人处之,数年而自齐也。(孟子·滕文公下,赵岐注)

(8)夫生有死,自世之常,此何足怪。(佛陀耶舍共竺佛念 1:13 上)

“自”的功能也在发展,东汉以后“自”修饰名词的“自 N”式流行起来,如:

(9)常观自义,观彼义,观两义。(僧伽提婆 26:425 中)

(10)将至自房,摩触其身。(弗若多罗共罗什 1435:14 下)

这些“自”的用例在先秦时只能用“己”。“自 N”式中“自”虽然还是修饰语,但已有了名词性,再进一步,“自”可以独立或和别的代词并立而作名词性成分用。如:

(11)以诳自他。(般若流支 721:50 下)

(12)所有烦恼或自或他,莫不能烧。(阇那崛多 480:620 下)

“自我”作代词用在西汉产生,到六朝仍在使用:

(13)大论曰:外者人也,内者自我也。(史记·龟策列传)

(14)自我与彼人,大畏不可救。(竺佛念212:714中)

“自”与“他”、“自我”与“彼人”并列,和“己”的用法一致。这样,随着“自”用法的发展,在某些方面和“己”趋向一致,“自”和“己”也复合到一起了。比“自己”更早的时候出现“己自”。如:

(15)己自为王以当之。(史记·伍子胥列传)

“己自”一直沿用到六朝,与“自己”并行。两个地位相当的词并立时,孰前孰后都可的情况在六朝时比较常见,如“自身”和“身自”、“自目”和“目自”。

反身代词“自己”产生后,它的用法与先秦时期的“自”和“己”都不完全相同。“自己”表示反身的含义强于“己”,并且复指的范围比“己”宽,它的用法也超出了先秦时“自”只作状语的范围。

1.4.2 他称“人家”

“人家”用作他称唐代可见,宋元以后使用频繁。有用作第一人称、第三人称的例子:

(1)人家盖一个门楼,措大家又献言语。(龚鼎臣:东原录)

(2)这一幅行乐图,向行家裱去,叫人家收拾好些。(牡丹亭,14出)

二、指示代词

近代汉语时期指示代词的最重要的发展就是“这、那”的产生与使用,它们最终完全替代了古代汉语的指示代词,在这一时期或比这更早一点的时候汉语里也出现了其他一些指示代词,如“阿堵、底、箇”,不过这些词只限于在某些地区使用。

2.1 这(遮、者)

指示代词“这”最早出现在唐代,在早期又常写作“遮、者”,据吕叔湘(1985)、志村良治(1995)的考察,《敦煌变文集》、《祖堂集》多写作“者”“这

(這)”,《敦煌变文集》里“这(這)”24 例,“者”8 例,“遮”3 例。另外,在唐代《历代法宝记》中有一例“赭”。在宋刊本的《景德传灯录》里一律用“遮”,宋儒语录及宋人诗词笔记中以“这(這)”为多,间或用“遮”;宋元平话和金元曲文里就只有“这(這)”了。下面列举“这”各种书写形式的用例,例句均见志村良治(1995)。

(1)若觅远公,只這贱奴便是。(惠远外传)

(2)這胡误我,這胡误我。(旧唐书·史思明传)

(3)者汉大痴,好不自知。(燕子赋)

(4)者边走,那边走,只是寻花柳。(王衍:醉妆词)

(5)遮阿师更不要见。(唐摭言,卷 5)

(6)及到遮身今有疾。(维摩诘经讲经文)

(7)赭回好好更看去也。(历代法宝记)

关于“这(這)”的来源学术界有不同看法。王力(1980)认为“这(這)”由“之”转变而来,“之”“者”二者同属照母,到六朝“之”口语音跟文言的“者”相混,因此就借“者”表示。对此,志村良治(1995)认为“这(這)”音“彦”,为什么会有舌音,被借用来表示指示代词,还不清楚,而且说“这(這)”来源于“之”时代不连贯。

吕叔湘(1985)认为“这(這)”源于“者”。“者”在古代本有指示的作用,但当时一般场合的指示代词主要是用“此”,以后因为方言消长的原因,“者”取代了“此”,为了避免与文言通用的“者”相混,或者因为这个语词的声调已变,才有“這”“遮”的写法,这个语词在宋代已是去声。但正如王力(1980)所指出的“者”上古时期用在定语之后,作被饰代词,为什么会突然作主语呢? 志村良治(1995)进一步指出认为“者”代替“此”是方言消长的结果,缺乏论据,而且使用“者”字的同时,“这(這)、遮”也同时使用,并不是先用“者”,后改为“这(這)、遮”。

高名凯(1948)、周法高(1963)、陈治文(1964)认为现代汉语的这个近指词本应写作“適”,因“这(這)”“適”字形相近,后来用了“这(這)”。“適”在唐玄应《一切经音义》中记作“之尺反”,为入声字,在中古时代和“之”的

读音相近,被用来标记指示代词“之”。虽然现代方言中也有近指词读入声的,但从上古汉语和近代汉语中的情况看,近指词读入声的情况很少。而上古的“之”、中古的“者”等也都不读入声,为什么最后要用入声的“適”来标记这个指示代词,仍未说明。

以上几家,都从具体某个字的字形和用法出发来探讨它们如何演变为“这”的。与他们的研究方法不同,志村良治摒弃了从“之、适”等特定的字上溯源的方法,而是从汉语近指词的语音出发来寻求渊源。他指出根据唐末汉藏的对音材料,在唐代末期,近指词读 ca(c = tɕ),汉字记作“者”,而“这(這)、遮、赭”与“者”都是音同音近,从宋代材料看这个“者”读去声,如杨万里《舟过仁安》“只者去声天时过湖得”,杨万里自注“者”读去声,后来这个音卷舌化,变为现在的读音。根据汉语音韵系统的演变规律上溯,唐代的这个近指词 ca,在六朝时应为齿音 ts-,在上古为舌音 t-。上古的指示代词系统从语音上说有舌齿音 t 系、ts 系(斯、是、兹)、舌音 n 系(尔、若)、牙喉音系(其、焉、渠)、唇音 p 系(夫、彼),其中舌齿音 t 系、ts 系为近指类,舌音 n 系、牙喉音系、唇音 p 系为远指类。由此可以推断敦煌材料中的近指词 ca 当出自上古舌音系近指代词,至于是出自上古之部的“之”,还是出自上古鱼部的“者、诸”,还需要进一步的论证。志村良治认为考察近指词“这”的语源,不能仅限定为某一特定的字,而可以把它限定在出自舌音系近指代词这一大范围内。在“这”出现之前,汉语出现过其他一些舌音系指示词,如“底”“是”,讨论“这”的来源时需要考虑这个事实。

2.2 那

指示代词“那”唐代出现。志村良治(1995)给出了例句:

(1)必是那狗!(朝野佥载,卷2)

(2)兽王问那大王。(妙法莲华经讲经文)

(3)者边走,那边走,只是寻花柳。(王衍:醉妆词)

(4)你这个与那个别不别?(祖堂集,卷11)

关于“那”的来源学术界或者认为来源于“若”或者认为来源于“尔”。吕叔湘(1985)指出从上古汉语起“若”“尔”就有用作指示代词的用法。如：

(5)君子哉若人！(论语·宪问)

魏晋时期多用“尔”，如《世说新语》中常见的“尔夜、尔夕、尔时”，其中的“尔”相当于后来的“那”。但吕先生认为从语音上说，假定“那”从“若”出更合适。“那”中古是上声，“若”通常是入声，另有“马韵，人者切”一读，南北朝时拿“若”跟外语对音都是作上声，所以，“若”变“那”是极可能的。

王力(1958)指出“尔”本来就有“这样”或“那样”的意义，下面的句子中“尔”解释为“这”“那”都可以：

(6)魏武……阳眠，所幸一人窃以被覆之，因便斫杀。自尔每眠，左右莫敢近者。(世说新语·假谲)

(7)王曰：“若如公言，并不如此二人邪?”谢云：“身意正尔也。”(同上，品藻)

中古时期相当于“这样”义的“尔馨、宁馨、如馨、如……馨”，是“尔”的方言变形，“尔、宁”古代双声，“宁”破裂为“宁馨”。唐宋时期相当于“这么”“那么”的“能底、能亨、能地、尔许、如许、宁许、能尔、能样、能个”等可能都来源于“尔”。现代汉语中“这、那”在指处所时是有近指和远指的区别的，而在不指处所时近指、远指的概念就模糊了，用“这么、这样”还是“那么、那样”有时也是两可的。从意义和用法上说，王力更倾向于认为“那”从“尔”出。

在远指代词“那”产生之前，疑问代词“那”就产生了，王力(1990)又认为这个“那”从疑问代词“那”转变而来，关于这两个代词之间的关系我们会在讨论疑问代词时谈到。

2.3 这个、那个

“这个”唐代就可见到用例，“那个”的出现稍晚，在五代文献里可见。吕叔湘(1985)、太田辰夫(1958)、志村良治(1995)都指出“这、那”的后面

如果是量词“个”,在早期一般以“这个”“那个”形式出现。如:

(1)欲得来生者个数。(押座文,敦煌变文集)

(2)道这个老人,来也不曾通名,去也不曾道字。(庐山远公话,同上)

(3)师云:“那个人还吃不?”(祖堂集,卷5)

(4)这个是阿谁不是?(舜子至孝变文)

(5)更不要苦救这个也。(大唐新语,太平广记,卷77引)

最后两例“这个”“那个”后面没有出现被修饰语而独立使用,前一例是作主语,后一例是作宾语。在早期还有“此个”,如:

(6)此个事得恁难道。(景德传灯录,卷21)

(7)此个道理,虽牛马血气之类亦然。(河南程氏遗书)

“此个”的出现是受“这个”影响,从这也可以看出“这个”有惯用语的性质。

在“这、那”与“个”之间加“一”字,到宋以后才多起来。

(8)若只如此,亦不过世上少这一个人。(河南程氏遗书)

(9)这一个长生道理何人会?(太平广记,卷1)

而如果“这、那”的后面是别的量词或名词,加“一”是早期唯一的形式,不加“一”的形式出现较晚。

(10)此一器既是旧物,不足为侈。(南齐书,卷38)

(11)法师讲无穷经论,只遮一点尚不奈何。(景德传灯录,卷7)

(12)森罗万象总在遮一碗茶里。(同上,卷20)

(13)做这一事,且做[这]一事;做了这一事,却做那一事。今人做这一事未了,又要做那一事,心下千头万绪。(朱子语类辑略)

吕叔湘(1985)推测“这个”“那个”的“个”可能是个语尾,是tɕ̑ĭag和nĭag的韵尾-g的遗留。

吕叔湘(1985)还指出在早期近代汉语里,有“这底(的)、那底(的)”表直接称代,多用于指物指事。

(14)问:“如何免得生死?”……师云:“遮底不生死。”(景德传灯录,卷6)

(15)老僧只管看这底。(汾阳无德禅师语录)

(16)这的是云梦山,洞庭湖。(楚昭王,古今杂剧三十种)

(17)那底甚般礼道?不成为新妻便把旧妻忘了?(刘知远传诸宫调)

(18)那的是急煎煎心痒难揉。(三夺槊,古今杂剧三十种)

梅祖麟(1986、1987)指出"这、那"在唐代产生后,用法上有一个特点,即只能作定语,不能单独作主语。唐、五代文献中大量的"这、那"用例中,"这、那"单独作主语的只有几例,而且或是出现于韵文中,或是文献的版本有问题。《祖堂集》中"这个是……""那个是……"很多,但没有"这是……""那是……",也没有其他单用"这、那"作主语的用例。这种情形在北方延续到元朝。五代以后,除了"这个、那个"外,还出现了"这的、那的、阿的"等,都可以作主语,也都是双音节指代词。在《老乞大谚解》、《朴通事谚解》等文献中几乎没有例外,在《元刊杂剧三十种》中"这、那"作主语只见于《魔合罗》、《看财奴》、《汗衫记》、《贬夜郎》四种,用例数仅占"这、那"用例总数的八十分之一,而且绝大多数见于曲词,只有1例见于宾白。到明初,"这、那"有单用作主语的了。在南方,"这、那"单用作主语的时间早一些,在《朱子语类》中已可见到用例,下面两例引自梅祖麟(1987)。

(19)这是说天地无心处。(朱子语类辑略,卷3)

(20)那是做人的样子。(朱子语类,卷7)

2.4 阿堵、底、兀底、个(箇)

"阿堵"是《世说新语》里一个经常使用的指示代词,可能是当时盛行的口语词。

(1)殷中军见佛经云:"理亦应阿堵上。"(世说新语·文学)

(2)呼婢曰:"举却阿堵物!"(同上,规箴)

吕叔湘(1985)认为"阿堵"到宋代变为"阿底""兀底",元代又写作"阿的""兀的"。

(3)早是没外人,阿的是甚末言语那!(窦娥冤,古今杂剧三十种)

(4)兀底般媚脸儿不曾见。(董西厢,卷1)

(5)韩信功,兀的般证果。(太平广记,卷1)

“兀的不”成为一个固定的格式,表示反问。

(6)兀的不羞杀人也天地!(董西厢,卷3)

不过,“阿堵”见于南方文献,“兀底”则见于北方文献,它们之间的关系还有待进一步的研究。现代汉语方言中西安话和太原话中还有指示代词“兀”,据《汉语方言词汇》① 西安话中“这”为近指、“兀”为远指,太原话中“这”为近指、“兀”为远指、“那”为中指。

单用“底”作指示代词,见于唐宋人诗词。

(7)问谁姓字在底中居,云:陶靖节,白居易,邵尧夫。(沈瀛:竹斋词)

(8)竹篱茅舍,底是藏春处。(无名氏:蕃山溪词)

“个(箇)”南北朝后期始见,唐以前仅见两例,这两例见于庾信、徐之才诗中,他们都是羁留北方的南人,唐宋时期的文献里才大量出现“个(箇)”。

(9)真成个镜特相宜。(庾信:庾子山集)

(10)个讳底?(北齐书卷33徐之才)

(11)白发三千丈,缘愁似个长。(李白:秋浦歌)

(12)个是何措大?时来省南院。(寒山诗)

(13)此景百年几度?个中下语千难。(苏轼:东坡词)

(14)道直须别驾,方展问个里。(辛弃疾:稼轩词)

(15)人常须收敛个身心,使精神常这里。(朱子语类辑略)

(16)张生因而下泪以跪,说道不合问个小娘子年纪。(董西厢,卷2)

吕叔湘(1985)指出“阿堵、底、箇”都是六朝时期开始出现于南方的口语词,在现代吴方言里还有广泛的反映,例如宜兴、溧阳、金坛、丹阳、苏

① 《汉语方言词汇》,北京大学中国语言文学系语言学教研室编,语文出版社,1995年。

州、吴江、杭州、绍兴、金华、温州等地都管"这个"叫"葛、该葛",上海、宝山、松江等地都管"这个"叫"迭掰",前者是"箇"一系,后者是"底"一系。

2.5　这么、那么

吕叔湘(1985)指出从魏晋到唐、宋,与"这么、那么"相当的词有过不少。大致可分为三组:

第一组,"宁""能"。声母和韵尾都是(n-ŋ),大概来源于"尔、若"。六朝时"宁馨、如馨、尔馨(形)"等属于这一类。唐宋文献中有单用"宁""能"的,"宁"的例子不多,但"能"在唐代较常见。

(1)何物老妪,生宁馨儿!(晋书卷43王衍传)

(2)使君如馨地,宁可斗战求胜?(世说新语·方正)

(3)田舍儿强学人作尔馨语。(同上,文学)

(4)天人宁底巧,剪水作花飞。(范摅:云溪友议,中)

(5)卦不能佳,可须异日。(三国志·吴志卷6孙韶,注引吴历)

(6)金壶夜水讵能多,莫持奢用比悬河。(梁元帝:乌栖曲,乐府诗集,卷48)

(7)得甚能欢能喜?(舜子变文,敦煌变文集)

第二组"偌",晚唐五代写作"惹子""若子",元代才作"偌"。"偌"只用来指示积极方向的性状,如"偌长""偌大",没有"偌短""偌小"。

(8)念君惹子大童儿,便解与吾论志道。(维摩诘经讲经文,敦煌变文集)

(9)鼓山到便问:"久向踈山,元来若子大。"(祖堂集,卷8)

(10)惹大个东岳爷爷,他闲管您肚皮娃娃!(汗衫记,古今杂剧三十种)

(11)偌来大穷坑火院,只央我一身填。(青衫泪,元曲选)

(12)十二两银子则秤的八两,怎么少偌多?(陈州粜米,同上)

第三组是双音节语词"只没""与摩"等。这组语词的字形相当复杂,有"只没""只磨""只麽""祇麽""异没""伊摩""与摩""与麽""熠没""潛麽"

"任摩"等。这些词大致可以分两组:"只没""只磨""只麽""衹麽"为一组,相当于现代汉语的"这么","异没""伊摩""与摩""与麽""熠没""漝麽""任摩"为一组,相当于"那么"。据太田辰夫(1991)的调查,敦煌出土文献中只见到"没""只没""异没""熠没",如:

(13)慈亲到没艰辛地,魂魄于时早已消。(大目乾连冥间救母,敦煌变文集)

(14)积善之家有余庆,皇天只没煞无辜。(目连变文)

(15)异没时作物生?(石井本敦煌出土神会录)

(16)更作熠没检校,斩煞令军!(李陵变文,敦煌变文集)

第二字作"摩""磨""麽"的,只见于传世文献中,主要见于禅宗语录。

书写形式的变化反映了语音的变化。第二个音节,原为入声"没""物",后来转为平声,写作"摩""磨",最后用"麽"。第一个音节,"只、衹"是章母,"异、与、熠"是以母字,"伊"是影母字,"漝"是邪母字,"任"是日母字,韵类也有所不同,"只、衹"一类,"任"一类,其余的一类。从声类上说,"只、衹"可能和"这"有关系,"任"可能和"那"有关系,但从韵类上说,都有距离。这众多的形式与方言有关,竞争的结果是相当于"那么"的"任摩"取得胜利。到了宋代就只用"恁"字了,它兼有"这么""那么"义,有"恁""恁麽""恁地""恁(的)般"多种形式。"恁"是一个"那"系字受"么"影响而带上-m 尾,这个字可能跟"宁、能"有关系,再往上推就接上古代的"尔""若"了。

在"恁"通行的同时,"这般、那般、这等"也都常见,但不见"这么""那么"。

(17)者般汉有什么死急!(明觉禅师语录)

(18)这般誓了,立帖木真做了皇帝,号成吉思。(元朝秘史,卷 3)

(19)那般打了时,只是不怕。(老乞大谚解)

(20)那颜要这等反狗似的人在跟前开口说话。(正统临戎录)

元明时期较常用"这们""那们",偶尔有作"这每"的。

(21)这们女婿要如何,愁得苦水儿滴滴地。(清平山堂话本,卷 7)

(22)“你那腮颊上甚么疮?”“不知甚么疮……痒的当不得。”“这们时不碍事,容易医他。……着唾沫白日黑夜不住的搽,那们时便消了。”(朴通事谚解)

(23)也先说:“这每便好也。”(正统临戎录)

“这麽”“那麽”最早可在《元曲选》的宾白里见到,但很少。

(24)我这麽一个人去不的,着谁去?(小尉迟,元曲选)

(25)不要闹,我则是那麽道,休惹街坊人家笑话。(老生儿,同上)

“这么”“那么”的大量出现是在《红楼梦》时代。

三、疑问代词

3.1 哪、若为

近代汉语时期疑问代词“哪”都写作“那”,写作“哪”是很晚的事。这个疑问代词产生于汉魏之际,在魏晋南北朝时期的文献里经常可以见到。

(1)生人作死别,恨恨那可论?(孔雀东南飞)

(2)那能闺中绣,独无怀春情?(子夜春歌,乐府诗集)

(3)君在中朝与和长舆齐名,那与佞人刁协有情?(世说新语·方正)

这时“那”主要是询问事理,大多和“得、可、能”连起来用,唐以后这个倾向才不明显。在六朝的佛经中“那”可作“哪儿”讲,以下两例见太田辰夫(1958):

(4)诸妹那来?(中本起经,上)

(5)为在何许?当那求之?(太子瑞应本起经,上)

唐五代出现了表示选择疑问的“那”。以下3例见太田辰夫(1958):

(6)不知竹雨竹风夜,吟对秋山那寺灯?(戴叔伦诗)

(7)虽称李太白,知是那星精?(贯休诗)

(8)大德且道,那箇是如来?(祖堂集)

唐代还出现了“阿那”形式，从北宋开始，除词曲外，“哪里（哪儿）”的形式用得越来越多。

(9)阿那甘心入死门？（敦煌掇琐，卷41）

(10)既是喜怒哀乐未发，那里有个甚么？只可谓之“中”。（河南程氏遗书）

(11)二公之学皆不正，但东坡之德行那里得似荆公？（朱子语类辑略）

关于疑问代词“哪”的来源，学术界有不同看法。吕叔湘(1985)认为“哪”从“若”出，询问事理的“哪”最早出现，它可能是“若何”的合音，“若”字失去介音，“何”字失去声母。表示选择的疑问代词“哪”也是从“若”字变来的，最初出现的形式是“若个”，稍后出现了“阿那”“那”。“若个”的例子如：

(12)若个游人不竞攀？若个娼家不来折？（卢照邻：幽忧子集）

(13)新华发两树，分香遍一林；承闻欲采摘，若个动君心？（游仙窟）

(14)秋色凋春草，王孙若个边？（杜甫：哭李尚书诗）

(15)遂被单于放火烧，欲走知从若边过？（李陵变文，敦煌变文集）

最后一例是“若边”。王力(1990)、志村良治(1995)指出“那”表疑问在上古汉语里就出现了。如：

(16)“弃甲则那？”（左传·宣公二年；杜预注：“那，何也。”）

句中的“那”是“奈何”的合音，这是疑问代词“那”的来源。

询问事理的疑问代词“那（哪）”先出现，表示选择的疑问代词“那（哪）”后出现，在唐以前“那”没有作指示代词的用法，这是目前学术界关于疑问代词“那（哪）”比较清楚和统一的认识，但对它们的来源和关系还需要更多的证据和更深入的研究。至于指示代词“那”，它来源于“尔”或“若”，六朝以前“那”和“尔”（指示）作为两个声音和意义都不同的词而存在，到唐代“那”才可同时作指示代词和疑问代词。太田辰夫(1958)、志村

良治(1995)都认为这两个“那”不是一个来源。

比“若箇”出现的时间略早还出现了一个疑问代词“若为”，义为“如何”或“怎么”。

(17)居责要但问心若为耳。(宋书卷85王景文)

(18)又问曰:“后当若为死?”答曰:“为人作屋,落地死。”(幽明录,古小说钩沉)

(19)别离方异域,音信若为通?(王维:送晁监还日本)

吕叔湘(1985)指出今见于川东的疑问代词“郎格”和吴语的“哪能、捺亨”等都是“若为”一系。

3.2 什么、等、底

跟“甚麽”相当的词自唐代始见。近代汉语时期它曾有过各种标写形式,有:是物、是勿、是没、是末、是麽、甚、甚物、甚没、甚谟、甚摩、什没(拾没)、什摩、甚麽、甚末、什麽等。另外在敦煌出土文献中还出现了“没、阿没、莽、阿莽”等形式。现将各种书写形式的用例列举如下:

(1)不曾触犯豹尾,缘没横罗鸟灾?(燕子赋甲,敦煌变文集)

(2)今受困厄天地窄,更向何边投莽人?(捉季布传文,同上)

(3)如今及阿莽次第?五下乃是调子。(燕子赋甲,同上)

(4)唤作是物?——不唤作是物。(神会和尚遗集)

(5)是勿是生灭?——三世是生灭。(同上)

(6)忠禅师答言:“是空。”又问:“空便有是没物?”(同上)

(7)若不是夜地,眼不瞎,为甚物入里许?(启颜录,太平广记,卷248)

(8)单于问:“是甚没人?……作甚没来?”(李陵变文,敦煌变文集)

(9)和尚对圣人说个甚摩事?(祖堂集,卷13)

(10)问甚麽名利!管甚谟闲是非!(太平广记,卷5)

(11)是何堂殿楼台?有甚幡花宝盖?(维摩诘经讲经文,敦煌变文集)

(12)前生为什没不修行?(佛说阿弥陀经讲经文,同上)

(13)汝是俗人问我此事作什摩?(祖堂集,卷2)

(14)某自五六岁便烦恼道:“天地四边之外是什麽物事?”(朱子语类辑略)

(15)吾师,那家里做甚底?(董西厢,卷2)

(16)俺和你有是末杀父母冤?(汗衫记,古今杂剧三十种)

(17)兀的唤是麽牵肠?(谢天香,元曲选)

(18)我为甚末来庄上住?(老生儿,古今杂剧三十种)

(19)我可也问甚的是夜,甚的是明,甚的是雨,甚的是晴。(东堂老,元曲选)

在这些形式中“是物”“是勿”“是没”出现最早,见于《神会语录》,《神会语录》应是开元至迟是天宝年间完成的。在唐代“甚”比其他形式的词要用得多得多。五代产生了“甚摩、什摩”的写法,宋代产生“甚麽、什麽”的写法。“甚”使用后不久就有“甚底”的复合形式,吕叔湘(1985)认为这大概是受了近代汉语语词复音化趋势的影响,并指出“甚底”在宋元时代很普通,现代只有淮扬一带的方言里还有。

书写形式的变化反映了这个疑问代词的语音变化,志村良治(1995)详细讨论了这一变化过程。“是物(勿)”中“物(勿)”本是明母字,在唐代“物(勿)”已变入微母,而“没”到后世一直是明母,这样就改用“没”来标写这个疑问代词的第二个音节,“没”的入声尾后来消失,与明母模韵的“谟”或明母果戈的“磨、摩”等具有相近的音值,便改用“摩”记音,宋以后由于语音的变化又改用“麽”。“是没”这个词在当时的语音应是sima。由于受第二个音节声母的影响,第一个音节发生了连音变读现象,在音节末尾添上了-m,变为sim ma,“是没”也就变为“甚没”。“甚没(sim ma)”缩约成单音节“甚(sim)”,但“甚”的使用只限于西北地区。文献中多用“甚”的资料里不见“甚没”,使用“是没”的资料里不见“甚”字,这是当时普遍的现象。在标记为“什(甚)摩”的《祖堂集》、《景德传灯录》几乎不见“甚”字的用例,说明这些文献所反映的方言里仍保持着双音节疑问词的形式。《祖堂集》

里的"什(甚)摩"是当时泉州一带使用的标记,是后来的"什(甚)麽"的直接前身。"什"是入声字,收-b尾,在鼻音声母前由于同化作用有收-m尾的现象,文献中虽没有"什"收-m尾的直接记载,但"什"与"十"是同音字,在文献中有关于"十"因语音同化而收"-m"的明确记载。在敦煌文献中有汉藏对音的《法华经》、《九九表》中,"十"在"二、五"前念 sim。太田辰夫(1991:100)也谈到陆游《老学庵笔记》有如下记述:"故都里巷间人言利之小者曰八文十二,谓十为谌,盖语急故以平声呼之。白傅诗曰:'绿浪东西南北路,红栏三百九十桥',宋文安宫词曰:'三十六所春宫馆,二月香风送管弦',晁以道诗亦云:'烦君一日殷勤意,示我十年感遇诗',则诗家亦以十为谌矣。"(卷5,商务排印本,5叶表)志村良治还谈到《苕溪渔隐丛话》中记载"淮楚之间以十为忱音,不通四方",说明淮楚地区 sim 音压倒了原来的 sib 音,因此这些地方特别容易给疑问词 sim ma 造成第一个音节借用"什"的条件。"什摩"最明确、最大量地出现在有南方方言影响的《祖堂集》里,这点尤为值得注意。

疑问代词"什么"从"是物(勿)"而来学术界一般没有疑问,但"是物(勿)"从何而来,则有不同看法。

志村良治(1995)认为与汉魏时期疑问代词"等""底"有关。汉代出现"何等"一词表疑问。

(20)所谓尸解者,何等也!(论衡·道虚)

(21)丞知是何等儿也。(汉书·外戚传·孝成赵后传)

也有单用"等"的,最早见于魏时:

(22)用等称才学,往往见叹誉。(应璩:百一诗)

大约因为"何等"经常使用,以至"等"有了疑问意义,与这个情况类似的是"何物","何物"也是"什么",从先秦至六朝均一直使用,"物"本没有疑问意义,因为"何物"经常使用,以至"物"被赋予了疑问意义,敦煌资料中就出现了单独使用的"没(物)"表示疑问。

"底"表疑问出现于南北朝时期,在史书中很少见,在南朝乐府里,这个"底"字用得非常普遍。

(23)(徐)之才问坐者曰:“箇人讳底?”(北史卷90徐之才传)

(24)兴盛使军人谣告敬则曰:“公儿死已尽,公持许底作?”(南齐书卷26王敬则传)

从南北朝时期的用例上看它是个通行于南方的疑问词。唐代“底”作为一个文学用语被吸收到诗文中,连北方诗人也使用起来,如杜甫的诗中就经常使用:

(25)花飞有底急,老去愿春迟。(杜甫:可惜)

唐代还出现了“底物”一词,如:

(26)渠将底物为香饵,要尔作戈矛。(杜牧:不饮赠酒)

“等、底”都表疑问,同属舌音,“等”反切为“都在反”,“底”反切为“丁儿反”,反切上字都为端母,据颜师古《匡谬正俗》记载,“今吴越人呼齐等皆为丁儿反”,“等、底”音近,在吴越地区“等、底”通用。“是”在《切韵》系韵书中是齿音,它在上古音中当是舌音,在中古时期的方言(可能是南方方言)中还保留着 ti 或与此相近的舌音,在今吴方言中还有指示词或疑问词的声母是舌音的,中古时期出现的疑问词“底物”“是物”是从同一声音而来的不同标记,它们均是产生于南方的词语,后来推行到北方。以上是志村良治的看法。

吕叔湘(1985)的看法与志村良治不同,他认为魏晋时通用“何物”一词,这个词里“何”表疑问,“物”是“等类、色样”意,“何物”即“何等、何种”。

(27)近见孙家儿作文,道“何物真猪”也。(世说新语·轻诋)

(28)何物老妪生宁馨儿!(晋书卷43王衍)

“是物”是“是何物”的省缩,近代汉语里作主语的疑问指代词前有加“是”的习惯,如“是谁”。可能在口语里“是何物”已经成了一个熟语,转而促进“何”字的脱落,正如“作何物”变成“作物”。

3.3 怎么

相当于疑问代词“怎么”的词在唐代也出现了,和“什么”一样,近代汉语时期它也曾有过多种书写形式。在敦煌文献中它写作“作没、作没生、

作勿生、作物生”，在《祖堂集》中作“作摩、作摩生”。下面5例见太田辰夫(1991)：

(1)作没无住？(直了性坛语)

(2)作没生开慧门？(大乘无生方便门)

(3)异没时作物生？(神会语录，石井本)

(4)作摩不分？(祖堂集，卷3)

(5)是你三家村里男女，牛背上将养底儿子，作摩生投这个宗门？(同上，卷1)

敦煌变文中还可见到“怎生”的用例：

(6)昨朝今日事全殊，怎生得受菩提记！(维摩诘经讲经文)

关于“怎生”的来源，吕叔湘(1985)认为它来源于“作勿生”，蒋绍愚(1994)也同意这个看法，认为“怎生”是“作”字受第二个音节“没、物”的影响，发生了音变，而带上-m尾。“怎生”产生于“作麽、作麽生”之前，也在单个“怎”字出现之前。单个“怎”以及“怎么”在宋代都已出现了。

(7)问君终日怎安排心眼？(苏轼：东坡乐府)

(8)南泉行数步，师召云：“长老！长老！”南泉回头云：“怎么？”(景德传灯录，卷6)

蒋绍愚(1994)还指出“作摩”就是“作什摩”的意思。“作摩”的早期书写形式是“作勿”或“作没”，在现在的闽南方言中“物(勿)”还可用作疑问词，敦煌文献中也可见到“没”表“什么”的用例，在疑问词前面加上“作”就变成“作没(勿)”，后来发展成表示询问原因或目的的疑问词。

元代以后“怎生”很少用了。与此同时“怎地”出现，最早见于两种诸宫调，后来写作“怎的”。如：

(9)若非君瑞以书求救，怎地支吾？(董西厢)

(10)这般才料怎地发迹？(刘知远传诸宫调)

(11)“我要盖一座书房，木匠你来，咱商量。”“相公支分怎的盖？”(朴通事谚解)

吕叔湘(1985)指出在近代汉语里“怎么”可以位于动词之后，这是现

代汉语里没有的用法。

(12)某甲恁么道未有过,打怎么?(景德传灯录,卷24)

(13)则听唱叫扬疾闹怎么?(后庭花,元曲选)

(14)你是高丽人,学他汉儿文书怎么?(老乞大谚解)

3.4 争

“争”在唐五代诗文里是一个常见的疑问词“争”,它的用法和“怎”很相近。以下3例见太田辰夫(1991):

(1)如此丽质婵娟,争不妄生动念。(维摩变文)

(2)争得知道他讲赞不能平等?(惠远外传)

(3)争敢三年作归计?(白居易:江亭夕望)

太田辰夫(1991)指出“争”主要用于诗文中,在佛典中用得极少。

“争”“怎”很像是一个词在不同时期的不同写法,吕叔湘(1985)专门讨论了这个问题。他指出,从语音上说,“争”与“怎”声、韵、调均不相同。从用法上说,两个字也不完全相同。“争”字没有作定语、谓语的用法,只用作状语,常用在“争似、争如、争得、争敢、争知、争忍、争奈”等熟语里,和一般动词联用的很少。从语用上说,“争”主要是问情理,“怎”兼问方式、情理。所以“争”“怎”是两个不同的词。

四、总论

梅祖麟(1986)对吕叔湘著、江蓝生补的《近代汉语指代词》一书给予了高度评价,认为“无论从内容看,还是从方法看,《指代词》都是汉语语言学的一个里程碑”(梅祖麟 1986:401)。在阐述《近代汉语指代词》一书的四个优点后,梅祖麟也指出了本书在全书格局上存在的一个缺憾,即全书缺少一章通论,归纳总结汉语指代词的发展中的规律,梅祖麟在文中作了一些这方面的尝试。他指出汉语的指代词在发展中有以下两点规律:

(一)就语源可以确定的语词来说,指代词的音韵演变都不怎么合乎

普通话音变的规律。文中列举了“我、你、底、他、那、那(哪)”的音变过程，并或与同源词或与《广韵》里同音(不同调)的语词的音变作对比，结论是这些指代词的音变都是不合规律的。至于音变不规律的原因，梅祖麟认为王士元的“词汇扩散”理论是比较好的解释，在音变还没有影响到合乎音变条件的所有的语词时，这种音变就衰退了，或者竞争过程中被另一种音变所挤掉，造成了两批语词不同音。但梅祖麟也指出不能肯定这是唯一的解释。梅祖麟还指出，“指代词的音韵演变虽然不完全合乎规律，但在不规律中还有规律。这种不规律中的规律可以帮助我们审核其他虚字的语源”(梅祖麟 1986:403)。

(二)从南北朝到五代，指代词的另一个显著演变是复音化。常见的有三种格式：

阿X:阿你、阿侬、阿奴、阿谁、阿没(什么)、阿堵(这)、阿那

X物、X没、X摩:是物、只没、与摩、异没、作没生、作摩、任摩

X底、X的:甚底、遮底、这底、兀底、阿的、恁的

梅祖麟还将上古、南北朝、唐五代、宋、元各时期的指代词列了一张表，从中可以清楚地看到汉语指代词的发展脉络。表中清楚地显示近代汉语指代词有以下特点:1)新兴的指代词大多数是唐代出现的，唐代是古代和近代的分水岭;2)近代指代词的一个特征是人称代词区分单复数，复数词尾用“们”。[①]

关于汉语的分期和近代汉语的时限，学术界有多种意见。大家比较熟悉的是王力和吕叔湘的意见。王力(1958)将汉语分为四期，公元3世纪前为上古期，公元4世纪到12世纪(南宋前半)为中古期，公元13世纪到19世纪为近代，20世纪为现代。吕叔湘(1985)提出“二分法”，将汉语

---

① 梅文中还提到唐五代指代词的一个显著变化是复音化，而附上词尾“么”的指示代词、疑问代词都与表示性状有关，“这么、那么”是性状指代词，“怎么、什么”是性状疑问词，“么”的来源是“物”，本义是“等类、色样”，后来变成标志性状的语尾。这一点很可商榷。首先人称代词的复音化不占优势，很难作为近代汉语指代词的一个特点。其次，“么”是否来源于“物”还无定论，而且“这么、那么”的出现时间很晚，在这两个词形出现之前与之相当的词有很多，如“这们、那们、这每”，很难说语尾“们、每”是来源于“物”。

分为古代汉语和近代汉语两大阶段，现代汉语是近代汉语内部的一个分期，近代汉语的上限是晚唐五代。蒋绍愚（1994）认为汉语史还是“三分”好，即古代汉语、近代汉语、现代汉语三个时期，近代汉语的上限是唐代，下限是清初。无论认为汉语分期应该如何划分，大家都同意到唐代汉语发生了很大变化，出现了许多古代汉语所没有的特征，而代词的发展也正印证了这一点。

参考文献

陈治文 1964 近代汉语指示词“这”的来源，《中国语文》第6期。
高名凯 1948 唐代禅家语录所见的语法成分，《燕京学报》34。
郭锡良 1980 汉语第三人称代词的起源和发展，《语言学论丛》第6辑。
蒋绍愚 1994《近代汉语研究概况》，北京大学出版社。
李思明 1985《水浒全传》《红楼梦》中人称代词复数表示法，《安庆师范学院学报》第1期。
—— 1986《水浒全传》的指示代词，《语文研究》第1期。
—— 1986《水浒全传》中的疑问代词，《安庆师范学院学报》第4期。
刘一之 1988 关于北方方言中第一人称代词复数包括式和排除式对立的产生年代，《语言学论丛》第15辑。
吕叔湘 1940 释您、俺、咱、喒，附论们字，《汉语语法论文集》，《吕叔湘文集》（二），商务印书馆，1995。
—— 1955 这、那考源，《汉语语法论文集》，《吕叔湘文集》（二），商务印书馆，1995。
—— 1985《近代汉语指代词》，学林出版社。
梅祖麟 1986 关于近代汉语指代词，《中国语文》第6期。
—— 1987 唐、五代“这、那”不单用作主语，《中国语文》第3期。
—— 1988 北方方言中第一人称代词复数包括式和排除式对立的来源，《语言学论丛》第15辑。
孙锡信 1983《祖堂集》中的疑问代词，《语文论丛》第2期。
太田辰夫 1958《中国语历史文法》（修订译本），蒋绍愚、徐昌华译，北京大学出版社，2003。
—— 1991《汉语史通考》，江蓝生、白维国译，重庆出版社。
唐作藩 1980 第三人称代词“他”的起源时代，《语言学论丛》第6辑。
王力 1958《汉语史稿》，中华书局，1980。

王力 1990《汉语语法史》,《王力文集》第十一卷,山东教育出版社。
魏培泉 1991《汉魏六朝称代词研究》,台湾大学中国文学研究所博士论文。
吴丽君 1993《敦煌变文集》中的人称代词,《语言学论丛》第 18 辑。
张惠英 1995《金瓶梅》人称代词的特点,《语言研究》第 1 期。
志村良治 1995《中国中世语法史研究》,中华书局。
周法高 1963《中国语文论丛》,台北,正中书局。



第三章 词缀

词缀研究属于构词法研究的范畴。词缀作为汉语形态构词的重要手段之一，远在上古时期即已大量运用，如名词前缀“有、夫、於”，动词前缀“聿、爰、曰、言、于”，形容词后缀“焉、尔、若、如、然、乎”等。到了中古，上述词缀多数已经消亡或衰落，只有“然”等少数词缀还保持较强的能产性。中古又是汉语词缀发展的中兴期，“阿、老、第、子、头、自、复、当、馨”等一批新兴词缀得以形成并较广泛地使用。近代汉语时期，词缀的发展出现新的繁荣，一方面产生了众多新兴的词缀，如“儿”“们”“家”（代词词缀）“是”“地”“生”“打”“巴”“里”（A 里 AB）等，另一方面，许多旧有的词缀如“阿”“老”“子”“头”等用法上也有了显著的发展变化。可以说，一批现代汉语里重要的词缀都是在这一时期形成或发展成熟的。当然也有不少近代汉语常见的词缀和用法，现代汉语里已经不用了。

近代汉语词缀的研究开展较早，上世纪 40 年代，吕叔湘先生就撰写了《释您，俺，咱，喒，附论们字》(1940)、《说“们”》(1949)、《说代词语尾“家”》(1949)等文章，对代词后缀“们”“家”进行了深入的研究。50 年代，王力《汉语史稿》(1958)、太田辰夫《中国语历史文法》(1958)更系统地考察了“阿”“老”“子”“儿”“头”等一批重要词缀的用法和来源，初步廓清了这些词缀的发展脉络。80 年代以后，一些通论性的汉语史著作，如志村良治《中国中世语法史研究》(1984)、袁宾《近代汉语概论》(1992)、向熹《简明汉语史》(1993)、杨建国《近代汉语引论》(1993)、俞光中、植田均《近代汉语语法研究》(1999)、冯春田《近代汉语语法研究》(2000)、张美兰《近代汉语语言研究》(2001)等，及一些研究近代汉语虚词的专著，如吕叔湘《近代汉语指代词》（江蓝生补，1985)、刘坚等《近代汉语虚词研究》

(1992)、曹广顺《近代汉语助词》(1995),对近代汉语词缀问题也多有讨论。同时,还有不少研究近代汉语词缀的单篇论文发表(详本章后所列参考文献,兹不一一列举)。此外,一些近代汉语词汇研究著作,如张相《诗词曲语辞汇释》(1953)、蒋礼鸿《敦煌变文字义通释》(1959)、香坂顺一《白话语汇研究》(1983),和近代汉语词典,如周定一主编《红楼梦语言词典》(1996)、江蓝生、曹广顺《唐五代语言词典》(1997)、袁宾等《宋语言词典》(1997)、李崇兴等《元语言词典》(1998)等,也立有不少词缀用法的条目。

迄今为止,近代汉语词缀研究虽然取得了不少成果,但总的看来,这方面的研究还比较薄弱。主要表现在:对近代汉语词缀的整体面貌和特点,认识还不够清楚;一些近代汉语里特有的词缀还很少有人研究;现有的研究,对有些词缀(如"们")讨论得比较充分,有些词缀则属于粗线条的勾勒,其产生时代、来源、虚化轨迹、使用范围、语法意义和发展演变等尚缺乏全面的描写和细致的分析,旧有的词缀(如"子""头"等)在近代汉语阶段用法上的发展变化也考察得不够充分。

本章我们着重介绍"阿、老、打、是、们、家、子、儿、头、生、地"这 11 个近代汉语里常见的,且研究成果相对较多的词缀。限于篇幅,一些研究成果较少的词缀暂不涉及。①

一、前缀

1.1 阿

"阿"作名词和代词后缀,汉代已有一些用例,魏晋后则相当发达。中古"阿"缀的用法概述如下:

1.用于人的姓(限于女子;柳士镇 1992,向熹 1993)、名、字、小名(小

---

① 有些著作把"着、了、过、取、却、将、得、的"也视为后缀,本书则把它们看成是助词,其研究状况详下面有关助词章,这里不重复介绍。

字)前。如:

(1)送妓女阿薛、阿郭、阿马三人与桓宣武。(幽明录)

(2)阿坚连牵三十年,后若欲败时,当在江湖边。(宋书卷31·五行志;"阿坚",苻坚。)

(3)阿平若在,当复绝倒。(世说新语·赏誉;王澄字"平之"。)

2.用于称谓词前。主要是亲属称谓词。如:

(4)阿孃阿孃,我父是谁,今在何处?(佛本行集经,卷38)

(5)阿兄误人事,乃与痴人共作贼。(宋书卷68·南郡王义宣传)

也用于一般称谓词及表示人物特征的形容词前:

(6)向者忽言阿上是谛沙弥,为众僧采药,被野猪所伤。(高僧传卷7·宋释昙谛)

(7)晋阳曾有沙门,乍愚乍智,时人不测,呼为阿秃师。(北齐书卷4·文宣帝纪)

3.用于代词前,主要有"阿谁""阿侬""阿堵"三个:

(8)道逢乡里人,家中有阿谁?(十五从军行)

(9)自呼"阿侬",语则阿傍。(洛阳伽蓝记,卷2)

(10)殷中军见佛经,云:"理亦应在阿堵上。"(世说新语·文学)

4.用于排行:

(11)一门叔父,则有阿大、中郎。(世说新语·贤媛)

(12)阿五常日不尔,今可谓仰藉天威。(南齐书卷35·武陵昭王晔传)

"阿"缀的来源尚无定说。王力(1958)、向熹(1993)认为可能来自上古"伊谁""伊何"的"伊",最初作疑问代词前缀,后来用途扩大,也用作人名、亲属称谓和人称代词前缀。张耿光(1984)、杨天戈(1991)认为来自"依""保"义的"阿"("阿母""阿保"),最初用在亲属称谓前,后来扩展到姓名、排行等前。柳士镇(1992)认为是从"昵近"义的"阿"虚化而来的,所以常带有亲昵的意味,汉代主要加在人名或疑问代词"谁"前,后来用法逐渐扩展。此外,还有主张源自发声说的,如刘盼遂云:"按'阿'为发声之

词……古人语缓，故‘堵’字上加‘阿’以足语气。犹名‘蒙’者自称‘阿蒙’，言‘谁’者语作‘阿谁’耳。‘阿’字本自无意义也。”（世说新语校笺“阿堵”条）杨建国（1993）倾向于这一说法。

近代汉语里“阿”缀继续活跃，用法上有不少扩展变化。

1.用于姓氏、名字前。唐宋元时，妇女姓氏前用“阿”依然常见（杨建国 1993，张美兰 2001）：

（13）赵环等妻阿樊、阿唐，张晏女二，初则不知。（诛杀武元衡贼张晏等敕）

（14）妇人无名，第以姓加“阿”字。今之官府妇人供状，皆云“阿王”“阿张”，盖承袭唐之旧云。（云麓漫钞，卷10）

这种用法大约明代以后才逐渐废弃。[①]

“阿”用于名字、小名前的：

（15）小侄名阿宜，未得三尺长。（杜牧：冬至日寄小侄阿宜诗）

（16）乃曰：“必是阿灰所作。”阿灰即中谏小字也。（北梦琐言，卷8）

（17）顾家一女，小名阿秀。（喻世明言，卷2）

2.用于亲属称谓及一般称谓和表示人的特征的形容词前：

（18）阿母神仙苗裔，阿爷宰相丰标，阿兄气宇更飘飘，阿弟看看速肖。（刘涧春：西江月）

（19）阿嫂休怪，莫要笑话。阿哥，明日再得相会。（水浒传，7回）

（20）适来祇对底阿师莫怪，下船。（祖堂集，卷5）

（21）不然你莫写，省得人笑你杭州阿呆。（竹叶舟，1折）

在南戏《张协状元》中，亲属称谓前缀“阿”也写作“亚”，如：

（22）亚哥，亚哥，狗胆梳千万买归，头须千万买归，亚哥。（5出）

---

① 钱大昕《十驾斋养新录》卷19“妇人称阿”条：“洪景伯云：‘今闾巷之妇以阿挈其姓’，则南宋犹然。今则公私俱无此语矣。”元代“妇人称阿”依然盛行，《元典章·刑部》状词中所见甚多。是此种用法的消失应在明清之际。

(23)亚娘,定定与小二讨做老婆。(11 出)

袁宾(1992:147)认为这是“因方言读音不同,故而用字不同。《张协状元》使用前缀‘亚’,带有浙江方音色彩”。我们进一步认为,“亚”所记录的可能是当时吴语里读作入声的“阿”字。①

3.用于排行。如:

(24)时人号懿宗与阿小为两何。(旧唐书卷183·武懿宗传)

(25)那阿七大怒,即命老魔换了孝服……(西游记,35回)

4.用于代词前。主要有疑问代词,如:

(26)春风尔来为阿谁?(李白:山人劝酒)

(27)稻粱啄尽不留残,侬归阿那边?(魏了翁:阮郎归)

人称代词,多见于第一、二人称:

(28)阿奴今拟兴兵,收伏狂秦,卿意者何?(韩擒虎话本;“阿奴”,自称。)

(29)阿你诸人,莫错用心。(祖堂集,卷16)

指示代词,如:

(30)语你世上汉,阿堵是良田。(王梵志:世人重金玉)

“阿堵”宋代以后音变为“阿底(的)”(吕叔湘1985):

(31)山谷诗云:“语言少味无阿堵,冰雪相看有此君。”夫阿堵者,谓阿底耳。(滹南诗话,卷1)

(32)阿的是孝道的为头儿,合行的勾当有。(孝经直解·开宗明义章第一)

南宋以后,代词前缀“阿”有一个重要变化,就是字形上也写作“兀”:

(33)若论张叶,家住西川成都府,兀谁不识此人,兀谁不敬重此人。(张协状元,1出)

---

① 顾炎武《日知录》卷32“阿”条:“阿者,助语之辞。古人以为慢应声。……今南人读为入声,非。”明《禅真逸史》13回:“杜子虚接口道:‘表侄贱名为“约”。因他久在江南生理,习成乡语,“约”字读为“阿”字,此乃是乡音闭口字眼。’”周法高(1962)指出《乐府诗集·阿子歌》中“阿”与入声“鸭”已相混。

(34)兀底般媚脸儿不曾见。(西厢记诸宫调,卷1)

元代"阿""兀"并用,而以"兀"为常:

(35)阿谁无个老父?(拜月亭,3折)

(36)且说那战国七雄是兀谁?(秦并六国平话,卷上)

明代代词前缀的用法渐少,且基本写作"兀"字:

(37)兀那里不有个酒店。(水浒传,27回)

(38)行者指那缸口大的门儿道:"兀的便是也。"(西游记,83回)

代词前缀"阿"写成"兀"字,表明其实际读音与名词等前缀"阿"已有了区别,两者趋于分化。关于"阿"变成"兀"的原因,吕叔湘(1985)认为可以有两种解释:一是两字音近,语音变了,写法随之改变;二是"阿"缀宋元以后有 uo、u 两读,后来普遍读 u。杨天戈(1980)则倾向于后一种解释。

清代以后代词前缀"兀"已基本消亡,少数文献中仍见使用,可能是仿古的结果或方言的反映。名字、称谓、排行前的"阿"缀也有减少的趋势,在《醒世姻缘传》、《红楼梦》、《儿女英雄传》等北方方言作品中不用或罕用"阿"缀。现代北京话里"阿"缀已经不用,但在一些方言中,"阿"(兀)缀仍然使用着。

1.2 老

"老"缀源于形容词"老",最初表示年老或年长,后来逐渐虚化为名词前缀,用于某些动物名词、姓名、称谓、表示排行的数目词等前。"老"缀产生的年代,王力(1958)认为是在唐代,向熹(1993)等认为是在六朝。但无论怎样,它的普遍使用和发展成熟是在近代汉语阶段。"老"缀的用法如下:

1.用于某些动物名词前,构成双音形式。唐代以前已见"老鼠"一词:

(1)蝙蝠,自关而东谓之服翼,或谓之飞鼠,或谓之老鼠。(方言,卷8)

王力(1958)认为汉代"老鼠"的"老"是实词,不是词缀,"鼠"带上前缀称"老鼠"起于唐代:

(2)愿我托生为猫儿,阿武为老鼠。(大唐新语,卷12)

周法高(1962:213注二)认为"王氏谓'老鼠'起于唐代""似失之太晚"。

唐代文献中动物名词前用"老"的还有"老鸦""老乌""老鸮"等:

(3)此是天上老鸦鸣,人间老鸦无此声。(顾况:乌夜啼)

(4)昔日蜀天子,化作杜鹃似老乌。(杜甫:杜鹃行)

宋以后的例子如:

(5)老虎穴中卧,猎夫不敢窥。(苏辙:湖阴曲)[①]

(6)行者见事不谐,料难入他腹,即变做个饿老鹰。(西游记,82回)

"老"缀构成的动物名词只限于少数几个,结合能力并不强。有些今天只在方言中使用。

2.用于人的姓或名前,表示亲密的称呼。[②]王力(1958)认为"老"缀用于姓前起于唐代;用于名字前稍晚,最早见于宋代:

(7)每被老元偷格律,苦教短李伏歌行。(白居易:戏赠元九、李十二)

(8)老可能为竹写真,小坡今与石传神。(苏轼:题过所画枯木竹石)

但杨建国(1993)指出唐代已有名字前加"老"的用例:

(9)酸寒孟夫子,苦爱老叉诗。(刘叉:答孟东野)

姓前加"老"的用法后来一直沿用,如:

(10)我着老关两手送你那荆州。(单刀会,2折)

---

① 唐代"老虎"也可以见到:

常于竹林坐禅,有四老虎绕于左右。(法苑珠林,卷84)

但其中"老"字或仍有实义,试参照:

窟中都有四虎,欺妇人者最老。老虎恒持麋鹿等肉还以哺妻。(广异记,太平广记卷431引)

王力(1958/1980:224)认为"到了宋代,'虎'也可以称'老虎'。"或是。

② 钱大昕《十驾斋养新录》卷十九"老"条:"今世友朋相狎,呼其姓,加以'老'字,亦有本。"宋洪迈《容斋三笔》卷六:"东坡赋诗用人姓名,多以'老'字足成句。是皆以为助语,非真谓其老也。……白乐天云'每被老元偷格律。'盖亦有自来矣。"

(11)老安因甚么事监在牢里?(朴通事)

(12)老程,你那主意成不的。(醒世姻缘传,72回)

3.用于某些称谓词前。多为亲属称谓词,六朝已有用例(太田辰夫1958,周法高1962,向熹1993):

(13)汝讵复足与老兄计?(世说新语·忿狷)

(14)大丈夫岂当以老姊求名?(晋书卷45·郭奕传)

唐代的例子如:

(15)有内状勘老兄,请兄入此瓮。(朝野佥载)

宋代以后称谓词前用"老"的例子逐渐多起来,例如:

(16)时运来时,买田庄,取老婆。(梦粱录,卷13)

(17)属句有夙性,说字惊老师。(元好问:示侄孙伯安)[1]

(18)我们是东土大唐来的老爷。(西游记,16回)

(19)那人见牛玉圃,吓了一跳,说道:"原来是老弟!"牛玉圃道:"原来是老哥!"(儒林外史,22回)

4.用于表排行的数字前。

王力(1958/1980:223-224)指出:"排行上加'老'起源最晚。中古于排行只用'阿'……到什么时候才可以用'老'字呢?现在还没研究清楚。不过至少在清代以前已经可以这样用了。"所举为《儒林外史》中的一些例子。实际在明人所编的元曲里已有用例:

(20)我老三不是夸口,我精神抖擞,机谋通透,平日曾怕那个?(单鞭夺槊,2折)

明清的例子如:

(21)纪老三满面春风,一团和气,就置酒相待。(二刻拍案惊奇,卷4)

(22)那新娶我的一二年,晁老七合晁溥年下也来了两遭。(醒世

---

① 王力(1958)认为"老师"的"老"到清代才变成词头,似乎太晚。太田辰夫(1958)举唐代王建《送山人》诗:"辛苦老师看守处"为例,又似过早,此"老"字仍有实义。

PDG

姻缘传,22回)

此外,向熹(1993)、杨建国(1993)指出,“老”缀还用于其他一些名词和表示人物特征的形容词前,多带有戏谑、嘲讽的意味,如:

(23)樊子坐宾署,演孔刮老佛。(韩愈:山南郑相公樊员外酬答)

(24)其天女得脱到家,被两个阿姊皆骂“老㧐”。(句道兴本搜神记,卷1)

近代汉语里,“老”又可以充当名词后缀,如“渌老”(眼珠)、“躯老”(身体)、“爪老”(手)、“听老”(耳朵),但多限于部分身体名词,且主要见于金元(袁宾1992,李崇兴等1998,张美兰2001)。

1.3 打

“打”缀始见于晚唐五代,主要用于表示人的动作行为的单音节动词前,构成该动词的双音形式,① 如:

(1)今日共师兄到此,又只管打睡。(祖堂集,卷7)

例中的“打”字,太田辰夫(1988/1991:120)认为是“做”“为”的意思,“打睡”即“做睡觉的事情”。

---

① 袁宾(1992)指出“打”缀也可以用于双音节动词前,他举了下面一例:

僧问:“如何是佛?”师曰:“抱桩打拍浮。”(五灯会元,卷12)

这样的例子又如:

噗,平章府打喧闹哩。(牡丹亭,53出)

小人恐怕打磕睡误了更次,把这曲儿来唱,便不打磕睡。(三遂平妖传,19回)

类似的还有“打盘旋”“打独磨”“打问讯”“打稽首”“打招呼”等。不过“打·双音节动词”不大符合汉语词的构成节律,而且“打”后的动词已经名词化,如可以说“打一个问讯”(警世通言,卷28)“打个稽首”(封神演义,26回)等,所以还是把它们视为动宾短语为宜。

又,袁宾(1992)认为“打”也用于形容词前缀,构成动词:

雀儿打硬,犹自落荒漫语……(敦煌变文·燕子赋;“打硬”,充硬。)

先生留我,为何要你打短?(警世通言,卷11;“打短”,揭短,说坏话。)

但其中“打”与形容词构成的是动宾关系,仍具有一定的实义性,似不属于词缀。类似的“打·形”还有构成形容词、副词的:

此是人人自有的,觉来甚不打紧一般。(传习录,卷下)

你有和无打快疾忙道。(相国寺,2折)

“打紧”“打快”犹“要紧”“赶快”之类,“打”也非词缀。

"打"缀源于实义动词"打"。"打"本义"敲击",是东汉出现的口语词,六朝以前,"打"字的意义具体而单纯,基本表示敲击性的动作(胡明扬1984,汪维辉2000)。到了唐代,"打"的词义迅速泛化,成为一个泛指人的各种动作行为的"万能动词"(太田辰夫1958,胡明扬1984,刘坚等1992),如"打桨"(犹"划")、"打船头"(犹"调")、"打鱼"(犹"捕")、"打水"(犹"舀")、"打秋千"(犹"荡")、"打病"(犹"治")、"打毾㲪"(犹"吃")、"打精神"(犹"振作")、"打风颠"(犹"撒")等等,正如后来欧阳修所形容的:"触事皆谓之'打'。"(归田录,卷2)这种意义宽泛的"打"字处在名词前面时,尚具有实词性,当它进而用于其他动词前面时,就只表示一种微弱的施为义,实际语义由后面的动词所承载,"打"便蜕变为一个动词前缀。由于"打"的扩展用法都与人的事为有关,所以"打"缀一般也限于用在某些表示人的行为的动词前,这是其使用上的一个特点(袁宾1992)。

唐五代"打"缀尚不多见,到了宋代则相当发达,诸如"打量""打算""打叠""打并""打结""打请""打聚""打合""打眠""打化""打失""打供""打扮""打听""打试""打熬""打捱"等等非常之多(太田辰夫1958)。

(2)又有茶肆,专是五奴打聚处。(梦粱录,卷16)

(3)甚打扮,诸余济,回头一笑千娇媚。(杨无咎:探春令)

(4)而今粗法,须是打叠了胸中许多恶杂,方可。(朱子语类,卷9)

元明时期"打"缀更为活跃,用例甚广,如:

(5)刘备贲擎诏赦,……打跳河中过去,前去班村。(三国志平话,卷上)

(6)梦是心头想,晏婴胡打嚷。(智勇定齐,1折)

(7)道、道、道,别求个女艳姝,待、待、待,打换我这丑媳妇。(生金阁,1折)

(8)宋江再三献纳,方才收了,打抉在衣箱内。(水浒传,82回)

(9)那哥哥叫做焦榕,专在各衙门打干,是一个油里滑的光棍。(醒世恒言,卷27)

清代以后"打"缀的使用逐渐减少,常见的有"打扮""打点""打叠""打量""打算""打搅""打扰""打扫""打听""打探""打发"等一些词。现代汉语里,"打"缀动词也还保留了一部分。

1.4 是

"是"缀是唐五代新兴的代词前缀,用于三身代词及某些疑问代词前,增强指示性或疑问语气。太田辰夫①、吕叔湘(1985)、袁宾(1990)较早注意到"是"的这种用法,江蓝生(见刘坚等 1992)则对"是"缀的用法、功能和来源有过专门讨论。

唐五代"是"缀的用法主要有:

1.用于三身代词前,均出现在句首,如:

(1)杨坚举目忽见皇后,心口思量:"是我今日莫逃得此难?"(韩擒虎话本)

(2)是你远来大艰辛,还将本来不?(祖堂集,卷 3)

(3)是他道安是国内高僧,汝须子细思量。(庐山远公话)

2.用于疑问代词"谁"前,也出现于句首:

(4)是谁如此解会?(祖堂集,卷 12)

江蓝生认为疑问代词"是物(勿、没)""是底"的"是"也是词缀:

(5)唤作是物?……不唤作是物?(神会语录)

(6)当初缘甚不嫌,便即下财下礼,色(索)我将来,道我是底!(齖𣏌书)

江蓝生指出,"是"缀由系动词"是"虚化而来,开始时用于代词前以加强指示性或疑问语气,后来可能受到词汇双音化趋势的影响,一些"是·代词"连用形式逐渐固定化,"是"便虚化为前缀。

代词前缀"是"主要通行于唐五代,宋代以后逐渐少用。张美兰

---

① 刘坚等(1992:282 附注 1):"太田辰夫编《〈祖堂集〉口语语汇索引》里有'是我、是你、是渠'等词目,可以看出他已注意到这种特殊的语法现象。"按:《〈祖堂集〉口语语汇索引》编于 1962 年。

(2001)列举了宋代禅宗语录中的一些用例：

(7)是我三五年不死，这般灭胡种底，一斧打折脚。(古尊宿语录，卷15)

(8)是你每日把钵盂吃饭，唤什么作饭？(同上，卷16)

(9)乃曰："一只圣箭直射九重城里去也。"师曰："是伊未在。"(五灯会元，卷7)

元明文献中"是"缀已属罕见。曹小云(1996)发现《西游记》中有少数用例，但限于第一、二人称代词前：

(10)那厮正讨茶吃，是我又钻在茶沫之下，到他肚里，做起手脚。(59回)

(11)是我们不曾叫他帮功，却将拿宝贝装人的情由与他说了。(34回)

(12)是你也认不得你老外公哩！(17回)

二、后缀

2.1 们

"们"缀大约产生于唐代，主要用在指人名词和人称代词后表示复数。"们"缀的出现是近代汉语语法的一个重要发展，王力(1958)就曾指出："近代汉语人称代词的主要发展是形尾'们'字的产生。"

近代汉语"们"缀的研究始于吕叔湘(1940)，他的《释您，俺，咱，喒，附论们字》(1940)、《说"们"》(1949)、《近代汉语指代词》(1985)等对"们"缀的形式、来源、用法等进行了相当全面的研究，此后王力(1958)、太田辰夫(1958)、梅祖麟(1986)、蒋绍愚(1994)、江蓝生(1995)、冯春田(1991、1997、2000)等也均有过讨论。

2.1.1 "们"缀的书写形式

2.1.1.1 弭、弥、伟

吕叔湘(1985)指出:宋代始有"们"字。[①] 唐代文献中有"弭""伟"二字皆当"们"字用。"弭""伟"跟"们"大概有语源上的关系。"弭"的例子见于:

(1)我弭当家没处得卢皮遐来。(因话录卷4·谐戏附)

此例《唐语林》卷6"弭"引作"弥"。"伟"的例子如:

(2)今抛向南衙,被公措大伟龁邓邓把将官职去。(嘉话录,太平广记卷260引)

(3)儿郎伟,重重祝愿,一一夸张。(司空表圣文集卷10·障车文)

此外,敦煌愿文作品如驱傩文、上梁文、障车文中也多见"儿郎伟"一词(高国藩1988,黄征1992),如:

(4)儿郎伟,今夜旧岁未尽,明招(朝)便是新年。(P.3270)

(5)儿郎伟,今因良时吉日,上梁雅合周旋。(P.3302)

(6)儿郎伟,有酒如江,有肉如山。(论障车词法第八,P.3909)

直至宋明时人作的上梁文,句首仍多用"儿郎伟"。

对于"儿郎伟",历来有两种不同的解释。一种认为"儿郎伟"是和声助词,没有实义。方以智《通雅·释诂》:"舆謣、邪许,举重唱呼也。"引时人何孟春说:"今人上梁之中称'儿郎伟'即'邪虎'类也。"但唐代"儿郎伟"不限于"举重唱呼"的场合,明人的说法大概靠不住。季羡林(1993)根据"儿郎伟"在语音上与敦煌《悉昙章》等歌辞中"现练现""向浪晃"等和声用字有共同特点——中间均为"来"母字,认为"儿郎伟""没有任何意义,只表示一种声音,一种当作和声的声音"。黄笑山(2001)则通过对悉昙章和声的语音结构的详细分析,认为"儿郎伟"不属于上述三字和声的范畴。

另一种解释认为,"儿郎伟"即"儿郎们","伟"是"们"缀的方音记字。南宋楼钥云:"上梁文必言'儿郎伟',旧不晓其义。……在敕局时,见元丰

① 唐刘知几《史通》卷17《外编·杂说中》"北齐诸史三条"有"渠们底个,江左彼此之词"。清浦起龙《史通通释》云:"渠们底个,并可两字连说。渠们犹言他们,底个犹言那个。"吕叔湘(1940、1985)认为此"们"字是"伊"字的传写之讹。

(1078－1085)中获盗推赏,刑部例皆节元案,不改俗语。有陈棘云:‘我部领你懑厮逐去。’深州边吉云:‘我随你懑去。’‘懑’本音‘闷’,俗音‘门’,犹言‘辈’也。独秦州(今甘肃天水)李德一案云:‘自家伟不如今夜去。’云。余哑然笑曰:得之矣。所谓‘儿郎伟’者,犹言‘儿郎懑’,盖呼而告之,此关中方言也。”(攻媿集卷72·跋姜氏上梁文稿)明王世贞也说:“宋时上梁文有‘儿郎伟’。‘伟’者,关中方言‘们’也,其语极俗。”(弇州四部稿,卷160)证之以敦煌文献,这种解释是可以信从的。此外,《续资治通鉴长编》中也有一例“自家伟”:

(7)又言锡沁父子及族下有评泊言:汉家有力量时,自家伟投汉去;没力量时,倘父子一就取上将青唐城去。(卷444,叙1090年哲宗元祐五年六月事)

此例出自邈川(今青海乐都)西番之口,正可与《攻媿集》的记载相印证,足见“伟”字确为唐宋时“们”缀的西北方音记字。“伟”字本属云(喻三)母,据龚煌城(1981)对12世纪汉夏对音材料的研究,当时西北方音喻母合口同微母合为一类,那么“伟”字有可能读似今西北方言的v-(如今天西安话;今乐都话“伟”“微”同读vɪi①)。微母本来自明母,唐代多数方言里明、微二母尚未分化,因此西北方音中说成vɪi/vei(伟)的复数词缀,在其他方音中可能说成mɪi/mei(记作“弭”“弥”),甚至men。

2.1.1.2 懑、满、瞒、懣、门、们

宋代文献中“们”缀大量出现,有“懑”“满”“瞒”“懣”“门”“们”等写法,如:

(8)相公懑只可道朝廷不知也。(三朝北盟会编,卷33)

(9)笑他满恁撩乱,抖下俏和,娇掩翠凌红。(克斋词·洞仙歌)

(10)不因你瞒番人在此,如何我瞒四千里路来?(齐东野语,卷5)

(11)官家差我担银犒设你门……众曰:我们也要战,但无人主此

① 参曹志耘、邵朝阳《青海乐都方言音系》,《方言》2001年第4期。

事。(三朝北盟会编,卷242)

与唐代用“弭”“伟”等字记音不同,宋代“们”缀记音字均带有鼻音韵尾-n。较早时常写作“懑”,又作“满”。“懑”本音“闷”,莫困切,去声;或省作“满”,《集韵》卷7:“懑满,说文:烦也。或省。”作复数词缀时,“俗音门”(楼钥),已读如平声,所以也用“瞒(懑)”“门”[①] 来记音,《集韵》卷2“门”(谟奔切)下有“闷”“瞒”,卷5“懑”(母本切)下也有“瞒”,可见诸字所记实同为口语里“们”缀一音。大概由于“懑”“满”“瞒”“懑”“门”或有实义,或笔画繁难,或一词多音,所以后来又写成“们”字。[②] “们”字《集韵》、《类篇》并释为“莫困切,们浑肥满皃”,本联绵词素,意义单一,笔画也较为简单,“人”旁又可显示“们”缀专以指人的用法特点,因此更适合作为复数词尾的记音字。

2.1.1.3 每

到了元代,文献中“们”缀除少数写作“们”“门”外,多数情况下写作“每”字:[③]

(12)俺随那众老小每出的中都城子来。(元刊拜月亭,2折)

(13)咱每则投顺承门关店里下去来。(古本老乞大)

崔世珍《单字解》说:“‘每’本音上声,频也:每年、每一个。又平声,等辈也:我每、咱每、俺每、恁每、你每。”

明代前期仍多作“每”。明代中叶以后,写作“们”的才多起来,《单字解》“每”字条说:“今俗喜用‘们’字。”但一些文献中“们”“每”间用,有的仍以“每”字为常。大约明末以后,文献中才基本写作“们”字。

---

① 《四部丛刊》本唐李德裕《谢恩不许让官表状》中有“不是他门侥求而得”,这个“门”字吕叔湘(1979)认为是后人改写的。

② “们”字何时用作复数词尾的记音字,有不同的看法。《通俗编》卷33“门”字条云:“北宋时先借‘懑’字用之,南宋别借为‘们’。”吕叔湘(1940)也认为“南渡以前殆有门而无们也”。太田辰夫(1953a)认为宋代甚至元代确切的资料中是否有写作“们”的尚有疑问,“使用‘们’字是在明代”(1958)。

③ 被认为是南宋作品的《张协状元》和金代作品的《董西厢》中,“们”缀已多写作“每”字。太田辰夫(1953a)和吕叔湘(1985)均怀疑系后人所改写。同期出土文献《刘知远诸宫调》中只作“懑”。

综观近代汉语各时期“们”缀的用字情况，可以按照有无鼻音尾区别为两类：一类无鼻音尾，如“弭”“弥”“伟”“每”；一类有鼻音尾，如“懑”“瞒”“门”“们”等。唐宋元明之际，这两类记音字曾有过弭 > 们 > 每 > 们的反复变化。对此，吕叔湘(1985)解释说：较为近情理的假设是把“每”和“们”认为属于不同的方言系统。再推而广之，“弭”、“弥”、“伟”、“们”、“每”都是同一个语词在各别时代、各别方言的不同形式。北系方言用“每”而南系方言用“们”。北宋时，中原方言属于南方系，北方系官话的前身还只是燕京一带的小区域方言。到了金元，北方系官话开始通行大河南北，南方系官话向南引退。元代北方系官话成为标准语，“每”字通行起来，但是南方系官话始终用“们”。吕先生的解释具有代表性。一些学者则对“们”缀各用字的语音关系进行了解释。太田辰夫(1958)认为元代“每”由“弭”发展而来，“伟”宋代加在“俺”“您”后受-m 尾的同化，也变成“每”([mui])。江蓝生(1995)运用“叠置式变异”理论和现代方言材料，认为“弭、弥”与“伟、每”的分别是同源语素在北方方言中“叠置式音变现象”的反映，“们”类字是由于白读音与“每”相同而充当词缀标记，后又以文读音(men)取代了白读音。张惠英(1995)认为“弭”“每”音近，“弭”“每”之别是一种异读现象；“每”“门”至少当时一些方言中读成同音，是同音互用。邓兴锋(1993)根据宋元戏文用韵情况，认为北方官话词缀“每”实际读同“门”(声韵调全同)，“每”“们”的不同只表明南北系官话书面形式的分野，唐代以来“们”缀的读音基本未变，即始终带有鼻韵尾。杨建国(1993)、黎新第(2001)则认为金代北方官话“们”缀因轻读丢失鼻韵尾才成为“每”。

梅祖麟(1986)对于“们”类鼻韵尾由来的解释独树一帜。他认为“们”缀的“-n 尾是从阿尔泰语借来的”，是受阿尔泰语元音 * i 或以 * -i 收尾的词根复数加 * -n 缀影响的结果。北宋时华北一带处于契丹人控制之下，兼操汉语和契丹语的人把“弭”“伟”“每”看成收 i 尾的词，于是再加上-n 缀，变成写作“懑”“门”“们”的复数词缀。因此，“们字是个双料货的词尾，-n 属于阿尔泰语，məi 每的部分属于汉语，都表示复数。”梅先生的说法存在一些问题，蒋绍愚(1994)指出此说难以解释元代受阿尔泰语影响

最强，而偏多写作“每”的事实，并与吕叔湘所持“们”类本南方系官话用字观点相左。江蓝生(1995)认为如果“汉语本身的历史和现状能够说明从‘每’组到‘门’组的变化，就不必用异族语言的影响来解释”。

事实上，学者们对“们”缀用字反复所作的语音解释，有两种不同的出发点：一种认为“们”缀本有鼻韵尾，需要解释-n尾是如何脱落了；一种认为“们”缀本无鼻韵尾，需要解释-n尾是从何而来的。而这种分歧与人们对“们”缀来源的认识不同有关。

吕先生在作出唐宋元明“们与每之消长，无非由于两种方言之伸绌而已”的解释后，认为还有一个问题不易解答：“何以到了元代以后北方系官话也不说每而说们，以致在现代的北方方言里找不着每的痕迹？”这可能是因为明代南方系官话入据北京，影响到标准语，并逐渐扩散到北方方言所致。文献中“每”字的使用一直持续到明代晚期，才最终被“们”字所取代。而实际口语中“每”也未销声匿迹，现代山西、陕西一些方言中“们”缀至今仍读如mei或mi。

2.1.2 “们”缀的来源

关于“们”缀的来源，目前尚无一致的看法。主要有以下几种观点。

1. 来源于“辈”。吕叔湘(1940、1949、1985)首先提出，“们”缀和中古的“辈”可能有语源关系。理由是，“们”缀的出现不会如“醴泉芝草似的没有一点根源”，古代汉语表类属的“侪”“曹”“属”“等”“辈”几个词，“侪”“曹”“属”的用法比“辈”字狭窄，且中古已不常用。常用的“辈”“等”两个，“等”字除用于代词和指人名词后外，还用于指物名词后，而“辈”字仅用于指人名词及代词后，与“们”缀用法上所受的限制相同。语音上，“辈”与“弭、们、每”均为双唇音，虽有塞音和鼻音之别，但谐声字和方言里不乏通转之例；中古音“每”“辈”同韵，“们”“辈”虽不同韵，但上古音文部与微部原是同类，也有通转的痕迹；“辈”字去声，“们”字的早期形式“懑”也是去声。

冯春田(1991、2000)赞同“辈”字说。他考察了宋代文献中“们”缀的用例，认为在早期阶段“们”缀还带有“辈”字之类的语义色彩，可以看出

"们"由"辈""等"义向复数词尾演变的痕迹。又从明代笔记中找到"辈"作"们"缀的用例,进一步论证"们"缀来源于"辈"。对于由"辈"到"们"语音上的解释,他认为除了方音的因素外,虚词或词尾之类在虚化过程中有时会发生超出语言系统音变范围的独立音变,无法或不能用正常音变的原则或方式来衡量。

2. 来源于"物"。江蓝生(1995)不同意"们"源于"辈"。她认为早期文献中"们"缀具有"辈、等"的语义色彩,只说明"们"的语义来源是跟"辈、等"同义的类别词,同时"~们"与"~辈""~等"并用,又说明"们"不源自"辈"。她提出"们"缀来自表"等类、色样"义的"物",和疑问代词"甚么"的"么"同源。她认为,"物"本义"杂色牛",先秦时由转指牛畜的毛色种类进而泛指人事的类别,六朝时更用于泛指众人或总指一切人,具备了同"等"一样用于指人名词或人称代词后表示类别并进一步虚化为复数词尾的条件。由于"物"在先秦两汉时主要指事物的类别,因此古代没有"吾物""彼物"那样的用法。但从"公等""彼等"表示某一类人的复数,以及"何等""等"用作疑问代词这一事实出发,根据同义词类同引申的规律,"既然'何物'与'没'(<物)同样用作疑问代词,那么跟'何等'的'等'意义相同的'物'原则上也应该可以用在人称代词或指人名词之后,表示某一类人,进而虚化为复数词尾。"语音上,她构拟出"物"虚化成词缀时脱尾音变为"弭"的过程,即 * mjuət(物)-mjuə-mjə-mje-mi(弭)。她还根据历史文献和现代方音论证了"们"缀和代词"么"的同源关系,说明"们"缀也源自"物"。

3. 来源于"门"。太田辰夫(1958/2003:316)最早提出"们"的语源是"门","大概是指同一族的人"。俞敏(1989)也认为:在小农经济的封建社会,"家"是人们生产、生活的单位,所以一提多数,人们便说"我门"(即我家)。后来加个人旁,就是现代"们"缀的起源。张惠英(1995、1997)在考察了现代某些方言中复数词尾形式后,也认为"们"源自"家门"的"门"。根据是,吴语中一些方言复数词尾用"家",一些方言用"俚(里)""笃",晋语、客家话一些方言用"都""兜",闽语一些方言用"人""侬",这些方言都

以人或人们集居之所表示复数，“门”作复数词尾的道理与之相通。持相似看法的，还有李艳惠、石毓智(2000)。

此外，罗杰瑞(1988)还提出“每人”二字合音说。认为元代用“每”作复数词缀，且限于指人名词及人称代词，暗含有“每人”的意思。现代一些闽语即用“农”(意即人)作复数人称代词后缀。

以上几种看法都从语义、用法、语音、字形上对“们”缀的来源进行了解释，都有相当的道理，但也还存在一些问题。“辈”字说强调了语法发展的历史继承性，比较容易获得文献上的支持，问题在于如何从语音上充分说明由“辈”到“们”的音变。“物”字说着眼于语法演变的系统性，可以解释现代许多方言中“么”“们”同音的现象，问题在于这种同音可能是同源的结果，还可能是音变后趋同所致。“门”字说多着眼于现代方言发展的平行性，字形上也易于说明，问题在于，现代方言复数词缀的各种形式自身的来源和历史层次还有待于进一步探讨。而且“物”字说、“门”字说、“每人”合音说都缺少文献上的直接证据。

总之，“们”缀的来源问题尚未彻底解决，还有待于进一步研究。

2.1.3　“们”缀的意义及用法

近代汉语里，“们”缀最常见也是最重要的用法是加在指人名词和人称代词后表示复数，这一点与现代汉语相同：

(14)郎君门意思，不肯将平州画断作燕京地分。(三朝北盟会编，卷4)

(15)不因你瞒番人在此，如何我瞒四千里路来？(齐东野语，卷5)

但近代汉语里“们”缀也常表示单数，多见于宋元文献：

(16)我门去后，伊自行料不动春心。(张协状元，20出)

(17)你门年四十，头戴笠，身着袍，脚穿黑靴，文书上载了。你门如何不是？(文山集，卷18)

(18)衙内每又没半个人扯着，头扎番身吃一个大碑落。(西厢记诸宫调，卷8)

(19)后头又是个茶博士们,提汤灌的、拿茶碗把盏的跟着。(朴通事)

大约明代以后,"们"缀的使用趋于规范,这种情况就减少了。

近代汉语里,特别是宋元时期,"们"缀还有不少与现代汉语不同的用法,突出的有如下几点:

1. 用于姓名后表示"连类复数",泛指"某人"一类的人(吕叔湘 1985,冯春田 2000):

(20)胡五峰说性,多从东坡、子由门见识说去。(朱子语类,卷5)

(21)只看濂溪、二程、横渠们说话,无不斩截有力。(同上,卷121)

这种用法大概是从"们"缀原本来自的那个表类属的名词(如"辈")继承来的:

(22)王武子辈诗贵道家之言。(诗品下)

有时人名后加"们"是括指上文述及的"某人"等几个人:

(23)我前日和茆都督、汪都督、祝都督、景川侯、孙指挥、蒋指挥、谢都督每都商量定了。(逆臣录,卷1)

(24)家里虽有几本甚么《千家诗》,《解学士诗》,东坡、小妹诗话之类,倒把与伴读的侍女采苹、双红们看。(儒林外史,11回)

现代汉语通常是在人名后加复指性的"他们"表示"连类复数"。这种说法出现在元明之际:

(25)秘书监司天台里有的观星象的每根底,在先扎玛里鼎、阿锡叶他每相管着来。(秘书监志,卷7)

(26)那日应二哥他们拉我到吴银儿家。(金瓶梅,18回)

2. 非指人名词后加"们",主要见于元代文献(陈治文 1988):

(27)果必有征敌,这驴每怎用的?(刘时中:双调·新水令·代马诉冤)

(28)窗隔每都飐飐的飞,椅卓每都出出的走。(钱霖:般涉调·哨

遍)

(29)你写与我告子,各处桥上、角头们贴去。(朴通事)

元代直译体文献中,这样的例子很多,如:

(30)那说谎捏合来底经文每、印板每,一半不曾烧了。(1280年灵仙玉泉寺圣旨碑)

(31)站家草地每不拣谁休占了来呵,回与者。(元典章·兵部卷3·站赤)

对于这类用法,有两个问题引起了学者们的讨论。一是这类用法是否反映当时的实际口语?吕叔湘(1985)认为,这“是否反映元末明初的北京口语,还需要有其他材料来证明”。太田辰夫(1958、1953b)则持肯定态度,认为“这恐怕不仅是文学上的东西,而是实际的语言”,“至少得考虑存在着一种带有‘马’的复数形式的方言”。冯春田(2000)也认为“这类用例应该是反映了元末或明代以来北方话的口语”。二是这类用法是汉语原有的,还是受了外族语的影响?孙锡信(1990)认为:这“不是汉语所固有的,而是汉语受外族语言的影响而在汉语文的某些作品中留下痕迹”。现代某些北方方言中“小鸡们”“树们”之类的说法“也可能是历史上受蒙汉对译影响在语言中留下的痕迹”。梅祖麟(1986)、祖生利(2002)持相似的看法。冯春田(1991)则认为现代方言中指物名词加“们”是“们”缀自身用法上的一种扩大或变化,不一定是受蒙古语的影响才出现的。现代方言和元明蒙汉对译材料中都有指物名词加“们”的现象,“很可能是一种偶合,二者之间没有历史发展上的来源或影响关系”。

3. 指人名词加“们”后,前面用确定数量词限制。在元代明初直译体文献中,这样的例子较多,如:

(32)将一十七个先生每剃了头发,交做了和尚。(1280年灵仙玉泉寺圣旨碑)

(33)原曾来不舌峏中罕山围绕了三遭的那三百人每,尽绝殄灭了。(蒙古秘史,卷3)

在元明汉语文献里也有少数用例(祖生利2002):

(34)臣等三人每曾与国家出气力来。(东窗事犯,3 折)

(35)这两个总旗每老实,干些事的当,我时常用他。(逆臣录,卷3)

是否受蒙古语说法的影响,有待进一步研究。

4. 指示代词"这""那"后加"们",意为"这些人""那些人""他们"①(吕叔湘 1985):

(36)我去后,将来必共这懑一处。(挥麈录余话,卷 2)

(37)那每殷勤的请你,待对面商议?(西厢记诸宫调,卷 3)

但宋代的例子很少。在元代直译体文献中则有大量的"这的(底)每""那的(底)每":

(38)这的每寺院里、房舍里,使臣休安下者。(1314 年元氏开化寺圣旨碑)

(39)俺众人与南人每一处商量来,那的每也则这般说有。(元典章·户部卷 9)

据祖生利(2001)研究,那是对译中古蒙古语里兼作第三人称代词的指示代词复数形式 ede(近指)、tede(远指)的结果。梅祖麟(1986)、祖生利(2001)都认为,金元汉语里指示代词加"每"的用法,可能与阿尔泰语的影响有关。

5. 疑问代词"那里""谁"后加"们"。"那里每"多见于元曲,吕叔湘(1985)认为"每"字起衬音作用:

(40)莺莺情性,那里每也俏无了贞共烈?(董西厢,卷 8)

"谁们"的用例罕见,大概是方言的反映:

(41)今日去那头铺床的都是谁们?(醒世姻缘传,59 回)

2.2　家

"家"是近代汉语重要的名词和代词后缀。吕叔湘(1949、1985)、张相

---

① 明代以后出现的表性状的指示代词"这们""那们",意为"这么""那么",其中的"们"非复数词尾。

(1953)、太田辰夫(1958)、王锳(1990)、袁宾(1992)、杨建国(1993)、张美兰(2002)等对此均有所讨论。其中吕先生关于代词后缀"家"的讨论相当充分。这里先介绍"家"的名词后缀用法。

近代汉语里,"家"常作为构词语素,用在其他语素后构成名词,多表示"某类人"的意思。这类用法,可视为准后缀。主要有以下几种情形:

1. 表示某一流派,或精通某项技艺者。

(1)切韵家则定以唇、齿、牙、舌、喉为宫、商、角、徵、羽。(梦溪笔谈,卷15)

(2)流字门中,乃是儒家、释家、道家、阴阳家、墨家、医家,或看经,或念佛,并朝真降圣之类。(西游记,2回)

2. 表示身份、职业。

(3)莫笑田家老瓦盆,自从盛酒长儿孙。(杜甫:少年行之一)

(4)且道是宾家瞎,是主家瞎,莫是宾主一时瞎么?(碧岩录,卷1)

(5)两担酒肉,两个火家各挑一担。(水浒传,43回)

3. 用于国家、朝代、民族、姓氏等专名后,表示某方面的人或某人。

(6)秦家筑城备胡处,汉家还有烽火燃。(李白:战城南)

(7)说道韩家有几万,岳家有几万,都在淮南。(绍兴甲寅通和录)

(8)蒙古家体例,与女孩儿有。(元典章·刑部卷5·烧埋)

4. 用于行政机构名词后,代指机构或所属的人员,主要见于唐代。

(9)大女身为织锦户,名在县家供进簿。(王建:织锦曲)

(10)府家差人送到。(入唐求法巡礼行记,卷4)

"家"的这几种用法多是从中古继承下来的:

(11)儒家者流,盖出于司徒之官,助人君顺阴阳明教化者也。(汉书卷30·艺文志)

(12)明帝陈贵妃,讳妙登,丹阳建康人,屠家女也。(宋书卷41·明帝陈贵妃传)

(13)太微中，黄帝坐常明，而赤帝坐常不见，以为黄家兴而赤家衰，凶亡之渐。(三国志卷2 魏书2·文帝本纪，裴注)

(14)州家闻之，更遣吏通章。(三国志卷49·吴书4·太史慈传)

唐代以后，"家"又经常用于双音节或三音节身份名词后，表示人物的类属，此时"家"已失去构词作用，蜕变成一个名词后缀。

(15)霓裳禁曲无人解，暗问梨园弟子家。(于鹄：赠碧玉)

(16)师曰："尼女家不用开堂。"(景德传灯录，卷12)

(17)小孩儿家口没遮拦，一迷的将言语摧残。(西厢记，3本2折)

(18)男子汉家学便学似父亲样做一个人，休要歪歪搭搭的过了一世。(遇恩录)

"家"的名词后缀或准后缀用法不少为现代汉语所继承。

"家"作代词后缀，是近代汉语新兴的用法。唐五代已较广泛地使用，主要用于某些指人的代词，如三身代词"我""侬""你""他""渠""伊"，疑问代词"谁"，反身代词"自"，旁指代词"他"及表示尊称或谦称的准代词后，构成这些代词的双音形式。如：

(19)谢氏檀郎亦可俦，道情还似我家流。(皎然：送顾处士歌)

(20)他家本是无情物，一任南飞又北飞。(薛涛：柳絮)

(21)尸枥阴地卧，知堵是谁家？(王梵志：天下恶风俗)

(22)买肉自家噇，抹觜道我畅。(寒山：我见)

代词后缀"家"的来源，吕叔湘(1985)认为是由表示"家庭"义的"家"虚化来的，"我家""你家""他家"本指"我的家""你的家""他的家"，其中的"我""你""他"后来由领格用法扩展为非领格的用法，"家"便蜕化为代词后缀。代词"家"缀的意义、功能，志村良治(1967/1984)认为与名词后缀相同，仍表示性质、身份、职业等；香坂顺一(1983)认为"我"后用"家"可以表示自大的语气，用于指称对方时，则表示对对方的尊敬；吕叔湘则认为它"有点像是赘疣"，只起增加音缀、调整音节的作用，没有什么实际意义和功能。

宋元以后代词后缀“家”更为活跃，并产生出“咱家”“洒家”“俺家”“人家”等新形式。

(23)咱家不恶，到底是亲故。（刘知远诸宫调，第11）

(24)洒家一向，关西冗迫，不及通书。（张协状元，48出）

(25)俺家见当里正，正要来拿你这夥贼。（水浒传，2回）

清代以后，代词后缀“家”趋于衰落，除了“自家”和“人家”外，其他则逐渐少见。

(26)照见人家，照不见自家的。（红楼梦，19回）

现代汉语里，“家”的代词后缀功能已经衰亡，只有“人家”一词仍在使用。

2.3 子

“子”缀由表小称或贱称虚化而来，王力(1958/1980:226)说：“小称就是它的词尾化的基础。”“子”缀出现甚早，先秦时已有词尾化的迹象，用于表示人和小而圆的东西(王力1958，太田辰夫1958)：

(1)寡君之使婢子侍执巾栉，以固子也。（左传·僖公二十二年）

(2)胸中正则眸子瞭焉。（孟子·离娄上）

中古“子”作为名词后缀已经发展得很成熟了。据王力(1958)、太田辰夫(1958)、周法高(1962)、柳士镇(1992)、朱庆之(1992)、向熹(1993)等的研究，中古“子”缀的用法大致如下：

1. 表示人的称谓或职业。

(3)在马坊教诸奴子书。（魏书卷85·温子升传）

(4)中下药，食两口便觉，回乞狱子。（南齐书卷49·王奂传）

2. 表示动物和植物。

(5)妻尝妒，乃骂秀为貉子。（世说新语·惑溺）

(6)茄子，九月熟时摘取。（齐民要术，卷2）

3. 表示器物。

(7)世祖在便殿，用金柄刀子治瓜。（南齐书卷48·袁彖传）

(8)俗名傀儡子为郭秃，有故实乎？（颜氏家训，卷6）

4. 表示自然无生物及身体的某部分。

(9)细擘曲破,勿令有块子。(齐民要术,卷8)

(10)舜目盖重瞳子,又闻项羽亦重瞳子。(史记卷7·项羽本纪)

到了唐五代,"子"缀得到了更广泛的运用,功能也更为扩大。

1.作名词后缀。太田辰夫(1958/2003:85)说:"到唐代,'子'就成了几乎所有名词的后缀。"

1)表示称谓或职业。如:

(11)妹子虽不端严,手头裁缝最巧。(丑女缘起)

(12)有自贸易不用市牙子者,验其私簿。(旧唐书卷135·卢杞传)

"子"缀附于表示人的特征(多为生理特征)的形容词后,指具有该特征的人(常含有贬义),这一用法是从唐五代开始的(太田辰夫1958)。[①]

(13)此等诸痴子,论情甚可伤。(寒山:恶趣)

(14)李茂贞闻之惧,斩阎圭、武秃子,传首行在,上章请罪。(旧唐书卷20·昭宗本纪)

宋元以后就更常见了,如:

(15)补还瞎子重开卷,放教跛子出看花。(刘克庄:最高楼)

(16)乡里老的每见我有这人才模样,与我起了个表德,唤我做甚黑子。(玉壶春,2折)

(17)唐胖子吊在醋缸里——把你撅酸了。(金瓶梅,42回)

2)表示动植物和自然无生物。如:

(18)他人骑大马,我独跨驴子。(王梵志:他人骑大马)

(19)路边有一个树子,石头云:"汝与我斫却,这个树碍我路。"(祖堂集,卷5)

(20)家人掘地得一石子。(酉阳杂俎续集,卷3)

---

① 据朱庆之(1992),这种用法在中古已经萌芽:

尔时多聚会盲子,便问盲子:"汝曹宁知象所类不?"(大楼炭经,卷3)

PDG

3)表示器物。分两种情况：

一是附于器物名词后，构成该词的双音形式。如：

(21)炉子边向火，镬子里澡浴。(拾得：嗟见)

二是附于动词后，使其名词化，表示实现这种动作的工具，如“漏子”“障子”“卓子”“倚子”“枕子”“托子”“刷子”“杈子”“拂子”“投子”“注子”“候子”等。

(22)幸附全材长，良工斵器殊。(齐己：谢人寄南榴卓子)

(23)师常提杈子，每见僧参，蓦项便杈。(祖堂集，卷15)

4)表示身体某部分。中古限于“瞳子”“眸子”之类，唐代则相当普及，诸如“面子”“口子”“舌子”“眼子”“手子”“髀子”之类。

(24)口子郁郁，鼻似薰穿，舌子芬芳，颊疑钻破。(游仙窟)

(25)不闻有政声，但见手子动。(郑愚：拟权龙褒体)

5)表示抽象事理。这也是唐代产生的新用法(杨建国1993，梁晓虹1998)，如：

(26)你辈见侬底欢喜，别是一般滋味子。(巡衣锦军制还乡歌下引《湘山野录》云)

(27)修炼还须夜半子，河车般载上昆仑。(吕岩：谷神歌)

“子”缀附于物体名词后，通常表示小称，但到唐代，“‘子’就变成为也能附于相当大的东西后面了”(太田辰夫1958/2003:86)，说明其指小性已经弱化，使用范围更广：

(28)此宅子甚好，但无出水处。(封氏闻见记，卷9)

唐代“子”缀还有一个重要发展，就是经常附于双音节名词乃至三音节名词后，说明已不限于双音构词的需要，用法更加灵活自由。

(29)见此汗衫子，必差人进来。(叶净能诗)

(30)幸自可怜生，要须得个护身符子作什摩？(祖堂集，卷3)

2.作量词后缀。也始自唐代，但用例尚不很多，且量词多借用普通名词充当(梁晓虹1998，张美兰2001)：

(31)忽然管著一篮子，有甚心情那你何？(李贞白：咏狗蚤)

(32)这个一队子,去也然转来。(祖堂集,卷8)

唐代"子"缀还用于表示少量的代词"些""若(惹)"后(杨建国1993,梁晓虹1998),这也是中古所没有的:

(33)回顾担柴汉,心下较些子。(王梵志:他人骑大马)

(34)公四大身若子长大,万卷何处安著?(祖堂集,卷15)

总的看来,唐五代时期"子"缀的发展已经相当完备。宋代以后,"子"缀除了使用上更为丰富活跃外,还有如下一些特点:

1.量词后缀的用法得到发展。不仅用于临时量词后,用于专门量词后的也很多。如:

(35)两边各插四段,共成八段子。(朱子语类,卷76)

(36)一下子打死了他,做的个死无对证哩。(抱妆盒,3折)

(37)倒惹的人和我辨了回子嘴。(金瓶梅,18回)

但总体上,"子"作量词后缀不如"儿"那么活跃(张美兰2001)。

2.使动词、形容词名词化的功能进一步增强,不断构成新词。如:

(38)不若禁行在会子不许过江,只专令用交子。(朱子语类,卷111)

(39)你写与我告子,各处桥上角头们贴去。(朴通事)

(40)呆子真个深知水性,却就打个猛子,淬将下去。(西游记,38回)

3.附于双音节以上词根后的情形更为常见(杨建国1993,梁晓虹1998)。如:

(41)"唯天下至诚",言做出天下如许大事底本领子。(朱子语类,卷64)

(42)着媳妇子劝些甚么?(铁拐李岳,2折)

(43)老娘先打两个耳刮子着。(水浒传,21回)

有时与"老""头"等缀并用:

(44)此间有个老鼠子,今在浴室里。(五灯会元,卷7)

(45)这妈妈闻得他嘴头子极快。(荆钗记,7出)

4.除了充当名词和量词后缀,"子"也用作代词、动词、副词、形容词、数词后缀,但这些用法都没得到扩展。

(46)娘子,你有千箱罗绮、满头珠翠,少甚么子,却这般自苦?(琵琶记,3出)

(47)三个一攒,五个一簇,都耍子哩。(渔樵记,3折)

(48)才子那妖精败阵,必然向他祖翁处去会话。(西游记,89回)

(49)想君本领无多子,毕竟难禁这一头。(五灯会元,卷18)

(50)我偏要另买一顶,比这强一万倍子的哩!(醒世姻缘传,6回)

作代词后缀,限于少数指示代词和疑问代词(如"这些子""那些子""甚么子");作动词的后缀,常见的只有"耍子",见于元明(太田辰夫1958);作副词后缀(如"恰子""才子""尽子")也不多见,袁宾(1992)认为这种用法可能与副词后缀"自"有关,"也许'子'和'自'是同一个词素,只是用字不同而已"。形容词、数词后带"子"的情形则更少。

近代汉语"子"缀的使用比现代汉语更为宽泛,袁宾(1992)、杨建国(1993)都指出,近代汉语许多可以带"子"缀的名词,现代汉语里已经不带了,如"酒子""舌子""哥子"之类。有些则在使用上有了限制,如"面子""骨子""眼子"等。双音节词带"子"的情况也有所减少,如"蝴蝶子""手帕子""耳朵子""本领子"之类已经不说。

2.4　儿

"儿"缀是在近代汉语里发展起来的,早期主要作名词后缀,后来功能扩大,也兼作量词、代词、动词、形容词和副词后缀。

王力(1958/1980:227)指出:"'儿'字的用作词尾,是从'小儿'的意义发展来的。可能开始是用为小字(小名)的词尾。""儿"在中古已有虚化的迹象:

(1)太祖文皇帝讳义隆,小字车儿。(宋书卷5·文帝本纪)

(2)黄牛细犊儿,杨柳映松柏。(杨叛儿,乐府诗集)

主要用于指人或者动物的幼子,尚未完全摆脱实义,因此"此期'儿'字的虚化尚未完成"(柳士镇 1992)。

"儿"缀的真正确立是在唐代,王力(1958)说:"如果作一个比较谨慎的说法,应该说词尾'儿'字是从唐代才开始产生的。"在早期,"儿"缀主要用于动物名词后,用于一般名词后则很少(太田辰夫 1958):

(3)细雨鱼儿出,微风燕子斜。(杜甫:水槛遣心)

(4)玉京山上羊儿闹,金水河中石虎眼。(吕岩:七言)

(5)苦竹笋抽青橛子,石榴树挂小瓶儿。(包贺:谐诗逸句)

此外,表示少量的"些"后也可以带"儿":

(6)不知音,莫语要,些儿法,合大道。(吕岩:三字诀)

到了宋代,"儿"缀已广泛运用于一般名词后,发展得很成熟了。

(7)山儿矗矗水儿清,船儿似叶儿轻,风儿更没人情。月儿明,厮合造,送人行。(刘仙伦:系裙腰)

(8)门儿高挂艾人儿,鹅儿粉扑儿,结儿缀着小符儿,蛇儿百索儿。(宋无名氏:阮郎归·端五)

"儿"缀于名词后,多有小称或爱称的意味。但正如太田辰夫(1958)所说:就在宋代,"儿"缀也有不表示小称或爱称,单纯作名词后缀的。元代以后这种倾向更为明显:

(9)塔儿南畔城儿里,第三个,桥儿外。(宋无名氏:御街行)

(10)你先将那血痕儿扫拂的干,再将他死魂儿安顿的妥。(盆儿鬼,2折)

宋代起,"儿"缀又广泛运用于量词(多为名量词)后,充当量词后缀,[①] 如:

(11)无顿许多香处,只消三两枝儿。(辛弃疾:清平乐)

(12)滴儿醯,呷儿酒,撮儿盐。(刘学箕:行香子)

---

① 太田辰夫(1958/2003:156)认为:"量词后面用'儿'的例子大约始见于元代。"不确切。

(13)甚霎儿晴,霎儿雨,霎儿风。(李清照:行香子)

杨建国(1993)指出:带“儿”缀的量词,在意念上都是表示轻量的,因此量词前的数词都是很小的数字。

此外,宋代还有表示数量的代词,及少数动词、形容词后带“儿”的情形:

(14)万事已成灰,只这些儿尚满怀。(李之仪:南乡子)

(15)令人恨,行坐儿断了更思量,没心求守。(周邦彦:大有)

(16)年纪不多儿,尽娇痴。(郭应祥:昭君怨)

元以后“儿”缀的使用更为丰富,又有许多新的发展:

1.作名词后缀。

1)称谓词后加“儿”。“儿”最初用于称谓词后是有实义的,如“孩儿”“女儿”“侍儿”等,但词尾化以后,“儿”也普遍用于称谓词后,如:

(17)俺兀那姊妹儿的新郎又忒腼腆。(元刊拜月亭,4折)

(18)老官儿,不要虚惊,我等面恶人善。(西游记,74回)

(19)这小伙儿就在他炕桌儿上摆着四碟小菜,吃着点心。(金瓶梅,18回)

关于“爷儿(两个)”“娘儿(两个)”“哥儿(两个)”“姐儿(两个)”“主儿(两个)”之类的说法,太田辰夫(1958)有过专门讨论,他认为:这类词是“不完全名词”,没有单独使用的,后面必须跟“两个(俩)”“三个”等;“爷儿(两个)”“娘儿(两个)”元代就有了,“哥儿(两个)”“姐儿(两个)”“主儿(两个)”清代才出现,后者是从前者类推产生的;这些“儿”都不是后缀。太田先生的看法有值得商榷之处。首先,元代以后这几个词都有独用的情况,其中的“儿”均为后缀,如:

(20)后园中姐儿十六七,见一双胡蝶戏。(元无名氏:双调·清江引)

(21)恁这马是一主儿那是各自的?(古本老乞大)

(22)偏他三指一点,合家爷儿、娘儿、妻儿、女儿,但系至亲,有灾无灾,尽能悬断。(三遂平妖传,4回)

(23)我家没有男子正人,哥儿们又小,不敢自做主。(二刻拍案惊奇,卷20)

其次,"哥儿两个""姐儿两个"的说法至少明代已经有了:

(24)李俊道:"你说兀谁弟兄两个?"张横道:"便是镇上那穆家哥儿两个。"(水浒传,37回)

(25)玳安道:"叫出他姐儿两个,唱个曲儿俺们听,就去。"(金瓶梅,50回)

其中的"儿"与独用的"哥儿""姐儿"的"儿"没有什么不同,应该由此而来,不一定是"爷儿两个""娘儿两个"说法的类推。"哥儿两个""姐儿两个"的"儿"是后缀,"爷儿两个""娘儿两个""主儿两个"的"儿"是实词,两者性质并不相同。

2)动词、形容词加"儿"后名词化。这在宋代已有用例,如"叫儿""结儿""担儿""盖儿"等。元代以后更为多见,除构成具体事物名词,如:

(26)眉间恨,心上苦,口难言把脚尖儿分付。(周文质:双调·落梅风)

(27)如何这早晚不将这拴儿拴了?(水浒传,103回)

还经常构成临时性的抽象名词,多用"个""些"等量词修饰:

(28)情儿分儿你心里记者,病儿痛儿我身上添些。(刘庭信:双调·折桂令·忆别)

(29)你陪个软儿央及他才是。(醒世姻缘传,66回)

3)与"子"缀、"头"缀连用,出现在"子""头"的后面:

(30)宿卧处多将些厚褥子儿铺。(刘庭信:春日送别)

(31)师父这骨头儿怎生比并着俺娘儿两个?(度翠柳,3折)

4)清代以后出现时间名词带"儿"的情形,如"前儿""昨儿""今儿""明儿""后儿",这个"儿"是由"日"音变来的(太田辰夫 1958):

(32)昨儿要送去,偏又忘了,你今儿来的巧,就带了去罢。(红楼梦,7回)

(33)明儿他也睡迷了,后儿我也睡迷了,将来都没了人了。(同

上,14回)

2.作动量词后缀。同用于名量词后一样,“儿”通常也表示意念上的轻量:

(34)然道户厮迎,也合再打听,两门亲便走一遭儿成。(元刊调风月,3折)

(35)你且筑一下儿,看可能魂消气泄?(西游记,19回)

(36)只怕也没有这般天理!打顿儿也畅快人心。(醒世姻缘传,60回)

动词的同形动量词形式后也常常加“儿”,构成“V(O)一V儿”格式,表示动作的轻量。此用法大致出现在元明之际,明代以后犹盛(太田辰夫1958):

(37)我说老弟子孩儿,你便让钱舍这里坐一坐儿。(冤家债主,3折)

(38)娄青哥哥,你还送我一送儿去。(生金阁,4折)

(39)这小厮只有这件好处,再不哭一哭儿。(三遂平妖传,8回)

同形动量词前的数词“一”可以省略,变成动词的重叠形“VV儿”或“VOV儿”,如:

(40)二哥,是必劝劝儿。(博望烧屯,3折)

(41)呆子,你敢扯他扯儿么?(西游记,71回)

3.作代词后缀。可以用在某些指示代词、疑问代词后,如:

(42)当初喒那埚儿各间别,怎承望这答儿里重相见!(元刊拜月亭,4折)

(43)看你老人家怎的可怜见,离了这块儿也好。(金瓶梅,38回)

(44)叫他给你些甚么儿,忍了疼丢开手。(醒世姻缘传,80回)

清代后期又出现“这儿”“那儿”“那(哪)儿”,这个“儿”是由“里”音变来的(太田辰夫1958):

(45)人家大师傅叫我在这儿劝你。(儿女英雄传,7回)

(46)他娘是在那儿搬弄孩子呢。(同上,39 回)

(47)你们爷儿们的书也不知念到那儿去了!(同上,40 回)

4.作动词后缀。除同形动量词后常跟“儿”缀外,动词带“儿”缀的情况很少见:

(48)本待些睡儿,怎生睡得着?(青衫泪,3 折)

(49)他说宝二爷怎么好,只会顽儿,全不像大人的样子。(红楼梦,89 回)

又有“V 了儿”的说法:

(50)昨日李铭那王八先来打探了儿。(金瓶梅,21 回)

(51)你提睛雯,可惜了儿的,那孩子模样儿手儿都好。(红楼梦,101 回)

5.作形容词、副词后缀:

(52)你从小儿攻书写字,我却不知。(秋胡戏妻,1 折)

(53)那精细鬼交了葫芦,伶俐虫拿出净瓶,一齐儿递与行者。(西游记,33 回)

(54)这会子我看见你了,你来推干净儿。(红楼梦,44 回)

“儿”附于形容词和副词重叠形式后则更为常见:

(55)我一顿吃了五碗饭,吃得饱饱儿了。(冤家债主,2 折)

(56)怪小淫妇,悄悄儿罢,休要嚷的人知道。(金瓶梅,22 回)

附带简单介绍一下近代汉语“儿化音”的研究。王力(1958)认为,“儿”缀在开始时不一定念成轻音,至少可轻可重,所以能在律诗中独占一个音节,甚至用作韵脚。名词“儿化”的情形比较后起。太田辰夫(1958)认为,“儿”的中古音是[nʐ̨ iě],辽代变为[er],“儿化”现象最晚在清初已经存在。李思敬(1986)对“儿化音”的历史作过仔细研究,认为“儿”在隋唐时读[ȵʑi],金元时读[ɻ̩],明代早期才读[ɚ],“儿化音”始于明代中期,成熟于明代后期。杨建国(1993)、董绍克(1998)、季永海(1999)等则认为元曲中已经存在“儿化音”,季永海还认为汉语“儿化音”的产生与阿尔泰语的影响有关系。

2.5　头

“头”本指人或动物的头部，引申指事物的顶端、前部或边缘，进而虚化为名词后缀。王力(1958)认为“头”缀的产生是在六朝：

(1)沔水有物如三四岁小儿……常没水中，出膝头。(水经注·沔水)

(2)前头看后头，齐著铁钰锌。(企喻歌辞)

太田辰夫(1958)、周法高(1962)则前推至汉魏：

(3)东方千余骑，夫婿居上头。(陌上桑)

(4)京师人谓粗屑为纥头。(汉书卷40·陈平传注引晋灼汉书集注)

中古“头”缀的运用尚不够广泛，用法上大致分为两类：

1. 用于方位词后，表示方位。东汉、西晋译经中已可见到“上头”“下头”“前头”“后头”(朱庆之1992，陈秀兰1997)：

(5)上头为心，中央为意，后头为识。(阿含口解十二因缘经)

(6)时来就会，坐其下头。(生经)

(7)与比丘僧相随，最在前头。(道行般若经)

“东头”“西头”“南头”“北头”六朝文献中也可见到：

(8)士龙住东头，士衡住西头。(世说新语·赏誉)

(9)六月癸未，月掩房南头第二星，甲申，月掩箕北头第一星。(魏书卷105·天象志2)

普通名词后加“头”表示处所的用法，此时也已出现：

(10)市中有老翁卖药，悬一壶于肆头。(后汉书卷82·方术列传)

(11)相王好事，不可使阿讷在坐头。(世说新语·轻诋)

2. 用于事物名词后，表示事物。最早见于晋代(纥头)，六朝以后用例渐多：

(12)玄谟性严，未尝妄笑，时人言玄谟眉头未曾伸。(宋书卷76·

王玄谟传)

(13)设七日头或能不死,何为预哭?(百喻经·婆罗门杀子喻)

(14)若木头,若篱,若两革屣相抖擞。(四分律,卷50)

"头"缀的广泛使用和发展成熟则是在近代汉语阶段。唐五代时"头"缀已很盛行,用法也相当完备,主要有:

1. 用于方位词后,表示方位。除中古已见的"上头""下头"等外,又有"里头""外头""横头""顶头""尾头"等。

(15)未承恩泽一家愁,乍到宫中忆外头。(王建:宫词)

(16)邀我上华筵,横头坐宾位。(元稹:元和五年诗)

2. 用于普通名词及形容词后,表示处所。

(17)二将勒在帐西角头立地。(汉将王陵变)

(18)明头来也打,暗头来也打。(祖堂集,卷17;"明头"、"暗头",明处、暗处。)

3. 用于时间名词后,表示时间。

(19)上庙参天今见在,夜头风起觉神来。(王建:华岳庙)

(20)晚头到县,到押司录事王岸最宿。(入唐求法巡礼行记,卷1)

4. 用于身体名词后,表示身体某一部分,如"眉头""鼻头""觜头""舌头""肩头""腕头""拳头""骨头""指头"等。

(21)越器敲来曲调成,腕头匀滑自轻清。(方干:李户曹小妓天得善击越器以成曲章)

(22)每把金襕安膝上,更将银缕挂肩头。(妙法莲华经讲经文)

5. 用于事物名词后,表示具体事物、器具。

(23)世有一等流,悠悠似木头。(寒山:世有)

(24)两边角子羊门里,犹学容儿弄钵头。(张祜:容儿钵头)

6. 用于名词、动词、形容词后,构成表示抽象事理的名词。

(25)卿与我出一个异(易)问头,朕必不负卿。(唐太宗入冥记)

(26)僧曰:"和尚为什麽在学人肚里?"师云:"还我话头来。"(祖

堂集,卷 11)

(27)德山云:"什摩处学得虚头来?"(同上,卷 7)

7."头"还用来指人,表示职务等,这种用法有人视为后缀(如袁宾 1992),有人认为"算不得严格的'后缀'"(杨建国 1993),有人称之为"准后缀"(张美兰 2001)。

(28)村头语户主,乡头无处得。(王梵志:村头语户主)

(29)师问园头:"作什摩来?"对曰:"栽菜来。"(祖堂集,卷 4)

此外,袁宾(1992)、程湘清(1992)等指出,唐五代"头"还用作副词和动词后缀。

(30)齐头送到墓门回,分你钱财各头散。(王梵志:生时不共作荣华)

(31)黠儿别设诮,转急且抽头。(燕子赋;"抽头",抽身。)

宋代以后"头"缀继续活跃,并且不断构成新词。如:

(32)站立在黑头里,金莲吃瓜子儿,两个一处说话。(金瓶梅,20 回)

(33)媳妇儿守寡,又早三个年头。(窦娥冤,1 折)

(34)犯了些腰头病。(幽闺记,25 出)

(35)这些手下人也被道人和尚们大碗头劝着。(醒世恒言,卷 21)

(36)早则是公堂上有对头,更夹着这祇候人无巴壁。(灰栏记,4 折)

例(32)~(36)"头"缀分别构成表示处所、时间、身体部位、器物和人的身份的名词。

构成表抽象事理的新词尤多。用于名词后的,如"事头""名头""彩头""由头""因头""兆头"等,用于动词后的,如"念头""想头""望头""来头""讹头""兴头""用头""剩头"等,用于形容词后的,如"零头""实头""恶头""甜头""空头""清头""准头"等。

(37)且置零头,举将成数,算起君须识。(刘克庄:乳燕飞)

(38)这秀才好没来头,谁问你有妻无妻哩。(张生煮海,1折)

(39)门子见势头不好,一个飞也似入来报监寺。(水浒传,4回)

充当形容词、副词、动词后缀的用法则没有多大扩展。

(40)这僧知投子实头,合下做个圈缋子,教投子入来。(碧岩录,卷8)

(41)臣将抽头不抽头,向杀人处便攒头。(东窗事犯,3折)

(42)先头三个人在三只酒缸里,那里挣扎得起?(水浒传,29回)

宋代以后"头"缀的新发展主要是:

1. 附于形容词后表示人。太田辰夫(1958)、杨建国(1993)均认为这种用法是清代才出现的,实际早在宋代就有了。

(43)要向云中邀月,真是个呆头。(吴潜:诉衷情)

(44)常待做快活头,永休开是非口。(马致远:双调·行香子)

(45)老和尚是个骚头,本事不济。(初刻拍案惊奇,卷26)

2. 用在动词后,构成表示"有……价值"的抽象名词。这种用法出现于清代,后面往往要带"儿"(太田辰夫1958):

(46)往往见人不会吃酒,便说这人没出长儿,没干头儿。(儿女英雄传,14回)

(47)稀不要紧的平常事,到了你们文墨人儿嘴里一说,就活眼活现的,那么怪有个听头儿的。(同上,32回)

但也有不带"儿"的情况:

(48)这句话没有什么讲头。(红楼梦,82回)

(49)胡说!譬如场中出了这个题目,也说没有做头么?(同上,82回)

2.6 生

"生"缀是近代汉语里,特别是唐宋汉语里常见的多功能后缀,可用于形容词、名词、动词、疑问代词和副词后,表示情状或样态。

"生"缀始见于唐代。[①]早期文献中用例不多，主要用于形容词后，特别是"太·形容词·生"格式中：

(1)学画雅黄半未成，垂肩亸袖太憨生。（虞世南：应诏嘲司花女）

(2)看时未必相看死，难时那许太难生。（游仙窟）

也有用于动词(及动词短语)、疑问代词后的：

(3)悲彼零落生，与我心何知。（孟郊：秋怀）

(4)远法师问："作勿生见?"和上答："见无作勿生。"（神会语录）

晚唐五代禅宗语录和敦煌变文中，"生"缀大量使用。用法上主要有：

1.形容词·生。禅宗语录中多见，主要仍用于"太(大)·形容词·生"格式：

(5)师云："汝是佛家奴，是不?"对云："和尚太粗生。"（祖堂集，卷8）

(6)师云："门前大狼藉生。"（云门匡真禅师语录）

"生"用作形容词后缀，作用在于描摹、强调事物的情状、样态。曹广顺(1995)认为形容词本来就是描写事物情貌、状态的，加上"生"缀后，这种描写就有了强调、夸张的意味。志村良治(1984)认为在"太○生"格式中，"生"与"太"构成呼应关系，表示对状态的积极地、主观地强调。

2.名词或动词·生。用例较少，如：

(7)有僧在师身边叉手立，师云："太俗生。"僧又合掌，师云："太僧生。"（祖堂集，卷16）

---

① 刘盼遂《世说新语校笺》举《宋书卷31·五行志》例：

改年曰兴宁，民复歌曰："虽复改兴宁，亦复无聊生。"（另见《魏书》卷96、《晋书》卷28，文稍异。）

认为"是用'生'为语助之始也"。蒋礼鸿《义府续貂》"馨"条也举此例，认为"'生'字晋时已用之，但至唐是用之始广耳"，恐非。此"无聊生"应为"民无聊生""人无聊生"之省，其中"生"为实词，并非后缀：

数十年间，民无聊生者，斯之由矣。（魏书，卷56）

虚假名位，废弃农业，公私驱扰，人无聊生。（晋书，卷111）

自是海内骚然，无聊生矣。（北史，卷12）

(8)僧见雀儿啄生,问:"师为什摩得与摩忙?"(同上)

曹广顺(1995:121)认为:"当'生'加在名词之后时,它把对人的称呼,变成了对人物特征的描写,使这些名词具备了形容词的功用。'生'加在动词之后时,可以把动作变成相对静止的状态。"从而也具有了形容词的性质,用来描摹人或事物的情状,充当描写性谓语。

3.疑问代词·生。如"作摩生""怎生""什摩生""甚生""何似生""若生"等:

(9)作摩生是和尚本分事?(祖堂集,卷3)

(10)如空中鸟迹更无别,怎生得受菩提记?(维摩诘经讲经文)

(11)不知甚生道安,讲赞得尔许多能解。(庐山远公话)

意义上,"疑问代词·生"均询问人或事物的样状及动作行为的方式,"生"缀的作用仍在于表现情况、样态。

4.副词·生。敦煌变文中可见,但用例有限,如:

(12)整肃威仪,指挥徒众,毗耶城里人皆见,尽道神通大煞生。(维摩诘经讲经文)

(13)好生供养观音,还要虔恭礼拜。(妙法莲华经讲经文)

"大煞生"强调程度甚高,并有夸张意味;"好生"犹言"好好地",强调动作的情状和方式。

"生"缀的来源,目前尚不清楚。刘盼遂提出源于"馨"字说,他说:"隋唐人语词多用'生'字,即晋宋之'馨'字。'馨'、'生'本同韵,可以互转。"(世说新语校笺),蒋礼鸿(1981)在考察了"唐人以'馨'作助声之词"的情况后,也认为"唐人虽犹有'馨'语,而用之者盖稀,于是'生'字起而代之。……则隋、唐之间其为'馨'与'生'嬗变之交乎?"倾向于"馨"字说的还有周法高(1962)、冯春田(2000)等。这种观点值得重视。据学者研究,六朝时"馨"缀主要用于名词等短语或指示代词后,表示人或事物的情状、样态,如:

(14)螭拨其手曰:"冷如鬼手馨,强来捉人臂!"(世说新语·忿狷)

(15)田舍儿强学人作尔馨语!(同上,文学)

唐代"馨"缀仍见使用,且又可用于形容词后(蒋礼鸿 1981,冯春田 2000):

(16)为问中华学道者,几人雄猛得宁馨?(刘禹锡:赠日本僧智藏)

(17)婀娜腰支细细许,𥈭䁦眼子长长馨。(游仙窟)

在表示样态这一点上,"馨""生"确有相似之处。不过正如曹广顺(1995)所指出,中古"馨"缀主要用于指示代词或短语后,而唐代"生"缀多用于形容词后,两者用法上差异较大;语音上,中古"馨"属晓母青韵,"生"属山母庚韵,也还有差异。因此,这一假说还有待于从功能和语音上作进一步证明和解释。

此外,志村良治(1984)提出"生"缀源于动词"生"。他把唐代"生怕""生憎"一类心理动词中表示程度的副词"生"视为前缀,认为与后缀"生"的性质相同,都表示对人或事物状态的主观强调,只是分布上不同。"生"作为动词有"产生"义,常用于表现心理状态的场合(如"心生欢喜""想念不生"等),"生"缀的产生可能与佛经中动词"生"的这类用法有关。此说立论的前提,是表示程度的"甚辞""生"与后缀"生"性质相同,是否确实还有待进一步探讨。

宋代"生"缀继续使用,[①] 文献中"(太)形容词·生"仍然是常见的格式:

(18)意态憨生元自好,学画鸦儿,旧日偏他巧。(辛弃疾:蝶恋花·送人行)

(19)漫说春风有阿亨,一双诗眼太乖生。(杨万里:题胡季亨观生亭)

动词后带"生"缀的情形依然存在:

(20)月儿犹未全明,乞怜生。(张镃:乌夜啼·夜坐)

(21)刻惜许多过时了,可怜生是我来迟。(黄公绍:望江南)

---

① 欧阳修《六一诗话》评李白《戏杜甫》诗云:"太瘦生,唐人语也。至今犹以生为语助,如作么生、何似生之类。"似乎宋代口语里"太·形容词·生"已经不怎么说了。

“疑问代词·生”，最多见的是“作么生”，又作“怎生”“怎么生”：

(22)只言此老浑无事，种竹移花作么生？（杨万里：题王季安主簿佚老堂）

(23)只为不奉朝旨商量，怎生敢到此商量？（乙卯入国奏请）

(24)信心檀越一把菜一粒米，怎么生消得？（古尊宿语录，卷15）

又有指示代词“恁”后用“生”的：

(25)尊神等候许多时，如何恁生？（张协状元，16出）

“恁生”犹“这般”“这样”，元代又推及“这生”：

(26)休道这生年纪后生，恰早害相思病。（西厢记，2本2折）

“副词·生”，除“好生”“甚生”外，又有“怪生”“骤生”等，稍后又有“偏生”：

(27)道是兰溪水较宽，兰溪欲到怪生难。（杨万里：下横山滩头望金华山）

(28)天气骤生轻暖，衬沉香帷箔。（宋祁：好事近）

(29)我两个眼里偏生见不得这穷厮。（冤家债主，2折）

“怎生”“好生”后又可叠加同样表示样态的“地”，表明“怎生”“好生”已经词化：

(30)不知怎生地伐国？（二程遗书，卷18）

(31)盖是王公大人好生地做，都是识道理人言语。（朱子语类，卷80）

元代以后“生”缀趋于衰落，前代盛行的“(太)形容词·生”几乎不见，“疑问代词·生”和“副词·生”也主要见于“怎生”“好生”“偏生”这三个凝固的形式。

“生”缀衰落的原因，香坂顺一(1983)认为，元代以前“生”缀具有相当的构词能力，“后来被‘地(的)’、‘样’和‘般’、‘等’之类压倒，渐渐消失了它的踪影”。曹广顺(1995)认为，宋代“生”缀经常加在动词组成的主谓短语后(如“日出太早生”“这老汉计较生也”)，构成句子或分句，逐渐由构词成分向语法成分转化，类似于事态助词“了”。由于当时“了”已经形成，

"去"也尚未消失,在事态助词系统内,"生"便没有存在的必要了。

2.7 地

"地"缀是近代汉语里新兴的动词、副词和代词后缀,主要用来表示某种状况或情态,有时也写作"底""的"。张相(1953)、太田辰夫(1958)、蒋礼鸿(1959)、志村良治(1967/1984)、袁宾(1992)、俞光中等(1999)、杨荣祥(2002)等对"地"缀均有所讨论。

1."地"作动词后缀,唐五代已经常使用:

(1)衣破无人缝,小者肚露地。(王梵志:夫妇拟百年)

(2)水飞石上迸如雪,立地看天坐地吟。(吕岩:绝句)

(3)后妻向床上卧地不起。(舜子变)

宋元以后依然常见:

(4)只见他在那里住地,依旧挂招牌做生活。(崔待诏生死冤家)

(5)卧地观经史,坐地对圣人。(调风月,1折)

(6)不多时却到店里,见店主人和三个客人立地看马。(古本老乞大)

(7)安顿中间椅子上坐的。(金瓶梅,58回)

但正如袁宾(1992)所指出,"地"作动词后缀的使用范围很窄,基本限于附在"坐""立""卧""住"等少数几个表示人的活动的不及物动词后。清代以后,这几个带"地"缀的动词就不怎么用了。

2."地"附于某些单音节的动词、形容词、副词等后,构成副词,充当谓语修饰语,表示动作的方式、情态。这种用法唐代也已经广泛使用,如:

(8)相看月未堕,白地断肝肠。(李白:越女词)

(9)岭头却望人来处,特地身疑是鸟飞。(罗邺:公子行)

(10)瞥地见时犹可可,却来闲处暗思量。(薛昭蕴:浣溪沙)

(11)即诏一臣,交作良媒,便即私地发遣。(丑女缘起)

(12)师有时上堂,蓦地起来伸手云:"乞取些子,乞取些子。"(祖堂集,卷11)

宋代以后由“地”缀构成的副词使用一直很活跃,如:

(13)你们却是先来称讲和,暗地同来算害我!(绍兴甲寅通和录)

(14)而今要去做言语,划地说得不分明。(朱子语类,卷137)

(15)交我兜地腹痛,乍地心酸!(元刊紫云亭,3折)

(16)今也不点须多人去,只宋江潜地自去。(水浒传,42回)

但清代以后则逐渐少用。现代汉语里,只有“特地”“立地”“忽地”“蓦地”“倏地”等少数几个还在使用。

3.“地”作代词后缀,主要见于“恁地”和“怎地”两个,均产生于宋代:

(17)不知怎地,贾谊文章大抵恁地无头脑。(朱子语类,卷135)

(18)你道我秋夏间犹难过,冬月天怎地熬。(元刊追韩信,1折)

(19)官人如何恁的打扮?(警世通言,卷36)

“地”缀与助词“地”应是同一来源的语法成分,只是因为单音节词后带上“地”更容易凝固,被当成一个词来使用。“地”缀的来源(也即助词“地”的来源)目前尚不清楚(详细讨论,见本书“结构助词”章)。太田辰夫(1958)认为是由“土地”“场所”的意思转为表示动作或状态存在的环境,进而用作副词性的修饰语的。如“暗地”,就是从“暗的地方”——“在暗的地方”——“暗暗地”这样变化而来的。太田先生的这一看法值得重视,元明以后一些“地”缀副词后常加上方位词“里”字,说成“X地里”,似乎提示我们“地”缀与表场所的“地”有某种渊源并非不可能:

(20)官司将牛马禁,私地里将母猪宰。(铁拐李还魂,4折)

(21)没地里倒把我发回阳谷县去不成!(水浒传,28回)

(22)只怕他暗地里撺将出来,却不又连我都害了?(西游记,15回)

(23)忽地里想起那金山寺长老法海禅师曾分付来……(警世通言,卷28)

参考文献

白维国 1992 介词“打”的来源，收入《近代汉语研究》(二)，商务印书馆，1999。
曹广顺 1995《近代汉语助词》，语文出版社。
曹小云 1996《西游记》中人称代词前缀“是”，《古汉语研究》第4期。
陈秀兰 1997 对许理和教授《最早的佛经译文中的东汉口语成分》一文的几点补充，《古汉语研究》第2期。
陈治文 1988 元代有指物名词加“每”的说法，《中国语文》第1期。
程湘清 1992 变文复音词研究，《隋唐五代汉语研究》，山东教育出版社。
邓兴锋 1993 元代复数形尾“每”的读音——兼论汉语复数形尾的来源及其他，《南京大学学报》第4期。
董绍克 1998 试证元曲的儿化音，《中国语文》第3期。
董为光 2002 称谓表达与词缀“老”的虚化，《语言研究》第1期。
冯春田 1991《近代汉语语法问题研究》，山东教育出版社。
—— 1995 试说《祖堂集》《景德传灯录》“作么生”“怎么生”之类词语，《俗语言研究》(2)。
—— 1997 汉语复数词尾“们”来源试说，《俗语言研究》(4)。
—— 1998 汉语复数词尾“们”来源于“辈”字说续貂，《语苑撷英》，北京语言文化大学出版社。
—— 2000《近代汉语语法研究》，山东教育出版社。
冯淑仪 1994《敦煌变文集》和《祖堂集》的形容词、副词词尾，《语文研究》第1期。
冯玉涛 1997“阿堵”的意义及流变——兼论“阿”、“阿谁”的意义，《宁夏大学学报》第4期。
高国藩 1988 驱傩风俗和敦煌民间歌谣《儿郎伟》，《文史》第29期。
龚煌城 1981 十二世纪末汉语的西北方音(声母部分)，《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52.1，台北。
海洋 1994《红楼梦》中儿化词初探，《中南民族学院学报》第5期。
胡明扬 1984 说“打”，《语言论集》第2辑，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胡竹安 1956《水浒传》里的助词“地”，《中国语文》第1期。
黄笑山 2001“儿郎伟”和“悉昙颂”的和声，《河南广播电视大学学报》第3期。
黄征 1992 敦煌愿文《儿郎伟》考论，《文学论丛》，杭州大学出版社。
季羡林 1993 论《儿郎伟》，《庆祝饶宗颐教授七十五岁论文集》，香港，中华书局有限公司。
季永海 1999 汉语儿化音的发生与发展——兼与李思敬先生商榷，《民族语文》第5

期。
江蓝生 1995 说"麽"与"们"同源,《中国语文》第3期。
江蓝生、曹广顺 1997《唐五代语言词典》,上海教育出版社。
蒋冀骋、吴福祥 1997《近代汉语纲要》,湖南教育出版社。
蒋礼鸿 1959《敦煌变文字义通释》(第四次增订本),上海古籍出版社,1988。
—— 1981《义府续貂》(增订本),中华书局,1987。
蒋绍愚 1990《唐诗语言研究》,中州古籍出版社。
—— 1994《近代汉语研究概况》,北京大学出版社。
黎新第 2001 也说"们—每—们"的反复变化,《重庆师院学报》第1期。
李崇兴等 1998《元语言词典》,上海教育出版社。
李思敬 1986《汉语"儿"[ɚ]音史研究》,商务印书馆。
李思明、植田均 1990《水浒全传》和《金瓶梅词话》的言语——名词接头辞和接尾辞,《开篇》卷7。
李艳惠、石毓智 2000 汉语量词系统的建立与复数标记"们"的发展,《当代语言学》第1期。
梁晓虹 1998 禅宗典籍中"子"的用法,《古汉语研究》第2期。
刘慧 2001 唐五代时期的词尾"头",《江苏教育学院学报》第2期。
刘坚、江蓝生、白维国、曹广顺 1992《近代汉语虚词研究》,语文出版社。
刘瑞明 1988a "家"是古汉语历史悠久的词尾,《天津师大学报》第3期。
—— 1988b 词尾"家"的时代和古今关系——和吕叔湘先生等讨论,《北京社会科学》第4期。
—— 1988c 词尾"家"的研究,《阿坝师专学报》第2期。
刘勋宁 1994 陕北清涧话人称代词和指人名词语尾[.mi]探源,《中国境内语言暨语言学》第2辑。
刘志生 2000 论近代汉语词缀"生"的用法及来源,《长沙电力学院学报》第2期。
柳士镇 1992《魏晋南北朝历史语法》,南京大学出版社。
卢甲文 1989 说"兀的",《信阳师范学院学报》第2期。
罗杰瑞 1988《汉语概说》,张惠英译,语文出版社,1995。
吕叔湘 1940 释您,俺,咱,喒,附论们字,《汉语语法论文集》(增订本),商务印书馆,1984。
—— 1943 论底、地之辨及底字的由来,《汉语语法论文集》(增订本),商务印书馆,1984。
—— 1949a 说"们",《国文月刊》第79、80期。
—— 1949b 说代词语尾"家",《国文月刊》第82期。
—— 1984《汉语语法论文集》(增订本),商务印书馆。
——(江蓝生补)1985《近代汉语指代词》,学林出版社。

梅祖麟 1986 关于近代汉语指代词——读吕著《近代汉语指代词》,《中国语文》第 6 期。
秦炯灵 1984 “兀那”的“兀”并非词头,《中国语文》第 3 期。
石锓 1996 近代汉语词尾“生”的功能,《古汉语研究》第 2 期。
苏宝荣 1992 释“家”,《河北师大学报》第 2 期。
孙锡信 1990 元代指物名词后加“们(每)”的由来,《中国语文》第 4 期。
太田辰夫 1953a《宋代语法初探》,见太田辰夫(1988)。
—— 1953b《老乞大的语言》,见太田辰夫(1988)。
—— 1958《中国语历史文法》(修订译本),蒋绍愚、徐昌华译,北京大学出版社,2003。
—— 1988《汉语史通考》,江蓝生、白维国译,重庆出版社,1991。
汪维辉 2000《东汉—隋常用词演变研究》,南京大学出版社。
王海棻 1992 谈古代白话小说中的“把”、“打”、“相”、“地”,《山西师大学报》第 4 期。
王力 1958《汉语史稿》(修订本),中华书局,1980。
王锳 1990《唐宋笔记语辞汇释》,中华书局。
王云路 1998 谈谈词缀在古汉语构词法中的地位,《汉语史研究集刊》第 1 辑,巴蜀书社。
吴延枚等 1997 近代汉语中的语助词“家”,《古汉语研究》第 3 期。
香坂顺一 1983《白话语汇研究》,江蓝生、白维国译,中华书局,1997。
向熹 1993《简明汉语史》,高等教育出版社。
萧黎明 1997 从郭璞注看名词“子”尾的产生,《中国语文》第 4 期。
杨伯峻、何乐士 1992《古汉语语法及其发展》,语文出版社。
杨鼎夫 1990 “三言”里的“儿”尾——兼谈词尾“儿”字的发展,《暨南大学研究生学报》第 2 期。
杨建国 1993《近代汉语引论》,黄山书社。
杨荣祥 2002 副词词尾源流考察,《语言研究》第 3 期。
杨天戈 1980 说“兀”,《中国语文》第 5 期。
—— 1991 名词前缀“阿”探源,《中国语文》第 3 期。
杨秀英 2002 从愿文复数表示法看复数词尾“们”的产生,《殷都学刊》第 2 期。
俞光中、植田均 1999《近代汉语语法研究》,学林出版社。
俞敏 1989 古汉语的人称代词,《俞敏语言学论文集》,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袁宾 1990《禅宗著作词语汇释》,江苏古籍出版社。
—— 1989a 动词前缀“打”,《阅读与写作》第 6 期。
—— 1989b 近代汉语后缀“生”,《阅读与写作》第 12 期。
—— 1992《近代汉语概论》,上海教育出版社。
袁宾等 1997《宋语言词典》,上海教育出版社。
张赪 1993 谈金元时期的“名量词 + 儿”,《贵州师大学报》第 2 期。

张耿光 1984 汉语名词附缀成分形成发展中的几个问题,《宁夏教育学院学刊》第 3 期。
张鹤泉 1987 试谈《金瓶梅》中的动词后缀"子",《聊城师院学报》第 4 期。
张鸿魁 1997 关于"么""们"的读音,《东岳论丛》第 2 期。
张惠英 1993 "兀底、兀那"考,《方言》第 4 期。
—— 1995 复数人称代词词尾"家、们、俚",《中国语言学报》第 5 期。
—— 1997 汉语方言代词研究,《方言》第 2 期。
张美兰 2001《近代汉语语言研究》,天津教育出版社。
张清常 1990 从《元史》译名看"儿"[ɚ]音问题,《语言学论文集》,商务印书馆。
张相 1953《诗词曲语辞汇释》,中华书局。
志村良治 1984《中国中世语法史研究》,江蓝生、白维国译,中华书局,1995。
周定一 1985《红楼梦》里的"儿"和"子",《中国语言学报》第 2 期。
周法高 1962《中国古代语法·构词编》,台湾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
周建明 1990《金瓶梅》中的词尾"儿""子""头",《武汉教育学院学报》第 3 期。
朱茂汉 1983 名词前缀"阿"和"老"的形成和发展,《安徽师大学报》第 4 期。
朱庆之 1992《佛典与中古汉语词汇研究》,文津出版社。
祖生利 1996《景德传灯录》的三种复音词研究,《古汉语研究》第 4 期。
—— 2001 元代白话碑文中代词的特殊用法,《民族语文》第 5 期。
—— 2002a《景德传灯录》中的附加式复音词,《开篇》卷 21。
—— 2002b 元代白话碑文中复数词尾"每"的特殊用法,《语言研究》第 6 期。



第四章　副词

一、近代汉语副词概述

副词是只能在状中结构中充当修饰成分而从不充当被修饰成分的词。根据目前已有研究成果估计，近代汉语时期约有一千个左右副词。这些副词，有的是从上古、中古汉语中继承下来的，有的是近代汉语中产生的；有的一直沿用到现代汉语，有的则在近代时期已经衰亡。正因为新旧副词的不断兴替，近代汉语副词体系呈现出与上古、中古汉语和现代汉语都颇有不同的一些特点：1. 在一批上古、中古汉语副词衰亡的同时，产生了许多新的副词，其中有些发展成为常用副词，并一直沿用到现代汉语。2. 由于新旧副词汇集，出现了大量的具有同义关系的副词，具有同义关系的副词通过一段时间的并存、竞争，最后往往只有一两个取得强势地位，并最终将其他同义副词淘汰。3. 近代汉语中新产生的副词绝大多数是双音节词，但使用频率高的还是单音节词。4. 有些副词的组合功能具有与现代汉语不同的特点。5. 新产生的副词往往有相同的形成条件。

要对近代汉语副词作全面的描写并总结其特点，需要对近代汉语各个时期的副词作全面的调查，特别是需要对一些重点语料作专书描写；同时，还需要对一些常用副词的源流演变作纵向的历时考察，以观察汉语副词在近代汉语中的兴衰变化。这方面已经取得了一定的成就。太田辰夫(1958)、香坂顺一(1987)、向熹(1993)、吴福祥(1996)、杨荣祥(1997、1999)等人的研究成果对近代汉语副词的整体面貌或近代汉语某一时期、某一专书的副词面貌作出了大致的描述。

太田辰夫(1958)列举了近代汉语中一百多个常用副词,① 大部分副词下都“列举了较早的例子”(中译本 249 页),对部分副词的来源作了初步的探讨。如“‘还’原来是‘循环、回还’之意,由此而引申为‘反而’、‘又’、‘再’等意义。”(中译本 259 页)“‘刚’在现代汉语中表示很近的过去,但原义是表坚强的形容词。它用作副词,就成了强、勉强、硬要、到底、偏偏等等表示情态的意思,又由此而成为只、仅等表示强调指定范围的意思。以上那样的用法在中古、近古比较多。可能它变为表时间,表示‘恰好’之意,然后成为现代汉语那样的意思。”(中译本 254 - 255 页)太田辰夫(1975)还“就清代语法史上有问题的副词作了一番论述”。该文以《儿女英雄传》为中心,结合《红楼梦》、《小额》等,说明了四十来个汉语史上出现得比较晚的副词在清代的使用情况,有些追溯了来源和更早的用例。如“很、挺、顶、将(同‘刚’)、将才(同‘刚才’)、马上、赶紧、赶忙、老(表时间)、净/竟(表范围)、光、管保、管、管情、横竖、左右、反正、索性、简直、偏偏、偏巧、恰巧、约莫、也许”等。

香坂顺一(1987)分三十个语义类列举了《水浒全传》中的三百多个副词(按书写形式计),指出这些副词在《水浒全传》中的用法、意义,有些副词探讨了其来源、流变,并注意发现一些副词比较特殊的用法。如指出程度副词“最是”“极、极是”“甚”可以修饰整个动补结构(中译本 86 - 88 页)。“越”在宋代口语中就已使用开了,如《朱子语类》中有“若只看仁字,越看越不出”(卷 6),《水浒》中“越”已普遍使用,一般单用,也有“越～越～”这种连用形式。如:

(1)因害心疼病症,一日日越重了。(25 回)

(2)卢俊义全然不慌,越斗越健。(61 回)

再如“‘已定’、‘以定’与‘一定’的关系密切,它们大概产生于‘一’的入声消失之后。《中原音韵》里,‘一’的入声韵尾已经脱落,声调也由于入

---

① 太田辰夫书中所举的副词,有些在我们看来不是副词,如“当初、近来、刚才”等是时间名词;“这么、那么、哪么”一般划入代词。

声的消失而转入上声，这时就与‘已’、‘以’读音相同(齐微韵上声)。书写时常常以‘已’、‘以’代‘一’，于是‘一定’就出现了‘已定’、‘以定’这些异体。在明末的贯华堂本里，把‘已定’、‘以定’改成‘一定’的地方不少。”(108页)“副词‘白’可能是从形容词‘白’而来的。‘白’全部修饰单音节的动词”，而“‘白白(地)’后面所修饰的动词一般都要跟上助词‘了’”。(中译本184页)如：

(1)洒家又不白吃你的，管俺怎的？(4回)

(2)白白拿了若干利物，今年必用脱膊。(74回)

(3)被这蒋门神倚势豪强，公然夺了，白白地占了他的衣饭。(30回)

向熹(1993)在“中古汉语副词的发展”和“近代汉语副词、介词的发展”两节中，讨论了六朝至清代陆续新产生的若干副词，[1] 主要指出这些副词产生的时代、意义(包括意义的变化和分化)，并列举较早的用例，如“奇、煞、分外、劣(相当于‘仅’)、经(相当于‘曾经’‘已经’)、干(相当于‘白白地’‘徒然地’)、也、真个、空、转、偏、苦、一发”等等。

吴福祥(1996)集中对《敦煌变文集》中的副词作了描写分析，“侧重讨论六朝以后出现的副词，同时对一些见于中古但六朝以后在语义和功能上又有明显变化的副词也有选择地加以介绍”(105页)。书中分时间副词、程度副词、范围副词、语气副词、方式副词五个次类，讨论了《敦煌变文集》中出现的约140个副词，每个副词下讨论该副词在《敦煌变文集》中的出现频率，再举出若干例句，有些副词还探讨了其来源和产生时代。各个副词的意义不是采用“相当于……”的训诂式解说，而是结合表义功能详细说明；举例也不仅限于《敦煌变文集》，有时也列举变文前后的用例，以求探索某一副词的历时演变。如：“‘毕竟’、‘究竟’、‘终归’、‘到头’用为时间副词不晚于唐代。唐五代文献里这类例子时或可见：

① 向熹以六朝至宋(公元4世纪到公元12世纪)为中古期，元明清(公元13世纪到公元20世纪初)为近代期。

(1)舍邪归六趣,毕竟去贪嗔。(王梵志诗·多缘饶烦恼)

(2)毕竟无得无证。(祖堂集,1.093)

(3)若不同见解,无有志愿……究竟无益。(六祖坛经)

(4)纵使身游万里外,终归意在十娘边。(游仙窟)

(5)觅道不见道,到头还自脑。(六祖坛经)

(6)会道既如此,到头也只宁。(祖堂集,1.137)

唐宋时期,'毕竟'、'究竟'又由表示终竟的时间副词演变成表示追究或强调的语气副词。例如:

(1)毕竟还有生花时也无?(祖堂集,3.026)

(2)进曰:'究竟赵州意旨如何?'(同上,5.041)

(3)虽然如此,毕竟以何为验?(虚堂和尚语录,大正藏,卷四十七)

(4)然奉祭者既是他子孙,毕竟只是一气,所以有感通之理。(朱子语类辑略,卷一)

(5)嫁取张状元,毕竟是有福有分。(张协状元,第53出)"(112-113页)

再如"分外"举了最早的用例唐代高瞻的诗,变文中仅见的一例和宋代《虚堂和尚语录》、《朱子语类辑略》中的用例。(130页)

杨荣祥(1997)通过对《敦煌变文集》、《朱子语类》、《新编五代史平话》、《金瓶梅词话》四种语料的穷尽性调查,并参考《祖堂集》、《乙卯入国奏请(并别录)》、《三朝北盟会编(选)》、《元曲选》、《水浒传》等语料,整理出晚唐五代至明代汉语中使用的639个副词,在按照一定的分类原则对这些副词进行穷尽性分类之后,分析了近代汉语副词的结构形式,探讨了几十个常用副词和副词词尾"乎、生、自、复、其、地、个"的来源及其在近代汉语中的使用情况,对总括副词、类同副词、程度副词、语气副词、否定副词、时间副词在近代汉语中的发展演变作了描写分析。

根据目前已有的研究,对近代汉语副词可以作如下的整体性认识(见杨荣祥1999):

1.从共时的角度看,近代汉语副词是一个具有不同时间层次的词汇系统。在这个系统中,有些副词是上古汉语或中古汉语就已产生并普遍使用的,如"皆、悉、亦、仅、只、纔、止、唯、极、甚、最、颇、终、卒、曾、已、即、忽、忽然、常、尚、犹、素、权、将、渐、复、屡、又、互、齐、本、必、定、自、固、即、其、盖、儿、垂、何、曾、不、莫、毋、未、非、勿、且、遂、辄"等。有些副词,是中古时期开始产生,到近代汉语中才普遍使用的,如"都(表总括)、也、更(表程度)、曾经、恰、再三、不曾、便"等等。有些则是近代汉语中才产生的(包括最早见于唐代的),如"光、煞、非常、极其、较、大段、大故、分外、忒、好生、越发、曾经、终于、早个、登时、忽地、蓦然、旋旋、逐旋、逐渐、依旧、仍自、兀自、看看、一再、重新、苦苦、连忙、疾忙、特地、只管、极力、白、胡乱、索性、平白、铁定、真个、端的、好歹、左右、大概、想必、约莫、不成、终不成、千万、切切、休、别、没、一面、就、尚且、恰好"等等。这一部分副词中,大多数是双音节(或多音节)词,这与汉语词汇在其发展过程中普遍双音节化的规律是一致的。这一部分副词最能反映近代汉语副词的特点,有些副词的使用,甚至可以作为对语料作出时代判断的重要依据。如时间副词"就"、否定副词"没"的使用,不会早于南宋,普遍使用大约是在元代。

不同时间层次的副词,构成形式有所不同。由前代继承下来的副词,基本上是单纯词(单音节词),而近代汉语中新产生的,或中古开始产生,到近代汉语中才普遍使用的副词,则大多数是合成词(双音节或多音节词)。

由不同时间层次累积而成的近代汉语副词系统表现出来的另一个特点就是,出现了大量的同义副词。相互具有同义关系的副词,从其产生时代来看,往往属于不同的时间层次。如"亦—也""即—便—就""未—不曾—没—没曾—没有"等,"亦""即""未"等都是上古汉语就已十分常见的,"也""便""不曾"等是六朝开始产生、到近代汉语中才普遍使用的,"就""没""没曾""没有"等则是近代汉语中才产生的。

2.从历时的角度看,近代汉语副词是一个相对稳定而又不断发展变化的词类。所谓相对稳定,是说近代汉语副词有不少是从上古或中古汉

语继承来的，很多近代汉语中使用的副词一直保存到现代汉语，如“都、也、只、最、更、又、就、没、仍然、越发、才、还、大概、连忙、却”等等。同时，从晚唐五代到明代约七百年间，一些常用副词一直比较稳定，有很多是各个时期所共有的，如“都、皆、尽、全、无非、亦、也、共、纔、只、专、大、非常、极、更、较、甚、太、最、终、便、即、忽、忽然、旋、偶、且、暂、尚、依旧、常、将、渐、渐渐、重、再、不觉、胡乱、特地、必、必定、其、果、恰、正、未必、何必、岂、千万、切、不、不必、非、休、遂、辄、乃、却”等等。

近代汉语副词的发展变化是多方面的。把近代汉语副词作为一个断代平面的系统来看，其发展变化主要表现在，与上古、中古汉语比较，近代汉语中产生了大量的新的副词，而有些上古、中古汉语中的常用副词则已消失或走向衰落；与现代汉语比较，又有不少副词已经衰亡或只保留在书面语或某些方言中。有些副词，既不见于上古、中古汉语，现代汉语中也不再使用，而是只见于近代汉语，甚至近代汉语中的某一个时期。如“不方、重重、次第、大须、的毕、端的、非分、干当、故故、恒常、火急、即渐、看、苦死、蓦、偶自、权时、塞、煞、甚生、相将、旋旋、一纳、只首、白干、大段、大故、大小、都自、多少、不成、一发、硬自、再新、终不成、逐旋、密地、悉行、必索、嗔道、多定、干净、怪道、怪嗔道、管取、恒是、可可、可知、猛可、生死、稳定、兀自、要便、一壁、早时、只当、只情、着实、左右”等等。例如：

(1)是你下牒言我，共你到头，并亦火急离我门前，少时终须吃掴。(敦煌变文集，卷3)

(2)只是如今这般人，已是大段好了。(朱子语类，卷13)

(3)圣人虽说他不是，然亦不大故责他。(同上，卷16)

(4)老婆道：“嗔道恁恁久惯老成！原来也是个意中人儿，露水夫妻。”(金瓶梅词话，23回)

(5)脚踏这一段了，又看第二段。如此逐旋捱去，捱得多后，却见头头道理都到。(朱子语类，卷10)

(6)公主闻兮苦死留连，慈母见兮殷勤安抚。(敦煌变文集，卷5)

(7)兵行雾中，直到夹寨下营，梁军兀自睡卧未起。(新编五代史平话)

(8)不想冯二有个儿子冯淮，不守本分，要便锁了门，出去宿娼。(金瓶梅词话，67回)

(9)娘道："……老身干净眼花了，只当做荤的来！"(同上，39回)

就近代汉语本身这一历史阶段来看，副词也是处于不断的发展变化之中。比较晚唐五代、宋代、元代、明代、清代各个不同时期的副词，可以看到，随着时代的变化，总是有些副词消亡或走向衰落，同时又不断地有新的副词产生。如敦煌变文中的副词"都来(表强调语气)、不方、非分、非甚、火急、急手、镇、镇长"等，宋代以后就不大使用了。《朱子语类》中的"大段、大故、终始、将间、逐旋"等，元代以后又不大使用了。《金瓶梅词话》中的"要便、生死、只顾、只个、嗔道、干净、稳定"等，明代以后也不大使用了。不同时代新产生的副词如《敦煌变文集》中有"好生、甚生、当即、眼看、苦死、偏偏"等；《朱子语类》中有"大段、大故、怪、顶、重行、白、白地、平白"等；《新编五代史平话》中有"兀自、大举、正在"等；《金瓶梅词话》中有"老、绝、越发、只当、刚纔、要便、趁早、苦死、左右、死活、管定、恒是、想必、好歹"等。正是因为不同时代都有一些原有副词消亡和一些新的副词产生，所以近代汉语的不同时期，整个副词系统也表现出明显的差别。

近代汉语副词的发展变化还表现在一批新的常用副词的兴起，总是伴随着另外一些原属常用的副词逐渐衰落以至被淘汰。如总括副词"都"是东汉产生的，近代汉语中，开始成为一个常用副词，"都"的兴盛，使得汉语中原来很常用的总括副词"皆、咸、悉"等逐渐被淘汰。又如"也"，在《敦煌变文集》和《朱子语类》中，其使用频率还低于"亦"(《变文》为131:325；《语类》1~30卷和101~120卷共50卷中为1911:2851)，但到元曲和《金瓶梅词话》中，"亦"的使用频率已大大低于"也"(《元曲选》100本中，"亦"只有66例，而"也"仅1~3本中就有131例；《金瓶梅词话》前50回中"也"多达1592例，"亦"不足50例)，在口语中可能已被"也"淘汰。又如表条件关联的副词"乃"是从上古汉语中继承来的，近代汉语中，又使用"方"、

“纔”(或“才”),在《敦煌变文集》、《朱子语类》、《新编五代史平话》中,“乃”仍见使用,但到《金瓶梅词话》中,就主要是用“纔”和“方”了,不再用“乃”。再如具有关联功能的时间副词“即、便、就”,“就”是近代汉语中才产生的,但到明代《金瓶梅词话》中,“就”在口语中便已占据优势地位,而“即”已比较少见了(《金瓶梅词话》前50回中,“就”有681例,“便”408例,“即”仅76例)。

3.近代汉语副词的共时状态和历时演变都是与整个汉语的历史演变相适应的,与语音、词汇、语法的发展都有密切的联系。

近代汉语副词与语音之间的关系或者说对汉语语音的历史演变的反映如《水浒传》中“原是本府六案孔目出身,极好刀笔”(44回),程度副词“极”,或本作“及”(见香坂顺一1987),“极”“及”中古音相差甚远,“极”是职韵,“及”是缉韵,但在元明时期,北方话中入声已经消失,“极”“及”完全同音了。再如《金瓶梅词话》中的“一发”(又作“亦发”)既用作情状方式副词,又用作程度副词,后者实通“益发”。“益”“亦”“一”在《广韵》中并不同音,“益”是影母昔韵,“亦”是以母昔韵,“一”是影母质韵,而在《中原音韵》中,“一”“益”同音,皆为齐微韵中的零声母去声字,据语音演变规律,此时“亦”也与“益”同音(《中原音韵》未收“亦”),所以相通。再如“一定”在《金瓶梅词话》中又作“已定”,也反映了语音的发展变化。

近代汉语副词的发展演变与词汇的关系主要表现在随着整个汉语词汇的普遍双音节化,出现了大量的双音节副词。近代汉语中新产生的副词中,90%都是双音节词,同时少数原有的单音节副词,其使用频率逐渐低于后产生的与之同义的双音节副词,特别是到了明代的《金瓶梅词话》中。如“渐”和“渐渐”,《敦煌变文集》为42:14,《朱子语类》为105:221,《金瓶梅词话》为16:46;“果”和“果然”,《敦煌变文集》为12:8,《朱子语类》为236:16,《金瓶梅词话》为20:103;“真”和“真个”,《敦煌变文集》为27:0,《朱子语类》为233:161,《金瓶梅词话》为41:103。还有意义基本相同的单音节副词和双音节副词在句法结构中对被修饰成分的音节的选择也具有明显的差别。如《朱子语类》中的“重—重行—重新”这一组同义

词，“重”的被修饰成分可以是单音节，也可以是多音节，而“重行”、“重新”的被修饰成分必须是多音节。在《朱子语类》中，双音节副词“百般、百方、毕竟、不免、重重、从来、大概、方始、公然、将间、苦苦、略略、每每、难以、频频、恰好、旋旋、元来、正好、终始、终于、自然”等，通常也只修饰多音节词语。这说明近代汉语副词的内部分工与规范与汉语词汇在历史演变中的不断自我规范是一致的。

近代汉语副词的发展变化与语法之间的关系最为密切，杨荣祥(1999)谈了三点。

1)判断句中副词的使用。在上古汉语判断句中副词一般直接修饰充当谓语的体词性成分，近代汉语判断句中副词一般修饰“是NP”，这说明随着判断句的演变，副词的组合功能也发生了变化。如：

(1)魍魉，古有此语，若果有，必是此物。(朱子语类，卷3)

(2)嵩山不是天之中，乃是地之中。(同上，卷2)

(3)尧所以修此道而成尧之德，舜所以修此道而成舜之德，自天地以先，羲黄以降，都即是这一个道理……(同上，卷13)

(4)死生寿夭，固是气之所禀。(同上，卷4)

(5)善恶皆是理，但善是那顺底，恶是反转来底。(同上，卷97)

(6)龙亦是天地间所有之物，有此物则有此理。(同上，卷97)

(7)明德在人，非是从外面请入来底。(同上，卷14)

(8)某等不是别人，是八大海龙王。(敦煌变文集，卷2)

特别是近代汉语中新产生或中古产生后到近代汉语中兴盛起来的一些副词则基本上不用来修饰体词性谓语。如与“即”“乃”基本同义的“便”和“就”，根本就没有修饰体词性谓语的用法；和“固”基本同义的“本”“本来”“本自”一般也不修饰体词性谓语；和“必”基本同义的“必定”“一定”也不修饰体词性谓语；和“亦”同义的“也”、和“皆”同义的“都”一般也不修饰体词性谓语。这些副词如果是在判断句中充当状语，它们所修饰的通常情况下一定是“是NP”。

2)由副词参与构成的固定句式。近代汉语中产生了很多固定句式，

其中有些是新兴副词参与构成的。如“连/和……也/都……”式，[①] 产生于宋代并逐渐成为一种固定句式，其中“也”和“都”都是中古产生后到近代汉语中开始普遍使用的副词。例如：

(1)看来“如好好色，如恶恶臭”一段，便是连那“毋自欺”也说。(朱子语类，卷16)

(2)和《通典》也须看，就中却又议论更革处。(同上，卷113)

(3)俞亨宗云：“某做知县，只做得五分。”曰：“何不连那五分都做了?”(同上，卷112)

(4)私欲之害，岂特是仁，和义礼智都不见了。(同上，卷20)

再如“难道……不成?”式反问句出现于元明时期，明清之际已经普遍使用并成为一种固定句式(参见佐藤晴彦 1981)，而副词“难道”则是近代汉语中新产生的(最早见于宋代，见太田辰夫 1958)。如：

(1)难道我老婆子有这东西不成?(举案齐眉，4折，元曲选)

(2)他若见你，便起身来走了归去，难道我扯住他不成?(金瓶梅词话，3回)

(3)那人道：“……就是前日买这猫，难道二百五十两银子都是我自己的不成?”(醒世姻缘传，6回)

3)副词在复句中的使用。上古汉语的复句多意合式，近代汉语的复句则逐渐更多地使用关联词，近代汉语中一些具有关联作用的新兴副词在复句中的使用，正是副词的发展与汉语语法的发展相适应的反映。如：

(1)通此五句，才做得“致知在格物”一句。(朱子语类，卷14)

(2)学问须是大进一番，方始有益。(同上，卷8)

(3)人见价钱少，就都抢着买。(东堂老，1折，元曲选)

(4)某一番归乡里，有所谓五通庙，最灵怪。众人捧拥，谓祸福立

---

① “连 NP + VP”是唐代产生的新兴句式，“和 NP + VP”是晚唐五代产生的新兴句式(参见冯春田 1991)。“连/和 NP + 也/都 VP”式大约产生于宋代。

见。居民纔出门,便带纸片入庙,祈祝而后行。(朱子语类,卷3)

(5)德明问:"向承见教,须一面讲究,一面涵养,如车两轮,废一不可。"(同上,卷113)

(6)老婆道:"嗔道恁久惯老成,原来也是个意中人儿,露水夫妻。"(金瓶梅词话,23回)

(7)单表西门庆推醉到家,走到金莲房里,刚脱了衣裳,就往前边花园里去坐。(同上,13回)

上举各例复句中的副词除了修饰功能外,同时还具有关联功能,这些副词的使用,使得复句中分句与分句间的语义关系更加明确,有些用例中,如果去掉相关副词,不仅分句与分句间的语义关系不明确,甚至句子都不能成立。

二、常用副词源流考察

六朝以后,汉语中陆续产生了很多新的副词,其中一些到近代汉语中发展为常用副词,并逐步取代上古汉语中与之意义相同或相近的常用副词。考察这些新兴的常用副词的源流演变,对于描写分析近代汉语副词以及汉语副词的历史演变是很有意义的,因为新的常用副词的兴盛,总是伴随着另外一些原属常用的副词的逐渐衰落以至被淘汰,即新兴副词的产生和发展不是孤立的,往往对别的副词产生很大的影响。

2.1 都

副词"都"是由动词"都"发展来的,动词"都"有"聚集"义,用在状语位置,表示对某一范围和全体的总括、强调,遂演化成副词;副词"都"产生于东汉,六朝开始用例渐多,近代汉语中发展成为最常用的总括副词。关于这些,学者们的看法是相当一致的。但对"都"的早期用法和意义,"都"在近代汉语时期的兴盛过程,还存在着一些不同看法。(详见有关参考文

献）

副词“都”东汉已经产生，《论衡》和东汉译经中都有用例。如：

(1)儒不能都晓古今，欲各别说其经；经事义类，乃以不知为贵也。（论衡·谢短）

(2)然则凤凰、麒麟都与鸟兽同一类，体色异耳，安得异种？（同上，讲瑞）

(3)饥者、渴者都以厄难悉作是见。（道行般若经）

杨荣祥(1998)认为《论衡》中出现的两例副词“都”、《汉语大词典》所举《列子》中的副词“都”、《世说新语》中的37例副词“都”，“语义上并不与现代汉语中的总括副词‘都’完全相同，其语义重点不是表示对某种对象（句子中的某一体词性成分）的总括，而是表示对动作行为或性质状态所达到程度的总括，是对其后的谓词性成分的强调。从语义指向的角度看，‘都’在语义上不是指向句子中谓语的相关项（如主语、宾语等），而是指向整个谓语”(311页)。如：

(4)莫知其所施为也，而积年之疾一朝都除。（列子·周穆王）

(5)王右军年减十岁时，大将军甚爱之，恒置帐中眠。大将军尝先出，右军犹未起，须臾钱凤入，屏人论事，都忘右军在帐中，便言逆节之谋。（世说新语·假谲）

(6)袁宏始作《东征赋》，都不道陶公。（同上，文学）

(7)谢与王叙寒温数语毕，还与羊谈赏，王方悟其奇，乃合共语。须臾食下，二王都不得餐，唯属羊不暇。羊不大应对之，而盛进食，食毕便退。（同上，雅量）

(8)提婆初至，为东亭第讲《阿毗昙》。始发讲，坐裁半，僧弥便云：“都已晓。”（同上，文学）

(9)真长曰：“小人都不可与作缘。”（同上，方正）

杨文认为，这些例句中的“都”“都是表示对程度的强调，义为‘完全、根本（不）’，其语义指向是其后的整个谓语”(314页)。不少人把《世说新语》

中的副词"都"全部或部分看作与"皆"同义的总括副词,[①] 仔细推敲,这些"都"以及东汉、六朝其他文献中的大部分副词"都"和文言中的"皆"、现代汉语总括副词"都"并不完全同义。如例(1)"都晓古今"是"全面地、完整地通晓古今"之义,例(2)"凤凰、麒麟都与鸟兽同一类"是"凤凰完全与鸟同类,麒麟完全与兽同类"之义,例(4)"一朝都除"是"(积年之疾)一朝完全消失"之义,例(5)"都忘右军在帐中"是"完全忘记了右军在帐中"之义。

和现代汉语总括副词"都"意义、用法相同的"都",杨荣祥(1997、1998)说六朝才有,实际上东汉译经中已有一些用例,除前举《道行般若经》外,〔荷〕E. Zürcher(1977)说东汉译经中"有许多双音词出现在副词的位置上",其中就有"都皆""都悉"表总括的例子。朱庆之《试论佛典翻译对中古汉语词汇发展的若干影响》(《中国语文》1992 年第 4 期)也举了东汉译经中"都悉"的例子。

"都"的发展演变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

一是语义指向(见杨荣祥 1998)。早期"都"表示对程度的强调时,语义指向是其后的整个谓语部分,还有用在补语之前指向补语的,都是后指;表示总括时,语义指向都是前指,多指向其前的主语部分,如下举例(1)、例(2),还出现了指向"把"字句中的处置对象的,如例(3),也是前指。

(1)饮酣视八极,俗物都茫茫。(杜甫:壮游)

(2)两个都无所识,宜悟(吾)不与同群。(敦煌变文集,卷 3)

(3)阿郎把数都计算,计算钱物千疋强。(同上,卷 1)

到宋代的《朱子语类》中,表总括的"都"的语义指向发生了较大的变

① 柳士镇(1992)把六朝时期的副词"都"分为三类,一类"是总括谓语动词涉及范围的全体,'都'字义为'全然'。"(223 页)二、三类"是总括主语的全体",其中二类中举了"小人都不可与作缘"。刘凯鸣把《世说新语》中的副词"都"分为"总也;皆也;全也;起'甚辞'作用"四类,有因文作训之嫌。陈宝勤《东汉译经和〈世说新语〉中"都"的用法》(《语言研究论丛》第七辑,语文出版社,1997)认为"都"的语义指向有"总括主语、总括宾语、总括状语"三种,实际上除少数译经中的用例,其余的"都"其语义指向都是整个谓语。许绍早、王万庄的《世说新语译注》(吉林文史出版社,1996)将有些"都"译作"全都",也是把"都"等同于现代汉语的总括副词"都"了。

化，可前指，可后指，最突出的是可以自由地总括句子中的宾语，如：

(1)且如火炉，理会得一角了，又须都理会得三角，又须都理会得上下四边，方是格物。(朱子语类，卷18)

(2)但夜间长得三四分，日间所为又做了七八分，却折转来，都消磨了这些子意思，此所以终至于梏亡也！(同上，卷114)

(3)尝随人至人家，才相见，便都看了壁上碑文。(同上，卷103)

到了元明时期，"都"后指的情况又很少了，而且受到差不多和现代汉语相同的限制：总括主谓谓语句中的小主语，小主语为疑问代词；总括宾语，或者宾语中含有疑问代词，或者宾语为"(一)些＋名"。[①] 如：

(1)玳安道："……这一家子，都那个不借他银子使？……"(金瓶梅词话，64回)

(2)你不要说嘴，你都有什么功劳在那里？(薛仁贵，1折，元曲选)

(3)月娘道："……你家初一十五开的庙门早了，都放出些小鬼来了。"(金瓶梅词话，46回)

二是使用频率。李宗江(1998)通过对唐至明代多种语料的调查统计，[②] 认为"在宋代口语中，……'都'的用量已经超过了'皆'。因而总括副词的使用，可以宋代划界分为两个时期。宋以前，是'皆'占统治地位的时期，此后(包括宋)是'都'占统治地位的时期。到了元代，总词的使用情况就同现代汉语差不多了，'都'已占绝对优势"。

杨荣祥(1998)的调查结果是："《语类》的50卷(指《朱子语类》1－30卷、101－120卷)中，'皆'仍是处于第一位的总括副词(1636例)，其次便是'都'(912例)，其它总括副词便相对用得少了……《元曲选》的前20本

---

① 现代汉语中"都"位于总括对象之前受到种种限制，参看马真《关于"都/全"所总括的对象的位置》，《汉语学习》1983年第1期，又见《现代汉语虚词散论》，北京大学出版社，1985。

② 李文统计的语料有王梵志诗、《敦煌变文集》、《近代汉语语法资料汇编》(唐五代卷、宋代卷、元代明代卷)、《新校元刊杂剧三十种》、《西厢记》、《清平山堂话本》部分、《水浒传》、《三遂平妖传》。

中，‘都’有 372 例，而‘皆’只有 52 例，其它总括副词的用例就更少了。到《金瓶梅》中，‘都’更占绝对优势，前 50 回中，‘都’有 580 例，‘皆’只有 40 例，而《金瓶梅》中与‘都’的用法完全相同的总括副词‘多’都多达 100 多例。”

2.2 也

表示类同意义、与古汉语中副词“亦”功能、意义相同的副词“也”产生于南北朝时期，早期的用例如：

(1)贞女信无矫，傍邻也见疑。（梁沈约：贞女引）

(2)叶舒非渐大，花发是初开。无论人讶似，蜂见也争来。（梁王伟：咏剪彩花诗）

(3)不能片时藏匣里，暂出园中也自随。（北周庾信：镜赋）

关于副词“也”的来源，有两种不同的看法。裴学海《古书虚字集释》（中华书局，1954）“亦”字条下说：“今语谓‘亦’曰‘也’，‘也’与‘亦’一声之转也。”（171 页）太田辰夫（1958）说：“‘也’的语源不明，因为和‘亦’的用法相同，所以，或许是这个系统的词。”（中译本 265 页）杨荣祥（2000）“认为裴学海的意见值得重视，‘也’与‘亦’当有语源关系”。另一种意见认为副词“也”来源于上古汉语句中语气词“也”。李宗江（1997）“认为副词‘也’来源于上古的句中语气词‘也’，是语气词的重新分析”。促成这种变化的因素有 1.“亦”的读音和用法的影响；2. 语气词“也”与副词“亦”在句子中的线性排列位置相邻；3. 语气词“也”的分布特点的影响。[①] 杨荣祥（1997）也曾提出副词“也”“是由上古汉语的句中语气词‘也’演变来的”假设，但后来（2000）改变了看法。[②]

李宗江（1997）通过对唐至明代若干语料中“也”“亦”使用频率的对比

---

① 陈宝勤《试论汉语语位造词》（《语文研究》1999 年第 1 期）也认为副词“也”是在一定的条件下由东汉以前的“主 + 也 + 谓”中的语气词“也”发展来的。

② 我们认为，要论证语气词“也”发展成副词“也”是比较困难的，而认为由于语音上的联系，副词“亦”分化出副词“也”，这种看法更稳妥一些。

调查，得出的结论是："到南宋末期，如《刘知远诸宫调》、《张协状元》中，'也'的用量已经占到两词出现总数的90%以上。""到了元明时代，'亦'已较为少见。如《杂剧》(指《新校元刊杂剧三十种》)中'也'见146例，而'亦'仅见2例。《汇编·元》(指《近代汉语语法资料汇编·元明卷》)共见'也'506例，'亦'只见25例。"

杨荣祥(1997、2000)"通过对唐代至明代数种有代表性的语料的调查，分析副词'亦''也'表示类同的几种主要类型，探讨'也''亦'兴衰的原因，描述'也'兴'亦'衰的过程"。唐代，"亦"还处于绝对的优势地位，"也"用得很少；到晚唐五代，"也"的使用开始多起来，并且有了"亦"的各种用法，但使用频率还没有"亦"高。《敦煌变文集》中，"亦"使用了325次，"也"只有131次。《宣和遗事(节录)》、《元曲选》和《金瓶梅》中，"亦"的使用频率已急剧下降，"也"的使用频率则急剧上升。《宣和遗事(节录)》用"也"10例，"亦"只有5例；在《元曲选》100本中，"亦"只有66例，而"也"在1~3本中就有131例(1~3本中"亦"仅1例)；在《金瓶梅》的前50回中(文言书信、诗词、唱词不计)，类同副词"也"多达1592例，而"亦"不足50例。特别是在《元曲选》和《金瓶梅》中，"亦"出现的句子往往带有明显的文言色彩，而在和一些新兴的语法成分结合使用时，只用"也"，不用"亦"，如有"就……也……""随问/随你……也……""哪怕……也……"，却没有相应的"亦"字句。例如：

(1)休说打死一个，就打死十个，也则当五双。(陈州粜米，1折)

(2)(潘金莲)说道："……你就把奴打死了，也只在这屋里，敢往那里去？……"(金瓶梅词话，12回)

(3)孙雪娥道："娘，你看他嘴似淮洪也一般，随问谁也辩不过他。……"(同上，11回)

(4)大抵只是妇人更变，不与男子汉一心，随你咬折钉子般刚毅之夫，也难防测其暗地之事。(同上，14回)

(5)妇人道："那怕负心强人阴寒死了，奴也不疼他！"(同上，8回)

杨文据此得出结论:"可能元代开始,在口语中基本上就只用'也'而不用'亦'了。"

为什么会出现"也"兴"亦"衰的现象?杨文认为,"也""亦"在语义上几乎没有什么不同,但在用法上有一些细微差别:"一是'亦'可以修饰判断句中的体词性谓语,'也'不能。"如:

(1)(虹霓)既能啜水,亦必有肠肚。只纔散,便无了。如雷部神物,亦此类。(朱子语类,卷3)

(2)如三代已前贤人都是如此。及至孔子,方不然。然虽不为帝王,也闲他不得,也做出许多事来,以教天下后世,是亦天命也。(同上,卷14)

"二是'也'与别的词语搭配构成的固定格式比'亦'要更多一些,如有'一……也……',但没有'一……亦……'。又如'也'有'V也V……'格式,'亦'没有。另外,有些固定格式中,'也'的使用频率远远比'亦'高,如'和/连……也/亦……',……在《语类》中,这一固定格式共出现约30次,用'亦'只有4次,余皆用'也'。以上两点差别说明一个问题,即'亦'更适应汉语中原有的语法体系,而'也'则对新兴的语法现象更为适应。六朝以后,汉语中的判断句,一般不再由体词性成分直接充当谓语,所以'也'产生后,一般情况下是不能修饰判断句中的体词性谓语的。而'亦'上古汉语中就能修饰体词性谓语,近代汉语中它还保存着这种用法。'连NVP'是唐代产生的新兴句式,'和NVP'是晚唐五代产生的新兴句式,宋代开始在这种句式的VP之前加入一个副词,这时,'也'比'亦'表现出了更强的与新兴句式的适应性和协调性,所以在这种句式中,'也'的频率要比'亦'高。在近代汉语中,'亦''也'通过一段时间的相互竞争,最终'亦'被'也'淘汰,其原因就在于'也'更能适应新的汉语语法系统。"

2.3 还

"还"是个多义副词,比较受关注的是"还"表延续义和表疑问义的用法。太田辰夫(1958)认为:"'还'原来是'循环、回还'之意,由此而引申为

'反而'、'又'、'再'等意义。这些意义中古用得较多，但都是表示反复或相反的，和现代汉语中表示不变的用法不一样。在唐代就必须当作表示不变的意思理解的例子很少。"（中译本259页）他举了唐诗中的例子：

(1)家中厌鸡食虫蚁，不知鸡卖还遭烹。（杜甫诗）

(2)还是昂藏一老夫。（李颀诗）

李宗江（1998）、杨荣祥（1997）认为六朝时期"还"已用于表示延续义，如：

(1)毒药虽行，戟还自伤。（晋，杂歌谣辞）

(2)犹忆窥窗外，还如解佩时。（陈，江总诗）

(3)虽连博望苑，还接银沙城。（北周，庾信诗）

据杨荣祥（1997），表延续义的"还"在晚唐五代已经用得很普遍，《敦煌变文集》中多达96例，典型的用例如"悟了还同佛境界，迷时衣（依）旧却成魔"（敦煌变文集，卷5）。但据李宗江（1998），"还"在众多的表延续义的副词如"犹、尚、犹自、尚自、依旧、仍、仍然、兀自"等中成为最常用的一个，是在元明时期。

表疑问义的副词"还"与汉语选择问句的发展有密切的关系，一般认为产生于唐五代。太田辰夫（1958）说："'还'用于选择是从五代开始的。"（中译本295页）举了《祖堂集》的例子（按：太田把表选择问的"还"看作连词）。梅祖麟持类似看法："'还'字最初用作选择问记号是在《祖堂集》。"（1978/2000：11）此后刘坚等（1992）对表疑问的"还"的产生时代、各种用法和来源进行了探讨。认为"'还'字充当疑问副词，最迟不晚于晚唐五代，其语法意义跟今语'可'相当。'还'最常用于'VP不？'式反问句，同时也可以用在是非问句和特指问句"（251－252页），并分类列举了《敦煌变文集》和《祖堂集》中"还"用于各种疑问句的20个例子。如：

(1)问言诸将："还识此阵？"（韩擒虎话本，敦煌变文集）

(2)"汝还识此人不？"对曰："不识。"（祖堂集，卷2）

(3)古人还扶入门，不扶入门？（同上，卷3）

关于"还"的来源，梅文认为《祖堂集》中的"还VP也无？"来自于五、

六世纪的"为 VP 不?","还"是"为"的替换形式,可能"是同一个语词两种不同的读法和写法"。主要根据是"为"可以用作假设词和选择问记号,"还"也可以用作假设词和选择问记号。对此,刘坚等(1992)有不同看法:"'为'由系动词'是'义→或是→又、复;'还'作副词也是'又、复'义,……因此可以说,'还'替代'为'是同义词的替代。"(同上,258 页)[1] 李崇兴(1992)则明确表示,用于选择问句中的"还""是由表转折语气的'还'变来"。

2.4 休、别

上古汉语表示禁止的副词是"勿"和"毋(无)",西汉开始"莫"由无定指代词变为表禁止的副词,《史记》中已有用例[2],此后一直使用。唐代又出现了新的表禁止的副词"休"(太田辰夫 1958/2003:279),如:

(1)休洗红,洗多红色淡。(休洗红)

(2)燕赵休矜出佳丽。(杜甫诗)

(3)休唱贞元供奉曲。(刘禹锡诗)

副词"休""是由'休'的动词义'休止、停息'引申发展来的"。晚唐五代以后,使用渐趋普遍。在《敦煌变文集》中有 40 余例(杨荣祥 1999),如:

(1)休贪爱恋人间宝,须是希求出世财。(卷 5)

(2)教发慈悲行,休兴斗战军。(同上)

据杨荣祥(1999)调查,"到了元代,在北方方言区,'休'的使用频率已远远超过'莫'了",如《新编五代史平话》中,"莫"表禁止否定只有 8 例,而"休"

---

① 杨荣祥(1997)曾提出在变文中"还"有表示肯定强调语气的用法,如"然须有示多恩爱,作福还须自家当。"(293 页)这种"还"是表延续义的副词"还"发展来的。当这种"还"用在疑问句中时,就发展成了表示疑问的标记。这种看法与刘坚等(1992)没有本质区别,即疑问副词"还"本有自身的发展经历,与"为"没有直接的联系,只是在汉语语法发展史中通过竞争替换了"为"。

② 《史记》中"莫"表禁止只有 2 例:"秦惠王车裂商君以徇,曰:'莫如商鞅反者!'"(商君列传)"子路曰:'吾姑至矣。'子羔曰:'不及,莫践其难。'"(卫康叔世家)太田(1958)认为"莫"表禁止,"汉代有若干例,但是均属可疑,可以认为是从六朝开始使用的。"(中译本 280 页)王力《汉语语法史》举了《汉书·王莽传》中的例子。

多达28例;《元曲选》61~80本中,"莫"只56例,而"休"多达299例;明代《金瓶梅词话》中,"休"的比例更高,在前50回中,"莫"只有21例,"休"则多达203例。可见在元明时期的北方话中,"休"已逐渐取代"莫"。

表禁止的副词"别"产生于元代(江蓝生1991),明代已很常见,如:

(1)别引逗出半点儿风声,夫人他治家严肃狠情性。(㑳梅香,1折[六幺序]幺篇,元曲选)

(2)别近谤俺夫妻每甚的,止不过发尽儿掬窝不姓李。(哭存笑,1折[尾声],元曲选外编)

(3)问甚鹿道做马,凤唤做鸡,葫芦今后大家提,别辨是和非。(周仲彬:套数[斗鹌鹑·自悟],太平乐府,卷7)

(4)分付玳安:"且别教他往后边去,先叫他楼上来见我。"(金瓶梅词话,42回)

关于"别"的来源,吕叔湘(1942)说:"'不要'一词用久了已经失去原义,干脆成了一个禁止词。到了'不要'二字合音成'别'(北京)的时期,那就和'休''莫'等单词没有什么两样了。"(306-307页)王力(1945)认为说"别"是"不要"的合音是很难解释的,"别"的来源尚待考证。(227页)太田辰夫(1958)说:"有人认为它是'不要'的简缩形式,但这是不正确的。它也可以说成'别要',恐怕是从本来意义的'别(另外)'引申而来,成为委婉的禁止的意义。"(中译本279页)江蓝生(1991)赞同吕叔湘先生的观点,除了从语音演变上作了进一步的描述外,还结合"莫、休"也经常有"莫要、休要"的形式,现代汉语方言中也存在着"不要"合音为禁止词的现象,对"别"来源于"不要"作了相当充分的论证。

"别"产生后,在明清时期的北方话作品中用得很多,直到现代北京话,"别"还是最主要的表禁止的副词。这一点,江蓝生(1991)有很明确的结论:"从古代文献和现代方言的情况看,'别'是主要通行于北京(包括河北省)、山东一带的禁止词,跟《红楼梦》时代大体相同的《儒林外史》,以及晚于《红楼梦》的《镜花缘》等用江淮官话写作的小说里都不用'别'。"

2.5 就(即、便)

“现代汉语副词‘就’的基本用法，在南宋中晚期就已经大体具备了。”(曹广顺 1987)曹文分四类列举了洪迈(公元 1123 – 1202)《夷坚志》中副词“就”的用例，这四类分别表示动作短时内即发生或两个事件紧接着发生；限制、确定对象或范围；类似现代汉语表示“承接上文，得出结论”的用法；侧重于表达一种强调的意味。并根据《三朝北盟会编》、《能改斋漫录》、《朱子语类》、《五灯会元》等文献中的用例进一步指出：“大约在南宋前后，开始出现了副词‘就’‘承接上文’和加强肯定的用法。”如：

(1)上幸秦桧第问疾，桧朝服拖绅无一语，惟流涕淋浪，就手解红帕赐桧拭泪。(三朝北盟会编)

(2)皇帝无道远犯南朝，未知胜负，难以归国，我等岂能就作失家之鬼乎？(同上)

(3)蕲州罗田县山溪中，有大鼎。……今其耳犹发露，欲望就委本处官按验其实，申取朝旨，使异物不埋没于盛时。(能改斋漫录)

(4)荆公作《字说》时，只在一禅寺中，禅床前置笔砚，掩一龛灯，人有书翰来者，拆封皮埋放一边，就倒禅床睡少时，又忽然起来写一两字，看来都不曾眠。(朱子语类，卷 130)

(5)要制事须是将心入那里面去，顺他道理，方能制事，方能行权。若心粗只从事皮肤上绰过，如此行权，便就错了。(同上，卷 76)

(6)(宝觉禅师)再上雪峰，会悦谢世，就止石霜。(五灯会元，卷 17)

“‘就’也是从动词逐渐虚化成副词的。”(曹广顺 1987)动词“就”的基本义是“趋、从、归”等带趋向的动作，先秦两汉“就”后多带体词性宾语，也有后接动词的，“魏晋之后，接动词的‘就’逐渐增多起来，含义也慢慢出现了一些变化”。当“就”后接动词用于表示导致或获得某种结果时，便逐渐由动词过渡成了副词。

梅祖麟(1984)曾把“就”和“便”的使用情况作为检验几本元杂剧宾白

的写作时期的标准之一,因为副词"就"和"便"有历时替换关系(李宗江1997)。据李宗江文,副词"便"汉代就已出现,到南北朝时期,"便"的用量已超过了"即","到了宋代,'便'对'即'的替换已基本完成。"据曹广顺,"就"也正好在这个时候产生了。梅祖麟说,"副词'便''就'在元代和明初都是白话词汇"(129页),这是对的。按曹广顺说,"在副词'就'产生之前,汉语中有与之相应的副词'便',随着'就'的产生,也就开始了'就'取代'便'的过程"。"就"什么时候开始取代"便"呢?梅祖麟认为:"到了1450年以后,'就'字的出现频率已经超过了'便'字。"(128页)曹广顺则认为"就"的使用在宋末就可能超过了"便":"在《三朝北盟会编》里,副词'就'的使用是个别的;《朱子语类》中,也仅可见到数例;《夷坚志》中,可以找出二三十例。'就'的使用超过'便'的时间,从现有材料看,也可能是在南宋末年。在南宋末周密所著《武林旧事》第七卷'乾淳奉亲'中,全卷连用七例副词'就',而未用'便'。"李宗江认为到了明代中叶,"就"的用量已大大超过"便"。综合三家的看法,"就"和"便"有历时替换关系,"就"替换"便"是在南宋末至明代中叶之间完成的。

2.6 没、没有

否定副词"没"来源于表否定领有意义的动词"没"。关于否定领有意义的"没"的来源,有两种不同的看法。太田辰夫(1958)说:"'没'的原义是'陷没'、'埋没'的'没'。由此引申,大约在唐代用于'无'的意思。"(中译本278页)孙锡信(1992)也持相同的观点。这可以叫"本字词义引申说"。香坂顺一(1983/1997:245)则认为"没"是"无"的替身。植田均(1989)也持此观点:"当初'无(N)'的语音由明母(m-)向微母(w-)演变,伴随着这种变化,'无(N)'也向'没(N)'缓慢地演变,并且由位于名词前的'没(N)',逐渐波及位于动词前的否定副词'没(V)'。"这可以叫"语音演变替换说"。认为"没"由"陷没"等义引申出否定的意义,单从词义引申来看,并不是不可能,但"无"作为一个十分常用的基本的否定词为什么会很快在与新产生的否定词"没"的竞争中败下并在北方话中消失呢?认为由

于语音演变，书写形式上"没"替换了"无"，不仅从音变方面说得通，从语法演变的系统性看，也更具有解释力。[①]

"没"作为"无"的替身，开始只是动词性的，后面都是带体词性宾语，大约宋代，"没"后可以带谓词性成分，这时"没"就变成了一个单纯对事件表示否定的副词了。太田辰夫认为："'没''没有'否定动词大约始于元明。……而且可能'没有'比'没'早。"他举了《元曲选》宾白中两个"没有"的用例和七个《金瓶梅》中"没""没有"的用例。吴福祥(1995)指出，《张协状元》中有七例后续谓词性成分的"没"，经查检，至少有两例可以肯定为副词用法：

(1)没瞒过我，实是你灾。(20出)

(2)音书断，没成虚假。(23出)

杨荣祥(1999)举《朱子语类》中的用例，证明否定副词"没"在南宋确已产生：

(3)止缘初间不理会到十分，少刻便没理会那个是白，那个是皂，那个是酸，那个是咸。(朱子语类，卷17)

就各家所举书证来看，元代以前还没有见到"没有"用作副词的，则太田辰夫"'没有'比'没'早"的说法尚需进一步论证。

副词"没有"应该是在"没"用作副词后才有的。据梅祖麟(1984)研究，应该是在明代。太田辰夫所举的例子见于明代臧晋叔所编的《元曲选》中的宾白，当是明代语言的反映。据杨荣祥(1999)，直到明代后期的《金瓶梅词话》中，副词"没有"的使用频率还很低，在《金瓶梅词话》的前50回中，副词"没"有323例，"没有"只有10例。"没有"也是先用作动词然后再演变为副词的。

副词"没"产生后，汉语中原来表示同类意义的副词逐渐衰落。杨荣祥(1999)对《金瓶梅词话》前50回中这类副词的使用情况作了调查统计，结果如下：

---

① 参见潘悟云《汉语否定词考源》，《中国语文》2002年第4期。

副词	没	未	不曾	没曾	未曾	没有	合计
频率	323	110	76	56	18	10	593
百分比	54.5	18.6	12.8	9.4	3.0	1.7	

下面是太田辰夫和杨荣祥举出的“没有”用作副词的部分例子：

(1)俺等了一早起，没有吃饭哩。(东堂老，1折，元曲选)

(2)哥，你莫不在那里见李春梅来？王兽医云：没有见。(儿女团圆，2折，同上)

(3)迎儿道：“我并没有看见，只怕娘错数了。”(金瓶梅词话，8回)

(4)不想他男子汉在屋里听见了，走来揪着毛，打了个臭死，药钱也没有与他……(同上，19回)

2.7　好不

《现代汉语词典》：“好不：副词，用在某些双音形容词前面表示程度深，并带感叹语气，跟‘多么’相同：人来人往，~热闹。这样用的‘好不’都可以换用‘好’，‘好热闹’和‘好不热闹’的意思都是很热闹，是肯定的。”袁宾(1984、1987)对这种表示肯定意义的副词“好不”作了比较深入的研究。“肯定式‘好不’来源于否定式‘好不’，最初在口语中也许是否定式‘好不’的反语说法，这种反语说法用多了，其中‘不’的意义就逐渐虚化，失去否定作用，依附于‘好’字，‘好不’遂凝固成一个相当于副词的语言单位了。”否定式“好不”最早见于敦煌变文，肯定式“好不”产生于明代中叶以后，《西游记》中有7例。袁宾(1987)进一步指出肯定式“好不”产生于16世纪。否定式“好不”和后续成分的结构关系是“好+不x”，肯定式“好不”和后续成分的结构关系是“好不+y”。“好不”的发展过程可以划为三个时期：1. 否定式独用期；2. 否定式和肯定式并用期；3. 肯定式基本独用期。袁宾(1984)调查了从晚唐五代的《敦煌变文集》到清末的《老残游记》共25种语料，后来(1987)又增加了四种明人戏曲和说唱词话作品，认为

晚唐至明代中叶是否定式"好不"独用期;明代中叶(16世纪)至清末是"好不"的否定式和肯定式并用期;现代汉语是肯定式"好不"独用期。袁文发表后,曹小云(1996)指出《新编五代史平话·汉史平话》中有肯定式"好不":

咱爷娘得恁地无见识!将个妹妹嫁与一个事马的驱口,教咱弟兄好不羞了面皮。

孟庆章(1996)举出南宋末陈经国《沁园春》词和《五灯会元》各一例,认为"'好不'肯定式在南宋末年即公元十三世纪时已经出现"。其中《五灯会元》例确像是肯定式:

通忽悟曰:"荣者自荣,谢者自谢。秋露春风,好不着便。"(卷14,尼佛通禅师)

虽然袁宾提出的肯定式"好不"产生于16世纪的说法不能看作定论,但肯定式"好不"到明代中晚期才普遍使用却是事实。

袁宾(1984)还探讨了"好不"否定式和肯定式能够长期并存的原因:"近代汉语两种'好不'的使用基本上具有互补的性质。"

沈家煊(1994)从认知的角度对"好不"由表否定演变出表肯定的用法作了解释:"双音副词'好不'的形成是一个'语法化'(grammaticalization)的过程,也就是一种语用法在约定俗成之后变为语法的过程。这个过程可假设如下:

好(引述)不蛮横(反语)→好不(陈述)蛮横→好不(陈述)热闹

这个式子表示,'好不'这个双音副词的形成源自'好'这一单音副词的一种语用法,即'引述+讽刺'的反语用法。"

2.8 已经

据杨永龙(2002)研究,时间副词"已经"形成于宋代,形成的标志是"已经+V"中,施事只能出现在"已经"之前,不能出现在"已经"之后V之前,V是终结性动词或静态动词。"已经"相连出现在句子中,六朝就有用例,如:

(1)太子不食,已经六日。(撰集百缘经,卷9)

(2)尔已经三过上仙籍。(周氏冥通记,卷2)

(3)去十五年中,在京百寮,尽已经考为三等。(魏书·广陵王羽列传)

例(1)是“已经+N”,“经”是句子中的主要动词,例(2)“经”是表“曾经”义的副词,例(3)是“已经+V”。副词“已经”正是由第(3)例这种用法发展来的。例(3)中的“经”后可以加入V的施事,说明“经”还是表“经过”义的动词,当“经”后V是表示不可持续的终结性情状的动词时,动词的施事不可能出现在“已经”后V之前,这样,“已”和“经”经过重新分析,由没有直接结构关系变成组合在一起作V的修饰成分。“重新分析是‘已经’成词的基础和必由之路,但并不意味着成词过程的最后完成。……只有当句首作主语的名词从受事扩展到施事,‘已经’后的动词从延续情状扩展到终结情状时,典型的副词‘已经’才真正产生,‘已经’的成词过程才算最终完成。”(杨永龙2002)副词“已经”的较早用例如:

(1)已经轻瘦谁为共,魂绕徐熙□(梦)。(吕本中:宣州竹)

(2)至元三十年,本道肃政廉访分司副使李朝列巡按到浦城县,已经具呈前事。(元典章·刑部)

(3)扬州路府判罗天禄取受不公,比及事发,已经回付。(同上)

(4)这件事下官已受了梁府虞侯的状子,已经差缉捕的人跟捉贼人,未见踪迹。(水浒传,17回)

“已经”演变为副词后,仍在继续发展,表现在“句首作主语的名词又从施事扩展到其它各种类型的参与者,‘已经’后的动词又从终结情状扩展到其它各种情状,包括静态情状”(杨永龙2002)。这种功能扩展,促成了词汇兴替,即“已经”替代旧有的“已”。

2.9 只

限定副词“只”出现于中古,六朝诗中比较常见,如:

(1)天下人何限,慊慊只为汝。(南朝宋,清商曲辞)

(2)不爱独枝莲，只惜同心藕。(同上)

关于“只”的来源，太田辰夫(1958)说：“‘只’成为像现代汉语那样表示单独的副词，是在南北朝。恐怕是古代汉语的‘止’和‘祇’写成了‘只’。”(中译本261页)杨荣祥(1997)认为：“笼统地说‘只’是‘止’‘祇’的新式写法，还有疑问。‘止’与‘祇’上古汉语音义都不相同：‘止’属之部，‘祇’属支部，到隋唐时二者才合到同一部(王力1985)，但声调仍然不同，‘止’为上声，‘祇’为平声。‘止’表限定义是由动词义‘停止’引申来的，上古就已产生；‘祇’在上古汉语中是‘恰好’、‘徒然’的意思(见《词诠》)，由此引申表限定义，大约始于六朝。‘只’与‘祇’(或写作‘衹’、‘秖’等)上古中古皆同音，说‘祇’写成了‘只’，似可信从(裘锡圭先生认为，‘衹’、‘秖’、‘只’，还有讹作‘祗’、‘秪’，皆为同一副词的不同书写形式(见《文字学概要》192页)。此说是)。”“限定副词‘只’只是‘祇’等的后起写法。”(53页)

“只”出现后，很快就成为最常用的限制副词，《王梵志诗》和《近代汉语语法资料汇编(唐代卷)》中，“只”有283例，占限制副词使用总量的56%，《近代汉语语法资料汇编(宋代卷)》中，“只”1112例，加上34例“止”，占限制副词使用总量的91%。(见李宗江1998d)

2.10 纔(才)

关于副词“纔(才)”的源流演变，杨荣祥(1997)、李宗江(1998b)都作过研究。“纔(才)”在近代汉语中主要有两项用法：

1. 限定副词。这是从上古汉语继承来的。如：

(1)其金刚乃头圆像天，天圆祇堪为盖；足方万里，大地纔足为钻。(敦煌变文集，卷4)

“纔”与“祇”(同“只”)互文，表限定。

2. 时间副词，表初始，义为“刚刚”，字或作“裁”“财”。第二项当是由第一项引申来的，由表一般限定，到表专对时间的限定，便有了“刚刚”“刚开始”之义。“纔”的这种用法始于汉代，《汉书》中已有用例(见王力1944/1985:183)，而普遍使用当在唐代，寒山诗和杜甫诗中均有不少用

例,《敦煌变文集》中则多达85例,如:

(2)二相宅门纔上马,朱解亲来邀屈频。(敦煌变文集,卷1)

(3)将军才问,韩衾虎越班便出,……(同上,卷2)

这种意义的“纔(才)”经常用在复句中起关联作用,一般是用在条件复句中的后一分句,和现代汉语中副词“才”表条件关联相同。这种用法产生于近代汉语,但直到宋代还非常少见。《敦煌变文集》中仅见1例,《朱子语类》中仅见2例,字均只作“才”。如:

(1)见四生六道,便拟开教化之门;向一性三乘,才欲启修行之路。(敦煌变文集,卷5)

(2)通此五句,才做得“致知在格物”一句。(朱子语类,卷14)

元明时期“纔(才)”的这种用法才得到普遍使用,如《金瓶梅词话》前50回中,就多达566例,通常写作“纔”。

有时用在条件复句中的前一分句,表示充分条件,义近“只要”,有时又义近“刚刚”,但语义重点不是强调时间,而是强调条件。这种用法宋代产生并普遍使用,宋以后就逐渐消失了。字作“纔”,也作“才”,《朱子语类》中用例极多。如:

(1)心纔不正,其终必至败国亡家。(朱子语类,卷15)

(2)如今人全不曾理会,才见一庸人胡说,便从他去。(同上,卷5)

副词“纔(才)”在文献中写法多样,从历代文献看,最先写作“财、裁”,汉代开始又写作“纔”,写作“才”始见于六朝。六朝以后以写作“纔”最为常见,其次是写作“才”。副词“纔(才)”的来源考索比较麻烦。《说文解字》:“才,草木之初也。”段玉裁注:“引申为凡始之称。《释诂》曰:‘初、哉,始也。’哉即才,故‘哉生明’亦作‘才生明’,凡才材财裁纔字以同音通用。”据此,则“纔(才)”表初始义是直接由“才”的本义引申虚化来的。《说文解字》:“纔,帛雀头色也。一曰微黑色,如绀。纔,浅也。”段玉裁注谓即经典中之“緅”字,字本读“士咸切”。据“纔”在《说文解字》“糸”部字中所处的位置,其本义当是表示纺织品的颜色,是一种浅黑色。段玉裁注最后说:

“江沅曰：今用为才字，乃浅义引申。”据此则“纔(才)”的副词义(表仅只义的限定副词和表初始义的时间副词)又是由“纔”的本义引申虚化来的。是“才”“纔”两个词通过不同的本义引申虚化出相同的副词义，还是由其中一个词的本义引申虚化为副词义，另一个字为通假用法呢？实在不易判断。就词义引申虚化的理据来看，由“才”引申虚化的线索更清楚，但从文献用例来看，作为副词，字作“纔”早见，字作“才”者要晚得多，而“财、裁”比“纔”还早。[①]早期的用例如：

(1)寡人蛮夷僻处，虽大男子，裁如婴儿。(战国策·燕策一)

(2)难近穴为铁鈇，金与扶林见四尺，财自足。(墨子·备穴)[②]

(3)比至郁城，士财有数千，皆饥罢。(汉书·李广利传)

(4)户口可得而数，裁什二三。(同上，高惠高后文功臣表)

(5)秦皇帝计其功德，度其后嗣，世世无穷，然身死纔数月耳，天下四面而攻之，宗庙灭绝矣。(同上，贾山传)

(6)救之，少发则不足，多发，远县纔至，则胡又已去。(同上，晁错传引晁错《言守边备塞疏》)

(7)林障邃险，路才容轨。(水经注·湿余水)

(8)才小富贵，便豫人家事。(晋书·谢安传附谢混)

上举8例中，只有第(6)例中的“纔”可以肯定是表初始义的时间副词，第(8)例的“才”在表限定和表时间两可之间，其余六例都是表限定。杨荣祥(1997)据此认为，上古汉语就有一个音与“纔(才)”同(或相近)的限定副词(早期字作“财、裁”者，无时间副词用法)，这个副词的来源(源生词)不

---

① 另外还有一个“哉”，《尔雅·释诂》：“始也。”《书·康诰》：“惟三月哉生魄，周公初基，作新大邑于东国洛。”孔传：“始生魄，月十六日，明消而魄生。”《书·武成》：“厥四月哉生明，王来自商，至于豐。”孔传：“哉，始也。始生明，月三日。”《书·伊川》：“造攻自鸣条，朕哉自亳。”孔传：“造，哉，皆始也。”又《诗·大雅·文王》：“陈锡哉周，侯文王孙子。”郑笺：“哉，始。……以受命造始周国。”这些“哉”都是动词，义为“开始”，此义自可引申虚化为表初始义的时间副词，但先秦文献中未见“哉”用作副词的(“哉生魄”“哉生明”中“生魄”“生明”是“哉”的宾语)，“哉”与后出写作“财、裁”者无法衔接，所以我们认为“哉”与后来写作“纔(才)”之副词可能没有什么关系。(见杨荣祥1997)

② 这种用法的“财”在《墨子》中有5例。

清楚。早期字作“财、裁”，肯定是同音假借，因为“财、裁”很难引申虚化出副词义。由于“财、裁”还常用来承载别的词义，后来就用“纔”来记录这个词；可能因为“纔”的书写笔画繁复，又用“才”来记录这个词，正好“才”的本义能够在一定程度上解释这个副词的意义。但因“纔”字的词义负担轻，所以文献中多写作“纔”。

杨文认为副词“纔(才)”不是由“纔”或“才”的本义引申虚化来的，还因为引申虚化自“纔”的说法太勉强，依引申虚化自“才”的说法，则应先引申虚化为表初始义的时间副词，而文献中“财、裁”最先只表示限定，而由表限定发展为表初始时间，从词义引申虚化系列来看，也更符合逻辑。

除了对一些重要的单个副词的来源及其流变进行考察外，还有一些论文对某些副词小类中成员的消长兴替进行了研究。如李宗江(1998a、1998b、1998c、1998d)分别考察了总括副词、“‘才’类副词”(表示与现代汉语时间副词“才”意义相同相近的副词，包括起承接关联作用的用法)、“‘还’类副词”(表示持续意义的时间副词，包括相当于“尚且”，用在前一小句作为陪衬，后一小句作出推论的用法)、限制副词几个小类的发展演变；杨荣祥(1999)探讨了否定副词的发展演变；唐贤清(2003)探讨了表“渐渐、逐渐”义的时间副词的发展演变。

三、副词的来源与形成条件

中古以后，汉语中陆续产生了不少新的副词。这些副词是怎么产生的？副词的形成有哪些规律？一般讨论实词虚化或“语法化”的论著都会举一点副词形成过程的例子，讨论单个副词源流演变的论著也要谈到副词形成的条件和规律，杨荣祥(2001)则比较集中地论述了副词的来源和形成条件。杨文指出，通常认为副词都是由实词虚化来的，但这种虚化有两种不同的情形：一种是直接虚化，即一个副词直接由一个实词逐渐演变而来，几乎所有的单纯副词(基本上是单音节词)和大部分合成副词都是如此。一种是间接虚化，即词义由“实”到“虚”的过程不是体现在词的层

面，而是体现在构词语素层面。有些合成副词，两个语素一开始结合成词就是副词，而不是先用作实词，然后再整个儿地虚化为副词。间接虚化的副词主要有三类：1.重新分析复合式副词。此类合成副词的两个语素之间原本没有直接的结构关系，两个语素都可以单独成词，当它们单独成词在一个句法结构中同现时，二者不在同一结构层次，不构成直接成分关系，但由于二者在线性序列上总是相连着出现，便逐渐凝固为一个双音节副词。这种双音节副词是因为语法结构重新分析（reanalysis）造成的，一经成词，就是副词，在词的层面上不存在由实到虚的虚化过程。如“终于”：

(1)且夫王事固未有不始于忧勤，而终于佚乐者也。（史记·司马相如列传）

(2)今人至于沉迷而不反，圣人为之屡言，方始肯来，已是下愚了。况又不知求之，则终于为禽兽而已。（朱子语类，卷8）

(3)若差了路头的亦多端：……有略差了便转底，有一向差了煞远，终于不转底。（同上）

例(1)中“终”为动词，“于”为介词，“于佚乐”是介宾结构作“终”的补语。“终”和“于”为两个独立的词，在句法结构中不处在同一个结构层次。例(2)中的“终于”已经结合得比较紧了，可以看作一个副词，但还可以隐约感觉到“终”和“于”单独为词的意义，而例(3)就只能看作是一个时间副词了。在汉语的历史中，“终于”要么是两个独立的词，要么是一个副词，根本就没有作为一个实词使用过。要说虚化，只是其构成语素“终”和“于”发生了虚化。类似的副词还有“无非、不必、不曾、曾经、何必、难免、不过、只顾、单管、想必”等等。2.由两个同义语素构成的并列式合成副词，有不少是经过间接虚化形成的。如“必定”，最早见于唐代（拾得《古佛》：“生生勤苦学，必定睹天师”），《敦煌变文集》中已频繁使用（共15例），它是由语素“必”和“定”构成的。“必”和“定”本为两个独立的副词（“必”见于先秦，“定”产生于东汉），二者具有同义关系，由于经常在句法结构中并用，便逐渐凝固为一个合成副词。“必定”作为一个合成词，一开始出现就是一个

副词,并不曾经过由实词虚化为副词的过程。但是“必”和“定”都是由实词虚化为副词的,由于语素本已虚化,所以两个语素一开始结合成词就用作了副词。如:

(1)子与人歌而善,必使反之,而后和之。(论语·述而)

(2)今死亲之魂定无所知,与拘亲之罪决不可赦何以异?(论衡·薄葬)

(3)若着此卦,必定身亡。(敦煌变文集,卷1)

和“必定”情形相似的还有“刚纔(才)、毕竟、方始、更加、终竟、单独、方纔、更互、互相、平白、愈加、逐旋、时常、连忙”等在近代汉语中常用的并列式合成副词。3.重叠语素构成的并列式合成副词,通常也是一开始作为一个词出现就是副词。这类副词绝大多数是由一个单音节副词重叠构成的,即副词AA是由副词A重叠构成的。重叠构词后,副词AA的语义和功能都与副词A基本相同。构成副词AA的语素独立成词时本为副词,决定了AA作为一个词,一开始出现就是一个副词,AA从来就没有用作过实词,所以不能简单地说成副词AA是由实词虚化来的。但是构成副词AA的A却是由实词虚化来的。如:

(1)顾长康作殷荆州佐,请假还东。尔时例不给布飖,顾苦求之,乃得。(世说新语·排调)

(2)这个也不须苦苦与他为敌。(朱子语类,卷120)

副词“苦”是由形容词虚化来的,副词“苦苦”却没有由形容词虚化为副词的过程。所以,就词的层面来说,副词AA没有经历过由实到虚的过程;但就构词语素的层面来说,由实到虚的过程却是存在的,如“苦”先由形容词虚化为副词,然后再作为语素构成副词“苦苦”。他如“常常、渐渐、屡屡、略略、看看、悄悄”等均属此类。此外,其他类型的合成副词中,也有一些是经过间接虚化形成的,如“其实”是偏正式,“眼看”是主谓式,“极力”“竭力”是述宾式,它们都是由词组演变为副词的,作为合成词,它们从来没有过实词的用法。

刘坚等(1995)指出诱发汉语词汇语法化的因素主要有四种,前三种

是“句法位置的改变”、“词义变化”、“语境影响”。杨荣祥(2001)对副词形成的条件的分析印证了这种观点,认为决定和促成副词的形成主要有三个方面的条件:1.语义基础是副词形成的基本条件。副词的词汇意义“虚”是相对于实词而言的,一个由实词虚化来的副词,无论其词汇意义多么“虚”,总能找到它与其所自来的实词在意义上的联系,“语法化”理论所说的“词义滞留”规律,就是说语法化的成分总是保留其来源词的一部分意义,这反过来说明虚化一定有语义基础。如“都”作动词有“聚集、全部集中在一起”的意义,所以能虚化为表示总括的副词。再如“大概”作形容词有“不十分精确或不十分详尽”义,这就是虚化为表不定语气的副词的语义基础。2.句法位置是副词形成的决定性条件。一个词,或一个词组,或某种语言成分,如果经常处于句法结构的谓语的前面(多数情况下是充当状中结构中的状语),那么,它就极有可能发展成为一个副词,而且,必须是能够且经常处于谓语的前面这种句法位置,才有演变为副词的可能,这一点是不言而喻的,因为副词是只能出现在状语位置的词。3.语用因素是副词形成的外部条件。语用因素是虚化成分之外的对该成分演变为副词产生影响的有关因素,包括该成分所在句子中的各成分之间的语义关系、该成分所在句子与上下文的关系以及句子本身所表示的各种意义,如隐含义、联想义、比喻义等等。如表禁止的副词“休”是由“休”的动词义“休止、停息”义虚化来的。动词“休”可以用在动词性成分之前(“休+VP”为述宾关系),其语义基础和句法位置使其具有演变为副词的可能性,而促成这种可能得以实现还有一个语用因素,即“休”后的VP所表示的动作行为总是说话人不希望发生的,如:

(1)劝君休叹恨,未必不为福。(杜甫:戏赠友二首之二)

(2)休教烦恼久缠萦,休把贪嗔起战争,休遣信根沉爱网,休令迷性长愚情,休于世上求荣贵,休向人间觅利名,休得百般愚见解,菩提心里自然成。(敦煌变文集,卷5)

又如“元(原)来”本义为“自元初以来”,为时间名词。用作语气副词,表示发现从前不知道的情况而恍然醒悟,从而对新发现的情况予以确认,

与现代汉语的“原来”用作语气副词一样。如：

(1)却是偶然行未到，元来有路上寥天。（方干：题赠李校书）

(2)忽然猛醒，谓这个事物，元来只是恁地。（朱子语类，卷27）

汉语中，时间名词是可以比较自由地用作状语的，为什么状语位置上的时间名词“元(原)来”却能演变为一个表强调肯定语气的副词呢？促成演变的一个重要因素，就是“元来”所在的句子连同上下文表示了这样一种语义：“开始以为是那样，由于某种原因，后来发现真实情况却是这样。”这种句子所表示的语义，使得句子中“元来”的意义发生了变化，再加上“元来”本来就用于状语位置上，所以“元来”就很自然地演变成了一个语气副词，上举例(2)特别能够说明这一点。可见，语用因素对有些副词的形成也是起着很大的作用的。

刘坚等一方面认为重新分析是诱发词汇语法化的因素之一，一方面又说“重新分析的作用是从认知的角度把这种词义虚化、功能变化的过程以结果(虚词产生)的形式表现出来并加以确认。……重新分析标志着这个词汇单位语法化过程的完成”。我们认为重新分析只是一次虚化过程完成的标志。就副词来说，不少都是经过重新分析以确立其正式产生的，如上文提到的重新分析复合式副词，还有如“休”作动词时，它与后面的动词性成分构成述宾关系，虚化为副词，它与后面的动词性成分就得重新分析为状中关系。

参考文献

曹澂明 1992 肯定式“好不”产生的时代质疑，《中国语文》第2期。

曹广顺 1984 敦煌变文中的双音节副词，《语言学论丛》第12辑。

——1987 试说“就”和“快”在宋代的使用及有关的断代问题，《中国语文》第4期。

董淑敏 1996 谈“却”……，《汉语学习》第4期。

冯春田 1991《近代汉语语法问题研究》，山东教育出版社。

郭良夫 1988 近代汉语副词“白”和“白白”，《中国语言学报》第3期。

胡增益 1989 满语的 bai 和早期白话作品“白”的词义研究，《中国语文》第5期。

江蓝生 1991 禁止词“别”考源,《语文研究》第 1 期;又载《近代汉语探源》,商务印书馆,2000。
李崇兴 1992 选择问记号“还是”的来历,《语言研究》第 2 期。
李露蕾 1986 甚辞演变的一种趋势,《中国语文》第 6 期。
李思明 1990《水浒》《金瓶梅》《红楼梦》副词“便”“就”的考察,《语言研究》第 2 期。
—— 1991《水浒全传》中的虚词“便”与“就”,《安庆师院学报》第 1 期。
李宗江 1997a “即、便、就”的历时关系,《语文研究》第 1 期。又载李宗江(1999)。
—— 1997b “也”的来源及其对“亦”的历时替换,《语言研究》第 2 期;又载李宗江(1999)。
—— 1998a 汉语总括副词的来源和演变,《汉语史研究集刊》第 1 辑;又载李宗江(1999)。
—— 1998b 汉语“才”类副词的演变,载李宗江(1999)。
—— 1998c 汉语“还”类副词的演变,载李宗江(1999)。
—— 1998d 汉语限制副词的演变,载李宗江(1999)。
—— 1999《汉语常用词演变研究》,汉语大词典出版社。
刘坚、江蓝生、白维国、曹广顺 1992《近代汉语虚词研究》,语文出版社。
刘坚、曹广顺、吴福祥 1995 论诱发汉语词汇语法化的若干因素,《中国语文》第 3 期。
刘镜芙、李法白 1981《水浒传》“却”的词义初探,《中国语文》第 1 期。
吕叔湘 1942《中国文法要略》,商务印书馆,1982。
—— 1984《汉语语法论文集》,商务印书馆。
马思周 1990 再论近代汉语副词“白”,《中国语文》第 5 期。
梅祖麟 1978 现代汉语选择问句的来源,《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 49 本第 1 分;又载《梅祖麟语言学论文集》,商务印书馆,2000。
—— 1984 从语言史看几本元杂剧宾白的写作时期,《语言学论丛》第 13 辑。
孟庆章 1996 “好不”肯定式出现时间新证,《中国语文》第 2 期。
沈家煊 1994 “好不”不对称用法的语义和语用解释,《中国语文》第 4 期。
孙锡信 1992《汉语历史语法要略》,复旦大学出版社。
太田辰夫 1958《中国语历史文法》(修订译本),蒋绍愚、徐昌华译,北京大学出版社,2003。
—— 1975《儿女英雄传》的副词,见江蓝生、白维国译《汉语史通考》,重庆出版社,1991。
唐贤清 2003 汉语“渐”类副词演变的规律,《古汉语研究》第 1 期。
王力 1944《中国现代语法》,商务印书馆,1985。
—— 1945《中国语法理论》,《王力文集》第一卷,山东教育出版社,1984。
—— 1989《汉语语法史》,《王力文集》第十一卷,山东教育出版社,1990。
吴福祥 1995 否定副词“没”始见于南宋,《中国语文》第 2 期。

吴福祥 1996《敦煌变文语法研究》，岳麓书社。
—— 1983《白话语汇研究》，江蓝生、白维国译，中华书局，1997。
香坂顺一 1987《水浒词汇研究（虚词部分）》，植田均译，文津出版社，1992。
向熹 1993 简明汉语史，高等教育出版社。
徐时仪 1993 也谈"不成"词性的转移，《中国语文》第 5 期。
杨荣祥 1997 近代汉语副词研究，北京大学博士学位论文。
—— 1998 总括副词"都"的历史演变，《北大中文研究》创刊号，北京大学出版社。
—— 1999a 近代汉语否定副词及相关语法现象略论，《语言研究》第 1 期。
—— 1999b 近代汉语副词简论，《北京大学学报》第 3 期。
—— 2000 近代汉语类同副词"亦"的衰落与"也"的兴起，《中国语文》第 1 期。
—— 2001 汉语副词形成刍议，《语言学论丛》第 23 辑。
—— 2002 副词词尾源流考察，《语言研究》第 3 期。
杨淑敏 1994 元明时期新兴副词探析，《山东社会科学》第 4 期。
杨永龙 2000 近代汉语反诘副词"不成"的来源及虚化过程，《语言研究》第 1 期。
—— 2002 "已经"的初见时代及成词过程，《中国语文》第 1 期。
袁宾 1984 "好不"考，《中国语文》第 3 期。
—— 1987 "好不"续考，《中国语文》第 2 期。
张谊生 1999 近代汉语预设否定副词探微，《古汉语研究》第 1 期。
—— 2000 论与汉语副词相关的虚化机制，《中国语文》第 1 期。
植田均 1989 近代汉语所见否定副词，《中国语研究》30－31，刘建民译，见《日本近、现代汉语研究论文集》，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1993 年。
钟兆华 1987《红楼梦》"白"字来源探疑，《中国语文》第 1 期。
—— 1991 "不成"词性的转移，《中国语文》第 4 期。
〔荷〕E. Zürcher 1977 最早佛经译文中的东汉口语成分，蒋绍愚译，《语言学论丛》第 14 辑，1987。
佐藤晴彦 1981 "难道"小考，《大阪市立大学人文研究》，1981，33－2，阎瑞译，见《日本近、现代汉语研究论文集》，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1993 年。

第五章　介词(附连词)

一、近代汉语介词概述

近代汉语介词大约有一百多个,其中有些是从上古汉语一直沿用下来的,有些是中古时期产生,到近代汉语中开始比较多地使用的,还有一些是近代汉语中产生的。往前和上古、中古汉语比较,往后和现代汉语比较,近代汉语介词的特点主要表现在:1. 一些上古、中古汉语就有的介词,所表示的意义发生了变化;2. 产生了不少古代汉语所没有的介词;3. 少数近代汉语中比较常用的介词,现代汉语中基本上已经消失;4. 一些彼此有联系的介词相互竞争、调整,最后有了比较明确的分工;5. 介宾结构的位置普遍前移。

上古汉语中常用的介词如"于(於)、以、与、为、自、因、从"等,近代汉语都沿用下来了,其中有些介词或某个介词的某些用法带有书面语色彩,如"于(於)、以"、"为"介绍相关对象的用法和介绍动作行为的主动者的用法。有些介词分化出了新用法,如"从"在近代汉语中有相当于"在""向"的用法(冯春田 2000:344 - 348),如:

(1)无住是寂净,寂净体即名为定。从体上有自然智,能知本寂净体,名为惠。(神会语录)

(2)座主从那个寺里住?(祖堂集,卷 5)

(3)溪水泻绿,流从塘城。(入唐求法巡礼行记)

(4)今且将"义利"两字分个界限,紧紧走从这边来。(朱子语类,卷 41)

前两例相当于“在”,后两例相当于“向”。

再如“与”,除承继上古汉语就有的用法外,近代汉语中还产生了表示动作行为所涉及的对象(下举例1、2)、动作行为的工具或方式(例3、4)、动作行为的处置对象(例5、6)等用法(冯春田2000:294-297),如:

(1)所听得意旨记取,却来与我说,看惠能见解与吾谁疾迟。(六祖坛经)

(2)师云:“你问我,我与你道。”(祖堂集,卷7)

(3)内传法契,以印证心;外传袈裟,以定宗旨:从上相传,一一皆与达摩袈裟为信。(神会语录)

(4)舜子拭其父泪,与舌舔之,两目即明。(敦煌变文集)

(5)张骞用其言,将石还国,具与西王母言奏帝。(同上)

(6)譬如捉贼,“克己”便是开山赶上去,索性与他打杀了,便是一头事了。(朱子语类,卷44)

中古汉语产生了不少新的介词,其中一些还处在形成阶段或文献中还比较少见的介词到近代汉语中开始普遍使用,用法上也发生了一些变化,如“着(著)、向、沿、去、对、将、共、据”等。

“着(著)”,六朝已由“附着”义动词虚化为介词,介绍动作行为实施后物体附着或到达的处所,如:

(1)负米一斗,送著庭中。(六度集经)/城南美人啼著曙。(江总:栖乌曲)

这种介词“着(著)”构成的介宾结构都是位于动词之后,敦煌变文中这种“着(著)”还比较常见,直到宋代仍有用例。介词“着(著)”构成的介宾结构还可以位于动词之前表示动作行为发生的处所,但这种用法六朝时期尚未见到典型的用例(下举例2“着(著)”还应该分析为动词),而且后来也一直没有得到发展,如:

(2)又有书简上作千万数,著空仓中封之,令达算之。(三国志·吴书·赵达传)

(3)女以己所生,甚怜之,著澡盆水中养。(续搜神记·长沙女)

(4)第三,是有相者,著街衢见端正之人,便言前境修来。(敦煌变文集)

唐代“着(著)”又有了介绍动作行为的方式、工具的用法:

(5)莫忧世事兼身事,须着人间比梦间。(韩愈:遣兴)

(6)传语李君劳寄马,病来唯着杖扶身。(白居易:还李十一马)

宋代“着(著)”又有了被动介词的用法,介绍动作行为的主动者:

(7)还家只有梦,更着晓寒侵。(陈师道:宿齐河)

介词“着(著)”的四种语法意义分别由动词“着(著)”的四种不同但有联系的动词义语法化而来(参见吴福祥 1996:183-194),但作为一个介词,六朝只有两种语法意义,入唐以后又增加了两种。

“向”,在敦煌变文中,根据表示的意义不同,可细分为六种用法(参见吴福祥 1996:195-200):表示动作行为的方向,表示动作行为的对象,表示动作行为的处所方位,表示动作行为的范围,表示经由、来源。前两种用法见于唐以前,后四种用法是唐以后产生的。

近代汉语中又产生了不少新的介词,如“问、跟、给(归、馈、已)、替、同、和(合)、连、并、往、望、朝、照、打、打从、取、把、捉、使、拿、闻、趁、赶、除、吃、教(交)”等。正因为新兴介词不断地产生和广泛地使用,近代汉语介词系统呈现出不同于上古、中古汉语的面貌。由于一方面承继了上古、中古汉语中的介词,又产生了许多新的介词,所以近代汉语的介词数量比较多,系统中成员之间的关系也比较复杂,同时也奠定了现代汉语介词系统的基础,可以说,现代汉语介词除少数复合词外,在近代汉语中基本上都能见到。

近代汉语介词也是处在不断的发展演变之中的。这主要表现在不少介词都发生过用法增减的变化,有些介词到近代汉语后期开始衰落甚至消失。如“去”是六朝出现的介词,介绍时间:

(1)进责寅妻范奴苟奴,列:“娘去二月九日夜,失车栏、夹杖、龙牵,疑是整婢采音所偷。……”(奏弹刘整,文选,卷40)

(2)先去大中十载,大唐差册立回鹘使御史中丞王瑞章持节而赴

单于,……(敦煌变文集)

到宋代分化出介绍处所的用法,而介绍时间的用法已基本上消失,如:

(3)莫祝灵龟椿鹤,只消得,把笔轻轻,去十字上,添一撇。(辛弃疾:品令)

(4)古人只去心上理会,至去治天下,皆自心中流出。今人只去事上理会。(朱子语类辑略,卷2)

明代以后,“去”就不再用作介词了。

又如“问”,唐代开始用作介词,宋代可以介绍动作行为施及的对象和动作行为的处所,后来介绍处所的用法消失,到现代汉语,介绍动作行为施及对象的用法也只在某些方言中能见到了。

再如“和”,唐五代由动词演变为介词,表示动作行为包括的对象,如:

(1)裴令公度,性好养犬。凡所设燕会处悉领之。所食物余者,便和椀与犬食。(薛用弱:集异记;“裴度”条)

(2)老去和头全换却,少年眼也拟椀将。(敦煌变文集)

宋代以后分化出好几种新的用法:A 表示与同、协同(下举例3、4),B 表示强调(下举例5、6),C 表示动作行为涉及的对象(例7、8),D 表示动作行为的受益者(例9、10),如:

(3)才始送春归,又送君归去;若到江南赶上春,千万和春住。(王观:卜算子)

(4)殿直道:“你见我三个月日押衣袄上边,不知和甚人在家中吃酒?”(简帖和尚)

(5)见亦不一,果有所见后,和“信”也不要矣。(二程集,卷22)

(6)只赢得眼睛也落地,和鼻孔也失了。(碧岩录,卷1)

(7)孩儿如今便收拾行李,母亲和哥哥说一声,就教送出路上去便回……(小孙屠,近代汉语语法资料汇编(元明卷))

(8)洪武十二年十月,听得李六十(即李仁)和太师说:“我有得多少人,和汤大夫处借些人。”(牧斋初学集,同上)

(9)西门庆与他买了两匹红绿潞紬，两匹绵紬，和他做里衣儿。(金瓶梅，37回)

(10)晚夕三位娘子摆设酒肴，和西门庆送行。(同上，55回)

现代汉语中，“和”的上述B、C、D三项用法已经消失，大约由介词“连”“跟、向”“给”所取代。

此外，像“问、并、取、捉、使、闻、吃”等在现代汉语普通话中已经没有介词的用法了。

介词表示的语法意义只是很有限的几种，如时间、处所、工具、方式、原因、范围、有关对象等，所以在一种语言的共时平面，介词的数量总是有限的。如《现代汉语虚词例释》收录的介词只有90来个，如果除去只用于书面语的(如“于、与、即、至、自、以、令、将、较”等)和一些单音节介词的派生形式(如“按着、趁着、尽着、使得、顺着、随着、为了、为着、沿着、照着”等)，实际上只有约70个。近代汉语中的100多个介词，当然也有不少是不具备口语性的，但口语中使用的介词当不少于现代汉语。由于新的介词产生和一些介词分化出新的用法，近代汉语中必然地出现了同一种语法意义可以用不同的介词表示的现象，即出现了不少的同义介词。介词是功能词，在语言的共时平面中，同一功能由两个或几个词来表示，这是不符合语言的经济性原则的，这就势必带来同义介词之间的相互竞争，竞争的结果，就是某个介词的某一功能得到强化，成为表示这一功能的强势介词，其他介词的该项功能受到压制而逐渐衰微直至消失。如表示“与同”的介词，近代汉语主要有“与、共、同、和”，“与”是文言中就有的，“共”产生于六朝，“同”产生于唐代，“和”表示“与同”产生于宋元时期，另外明清时期又产生了“跟”，例如：

(1)执子之手，与子偕老。(诗经·邶风·击鼓)/伊川欲与之言，已忽不见矣。(朱子语类，卷97)

(2)吾共诸君逾越险阻，转战千里。(后汉书·吴汉传)/外道共我斗神通。(敦煌变文集)

(3)每候山樱发，时同海燕归。(王维：送钱少府还蓝田)/诸佛化

君不得,也同游客却回。(敦煌变文集)

(4)那捉笊篱的哥哥吃打了,又不敢和他争。(宋四公大闹禁魂张)

(5)他说我把他儿子做了观音菩萨的童子,不得常见,跟我为仇。(西游记,59回)

这些介词在表示"与同"的意义上相互竞争,唐宋时期主要用"与""共",元明时期主要用"与""和","与"已明显具有书面语色彩,口语中应该是集中用"和",现代汉语口语则倾向于用"跟"。

又如表示"包括"的介词,近代汉语主要有"连、和、并",另外"带、兼"也偶见使用,例如:

(1)一茶时久便洗去面,垢随面去,久住则连肉烂了。(苏轼:物类相感志·宝颜堂秘笈)

(2)裴令公度,性好养犬。凡所设燕会处悉领之。所食物余者,便和椀与犬食。(薛用弱:集异记;"裴度"条)

(3)会孤独后在坐,命赐绰二金杯酒,并杯赐之。(资治通鉴·隋文帝开皇十七年)

(4)莫是带那上文"公"字说否?(朱子语类,卷95)

(5)语由(犹)未了,被神人以手指却一匝,宫人例总瞌睡,兼房关锁并开。(敦煌变文集)

经过晚唐五代到元代几百年的竞争,最终由"连"承担这一功能,"和"主要用于表示"与同","并、带、兼"则一直没有得到发展,并最终消失。

再如表示"工具"的介词,上古汉语就有的"以、用"近代仍然沿用,六朝以后,"着(著)、将、把、捉、拿、使"等陆续用作表示"工具"的介词,这些介词在近代汉语中具有同义关系,例如:

(1)许子以釜甑爨,以铁耕乎?(孟子·滕文公上)/电是阴阳相轧,如以石相磨而火生。(朱子语类,卷97)

(2)齐氏用戈击公孟。(左传·昭公二十年)/旧见升朝官以上,前导一物,用水晶为之,谓之"主斧",今亦无之。(朱子语类,卷7)

(3)传语李君劳寄马,病来唯着杖扶身。(白居易:还李十一马)/

才说偏了,又着一个物事去救他偏,越见不平正了。(朱子语类,卷8)

(4)下官乃将衣袖与娘子拭泪。(游仙窟)/或用醍醐浇浸,或将甘露调和。(敦煌变文集)

(5)燕若入来,把棒撩脚。(敦煌变文集)/心自是个识底,却又把甚底去识此心?(朱子语类,卷20)

(6)其妻即依夫语,捉被覆之而去。(搜神记,敦煌变文集)/身边铜钱又无,吃了却捉甚么还把?(警世通言,卷6)

(7)我拿一块砖头打的那狗叫,必有人出来。(勘头巾,1折,元曲选)

(8)得在己,如自使手举物,无不从。(二程集,卷2)/把这小献宝这三个光棍拿下去使大板子打!(醒世姻缘传,35回)

这些介词产生的时间先后不一,使用频率也自不同,通过近代汉语中一段时间的同义并存,最终除最后产生的"拿"外,都被"用"排挤掉("以"保留在书面语中),如《儿女英雄传》中,就只有"用、拿、以"三个表示工具的介词。

近代汉语介词的另一个特点是介宾结构的位置有不断由动词后向动词前移动的倾向,这一点下文将会谈到。还有近代汉语介词与汉语句法的发展也有很大的关系,如"将、把、捉"构成处置式,"被、吃、着(著)、教(叫、交)、给"构成被动式,"比"构成比较句等,参见其他有关章节。

二、常用介词源流考察

2.1 共、连、同、和、跟

这几个介词在近代汉语中可以表示相同或相近的语法意义,它们都来源于动词义,有着几乎相同的形成条件,并且相互具有历时替换关系,因而受到学者们的重视。王力(1989)讨论了"和、同、跟"的来源和发展,

太田辰夫(1958)举了“和、同、跟”在近代汉语中的用例,孙锡信(1992)也谈到了“和、跟、同、连”的来源和早期用例。对这几个介词首先进行深入、系统研究的是刘坚(1989),此后,吴福祥(1996)、于江(1996)、冯春田(2000)、马贝加(2002)等人作了更进一步的研究。

2.1.1　共

“共”是由动词“共同”义演变为介词的,演变的条件是“共”出现在“(N)共 NV”的格式中。六朝时期开始有了介词的用法,表示动作行为的协同者:

(1)吾共诸君逾越险阻,转战千里。(后汉书·吴汉传)

(2)过去有人,共多人众坐于屋中。(百喻经,卷上)

(3)荣即共穆结异姓兄弟。穆年大,荣兄事之;荣为盟主,穆亦拜荣。(洛阳伽蓝记·城内·永宁寺)

“共”的这种用法一直沿用到宋元时期,大约到明代,才被“和”取代(刘坚1989)。据于江(1996)调查,介词“共”在《水浒全传》、《西游记》、《金瓶梅词话》三书中分别只有 11 例、10 例、11 例,《醒世姻缘传》、《红楼梦》、《儿女英雄传》三书中才 5 例,所有这些用例都具有仿古色彩。唐以后的例子如:

(4)时皇太子好酒德,每共亲幸人为长夜之宴。(南史·沈君理传)

(5)尊人共客语,侧立在旁听。(王梵志:尊人共客语)

(6)得莺莺后便退干戈,不得后目前生祸。不共你摇嘴掉舌,不共你斗争斗合。(董解元西厢记,卷 2)

(7)且说妈妈共女儿冷冷清清坐着。(三遂平妖传,2 回)

当“共 NV”中 N 不参与进行动作行为 V 时,“共”就由表示动作行为的协同者变为表示动作行为的有关对象。不过这两种意义联系非常紧密,有时并不能绝对划分清楚。如:

(8)(服虔)既知不能逾己,稍共诸生叙其短长。(世说新语·文学)

(9)共他说话，耳又不闻，口复痖。(景德传灯录，卷18)

(10)到明日吃饭了，正与员外吃茶，只见二十人入茶坊来，共员外厮叫道：……(杨温拦路虎传，近代汉语语法资料汇编(宋代卷))

当“共NV”中V具有“等同”义时，N就成了“共”前成分的比较对象，但这与“共”表示协同也没有本质的区别。[①] 如：

(11)如其栽榆，与柳斜植，高共人等，然后编之。(齐民要术，卷4)

(12)宫花不共外花同，正月长生一半红。(王建：宫词)

(13)众生虽在娑婆界，心共如来恰一般。(敦煌变文集)

2.1.2 连

介词“连”产生于六朝，是由“连带”义动词演变来的，演变条件与“共”相同。最早的用例如(孙锡信1992:196)：

(1)余注此经以来，一千七百余年，凡传三人，连子四矣。(葛洪：神仙传)

“连”介绍述语包括的对象。但一直到晚唐，介词“连”的用例都比较少见，一些“(N)连NV”格式中的“连”还多少带有动词性。如：

(2)尝发所在竹篙，有一官长连根取之，乃当足，乃超两阶用之。(世说新语·政事)

(3)陈玄范妻张氏精心奉佛，……专心日久，忽有观音金像，连光五尺，见高座下。(冥祥记，古小说钩沉)

(4)横遭狂风吹，总即连根倒。(王梵志：虚沾一百年之二)

(5)愿为连根同死之秋草，不作飞空之落花。(李白：代寄情楚词体，全唐诗)

(6)纵横连爪一尺长，秀凝铁色含湖光。(唐彦谦：蟹，同上)

(7)唐开元四年，河南北螽为灾，飞则翳日，大如指，食苗草树叶，

① 据吴福祥(1996:244)，宋代“共”还出现过特别的用法，如：“待你再打着，共你两个没好处。”(刘知远诸宫调，第1)“曾共乌门上画个白鹿。”(张协状元，48出)但只有个别用例。

连根并尽。(朝野佥载,补辑)

宋代开始,纯粹用作介词的"连"就用得很普遍了,并且一直沿用到现代汉语。同时,介词"连"还经常和"也、都、犹、尚自"等副词搭配使用,介绍强调的对象,一般称之为表"甚至"义。刘坚(1989)、冯春田(2000)都列举了不少用例。如:

(8)右中书、枢密院同奉圣旨依奏劄与沈括等,今连逐次文字共三道劄,沈侍读等候回日缴纳枢密院。(沈括:乙卯入国奏请,续资治通鉴长编,卷14引)

(9)譬如一株草,刬去而留其根,与连其根刬去,此个意思如何?(朱子语类,卷44)

(10)今人连写也自厌烦了,所以读书苟简。(同上,卷10)

(11)他人连个千条万目尚自晓不得,如何识得一贯?(同上,卷27)

(12)李信赶将来,厉声高叫:"辽东捉取燕王来还,秦王便休,不然,连尔辽东皆取。"(秦并六国平话,卷下)

(13)不争将去时,连其余的马都染的坏了。(老乞大,近代汉语语法资料汇编(元明卷))

(14)于是连饭也不吃,走出街上闲游。(金瓶梅,2回)

2.1.3 同

介词"同"是由动词的"偕同"义演变来的。演变的条件是出现在"(N)同NV"格式中。《诗经》中有"同我父子,馌彼南亩",《汉语大词典》和向熹《诗经词典》认为"同"是介词,王力《汉语语法史》明确指出:"那是'偕同'的'同',是动词,不是介词。"(215页注①)介词"同"产生于唐代,功能与介词"共"差不多,马贝加(1993)、吴福祥(1996)、于江(1996)、冯春田(2000)列举了大量的用例。如:

(1)人同黄鹤远,乡共白云连。(卢照邻:送幽州陈参军赴任寄呈乡曲父老,全唐诗)

(2)每候山樱发,时同海燕归。(王维:送钱少府还蓝田,同上)

(3)懿……曰:"……诸君皆忠烈之士,亦当同孤徇斯举也。"(晋书·姚兴载记)

(4)朝与城阙别,暮同麋鹿归。(马戴:中山寄姚合员外,全唐诗)

(5)虽同故山会,草草如路歧。(李涉:杪春再游庐山,全唐诗外编)

(6)诸佛化君不得,也同游客却回。(敦煌变文集)

(7)范夷叟欲同二程去看劚地黄。明道率先生,先生以前辈为辞。(二程集)

其实,唐代以前就有一些近似于介词的"同"的用例(马贝加 1993),如:

(8)翻光同雪舞,落素混冰池。(王筠:和孔中丞雪里梅花诗,先秦汉魏晋南北朝诗)

(9)方同散木櫰,清响竟谁知?(王筠:奉酧从兄临川桐树诗,同上)

这些"同"固然可以理解为动词"偕同"或"如同"义,但介词"同"正是从这种用法中演变来的。

和介词"共"一样,当"同 NV"中 N 不参与进行动作行为 V 时,"同"就由表示动作行为的协同者变为表示动作行为的有关对象,如下举例(10)。当"同 NV"中 V 具有"等同"义时,N 就成了"同"前成分的比较对象,如下举例(11)、(12)。

(10)老吴婆子说:"好奶奶,这还待怎么?同奶奶要多少才是够?可也要命担架呀!"(醒世姻缘传,49 回)

(11)同释迦牟尼佛授弥勒记更无差别。(神会语录,近代汉语语法资料汇编(唐五代卷))

(12)只在三千世界,还同池沼一般。(敦煌变文集)

介词"同"在近代汉语中使用并不普遍,唐五代的用例很少,王梵志诗、寒山诗、《游仙窟》、《六祖坛经》、《祖堂集》中均不使用,宋代的《三朝北盟会编》中用得较多,但有些文献中则不用或很少用,如《乙卯入国奏请》、

《大唐三藏取经诗话》、《刘知远诸宫调》、《张协状元》等中不用,《朱子语类》少用(97－120卷中仅见四例)。元明时期也是如此,如《元曲选》的曲文中很少见,《老乞大》、《朴通事》中根本就没有。由此可见,介词"同"虽然一直沿用到现代汉语,但在近代汉语中,相比于与之有同义关系的介词"共"(元以前)、"和",其使用频率是比较低的。

2.1.4　和

介词"和"的产生及其发展,是汉语语法史研究中比较受关注的问题。王力先生(1958)早就有论述:"(介词'和')是由动词发展来的。最初是'拌和'的意思,后来发展为'连带'的意思。'和'字的后一种用法大约是从晚唐(第九世纪)开始的。"(339页)太田辰夫(1958)也认为"介词'和'从唐代开始用"(中译本246页)。刘坚(1989)调查了唐代至元代的大量语料中"和"的用例,论证连词"和"产生于唐代,同时也讨论了"和"作介词的用法,但没有明确指出介词"和"产生的时代。此后吴福祥(1996)、于江(1996)、冯春田(2000)、马贝加(2002)等人续有研究。综观各家的研究结果,可知介词"和"产生于唐代,最早表示动作行为包括的对象(例1－3),与介词"连"有同义关系;之后和"连"一样,可以表示强调的对象(例见前);又发展出表示动作行为的协同者(例4－6),与介词"共、同"有同义关系;表示动作行为比较的对象(例7－9),与介词"共、同"有同义关系;表示动作行为涉及的对象(例10－12),与介词"共、同"有同义关系;表示动作行为服务的对象(例13－15),与介词"替"有同义关系。如:

(1)紫芽嫩茗和枝采,朱橘香苞数瓣分。(元稹:贬江陵途中寄乐天杓直杓直以员外郎判盐铁乐天以拾遗在翰林,全唐诗)

(2)裴令公度,性好养犬。凡所设燕会处悉领之。所食物余者,便和椀与犬食。(薛用弱:集异记;"裴度"条)

(3)看人左右和身转,举步何曾会礼仪。(敦煌变文集)

(4)才始送春归,又送君归去;若到江南赶上春,千万和春住。(王观:卜算子)

(5)暗思向日,和他共鸳衾,效学秦晋。(董解元西厢记,卷7)

(6)我要和你放对,使一合棒,你敢也不敢?(杨温拦路虎传,近代汉语语法资料汇编(宋代卷))

(7)张待诏见是个女儿,却和那没眼婆婆一般相似。(清平山堂话本·花灯轿莲女成佛记)

(8)你弗要男儿,我须要他。也道我和他相似,也不放我笑一笑。(元本琵琶记,3出)

(9)出外时,也和你一般。(老乞大,近代汉语语法资料汇编(元明卷))

(10)平生事,只想和天语,不遣人知。(郭居安:声声慢,全宋词)

(11)孩儿如今便收拾行李,母亲和哥哥说一声,就叫送出路上去便回……(小孙屠,近代汉语语法资料汇编(元明卷))

(12)我不为别的,要和婆婆讨个江西针儿绣花。(桃花女,2折,元曲选)

(13)你如今和我去勾阑内打唤王金榜,来书院中与他说话。(宦门子弟错立身,2出)

(14)这几日我见张三瘦了,我也正要买些东西和他将息。(水浒传,21回)

(15)西门庆与他买了两匹红绿潞绸,两匹绵绸,和他做里衣儿。(金瓶梅,37回)

由于"和NV"中N和V的语义关系不同,介词"和"在近代汉语中可以表示多种语法意义,但其主要用法是表示动作行为的协同者,表示动作行为包括的对象元代以后就基本上消失了。"和"表示动作行为涉及的对象约产生于宋代,明代以后也逐渐少见了;"和"表示动作行为服务的对象,用例不是很多,主要见于元明时期。

2.1.5 跟

介词"跟"来自其动词"跟从"义,产生于明代(于江1996,冯春田2000),表示动作行为的协同者或涉及的对象。如:

(1)我比先曾跟一个闲汉去投奔他,因此我认得。(水浒全传,18

回)

(2)他说我把他儿子做了观音菩萨的童子,不得常见,跟我为仇。(西游记,59回)

(3)摆设下刑具,监中提出陈三、翁八,审问情由,只是供称:"跟伊家人苗青同谋。"(金瓶梅词话,47回)

(4)我们跟大郎拿得狐精,却来回话。(平妖传,3回)

清代开始,介词"跟"的用例逐渐多起来,其用法和现代汉语差不多。

以上介绍的一组五个介词中,"和"的用法最多,其不同用法分别和其他四个介词具有同义关系。介词是功能词,在语言的历史演变中,两个具有同义关系的功能词相互间发生竞争是必然的事情。"和"介绍动作行为的协同者、涉及对象和介绍比较的对象,与"共、同"同义,通过竞争,元代以后"共"被淘汰,"同"也始终处于弱势地位。介词"跟"产生后,也在这一语法意义上与"和"发生竞争,这种竞争现代汉语中仍在继续,但口语中似乎已倾向于用"跟"。表示动作行为包括的对象,"和"与"连"同义,同时,近代汉语中还有"带、并、兼"也能表示这种语法意义,竞争中,"带、并、兼"始终没有得到发展,"和"也没能动摇"连"的强势地位,到元明时期,"和"的这一功能趋于消失。与此相关的"和"表示强调对象(所谓表"甚至"义)的用法也随之趋于消失(据李崇兴1994调查,表示"连带""甚至"义,在《元曲选》的宾白部分,"连"与"和"的用量为77:5[①])。"和"表示动作行为服务的对象,大约产生于元明时期,但这时表示这一语法意义的有从古代汉语继承下来的"为"和唐代产生的"替"(见下文)等,"和"在与"为""替"的竞争中始终没有占据优势。

2.2　替

介词"替"的产生不晚于唐代,是由"替"的动词义"替代"演变来的,演

① 原文发表时说"'连'与'和'的用量之比大约为5:1",后李崇兴先生见示:此一句应改为"连"77例,"和"5例。

变的条件是出现在"(S)替 NVP"结构中。介词"替"最初用来介绍动作行为服务的对象。如：

(1)愿为市鞍马，从此替爷征。（木兰辞，先秦汉魏晋南北朝诗）

(2)高祖遣将军朱龄石替义真镇关中。（宋书·庐陵王义真传）

(3)为他作保见，替他说道理。（拾得：世上，全唐诗）

(4)京兆人高丽家贫，于御史台替勋官递送文牒。（朝野佥载·张孝嵩，太平广记）

(5)蜡烛有心还惜别，替人垂泪到天明。（杜牧：赠别，杜牧全集）

前二例"替"是动词，"替 N"和后面的 VP 构成连动结构，"替"是"替代"义；后三例中的"替"已失去动词义，"替 N"不能构成一个叙述，"替 N"后 VP 是 S 因为或为了 N 而进行的动作行为，例 3"替"和"为"对举出现在相同的句法位置，充分说明"替"已演变成为介词。

介词"替"一直到宋代还很少见，宋代以后才逐渐用得多起来。除了表示动作行为服务的对象外（例 6），还可以表示动作行为的协同者（例 7－9），动作行为涉及的对象（例 10－12）：

(6)秀秀道："当日众人都替你喝采'好对夫妻'，你怎地到忘了？"（崔待诏生死冤家，近代汉语语法资料汇编（宋代卷））

(7)刘唐哥，曾替你同在衙门中来，直这般狠也！（还牢末，3 折，宾白，元曲选）

(8)感恩不尽，夜间尽情陪你要，况且还要替你商量个后计。（初刻拍案惊奇，卷 6）

(9)一院中的人没一个不替他相好，说得来的。（同上，卷 27）

(10)我是替你说过了，方住在此的。（同上，卷 26）

(11)你要替我唱诺，你也叫一声："老人家，我唱诺哩！"我们便知道了。（生金阁，3 折，宾白，元曲选）

(12)今日与孩儿定了亲，累你，替你磕个头儿。（金瓶梅，41 回）

"替"表示动作行为的协同者，主要见于南方方言作品，《型世言》中有很多用例，据李崇兴（1994）、冯春田（2000）、马贝加（2002）研究，可能是吴

语方言词。“替”表示动作行为涉及的对象,李崇兴和冯春田认为也可能是方言用法。这两种用法都见于明清时期的作品中,现代汉语中已经消失,在现代汉语中,“替”只介绍动作行为服务的对象。所以冯春田说:“近代汉语介词‘替’的用法除有历史时期的差别,也有方域的不同。从文献用例调查的情况看,介词‘替’第1类不但形成时间最早(唐代),而且没有明显的地域差别。出现于明代的第2、3两类,则有浓厚的方言色彩:它们所在的文献,作者都是吴语(江浙话)区的人士,这表明‘替’的2、3两类用法带有吴语的特点。”(282页)[①]

2.3　打

介词“打”的来源和产生时代,至今还有不同的看法。高名凯曾据《洞山语录》说唐代已有介词“打”,太田辰夫指出《洞山语录》是后时资料,不足为据。之后白维国(1992)说:介词“打”“目前见到的最早用例出现在十二世纪晚期”,但冯春田(2000:354)举出了唐李德裕(787－849)《代石雄与刘稹书》的一个例子:“昨打暮宿寨收得文书,云陈许游奕使贺意密报云:官军二十五日齐世雄牒报,王尚书请勘虚实。”如果这条材料时代可靠,那么可以说介词“打”唐代就已经产生。但目前见到的宋代以前的用例仅此一个而已。

介词“打”的基本用法是介绍动作行为的处所、方向,最先是介绍经由的处所。如:

(1)新柳树,旧沙洲,去年溪打那边流。(辛弃疾:鹧鸪天·戏题村舍,全宋词)

(2)要打衲僧门下过,避些炎热耐些寒。(卍续藏经,卷121)

(3)崔宁道:“这里是五路总头,是打那条路去好?……”(崔待诏生死冤家,近代汉语语法资料汇编(宋代卷))

---

① 冯春田原文有注说明《西游记》作者吴承恩、“二拍”作者凌蒙初、《型世言》作者陆人龙都是浙江人,并说基本上以北方方言写成的《金瓶梅》和《醒世姻缘传》中没有介词“替”的2、3两类用例。按,《金瓶梅》中第1类“替”非常多,但2、3类也有个别用例。

(4)有一日，比干打酒池肉林、炮烙虿盆边过，忽有旋风闹起。(武王伐纣平话)

这种介词“打”元代开始多见，并一直沿用到现代汉语。

前举李德裕《代石雄与刘稹书》例中，“打”介绍动作行为的起始点，但这种用法的“打”在元代以前却还没见到别的用例，直到明代的文献中才较多使用，为什么有这种时代断裂，还有待新的研究。明代的用例如：

(5)慌得那两班文武上前来奏道：“万岁，那和尚不曾死，又打油锅里钻出来了。”(西游记，46回)

(6)这个是你的物件儿，如何打小厮身底下捏出来？(金瓶梅词话，12回)

(7)早是我打后边来，听见他在屋里哭着。(同上，26回)

介词“打”还可以表示时间的起始，始见于清代。如：

(8)主儿打毛团子似的掇弄到这么大，也不管主儿跟前有人使没人使。(儿女英雄传，40回)

(9)打昨儿晚上，脊梁上有点儿痒痒。(小额)

介词“打”普遍使用后，又和汉语中早已有之的、与之具有同义关系的介词“从”结合构成复合介词“打从”。如：

(10)前日暂出，见武石江水穿过丫头岩鼻孔，回到弋阳，打从闹市丛中过。(道生禅师语录，卍续藏经，卷121)

(11)有一事相烦靠猕君，打从胡州过，镜儿买面与婆搽粉。(张协状元，19出，近代汉语语法资料汇编(宋代卷))

(12)原来是徽州程朝奉，……领着亲儿阿寿，打从徽州来。(初刻拍案惊奇，卷9，宣徽院仕女秋千会)

(13)这花儿，打从何处来？(冯梦龙：桂枝儿·戴花)

(14)贾母有了年纪的人，打从宝玉病起，日夜不宁。(红楼梦，98回)

和“打”一样，“打从”也是先用于表示经由的处所(例10、11)，后用于表示起始的处所(例12、13)和起始的时间(例14)。“打从”也一直沿用到现代

汉语。

介词“打”的来源，杨树达曾“疑即‘道’之音变”(《高等国文法》，279页)，太田辰夫(1958)和香坂顺一(1987)在赞成此说的同时又表示怀疑。白维国(1992)认为介词“打”是由动词虚化来的，同时指出“跟其他由实词虚化得来的虚词相比较，介词‘打’的出现显得有些突然，虚化的轨迹也不那么十分明显”。汉语中的其他单音节介词几乎都是由动词虚化而成的，据此推测，介词“打”也应该是由动词虚化来的，要论证这一推测，至少需要证明两点：1. 动词“打”有虚化为介词的语义基础；2.“打”能出现在“(S)V1NPV2”格式中 V1 的句法位置。对此白维国(1992)进行了探讨。动词“打”在唐代有“扑打”“冲撞”义，“打”的这个义项有几个特点：一是意义模糊，二是带有“冲着”“朝向”这种包括动作方向的意义，三是“打”后面可以出现表示场所的名词。如：

(15)雨来霑席上，风急打船头。(杜甫：陪诸贵公子丈八沟携妓纳凉，全唐诗)

(16)霜打汀岛赤，孤烟生池塘。(贯休：干霄亭晚望，同上)

(17)去年腊月来夏口，黑风白浪打头吼。(李涉：却归巴陵途中走笔，同上)

(18)海神来过恶风回，浪打天门石壁开。(李白：横江词，同上)

(19)山围故国周遭在，潮打空城寂寞回。(刘禹锡：石头城，同上)

从这些用例可以看出，动词“打”具有演变为介词的语义基础，而演变的关键是这种“打”能出现在上举格式中 V1 的位置，例(16)－(19)中的“打”正是处于 V1 的位置。① 但还有一点需要进一步研究的是，例(16)－(19)中

① 白维国(1992)说，“打”实现由动词到介词的转化，“表示经由的动词‘打’＋处所词”的环节是不可缺少的，并举出了一些“打”含“经由”义且后带处所词宾语的例子，然后说：“这样的用法后面如果再带上一个表示经由的主体动词，这里的‘打’就变成了介词。”但从大量的介词的形成过程来看，只有具备语义基础且又处于“(S)V1NPV2”格式中 V1 的位置的动词才有可能演变为介词，所以应该认为动词“打”是在上举例(16)－(19)这样的句法环境中演变为介词的。

的S都是表示自然现象的名词,而早期介词"打"的用例中,S都是表人的名词。

2.4 就

介词"就"是由表"即就、前往"义的动词"就"演变来的,演变的条件是"就"用于"就NP+VP"句式。介词"就"六朝时期就已产生,可以介绍动作行为的有关对象(例1、2)和处所(例3、4),如:

(1)洪将家丁千余人,就温募兵,得庐江上甲二千人。(三国志·魏书·诸夏侯曹传,裴松之注引《魏略》)

(2)山遐去东阳,王长史就简文索东阳。(世说新语·政事)

(3)(刘备)遂就床缚之,将出到界,自解其绶以系督邮颈,……(三国志·蜀书·先主传,裴松之注引《典略》)

(4)韩后与范同载,就车中裂二丈与范围云:"人宁可使妇无裈邪?"(世说新语·德行)

上举例中,"就NP"都不能构成一个表述,"就"不再表示具体的动作行为,例(1)、(2)中的"就"相当于介词"向、对",其作用是引进动作行为的有关对象;例(3)、(4)中的"就"相当于介词"于",引进动作行为的处所。

介词"就"唐宋以后用得比较普遍,唐诗、《祖堂集》、《二程集》、《朱子语类》中都能见到很多用例。到元明时期的文献中,用得就比较少了,而且多只用于表示动作行为的处所方位,到现代汉语中,口语里基本不用了,书面语中偶尔用来表示动作行为的范围。如:

(5)坊人相见,心不殷勤,就总管等苦觅识认,每事为难。(入唐求法巡礼行记,卷4)

(6)相公就沩山乞偈子。(祖堂集,卷5)

(7)李先生以为为学之初,凡遇一事,当且就此事反复推寻以究其理。(朱子语类,卷18)

(8)别有玉盘承露饮,无人起就月中看。(卢纶:裴给事宅白牡丹,全唐诗)

(9)阿娘就此盆中始得一顿饱饭吃。(敦煌变文集)

(10)(武松)就血泊中双手来提时,那里提得动?(金瓶梅词话,1回)

唐宋时期,表示动作行为的处所方位时,介词“就”构成的介宾结构可以位于谓语动词的后面,这种用法元代以后就消失了。如:

(11)合村送就旷野,回来只见空床。(王梵志:出门拗头戾跨)

(12)若为交暂折,擎就掌中看。(游仙窟)

(13)行数里,方觉不是,却须要回就大路上。(二程集,卷18)

“V就NP”的结构形式,唐以前就有,但其中的“就”是表“即就、前往”义的动词。如:

(14)禹趋就下风,立而问焉……(庄子·外篇·天地)

(15)哀帝崩,王莽白太皇太后下诏曰:“今令孝哀皇后退就桂宫。”(汉书·外戚传)

(16)肃曰:“今日之事,宜相开譬。刘备负国,是非未决,羽亦何敢重欲干命!”乃趋就羽。(三国志·吴书·鲁肃传,裴松之注引《吴书》)

用在谓语动词后的介词“就”应该就是由这种动词“就”演变来的。

2.5 向(嚮)

“向”在近代汉语中是一个语法意义比较复杂的介词,可以介绍动作行为的方向、有关对象、处所方位、时间等。不同的语法意义产生的时代不同。表示方向和有关对象的用法唐以前就已经产生。如:

(1)欲避新枝滑,还向故巢飞。(萧纪:咏鹊,先秦汉魏晋南北朝诗)

(2)飞花随烛度,疏叶向帷开。(诸葛颖:西园游上才,同上)

(3)有人向张华说此事,张曰:“王之学华,皆是形骸之外,去之所以更远。”(世说新语·德行)

(4)干宝向刘真长叙其《搜神记》,刘曰:“卿可谓鬼之董狐。”(同

上,排调)

前两例表示方向,后两例表示有关对象。这两种用法一直沿用到现代汉语。下面举几个近代汉语中的例子:

(5)忽起向前去,本不是吾宅。(王梵志:身如大店家)

(6)斋后向西南入谷逾岭行十五里,到大历法花寺。(入唐求法巡礼行记,近代汉语语法资料汇编(唐五代卷))

(7)目连闻语,向北更行数步,即见三重门楼。(敦煌变文集)

(8)武二看不仔细,却待向前再问时,只见冷气散了,不见人了。(金瓶梅词话,9回)

以上介词"向"都是表示方向,介宾结构位于谓语动词之前。由"向"构成的介宾结构也可以位于谓语动词之后,如:

(9)如水流向东海,不知何时可休?(王梵志:凡夫有喜有虑)

(10)从东扫向西,又被西风吹向来(东)。(敦煌变文集)

(11)"达",只是透向上去。(朱子语类,卷44)

(12)他放心大度一连在孙兰姬家住了两日,狄周寻向那边,催他起身,他那里肯走?(醒世姻缘传,40回)

介词"向"位于谓语动词前后,都是表示方向,但二者的来源可能不同。(参见马贝加1999)比较下面两例:

(13)西门豹簪笔磬立,向河立待良久。(史记·滑稽列传)

(14)居匈奴中,益宽,骞因与其属亡向月氏。(同上,大宛列传)

例(13)的"向"是"面向"义,它包含三个主要的义素:1[人];2[方向/位置];3[朝着]。例(14)的"向"是"向……前进"义,它也包含三个主要的义素:1[人];2[方向/位置];3[移动]。由于在句法结构中出现别的表移动意义的动词和施事成分的扩展,两种"向"的义素都抽象化了,动作意义消失,只是表示别的动作的方向,于是两种"向"从不同的动词意义虚化为表示相同语法意义的介词,但不同的句法位置体现了二者来源的差别。

表示有关对象的介词是由"面向"义动词发展来的,近代汉语的例子

如:

(15)大使宅公客不绝,向大使请闲静处过冬。(入唐求法巡礼行记,近代汉语语法资料汇编(唐五代卷))

(16)有事尽向老人说,均平处断不交偏。(敦煌变文集)

(17)但向己求,莫从他借。(祖堂集,卷7)

这种语法意义的"向"在敦煌变文中也可以出现在谓语动词的后面,多见于唱词(参见吴福祥1996:195):

(18)买得典仓缘利智,斤堂夸向往来宾。(敦煌变文集)

(19)说断灭,复如何,特地应得说向他。(同上)

(20)佛道孝为成佛本,事须行孝向耶娘。(同上)

介词"向"还表示动作行为的处所,可以是动作行为的所在之处(例21-23),也可以是动作行为的始发之处(例24、25)。这种用法只见于近代汉语,大约产生于唐五代,明清时期逐渐消失。如:

(21)似鸟在罗忧翅羽,如鱼向鼎惜歧(鳍)鳞。(敦煌变文集)

(22)采果汲水却回来,忽向道中逢猛虎。(同上)

(23)见个年少的妇女向帘儿下立,那老子用意铺谋待取做老婆。(庄家不识构阑,近代汉语语法资料汇编(元明卷))

(24)一声似向天上来,月下美人望乡哭。(李贺:龙夜吟,全唐诗)

(25)日期满足才开鼎,我向当中跳出来。(西游记,71回)

介词"向"还可以表示时间,这是由表处所发展来的。这种用法好像只见于唐五代时期。如:

(26)将知天补乾坤主,恰向登高节日生。(敦煌变文集)

(27)日日拾薪于晚后,朝朝采果向斋前。(同上)

(28)山中和尚近日老婆心,教人向未开口已前会取。(祖堂集,卷10)

三、介宾结构的位置

介宾结构在句法结构中的位置(语序),从古到今发生了很大的变化,即由以位于谓语中心成分(以下写作 VP)之后为主变为以位于 VP 之前为主,这种变化是在近代汉语中完成的。关于介宾结构的位置,张赪的研究最为系统深入,下面所述主要是张赪(1998、2002)的研究成果。①

先秦、西汉时期介绍处所的介宾结构位于中心成分后占绝对优势,"介词+场所"位于 VP 前只有个别例外,"介词+对象"位于 VP 前有极少数,介宾结构前置多见于 VP 带宾语的句子或表示对比、强调的句子中;介绍工具的介宾结构位于 VP 前后均可,位于 VP 前比位于 VP 后多,但 VP 为光杆单音动词或者 VP 的真宾语很短时介宾结构位于 VP 前后的用例基本持平。东汉时期的中土文献中,介宾结构的位置与西汉差不多,但佛教文献中介宾结构已经大量前移:"介词+场所"位于 VP 前的居多,已显示出介宾结构表示的意义与词序有关的趋向,"介词+对象"有近四分之一的例句位于 VP 前,其中 VP 带真宾语的句子中介宾结构前移的最多,"介词+工具"已全部位于 VP 前。魏晋南北朝时期是汉语介词词组词序发生剧烈变化的时期,"介词+场所"在中土文献和佛经文献中都大量前移,其规律是表示发生的场所、存在的场所、滞留的场所、经过的场所、动作的起点的介宾结构前移,"介词+对象"在佛经文献中以位于 VP 前为主,前移的规律是 VP 为非单音结构或 VP 带真宾语的句子首先大量前移,但在中土文献中还维持原状;"介词+工具"的前移已经结束,在两类文献中都是前置占了绝对优势。唐五代时期是介宾结构前移继续进行

① 张赪主要研究了"处所介词词组""对象介词词组""工具介词词组""受事介词词组(唐代以前)"的语序演变,介绍时间的介宾结构没有论及。据我们初步考察,介绍时间的介宾结构的语序演变与"处所介词词组"相似。另外,张赪没有讨论介绍动作行为的协同者的介宾结构的语序和介绍动作行为包括对象的介宾结构的语序,这些介词如上文所述,除"与"外,基本上都是中古才产生,到近代汉语中才普遍使用,或到近代汉语中才产生的,它们组成的介宾结构从一开始就只能位于 VP 之前,没有发生位置的变化。

并大致结束时期,"介词+场所"位于VP前已占优势,"介词+场所"的位置与其表示的意义有明确的对应关系;"介词+对象"位于VP前已占绝对优势。宋元明时期是影响介宾结构语序的有关规律进一步严格并完善的时期,介宾结构的语序与现代汉语已经基本一致:"介词+对象"、"介词+工具"全部位于VP前;"介词+场所"的位置严格遵循"介词词组的位置与其所表示的语意相对应"的规律,同时介宾结构的位置还受中心成分复杂与否的影响,VP带真宾语时介词词组一般要前置,如果受语意影响只能位于VP后时,最常见的是用"将/把"把宾语提到VP前,"介词+场所"不能位于"VP+宾语"之后的规律已经形成。

介宾结构位置前移是从汉末佛经和六朝时期各类文献中大量开始的,六朝时期,"介词+工具""介词+受事"已经基本移至VP前。"介词+处所"也大量前移,其中表示动作起点或发生场所的介宾结构基本倾向于位于VP前,表示动作归结点的位于VP后,特别是在佛经文献中,这一规律已很明显,可见这一时期"介词+处所"位于VP前后已开始形成语义对立。"介词+对象"的位置,当VP带宾语或VP为非单音结构时,也开始大量前移。下面是张赪(2002:124-125)列出的六朝时期各类介宾结构位置的统计表:

佛经类文献中处所介词词组的词序

	介词+场所						介词+对象				
	於	从	在	向	著	就	於	从	向	就	在
VP前	257	112	51	16	0	7	80	62	39	0	0
VP后	184	0	79	29	54	0	40	0	6	0	0

非佛经类文献中处所介词词组的词序

	介词+场所						介词+对象				
	於	从	在	向	著	就	於	从	向	就	在
VP前	111	88	69	9	0	6	15	7	18	11	2
VP后	368	0	31	2	23	0	103	0	1	0	0

佛经类文献中工具介词词组的词序

	介词+工具			介词+受事		
	以	用	持	以	用	持
VP前	280	12	7	152	3	3
VP后	3	0	0	3	0	0

非佛经类文献中工具介词词组的词序

	介词+工具			介词+受事		
	以	用	持	以	用	持
VP前	344	6	1	98	0	0
VP后	52	0	0	16	0	0

唐五代介宾结构继续前移，"介词+处所"表示动作的起点、动作发生的场所、存在的场所时位于VP前，表示动作的归结点时位于VP后，表示事物滞留的场所和动作的方向时位于VP前后均可，已形成了和现代汉语相同的"介词+处所"的分布规律，张著称之为"介词词组的位置与其所表示的意义相对应"规律。引进对象的介宾结构只有"於+对象"有较多的位于VP后，但这一时期"於"作为引进对象的介词已开始衰落，多出现在文言色彩较重的场合；其他引进对象的介词如"从、对、就"构成的介宾结构只能位于VP前，这一时期最常用的引进对象的介词"向"位于VP前后的比例是156:8，可见"介词+对象"的位置与以前相比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宋代的语料中，"介词+工具"的位置除介词为"以"时有少数位于VP之后，其他的介词"用、将、把、著、随、依、据"构成的介宾结构都位于VP前，而"VP+以+工具"的句子明显地具有文言色彩；"介词+对象"的位置，当介词是"在、向、对、就、问"时，全部位于VP前，介词为"於"时，位于VP前后的用例差不多，不过这时"於"已经是一个具有文言色彩的介词了；"介词+处所"遵循"介词词组的位置与其所表示的意义相对应"规律，只有带文言色彩的介词"於"构成的介宾结构有较多的例外，《朱子

语类》中“在、从”构成的介宾结构也有少数例外。元明时期介宾结构的前移全部结束，只有文言介词“於、以”有个别例外。下面是张赪(2002：242-243)列出的元明时期各类介宾结构在与不同的VP结合时的位置分布表：

元明时期引进场所的介词词组的词序情况

VP的构成 位置	非单音结构	V+O	VP+准宾语	VP+补语	VP+其他成分	光杆单音动词
VP前	162	225	25	89	144	114
VP后	20	53	0	5	2	287

元明时期引进对象的介词词组的词序情况

VP的构成 位置	非单音结构	V+O	VP+准宾语	VP+补语	VP+其他成分	光杆单音动词
VP前	19	106	3	6	17	22
VP后	4	2	0	0	0	12

元明时期引进工具的介词词组的词序情况

VP的构成 位置	非单音结构	V+O	VP+准宾语	VP+补语	VP+其他成分	光杆单音动词
VP前	43	59	3	37	23	21
VP后	0	1	0	0	0	2

张赪(2002)的研究结论是介宾结构前移完成于元明时期，但综合各家对介词的发展演变的研究来看，介宾结构的位置唐宋时期就已经和现代汉语差不多了。这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1. 新兴介词构成的介宾结构几乎都是位于VP之前。2. 表示对象、工具、方式的介宾结构几乎都位于VP之前。3. 表示处所的介宾结构的位置已经相当严格地遵循时间顺序原则，即张赪所说的“介词词组的位置与其所表示的意义相对应”规律：凡表示动作行为的起点、动作行为发生的场所、存在的场所时介宾结构位于

VP 前，表示动作行为终结点时位于 VP 后，表示事物滞留的场所和动作的方向时位于 VP 前后均可。4. 表示时间的介宾结构也是相当严格地遵循时间顺序原则：凡表示动作行为的起始时间、动作行为发生的时间、动作行为持续的时间时，介宾结构位于 VP 之前，表示动作行为终结的时间时，位于 VP 之后。5. 除了表示处所、时间的介宾结构依据时间顺序原则位于 VP 之后外，唐宋时期能位于 VP 之后的介宾结构差不多就只有由“於、以”构成的介宾结构了。

汉语的介宾结构为什么会发生由 VP 后向 VP 前移动的变化？这个问题不仅受到汉语语法史研究者的重视，也受到了语言类型学、认知语言学研究者的关注。张赪（1998、2002）在对大量的语言事实进行了描写研究的同时，对介宾结构向 VP 前移的原因作了探讨。张著认为影响前移的因素有（参见张赪 2002：第七章）：1. 介词的兴替。有些介宾结构的前移是由介词兴替完成的。如“介词 + 对象”修饰表乞请义或言告义动词，先秦两汉用“於”，“於 + 对象”位于 VP 之后，而六朝新兴的“向/从 + 对象”则都位于 VP 之前。再如“介词 + 处所”表示动作的起点，先秦至西汉用“於”，介宾结构位于 VP 之后，东汉“於 + 处所（起点）”有小部分前移，但“从 + 处所（起点）”则几乎全位于 VP 之前。但是，介宾结构的前移从根本上讲并不是介词兴替引起的，因为介宾结构前移开始得比介词兴替早，也结束得比介词兴替早。介宾结构前移东汉就已开始，唐宋时期基本上已经结束，而新兴介词绝大多数是六朝以后产生的，唐宋以后还续有新的介词产生。这一点可以反过来说，新兴介词是适应新的介宾结构的位置产生的，而新兴介词又巩固了新的介宾结构位置。2. 介宾结构的语义。表处所的介宾结构，先秦、西汉主要是“於 + 处所”，基本上是位于 VP 之后，但在东汉佛经和六朝各类文献中，无论是“於”还是别的介词如“在、从、向、就”引进处所，介宾结构都大量地位于 VP 之前，前移的规律基本上是表示动作行为的起点、发生的场所、存在的场所时，介宾结构前移，表示动作行为的归结点时，介宾结构位于 VP 后，表示事物滞留场所时，介宾结构位于 VP 前后均可。可见，就表处所的介宾结构而言，其表示的语

义对其在句法结构中的位置的变化起着重要的作用。这种介宾结构的语义与位置的对应规律，如前所述，唐宋时期已经形成。语义引起介宾结构的位置变化的机制是什么呢？认知语言学家认为这是“临摹原则”战胜了“抽象原则”。即东汉以后大规模调整的介宾结构的位置，在句法结构中是符合时间顺序原则的，是“临摹原则”在起作用，而先秦、西汉时期的介宾结构的位置安排，主要是“抽象原则”在起作用。蒋绍愚(1999)指出，这种变化并不说明古代汉语是和现代汉语性质根本不同的一种语言，“汉族人的认知方式没有变，汉语的根本特性没有变，改变的只是在动作和处所的关系的语言表达上，从‘抽象原则’变为‘临摹原则’”。汉语为什么会由倾向于“抽象原则”变化为倾向于“临摹原则”？这与西汉时期汉语出现的另一种变化有关：西汉以前，处所名词和非处所名词形式上没有区别，西汉开始，处所名词通过加方位名词来区别于非处所名词，这种变化带来的结果是句法结构中的处所不必由介词引导，同时，既可以位于 VP 前也可以位于 VP 后，而位于 VP 前后与处所成分表示的语义有关。(参见李崇兴 1992)对这个问题，蒋绍愚(1999)是这样总结的：“谢信一(1991)还讲到，‘不同的语言之间，有的可能主要以临摹性为原则，抽象性居于次要的地位，有的可能相反。’通过上面的讨论，我们可以补充一点：在同一种语言的历史发展中，对同一种语义(比如动作的处所)的表达，也可能发生‘抽象原则’和‘临摹原则’之间的变化。而且这种变化的原因，往往不在于人们的感知方式起了变化，而在于语言系统内部(即由‘抽象原则’支配的语言规则)的变化。可见，以‘感知—概念’为基础的语言研究不能代替或排斥以‘逻辑—数学’为基础的语言研究。正确的做法是把两者结合起来。”3.VP 的复杂化。VP 的复杂化包括 VP 由单音结构变为非单音结构，VP 带宾语，VP 带补语。据张赪(2002)研究，“魏晋南北朝时期介词词组的词序在 VP 为非单音结构时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258 页)，六朝以前，VP 为非单音结构的很少，随着非单音结构 VP 的增加，介宾结构前移的越来越多。从六朝到唐五代，介宾结构在分布上有一个特点：“VP 为光杆单音动词时介词词组大多数位于 VP 后，VP 为非单音结构时介词词组大都

位于 VP 前。"(258 页)① VP 带真宾语对介宾结构前移的影响是很明显的。张著在对先秦到元明时期大量语料的统计分析后指出:"引进对象的介词词组的前移是从 VP 带真宾语的句子首先开始的。"(张赪 2002:254)"在各个时期,各类介词词组在 VP 带真宾语的句子中前置的比率都高于其 VP 不带真宾语的句子中前置的比率。"(张赪 2002:255)VP 带准宾语(时量宾语、动量宾语)时,介宾结构从一开始就位于 VP 前,所以随着六朝开始准宾语逐渐增多,介宾结构前置于 VP 的也就越来越多。VP 后带补语(不包括介宾结构充当的补语)出现于什么时代,目前学术界还有不同看法(参见有关章节),一般认为六朝时期 VP 后带补语(趋向补语、结果补语)的现象已经产生,唐五代时期,"VP + 补语"已很普遍,同时,各种时态、事态助词(如"着、了、过、却、来、将"等)也已经形成,当 VP 后带补语和助词时,② 介宾结构绝大部分前置于 VP,只有个别例外。张赪(2002:261)指出:"绝大多数 VP 后的补语和其他成分一产生就不能与介词词组共存于 VP 之后,这一点与 VP 带真宾语时的情况不同,VP 带真宾语后虽然有强烈的使介词词组前移的倾向,但直到元明时期真宾语才基本不能与介词词组共存于 VP 之后。"为什么 VP 后带了宾语、补语和助词,介宾结构就要移至 VP 前呢?张赪(2002:264)的解释是:"如果介词词组位于 VP 后,由于介词引导的场所、对象、工具等各种成分与 VP 的关系不如宾语、补语、时态成分与 VP 之间那么直接、紧密,介词词组一般要位于动词及其后附成分之后,那么介词词组距离 VP 较远,与 VP 的联系不紧,且 VP 后的成分较多。如果介词词组位于 VP 前,则介词词组距离 VP 较近,与 VP 之间的关系很明确,且不致使 VP 后的成分太多,而且语言中原来就有不少介词词组在语法结构复杂时置于 VP 前的句子,这样在句

---

① 为什么 VP 的音节会影响介宾结构的位置,张文没有进一步分析。我们认为这与韵律有关。应该说,介宾结构前移是六朝以后的大趋势,VP 为非单音结构时,介宾结构前移不会带来韵律问题,而 VP 为单音节时,介宾结构前移,句尾就会只剩下一个音节,不能构成一个标准音步。当然,正如张文所说的,VP 为非单音结构影响了介宾结构前移的速度。

② 按,时态、事态助词从某种意义上讲也是 VP 的补语,首先,它们几乎都是由补语演变为助词的;其次,它们都具有使 VP 有界化的功能。

子越来越复杂、语言表达越来越精密的大趋势下介词词组在句法结构复杂时容易前移的倾向就明显起来,成为介词词组词序变化的一种趋势,语法结构的复杂化也成了促使介词词组前移的力量,最终使介词词组的词序发生了根本变化。"综观与介宾结构前移有关的种种语言现象,根本的原因或者说造成这种变化的机制还是在临摹原则与抽象原则的竞争中临摹原则逐渐取得强势。前文所述介宾结构的语义带来介宾结构的位置变化,显然是临摹原则发挥了作用;VP的复杂化引起介宾结构前移,也是临摹原则在起作用。介宾结构从本质上说是对VP起修饰限定作用的成分,可以说是一种广义的方式、手段,如表工具、场所/时间(起点、发生场所/时间等)。当VP包含结果(即带结果补语,包括时态、事态助词——从本质上讲也是动作行为的结果)时,介宾结构、谓语动词、结果补语三者的语序根据临摹原则必然是"介宾结构+动词+结果补语",因为在动作行为实施前,方式、手段已经实现(选定),所以介宾结构要位于谓语动词之前;而结果一定产生于动作行为之后,所以只能位于谓语动词之后。动词带宾语时介宾结构前移可以用临摹原则中的象似性来解释。我们知道,介词引介的名词性成分都是与充当谓语的VP有关的一个论元,宾语当然也是谓语动词的论元,从语义上讲,宾语和介宾结构都与谓语动词有密切的关系,根据象似性,这两种成分都要求在句法结构上与谓语动词保持紧密结合,而能与谓语动词紧密结合的位置只有两个:动词前和动词后。相对于方式、手段来说,宾语是动词的施及对象,是动词的必有论元,在汉语这种SVO型语言中,宾语优先占据了谓语动词后的位置,这样,介宾结构要想与动词保持近距离,就只能移到动词前了。总的来说,当临摹原则发挥作用的时候,各项与谓语动词有关的成分会力图与动词保持最近的距离。

四、介词形成的规律

中古、近代汉语中产生了不少新的介词。这些介词是怎样产生的呢?

传统的说法,介词都是由实词虚化来的,近年来流行的说法,介词是由动词经过“语法化”而形成的。但为什么这些实词会虚化或“语法化”?

刘坚等(1995)论述了诱发汉语词汇语法化的若干因素,虽然只具体谈到了表处置对象的介词“将”的语法化过程,但可以肯定,中古以后陆续产生的介词都是由实词经过不断语法化形成的,这些实词之所以会发生语法化,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的原因:1. 句法位置的改变;2. 语义变化;3. 语境影响。当一个词汇单位的句法功能和语义都发生了变化后,在句法结构中就会发生重新分析,这时,一个语法化的过程就完成了。

马贝加(2002、2003)主要从词义演变的角度来讨论介词的形成。她提出了三种确认介词的方法:1. 义素分析法,即将一个词原先的义素与变化后的义素加以比较,考察其义素的消长、扩缩,据此确认一个词的介词性质。如“沿”作为动词包括以下三个义素:a 水(江、河、溪等)边或水中;b 向下游;c 行经。后来“沿”用在“沿 + NP + VP”的格式中,义素 b 消失,义素 a 由“水边或水中”扩大到一般实体事物的边缘或当中,义素 c 也由于 VP 位置上出现一个表运行的动词而消失,这样,“沿”就变成了一个介词。2. 语义结构分析法,即通过分析“S + V1 + NP1 + V2 + NP2”中各成分之间关系的变化来确定一个动词是否变成介词。如“将”用在 V1 的位置由动词变成介词,可以通过“将”和 V2 与 S、NP1、NP2 之间的语义关系的变化来判断。3. 次类比较法,即“通过观察、分析某一次类成员在某一历史阶段上有哪些共同的特征,后来又发生哪些变化,变化之后又各有哪些特征,这些特征是否显示了词性变化等等问题,从而确定一个词在某一历史平面上的词性。”(马贝加 2003)如“动词‘被’与‘受、蒙、遭’等属同一次类——承受次类。迄唐为止,‘被、受、蒙、遭、荷’诸词,在表示主语承受动作、行为方面,发展方向和程度均相等。……唐代,伴随句法结构的发展,‘被’已具备向介词范畴靠拢,乃至进入介词范畴的可能性……‘被’进一步语法化,直至成为介词的重要标记是:(1)V_2 前出现复杂的状语;(2)V_2 后出现复杂的补语;(3)V_2 后附着动态助词;(4)V_2 的修饰成分用状语标志‘地’”。(马贝加 2003)而“受、蒙、遭”等充当 V_1 的句法结构中的 V_2

则一般不具备这些特点,这说明“被”的这种用法已经不同于它原来与“受”等同义、同功能的“被”,它已经演变成了介词。按,马说是从动词“被”语法化为介词的终点来比较介词“被”与“蒙、受”等动词的语义、功能差异,论证唐宋时期“被”具有了介词的典型特征,而学界在讨论“被动句”的历时发展时,通常认为东汉出现的“被 N + VP”(如东汉·蔡邕《被收时表》:“今月十三,臣被尚书召问”)结构中,“被”已具有了介词的性质。(参见本书“被动句”章)

马贝加这种确认介词的方法,也可以看作对介词形成过程的分析。当一个动词的义素发生变化,特别是表示具体动作的义素消失,就有可能导致向介词的转化;而意义的变化往往是在某种特定的句法结构中实现的,特定的句法结构可以引起一个词的意义变化,意义的变化又会使一个词在句法结构中与其他成分之间的关系发生变化,从而功能发生变化或拥有某种固定的语法功能,介词的形成往往就是在这种意义的变化和功能的变化相互作用下实现的。

从表达功能上看,介词产生的根本动因是随着汉语句子结构的不断复杂化,句子中的各个体词性成分与谓语动词的关系需要通过显性的标志来确定,而介词的功能正是表示各种体词性成分与谓语动词的各种关系。如:

京兆人高丽家贫,于御史台替勋官递送文牒。(朝野佥载)

这个句子中,介词“于”标明“御史台”与谓语动词是动作和处所的关系,介词“替”标明“勋官”与谓语动词是动作和受益者的关系。

总的来说,中古以来产生的介词,基本上是由动词演变来的(少数双音节介词有不同的来源),演变的条件是出现在“V1 + NP + V2(NP)”格式中 V1 的位置(也有人认为个别介词是由 V2 位置的动词变来的)。由于 V1 位置的动词容易成为句法结构中的次要动词,导致其意义发生变化(往往是义素减少)和抽象化,其陈述功能逐渐消失,最终由动词演变为介词。

吴福祥(2003)从语言类型学的角度研究了在 SVO 型语言中伴随介

词演变的两种类型，其中讲到了汉语伴随介词“及、与、共、将、和、同、跟”的语法化历程：伴随介词“都有一个相类的语义基础，换言之，汉语史上所出现的‘和’类虚词都无一例外地源于伴随动词”，“‘及/与/共/将/和/同/跟’由伴随动词到伴随介词这一语法化过程导源于连动式这一句法结构，也就是说，伴随动词‘及/与/共/将/和/同/跟’的语法化是由它们用于连动式前项这一句法位置触发的。”

石毓智(1995)曾用“时间的一维性”来说明介词形成的规律，认为“从理论上推断，介词从动词的演化过程大致经历了以下几个阶段：第一阶段：普通动词；第二阶段：经常或者只出现于次要动词的位置；第三阶段：退化掉普通动词与指示时间信息有关的句法特征而转化为介词”，“介词跟动词的本质区别实际上是它们用作次要动词的使用频率上的差异。动词所代表的语义范畴与行为动作的施事、受事、地点等特征之间关系的密切程度，决定了它们用作次要动词的频率。密切程度高的经常用作次要动词，它们的句法位置慢慢地固定下来，最后只能出现在次要动词的位置上，在时间一维性的制约下，永久失去了普通动词的与指示时间信息有关的句法特征，最后从动词中分化出来而成为一个新类——介词。”这就是说，介词的形成受到相互联系的三个方面的条件制约：1. 其来源词(动词)的语义范畴。凡是能够引进施事、受事、与事、工具、处所、时间、范围、目的、方式、原因的动词，都可以在句法结构中用作次要动词。2. 用作次要动词的频率。能够引进上述各类成分的动词用作次要动词的频率不同，只有频率高的动词才有可能演变成介词。3. 与指示时间信息有关的句法特征的消失。有些动词由于经常用作次要动词，受时间的一维性制约，失去了表达时间信息的特征，最终演变成介词。从理论上讲，石毓智的推断是可以成立的，但在汉语语法史上，要论证一个动词的表达时间信息的特征是否消失，还存在很多困难，因为即使在近代汉语后期，“V1(介词) + NP + V2 + NP”格式中，是否只有 V2 表达时间信息，并不像现代汉语一样有明显的形式标志，或可以通过口语来加以验证。如：

(1)各户另籍，不同老汉一家过活。(水浒传，32 回)

(2)你如何不同妻去,却同妾去?(醒世姻缘传,8回)

(3)教授却把一把锁锁了门,同着两个婆子上街。(一窟鬼癞道人除怪,近代汉语语法资料汇编(宋代卷))

(4)小弟暂别,同了舍亲另择吉日,专来拜求。(醒世姻缘传,84回)

以上各例,我们无法证明是由“同”表达时间信息,还是由“同 NP”后的动词表达时间信息,而“同”显然应该看作介词。石文也没有举出具体的语言材料来证明一个动词如何逐渐失去表达时间信息的特征而演变成介词。

五、近代汉语连词研究简述

迄今为止,近代汉语连词还没有人作过专门的深入的研究,我们只能通过一些语法史专著的有关章节和为数不多的几篇论文了解到近代汉语连词的最基本的事实。

5.1　近代汉语连词概貌

太田辰夫(1958)最早对近代汉语连词作了概略性的描述,他分“用于等立句的连词”和“用于主从句的连词”两大类列举了近代汉语中的近百个他所认定的连词(包括他所说的“准连词”),对其中一些连词的来源和形成过程作了探讨,举出了各个连词的较早的用例。太田所定的连词范围在我们看来比较宽泛,大凡具有关联作用的成分,他都看作连词了,如“又……又……、也……也……、越……越……、既……又……、尚且、还/还是、就、怪不得、原来(元来)、不料、等、等到、直到”等,划到连词里面似乎就不大合适。但近代汉语中最主要的一些连词,太田毕竟都提出来了,并对一些连词的源流作了初步的考察。如(太田辰夫 1958/2003:289-313):

“‘但是’的‘但’是从‘仅’‘止’的意义来的。

匈奴匿其壮士肥牛马,但见老弱及羸畜。(史·淮阴侯列传)

这种表限定的‘但’很容易用于表转折，这一点看‘唯’‘只’等例就可以明白。但时代稍晚，才见到表转折的例子。

窦氏大恨，但安隗素行高，亦未有以害之。（后汉书·袁安传）

‘但’和‘是’合在一起的例子唐代很多，但多是‘凡是’、‘只要是’之意，它用于表转折似乎时代还要稍稍往后。

纵然子孙满山河，但是恩爱非前后。（天下传孝十二时，罗氏藏）

亦能间壁写字，但是墨较浓。（朱3）”（298页）

“因为”“这个词自然是‘因’和‘为’复合而成的。‘因’在古代汉语中是介词，白话中往往用作连词。

因逢牧羊小子，诘问逗留。（降魔变文，罗氏藏）

今日因吃了面，怕停食，所以多顽一回。（红63）

表示原因、理由、目的等的‘为’在古代汉语中仍应看作介词，即有类似于连词的用法。但是，例如：

天子为其绝远非人所乐往，听其言予节。（史·大宛列传）

天不为人之恶寒而辍其冬，地不为人之恶险而辍其广。（汉书·东方朔传）

上述例中‘其绝远非人所乐往’、‘人之恶寒’、‘人之恶险’等，还是一个名词词组，但这是从结构上（即根据‘其’、‘之’等）表现出来的。然而从意义上来看，这种‘为’所起的作用和连词没有任何不同，因此就开辟了‘为’用作连词的途径。作为完全的连词的例子如：

为他善能按剑，且留与后来。（祖13）

古人为明异中异，所以重洗面。（祖9）

这样的‘因’‘为’复合而成‘因为’，应该说是很自然的。

时方被酒，因为衣襟罥挂树根而坠阱中。（集异记·广记429）

因为着力，得免回。（广异记·广记304）”（302－303页）

“只要”“原来是‘只要做……’之意。唐代的用例中还没有成为连词。

只要明是非，何曾虞祸福。（白居易诗）

用作连词的例子时间要晚。即：

只要借得秦兵呵,(唱)恁时节吴兵自还,楚城无患。(楚昭公1)

'只要'在古白话中多说成'但',还构成复合词'但使''但凡''但须'等来使用,但现代几乎不用了。"(310页)

太田辰夫(1958)论及的连词还有"一则……二则……、一来……二来……、不但、不独、不单、……而且……、……并且……、或者……或者……、还、还是、不然、否则、要不然、然而、可是、不过、所以、是以、因此、因而、虽然、虽则、尽管、既然、假如、假使、如果、要、要是、纵然、纵使、即使、哪怕(那怕)、除非、无论、不论、不管"等。

向熹(1993)《中古汉语介词、连词的发展》、《近代汉语连词的发展》两节中分别列举了"从魏晋到唐宋"和元明清时期的一百多个连词① 及其用例,并根据连词所连接成分之间的语义关系,将各连词分别归入"并列、承接、选择、递进、转折、因果、假设、条件、让步"等不同的小类。这些连词,有不少到现代汉语中都已经消失,如"抑且、又且、不争、为是、为因、假似、便道、便做"等。

吴福祥(1996)以敦煌变文为主要材料,对唐五代时期五十多个比较重要或比较具有时代特色的连词作了描写分析,统计了这些连词在变文中出现的频率,对有些连词的来源和发展演变进行了考察。吴书指出,汉语连词在唐五代时期的变化和发展"突出表现在系统内部新旧形式的兴替、双音形式的遽增以及口语化趋势的出现"(260页),"从来源上看,变文的连词大致可以分成以下四类:(ⅰ)唐以前即已广泛使用的,如'故、与、并、于是、然后、何况、是以'等。(ⅱ)唐以前偶见者,如'遮莫、假使'等。(ⅲ)唐以前的单音连词在变文里复合成双音词,如'倘若'等。(ⅳ)变文频出而唐代其他文献偶见者,如'忽然'等"(260-261页)。吴书将其所讨论的五十多个连词分类别、用法、频率、构成方式等项列成表格,并总结了变文中连词的若干主要特点(281-285页):1. 变文中的双音连词从

① 其中少数我们认为不是连词,如"就、倒、果然"等应属副词;唐代的"只有"、元明时期的"只除非、只除是、虽是"等应该还不是一个词。

构成方式看主要有“同义复合、词汇黏合、词组凝定、附加后缀”四类。2.表中所列连词绝大部分是不定位的,可以自由出现于句子主语的前后,甚至后置分句的连词(如“所以”)也是如此。少数连词的定位性与其用法有关。3.变文连词在使用时,另一分句里常有相关的副词、连词与之呼应,构成相当于现代汉语关联词的形式,如“缘(为)……所以……”、“不但……总……”等。4.在主从关系复句中已出现带有连词的从句后置于主句的语序。5.汉语连词大都由实词虚化而来。作为语法化的产物,这些连词在具体使用时往往还保留着原来实词在造句方面的某些特点。如“任”在变文里一律用在主语之前,这是因为“任”来源于动词,动词“任”一般是要带体词性宾语的,所以“任”虚化为连词后,句子里若有主语,则只居于主语之前。6.变文连词系统中,由于古语词汇的承用、方言词汇的融入以及构词方式的差异使得同一语法意义往往有几个乃至十几个连词来表示,如表中所列的假设连词即有“可中、或若、若或、如或、若也、若是、若使、若令、若其、倘若、倘如、倘其、倘或、必若、必其”等形式。

蒋冀骋、吴福祥(1997)也列举了近代汉语各个时期的四十来个连词,并将这些连词分为“并列、选择、递进、转折、因果、假设、纵予、让步、条件、取舍”十个小类。对其中的有些连词的来源和发展演变,作者作了比较详细的考察,如“不但、只是、纵使”等。

另外,张相《诗词曲语词汇释》、蒋礼鸿《敦煌变文字义通释》也考察了一些连词的来源及其在近代汉语中的使用情况。香坂顺一(1987)列举了《水浒》中的连词,对其中一些连词的源流作了简单的分析。

5.2 单个连词或某类连词的专题研究

对近代汉语中某些单个连词或某一类连词作专题研究的成果不多,这也正是近代汉语连词的研究还不太深入的一种反映。目前所能见到的成果,主要有以下一些。

5.2.1 关于“所以”

关于连词“所以”的产生时代、判断标准以及普遍使用的年代,不少学

PDG

者发表了自己的意见。最早讨论连词"所以"产生时代的当是杨伯峻(1956、1957),杨文认为连词"所以"是魏晋时期才产生的。对此,刘冠群撰写了三篇文章提出不同看法,刘文认为连词"所以"上古汉语中就已经产生了。刘对连词"所以"的判断显然带有很重的训诂学色彩,杨对连词"所以"也没有定出很好的判断标准。王力(1958)指出:"我们对于上古的'所以',最重要的一点就是承认它有使谓语结构和句子结构变为仂语结构的功能,因此,它和现代汉语连词'所以'是大不相同的。"(401页)"'所以'之变为连词,是由于它有可能放在句首……到了中古时期,'所以'逐渐过渡到因果连词。过渡的特征有两个:(一)它放在句首;(二)句末没有'也'字。例如:

区区微节,无所获申。岂得复全交友之道,重亏忠孝之名乎?所以忍悲挥戈,收泪告绝。(后汉书,臧洪传)

偷本非礼,所以不拜。(世说新语,言语)

……到了唐代,'所以'就完全变为连词(当然先秦的用法仍旧保存着),它的特征是'所以'后面可以有主语。例如:

坐看清流沙,所以子奉使。(杜甫诗)"(401-402页)

后来在《汉语语法史》(1989)中,王力修改了以前的结论,认为现代汉语中的连词"所以"大约在晋代就已经产生了,举了《左传》杜预注、葛洪《抱朴子》中的例子以及《文心雕龙》、《颜氏家训》中的例子(218-219页),如:

(1)韩起不欲令郑求他人,子大叔拜以答之,所以晋郑终善。(左传·昭公十六年,杜预注)

(2)人能守一,一亦守人,所以白刃无所措其锐,百害无所容其凶,居败能成,在危独安也。(抱朴子·内篇·地真)

太田辰夫(1958)也认为用在主语前的"所以"才是地道的连词,而在"矫制以命天下,宗庙所以危"(史记·吕后本纪)"偷本非礼,所以不拜"(世说新语·言语)这样句尾没有"也"的情况下,把"所以"看作连词"也无不可"。(中译本303页)如果标准从严,只有出现在主语之前且句尾没有语气词"也"时,"所以"才能看作连词的话,连词当是六朝时期产生的,除上

举《左传》杜预注外,《文心雕龙》中也有这种例子(张万起 1984):

(3)然本其为义,事在奖叹,所以古来篇体,促而不广,必结言於四字之句,盘桓乎数韵之词。(文心雕龙·颂赞)

(4)然矢言之道盖阙,庸器之制久沦,所以箴铭寡用,罕施后代,惟秉文君子,宜酌其远大者焉。(同上,铭箴)

(5)朱文公之解《尚书》,四十万言,所以通人恶烦,羞学章句。(同上,论说)

至于句尾带语气词“也”的,《文心雕龙》中更多,如:

(6)所以百家腾跃,终入环内者也。(文心雕龙·宗经)

(7)而辞人遗翰,莫见五言,所以李陵、班婕妤见疑於后代也。(同上,明诗)

到了唐代,连词“所以”不仅很常见了,而且“至迟到八世纪上半叶演变过程已经完成,‘所以’彻底变成了一个结果连词,在口语中很少再像先秦那样用”(汪维辉 2002)。据汪维辉(2002),在收入《神会和尚禅话录》的《菩提达摩南宗定是非论》中,11 例“所以”全用作连词,在收入同书的《南阳和尚问答杂徵义》中,15 例“所以”有 14 例用作连词;《敦煌新本六祖坛经》中,“所以”3 例,皆为连词;《入唐求法巡礼行记》中,“所以”12 例,11 例是连词。而且,这些用在结果分句中的连词“所以”往往与原因分句中的连词“为”搭配出现。如:

(8)何以故?为忍禅师无遥授记处,所以不许。(神会和尚禅话录)

(9)虽寂和上在世,普济群生,为与曹溪不同,所以南中叙论。(同上)

(10)若是佛法,元亦无别。为今日学者各见浅深有别,所以言道不同。(同上)

5.2.2 连接词和词组的并列连词

连接词和词组的并列连词,就是所谓的“和”类虚词。这类连词上古主要有“与、及”,中古产生了“共、将”,近代产生了“同、和、跟”。这些词在

汉语史上都有介词和连词两种性质,所以讨论其连词用法的产生和发展总是与其介词用法的产生和发展联系在一起的。(参见本章第二节)王力(1958)谈到了连词"和"对上古的"与"的替换,但没有指出连词的形成过程和产生时代。王力(1989)有了明确的说明:"连词'和'字应是由形容词'和'字虚化而来的。最初是虚化为介词。大约在唐代,'和'字就被用作介词了。……由介词发展为连词,是很自然的事。宋代已经有了连词'和'字。"(212－213页)下面是王力(1989)举的例子:

(1)摘山初制小龙团,色和香味全。(黄山谷:阮郎归)

(2)只是我家爹妈,自从我和你逃去潭州,两个老的吃了些苦。(碾玉观音)

刘坚(1989)认为"和"在唐代就已经由"拌和→连带、连同"动词演变为连词了,到了宋代,连词"和""就更为多见"。例如:

(3)引水忽惊冰满涧,向田空见石和云。(卢纶:早春归周至旧居,全唐诗)

(4)溪光何以报?祇有醉和吟。(郑谷:郊园,同上)

(5)野草凡不凡,亦应生和出。(苏拯:凡草诚,同上)

(6)多少恨,今犹昨,愁和闷,都忘却。(张先:天仙子,全宋词)

后来刘坚和贝罗贝合作著文(见 Liu Jian & Alain Peyraube 1994),通过对"与、及、共、和、同、跟"等虚词语法化过程的分析,揭示了汉语并列连词共有的语法化模式,指出汉语并列连词是经过"动词→介词→连词"这样一条语法化链(grammaticalization chains)而形成的,修正了刘坚原来的观点。

于江(1996)考察了虚词"共、连、和、同、跟"的来源和发展,包括用作介词和连词。关于连词的用法,于文的主要结论是:"共"早在南北朝和唐代就已具备了连词的功能;"连"也有连词的功能;连词"和"最早出现于唐代,唐宋时期连词"和"主要用于两项间的连接,明以后则可以连接三项以上的成分,"和"还可以连接动词或形容词;连词"同"可能产生于宋代;连词"跟"大约产生于晚清时期。下面是于文所举的一些例句:

(7)丽句与深采并流,偶意共逸韵俱发。(文心雕龙·丽辞)

(8)落花与芝盖同飞，杨柳共春旗一色。(庾信：三月三日华林园马射赋)

(9)诸贤没此地，碑版有残铭。太古共今时，由来互衰荣。(李白：自广平乘醉走马六十里至邯郸登城楼览古书怀，全唐诗)

(10)这官人与足下非戚非亲，您两个旧友忘形，与夫人连大众，都有深恩。(董解元西厢记，卷8)

(11)月娘众人连吴银儿、大妗子，都在房里瞧着，那孩儿在他娘怀里，把嘴一口口搐气儿。(金瓶梅词话，11回)

(12)花，花，深浅，芬葩，凝为雪，错为霞。莺和蝶到，苑占宫遮。(张南史：花，全唐诗)

(13)讨头的、拾钱的和那把门的，都被他打倒在里面。(水浒全传，38回)

(14)师父道："与和不与，不由你那!"(马丹阳三度任风子，3折，新校元刊杂剧三十种)

(15)蚕共茧，花同蒂，甚人生要见，底多离别。(吕渭老：贺新郎，全宋词)

(16)俺们的胭脂花粉跟身上穿的小衣裳，都是自己钱买。(老残游记，13回)

吴福祥(2003)通过对汉语的历时考察和共时分析，发现在汉语中存在着"伴随动词 > 伴随介词 > 并列连词"这样一个语法化链。吴文重点论述了汉语"和"类虚词语法化(特别是由伴随介词到并列连词的语法化)的机制和动因；汉语"和"类虚词"动词 > 介词 > 连词"这一演变模式的类型学蕴涵；决定汉语"和"类虚词这种演化方向的句法因素。吴文揭示，同一个形式表达伴随介词和并列连词两种功能，这种现象不仅表现在汉语的历史进程中和现代汉语的不同方言中，也见于其他语言，因此，"伴随介词 > 并列连词"的语法化模式反映了伴随介词演变的类型学特征。即"它代表了 SVO 型语言中伴随介词的一种重要的演变类型；与之对立的另一种演变类型是'伴随介词 > 工具介词 > 方式介词'，这种演变模式广泛见

于 SVO 型语言。分析表明,导致伴随介词在 SVO 型语言里具有上述两种不同演变模式的因素是句法条件。”“如果一个语言的伴随结构前置于谓语动词,那么该语言中的伴随介词最有可能的语法化模式是‘伴随介词 > 并列连词’。反之,如果一个语言的伴随结构后置于谓语动词,那么该语言的伴随介词最有可能的语法化模式是‘伴随介词 > 工具介词 > 方式介词’。”“‘伴随介词 > 并列连词’和‘伴随介词 > 工具介词 > 方式介词’这两种演变模式的认知动因也不相同。前者由转喻操作而诱发,后者主要为隐喻操作所促动。”

5.2.3　用于复句中的连词

用于复句中的连词,除了“所以”讨论得比较深入外,其他连词可以说还只停留在对部分基本事实的描写上,而且这样的成果也很少。下面简单介绍胡竹安(1961、1987)、李思明(1987)对敦煌变文和《水浒全传》中用于复句中的连词所作的描写分析。

胡竹安(1961)描写了敦煌变文中的双音连词,这些连词都用于复句中,分别表示分句之间不同的语义关系。从来源看,变文中的连词可以分为五类:1. 唐以前就常见的;2. 唐以前偶尔出现的;3. 唐以前虽已作为连词,但其语法意义跟变文中并不相同的,如“假使”;4. 唐以前的单音连词在变文中发展为双音连词的;5. 变文中才出现的。胡文讨论了后四类,计有“或若、若其、若也、如或、如若、忽若、忽然、忽而、忽期(其)、倘若、倘或、倘期(其)、可中、可料、只要”(假设);“遮莫、遮不、假饶、直饶、假使、设使、纵虽”(纵予);“虽然、然须(虽)、虽则、虽即”(让步);“不拣、不问、不管、不论、无论、除非”(条件);“因为、为因、为缘、盖为、盖缘、所以、因此、因兹、缘兹”(因果);“不但、非但”(递进);“宁可、乃可、乍可”(取舍)。文章举出这些连词在变文以及晚唐前后文献中的用例,在复句中出现的位置以及表示的分句之间的关系,考察了其中一些连词的形成过程。最后得出以下结论:1. 用同义词构成的连词数量相当多。2. 连词既能放在主语之前又能放在谓语之前的现象已经比较普遍。3. 复句中成对的关联词(连词和连词,连词和副词)连用已大量出现,而多数跟现代汉语相当。

PDG

4. 在偏正复句中已出现带有连词的偏句在后的语序。

胡竹安(1987)对《水浒全传》中的"属句关系词"作了描写和源流探索,发现具有宋元明时代特色的连词约70%是双音节词,其中又有约60%是同义复合词;有不少连词都是经由副词或介词进一步虚化而来的;有些连词,和不同的关系词搭配,所起的关联作用和表示的意义不变,而有些连词在复句中所起的作用则需根据上下文或与之搭配的关系词才能确定。

李思明(1987)对《水浒全传》中的因果句连词作了统计分析:计有表因连词"因(251)(括号中为出现频率,下同)、因为(24)、因是(4)、为(71)、为因(27)、为是(24)、缘(20)",共用421次,使用频率最高的是"因"和"为";表果连词"因此(334)、因此上(19)、因而(11)、因是(2)、以此(93)、以此上(1)、致(13)、以致(27)、故(7)、故此(1)、所以(21)、由此(1)、为此(1)",共用531次,使用频率最高的是"因此"和"以此"。这些表因果关系的连词或单用,或搭配使用,形成五种句式:1. A……O……;2. O……B……;3. A……B……;4. O……B……B……;5. A……B……B……(A表示因连词,B是果连词,O表示无连词)。各举一例:

(1)因为此人性急,人皆呼他为急先锋。(63回)

(2)段氏兄弟知小弟有剑术,要小子教他击刺,所以留小子在家。(104回)

(3)只因公孙胜要降服他,所以容他遁入岭中。(96回)

(4)蔡攸、童贯,兵无节制,暴虐士卒,军心离散,因此,被刘敏杀得大败亏输,所以陷了宛州,东京震恐。(105回)

(5)为是无人可以当抵,又不怕你叫起撞天屈来,因此不曾显露,所以无有话说。(71回)

通过考察,李文得出了以下结论:1. 表因连词中,单音节词使用次数远远超过双音节词;表果连词几乎全部使用双音节或三音节词,单音节词使用次数只占总次数的3.78%。2. 使用连词的因果句都是前因后果句,强调原因的前果后因句都不使用连词。3. 在使用连词的891个因果句中,绝

大多数是连词单用的,共832句,占总数的93.40%,连词套用和连用的很少,只有59句,占6.60%。4.连词单用的句子"O……B……"多于"A……O……",分别占55.89%和44.11%。5.因连词和果连词套用(包括套用和连用)共59句,在21个具体句式中,以"为……因此……"、"因……因此……"、"因……以此……"和"因为……以此……"四式为主,其他各式出现频率很低。6.连词连用只限于果连词,为数不多,包括套用兼连用仅七句。

5.3 近代汉语连词研究有待加强的几个方面

汉语连词的历时演变研究的成果不是很多,近代汉语连词研究的成果更是寥寥无几。可以说,目前我们对近代汉语连词的整体面貌及其特点还不是很清楚,不少问题还有待今后进一步深入研究。

1.如何判定近代汉语中的连词。至少有两个问题需要解决:一是连词与副词、介词的划界。很多连词都是由副词或介词进一步语法化形成的,根据什么样的标准判断一个成分已经由副词或介词虚化成了连词。二是非单音节连词的判断标准。近代汉语中的绝大多数连词都不是单音节的,一些起关联作用的双音节或三音节形式是两个词或三个词的临时组合,还是已经词化为一个词汇单位?如果说是一个词,那么是什么时候凝固为词的,是看作韵律词还是语法词或词汇词?如"因为—为因",直到《水浒传》中还是两种形式并存,一般来说,一个双音节词,其语序没有固定,就说明其词汇化的程度还不高。类似的还有"虽然—然虽""若或—或若"等。再如"是则是、除非是、倘或间、只除非、只除是、为此上、以此上、因此上"等算不算是一个词?更有人将"当……时、为……上、为……上头、因……上"也看作连词,这些成分在句子中确实是起关联作用,但是它们能看作一个词吗?

2.近代汉语中究竟有多少连词。在确定了判定连词的标准后,接下来还需要对近代汉语中的连词作全面的调查描写,至少应该对一些重点语料中的连词作穷尽性的描写,这样我们才能逐步搞清楚近代汉语连词

的整体面貌。

3.从已有的研究来看,近代汉语连词中存在着大量的同义词聚合,这种聚合中的成员代表了什么样的时间层次、什么样的地域特点或者什么样的语体色彩;同一聚合中的成员有没有或有什么样的差异,它们相互间是如何竞争的,为什么其中许多会被淘汰。如表示假设关系的连词就有"如、如果、如若、如其、若、可中、或若、若或、如或、若也、若是、若使、若令、若其、若还、若果、假若、假如、假令、假使、假是、假似、倘、倘若、倘如、倘然、倘其、倘或、设令、设其、设使、设或、但、但若、必若、必其、不争"等。这中间现代汉语口语中基本上只保存了"如果、假如",其他词是什么时候衰亡的？为什么会衰亡？作为功能词,近代汉语中又为什么会存在这么庞大的同义词聚合？其他如表因果关系的连词、表纵予关系的连词也都是由若干词构成的同义词聚合,其中同样许多的词后来被淘汰了。具有同义关系的连词相互间的消长兴替,也是值得深入研究的。

4.一些重要连词的来源及其发展演变。《现代汉语虚词例释》(商务印书馆,1982年)收录了130多个连词,其中常用的只有50个左右,这些现代汉语中常用的连词在近代汉语中的使用情况如何？它们是何时形成的？是何时成为常用连词的？

5.连词的搭配使用有什么规律。哪些连词经常相互搭配使用？哪些连词经常与具有关联功能的副词搭配使用？哪些连词只能单独使用？

6.连词在复句中的作用及其与汉语复句发展的关系。上古汉语中,构成复句的分句之间很少使用连词关联,中古以后,连词的使用渐渐多起来,但直到近代汉语中,复句的各分句间并非必须使用连词。近代汉语的复句,什么情况下用连词,什么情况下不用？连词在复句中起着什么样的作用？连词的发展与汉语复句的发展具有什么样的关系？

近代汉语连词研究之所以还比较薄弱,是因为这项工作确实存在一定的困难和难度。首先是语料的问题。从现代汉语来看,连词多出现于书面语,口语中使用连词的频率实际上是很低的;书面语中,不同的文体使用连词的情况也不一样,一般来说,议论文体使用连词较多,叙事文体

使用连词较少,诗词中则更少。研究近代汉语连词,只能依靠反映口语的材料,而这些材料中议论文体是很少的,这就对全面描写近代汉语连词带来了客观上的困难。其次,连词不仅是语法功能词,也是篇章功能词,所以连词的研究,不仅是句法的问题,也是篇章语言学的重要问题。这就要求对连词进行研究时,不仅要考虑语法学层面的问题,还要考虑篇章语言学和语用学层面的问题,而在篇章语言学和语用学层面,历史语料显然不可能像现代活的语言一样为我们提供足够的信息。第三,因为连词多出现于书面语中,所以近代汉语连词中存在着大量的文言词或由文言词参与构成的复合形式,要鉴定这些连词实际上是否具有口语性质是很困难的。第四,研究连词不能不研究复句,而在整个汉语语法史的研究中,复句的研究也同样是很薄弱的,这也是影响近代汉语连词研究难以深入的原因之一。

参考文献

白维国 1992 介词"打"的来源,《近代汉语虚词研究》,语文出版社;又载《近代汉语研究(二)》,商务印书馆,1999。

大内田三郎 1993《水浒传》的语言——连词"和、并、与、同",《人文研究》第 3 期。

冯春田 1991《近代汉语语法问题研究》,山东教育出版社。

—— 2000《近代汉语语法研究·介词章》,山东教育出版社。

高育花 1998 近代汉语"和"类虚词研究述评,《古汉语研究》第 3 期。

胡竹安 1961 敦煌变文中的双音节连词,《中国语文》第 10、11 期。

—— 1987《水浒全传》属句关系词的描写和源流探索,《语文研究》第 2 期。

江蓝生 1994 "动词 + X + 地点词"句型中介词"的"探源,《古汉语研究》第 4 期。

蒋冀骋、吴福祥 1997《近代汉语纲要》,湖南教育出版社。

蒋绍愚 1999 "抽象原则"和"临摹原则"在汉语语法史中的体现,《古汉语研究》第 4 期。

李崇兴 1992 处所词发展历史的初步考察,《近代汉语研究》,商务印书馆,1992。

——1994《元曲选》宾白中的介词"和"与"替",《中国语文》第 2 期。

李思明 1987《水浒全传》的因果句,《中国语文》第 2 期。

—— 1996 宋元以来的"和/连……"句,《语言研究》第 1 期。

李思明 1988《水浒全传》中的并列连词,《安庆师院学报》第3期。
刘冠群 1980 论先秦以“所以”为连词的因果叙述句,《中国语文》第6期。
刘坚 1989 试论“和”,附论“共”和“连”,《中国语文》第6期。
刘坚、江蓝生、白维国、曹广顺 1992《近代汉语虚词研究》,语文出版社。
刘坚、曹广顺、吴福祥 1995 论诱发汉语词汇语法化的若干因素,《中国语文》第3期。
马贝加 1992 方式介词“凭、据、随、论”的产生,《温州师院学报》第2期。
—— 1992 介词“沿”的产生,《语文研究》第3期。
—— 1993 介词“同”的产生,《中国语文》第2期。
—— 1997 介词“就”的产生及其意义,《语文研究》第4期。
—— 1999 处所介词“向”的产生及其发展,《语文研究》第1期。
—— 2002《近代汉语介词》,中华书局。
—— 2003 古汉语历时分析中如何区分动词和介词,《中国语文》第1期。
石毓智 1995 时间的一维性对介词衍生的影响,《中国语文》第1期。
史佩信 1993“比”字句溯源,《中国语文》第6期。
宋绍年、李晓琪 1991“所以”再认识,《纪念王力先生九十诞辰文集》,山东教育出版社。
孙锡信 1992《汉语历史语法要略》,复旦大学出版社。
太田辰夫 1958《中国语历史文法》(修订译本),蒋绍愚、徐昌华译,北京大学出版社,2003。
汪维辉 2002“所以”完全变成连词的时代,《古汉语研究》第2期。
王力 1958《汉语史稿(中)》,中华书局,1980。
—— 1989《汉语语法史》,《王力文集》第十一卷,山东教育出版社,1990。
魏达纯 1998“所以”在六本古籍中的演变考察,《古汉语研究》第2期。
吴福祥 1996《敦煌变文语法研究》,岳麓书社。
—— 2003 汉语伴随介词语法化的类型学研究——兼论SVO型语言中伴随介词的两种演化模式,《中国语文》第1期。
香坂顺一 1987《水浒词汇研究(虚词部分)》,植田均译,文津出版社,1992。
—— 1983《白话语汇研究》,江蓝生、白维国译,中华书局,1997。
向熹 1993《简明汉语史》,高等教育出版社。
杨伯峻 1956 从汉语史的角度来鉴定中国古籍写作年代的一个实例——《列子》著述年代考,《新建设》第7期;又载《杨伯峻学术论文集》,岳麓书社,1984。
—— 1957 答《再说“所以”的上古用法》和其他,《中国语文》第6期。
于江 1996 近代汉语“和”类虚词的历史考察,《中国语文》第6期。
俞光中、植田均 1999《近代汉语语法研究·连词》,学林出版社。
张赪 1998《汉语处所介词词组和工具介词词组的语序变化》,北京大学博士学位论文。

张赪 2001 现代汉语介词词组"在 L"与动词宾语的词序规律的形成,《中国语文》第 2 期。
—— 2002《汉语介词词组词序的历史演变》,北京语言文化大学出版社。
张万起 1984 连词"所以"产生的时代,《语文研究》第 4 期。
植田均 1989 近代汉语中介词"和、同、替"的特殊用法,《安庆师院学报》第 3 期。
钟兆华 1996 汉语介宾·动宾句式中介词的历史递换,《语言研究》第 2 期。
—— 2002 汉语牵涉介词试论,《中国语文》第 2 期。
祝敏彻 1992《朱子语类》中几种介词提宾的句式,《近代汉语研究》,商务印书馆。
Liu Jian and Alain Peyraube. 1994. History of some coordinative conjunctions in Chinese. *Journal of Chinese Linguistics*, Vol. 22.2.
Peyraube, Alain 1994. On the History of Chinese Locative Prepositions.《中国境内语言暨语言学》第 2 辑。



第六章　动态助词

动态助词也称作完成貌助词、体标志，其产生发展过程的研究，一直是近代汉语语法史研究的热点课题，从上个世纪50年代起，王力、太田辰夫等老一代学者就开始关注，70年代以后，又有更多的学者投入研究，取得了显著的成果。

现代汉语里主要使用的动态助词有：了、着、过、看等。在近代汉语中，动态助词经历了产生、发展到最后定型的几个阶段。不同的阶段里，还使用过不同的助词。以下我们分别对其进行介绍。

一、完成态助词“了”

对完成态助词“了”产生过程的研究，是从50年代王力先生《汉语史稿》(1958)开始的。王先生提出：“了”表示完成貌，它是从表示“终了、了结”的动词经过补语，再发展成“形尾”(助词)的。这种“了”出现的标志，是它“紧贴着动词而且放在宾语的前面”。王先生举的例子是：

(1)林花谢了春红，太匆匆！(李煜：乌夜啼)

与王先生同时，太田辰夫《中国语历史文法》(1958)也讨论了这个问题，并举出了更多的例子。

70年代以后，张洪年(1977)、赵金铭(1979)、潘维桂、杨天戈(1980)、梅祖麟(1980、1999)、潘允中(1982)、曹广顺(1986、1999)、吴福祥(1996、1998)、李讷、石毓智(1997)、杨永龙(2001)先后发表文章和专著，对不同时期或著作中“了”的使用情况及其发展过程作了深入的研究，目前已经取得了一定的共识。

PDG

1.1　完成态助词“了”的形式标志和形成的时间

完成态助词“了”的形式标志，研究者基本上都接受王力先生“紧贴着动词而且放在宾语的前面”（以下我们简称之为“V 了 O”）的说法。上述论著中只有潘允中（1982）和潘维桂、杨天戈（1980）没有采纳王先生的标准。潘文举出的例子是：

（2）禾秋收了，先耕荞麦地，次耕余地。（齐民要术·杂说）

（3）自地亢后，但所耕地，随向盖之，待一段总转了，即横盖一遍。（同上）

（4）切见世人耕了，仰着土块，并待孟春。（同上）

正像蒋绍愚先生（1994）指出的，这种看法是不能赞同的。例中的“了”字仍是“完毕”义的动词，同时《齐民要术·杂说》也可能是后人伪托的（参阅柳士镇《从语言角度看〈齐民要术〉卷前“杂说”非贾氏所作》，中国语文，1989 年第 2 期）。

潘维桂、杨天戈（1998）以敦煌变文和《景德传灯录》为研究对象，认为其中动词之后的“了”“没有明显的语法特征可以判断它们还是不是动词，而在形式上和现代汉语的虚词‘了’非常相像”。举的例子是：

（5）二人辞了便进路。（董永变文，敦煌变文集）

（6）群臣见了面含羞。（太子成道变文，同上）

（7）直待男女安健了，阿娘方始不忧愁。（父母恩重经讲经文，同上）

这些例子和现代汉语的虚词“了”还远没有到“非常相像”的程度，它们虽然用在动词之后，但都没有出现在宾语之前（敦煌变文中有出现在动词之后，宾语之前的“了”，只是作者没有注意到，或作者没有意识到其重要性）。

以“V 了 O”作标准，动态助词“了”出现在唐五代，目前大家找到的用例有十余个：

（8）林花谢了春红，太匆匆！（李煜：乌夜啼）（引自王力 1958）

PDG

(9)唱喏走入,拜了起居,再拜出走。(唐太宗入冥记,敦煌变文集)

(10)见了师兄便入来。(难陀出家缘起,同上)

(11)说了夫人及大王,两情相顾又迴惶。(欢喜国王缘,同上)

(12)切怕门徒起妄情,迷了提多谏断。(维摩诘经讲经文,同上)(以上4例引自赵金铭1979)

(13)将军破了单于阵,更把兵书仔细看。(沈传师:寄大府兄侍史)

(14)几时献了相入赋,共向嵩山采茯苓。(张乔:赠友人)

(15)若道不传,早传了不传之路。(祖堂集,卷4)(以上3例引自太田辰夫1958)

(16)如今得了迎(递)代流行,得遇禅经,如见吾亲授。(敦煌本六祖坛经)

(17)绣阁数行题了壁,晓屏一枕酒醒山。(孙光宪:浣溪纱)(以上2例引自梅祖麟1981)

(18)补了三日不肯归壻家,走向日中放老鸦。(朱仝:与马异结交诗)

(19)鬟鬓鞞轻松,凝了一双秋水。(白居易:如梦令)(以上2例引自曹广顺1986)

(20)张元爽正月十九日取叁十,同日更取十文,八月十六日赎了物付仓桃仁去。(吐鲁番出土文书,5册)(引自廖名春1991)

(21)前皇后帝万千年,死了不知多与少,君向长安城外看,遍山遍野帝王陵。(维摩碎金,敦煌变文集新书)

(22)大王闻太子奏对,遂遣于国门外高缚彩楼,诏其合国人民,但有在室女者,尽令于彩楼下集会,当令太子自拣婚对。寻时缚了彩楼,集得千万个室女,太子即上彩楼上,便思(私)发愿……(悉达太子修道因缘,同上)(以上2例引自吴福祥1996)

(23)此僧忽大呼而来,曰:"可惜了一城人命,须与救取。"(刘崇

远:金华子杂编)(引自江蓝生、曹广顺 1997)

这 16 个例子中例(15)应为:

(15′)若道不传早传了,不传之路请师通。(祖堂集,卷 4)

例(16)应为:

(16′)如今得了,迎(递)代流行,得遇禅经者,如见吾亲授。(敦煌本六祖坛经)

两例断句均误。例(12)应为:

(12′)迷了提多谏断,悟时生死免轮回。(维摩诘经讲经文,敦煌变文集)

"迷了"与"悟时"对举;例(17)"题了壁"与"酒醒山"对仗,两例都不是"V 了 O"。例(11)是说:说完后,夫人及大王两情相顾又迴惶,也不是"V 了 O"。例(13)《全唐诗》在题下注:"见《云烟过眼录》。"《云烟过眼录》是宋代周密所作,这个例子也不一定可靠。例(19)不见于白居易诗集,也可疑。除去这 6 例之后,还留下了 10 例。其中变文和出土文书中的 5 例,一般应该没有什么问题,其他几例文献的时间基本上都不比变文早,如果没有特别的证据证明其不可靠,应该是可信的。以这 10 个例子为证,说表示完成的动态助词"了"出现于唐五代应该是可信的。

虽然大家基本上都同意唐五代的"V 了 O"中的"了"已经是完成态助词了,但由于完成态助词和结果(动相)补语的语法位置相同,所以这些"了"仍有是补语的可能,曹广顺(1995)提出宋代出现的"VC 了 O"格式中的"了",才真正从结构关系上证明了完成态助词的出现。最早的例子见于宋词:

(24)恰则心头托托地,放下了日多萦系。(毛滂:惜分飞,全宋词)

在完成态助词"了"产生以后相当长的时间里,它是和"却"同时使用的,文献中经常可以看到两者互用的情况,直到南宋,才逐渐显示出"了"替换了"却"的情形,如在南宋《灵隐大川济禅师语录》中,把洞山和尚(公元 807－869)的诗"天晴盖却屋,乘时刈却禾"中两例"却"都改成了"了",

变为“趁晴盖了屋,乘时刈了禾”。所以“了”对“却”替换过程的完成,当是南宋以后的事情。

完成态助词“了”出现之前,汉语中出现过使用几个不同的助词表示完成的情况,“了”出现之后,这种现象并没有结束,除了“了、却”之外,还使用过“着、讫”。如:

(25)又只恐你,背盟誓,似风过。共别人,忘著我。(杨无咎:玉抱肚,全宋词)

(26)孟子辩告子数处,皆是辩到著告子便休,不曾尽说道理。(朱子语类,卷59)

(27)接养义男曹归哥因为逃走不听教训,是应定用针笔于本人面上刺讫“曹”字一个。(元典章·刑部)

(28)于至大四年三月二十九日夜间,偷讫师叔华祖仁棉线布疋钞锭等物。(同上)(引自曹广顺1998)

造成这种情况的原因,梅祖麟先生(1988)认为“著”是吴语完成貌“仔”的前身;曹广顺(1998)则认为“讫”可能有北方方言的背景。就目前了解的情况看,一些现代汉语方言中,完成态助词仍有不使用“了”的,如吴语用“著”,部分西南官话用“得、到”等。

动态助词“了”使用的格式除了“V了O”之外,还有不出现宾语,仅用“V了”的时候。所以也有人注意到不出现宾语的情况下,如何判断“了”是否是动态助词的问题。吴福祥(1996)提出6种情况下“V了”中的“了”是动态助词:

1.瞬间动词+了　2.状态动词+了　3.形容词+了　4.动补结构+了　5.“V+了”的否定形式“未+V”　6.“V+了+宾”和“V+了”同义并用

杨永龙(2001)也提出从情状类型的角度来设定一些标准。两人的研究结果有类似之处。目前注意到这个问题的人不多,研究只是初步的,还有待进一步深入。

PDG

1.2　完成态助词“了”的产生过程

完成态助词“了”产生的过程王力先生在《汉语史稿》中就有过简单的描述，他指出：和完成貌“了”有历史关系的是“终了”“了结”意的动词“了”，出现于汉代，晋代以后常见，唐人诗句中逐渐虚化，变成了补语，南唐变成真正的“形尾”。所举的例子就是以上我们举过的例(8)。

对“了”产生过程的深入研究始于80年代初，梅祖麟(1981)提出“V了O”的前身是“VO了”，“VO了”的前身是南北朝时期的“VO完成动词”。梅文说：“现代完成貌的前身在什么时候出现？如果著重‘了’字，把变文中的‘动＋宾＋了’看作前身，答案是唐代。如果著重句式，认清‘动＋宾＋完成动词’是前身，答案是5世纪，或者更早。”南北朝时期已经有了“动＋宾＋完成动词”的句式，只是那时用的完成动词是“毕、讫、已、竟”。例如：

(29)谢公与人围棋，俄而谢玄淮上信至，看书竟，默然无言。(世说新语·雅量)

(30)尔时世尊以说法讫，即从座起，还诣所在。(增壹阿含经，卷2)

(31)是时世尊说此偈已，便从座起而去。(同上，卷18)

(32)王饮酒毕，因得自解去。(世说新语·方正)

唐代完成动词变成了“了”：

(33)子胥解梦了，见吴王嗔之，虽从殿上褰衣而下。(伍子胥变文，敦煌变文集)

(34)目连剃除须发了，将身便即入深山。(大目乾连冥间救母变文，同上)

之后到九、十世纪出现了新的句式“V了O”。梅文举的例子我们以上已经举过了。同时梅先生还估计，在产生初期，其“进入各方言的速度大概也不尽相同”。

对这种新结构产生的过程，梅文也做了详细的解释。他指出：

1.动补结构在南北朝和唐代有两种形式："动＋补＋宾"和"动＋宾＋补"。后者如：

(35)当打汝口破。(刘义庆：幽明录)

(36)长绳百尺拽碑倒，粗沙大石相磨治。(李商隐：韩碑)

"了"和动补结构都表示完成貌，其语意功用相同，但语法结构只有一半相同："了"最初只能出现在"动＋宾＋了"格式。所以，结果补语的这两种词序促使了"了"字挪到动词和宾语之间。

2."动＋宾＋(不)得"和"动＋宾＋了"两个句式里各成分之间的语义关系是平行的，表示情态的"(不)得"和表示体貌的"了"都在宾语的后面。如：

(37)今壹受诏如此，且使妾摇手不得。(汉书·外戚传下)

宋代以后"不得"往前挪了，如：

(38)在古虽大恶在上，一面诛杀，亦断不得人议论，今便都无异者。(河南程氏遗书，卷2下)

"动＋宾＋(不)得"和"动＋宾＋了"的结构是相同的，从唐到宋，"动＋宾＋(不)得"改变了词序，变成了"动＋不得＋宾"，这也是使"了"字挪前的一个因素。

梅文特别指出，这一变化分成两部分，前一半完成动词从"毕、讫、已、竟"到"了"是词汇兴替，后一部分从"动＋宾＋了"到"动＋了＋宾"是结构变化。梅文的这个观点对完成态助词产生过程的研究以及近年来的语法史研究都有重要意义。

对句型的来源，梅祖麟90年代继续做了研究，在《先秦两汉的一种完成貌句式》(1999)一文中，搜集了战国到东汉的资料，进一步证明：

1.战国晚期、西汉已经产生了"动＋宾＋完成动词，下句"这样的完成貌句式，并一直使用到唐五代。如：

(39)钻中已，又灼龟首，各三。(史记·龟策列传)

(40)弓高侯乃出诏书为王读之。读之讫，曰："王其自图。"(史记·吴王濞列传)

(41)攻齐已，魏为□国。(战国纵横家书)

在此之前，“已”有三种用法：甲，“停止”的意思。“风雨如晦，鸡鸣不已。”(诗经·风雨)乙，—已，—已矣。王引之说是“语终之词”。“卒哭而讳，生事毕而鬼事始已。”(礼记·檀弓)丙，—而已，—而已矣。“有妇人焉九人而已。”(论语·泰伯)

“动 + 宾 + 完成动词，下句”的格式在战国后期之前还没有出现。这种新的用法，是从“鸡鸣不已”中取掉“不”，然后再加到另一句的前面。说“鸡鸣已”是把事件孤立起来看，但同样一件事也可以把它看成和另一件有前后关联的，于是就出现了“鸡鸣已，东方则白”。像《五十二病方》中：

(42)一，煮桃叶，三乃，以为汤。之温内，饮热酒，已，即入汤中。

“已”字黏附在上句末，就成了“饮热酒已，即入汤中”，“已”变成了完成动词，句式也变成了完成貌句式。

2.汉代句式中最常见的完成动词是“已”，其次是“讫、毕、竟”。南北朝这种情况继续延续。西晋“了”加入完成动词的行列，出现在上述句型中。唐代“了”使用逐渐增多，其他动词向“了”归并。

对“动 + 宾 + 完成动词”句式的出现，以往还有另一种意见，张洪年(1977)提出句式的形成过程受到了梵文的影响，而这种影响发生在唐代。梅祖麟(1981、1999)两次指出“这种想法不确”。理由是佛教东传之前，《史记》等文献中已经出现了这一句式。

蒋绍愚(2001)以佛经译文与原文作比较，再次提出汉语完成貌句式的产生与翻译佛经有关，受到了梵文的影响的观点。蒋文指出：“已”“竟”“讫”“毕”四个完成动词在《世说新语》、《齐民要术》、《洛阳伽蓝记》、《贤愚经》、《百喻经》五种文献中出现的情况不同，汉译佛典中多用“已”，中土文献中“已”很少。用法也不一样：(A)“竟”“讫”“毕”前面可以加时间副词，在句子中作谓语。“已”前面不能加，如果有副词要加在前面的动词之前，这说明“已”已经不是作谓语的动词了。(B)“竟”“讫”“毕”可以用在一个句子的终了，后面不再接另一个小句；“已”或是用在一个小句之末，后面接另一个小句，或是用在句中，后面再跟一个动词词组。未见用在一个句

子终了,后面不再接另一小句的用法。(C)"竟""讫""毕"前面的动词必须是可持续性的;"已"可以是可持续性的,也有很多是不可持续性的瞬间动词、状态动词。产生这种状况的原因,蒋文指出辛岛静志(2000)提出在汉译佛典中句末的"已"十分常见,用法相当于现代汉语的"了",是一种时态助词。而这种"已"在佛典以外的中土文献中极为罕见,"这一事实就使人联想到与原典有直接关系"。蒋文指出通过与原典对比,发现这种"已"大多数与梵语的绝对分词(或叫独立式)相对应,表示同一行为者所做的两个行为的第一个("……了以后")。汉译佛典之前的中土文献中完成动词"已"和其他完成动词一样,用在持续动词后面。佛典传入后,译经者用它来翻译梵文的绝对分词。绝对分词既可以放在持续动词后面(表示动作完结,$已_1$),也可以用在非持续动词后面(表示动作完成或实现,$已_2$)。换句话说,"已""这种功能是原来汉语所没有的,是受梵文的影响而产生的。"到了晚唐五代"了"取代了"已",相应的也有了出现在持续性动词后的"$了_1$"和非持续性动词后的"$了_2$",而"$了_2$"以后又演变成了完成貌词尾。所以,蒋文提出,准确地说,"了"的前身只是"$已_2$"。

对梅文"V了O"产生过程的观点,曹广顺(1986、1999)提出了异议。曹文提出:在"V了O"之前有一个"V+完成助词(或称动相补语)+O"的阶段,主要的完成助词有"却、将、得、取"等几个,它们原来都是动词,经过结果补语的阶段,演变为助词。如:

"却"汉代动词"却"意为"退/使退",如:

(43)沛公自度能却项羽乎?(史记·留侯世家)

魏晋演变为"去"义,在动补结构中作补语。

(44)夷甫晨起,呼婢曰:"举却阿堵物。"(世说新语·规箴)

隋以后主要表示动作结果,使用增多。

(45)或有掷却诸华杂鬘,或弃衣裳张目而眠,犹如死尸一种无异。(佛本行集经,卷16)

(46)先是,景每出师,戒诸将曰:"若破城邑,净杀却,使天下知吾威名。"(南史·贼臣传)

唐代以后“却”开始向表示完成的动态助词虚化，大量出现在文献中。

(47)先有谣言云：金色虾蟆争努眼，翻却曹州天下反。（旧唐书·黄巢传）

(48)吾早年好道，尝隐居四明山，从道士学却黄老之术。（宣室志，太平广记，卷74）

(49)男儿何必恋妻子，莫向江村老却人。（岑参：送费子归武昌，全唐诗）

(50)高却垣墙钥却门，监丞从此罢垂纶。（冯道：放鱼书所锁户，同上）

“却”的使用经唐五代一直延续到宋代。

(51)语犹未了，被神人指却一匝，宫人例总瞌睡，兼房关锁并开。（太子成道变文，敦煌变文集）

(52)一句子活却天下人，一句子死却天下人。（祖堂集，卷7）

(53)未应真个，情多老却天公。（杨无咎：白雪，全宋词）

“将”本来是表示“携带”义的动词，魏晋南北朝发展出“V＋将＋趋向补语”，表达一种“携带”性的运动，动作由主体携带对象共同进行。如：

(54)若生女者，辄持将去，母随号泣，使人不忍闻也。（颜之推：还冤志）

由于“将”前的动词有些是与“将”同义或近义的，“将”在结构中的并列地位被动摇了，引起了“将”的语法化。

唐代“将”的性质、意义出现了变化。

(55)收将白雪丽，夺尽碧云妍。（白居易：花楼望雪命宴赋诗，全唐诗）

(56)买将病鹤劳心养，移得闲花用意栽。（李中：赠朐山孙明府，同上）

(57)扬眉斗目恶精神，捏合将来恰似真。（蒋贻恭：咏金刚，同上）

与魏晋相比，无论是这些例子中的“V＋将＋补语”还是“V＋将＋宾

语”,“将”字“携带”的意思没有了,趋向补语(57)不再表示趋向义,“将”也常常与表示完成、获得结果的助词“却、得”互文。这些都显示“将”已经变成了一个表示完成的动态助词。

“得”本义为“获得”。从先秦起就用在表示“取得”义的动词后面,构成连动式,表示通过某种动作获得某种结果。如:

(58)孟孙猎得麑,使秦西巴持之归。(韩非子·说林上)(引自杨平1989)

汉代以后,一些没有“取得”义的动词开始出现在“得”之前,如:

(59)谓妊娠之时,遭得恶也。(论衡·讲瑞)

(60)祥尝在别床眠,母自往闇得之,空斫得被。(世说新语·德行)

“遭/斫”都没有“取得”的意思,这种用法近似于一种表示完成、实现的结果补语。

唐代动词之后“得”大量使用,“得”前的动词常常是没有“取得”义的,其中一些例子中“得”已经变成了动态助词。

(61)我令之罘归,失得柏与马。(韩愈:招杨之罘,全唐诗)

(62)嫁得梁鸿六七年,耽书爱酒日高眠。(白居易:答谢家最小偏怜女,同上)

(63)母不识字,令写得经,及凿屋柱以陷之,加漆其上,晨暮敬礼。(报应记,太平广记,卷107)

(64)传得南宗心地后,此身应便老双峰。(东阳夜怪录,同上,卷490)

“取”“取得/得到”义动词,汉代已经使用在连动式第二动词的位置上:

(65)愿足下急复进兵,收取荥阳。(史记·郦生陆贾列传)

魏晋以后类似的例子增多,“取”的动词性开始减弱。

(66)乃往过去久远世时,有诸鸟巢,宾近家居,人数喜探,欲捕取之。(生经,卷5)

(67)音、侯伏地失魂,乃缚取考讯之。(搜神记,太平广记,卷447)

(68)说是偈已,即自书取,遣人宣写,阎浮提内一切人民,咸使诵读,如说修行。(贤愚经,卷1)

(69)我今以手掌盛取少少汁饮,而活于命。(佛本行集经,卷24)

例(66)中"捕"和"取"的对象都是"之",同时"取" 是"捕"的结果;(67)、(68)、(69)中,"取"已经和动作"缚、书、盛"的对象没有什么明显的关系了,它基本上只是表示动作的完成和实现。

唐代以后,表示完成和获得结果的"取"开始大量出现:

(70)老人抚之,谓仲殷曰:止于此矣,左右各教取五千人,以救乱世也。(原化记,太平广记,卷307)

(71)合取药成相待吃,不须先作上天人。(张籍:赠施肩吾,全唐诗)

(72)殷勤润取相如肺,封禅书成动帝心。(陆龟蒙:奉和袭美谢友人惠人参,同上)

类似的情况还有"着",如:

(73)承祯颇善篆隶书,玄宗令以三体写《老子经》,因刊正文句,定着五千三百八十言为真本以奏上之。(旧唐书·隐逸传)

(74)把笔颠倒勾着,语颜曰:你合寿年十九即死,今放你九十合终也。(搜神记,敦煌变文集)(引自吴福祥1996)

(75)黄鹤青云当一举,明珠吐着报君恩。(王昌龄:留别司马太守,全唐诗)

曹文认为,这些表示完成的助词所表达的语义和完成貌句式相同,而其使用的格式,为完成貌助词"了"创造了一个位置,从而使"了"在唐五代前后,从动宾之后,移到了动宾之间。于是"V+O+了"变成了"V+了+O"。

对"V+O+了"到"V+了+O"变化过程,吴福祥(1996)、李讷、石毓智

(1997)都对曹文"V+O+了"中的"了""移"到了动宾之间的说法提出质疑。

吴福祥认为"动+了+宾"格式是"动+了助"格式带上宾语的产物。格式的变化与动补结构的演变有关。如中古只见"动+死"格式:

(76)暮寒卧炭下,百余人炭崩尽在(压?)死,广国独得脱。(论衡·吉验)

而"动+死+宾"的可靠用例,入唐以后才能见到。

(77)主人欲打死之。(广古今五行记,太平广记,卷91)(引自太田辰夫1987)

由于二者的语法意义接近,二者的句法位置也完全一致。所以,当"动+结果补语"在唐代开始大量带上宾语之后,受其类化影响,"动+了助"也开始带上宾语。(吴福祥1996:299)

吴文还举出动态助词"过"发展过程:

唐代:动+过

宋代:动+过(+宾)

元代:动+过+宾

进一步证明其观点。

李讷、石毓智(1997)也从补语的角度着眼,指出:从魏至宋

1. 语义指向为主语的补语,如:

(78)周仲智饮酒醉,嗔目还面。(世说新语·雅量)

2. 语义指向为动词的补语,如:

(79)王饮酒毕,因得自解去。(世说新语·方正)

3. 补语为不及物动词或形容词的动补结构,如:

(80)道真食豚尽,了不谢。(世说新语·任诞)

这3类补语只能出现在"动+宾+补"格式中。而这类补语后来前移的原因和过程是:

1. 所有此类补语都可以出现在"动+补"格式中,而不带宾语。长期使用的结果,使两个成分之间的词汇边界淡化,从两个单位逐渐变成一个

句法单位。

2. 人们一旦把某个动补结构看作单一的句法单位时，就可以在其后加上宾语。这样在语言发展中就会出现旧结构与新结构并存期，即某个补语既可出现在宾语前又可出现在宾语后。最后完全变成"动＋补＋宾"的格式。

文章以"却、去、得可能补语"为例，对其观点进行了证明。

吴和李、石的意见基本上是一样的，都认为"V＋了/补＋O"的产生途径，是"V＋了/补"先结合在一起，凝固以后又加上了宾语。

曹广顺(1999)对变化的过程和原因作了进一步的研究。从结果补语产生过程出发，曹文提出在古代汉语中有关动宾关系的语法格式是：Vt1＋Vt2＋……Vtx＋O 和 Vt＋O＋Vi 两种。如：

(81)射杀一鱼。(史记·秦始皇本纪)

(82)以天降之福，吏足良，马彊力，以夷灭月氏，尽斩杀降下之。(同上，匈奴列传)

(83)右贤王以为汉兵不能至，饮酒醉。(同上)

汉代以后 Vt2 出现了不及物化的倾向(梅祖麟 1991)，如：

(84)祥尝在别床眠，母自往闇之，值祥私起，空斫得被。(世说新语·德行)

(85)修饰园林，除却沙石及诸粪垢。(佛本行集经，卷 14)

(86)白杨多悲风，萧萧愁杀人。(古诗十九首·14)

从而产生了一些由 Vt 转变成的 Vi，如上 3 例中的"得、却、杀"。于是汉语在动宾之间出现了一个新的语法位置，产生了一个相应的新格式 Vt＋Vti＋O，此后 Vi 也进入了这个格式，出现了 Vt＋Vi＋O，产生了结果补语。就格式的产生而言，无论是"却"还是"死"，都无法证明其间有一个"Vt＋Vi"首先凝固的过程。结果补语从补语的语义指向看，可以分为三类：指向宾语的、指向主语的和指向动词的。指向宾语的出现较早，指向主语和动词的两类，在古代汉语中只有 Vt(＋O)＋Vi 一种格式，Vt＋Vi＋O 则出现的比较晚。完成态助词的产生也是在这个环境之下完成的，其发展的

第一步是指向动作的 Vi 进入 Vt + O 之间,有了指向宾语的 Vt + Vi + O 作前导,Vt + Vi 自然地可以加上了 O,同样,Vt(+ O) + Vi 也变成了 Vt + Vi + O。

有关的争论还远没有结束,不过总的来看,大家对材料的了解日趋详尽,对问题的思考也越来越深入广泛,因此离问题的解决也应该越来越接近。

二、持续态助词"着"

持续貌助词"着",也有人认为是表示进行貌,或持续态、进行态。王力(1958)就对其产生过程做了比较清楚的描写。他指出,"着"原来是动词,"附着"的意思。如:

(87)风行而着于土。(左传·庄公二十二年)

汉末有了虚化的迹象。放在动词的后面,构成使成式的结构。如:

(88)今钟鼓无所悬著……如必有所悬著……(论衡·雷虚)

南北朝时开始虚化,构成类似使成式的结构,后面接处所词。

(89)长文尚小,载着车中。(世说新语·德行)

(90)以绵缠女身,缚着马上,夜自送女出。(三国志·吕布传注)

王力先生指出,这种"着"颇有"在"字的意义,但是它是连上念的,不是连下念的,所以和"在"不同。

到唐代,带"着"字的动词后面开始可以有宾语,"着"字的意义也有了变化,它带有"到"的意思。如:

(91)衔泥点污琴书内,更接飞虫打着人。(杜甫:绝句漫兴九首·三)

(92)还应说着远行人。(白居易:邯郸冬至夜思家)

(93)日暮拂云堆下过,马前逢着射雕人。(杜牧:游边)

然后是表示静态的过渡时期的"着":

(94)堆着黄金无买处。(王建:北邙行)

最后才是表示在进行中的形尾“着”，王力认为这种“着”在宋代已经存在了：

(95)如战阵厮杀，擂着鼓，只是向前去，有死无二。(朱子语类辑略，卷7)

太田辰夫(1958)称之为持续态后助动词，他认为“着”有表示“到达”和“在”两种，例如：

(96)先担小儿，度着彼岸。(贤愚经，卷3)

(97)城南美人啼着曙。(江总：栖乌曲)

(98)其身坐着殿上。(六度集经，卷2)

(99)畏王制令，藏着瓶中。(过去现在因果经，卷1)

太田认为这些例子“也可以把它看作是持续态的一种”。同时他也强调这类例子在唐以前“动＋着”后面是动作的处所，唐以后“动＋着”后面是动作的承受者，唐以后就变得大致和现代汉语一样了。如例(94)的王建诗。

赵金铭(1979)研究了敦煌变文中的“着”，他把变文里的“着”分成三类：

1.介词化了的动词“着”。这些“着”在句子里可以换成“在”。进行貌词尾就是由它变来的。如：

(100)惟只阿娘床脚下作孔，盛着中央，恒在头上卧之，岂更取得。(搜神记，敦煌变文集)

(101)阿娘不忍见儿血，擎将写(泻)着粪追傍。(孔子项托相问书，同上)

2.类似副词的弱化动词“着”。“动＋着”表示动作已达到目的或有了结果。如：

(102)游奕探着，奏上霸王。(汉将王陵变，敦煌变文集)

(103)说着来由愁杀人。(捉季布传文一卷，同上)

3.动词词尾“着”。最初出现的动词词尾“着”是静止情况下所表现的持续状态，而不是表明行为在进行之中。如：

(104)为未得方便,却还分付与阿婆藏着。(搜神记,敦煌变文集)

(105)见他宅舍鲜净,便即兀自占着。(燕子赋,同上)

如蒋绍愚先生指出的,这几种说法大体上都是认为持续貌词尾"着"和相当于"在"的"着"关系密切,前者是由后者发展而来的。

曹广顺(1986)提出,"着"的出现是从用在动词之后表示结果发展出来的。汉代以后,"着"先是跟在某几类特定动词之后,表示附著性的结果(后面跟处所词),再到跟在一般性动词之后表示动作结果(后跟一般宾语),最后到表示持续态和进行态。而表示进行态的"着",出现在"动1+着+动2"格式里,较早的例子见于唐代,如:

(106)多时炼得药,留着待内芝。(高元褰:侯真人降生台记,全唐文)

(107)皇帝忽然赐匹马,交臣骑着漫京夸。(长兴四年讲经文,敦煌变文集)

由于"着"的来源与表示结果有关,唐以后的文献中,"着"一直有表示完成的例子。如例(73)、(74)、(75)等。

梅祖麟(1988)提出一种新的看法。他认为六朝的"着"可以分为两种:1. 静态的"着",普通话说"在"。以后发展为现代汉语北方话中的持续貌词尾,也发展为现代汉语吴语中的持续貌词尾和闽语中的方位介词。2. 动态的"着",普通话说"到"。发展为现代汉语吴语中的完成貌词尾。梅文列举了宋代"着"表示完成的例子,如:

(108)若信着遮般底,永劫参不得。(大慧书·答曾侍郎开第三书)

(109)只见老大,忽然死着,思量来这是甚则剧,恁地悠悠过去了。(朱子语类辑略)

(110)若不实说,便杀着你。(三国志平话,卷中)

梅文不同意王力元代"了""着"分工不明确的意见(如例110),认为表示完成貌是"着"在宋元时期江南白话文献中的用法,是南宋以后南方话的现象。

蒋绍愚(1994)讨论了以上诸家的主要看法，他认为“着”的历史变化与其前面的动词有关。“着”前的动词可以分为两大类：①与处所有关的动词，可以出现在“动＋介＋处所名词”格式里。这种动词又可以分为两小类：A. 静态的，如“坐、放、缚、悬、藏、盛”。它们后面的“着”可以译为“在”，如“坐着膝前”。B. 动态的，如“送、度、抛、泻”，其后的“着”可译为“到”。如“送着寺中”。但有时 A 类也可以表示动态，如“藏着瓶中”，也可以理解为从他处“藏到瓶中”。②与处所无关的动词，不能出现在“动＋介＋处所名词”格式里。也可以分为两类：A. 可持续的，如“占、记、看”。B. 不可持续的，如“逢、道、探”。

唐代以前，“着”只出现在①类动词之后，通常后面跟着一个处所词。唐代不仅出现在①类动词之后，也出现在②类动词的后面，这样“动＋着”之后，除了处所词外，还可以出现受事宾语，即动作对象。而这一变化，对于持续貌词尾的形成十分重要。这种“动＋着＋宾”格式中的“着”“是起了一个质的变化：从动词补语变成了动词词尾”。

蒋文认为，六朝的“动＋着”后面也可以出现动词宾语，只是要出现在“动”和“着”之间，如：

(111)庾文康亡，何扬州临葬云：埋玉树着土中。(世说新语·伤逝)

所以，“着”从介词到词尾的发展过程里，也有和“了”相似的变化：从“动＋宾＋着”到“动＋着＋宾”。

对“着”以后的发展，蒋文认为现代北方话和吴语中的持续貌词尾“着”来源于动①A 和动②A，它们的共同之处是表可持续的动作，所以也可以说，持续动词(在六朝时限于和处所有关的持续动词，到唐代扩大为与处所无关的持续动词)后面的“着”是持续貌词尾的来源。至于宋元白话文献中的完成貌词尾“着”，蒋不同意其来源于动态的“着”，因为其前面的动词主要都是②B，而这类“着”在唐代已经表示“动作已达到目的或有了结果”，所以从“动②B ＋着”发展为完成貌词尾完全是可能的。

孙朝奋(1997)也对“着”的产生发展过程作了进一步的研究。他提出

"着"在中古时期"很可能还可以表趋向",如:

(112)井中水满钱尽,遣我出着。(舜子变,敦煌变文集)

(113)黄鹤青云当一举,明珠吐着报君恩。(王昌龄:留别司马太守,全唐诗)

《祖堂集》中有些例子,孙文认为介乎方向与完结之间,如:

(114)师云:坐却着。(祖堂集,卷7)

(115)师云:拽出着。(同上,卷13)

也从《老乞大谚解》找到了例子:

(116)卸下行李着。(老乞大谚解)

《老乞大谚解》有类似的例子:"卸下行李来。"孙文认为这"显示'着'是方向词'来'的同义词"。

孙文指出,从处所词到进行体助词的发展过程在世界许多语言中都可以看到,这证明了梅祖麟认为体助词来源于处所词的可信性。他认为在上古动词"着"字演变成处所词的同时,它也逐步演变成一个趋向词。类似的用法在现代汉语方言中仍可看到。中古汉语里,作为含有结果义的趋向词"着"和正在向进行体演变的"着"字相互作用,先造就了非完成体的"着"字,而含有结果义趋向词的"着"字,更进一步演变为完结体和后来的完成体。

孙文所说的演变轨迹是否存在还需要进一步考察,但他从普通语言学的角度所作的观察,对以后的研究很有参考价值。

对持续态助词"着"的研究,目前一般都同意梅祖麟处所介词到助词的发展途径,其具体过程,不同时期与动词、宾语搭配关系的情况,蒋绍愚等也作了考察。但总体上来看,其中仍有一些问题有待进一步的深入研究。

三、过去态助词"过"

王力(1958)简单地讨论过"过",他指出动词"过"是表示动向的,是从

甲处所到乙处所的过程。虚化后，表示行为成为过去。“过去”的意念比完成貌强，而且往往表示一种经历。产生的时间，王力认为唐代出现萌芽，宋代逐渐多起来。如：

(117)今人以至钝之才而欲为至敏底工夫，涉猎看过，所以不及古人也。(朱子语类辑略，卷5)

(118)盖为是身曾亲经历过，故不敢以是责人尔。(同上，卷4)

王先生没有举出唐代的例子，宋代的也只是“V + 过”，没有“V + 过 + O”的例子。

曹广顺(1995)讨论了唐五代之后“过”的发展情况。根据现代汉语对“过”的研究，“过”可以分为表示动作完成、结束的“$过_1$”和表示过去曾有的事情、已有的经验的“$过_2$”两种。动态助词“过”也有“V + 过”和“V + 过 + O”两种格式。这两种格式的“过”，在唐代都出现了。如：

(119)每至义理深微，常不能解处，闻醉僧诵过经，心自开解。(纪闻，太平广记，卷94)

(120)去岁同游帝里春，杏花开过各离秦。(李频：汉上逢同年崔八，全唐诗)

(121)蒙使君报云：本司验过。(园仁：入唐求法巡礼行记，卷2)

唐代“过”的使用以“V + 过”为主，表达的意义以动作完成、结束为主。和当时同样表达完成的“却”相比较，“却”用于表达动作结束后造成一种什么样的状态；“过”则用于指明动作是已经完成结束的。也就是说，唐代主要是“$过_1$”。

宋代“过”在《朱子语类》中使用较为集中，也出现了表示过去曾有的事情、已有的经验的“$过_2$”。如：

(122)看文字须仔细，虽是旧曾看过，重温亦须仔细。(朱子语类，卷10)

(123)如《射法》之属，皆造过，但造得太文，军人铲地不晓。(同上，卷127)

(124)观《曾子问》中问丧礼之变，曲折无不详尽，便可见曾子当

时功夫是一一理会过来。(同上,卷27)

(125)草草看过《周易》一遍,后当详读。(同上,卷67)

同时,宋代"过"还是以"V+过"为主,"V+过+O"虽然使用(例125),但不多。

元代以后,"过"的发展就比较成熟了,"过$_1$" "过$_2$"的"V+过""V+过+O"都开始较多地使用。如:

(126)如已后都省不准,情愿将已支过米粮抵数还官。(元典章·户部,卷15)

(127)种过三十年公田,占谷二百三十五石五斗五升八合二勺。(同上)

(128)待打过醋炭,却叫客人吃酒。(警世通言·俞仲举题诗遇上皇)

(129)虽不通兵法,也曾见过。(明成化本说唱词话·薛仁贵征辽事略)

杨永龙(2001)对《朱子语类》中"过"的使用情况做了全面的考察,并对"过"的产生过程进行了研究。他指出,《朱子语类》中"过$_1$"和"过$_2$"都可以使用于"V+过""V+过+O" "V+O+过"三种格式中。

"过$_1$"如:

(130)物之甘者,吃过必酸;苦者吃过却甘。茶本苦物,吃过却甘。(朱子语类,卷138)

(131)以某看来,须是别换过天地,方别换一样人情。(同上,卷80)

(132)讲论自是讲论,须是将来自体验。说一段过,又一段,何补?(同上,卷119)

"过$_2$"如:

(133)《传灯录》极陋,盖真宗时一僧做上之。真宗令杨大年删过,故出杨大年名,便是杨大年也晓不得。(同上,卷126)

(134)学者须先读《诗》《书》他经,有个见处,及曾经历过此等事,

方可以读之，得其无味之味，此初学者所以未可便看。（同上，卷117）

（135）如今不曾经历得许多事过，都自凑他道理不著。（同上，卷67）

二者的语法意义杨永龙概括为："$过_1$"是对事件终结点加以观察，表示事件在参照时间之前完毕；"$过_2$"是将事件作为一个整体加以观察，表示事件在参照时间之前结束并与参照时间脱离了联系。

同时，在《朱子语类》中还有一些"过"可以自由地用于未然事件中，杨永龙认为这些"过"还没有完全虚化。他把这些"过"分为两类，"$过_{01}$"和"$过_{02}$"。"$过_{01}$"表示动作的受事从眼前通过或消失，也表示整个事件的完毕。如：

（136）某所集注《论语》，至于训诂皆子细者，盖要人字字与某着意看，字字思索到，莫要只作等闲看过了。（朱子语类，卷10）

（137）"敬"字，前辈都轻说过了，唯程子看得重。（同上，卷12）

"$过_{02}$"表示把动作所及的对象从头到尾做一遍。如：

（138）程子之言，有传远之误者，愿先生一一与理会过。（同上，卷118）

（139）某所解《语》《孟》和训诂注在下面，要人精粗本末，字字为咀嚼过。（同上，卷116）

而"$过_1$"的来源，杨永龙认为是从"经过"义趋向动词虚化来的。"$过_2$"则可能是从"$过_{02}$"演变来的。

杨永龙的研究扩大了考察的视野，不仅注意句法关系，同时也注意到事件类型、情状类型和时制结构，使我们对"过"的产生过程有了进一步的了解。

和"了、着"一样，"过"也在"V＋O＋过"格式中出现过。刘坚（1998）较早注意到了这个问题，他看到的是《拍案惊奇》中的例子：

（140）众人走海过的，都是熟主熟客，只是文若虚不认得。（初刻拍案惊奇·转运汉巧遇洞庭红）

以后李讷、石毓智(1997)、俞光忠、植田均(1999)、曹小云(2000)又补充了一些。

目前见到的最早的"V+O+过"格式出现在中古译经中(曹广顺2002):

(141)有二火山,当前向身入腹穿脊过。(出曜经,卷5)

(142)太子执箭一射,便穿七铁猪过。(佛本行集经,卷13)

以后杨永龙指出在唐代文献和宋代文献中也可以看到:

(143)检状过,判官曰:名姓偶同。(李复言:续玄怪录,太平广记,卷380)

(144)如今读书,恁地读一番过了,须是常常将心下温过,所以孔子说"学而时习之"。(朱子语类,卷66)

(145)如今不曾经历得许多事过,都自凑他道理不着。(同上,卷67)

明清小说和现代方言里,也一直在沿用。

所以,动态助词"过"的历史发展中,似乎也可以看到一个"过"从动宾之后,移至动宾之间的过程。

四、尝试态助词:看

尝试态助词"看"最早是陆俭明(1959)提出的,他举的例子是:

(146)病倒尚有三分治得。吃了我这药看。(红楼梦,10回)

以后蔡镜浩(1990)、袁宾(1992)、吴福祥(1995)相继进行了讨论。尝试态助词"看"用在祈使句中,表示说话者希望、要求听话者试作某种行为。助词"看"是从"瞻视"义的动词"看"发展来的,蔡镜浩(1990)指出,魏晋六朝"看"引申出"测试"的意思,如:

(147)其家有机,让比丘坐:"即坐小待。"复起以手内釜中,看汤热不。(摩诃僧祇律)

(148)妇怪不语,以手摸看,谓其口肿。(百喻经)

再进一步虚化，用在祈使句里就变成了尝试态助词，魏晋六朝也有这样的例子：

(149)借我弓箭，试我手看。(摩诃僧祇律)

(150)汝是贵人，试作贵人行看。(俗记，太平御览，卷829)

(151)汝好思量看。(十律诵)

这个时期的"看"出现在"V看""VO看"两种格式里，且只用于祈使句。

唐五代使用情况与魏晋六朝相比有了发展，随着结果补语的广泛使用，出现了"VC看"，V施事出现了第一人称的例子(吴福祥1994)：

(152)偶因群动息，试拨一声看。(白居易：松下赠琴客)

(153)虽然如此，待我更验看。(祖堂集，卷17)

同时，在《敦煌变文集》中，出现了"V看看"的例子：

(154)伏望明宣，诏令广集，颁下群僚，大决看看，然可定其胜负。(降魔变文，敦煌变文集)

(155)依实向我说看看，好恶不须生拒讳。(同上)

宋代使用更多了，也出现了V的施事是第三人称、用于陈述句及"V-V看"等几种新用法：

(156)近有一学者来，欲说皇极，某令他说看，都不相近。(朱子语类辑略，卷6)

(157)师欣然出众曰：和尚试辊一辊看。(五灯会元，卷19)

元明以后，"看"使用情况与宋代大体相同，只是"V-V看"用的多了，明代出现了"VV看"。

(158)等我且吓他一吓看。(西游记，76回)

(159)拿过葫芦来，等我装装天，也试演试演看。(同上，34回)

(160)且休忙，等我尝尝看。(同上，39回)

在现代汉语方言中，近代汉语里尝试态助词"看"还在使用，但在不同方言里，各种格式的分布不太一致。

五、一些相关的问题

近代汉语动态助词研究是近20年来汉语语法史研究中取得较大进展的一个课题，纵观近年的研究成果，可以看出以下一些特点：

1. 材料不断充实。语法史研究以书面文献为基本材料，没有充分的材料，就不可能真正认识历史的真实面貌，更不要说规律和理论的归纳和总结了。50年代，王力先生看到的只是唐五代词和宋代的儒家语录等，王先生根据这些，对动态助词发展的过程，做了粗线条的描写。70年代以后，随着对敦煌变文、唐诗、禅宗语录、笔记小说等一大批近代文献整理研究，使我们对唐五代动态助词的发展使用有了比较清楚的了解，差不多穷尽地掌握了对早期的例子。90年代以后，对早期译经语言的重视，使我们接触到魏晋六朝，甚至先秦两汉的相关材料，从而挖掘出反映古代到近代之间变化过程的资料。同时在计算机语料库的帮助下，也得以对更加广泛的文献进行穷尽性的检索，虽然我们不能知道古人能怎么说，但可以大体上知道古人曾经怎样说过。正是依靠这些不断丰富的材料，我们才在深度和广度上，不断把研究推向前进。而我们回过头去看一些值得再进一步考虑的结论时，也常常可以看到，与材料反映的语言事实不符，是最经常出现、也是最致命的问题。

2. 视野不断扩大。研究的深入是伴随着视野的扩大取得的，所谓视野的扩大，是指在观察某一个语言现象的同时，注意观察与之相关的其他语言现象。在完成态助词的研究中，最早注意到的是"了"在VO之间的使用（王力1958）；赵金铭（1979）、梅祖麟（1981）在强调"V了O"的同时，指出与之相关的还有"VO了"，并提出"了"字向前移动的问题；曹广顺（1986）注意到"V了O"是与"却"等动态助词（动相补语）联系在一起的，"了"的前移受到它们的影响；吴福祥（1998）、李讷、石毓智（1997）结合"V＋动态助词（动相补语）"的形成，对"V了O"的出现提出了新看法；曹广顺（1999）把"了"的前移和结果补语产生过程联系起来，认为是"Vt1Vt2O"

中 Vt2 的不及物化，造成了结果补语，并使得“VOVi”中的 Vi 前移；梅祖麟(1999)把研究对象扩展到先秦两汉，提出“VOVi”是从先秦两汉的“VO，Vi”发展而来。从考察一个虚词到注意相关的结构、相近的语义关系，以及相关的句式等等，在复杂的语言事实中梳理出发展的脉络，展现语言发展的历史。

3. 从事实的整理到规律的归纳和总结。随着研究的深入，研究者开始对动态助词发展过程中呈现出的一些规律进行总结。曹广顺(1995)提出在助词形成过程中结构关系是一个重要因素，动态助词都是充当连动式中第二个动词开始虚化过程的。语法位置引起词汇的意义、功能变化，进入相同语法结构的一组词，有时会发生相似的变化。同样，词义改变也会引起结构关系的改变，在词义不断虚化的过程之后，功能、结合关系变了，词性也就变了。结构关系、词义变化是一个词语法化过程中相互依存的两个重要条件。刘坚等(1995)对此作了进一步阐述。李讷、石毓智在1997 讨论的基础上，1998 进一步提出 V + O + X 的存在是古今汉语一个重要差别，而动态助词(他们称之“体标记”)和补语都是从 V + O + X 发展为 V + X + O 的，由此带动了古代汉语中处于 V 后 X 位置上的时间词、数量词、介词短语向前移。体标记的产生使汉语句子有了限定动词，从而就有了一个句子只有一个限定动词的原则，句子的格局也随之改变。李讷、石毓智的观点对更大范围的演变作了概括，虽然这一概括能否成立，还需要详细的论证，但作者努力的方向值得我们重视。

参考文献

蔡镜浩 1990 重谈语助词“看”的起源，《中国语文》第 1 期。
曹广顺 1986《祖堂集》中的“底(地)”“却(了)”“着”，《中国语文》第 3 期。
—— 1987 语气词“了”源流浅说，《语文研究》第 2 期。
—— 1995《近代汉语助词》，语文出版社。
—— 1998《元典章·刑部》中的“讫”和“到”，《汉语史研究集刊》第 1 辑(上)。
—— 1999 试论汉语动态助词的形成过程，《东方语言学报》(法国)。

曹广顺 2002 汉语结果补语产生过程再研究，IACL－11 论文。
曹小云 2000《型世言》中的“VO 过”，《语文研究》第 2 期。
蒋绍愚 1994《近代汉语研究概况》，北京大学出版社。
—— 2001《世说新语》《齐民要术》《洛阳伽蓝记》《贤愚经》《百喻经》中的“已”“竟”“讫”“毕”，《语言研究》第 1 期。
李讷、石毓智 1997 论汉语体标记诞生的机制，《中国语文》第 2 期。
—— 1998 句子中心动词及其宾语之后谓词性成分的变迁与量词语法化的动因，《语言研究》第 1 期。
廖名春 1990 吐鲁番出土文书语词管窥，《古汉语研究》第 1 期。
刘坚 1998 时态助词的研究与“VO 过”，《人与文》，北京语言文化大学出版社。
刘坚、江蓝生、白维国、曹广顺 1992《近代汉语虚词研究》，语文出版社。
刘坚、曹广顺、吴福祥 1995 论诱发汉语词汇语法化的若干因素，《中国语文》第 3 期。
陆俭明 1959 现代汉语中一个新的语助词“看”，陆俭明、马真著《现代汉语虚词散论》，北京大学出版社，1985。
梅祖麟 1981 现代汉语完成貌句式和词尾的来源，《语言研究》创刊号。
—— 1988 汉语方言里虚词“著”字三种用法的来源，《中国语言学报》第 3 期。
—— 1991 从汉代的“动、杀”、“动、死”来看动补结构的发展，《语言学论丛》第 16 辑。
—— 1998《朱子语类》和休宁话的完成态“著”字，《语言学论丛》第 20 辑。
—— 1999 先秦两汉的一种完成貌句式，《中国语文》第 4 期。
—— 2000《梅祖麟语言学论文集》，商务印书馆。
木霁弘 1986《朱子语类》中的时体助词“了”，《中国语文》第 4 期。
—— 1989 “过”字虚化的历史考察，《思想战线》第 2 期。
潘维桂、杨天戈 1980 魏晋南北朝时期“了”字的用法，《语言论集》第 1 辑。
—— 1980 敦煌变文和《景德传灯录》中“了”字的用法，《语言论集》第 1 辑。
—— 1984 宋元时期“了”字的用法，兼谈“了”字的虚化过程，《语言论集》第 2 辑。
潘允中 1982《汉语语法史概要》，中州书画社。
石锓 1998 浅谈助词“了”语法化过程中的几个问题，《汉语史研究集刊》第 2 辑。
孙朝奋 1997 再论助词“着”的用法及其来源，《中国语文》第 2 期。
太田辰夫 1958《中国语历史文法》(修订译本)，蒋绍愚、徐昌华译，北京大学出版社，2003。
王力 1958《汉语史稿·中册》，中华书局。
吴福祥 1995 尝试态助词“看”的历史考察，《语言研究》第 2 期。
—— 1996《敦煌变文语法研究》，岳麓书社。
—— 1998 重谈“动词＋了＋宾”格式的来源和完成体助词“了”的产生，《中国语文》第 6 期。
辛岛静志 2000 汉译佛典的语言研究，《文化的馈赠——汉学研究国际会议论文集》，

北京大学出版社。
杨平 1989“动词+得+宾语”结构的产生和发展,《中国语文》第2期。
杨永龙 2001《〈朱子语类〉完成体研究》,河南大学出版社。
袁宾 1992《近代汉语概论》,上海教育出版社。
张伯江、方梅 1996《汉语功能语法研究》,江西教育出版社。
张洪年 1977 Perfective Particles in the Bian Wen Language, *Journal of Chinese Linguistics*, 5.1.
赵金铭 1979 敦煌变文中所见的“了”和“着”,《中国语文》第1期。



第七章　事态助词

事态助词是与动态助词互相联系而又有所区别的一个小类，相同之处在于都可用于表达句子的时体意义，甚至有时同一形式可以兼表动态与事态，而且时体意义基本相同。如“了”，在“羞红了脸”中被看作动态助词，在“脸羞红了”中被看作事态助词，其体意义都是表示状态的实现。“事态助词和动态助词的一个根本区别，就是前者总是加在一个句子(分句)之后，陈述一个事物、事件的状态；后者则总是跟在一个谓词性成分(动词或形容词)之后，表示一个动作、变化的状态。”(曹广顺 1995:110)

本节我们将介绍事态助词“了”“去”“来”的研究。

一、了

事态助词“了”又称作语气词，为了与动态助词“了”(记作“了$_1$”)相区别，一般记作“了$_2$”。“‘了$_2$’用在句末，主要肯定事态出现了变化或即将出现变化，有成句的作用。”(吕叔湘等 1999)

1.1　《朱子语类》的“了$_2$”

太田辰夫(1958)、王力(1980、1989)、木霁弘(1986)、曹广顺(1987、1995)、祝敏彻(1991)、冯春田(1992)、杨永龙(2001)都曾注意到，典型的“了$_2$”在南宋语料《朱子语类》中已经发展成熟。该书“了$_2$”用例十分丰富，可处于“V 了”“VC 了”“VO 了”“V 了 O 了”等多种句法格式中：

V + 了

V 可以是表示状态的单个动词、形容词、数词，以及是否定结构、助动

PDG

词短语等，"了"的作用是表示该状态的出现（而不是完结），同时把该状态的出现当作新信息告诉听话者。例如（引自曹广顺 1995、杨永龙 2001）：

（1）薄太后以帽絮提文帝，则帽已自此时有了。（朱子语类，卷91）

（2）皆入这里来，这里面便满了。（同上，卷 96）

（3）至之举似杨敬仲诗云："'有时父召急趋前，不觉不知造渊奥。'此意如何？"曰："如此却二了。有个父召急趋底心，又有个造渊奥底心。"（同上，卷 124）

（4）"礼胜则离，乐胜则流"，才是胜时，不惟至于流与离，即礼乐便不在了。（同上，卷 87）

（5）如陈蕃杀宦者，但读前面，许多疏脱都可见了。（同上，卷11）

V＋C＋了

在"V＋C＋了"中，通常 C 是句子焦点，而"了"的语义指向是 C。由于前面已经有 C，"了"只能看作助词而不能看作补语。（吴福祥 1996，石锓 2000，杨永龙 2001）在《朱子语类》中，C 可以是结果补语、趋向补语、状态补语、可能补语以及"V＋介宾短语"等。如：

（6）后来节次臣僚胡乱申请，皆变坏了。（朱子语类，卷 106）

（7）自交过十月节气，固是纯阴，然潜阳在地下已旋生起来了。（同上，卷 71）

（8）人性本善而已，才堕入气质中，便薰染得不好了。（同上，卷95）

（9）若口不择言，只管逢事便说，则忠信亦被汨没动荡，立不住了。（同上，卷 95）

（10）盖为此人曾杀那人，不斩他，则那人之冤无以伸，这爱心便归在被杀者一边了。（同上，卷 110）

V＋O＋了

《朱子语类》"V＋O＋了"的"VO"大都表示状态，如"有 NP""在 NP"

"无(没)NP""属 NP""带 NP""知 NP""以……为 NP""V 在 NP""胜似 NP""难 VP"以及否定结构"不 VO"等等。(杨永龙 2001)例如:

(11)季子之罪,不在放走了庆父,先已自有罪过了。(朱子语类,卷 83)

(12)然他说"有主则虚"者,"实"字便已在"有主"上了。(同上,卷 96)

(13)如诸侯祭天地,大夫祭山川,便没意思了。(同上,卷 3)

(14)太极是个藏头底,动时属阳,未动时又属阴了。(同上,卷 94)

(15)"人生而静",此"生"字已自带气质了。(同上,卷 95)

(16)看得隔一壁底,已自胜似初看隔一墙底了。(同上,卷 107)

(17)先主孔明正做得好时,被孙权来战两阵,到这里便难向前了。(同上,卷 96)

(18)谓如今日在这一处,明日自是又滚动着些子,又不在旧时处了。(同上,卷 2)

(19)"生之谓性",是生下来唤做性底,便有气禀夹杂,便不是理底性了。(同上,卷 95)

V + $了_1$ + O + $了_2$

《朱子语类》中"V 了 O 了"用例较少,但因为该格式中另有表示完成的动态助词"$了_1$",句尾的"了"只能看作事态助词。(曹广顺 1995)如:

(20)某之说却说高了,移了这位次了,所以人难晓。(朱子语类,卷 16)

(21)王质不敬其父母,曰:"自有物无始以来,自家是换了几个父母了?"(同上,卷 126)

(22)大率人难晓处,不是道理有错处时,便是语言有病;不是语言有病时,便是移了这步位了。(同上,卷 16)

以上四种"VP 了"格式的相同之处在于,"了"都处在句尾,不必有后续成分即可完句;VP 均属于静态情状,"了"表示该静态情状的实现——

从没有这种情状变为有这种情状，并在一定程度上具有把这种新情状的出现作为新信息告诉听话者的语用功能。（杨永龙 2001）这种用法的“了”都可以看作典型的“了$_2$”。

《朱子语类》中处于句尾的“了”有些不表示变化，主要用于提示新信息，有时含有比较强烈的感情色彩。这种用法是“了$_2$”的典型用法进一步语法化、主观化的结果，太田辰夫（1958）称之为“表示感叹、强调”。现代汉语中也很常见。（金立鑫 1998）《朱子语类》用例如（杨永龙 2001）：

(23)李延平不著书，不作文，颓然若一田夫野老，然又太和顺了。（朱子语类，卷 103）

(24)横渠说自好，但如今日所论，却是太局促了。（同上，卷 97）

(25)今已不知沱所在。或云蜀中李冰所凿一所，灌荫蜀中数百里之田，恐是沱，则地势又太上了。澧水下有一支江，或云是，又在澧下，太下了。（同上，卷 79）

(26)孟子曰：“臣弑其君者有之，子弑其父者有之。孔子惧，作《春秋》。”说得极是了。（同上，卷 83）

(27)韩退之虽知有这物事，又说得太阔疏了。（同上，卷 97）

1.2 “了$_2$”的来源和虚化过程

关于“了$_2$”的来源和虚化过程，太田辰夫（1958）、王力（1980、1989）、刘勋宁（1985）、曹广顺（1987、1995）、孙锡信（1992、1999）、吴福祥（1996）等均有论及，看法不尽相同。从来源看，太田辰夫、王力等认为是从动态助词“了”虚化而来；曹广顺等认为是直接从动词虚化而来；刘勋宁则认为是“了也”的合音。就演化过程而言，不同学者的论证角度和详略程度也不尽相同。下面择要介绍。

1.2.1　太田辰夫（1958/2003：349 - 354）指出，“了”在句中的位置有四种，用“吃”代表谓词则是：

①吃了

②吃了饭

③吃饭了

④吃了饭了

其中"了"的位置与功能一致的只有②④:处于动宾之间的是动态助词(太田记作 b,称为表示完了的后助动词),④末尾的"了"是事态助词(太田记作 a,称为表叙实语气的助词);至于①③,仅从位置不能区分其功能:①有后续成分时是动态助词(b),没有后续成分时与③大致相同,既可能是事态助词(a),也可能是动态助词兼事态助词(记作 c)。据此,除去动宾之间和有后续成分的(b),"了"的功能可概括为:

①③吃(饭)了 {(c)动态助词兼事态助词
(a)事态助词

④吃了饭了　(a)事态助词

太田注意到,六朝到宋元有一个可能是从古汉语的"矣"或"已"变来的"也",即[i]后面附上[a]这个具有很宽泛语气的助词,成了[ia],为表达它就借用了"也"字。其功能可以与"了"的(c)和(a)项相当。如:

(c)动态助词兼事态助词

(28)石贤者来也,一别二十余年。(幽明录)

(29)门已开也。(佛本行集经)

(30)事事无成身老也。(白居易诗)

(31)碑动也。(妖乱志,太平广记,卷 290)

(a)事态助词

(32)新妇向房卧去也。(游仙窟)

(33)阿与,我死也。(旧唐书·安禄山传)

也有表示(c)的时候用"了也"的:

(34)早说了也。(祖堂集,卷 4)

(35)问则问了也。(同上)

(36)被百姓唤作贼臣,已撕掷了也。(三朝北盟会编,卷 3)

太田指出,"了"单独用于①③的场合唐五代就有,但不是表语气而是表完了(b),而且(b)、(c)也不是截然分开的。"了"表语气(a),到宋代可

以见到：

(37)虽都是左转，只有急有慢，便觉日月似右转了。(朱子语类，卷2)

(38)想得高山更上去，立人不住了。(同上)

像④那样表完了和表语气的词一起使用时，有四种形式：

(甲)上曰：汝殊未，我打却三竖柜也。(大唐传载)

(乙)雪峰便放却垸水了云(祖堂集，卷8)

便使能竭力去做，又得到状元时，亦自输却这边功夫了。(朱子语类，卷13)

(丙)致他死后，便是恁懑不肯推戴，故杀了他也。(三朝北盟会编，卷83引遗史)

母亲许了亲事也。(救风尘，1折)

(但是较早多作"动词＋宾语＋了也"，"动词＋了＋宾语＋也"是晚出的。)

(丁)你又吃了早酒了。(金瓶梅，19回)

亲事另改了日期了。(同上，18回)

太田说，"'了'经过上述过程逐渐变成了完全的助词"：(甲)"却……也"变为(乙)"却……了"时，"却"开始不是表时态，而是表趋向，因而能够用表示完了的"了"和它们配合，当"却"变为表时态之后，仍然习惯地加上"了"来使用。也就是说，起初表完了的词用了两个。(丙)"了……也"本质上与(甲)相同，但是它是"了"成了动态助词之后才出现的。(丁)"了……了"是把"也"换成"了"，这就成了现代汉语的说法。(太田辰夫 1958/2003:354)

太田注意从句法格式和表义功能两方面着眼，又与相关的"也""却"联系起来，对事态助词"了"的来源进行了多方面考察，这在当时是十分可贵的。但"了"的演化过程相当复杂，用太田的话说，"要弄明白这个过程是很困难的"，而且(丁)式的出现不是在明代，如前所述，《朱子语类》中已经有了。

1.2.2　曹广顺(1987、1995)立足"了"自身的虚化,进一步以"V＋却/了＋O＋了"格式的形成过程为主线来探讨"$了_2$"的来源和虚化过程:

"了"本来是完成动词,六朝时与"已、讫、毕、竟"一起用于"动(＋宾)＋完成动词"格式中表达完成貌,但当时"了"字用例很少,而且一般只用于复句的前一分句之后,很少用于全句之末。[①]如:

(39)公留我了矣,明府不能止。(三国志·蜀书·杨洪传)

(40)臣松之以为,权愎谏违众,信渊意了,非有攻伐之规,重复之虑。(三国志·吴书·吴主传裴注)

(41)益部耆旧传令送,想催驱写取了,慎不可过淹留。(王献之:杂帖)

唐代是"$了_2$"形成的前期,此时"动(＋宾)＋完成动词"格式中,完成动词逐渐从以"已、讫、毕、竟"为主转变为以"了"为主,随着用例的增加,"动(＋宾)＋了"逐渐获得了用于句末的自由。句中位置的变化加强了"了"表达事态的作用,同时也使其初步具备了成句功能。如:

(42)其簿多先朱勾毕,有未勾者则录之,……主典云:"经忏悔者,此案勾了。至如张目骂父,虽蒙忏悔,事未勾了。"(法苑珠林,太平广记,卷115)

(43)达奚谓云:"不作金城耶,与公改注了。公自云合得何官耶?"(定命录,同上,卷277)

(44)又闻大唐天子,为新罗王子赐王位,差使拟遣新罗,排比其船,兼赐禄了。(圆仁:入唐求法巡礼行记)

(45)皇帝答问头,此时只用六字便答了。(唐太宗入冥记,敦煌变文集)

(46)师问:"适来有一个僧未得吃饭,汝供养得摩?"对曰:"供养

① 佛经中偶见处于句末的例子:

王语彼人:"二俱不是。卿父已死,以橦腻羁与汝作公。"其人白王:"父已死了。我終不用此婆罗门以为父也。"(贤愚经,卷11,大正藏4册No.202)(引自蒋绍愚2001,俞光中1999亦节引此例)

了。"(祖堂集,卷14)

但是此时的"了"还不是助词,它仍带有较明显的动词性,如下例,用"了也"回答,显然"了"是作动词用的:

(47)因晒麦问僧:"晒了也未?"僧云:"了也。"(云门匡真禅师广录,大正藏,47册,No.1988)

而且相对于全部"动(+宾)了"的使用看,处于句尾的例子所占的比例还是比较小的,并且多数情况下,要在"了"后加"也"来结句。

唐初在"动(+宾)+了"之外出现了另一种表达完成貌的新格式"动+却+宾",中晚唐在"动+却+宾"的影响下又出现了"动+了+宾",于是动态助词"却""了"应运而生(参动态助词部分)。晚唐五代"动(+宾)+了"与"动+却+宾"两种句式合并,成为一种新的格式"动+却+宾+了"。如:

(48)雪峰便放却垸水了,云:"水月在什摩处?"(祖堂集,卷8)

尽管《祖堂集》中仅此一例,但该格式的产生推动了"了$_2$"的虚化过程。

宋代是"了$_2$"最终形成的时期。

1."动(+宾)+了"处于句末的例子明显增多。如:

(49)国师曰:"这个是马师底,仁者作么生?"师曰:"早个呈似和尚了。"(景德传灯录,卷7)

(50)师问慧全:"汝得入处作么生?"全曰:"共和尚商量了。"(同上,卷16)

(51)问:"一树还开华也无?"师曰:"开来久矣。"僧曰:"未审还结子也无?"师曰:"昨夜遭霜了。"(同上,卷13)

(52)僧问:"从上宗乘如何举唱?"师曰:"已被冷眼人觑破了。"(同上,卷16)

(53)玄沙却入方丈白雪峰曰:"已勘破了。"(同上,卷19)

《祖堂集》中的一些"动(+宾)+了也"在《景德传灯录》被改成了"动(+宾)+了"。如上面(49)(50)《祖堂集》原作:

(54)国师云:"这个是马师底,仁者作摩生?"师云:"早个呈似和

尚了也。"(祖堂集,卷15)

(55)师云:"汝得入处作摩生?"对曰:"共和尚商量了也。"(同上,卷7)

"了"大量用于句末,使其功能逐渐从附加在词组之后作词组和分句的组成成分,变为依附在全句之后,作整个句子的组成成分,这使得"了"的动词性日趋减弱。

2. 原来罕见的"动+却+宾+了"宋初以后多了起来。如:

(56)师上堂次,展坐具礼拜了,起来拈师一只靸鞋以衫袖拂却尘了,倒覆向下。(景德传灯录,卷7)

(57)居士夺却拂子了,却自竖起拳。(同上,卷8)

(58)尔屋里老爷老娘噇却饭了只管说梦,便道我会佛法了也。(同上,卷19)

"动+却+宾+了"是从两个不同的重点来重复表达完成的语义,既表示动作已完成、结束,又表示事态、变化的实现。

3. 北宋"动+了+宾"迅速普及,逐渐替代"动+却+宾",于是代替"动+却+宾+了"的"动+了+宾+了"在朱熹语录中开始出现(例已见前)。"动+$了_1$+宾+$了_2$"格式的出现标志着"$了_2$"演变过程的结束。与此同时,"了"在其他格式中出现的范围和表达的意义,也在进一步发展。如:

(59)及收回二分时,那人已用出四分了。(朱子语类,卷3)

(60)如安仁者,他便是人了。(同上,卷6)

(61)身躯空许大,只恐明日倒了。(洪迈:夷坚志·丙志,卷6)

关于"了也",曹广顺指出:中晚唐到北宋时期,"也"字表示变动性事实的用法加在"动(+宾)+了"之后结句,加强了处在从不自由向自由转变过程中的"动(+宾)+了"的稳定性。随着"$了_2$"的形成,"动(+宾)+了"格式中的"了"已经是表示事态变化的实现了,所以"也"字的作用必然会弱化。在《景德传灯录》中,与"了"连用的"也"已经开始减少,到南宋的《朱子语类》、《夷坚志》中,"也"可能已经基本被淘汰了。

至于元代的“了也”的回归，曹广顺认为有两种可能：1. 对元曲而言，戏曲作为一种表演艺术，在节奏、音响上都需要一些表现手法，在某种场合“了也”可能是适应这种需要，来增强表达效果的。2. 不同历史时期政治中心的转移会导致“官话”基础方言的改变，元代的语言无疑会受到当时北方方言的影响，因此不能排除“$了_2$”的形成过程中在不同地区发展不平衡的可能。可能元代以后在某些地区内“$了_2$”的使用仍然不很自由，处于句末时仍需与“也”连用。

曹广顺结合“V + 却/了 + O + 了”格式的形成，详细论证了“了”从完成动词到事态助词的变化过程，材料丰富，条理清晰，比较有说服力。不过，同样是“V + 却/了 + O + 了”，应该有前景和背景之别。严格地说，背景句的“了”虽然在体意义方面也可以表示状态的实现，但却不具有完句功能，即使处于“V 却 O”或“V 了 O”之后也难以完成它的虚化过程，只有在前景事件句中才有可能完成虚化。（杨永龙 2001:178）如下例：

(62)今见看《诗》，不从头看一过，云“且等我看了一个了，却看那个”，几时得再看？（朱子语类，卷 80）

这类“了”虽处于“V 了 O”之后，但恐怕不能看作“$了_2$”。

1.2.3 刘勋宁(1985)通过现代方言与历史文献的比较，认为“$了_2$”来自“了也”的合音。刘勋宁指出，在陕西清涧话里，副词“也”读[·ɛ]或[ᶜiɛ]，同时[·ɛ]还代表一个句尾语气词，可用于三种场合：

(A)句尾 ——你哪儿去[·ɛ]？

(B)呼语之后 ——孩儿[·ɛ]，瞧你那容颜。

(C)选择问句中——你吃[·ɛ]不？

近代汉语的“也”与清涧话的[·ɛ]对应，也有(A)(B)(C)三种用法。例如：

(63)你和媳妇儿先去，我封锁了门户便来也。（延安府，元曲选外编）

(64)孩儿也，谁人敢欺负你？（同上）

(65)你来也不来？（同上）

山西一些方言中也有与此相应的形式，读[·a]。

清涧话中，“了$_1$”“了$_2$”语音不同，前者读[·lɔ]，后者读[·lɛ]。如：

(66)吃[·lɔ]再算。| 下上雨[·lɛ]。（下起雨了）

(67)人老[·lɔ]，身体也差[·lɛ]。（前一分句是时间修饰，指人老以后）

(68)人老[·lɛ]，身体也差[·lɛ]。（两分句并列）

山西话的情况与清涧话平行，如文水话的“了$_1$”读[·lau]，“了$_2$”读[·lia]：

(69)开[·lau]花[·lia]。

清涧、山西，甚至河北、山东等地，“了$_1$”与动词“了”在语音上有明显的语源关系；而“了$_2$”则是与“了”双声，与“也”叠韵，构成了比较整齐的对应关系（刘勋宁 1985、1990）：

山西文水	也 ia	了$_2$ lia
山西霍县	也 a	了$_2$ la
陕北清涧	也 ɛ	了$_2$ lɛ
陕西西安	也 ie	了$_2$ lie
山东济南	也 ie	了$_2$ lie
山西祁县	也 i	了$_2$ li

(i)a→(i)ɛ→i 正好是山西等方言麻韵三等字的三个音变层次，在三个音变层次上“也”与“了$_2$”都构成了平行的对应关系。

刘勋宁(1985)同时注意到，《祖堂集》的“了”可处于两种句式：(Ⅰ)“V(O)了(#)VP”，即“V(O)了”是黏着的，后面总有后续成分跟着。(Ⅱ)“V(O)了也#”，即“了”处于句尾时，必须加上“也”来结句。

(Ⅰ)式例如：

(70)其时天降白乳，入口味如甘露，食了轻健，乃作是言：……（卷2）

(71)和尚见了云：灼然是生我者父母，成我者朋友。（卷4）

(72)过江了，向行者云：你好去。（卷2）

(Ⅱ)式例如：

PDG

(73)师问僧:吃饭也未?对云:吃饭了也。(卷13)

(74)师曰:何不问老僧?僧曰:问则问了也。(卷4)

(75)其鬼使去后,寺主商量:这个事鬼使则许了也,某甲一日作摩生修行?(卷14)

这两式与现代汉语的两种"了"字句是严格对应的:

(I) $\dfrac{\text{V (O) 了(\#)VP}}{\text{过 江 了， 向行者云}} \rightarrow \dfrac{\text{V 了}_1\text{(O) (\#)VP}}{\text{过了 江， 向行者说}}$

(II) $\dfrac{\text{V(O)了也\#(VP)}}{\text{吃 饭 了也}} \rightarrow \dfrac{\text{V(了}_1\text{ O)了}_2\text{\#(VP)}}{\text{吃 了饭 了}}$

因此,他认为现在汉语的"$了_2$"来源于(II)式,是"了也"的合音。"也"作为句尾语气词轻读弱化,以至于跟前面的音节并合成一个音节。

刘勋宁对陕西清涧等方言中"$了_2$"与"也"在读音上存在平行对应关系的揭示颇具有说服力。不过,据此认为"$了_2$"源于"了也"的合音,还有一些不能令人信服之处。1.既然"吃饭了也"的"了也"合音为"$了_2$",那么(II)式应变为"吃饭了"而不是"吃了饭了",换句话说"吃了饭了"前一个"了"又是从何而来?对此刘勋宁也说有待于深入研究。(蒋绍愚1994)2.刘文所揭示的(I)(II)两式的对立,即"了"所在的背景句与前景句的对立,确实比较普遍地存在于北宋以前,但宋代"了"已经可以自由的用于前景句尾(曹广顺1986、1995,杨永龙2001);而且即使晚唐五代"了"与"了也"也不是绝对对立的(孙锡信1999)。如:

{已相见了,不要上来。(祖堂集,卷7)
已相见了也,不用更上来。(同上,卷14)

3.如前所述,典型的"$了_2$"南宋已经出现,如果"$了_2$"是"了也"的合音,那么这一合音应该发生在南宋以前,合音以后"$了_2$"应该与"也"一样先后归家麻韵(宋代)和车遮韵(元代)。但实际情况是,从宋词到元曲"$了_2$"入韵时却仍押萧豪韵。如:

(76)紫菊红萸开犯早。独占秋光老。酝造一般清,比着芝兰,犹自争多少。霜刀翦叶呈纤巧。手撚迎人笑。云鬓一枝斜,小阁幽窗,是处都香了。(李弥逊:醉花阴·木犀,全宋词)

(77)往常怕树叶儿遮着,到如今和根儿背倒。钟鼎山林,那一个较好?命不快除是他砍柴的扰,索甚计较?只消得半碗虀汤,那厮早欢喜将去了。(邓玉宾:中吕·粉蝶儿,全元散曲)

那么,刘勋宁所揭示的不少方言中句尾“了”与“也”在读音上的平行对应现象应该如何解释?看来需要进一步深入研究,一种可能的解释是,表示状态实现的“了$_2$”产生之后,为了强化新信息,又在其后加上“也”之类的语气词,于是“了$_2$也”在句尾同现(注意:此“了$_2$也”不同于《祖堂集》的“了也”)。“了$_2$也”后来融合,便成了刘勋宁所述的与“也”语音对应的句尾“了”。

二、去

2.1 “去”的语法意义

事态助词“去”用于句末,已经失去了原来用作趋向动词时的词汇意义,但对其语法意义,不同学者有不同的概括:

1. 吕叔湘(1941)最早注意到“去”的用法,指出下面宋儒语录中的“去”“表事象之将然,不复可循‘去’之本义为解”:

(1)若尽为佛,则是无伦类,天下却都没人去里。(二程遗书,卷2)

(2)温公初起时,欲用伊川。伊川曰:“带累人去里。”(上蔡语录,卷1)

吕先生这是在讨论“在”“里”时随文作注,并不是专门研究“去”,所以没有展开论证。

2. 太田辰夫(1989:151-152)分析了《祖堂集》中的“去”,指出“这个助词似表示结果、实现的语气”。例如:

(3)这阿师他后打破泥龛塑像去。(卷4)

(4)若一向不耘,莫草埋却去也无?(卷9)

太田同时指出,"去在"并用是"结果＋精警"语气,"去也"连用"大体分为结果(未来)、完了、反问三种"。例如(括号内是太田的解释和说明):

(5)他时后日,魔魅人家男女去在。(卷7)

(6)与摩则作一头水牯牛去也。(卷4)(结果)

(7)汝底与阿谁去也?(卷5)(完了)

(8)与摩则无圣去也?(卷2)(我把"也"译作反问的"邪",但释作其他语气也可以)

李崇兴(1990)、陈泽平(1992)的看法与此相近。李崇兴:"联系一种事象,把这种事象作为某种变化结果和归宿展示出来。"陈泽平:"表示事物原来的状态发生了变化,由此而出现一种新的状态,即表示状态变化的完成。"

李崇兴(1990)还着重对"去"的语法意义进行了辨析,指出吕叔湘所说的"表事象之将然"并不能涵盖《祖堂集》的所有用例。他把《祖堂集》的"去"分为五组分别加以说明。例如:

A　噫,佛法已后澹薄去也。(卷7)

B　尽是一对吃酒糟汉,与摩行脚,笑杀人去。(卷16)

问:"古人相见:目击道存。今时如何相见?"师曰:"如今不可更道目击道存。"学云:"与摩则适来已是非次去也。"(卷13)

C　尼僧问:"如何得为僧去?"(卷5)

D　招庆拈问保福:"将饭与人吃,感恩则有分,为什么却成不具眼去?"(卷4)

E　问:"牛头未见四祖时,百鸟衔花供养时如何?"师曰:"如珠在掌。"僧曰:"见后为什么不衔花?"师云:"通身去也。"(卷6)

李崇兴指出,A组确有将然义,但却是靠表示将来时间的词语(如"已后")得到表现。B组是假设关系句,一般有将然意义,可是如果用于事后评论,那么由假设条件推出的结果可能已成事实。如上面"适来"所在的句子,说它表将然未免勉强。C组是提问条件的问句,条件未定,谈不上结果的将然、已然。D组是因果句,没有将然义。E组表示事象之已然("通

身"是"通为一身",指成为佛的化身)。李文最后总结道:"尽管上面列举的几组句子意义有别,但其中'去'字的作用却是共同的,我们无法否认它们是一个东西。它们都联系一种事象,把这种事象作为某种变化结果和归宿展示出来。至于事象之将然已然,则要由整个句子来认定,'去'字本身并没有时间意义。"(李崇兴 1990)

3. 曹广顺早在 1984 年已经讨论过《祖堂集》中的助词"去",认为其语法意义是"表示情况的产生和变化(或将要产生和变化)",后来在《近代汉语助词》中进一步讨论了"去",认为它兼表"已经"和"将要"两种意思,是"指明事物或状态已经或将要发生某种变化"。曹先生把《祖堂集》的例子分为两类四组加以说明。这里各录一例(曹广顺 1995:108－110):

A 将要

(9) 苦哉!苦哉!石头一枝埋没去也。(卷 7)

B 将要(假设条件)

(10) 师又曰:"还知道不偿不受者摩?"对曰:"与摩则波不离水,水不离波去也。"(卷 5)

C 完成(假设)

(11) 任你大悟去,也须淘汰。(卷 4)

D 完成

(12) "大德且道那个如来?"对曰:"到这里却迷去。"(卷 14)

前两组表将要,后两组表完成。其中 A 组表示事物或状态将要出现(实现)某种变化,例中常有表将来的词语出现,"但这并不意味着在没有含有表示将来义的语词时,助词'去'就不能表达事物将要出现变化的语义"。如上例,夹山认为,他死后石头一枝就要埋没了,句中没有表示将来的词语,"去"仍表示将要变化。B 组是假设条件句,"去"用在结果分句中,表示在某种条件下,将会出现某种情况和变化,无论结果分句中出现什么样的词语,它所描述的变化都是在某种条件下将要发生的。因此据曹文观点,前述李崇兴 B 组例"与摩则适来已是非次去也"中,虽然有表过去的"适来",但可以理解为"刚才就已经要"如何了,变化仍是将要发生的。C

组也是假设条件句，但“去”用于表示条件的分句中。“去”所在的条件分句假设事物已经发生(实现)了某种变化，后一分句再说明在这一前提下出现什么情况。D组“去”的语义最简明，表示某种新的情况、变化已经出现、完成。

以上不同学者提到的“将然(将要)”“完成(实现、变化)”等均与时体意义有关。除此之外，曹广顺还指出“去”“在语气上也给人以强调肯定的感觉”(曹广顺 1984:47)，“使用助词‘去’的句子多含有认定的意味”(曹广顺 1995:110)。李崇兴(1990)在谈到“去”与“了$_2$”的区别时则认为：“‘去$_{助}$’跟‘了$_2$’有一个根本区别：去$_{助}$没有认定作用，了$_2$则有认定作用。”

就“去”的时体意义而言，从跨语言的研究看，既有一些语言的“去”义动词演变为将来时标记，如英语的 be going to、法语的 aller、意大利巴里(Bari)语的 tu、南非祖鲁语(Zulu)的 ya，以及 Bassa 语、Dewoin 语、Tepo 语、Klao 语的 mu 等；也有一些语言的“去”义动词虚化后可用于表示状态变化，如英语的 go (He went mad.)，泰米尔语(Tamil)的 poo 也是由表示位移的“去”义动词发展为表示状态变化的助词的。(参 Heine, B. and T. Kuteva 2002)近代汉语句末的“去”到底表示将然、完成或者兼表将来和完成，相互间的关系如何，它们与唐宋时期“去”的另一用法“表示继续”(相当于现代汉语中已经虚化的“下去”，参 2.2.1)有什么关系，等等，都还可以进一步讨论。

2.2 “去”的来源和发展

2.2.1 事态助词“去”来源于趋向动词“去”，但它是如何演化而来的，语法化过程如何，至今尚缺乏充分的论证。

太田辰夫(1958/2003:207)注意到，唐代开始可以见到一个表示继续的“去”，相当于后来的“下去”。我们姑且把这种“去”记作“去$_1$”。下面是太田的例：

(13)凭君向道休弹去。(白居易诗)

(14)且涵养去，久之自明？(朱子语类，卷9)

"但是,在唐代,表示继续的'去'不论是和动词并用还是和形容词并用,都是帮助表示单纯的状态,表示随着继续,状态渐渐加深。"(太田辰夫1958/2003:207)我们姑且把这种用法的"去"记作"$去_2$"。太田的例子是:

(15)老去诗篇浑漫兴。(杜甫诗)

(16)莫待春深去。(白居易诗)

(17)瘦去形如鹤。(皮日休诗)

(18)灯焰冲上,渐渐无去。(朱子语类,卷3)

这些例中的"去"都是附着于动词或形容词而并非附着于全句,但是所附着的动词、形容词都是表示状态的,所以这类"去"与事态助词"去"(可姑且记作"$去_3$")关系很密切,有时甚至难以分开,处于句末时尤为如此,如例(16)(18)。大概正因为如此,同样是《祖堂集》"佛法已后澹薄去也"一例,李崇兴(1990)看作事态助词,而曹广顺(1984:48)看作"表示事物向某个方向、结果发展"的补语,认为这种用法经过进一步发展才成为事态助词。曹广顺的"表示事物向某个方向、结果发展"与太田辰夫所说的"表示继续"("$去_1$")、"随着继续,状态渐渐加深"("$去_2$")大体所指相同,只是详略程度和具体表述不同。

陈泽平(1992)明确指出,"去"由动词到助词的发展过程是:"由实义动词发展成趋向动词,进一步虚化为表示继续,且'随着继续,状态渐渐加深'的抽象化趋向动词,最后发展成完成貌助词。"

综合上述观点,事态助词"去"的演化路径应该是:

去中心动词 > 去趋向补语 > $去_1$/$去_2$ > $去_3$

不过,这一路径是否符合语言事实,"$去_3$"是从"$去_2$"演化而来还是直接由"$去_1$"演化而来,"$去_3$"是否有将然、完成之别以及二者与"$去_1$""$去_2$"有怎样的关系等,都还有待于进一步论证。

2.2.2 不过,"去"在唐代以降的发展线索却是相当明晰的。曹广顺(1995)对此有详细揭示。

事态助词"去"最早见于唐代文献,但为数不多,例如(曹广顺1995:108):

(19)醉中惊老去,笑里觉愁来。(包佶:对酒赠故人,全唐诗)

(20)明朝渐较无多去,看到黄昏不欲回。(徐凝:玩花五首之一,同上)

(21)莫怪杏园憔悴去,满城多少插花人。(杜牧:杏园,同上)

(22)若使华阳终卧去,汉家封禅用谁文?(皮日休:寄润卿博士,同上)

其实这些例子也可以分析为"$去_1$"(后一例)或"$去_2$"(前三例),即表示继续,或随着继续而程度渐渐加深。到五代成书的《祖堂集》中,典型的"$去_3$"例已经十分常见了,上面已经举了不少,此处从略。

据曹广顺(1995)考察,宋代"$去_3$"继续使用,但范围并无明显扩大,用法也没有什么发展。例如:

(23)南北和好,固是好事,如今地界了后,更胜如昨日去也。(沈括:乙卯入国奏请)

(24)师因玩月次,有僧便问:"几时得似这个去?"(景德传灯录,卷8)

(25)时有僧就地拈起(拂子),吹一吹。师便喝曰:"谁知续火柴头,从这汉边烟消火灭去。"(五灯会元,卷17)

南宋以后,随着"了"繁荣,"去"逐渐被取代。元代用例呈减少之势,明代已经比较少见,这以后文献中就很难见到了。元代明代的例如:

(26)如今俺省得底勾当不说呵,怕后头俺不是去也。(元典章·台纲2)

(27)亦思替非文书学的人少有,……咱每后底这文书莫不则那般断绝了去也么?(通制条格,卷5)

(28)也是你从小在我手里答应一场,我今死去,也顾不得你每了。(金瓶梅词话,62回)

2.2.3 据陈泽平(1992),事态助词"去"在现代福州话中仍完整地保留着。福州话中,助词"去"与读轻声的趋向动词"去"同音,读[ŋɔ]、[kɔ]、[ɔ],声母随前一音节收尾音的变化而有所不同。"去"的语法意义是"表

示状态变化的完成”，在分布上只有“动＋去”，没有“动＋去＋宾”，需要受事出现时，受事处在动词前面。例如：

(a)面色变去脸色变了|囝病去孩子病了|天晴去天晴了

(b)火车开去火车开动了|贼囝走去小偷儿溜了|伊啼去她哭了

(c)衣服褪去衣服脱了|头发剃去头发剃了|手乞开水烫去手被开水烫了

(d)书翻破去书翻破了|腰拔直去挺直了腰|酒食醉去喝醉了酒

福州话中也有与普通话“了$_2$”对应的“了”[lau^{31}]，可以独立处于句尾，也可以处在“去”后。如：

(a)天光去|(b)天光了|(c)天光去了

三句话译成普通话都是“天亮了”，但福州话中意义有别：(a)强调天色从未亮到已亮这一变化的完成，(b)强调说话时天亮的状态已经实现，(c)则兼有这两方面的意思。“去”单表完成，而“了”带有叙实语气。

三、来

“来”是近代汉语中又一常见事态助词，用在全句或分句末尾，“指明某一事件、过程是曾经发生过的，是过去完成了的。在句子里使用它，是给句子所陈述的事件、过程加上一个‘曾经’的标志”(曹广顺 1995)。这种用法还保留在一些方言中，但普通话中已经消失，类似的用法换成以“来”为基础的后起形式“来着”。

对“来”、“来着”在近代汉语中的使用情况及其由来，太田辰夫(1958)、孙锡信(1992)、刘坚等(1992)、江蓝生(1995)、曹广顺(1995)等均有论述，但也仍有一些不很清楚的地方。

3.1 文献中的使用情况[①]

据刘坚等(1992)、曹广顺(1995)研究，事态助词“来”较早见于初唐文

① 本节除特别注明者外，主要依据曹广顺(1995)。

献，此后用例渐多，晚唐五代时，“来”的使用已经比较广泛了。从搭配看，“来”常常与“曾、经、已、新、适来、……时”等表示曾经、过去、已然的时间词语配合使用，如：

(1)红树萧萧阁半开，上皇曾幸此宫来。(张祜：华清宫，全唐诗)

(2)恪排闼入见武帝，叩头谢曰：“恪身经事萧家来，今日不忍见此事，分受死耳，决不奉命。”(南史·沈恪传)

(3)皇情未晓志公说，大士金刚已讲来。(祖堂集，卷13)

(4)此地新经杀戮来，墟落无烟空碎瓦。(李涉：濉阳行，全唐诗)

(5)我适来于门外设誓，与他将军为奴来。(庐山远公话，敦煌变文集)

(6)阿婆三五少年时，也会东涂西抹来。(王定保：唐摭言)

也可以不借助于其他表过去、曾经的时间指示词语单独表示事件是过去曾经发生的。如(后两例引自太田辰夫1989:148)：

(7)可怜此际谁曾见，唯有支公尽看来。(皮日休：宿报恩寺水阁，全唐诗)

(8)琛曾拜官，诸宾悉集，峦乃晚至。琛谓峦：“何处放蛆来，今晚乃顾？”(北史·甄琛传)

(9)君卿指贼面而骂曰：“老贼吃虎胆来，敢偷我物。”(张鷟：朝野佥载)

(10)何处去来？……添香去来。(祖堂集，卷5)

(11)什摩处去来？……踏山去来。(同上，卷6)

第一例自问自答，问句中有“曾”，答句中只有“来”，据此可知用“来”的句子在于陈述过去事件；其他例子据上下文也能看出这一点。后两例是“(V)N去来”格式，“去”为趋向动词，“来”为表曾经的事态助词，整个格式用于表示过去曾经去某处(做某事)。近代汉语中另有一种“……去来”，往往用于祈使句，“去来”表示“走吧”之类的意思，这种“来”“表示说话者的意志或命令”(太田辰夫1989:151)，属于语气词(孙锡信1999:148)，如孙锡信的例子：“咱见楚王去来！”(元刊杂剧《气英布》第1折)两者须加

以区别。①

两宋事态助词“来”继续使用。如：

(12)僧问曰：“未作人身已前作个什么来？”师曰：“石牛步步火中行，返顾休衔日中草。”(景德传灯录，卷20)

(13)迦叶过去生中曾作乐人来，习气未断。(同上，卷27)

与前代一样，这些例中通常可以见到指示过去时间的词语与之同现，而且宋代“来”在用法上还有新的发展：一是可以与“了”“过”同现，如：

(14)衣钵分付什么人了来？(云门匡真禅师广录，大正藏，47册，No.1988)

(15)观《曾子问》中问丧礼之变，曲折无不详尽，便可见曾子当时功夫是一一理会过来。(朱子语类，卷27)

(16)圣人说底，是他曾经历过来。(同上，卷10)

再一个是可用于否定句，如：

(17)须信画前元有易，自从删后更无诗。这个意思古元未有人道来。(二程集，卷2，正谊堂丛书)

(18)僧礼拜，师云：“一似不斋来。”(明觉禅师语录，大正藏，47册，No.1996)

与“了、过”同现和用于否定句，都是现代汉语“来着”所不具有的用法。(参吕叔湘等1999)

元代“来”仍然广泛使用，除单用外，与其他助词连用——包括与元代白话中特有的一些助词连用的情况明显增多。例如：

(19)管盐茶课程等运司、管押钞提举司、管粮的漕运司官每，在先三年替换来。(元典章·吏3)

(20)初立课程额数，斟酌当时价直立了来，如今比在前物价增了数倍。(同上，户8)

---

① 对两者的关系，孙锡信(1999:148)认为：“这种表示语气的‘去来’运用较晚，大约在宋元时，估计是前一种‘去来’即‘趋向动词去＋事态助词来’的发展，即趋向动词‘去’仍保留原意，而‘来’表示‘曾经’事态的意义弱化以致消失，仅存留其肯定、强调的语气。”

(21)还俗和尚先生每,弟兄析居,放良来的,这等户每,不拣是谁休拘收者,么道圣旨行了有来。(通制条格,卷2)

元代助词连用现象一方面是前代连用的延续,另一方面,就直译体文献而言,也存在因为用汉语相应助词对译原文时态系统而造成连用增多的因素。但元代的"来"与唐宋的"来"一脉相承,不大可能像有些学者所认为的那样是元代新产生的音译借词。

明代以后,事态助词"来"的使用在不同类型的文献中有不同表现:一方面,在《元朝秘史》、谚解本《老乞大》、《朴通事》等北方语料中仍较为常见,而且也是常常与其他助词连用,也可以用于否定句;另一方面在明清白话小说(包括话本)中则呈减少趋势。例如:

(22)我有一个火伴落后了来,我沿路上慢慢的行着等候来。(老乞大谚解)

(23)我先番北京来时,你这店西约二十里来地,有一坐桥塌了来,如今修起了不曾?(同上)

(24)我与了你一个貂鼠儿袄有来。(元朝秘史)

(25)咳,我真个不曾知道来。(朴通事谚解)(引自孙锡信1992:248)

(26)你家里不有菖蒲来?(同上)

(27)我这里也几次问人来,却没这般头脑。(警世通言·一窟鬼癞道人除怪)

(28)西门庆道:"我当先曾许下他来,因为东京去了这番,费的银子多了,本待等韩伙计到家,和他理会。"(金瓶梅,16回)

清代事态助词"来"用例更少,但值得注意的是出现了与"来"语法功能基本相同的双音形式"来着"。如:

(29)秋纹应到:"二爷早来了,在林姑娘那边来着。"(红楼梦,82回)

而在18世纪60年代编辑的《老乞大新释》中,原来谚解本中的"来"大多都换成了"来着"。如:

(30)我在汉儿学堂里学文书来。(老乞大谚解)

(31)我在中国人学堂里学书来着。(老乞大新释)

事态助词“来”在现代汉语普通话中已经消失,“来着”保留下来,不过在用法语义上都有所变化。“来”则保留在一些方言中(曹广顺 1995,薛生民 1980,林立芳 1997)。

3.2 “来”的来源

事态助词“来”源于趋向动词“来”,这一点基本没有疑义,但直接来源是什么,演化过程如何,目前还没有达成一致看法。比较有影响的主要有以下三种观点:

1. 认为直接由趋向动词“来”重新分析而来。太田辰夫(1958/2003:356)指出:“助词‘来’当然是由动词‘来’产生的。原来是做了某事之后来到现在的场所的意思,后来‘来’成了附加的,就把重点放在过去曾做某事上了。”如:

(32)今日斋时,何处食来?(旌异记,太平广记,卷 99)

(33)阿父何处饮来?(谈薮,同上,卷 173)

太田接着指出,这种用法的“来”还能按本义理解,因此也可以看作连动式。但下述例句中的“来”已经失去“来去”的“来”的意思,变成助词了:

(34)木兰曾作女郎来。(白居易诗)

(35)几度撩人恶发来。(罗隐诗)

2. 认为是动词“来”虚化为语气词后,功能专一化的结果。孙锡信(1992)把“来”归入表陈述的语气助词,因此对其源流的探讨立足于和语气有关的句类。孙先生认为动词“来”因为“常用于动词后,而且处于句末,故虚化为助词”(孙锡信 1992:247)。这种虚化先秦已有迹象,但最初多用于祈使句,相当于“吧”。如:

(36)伯夷辟纣,居北海之滨,闻文王作,兴曰:“盍归乎来!吾闻西伯善养老者。”(孟子·离娄上)

(37)虽然,若必有以也。尝以语我来!(庄子·人间世)

晚唐五代后可用于陈述句表示陈述语气,但还没定型,既可以表示已

经发生过的事情，如：

(38)佛身尊贵因何得？根本曾行孝顺来。(故园鉴大师二十四孝押座文，敦煌变文集)

也可以表示即将发生的事情，如：

(39)明日闻钟早听来。(不知名变文，同上)

宋元时期，句末的“来”相当普遍，可用于陈述句、疑问句、否定句，兼表已然和将然，“‘来’的语法意义和语法作用是表示动作行为的肯定性，起强调作用”。

可能从明代开始，“来”专用于已然的事实，从此“来”的用途就专一化了。到了清代，“来”常常说成“来着”，用于已然事实的特性更为突出。

3. 认为是表示趋向的动词经过动相补语变成表完成的动态助词，再进而发展为特指过去曾经做某事。江蓝生(1995)在讨论吴语补语标记“来”“来着”的来源时，对相关的事态助词“来”的来源和演化过程也做了有益的揭示：

动词“来”本指到说话人所在之处，当抵达说话人所在之处时，这一动作就完成了。“来”的这一意义为它虚化为完成态助词提供了语义上的可能性。当“来”用在动词后面时，有时虽保存一些实义，但已经有所虚化，其意义核心为得到或完成。如：

(40)村酒沽来浊，溪鱼钓得肥。(杜荀鹤：山中喜与故交宿话，全唐诗)

(41)赋来诗句无闲语，老去官班未在朝。(张籍：赠王秘书，同上)

(42)已疑素手能妆出，又似金钱未染来。(罗绍威：白菊，同上)

“沽来”即沽到，“赋来”即赋得、赋成，“染来”即染成。这种用法的“来”均表示动作的达成，近于动相补语(phase complement)。①

---

① 赵元任在 A grammar of spoken Chinese(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68)中把语义指向动作，不是表示动作的结果，而是表示动作的达成或有了结果的“着”(如“逮着”)、“到”(如“碰到”)、“见”(如“遇见”)等称作 phase complement，丁邦新全译本《中国话的文法》(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1980)译作“状态补语”，梅祖麟(1994)因之。吕叔湘节译本《汉语口语语法》(商务印书馆，1979)译作“动相补语”，吴福祥(1998)因之。

此类用法再进一步虚化，就成了完成态助词，略与“了”相当。可用于动词后：

(43)生计抛来诗是业，家园忘却酒为乡。(白居易：送萧处士游黔南，全唐诗)

(44)富贵祝来何所遂，聪明鞭得转无机。(元稹：长庆四年元日郡齐感怀见寄；自注：祝富贵、鞭聪明，皆正旦童稚俗法)

(45)遇干戈，被鞭拷，地下深藏与他道。一一君亲眼见来，由不悟无常抛暗号。(无常经讲经文，敦煌变文集)

也可以用于动补或动宾短语之后：

(46)庄走出被赶，斫射不死，走得脱来，愿王哀之。(朝野佥载，卷2)

(47)其岁天下不熟，舜自独丰，得数百石谷来。(舜子变，敦煌变文集)

当表示完成态的“来”特指过去曾做某事时，就成了表示曾经的助词，大体相当于今天的“来着”。以上介绍的主要是江先生的讨论，曹广顺(1995)、吴福祥(1996)也持类似看法。这一虚化过程可图示为：

趋向动词 > 动相补语 > 完成态助词 > 表曾经的事态助词

由于已经虚化的“来”用法比较复杂，各种用法相互之间的关系还有许多不太清楚的地方，此外，后来出现的含有“来”这一语素的“来着”又是如何产生的，诸如此类的问题都还需要进一步讨论。

参考文献

曹广顺 1984《祖堂集》助词研究，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研究生学位论文。

—— 1987 语气词“了”源流浅说，《语文研究》第2期。

—— 1995《近代汉语助词》，语文出版社。

陈泽平 1992 试论完成貌助词“去”，《中国语文》第2期。

冯春田 1992《朱子语类》“得”、“了”、“着”的主要用法分析，载程湘清主编《宋元明汉语研究》，山东教育出版社。

江蓝生 1984 概数词“来”的历史考察,《中国语文》第2期。
—— 1995 吴语助词“来”“得来”溯源,《中国语言学报》第5期。
蒋冀骋、吴福祥 1997《近代汉语纲要》,湖南教育出版社。
蒋绍愚 1994《近代汉语研究概况》,北京大学出版社。
—— 2001《世说新语》、《齐民要术》、《洛阳伽蓝记》、《贤愚经》、《百喻经》中的“已”、“竟”、“讫”、“毕”,《语言研究》第1期。
金立鑫 1998 试论“了”的时体特征,《语言教学与研究》第1期。
李崇兴 1990《祖堂集》中的助词“去”,《中国语文》第1期。
李讷,S. A. Thompson, R. M. Thompson 1982 已然体的话语理据:汉语助词“了”,载戴浩一、薛凤生主编《功能主义与汉语语法》,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1994。
林立芳 1997 梅县方言的“来”,《语文研究》第2期。
刘坚、江蓝生、白维国、曹广顺 1992《近代汉语虚词研究》,语文出版社。
刘勋宁 1985 现代汉语句尾“了”的来源,《方言》第2期。
—— 1988 现代汉语词尾“了”的语法意义,《中国语文》第5期。
—— 1990 现代汉语句尾“了”的语法意义及其与词尾“了”的联系,《世界汉语教学》第2期。
吕叔湘 1941 释景德传灯录中在、著二助词,《吕叔湘文集》第二卷,商务印书馆,1995。
吕叔湘主编 1999《现代汉语八百词》,商务印书馆。
吕文华 1992“$了_2$”的语用功能初探,《语法研究和探索》(六)。
梅祖麟 1981 现代汉语完成貌句式和词尾的来源,《语言研究》创刊号。
—— 1994 唐代、宋代共同语的语法和现代方言的语法,原载《中国境内语言及语言学》,收入《梅祖麟语言学论文集》,商务印书馆,2000。
木霁弘 1986《朱子语类》中的时体助词“了”,《中国语文》第1期。
潘维桂、杨天戈 1980 魏晋南北朝时期“了”字的用法,《语言论集》第1辑,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石锓 2000 浅谈助词“了”语法化过程中的几个问题,《汉语史研究集刊》第2辑,巴蜀书社。
孙锡信 1992《汉语历史语法要略》,复旦大学出版社。
—— 1999《近代汉语语气词》,语文出版社。
太田辰夫 1958《中国语历史文法》(修订译本),蒋绍愚、徐昌华译,北京大学出版社,2003。
—— 1989《汉语史通考》,江蓝生、白维国译,重庆出版社。
王锦慧 2002 谈趋向补语“来”与“去”的产生,《新竹师院学报》第15期。
王力 1980《汉语史稿》(中),中华书局。
—— 1989《汉语语法史》,商务印书馆。
吴福祥 1996《敦煌变文语法研究》,岳麓书社。

—— 1998 重谈“动词 + 了 + 宾”格式的来源和完成体助词“了”的产生,《中国语文》第6期。

薛生民 1980 吴堡话“来”的特殊用法,《中国语文》第5期。

杨永龙 2001《〈朱子语类〉完成体研究》,河南大学出版社。

赵元任 1979《汉语口语语法》,吕叔湘译,商务印书馆。

祝敏彻 1991《〈朱子语类〉句法研究》,长江文艺出版社。

Heine, B. and T. Kuteva. 2002. *World Lexicon of Grammaticalization*.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第八章　结构助词

结构助词表示两个成分之间的结构关系。普通话最常用的结构助词是“的(地)、得”,“的(地)”表示偏正关系,“得”表示述补关系。现代汉语的“的(地)”与近代汉语的“底、地、的”有关,这里介绍近代汉语“底、地、的”的研究情况。有关“得”的研究情况请参看本书“述补结构”一章。

一、“底”的研究

1.1 “底”的产生和发展

结构助词“底”8世纪可能已见于文字记载,9世纪肯定已出现,10世纪激趋普遍。(梅祖麟 1988)现在所见的最早的两例,是太田辰夫(1958)指出的:

(1)周静乐县主,河内王懿宗妹。懿妹短丑,武氏最长,时号大哥。县主与则天并马行,命元一咏。曰:“马带桃花锦,裙衔绿草罗。定知帏帽底,仪容似大哥。”则天大笑,县主极惭。(张鷟:朝野佥载,卷4,引自《太平广记》卷254“张元一”条)

(2)崔湜之为中书令,河东公张嘉贞为舍人,湜轻之,常呼为“张底”。后曾商量数事,意皆出人右,湜惊美久之,谓同官曰:“知无?张底乃我辈一般人,此终是其坐处。”湜死十余载,河东公竟为中书焉。(刘悚:隋唐嘉话,下,谈刻初印本《太平广记》引作《国史纂异》)

这两例“底”尚不能肯定就是唐代张鷟、刘悚的手笔。

敦煌唐写本《神会和尚遗集》、《六祖坛经》、《历代法宝记》以及日本僧

人圆仁(838－847在中国)所作《入唐求法巡礼行记》都没有结构助词“底”。(梅祖麟1988)《敦煌变文校注》(黄征、张涌泉校注,中华书局,1997)中,“底”出现14次。这14次是较早的用例,现全部列出:①

(3)弟一旦道上头底,弟二更道东头底,弟三更道西头底。(不知名变文)

(4)善德,善德!莫将浮贿施为,非是菩萨行藏,此是俗门作底。(维摩诘经讲经文)|其医人忽尔抬头,见此中官,更言曰:阿姨道底是那。(同上)

(5)到家各自省差殊,相劝直论好底事。(解座文汇抄)

(6)惟愿如来慈念力,为说前生修底因。(金刚丑女因缘)|闲闲夏泰礼贫道,欲说当本修低因。(目连变文)|佛把诸人修底行,校量多少唱看看。(妙法莲华经讲经文)|惟愿世尊愍四众,解说昨夜见底光。……汝等昨夜见底光,非是释梵四天王。(频婆娑罗王后宫彩女功德意供养塔生天因缘变)|我等摆头嫌底事,他家心愿不忙惊。(妙法莲华经讲经文)|酬报因中行底行,故教作用满三千。(同上)|已满今生发底愿,并无魔难及诸灾。(维摩诘经讲经文)

这14次之中,“名词+底”有3次(例3),“动词+底”2次(例4),“形容词+底+名词”1次(例5),余皆为“动词+底+名词”结构(例6)。②

在成书于五代的《祖堂集》中,“底”大量使用,多达230余例。但《祖堂集》中,体词性“底”字结构实际出现的只有“名+底”、“形+底”、“动+底”、“动+底+名”、1例“形+底+名”;“名+底+名”没有出现。用例中“动+底”“动+底+名”最多,“形+底”其次,“名+底”不足十分之一。例

---

① 《敦煌变文校注·李陵变文》中有4次“后底火”:“大将军!后底火来,如何勉(免)死?”“急手出火,烧却前头草!后底火来他自定。”“前头火着,后底火灭。”“前头草尽不相连,后底火来他自定。”“底”与“头”对举,仍是方位词。(参冯春田2000:425)

② 这里所说的名词、形容词、动词都兼指名词性短语、形容词性短语、动词性短语。名词又兼指代词。下文同。

如：

(7)夜来还有悟底摩？乞个消息。(保福和尚)｜洞山云："将谓有气力底是。"(神山和尚)[动＋底]

(8)僧云："从来岂是道得底事那作摩？"(保福和尚)｜你去东边子细看，石头上坐底僧，若是昨来底后生，便唤他。(石头和尚)[动＋底＋名]

(9)师曰："将虚底来。"(慧忠国师)｜忽遇不净底作摩生？(仰山和尚)[形＋底]

(10)有一日，不安底上座唤同行云……(洞山和尚)[形＋底＋名]

(11)师因看经次，洞山云："就师乞眼精。"师曰："汝底与阿谁去也？"(云岩和尚)｜师带刀行次，道吾问："背后底是什摩？"(药山和尚)[名＋底][1]

与敦煌变文相比，《祖堂集》"底" 前的成分不仅可以是词，也可以是词组，"底"字结构趋于复杂。

进入宋代，"底"字结构的类型开始完备。首先，唐五代时期少见的"形＋底＋名"结构开始常见(冯春田 2000)。例如：

(12)臣括答云："但没便宜底文字，便总道'错误'即休，怎生使得！"(乙卯入国奏请)｜南朝嗽是应副本国也，如有些小的公事，也且休恐恶模样。(同上)

另外，未见于唐五代的"名＋底＋名"结构在北宋中期(或略晚)有了较多用例(曹广顺 1995)。例如：

(13)循性者，马则为马之性，又不做牛底性；牛则为牛之性，又不

---

① 这一段主要据曹广顺(1986)。例(10)引自太田辰夫(1958/2003:323)。《祖堂集》有一例似为"名＋底＋名"结构：

大业底人，为什摩阎罗天子觅不得？(云居和尚)

曹广顺认为"大业底人"为"作大业底人"之省，非真正的"名＋底＋名"结构。

为马底性。(二程集,卷2) | 若颜子底一个气象,吾曹亦心知之,欲学圣人,且须学颜子。(同上)

由于语音的变化,宋代以后,“底”逐渐写作“的”。下例引自蔡美彪先生编录的《元代白话碑集录》(科学出版社,1955年)“一二二三年盩厔重阳万寿宫圣旨碑”,是“底”写作“的”较早的可靠例证:

(14)我前时已有圣旨文字与你来,教天下应有底出家人都管著者。好的歹的,丘神仙你就便理,合只你识者。

元代中叶开始,结构助词“底”就通常写作“的”了。[①]

元代之前,体词性“底(的)”字结构一般是由单个的词或简单的短语构成的,但是在元代白话碑文、《元典章》、《通制条格》等受蒙古语影响的直译体文献中,“底(的)”字结构可以非常复杂,甚至出现了多个“底(的)”字结构的套叠形式。例如:

(15)重的交粗杖子、轻的交细杖子打的体例,自前行了三十余年也。(元典章·刑部)

(16)廉访司官人每、监察每问的招了的无体例要肚皮来的避罪在逃的部官、管民官、管军官、运司官、医官、管匠官等一十五个人……(同上)

例(15)“体例”的定语是一个复杂结构,例(16)“部官……等一十五个人”的定语是三个“的”字结构的套叠形式。“底(的)”字结构在元代的复杂化可能是直译蒙古语的结果。[②]

1.2 “底”的来源

“底”的来源问题的研究,可以分为两个阶段:第一阶段,由于“底”的用法与古汉语的“者”“之”有类同之处,人们认为“底”来源于“者”或

① 参梅祖麟《从语言史看几本元杂剧宾白的写作时期》,《语言学论丛》第13辑,1984年。

② 这一段参李崇兴(1999)、祖生利《元代白话碑文中助词的特殊用法》(《中国语文》2002年第5期)。

"之";[①] 第二阶段，由于"底"源于"者"和"底"源于"之"两种观点无法在用法和音韵两方面都得到很好的论证，人们认为"底"并非"者"或"之"的音变，而是源于指示代词或方位词"底"。

1.2.1　认为"底"源于"者"或"之"

"底"源于"者"与"底"源于"之"两种观点，各有得失：说"底"源于"者"，在用法上容易解释；说"底"源于"之"，从音韵上看，较说"底"源于"者"可信。

先说"底"和"者"用法上的对应。现代汉语体词性结构助词"的"可出现于以下六种格式：

a 名＋的＋名　　a′ 名＋的

b 形＋的＋名　　b′ 形＋的

c 动＋的＋名　　c′ 动＋的

据吕叔湘(1943)，唐宋的"底"已具备以上六种用法：

a 我底学问(象山先生集)　　a′ 和尚底(景德传灯录)

b 真实底事(景德传灯录)　　b′ 好底(景德传灯录)

c 一丸疗万病底药(景德传灯录)c′ 适来碾损老僧脚底(景德传灯录)

a、b、c 三式是文言"之"的位置，b′、c′是文言"者"的位置。但是吕先生发现：在隋唐时期，"者"发展出了用于 a′的用法。[②]例如：

(17)汝等当知：彼罗刹女不久应来，或将男者，或将女者，显示于

---

① 章炳麟《新方言》(1915)认为语中的"的"源于"之"，语末的"的"源于"者"。王力(1958/1980:319)说："'冷的水'和'冷的'里面的'的'字显然是同一性质的，说成两个来源，很难有说服的力量。"王先生的意见是对的，把语中的"的(底)"和语末的"的(底)"说成两个来源，是不妥当的。

② 魏培泉《汉魏六朝称代词研究》(台湾大学博士论文，1990年)提到一例六朝时期"者"用于 a′的用法：

我曾所睹，乃为奇特，出过汝今所见者上。……我见奇特，出汝者上。(姚秦竺佛念译：出曜经，大正藏 4/613a)

此例"汝者"为"汝今所见者"之省，并非典型的"名＋者"结构。

冯春田(1990:453)举到了齐·求那毗地译《百喻经》中处所名词与"者"组合的例子：

池中者谁？(贫人能作鸳鸯鸣喻)｜我掌中者，似孔雀屎。(小儿争分别毛喻)

汝,悲慈哀哭,受于苦恼。(隋阇那崛多译:佛本行集经,卷49)|麦地占他家,竹园皆我者。(寒山诗)|杨贵妃生于蜀,好食荔枝;南海所生,尤胜蜀者。(唐李肇:国史补,上)

此外,吕先生举出了一些出现于a、b、c三式的"者"的用例,这些用例反映了"者"兼并"之"的趋势。"者"的这种用法比较特殊,现将吕先生所举宋代之前的例子列举如下:

(18)闻弦者音烈而高飞。(鲍本战国策)|农家者流。(汉书·艺文志)|射手叛者斩,亡身及家长者家口没奚官。(南齐书·张融传)

(19)是殆见吾善者机也。(庄子·应帝王)

(20)是乃所谓冰解冻释者能乎?(庄子·庚桑楚)|项王怒,将诛定殷者将吏。(史记·陈丞相世家)|何太子之遣往而不返者竖子乎?(同上,刺客列传)|因厚币用事者臣靳尚。(同上,屈原传)|文帝尝梦欲上天不能,有一黄头郎从后推之上天……觉而之渐台,以梦中阴自求推者郎。(同上,邓通传)|问去者处士第几?住何处?(唐杜光庭:虬髯客传)①

例(18)为a式,例(19)为b式,例(20)为c式。相对c式而言,a、b二式尤为罕见。

由于以上原因,吕先生认为"底"出于"者",他说:"者"字很早就有兼并"之"字的趋势,到了某一时期,笔下虽有"之、者"两个字,口语里已经只有"者"一个词,这个词后来写作"底"。

吕先生在考察"底"的来源时,未能看到成书于五代的《祖堂集》。曹广顺(1986)在全面考察了《祖堂集》之后,发现"底"在《祖堂集》中大量用于b′、c′,少量用于a′,同时也用于c,正与唐代"者"的功能相似。因此他认为:"者"在《祖堂集》时期已变成了"底"。"底"出现于a、b二式中的用法,是在宋代的新发展。他(1999:444)进一步推测"者"发展为"底"的演

---

① "闻弦者音烈而高飞""是殆见吾善者机也""农家者流"三例,吕先生转引自唐钺《国故新探·白话字音考原》。

变过程可能是：古汉语中“者”用于 b′、c′二式；唐代以后，“者”进入 a′，接着演变为“底”，先较多地用于格式 c，然后是 b，宋代进入 a。

冯春田(1990、1991)通过对唐宋时期笔记小说和禅宗文献资料的考察，进一步明确指出“者”字结构与“底”字结构有对应关系。冯文把“者”字结构分为“A 者”和“A 者 M”两大类型(A、M 分别代表“者”字前和“者”字后的语法成分)。“A 者”型可分为三类：[①]

一是 A 为名词(包括代词)，“A 者”近于“名 + 底”。例如：“竹园皆我者”(寒山诗)、“汝底与阿谁去也”(祖堂集·云岩和尚)。

二是 A 为形容词，“A 者”近于“形 + 底”。例如：“衣服无人缝，小者肚露地”(王梵志诗)、“忽遇不净底作摩生”(祖堂集·仰山和尚)。

三是 A 为动词，“A 者”近于“动 + 底”。例如：“隔冰见兵士尸，立者、坐者，莹彻可数”(唐·段成式：酉阳杂俎)、“乞眼睛底是眼不”(祖堂集·云岩和尚)。

“A 者 M”型是在“A 者”之后出现名词，近于“A 底 M”。但从唐五代之前的实际用例来看，“A 者 M”的 A 基本上是动词。(参例 20、258 页注①)同样，唐五代，“A 底 M”的 A 也基本为动词。

“者”字结构与唐五代时期“底”字结构的对应关系如下所示(参冯春田 2000:440，* 号表示罕见，× 号表示没有此格式)：

“者”字结构	唐五代“底”字结构
a 名 + 者 + 名(*)(如例 18)	a 名 + 底 + 名(×)
a′ 名 + 者	a′ 名 + 底
b 形 + 者 + 名(*)(如例 19)	b 形 + 底 + 名(*)(如例 10)
b′ 形 + 者	b′ 形 + 底
c 动 + 者 + 名	c 动 + 底 + 名
c′ 动 + 者	c′ 动 + 底

从用法上看，“底”不太可能源于“之”，因为：1.“底”分布的六种格式

① 实际上，冯文还分出了“序数或数量词 + 者”一类。

PDG

中,a′、b′、c′是“之”不能出现的。c是“底”用得较多的格式,却是“之”用得较少、限制较多的格式。a是“之”常用的格式,但又正好是“底”进入最晚的格式(北宋初年成书的《景德传灯录》仍未使用)。2. 从唐五代有“名＋底”而无“名＋底＋名”来看,“动＋底＋名”“形＋底＋名”是在“动＋底”“形＋底”之后出现中心语而形成的;也就是说,“A者M”是“A者”之后出现名词而形成的。而“A之M”结构不是在“A之”的基础上形成的,而是在A、M之间插入“之”。“底”与“之”性质不同。①

但是,说“底”源于“者”,在音韵上难以解释。中古“底”字的主要元音是个高的i或中的e,“之”字上古主要元音是ə,变成“底”比较容易解释。“者”(中古麻韵上声)字上古属鱼部,主要元音是a,不太可能变成“底”。

由于这个原因,王力(1958)不赞成“底”来源于“者”,而认为“底”是从“之”字来的。“之”的上古音是ȶĭə,后来沿着两个方向演变:在文言中的演变过程为ȶĭə→tɕĭə→tɕi→tʂʅ;在白话中的演变过程是ȶĭə→ti,“底”正是由白话音演变而来。梅祖麟(1988)进一步从语音上论证了“底”源于“之”。与王力先生一样,梅先生也认为“之”有过文白两读:文读音的发展过程为tjəg(先秦两汉)＞tjəï(魏晋)＞ tjɛi(南北朝)＞tśï(隋唐);tjəg＞tjəï＞tjɛi的发展是由于主要元音前移,tjɛi＞tśï是由于颚化。白读音在南北朝由tjɛi音脱落介音-j-而成tɛi音,舌尖音声母未颚化,tjɛi＞tɛi后就和“底”(中古荠韵,四等字)tei字合流。“之”字变为“底”字的全过程是:

之tjəg＞tjəï＞tjɛi＞tɛi＞底tei

此外,梅文利用对晚唐五代藏译汉音资料的研究以及对敦煌俗文学、《六祖坛经》中的异文别字的分析,发现唐五代西北方言中,(“者”所属的)麻三与(“之”所属的)止摄互不相混,麻三与(“底”所属的)齐荠霁韵互不相混,梅文由此认为由“者”变成“底”不太可能。

王力(1958/1980:319)说:由于发展的结果,“底”(即古代的“之”)由

① 这一段参曹广顺(1995:132)、冯春田(1992:288)。

介词变为词尾，即由居于语中扩展到既可居于语中、也可居于语末。但王先生并没有拿出这种“发展”的证据。梅祖麟(1988)论证了“底”(前身为“之”)的语末用法的两个来源。先说第一个来源。吕叔湘(1943)提到了“定殷者将吏”(史记·陈丞相世家)一类例子，在这些例子中，“者”由语末进入语中。先秦两汉从语末进入语中的“者”，字句可靠、语法明确的都是“V(O)者 S”结构(“者”后的名词表示施事或主体)，而没有“V 者 O”结构(“者”后的名词表示行为的对象)。“V 者 O”结构是后起的，例如：

(21)十二月生者豚，一宿蒸之。(后魏贾思勰：齐民要术·养猪)｜时净饭王为于太子，造三时殿……拟冬坐者殿一向暖，拟夏坐者殿一向凉，拟于春秋二时坐者，其殿调适。(隋阇那崛多译：佛本行集经，卷 12)

在“V(O)者 S”“V 者 O”“N 者 N”三种结构中，“者”“之”可以互易，当“之”在八、九世纪变成“底”后，“者”“底”继续在语中的位置互易。受“者”字语末用法的沾染，“底”字也逐渐能用在语末。这是“底”字语末用法的第一个来源。第二个来源是“动词组＋之者”结构。蒋礼鸿先生在《敦煌变文字义通释》谈到这种结构，举了变文中以及唐宋时代的若干例子。实际这种结构在南北朝末年已出现。例如：

(22)其中有得一道二道三道之者。(元魏慧觉等译：贤愚经)｜设有他来打骂禁系杀害之者，皆须忍受。(佛本行集经)｜在此国内之人，更无剃头之者。(降魔变文)

梅文假设这种“之者”经历了“之者＞底者＞底底＞底”的变化过程，最后形成语末的“底”。

关于梅文所说“底”的语末用法的第一个来源的论证，石毓智、李讷(1998:167)评论道：“‘VO 者＋S’结构的用例极为罕见，……很难理解这种仅限于个别文献的偶见用法，具有能使‘之’和‘者’混同起来的力量，然后由来自‘之’的‘底’来取代‘者’的用法。”[①]从现在的研究来看，语中

① “者”出现于语中，是颇受关注的用法，继吕叔湘(1943)之后，人们又陆续发现了一些用

“者”的用法确实比较特殊，这种用法对结构助词“底”的产生有无影响，有多大影响，是一个值得进一步推究的问题。关于梅文所说“之者”到“底”的演变过程，也有待进一步论证。

1.2.2 认为源于指示代词或方位词“底”

由于“底”源于“者”和“底”源于“之”两种观点无法在用法和音韵两方面都得到圆满的论证，人们开始设想：“底”在用法上与“者”“之”虽有相同之处，但并非由“者”“之”音变而来。

冯春田(1990)首先提出了这一看法，他认为由“者”到“底”是语音上不相干的“底”替代了“者”，是词汇替代现象，如同“被”替代“为”表被动一样。这一想法极大地拓展了对于“底”字来源问题的研究思路。冯氏认为结构助词“底”来源于指示代词“底”。根据是与“底”相关的助词“个”即来源于代词“个”。

石毓智、李讷(1998)进一步阐述了冯氏的推测。论证如下：“数 +

例，现将宋代之前的例子列举如下(例 21 不再列出)：

有先天地生者物邪？(庄子·知北游)[引自太田辰夫(1958/2003:322)]

于是平原君乃斩笑躄者美人头。(史记·平原君虞卿列传)[引自宋绍年《试谈〈史记〉的几种句法结构》,《语言学论丛》第 10 辑,1983 年]

试取上古人所案行得天心而长吉者书文，复取中古人所案行得天心者书策文，复取下古人所思务行得天意而长自全者文书，宜皆上下流视考之，必与重规合矩无殊也。(太平经，卷 37) | 地善，则居地上者人民好善。(又，卷 40) | 方和合而立愈者，记其草木，名为立愈方；一日而愈者，名为一日愈方；二日而治愈者，名为二日方；三日而治愈者，名为三日方。一日而治愈者方，使天神治之；二日而治愈者方，使地神治之；三日而治愈者方，使人鬼治之。(又，卷 50) | 今天师拘校诸方，言十十治愈者方，使天神治之也；十九治愈者方，使地神治之；十八治愈者方，使人精神治之。(又，卷 93) | 行，为子道学而得大官者决意。(又，卷 98) | 行，复为子说道其不度者意。(又，卷 98)[引自俞理明(2001:30)]

后卓故部曲收所烧者灰，并以一棺棺之，葬于郿。(三国志·魏书·董卓传，注引《英雄记》)[引自曹广顺(1999:443)]

若不求一祠，则后人笑浮生子不及前代死者妇人女子也。(唐柳祥：潇湘录，引自《太平广记》卷 301“张安”条) | 西边是掳来者贱奴念经声。(变文·庐山远公话) | 五百生前耶输陀罗合知先来者佛。……罗睺之子合知先来者佛。(变文·悉达太子修道因缘) | 其王崩后，太子二人，大者不恋云花(荣华)，山间修道；小者太子承王宝位，主其天下。(同上)[引自梅祖麟(1988/2000:131)、冯春田(1991:116)]

以上例句除一例为“形 + 者 + 名”(“小者太子”)结构外，余皆为“动 + 者 + 名”结构。

量+名”结构的建立而带来的类推力量，要求一般修饰语和中心语之间有一个语法标记。然而，此时从上古汉语沿用下来的“之”的功能已经萎缩，修饰语和中心语之间多为零标记；“底”的指示代词用法与所要求的结构助词功能相似，① 因而应运而生，成为一个语法标记。文章还以汉语史上先后出现的结构助词“之”“个”都曾是指示代词来作为旁证。

江蓝生(1999)对石、李二位的讨论作了精当的评析：“石、李二位论证了现代汉语(包括《红楼梦》)指示代词、疑问代词与结构助词在功能上有共性，但是并不是功能上有共性的成分就一定有来源关系，正如‘底’与‘者’功能相同，‘底’却不一定来源于‘者’一样，何况，现代汉语的情况不能代替唐宋时候的情况，要论证唐五代出现的助词‘底’源于指示代词、疑问代词的‘底’，还必须要用历史文献资料做具体证明。”“文献中‘底’作指示代词的例句过于稀少，且多为宋代用例。……‘底’作指代词唐以前未见，唐五代时极少见，而与此相对，唐五代时助词‘底’已频繁使用，从时间和使用频率上看，助词‘底’也不大可能源自指示代词‘底’。”还有一点需要指出：结构助词“个”与指示代词“个”无直接渊源，曹广顺(1995)已论证了结构助词“个”来源于量词“个”，因此“个”不能作为指示代词可以发展为结构助词的旁证。

江蓝生(1999)认为结构助词“底”源于方位词“底”。作者首先指出汉魏六朝的“所、许”有领格标记用法。例如：

(23)心持非我所是我所。(东汉支娄迦谶译：遗日摩尼宝经)｜身所恶露众恶，悉当随水而去。(东汉支娄迦谶译：文殊师利问菩萨署经)

(24)身不我有，财物非我许。(东汉支曜译：成具光明定意经)｜彼等谁最在前出者，即取上衣自恣著已，随意而去，亦不专求自许本衣。(隋达摩笈多译：起世因本经)

---

① 二者功能相似主要表现在：现代汉语(包括《红楼梦》)某些“的”字短语，如果中心词之前有指代词，“的”就不是必须的了，如“老王的车”可说成“老王那车”。指示代词和结构助词之间有一定的可替代性。

这类“所、许”源于处所名词，虚化步骤是：处所名词用在名词、代词之后，失去词汇意义。例如：

(25)午言之赵王张敖所。(史记·田叔列传)

(26)(龙王)语王：“王有大恩在我许……”(吴康僧会译：旧杂譬喻经)

这种意义虚化的“所、许”经过重新分析，就成为领格标记。例如：“(珊瑚树)如恺许比甚众”(世说新语·汰侈)可分析为“如＋恺许＋比”，也可分析为“如＋恺＋许＋比”，后一种分析“许”相当于“之”。唐代之前，结构助词由“之、者、所/许”共同承当，三者功能大体互补：“之”出现于语中；“者”主要出现于语末，语末用法限于 VP 之后；“所/许”可出现于语中和语末，但限于 NP 之后。[①] 除“所、许”之外，元代的方位词“根底”、元明时期的方位词“行”“上”也有用如领格标记的例子，例如“和尚根底寺”(元代白话碑)、“儿子每行面皮”(元朝秘史)、“舅舅上孩儿”(老乞大谚解)。

唐代之前以及唐代之后，不同的处所方位词都有充任结构助词的用法，这为论证唐代“底”由方位词演变为结构助词打下了坚实的基础。对于“底”的转化，文章论证如下：结构助词“底”的最早用例是唐代出现的“帏帽底”“张底”(例1、2)，这类“底”本是方位词。方位词“底”受处所词“所、许”的类化，在“名词＋底＋名词”结构中经过重新分析成为结构助词。“底”成为结构助词之后，不仅吸收了“之、者”的功能，同时也沾染了“地”的功能，因而在晚唐五代的时候，功能迅速扩大。这种功能的扩大是同一语法系统内部成员间相互影响的结果。

冯春田(2000:455)说：“迄今为止，对结构助词‘底(的)’的来源问题，论证最为有力的还是江蓝生(1999)。”但下面一点江文似还需解释说明。江文指出：“在‘名词＋方位词＋名词’结构中，方位词正处在结构助词‘之’的位置，在一定的语境中会产生歧义，提供了重新分析的机会，促发

① 曹广顺(1999)已指出现代汉语的结构助词“的”，从功能上看有三个来源：名词之前的来自“之”，动词、形容词之后的来自“者”，名词之后的来自“许”。

了方位词向结构助词的转变。”按照这种说法，“名＋底＋名”应该是结构助词“底”在产生之初最适宜出现的结构，但上文已指出：“名＋底＋名”在“底”所分布的六种格式之中出现最晚，唐五代未见用例，直到北宋才有较多用例。

1.3 小结

在体词性“底”字结构的研究问题上，下面两点可肯定为事实：1. 早期(唐五代)的“底”字结构，类型并不完备，主要是缺乏“名＋底＋名”；这个格式在北宋才发展起来。2. 唐五代的“底”字结构与“者”字结构在很大程度上有对应关系。对“底”的考源，有两个重要的转折点：一是吕叔湘(1943)对于“定般者将吏”以及“我者”两类用法的揭示，这启发人们发掘更多的材料去寻求用法上的对应关系；二是冯春田(1990)提出的“词汇替代”，这让人们摆脱了“底”非来自“者”即来自“之”的思维定式。

二、“地”的研究

2.1 “地”的产生和发展

现在所见的“地”的最早一例，是吕叔湘(1943)所举的《世说新语》中的例子：

(1)桓大司马诣刘尹，卧不起。桓弯弹弹刘枕，丸迸碎床褥间。刘作色而起曰：“使君如馨地，宁可斗战求胜?”桓甚有恨容。(方正)

由于是唐代之前的孤证，其可靠性难免受到怀疑。[1]

唐代“地”出现了零星用例，用于副词、形容词之后，整个结构作状语、谓语。例如：

---

① 汪维辉《〈世说新语〉“如馨地”再讨论》(《古汉语研究》1996年第4期)认为此例的断句应为：“使君，如馨地宁可斗战求胜!”意谓：“使君，这样的地方难道是可以凭借斗战来求胜的!”“地”仍是“地方”的意思。

(2)低颜下色地，故人知善诱。（杜甫：上水遣怀）｜如君气力波澜地，留取阴何沈范名。（李群玉：寄张祜）｜我所以益怜阿麽者，常恐暗地杀之。（隋书·房陵王勇传）｜春晴阶下立，私地弄花枝。（王建：贻小尼师）｜忽地晴天作雨天，全无暑气似秋间。（杜荀鹤：春日登楼遇雨）｜当时天子是闲游，今日行人特地愁。（罗隐：汴河）①

《敦煌变文集》"地"出现15例（吴福祥1996:313），都是副词和形容词后加"地"作状语。例如：

(3)和尚猥地夸谈，千般伎术，人前对验，一事无能。（降魔变文）｜如来本自大慈悲，闻语惨地敛双眉。（大目乾连冥间救母变文）｜徐行恰好骋威仪，蓦地维摩染病羸。（维摩诘经讲经文）｜忽地夫人气色昏，泪流如线莫能胜。（欢喜国王缘）｜马门阖地开来，放出大军。（汉将王陵变）｜心忧到被君王问，暗地思量奏对言。（八相变）｜私地诏一宰相，交觅薄落儿郎。（金刚丑女因缘）

《祖堂集》的"地"，可靠的有9例：

(4)京口谈玄已有名，吾山特地涉途程。（华亭和尚）｜拟论佛与祖，特地隔天涯。（鼓山和尚）｜师有时上堂，蓦地起来伸手云……（齐云和尚）

(5)师云："冷侵侵地。"（保福和尚）｜有人长欢喜，有人嗔迫迫地。（禾山和尚）｜如今一时变作个露地白牛，常在面前，终日露迥迥地，趁亦不肯去。（福州西院和尚）｜如今一时变作露地白牛，常在面前，终日露迥迥地，趁亦不肯去。（同上）

(6)诸兄弟，莫只是走上为言为句，漭漭荡荡地，大难得相应。（荷玉和尚）｜曹山云："朦朦朣朣地。"（南泉和尚）

《祖堂集》中新出现了"XYY地、XXYY地"一类重言格式，且都作谓语。

唐五代已有的"地"字结构，其功能在宋代以后有所扩大，比如"XYY地、XXYY地"等结构在唐五代只见作谓语的例子，到了宋元时期，它们又

① 例(2)以及下文例(3)引自曹广顺(1995)、吴福祥(1996)。

PDG

都可以作状语、补语。例如：

(7)似此年岁间，看得透，活泼泼地在这里流转，方是。(朱子语类)｜如《学而》首章，说得乱董董地，觉得他理会这物事不下。(同上)

(8)且须于行处警省，须是战战兢兢方可，若悠悠泛泛地过，则又不可。(同上)｜一日三遍家，每日洗刷铇的干干净净地……(朴通事谚解)

“地”字结构的类型在宋代以后也扩大了。比如《祖堂集》虽已有“XYY地”“XXYY地”，但唐五代极少有“地”用于“XX”之后的例子，[①]宋代始多见“XX地”。例如：

(9)一向不察气禀之害，只昏昏地去，又不得。(朱子语类)

又如宋代“地”前可出现偏正结构、动宾结构；“地”还可与指示代词或疑问代词合成“恁地、恁么地、如何地、怎地、怎生地”等词语。例如：

(10)某自潭州来，其他尽不曾说得，只不住地说得一个教人子细读书。(朱子语类)｜看来大段是一个修饬底人，故当时人说他做工夫处亦说得大段地著。(同上)[偏正结构＋地]

(11)手凭凋鞍掇肩地喘。(刘知远诸宫调)｜一桅松风啜罢，两个倾心地便说知心话。(董西厢)[动宾结构＋地]

(12)不得只恁地看过，更留心。(二程集)｜看此语如何地下？(同上)[②]

2.2 “地”“底”的区别

吕叔湘(1943)把现代汉语中连接修饰语与中心语的“的(地)”分为四类：a. 修饰语为名词或代词，中心语为名词，如“我的书”；b. 修饰语为形容词，中心语为名词，如“薄薄的书”；c. 修饰语为动词或动词性词组，中

① 下例出自《敦煌变文集补编》，为“XX地”作状语，在唐五代是非常特殊的例子：
岏岏地贪于痴欲海，忙忙维(推)入淤泥坑。(维摩碎金)[引自冯春田(1991:165)]

② 这一段主要据冯春田(1991、2000)，另参太田辰夫(1958)。

心语为名词,如“我看的书”;d. 中心语为动词或形容词,如“慢慢的读”“用心的读”。前三类不出现中心语,又有三种情况:a′我的;b′薄薄的;c′我看的。吕先生考察了唐宋时期“底”“地”的使用情况,得出了以下结论:1.a、a′、c、c′用“底”,d用“地”。例如:

a 我底学问(象山先生集)　　　a′和尚底(景德传灯录)

b 真实底事(景德传灯录)　　　b′好底(景德传灯录)

c 一丸疗万病底药(景德传灯录)c′适来碾损老僧脚底(景德传灯录)

d 吒呀地哮吼一声(景德传灯录)

2.b、b′有“底”有“地”,区别在于:跟“地”的大率是重言(XX或XYY),或双声、叠韵,作用是描写情态,如“汪汪地泪”(晁元礼词·补遗)“青黤黤地”(景德传灯录);跟“底”的大率不具备这种形式,作用是区别属性,如上举“真实底事”“好底”。

曹广顺(1986)的研究表明:在成书于五代的《祖堂集》中,b′并不是像吕先生说的那样,[①]“地”用于描写,“底”用于区别;而是“地”用于描写,“底”既可用于描写也可用于区别。具体地说,形容词的重言形式“XX、XYY、XXYY”都是描写性的,但在《祖堂集》中,“XX”构成b′只用“底”,“XYY、XXYY”构成b′可兼用“底”“地”。例如:

(13)云岩云:“湛湛底。”(江西马祖)

南风吹来,饱齁齁底。(径山和尚)|师云:“冷侵侵地。”(保福和尚)

雪峰告众云:“当当密密底。”(镜清和尚)|曹山云:“朦朦朣朣地。”(南泉和尚)

而且,《祖堂集》中,d类结构的修饰语为形容词则全用“底”,修饰语为副词可兼用“底”“地”,这也与吕先生的考察结果有所不同。例如:

(14)微微底不安(黄蘖和尚)|呵呵底笑(云岩和尚)|堂堂底坐

① 据曹广顺(1986),b类在《祖堂集》中只有1例,疑即指第1节例(10)。由于b类例证太少,这里只谈b′。朱德熙(1993/1999:258)认为下例也是b类:“自己事若不明,且从何处出得如许多妄想?向这里见凡见圣,见有男女僧俗高低胜劣,大地面上炒炒底铺砂相似。”(雪峰和尚)

(鲁祖和尚)[修饰语为形容词]

(15)和尚蓦底失声便唾(百丈和尚)|忽底睡著(长庆和尚)|蓦地起来伸手云(齐云和尚)[修饰语为副词]

总的来说,《祖堂集》体词性结构用"底",有区别性;谓词性结构"底""地"兼用,有描写性。在结合关系上,名词、动词之后只用"底",形容词、副词之后兼用"底""地",但"底"的用例多于"地";在功能上,作主、宾、定语只用"底",谓语和状语兼用"底""地",但"地"字结构作谓语时只限于形容词之后,作状语时只限于副词之后。因此,《祖堂集》中,"地"的分布和功能都包含于"底"。(曹广顺 1995)

在《景德传灯录》、《乙卯入国奏请》、《二程集》这几种北宋时期的文献中,"地""底"分用:"地"用于谓词性结构,作用是描写;"底"用于体词性结构,作用是区别。[①] 这种情况同于唐代,而不同于成书于五代的《祖堂集》。

在《三朝北盟会编》、《张协状元》、《朱子语类》等南宋时期的文献中,"地""底"的用法也是分开的,只有少数混用的例子:首先,"底"可出现于谓词性结构,用于描写。例如:

(16)枢密、侍郎莫要如此底死争|今来须官中民间尽底将来赎取性命(三朝北盟会编)

(17)如法底高叫"奴万福"|它又无夫叶独自底|打一查血沥沥底(张协状元)

(18)跃如,是道理活泼泼底发出在面前。|依文按本底做将去,所以为学者事也。|至中间武后出来作坏一番,自恁地塌塌底去。|权是隐然做底物事,若显然底做,却不成行权。|为学,须是裂破藩篱,痛底做去。(朱子语类)[②]

其次,"地"也可出现于体词性结构,不过"地"前的词语仍是描写性的。例

---

① 参曹广顺(1995)、吴福祥(1996)。在金刻本《刘知远诸宫调》中,"底""地"的用法也是分开的。

② 例(16)-(18)引自吴福祥(1996)、蒋绍愚(1994)、曹广顺(1995)。

如：

(19)玄，只是深远而至于黑窣窣地处，那便是众妙所在。(朱子语类)

综上所述，唐宋时期“地”和“底”的用法差别较大：体词性结构用“底”不用“地”，但有例外：如果“形容词+结构助词+名词”(b式)的形容词是描写性的，比如重言形式，则结构助词可用“地”。如例(19)，又如：

(20)要扣玄关，须是有节操，极慷慨，斩得钉，截得铁，硬剥剥地汉始得。(五灯会元)

(21)任孜孜求告不回头，诮满眼汪汪地泪。(晁元礼词补遗)

(22)百媚地莺莺不胜悲哭｜人死后浑如悠悠地逝水｜把破设设地偏衫揭将起(董西厢)[①]

谓词性结构中，唐代只用“地”；五代时“底”“地”并用，在《祖堂集》中用“底”还多于用“地”；北宋的情况同于唐代；进入南宋，谓词性结构大多数用“地”，极少数用“底”。

元代中叶开始，结构助词“底”通常已写作“的”，同时也出现了“地”写作“的”的例子(曹广顺1995)：

(23)他每无体例不便的勾当，续续的整治行者。(元典章)｜蒙古文字，不拣那里文字根底为上交宽行者。各路分官人每，与按察司官人每一处提调着，好生的交学者。(通制条格)

关于“底”“地”写作“的”的时代和原因，吕叔湘(1943)说：“‘的’字现在说轻声(并且说de不说di)，想来‘底’和‘地’写成‘的’，都是已变轻声之后的事。‘地’字变轻声当在‘底’字变轻声之后，所以《京本通俗小说》等书和元人剧曲里‘底’字几已全作‘的’，而‘地’字仍常见。何以轻声借用

---

① 例(19)－(22)引自冯春田(1991:173)、吕叔湘(1943)、赵金铭(1979:108)。按朱德熙先生的意见，这几例“地”是状态形容词后缀。这类用法在宋代也有用“底”的，例如：

作么生是你明明底事？｜如何是亲的密密底事？(景德传灯录；“的”疑是“亲”之误)(引自吕叔湘1943)

因为定语的作用是以区别为常，所以本是描写性的词，在定语的位置也用“底”。(参吕叔湘1943)在《朱子语类》中，这类用法绝大多数已用“底”而不用“地”。(参朱德熙1993/1999:257)。

'的'字？大概是因为'底'、'地'二字的本义都是日常应用的字，仍作上声和去声，需要找一个别的字代替轻声的'底'和'地'，以资分别。'的'字是不常用的字，虽然原是入声，宋元之际入声的韵尾辅音已在脱落中，入声去掉韵尾辅音，只有一个短促而升降不显的音，恰与轻声字相似，所以可以借用。还有一个可能。《中原音韵》把'的'字列为'入作上'；若当时确是如此，则'底'用'的'代就只是用同声调的罕用字来代常用字，更觉自然。但'地'字写'的'一定在两字都变为轻声之后。"元代以后，在明清小说中，"的"代替"地"比比皆是。（曹广顺 1995）也就是说，"底""地"到明代已基本混用为"的"。在现代汉语口语中，二者仍是混用不分。

2.3 "地"的来源

吕叔湘（1943）说："'地'字的来历不明。……文言里和'地'字的作用相等的是'然、尔、如、若'等字，自成一系，无演变为'地'的可能。"吕先生又指出"皇皇者华"（诗经）、"丘何为是栖栖者与"（论语·宪问）一类结构中的"者"很像"地"的用法，但"这类例子既不多，且'者'和'地'字语音相去颇远，因此，'地'和'者'是否有关系，只能存疑"。

王力（1958）认为"地"与"底"同源，都来源于文言的"之"。后来的研究表明：在唐代，"地"出现于谓词性结构，"底"出现于体词性结构，二者的用法有相当大的区别。因此，说"地""底"同源、"地"源于"之"证据不足。

太田辰夫（1958）推测结构助词"地"是由"土地、场所"这个意思转为表示动作或状态存在的环境，因而用作副词性的修饰语。"例如唐代就能见到的'暗地'，大概就是'暗的地方'→'在暗的地方' →'暗暗地'这样变化而来的。"

孙锡信（1992）、吴福祥（1996）对太田的推测作了进一步论证：处所名词"地"在先秦已有用于偏正结构"X 地"的例子，例如《孙子·九变》："圮地无舍，衢地交合，绝地无留，围地则谋，死地则战。"此例"X 地"作主语，"地"是被修饰成分，义为"地方、处所"。到了唐代，"X 地"逐渐用于谓词性成分之前充当状语，"地"开始虚化，但此"地"仍常与"时""空"等实词对

举,因此仍带有一定的实义。例如杜甫诗:"几时来翠节,特地引红妆。"又如张祜诗:"画空疑未决,卓地计初成。"这种"地"经久之后,就虚化为结构助词。

冯春田(2000)倾向于上述意见,但对由名词"地"到助词"地"的看法略有不同。他认为"地"是由"境地"义而取其"境况、般样"的义素而转为结构助词的。"地"义为"境地",例如《世说新语·任诞》:"酒正自引人著胜地。"这个意思自然含有"境况、般样"的义素,由此转用为形容词、副词之后表示情状或样态的助词。早期的被认为是助词的"地",似乎还带有"境况、般样"的意义色彩,如杜甫诗:"低颜下色地,故人知善诱。"又如李群玉诗:"如君气力波澜地,留取阴何沈范名。"

就目前的研究来看,材料不足使"地"的研究难以细化、深入;认为结构助词"地"源于处所名词"地"的意见占多数,但还不能说这种看法已成定论。

参考文献

曹广顺 1986《祖堂集》中的"底(地)""却(了)""著",《中国语文》第3期。
—— 1995《近代汉语助词》,语文出版社。
—— 1999《佛本行集经》中的"许"和"者",《中国语文》第6期。
冯春田 1990 试论结构助词"底(的)"的一些问题,《中国语文》第6期。
—— 1991《近代汉语语法问题研究》,山东教育出版社。
—— 1992 唐五代某些语法现象浅析,程湘清主编《隋唐五代汉语研究》,山东教育出版社。
—— 2000《近代汉语语法研究》,山东教育出版社。
江蓝生 1999 处所词的领格用法与结构助词"底"的由来,《中国语文》第2期。
蒋绍愚 1994《近代汉语研究概况》,北京大学出版社。
李崇兴 1999《元典章·刑部》中的结构助词,《语言研究》第2期。
刘坚、江蓝生、白维国、曹广顺 1992《近代汉语虚词研究》,语文出版社。
吕叔湘 1943 论"底"、"地"之辨及"底"字的由来,《吕叔湘文集》第二卷,商务印书馆,1990。
梅祖麟 1988 词尾"底"、"的"的来源,《梅祖麟语言学论文集》,商务印书馆,2000。

石毓智、李讷 1998 汉语发展史上结构助词的兴替——论“的”的语法化历程，《中国社会科学》第6期。
孙锡信 1992《汉语历史语法要略》，复旦大学出版社。
太田辰夫 1958《中国语历史文法》(修订译本)，蒋绍愚、徐昌华译，北京大学出版社，2003。
王力 1958《汉语史稿》，中华书局，1980年修订本。
吴福祥 1996《敦煌变文语法研究》，岳麓书社。
俞理明 2001《太平经》中的“者”和现代汉语“的”的来源，《汉语史研究集刊》第4辑，巴蜀书社。
袁毓林 1997“者”的语法功能及其历史演变，《中国社会科学》第3期。
赵金铭 1979“的”、“地”源流考，《语言教学与研究》第4期。
朱德熙 1993 从方言和历史看状态形容词的名词化兼论汉语同位性偏正结构，《朱德熙文集》第3卷，商务印书馆，1999。
祝敏彻 1982《朱子语类》中“地”“底”的语法作用，《中国语文》第3期。



第九章　语气词

语气词也称“语气助词”，或统称“助词”，是《马氏文通》所谓“华文所独”的一类。早在西汉时期，毛亨在为《诗经》作传时就已经注意到语气词并加以注释，如《诗经·周南·汉广》“汉有游女，不可求思”毛传：“思，辞也。”[①] 毛传所说的“辞”并不限于句尾语气词，也包括诸如“薄言采之”的“薄”之类。东汉许慎《说文解字》中收有“矣”“只”等语气词，释作“语已词/辞也”，已经进一步注意到语气词所处的位置。六朝颜之推《颜氏家训·音辞》说：“邪者，未定之词。”更是已经触及语气词“邪”的表意功能。不过，总体上看，《马氏文通》以前的研究是很零散的，而且主要局限于文言虚词，即使是《马氏文通》，所关注的也基本上限于文言虚词。正如王力(1958/1980:458)所指出的，文言中的“也”“矣”“乎”“哉”“欤”“耶”等全都没有流传下来，代替它们的是来自各方面的新语气词，如“的”“了”“吗”“呢”，此外还有新兴的“吧”“啊”等。

最早对近代汉语语气词进行深入研究的当属吕叔湘1941年发表的《释景德传灯录中在、著二助词》，此后，王力(1958)、太田辰夫(1958)、刘坚等(1992)、孙锡信(1992)、向熹(1993)、蒋绍愚(1994)、曹广顺(1995)、吴福祥(1996)等均有专门章节论及，孙锡信还于1999年出版了《近代汉语语气词》一书，对近代汉语语气词系统进行了比较全面系统的讨论。除此之外，还有一些专门探讨语气词源流的单篇文章，如江蓝生(1986)、曹广顺(1986)、黄国营(1986)、伍华(1987)、孙锡信(1992)、吴福祥(1997)、杨永龙(2003)等。本章主要介绍“吗”、“呢”的研究，用于句尾的“了”“来”“去”

① 引自孙良明《中国古代语法学探究》52页，商务印书馆，2002。

归入事态助词(参见第七章)。至于其他语气词在近代汉语中的使用情况,可参看太田辰夫(1958)、孙锡信(1999)等相关讨论。

一、吗

"吗"是现代汉语最重要的疑问语气词之一,可用于是非问句或是非问形式的反问句尾,也可用于句中停顿之处。① 句尾的"吗"可以表示真性疑问,此时说话者对答案的肯定否定一无所知,如:

(1)那个警察在楼道里见人就问:"见过照片上这个人吗?"

也可以表示说话者对答案的肯定或否定具有一定的倾向性(或倾向于肯定,或倾向于否定),如:

(2)你想回家吗?好的,我马上送你回去。(倾向于肯定)

(3)你现在就想回家吗?才刚刚出来几分钟。(倾向于否定)

还可以表示反问,此时说话者完全知道答案是肯定还是否定的,是故意无疑而问。如:

(4)这是人说的话吗?(肯定形式表否定)

(5)这不是欺负人吗?(否定形式表肯定)

句中的"吗"用于停顿之处,有提醒听话人注意或舒缓语气的作用。如:

(6)这个学期的工作吗,主要有以下四个方面。(引自刘月华等2001)

从汉语史来看,上述"吗"的不同用法反映了不同的时间层次,也反映了不同的语法化程度。

1.1　字形和读音

关于"吗"的形音流变,太田辰夫(1958)、王力(1958、1989)、孙锡信

① 这里对有关现代汉语"吗"的各种用法的概括,主要参考了吕叔湘等(1999)、黄国营(1986)、张伯江(1997)、侯学超(1998)、刘月华等(2001)等。

PDG

(1995、1999)、钟兆华(1997)等均有论及,经过他们的研究,总的线索已经比较清楚。

1.1.1 在汉语史上,语气词“吗”先后有“无、磨、摩、麽、嘛、末、吗”等多种书写形式。“无”在中唐以后的诗歌中可以见到,如:

(7)秦川得及此间无?(李白诗)(引自太田辰夫 1958)

(8)肯访浣花老翁无?(杜甫诗)(引自王力 1980)

“磨”和“摩”见于敦煌文献,《祖堂集》中也有大量“摩”字用例,如:

(9)锦衣公子见,垂鞭立马,肠断知磨?(敦煌写本云谣集)(引自太田辰夫 1958)

(10)三日后问侍者:“这个诗僧在摩?”(祖堂集,卷 3)(引自伍华 1987)

“麽”虽然在后世刊刻的中晚唐诗中已有用例,如:

(11)众中遗却金钗子,拾得从他要赎麽?(王建:宫词)(引自太田辰夫 1988)

(12)不知陶靖节,还动此心麽?(李中:听蝉寄朐山孙明府)(引自王力 1980)

但是在同时资料中却没有这种写法,因此太田辰夫(1958)认为这些“麽”可能是后人改写的。宋代以后“麽”已经是最常见的写法了,如:

(13)先生笑问有酒麽?(杨万里诗)(引自太田辰夫 1958)

(14)我已谢公,公怒不已,怎么要与范延光同反麽?(五代史平话·晋史下)(引自王力 1989)

(15)那公事有些下落麽?(水浒传,17 回)(引自王力 1989)

(16)这话是说我麽?(红楼梦,21 回)(引自王力 1989)

此外,金元以后偶有写作“嘛”“末”的例子:

(17)东风惊落满庭花,玉人不见朱扉亚。孩儿,莫不是俺无分共伊嘛?(董西厢,卷 1)(引自钟兆华 1997)

(18)哥哥,你有此心,莫不错寻思了末?(拜月亭,1 折白)(引自孙锡信 1999)

“吗”的普遍使用是清代中期以后的事情。①在脂砚斋甲戌再评《石头记》(1754)中尚见不到“吗”字，程伟元壬子(1792)活字本中才多了起来(孙锡信 1999)。如：

(19)探春因说道：“这几天老爷没叫你吗？”(红楼梦，27 回)

(20)那不是紫鹃姐姐来了吗？(同上，97 回)

《红楼梦》中仍然是“麽”比“吗”常见，到《儿女英雄传》中“吗”“麽”之比方达到 103:72(钟兆华 1997)，直到现当代文献中仍能见到“麽(么)”字用例。如：

(21)大约你们营的战士们把你当母亲看，是么？(杜鹏程：保卫延安)(引自钟兆华 1997)

(22)我问，有什么困难么？(1997 年 9 月 7 日《文汇报》)

(23)杨黎光这样的人物和他的创作现象不是值得我们文坛的朋友们研究一下么？(1997 年 9 月 17 日《羊城晚报》)

1.1.2　“无”，《广韵》武夫切，微母虞韵，中古音 mju，上古明母鱼部，音 * mjag(李方桂 1980:60)。后来在北方话中轻唇音从重唇音分离出来，上古的 * mj- 中古变成微母，否定词“无”遵从一般音变规则从重唇音变为轻唇音，再变为零声母(m → v → ø)，而主要元音则从 a 变成了 u；但是已经虚化的语气词“无”仍保留重唇音，主要元音仍然是 a。②大概是为了区别，为了解决形音矛盾，五代前后便在书写上改用读音近似的“磨、摩、麽”

---

① 有人指出“吗”字在南宋《绿窗新话》卷下“党家妓不识雪景”中已有用例：“我前画大虫，犹用金箔贴眼，我便消不得一对金眼睛吗？”但是北京国家图书馆所藏旧抄本《绿窗新话》没有该条。该条见近人周夷校补本《绿窗新话》(古典文学出版社 1957 年版)，所引文字实出自周夷按语所附相关资料。又，有人撰文举出明代杂剧《红梅记》和小说《石点头》中若干例子，如《红梅记》第 17 出：“(净)你还与他有账吗？”《石点头》卷 13：“可是你藏在里边的吗？”但前者依据的是王起主编《中国戏曲选》(人民文学出版社 1994)，后者依据的是弦声校点《〈石点头〉三种》(江苏古籍出版社 1994)。然而，《红梅记》三例并不见于明代周朝俊的《红梅记》，实出自《剑啸阁新改红梅记》之《鬼辩》(《中国戏曲选》附在《红梅记》17 出之后)，而且这些例中的“吗”在王星琦校注本(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3)中均作“麽”。《石点头》有明末叶敬池刻本，核国家图书馆缩微胶片，“吗”均写作“麽”。

② 《全唐诗》中语气词“无”和表否定的“无”都押鱼虞韵，直到宋代仍然如此，看不出分化的痕迹。对这种现象，王力(1980:452)解释说：“可能是读文言音来凑韵。”

记录口语中的这个词。

“磨、摩”,《广韵》“莫婆切”,“麽”不见于《广韵》,《集韵》“眉波切”,都是明母戈韵字,音 mua,后来变为 ma,借来记录语气词时可能已经读作 ma(参王力 1980:452,1989:312)。①然而随着时间的推移,“磨、摩、麽”所在的歌戈韵也在发生变化,逐渐从 a 演变为 o、uo、ə。结果“麽”字又出现了文白异读:口语中该词仍读 ma,与当时的家麻韵(读 a)韵母相近或相同;书面语中“麽”则变为 mo 等。

金元以后又换上以家麻韵的“麻”“马”为声符的“嘛”“吗”,又一次解决文白异读的矛盾,使口语与书面语读音重新得到统一。至于元明时期的“末”,本是入声字,《广韵》“莫拨切”,明母末韵,音 muat,但《切韵指掌图》以“末”配戈麻,《中原音韵》“末”入歌戈韵,这表明元代其入声韵尾已经消失。“末”不读家麻韵而读歌戈韵,这种情况同宋代“无”可以与鱼模韵相押、宋以后“么”可以和歌戈韵相押的现象可能是一致的,都表明该语气词实有文白两读,书面语中有崇古倾向。②

可见,从唐代以来,尽管语气词“吗”的书写形式递相更迭,但该词在口语中的实际音值基本没有太大改变。书写形式的更迭主要是为了更准确地反映不同时期该词的实际语音。

1.2　句尾“无”的性质

“吗”源于“无”没有疑问,③ 但“无”本来是否定词,否定词是怎样变为语气词的?与之相关的一个问题是,唐五代处于句尾的“无”是否定词

---

① 关于歌戈鱼模的古读,早在 20 世纪 20 年代就曾有热烈讨论。汪荣宝《歌戈鱼虞模古读考》云:“唐宋以上,凡歌戈韵之字皆读 a 音,不读 o 音;魏晋以上,凡鱼虞模韵之字亦皆读 ɑ 音,不读 u 音或 ü 音也。”(《国学季刊》1923 年第 2 期,转引自何九盈《中国现代语言学史》287 页,广东教育出版社 1995)

② 此外也许有这类情况:语气词“麽”处于句尾,语音结构易于简化,主要元音容易弱化,读作 ma 还是读作 mo 有时可能难以分清,写成某字只求相近而已。

③ 也有学者认为来自其他成分,如潘允中《汉语语法史概要》(中州书画社,1982)认为“来源于否定副词‘未’”,“后来因声近变作‘无’‘么’”。

还是语气词？怎样判定？

对唐五代句尾“无”的性质，有几种不同的看法。

1. 太田辰夫（1958/2003:329）指出：“‘无’原来是‘有’的否定，所以较早的时候，在用于疑问的场合是用在以‘有’为述语的句子中。但是，这个阶段还不能说是疑问助词，到它能在一般句子中使用了才能说它开始成为助词。助词‘无’从盛唐开始用，后来白居易用得特别多。”可见，太田对“无”的性质的判定一是看述语是不是“有”，再一个是从时代出发历史地看待这一问题。蒋绍愚（1994:244）的看法与此近似：“只有到唐代‘无’出现在以一般动词为谓语的句子中，‘无’才成为一个疑问语气词。”

2. 伍华（1987）系统考察了《祖堂集》中以“不、否、无、摩”收尾的问句，根据能不能还原为“VP 不 VP”把这些句子分为甲、乙两类：甲类句是反复问句，基本格式是“VP + 不/否/无/摩”和“还 + VP + 不/否/无/摩”；乙类句是是非问句，基本格式是“莫 + VP + 不/否/无/摩”、“不 + VP + 不/否/无/摩”。不管是甲类还是乙类，句尾的“不/否/无/摩”都是语气词。

3. 孙锡信（1995、1999）认为：“无”“麽”不可同等看待，应从句末的否定词与语气词的关系考察。反复问句尾的“无”“既表否定义，又兼带疑问语气。也就是说‘无’虽带疑问语气，但还不能看作纯粹的疑问语气词。……‘无’是在演变为‘麽’以后才完全成为语气词的”。（孙锡信 1999:54）

4. 吴福祥（1997）、刘子瑜（1998）把“麽”的产生与反复问句“VP-neg”式的分化联系起来加以考察。吴福祥指出：

1)“麽”的产生过程肇端于反复问句“VP-neg”式中否定词的虚化以及由此造成的“VP-neg”的分化，其时间可追溯到后汉。

2)后汉至宋的“VP-neg”式，语义上应分为甲.反复问句和乙.非反复问句（是非问句、测度问句以及反诘问句）两类。相应地，“neg”所代表的“不（否）”据其语义及功能可分为“$不_1$（$否_1$）”和“$不_2$（$否_2$）”。前者用于甲类，是否定词；后者用于乙类，为语气词。

3)乙类“VP-neg”式里，“$不_2$（$否_2$）”的形义矛盾（语义已变，字形依旧）

促使“无”在六朝以后进入“VP-neg”式。在“VP-neg”式里，“无”与“不(否)”功能基本相同，所以“无”也可分为“$无_1$”(否定词)和“$无_2$”(语气词)。

4)“麽”在唐初由“$无_2$”蜕变而来。唐宋时期，“麽”可以进入是非问和测度问等疑问句形式；宋元明清，“麽”可用于非疑问句。可见，近代汉语文献里“麽”的用法不尽同于现代汉语的“吗”。

5)“麽”出现后，并未导致乙类“VP-neg”式非反复问句立刻消失。在唐至元的这段时间内，“莫 VP 麽”与“莫 VP-neg”两种同义句式一直并存，直到元明之际后者才为前者所基本取代。

甲乙两类的鉴别标志是：“莫/不/岂/宁/可……(也)neg”，有“莫”等副词的是乙类，否则为甲类。

吴福祥据此对王力(1958)、太田辰夫(1958)的看法提出疑议，认为唐五代的“VP 无”确有一部分已变成是非问句，其中的“无”已不再表否定，但也没有理由把这一时期的“VP 无”都看作“VP 么”的同义句式，因为确有一些例中的“无”仍然表示否定；即使是太田所说的用在述语为一般动词(非“有”)的“VP-neg”式里，也仍难一律看成疑问语气词。吴福祥也不同意孙锡信、伍华的观点，认为“无”不可能像孙锡信所说同时兼有两种功能；而伍华把《祖堂集》“VP-neg”的 neg 全都看作语气词也有失片面。

吴福祥把“吗”的来源与汉语史上的“VP-neg”反复问句的分化联系起来，视野比较宽阔，作者同时还试图对“不”等语气词虚化的动因加以解释，认为“不”的虚化是因为：1.“不”与谓词间的关系变得不太密切，2. 受“VP 乎/耶”形式的类化影响，3. 久处句末、易读轻声等，这些因素交互作用的结果，导致“不”词义逐渐虚化，变为语气词。

1.3　语法化过程①

太田辰夫(1958)有关“无”从否定“有”到否定一般动词的论述，已经涉及“无”的语法化过程。黄国营(1986)更明确地指出，“吗”的虚化过程

---

① 本节除注明者外，主要依据杨永龙(2003)。

可分为两个阶段:第一阶段,出现在否定结构之后;第二阶段,发展为主要用于反问。杨永龙(2003)综合各家观点,对“吗”的语法化过程进行了重新梳理,从“无”的语义泛化及相关的句法功能的扩展,和“VP无”格式的主观化及表义功能的扩展等方面对“吗”的语法化过程进行了讨论。

在“无”进入“VP+neg”格式之前,汉语史上已经出现过“VP+不/否/非/未”式反复问句,其中的“不”也曾经历由否定词语法化为语气词的过程(吴福祥1997,刘子瑜1998,遇笑容、曹广顺2002)。“VP无”的出现,无论作为反复问句,还是是非问句,都是步“VP不”的后尘。从这个角度说,“VP无”的出现是词汇兴替现象。但是,“无”进入该格式后自身也经历了一个语法化过程。这一过程可以从两个方面来观察:一方面是“无”的语义泛化(generalization),另一方面是“VP无”句式的主观化(subjectivisation)。

1.3.1　语义泛化:从“有N无”到“Aux + V(O) + 无”

所谓语义泛化,是指某一词汇形式具体实在的词汇意义越来越少,组合能力越来越强,适用范围越来越大。“无”的语义泛化是在“VP无”框架内逐步实现的:

1.“有N+无”

“无”本为动词,秦汉时期已经可以加在“有”的前面用作副词。在中古译经中,可以看到许多“有N+无”例,这种“无”如太田所言是对“有”的否定。如:

(24)世间羸瘦,有剧我者无?(贤愚经,卷1)(见张敏博士论文,转引自蒋绍愚1994)

(25)呵雕阿那鋡问比丘言:“佛称誉我时,边有白衣无?”比丘言:“无有白衣。正使有白衣,有何等嫌疑那?”……“佛称誉我时,边有白衣无?”我言:“无白衣。正使有白衣,有何嫌疑?”(东晋竺昙无兰译:佛说呵雕阿那鋡经,大正藏,14册,No.538)

2.“V(O)+无”

入唐以后,“无”的适用范围逐渐扩大,动词从“有”扩展到“存、在”等

存在义动词，并进而扩大到其他非静态动词。如：

(26)学书弟子何人在，点检犹存谏草无？（綦毋潜：经陆补阙隐居，全唐诗）

(27)知尔素多山水兴，此回归去更来无？（刘商：送刘寰北归，同上）

3.“Aux + V(O) + 无”

中唐以后，“无”的语义进一步泛化，组合能力进一步提高，“无”的辖域扩展到“Aux + V(O)”（Aux 即 auxiliary，是与时、体、情态有关的助动词、副词等）。[1] 在白居易（772 – 846）诗中，“VP 无”共 60 例，其中“Aux + V(O) + 无”有 28 例，元稹（779 – 831）诗中“VP 无”共 9 例，其中“Aux + V(O) + 无”5 例。例如：

(28)晚来天欲雪，能饮一杯无？（白居易：问刘十九，全唐诗）

(29)老去还能痛饮无，春来曾作闲游否？（白居易：兼呈微之，同上）

“Aux + V(O)”因为含有时、体、情态等，已经是可以独立的小句形式，“无”是加在这一小句形式之上的。后一例“无”与“否”互文，“否”是兼含谓词性成分于其内的一个具有称代性的否定词（吕叔湘 1956），可以直接置于“VP + neg”格式的 neg 位置，用于对各种意义和各种层次的谓词性成分进行否定，但从不用于修饰动词，构成“否吃”之类的说法，因此如果句中有 Aux，一定包括在“否”的辖域之内。处于“Aux + V(O) + 无”格式中的“无”在这一点上与“否”相同，其辖域也是包括 Aux 在内的小句形式，如“能饮一杯无”是对是否“能饮一杯”进行提问。因此，从句法结构看，“Aux + V(O) + 无”的结构层次是：

[Aux + V(O)] + 无

至此，“无”的否定域从“有”的宾语到动词“有”，进而到存在义动词、

---

① 在盛唐诗中，偶可以见到“Aux + VP + 无”，例如李白“秦川得及此间无”。但当时这类例子极少。

其他动词,再到包括助动词/副词在内的整个小句,随着时间推移,否定的层级逐渐提高。在句法上,"无"的组合功能逐渐增强,结构层次逐渐向句子层面提升,最终占据句尾语气词的位置。

此时的"无"在语义上可以重新分析:一方面,仍可以分析为否定词,其否定域是"Aux + V(O)",此时"能饮一杯无"可理解为"能饮一杯不能";另一方面,句尾语气词通常加在一个命题之上,而"Aux + V(O)"能够独立表述一个命题,因此已经占据语气词位置的"无"也可以视为针对其前命题发问的语气词,不再具有否定意义,此时"能饮一杯无"可理解为"能饮一杯吗"。

上面是从句法入手对"无"的语义泛化过程进行探索,可以看到,"无"实义减弱的过程也正是其组合能力增强、句法功能扩展的过程:

(i)处于"有(N) + 无"格式,专用于对"有"进行否定;

(ii)处于"V(O) + 无"格式,否定范围扩大到"有"以外的动词;

(iii)处于"Aux + V(O) + 无"格式,范围扩大到"助动词/副词 + V(O)"构成的小句形式。

1.3.2 主观化:从中性问到无疑而问

伴随着"无"的语义泛化,"VP 无"格式经历了一个主观化过程(subjectivisation),即经历了一个在语言中逐步加入说话人对命题或所说内容的主观态度和倾向性的过程。

该过程大体经历了四个阶段,前两个阶段与"无"的语义泛化大体同步,后两个阶段是"VP 无"格式表义功能的进一步扩展。

(A)典型的反复问句是把肯定和否定两方面都说出来,让听话者从中加以选择。其中不包含说话者的态度和倾向性,疑问程度是全疑。最早出现的"有 + N + 无"是该阶段的代表形式,这种形式始于中古时期。如:

(30)舍利弗复问女:"有佛法无有佛法,有异无?"女答:"尊者舍利弗,近空及远空有异无?"舍利弗答言:"无异。"(西晋竺法护译:佛说阿阇贳王女阿术达菩萨经,大正藏,12 册,No.337)

(B)说话者虽然对答案的肯定与否心存疑问,但却表达了一种愿望,尤其当VP前有能够反映说话者主观态度的助动词时,"VP无"往往具有了一定的倾向性,句子的疑问程度已经有所降低。该阶段的典型形式是盛唐至中唐出现的"Aux + V(O) + 无",同时也包括"V得无"格式。如:

(31)江城多暇日,能寄八行无?(权德舆:送孔江州,全唐诗)

(32)江州司马平安否,惠远东林住得无?(杨巨源:寄江州白司马,同上)

(C)"VP+无"表测度问时,说话者对答案已有所知,但不很确定,要求对方加以证实。此时的疑问程度已经相当低,说话者的倾向性也相当明显。这种用法见于中唐以后,比较典型的形式是"莫……无"。如:

(33)拟提社酒携村妓,擅入朱门莫怪无?(白居易:令公南庄花柳正盛欲偷一赏先寄,全唐诗)

(34)项羽遂乃高声唱:"帐前莫有当直使者无?"(敦煌变文集)(引自吴福祥1997)

(D)反诘问是无疑而问,是说话者为了表达比较强烈的感情色彩而采用的一种修辞性问句,说话者的倾向性十分明确。"VP无(磨、摩)"表反诘的用法在五代成书的《祖堂集》中可以见到,[①] 字形已经可以写作"磨""摩",这也表明该主观化阶段的"无"已经彻底失去了否定意义。从形式上看,反诘可以借助能愿动词、否定副词、反诘副词等表示,也可以通

---

① 须要说明的是,"VP磨"表反诘的用法在敦煌写卷王梵志诗中已有两例(引自吴福祥1997):

损失酬高价,求嗔得也磨?(借物莫交索)

将他物己用,思量得也磨?(偷盗须无命)

通常认为王梵志是初唐诗人,然而据项楚(1991)等考证,王梵志诗并非一人一时之作,有后人之诗托名于王梵志名下者。这两例只见于编写于晚唐时期的一卷本,而不见于初唐三卷本。而且写卷上所显示的抄写年代也都是五代或宋初,如前一例有五个写卷("也磨"又写作"也摩""夜摩"),其中三个有抄写时间,分别为清泰四年、乾祐二年、开宝三年,都是五代和宋初时期。后一例有三个写卷("也磨"又作"也魔""夜魔"),其中一卷有"清泰"年号,也是五代写本。可见这两例并不是可靠的唐初语料。

过语境体现。例如：

(35)只到这里岂是提得起摩？(祖堂集，卷6)

(36)向佛未出世时体会，尚自不得一个半个，是伊与摩，驴年得一个半个摩？(同上，卷14)

综上所述，随着时间的推移，从(A)到(B)，到(C)，到(D)，"VP无"格式的疑问程度逐渐减弱，而说话者的主观倾向性逐渐增强，构成一个具有不同主观化等级的连续统(continuum)。可图示为：

图(1)

	疑问程度	倾向性	例句
(A)	100%	0	有佛法无有佛法，有异无？（反复句）
(B)			晚来天欲雪，能饮一杯无？（反复问／是非问）
(C)			帐前莫有当直使者无？（是非问之测度问）
(D)	0	100%	只到这里岂是提得起摩？（是非问之反诘问）

这一连续统体现了"VP无"格式的主观化过程，与此同时也体现了"无"从否定词渐变为纯语气词的过程。"无"的彻底虚化，正是伴随着"VP无"的主观化而实现的。

1.3.3　功能扩展：语法演变并非新陈代谢，更像四世同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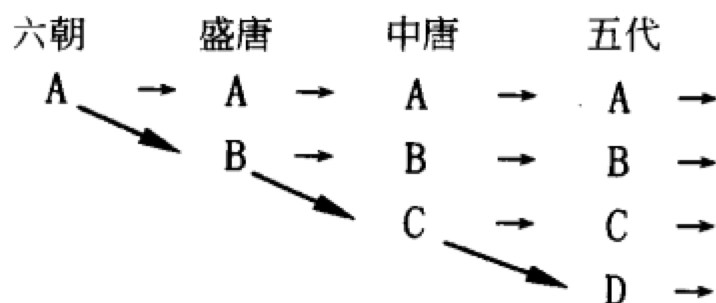
上述(A)、(B)、(C)、(D)代表了四个主观化阶段，同时每一阶段又代表了一种表义功能：(A)不带倾向性的真性问，(B)带有一定倾向性的真性问，(C)有较大倾向性的测度问，(D)倾向性很强的反诘问。这四种功能构成了一个语法化斜坡(cline)：

A > B > C > D

对(A)以后的任一节点来说，都是从它前面的节点演化而来，但是相互间不是新陈代谢，而更像四世同堂。也就是说，当新的功能产生之后，旧的功能并不一定随即消失，单个虚词的语法化如此，特定句式的语法化也是如此。从这个角度说，通常所说的"甲变为乙"往往只意味着乙的产生途径，并不意味着甲的消亡；一般所说的语义演变严格地说并不是"演变"，而是语义功能的"扩展"。"VP无"的扩展过程可图解为：

PDG

图(2)



如果把图(1)中出自不同时代、具有不同性质的例句都替换为虚化以后的“摩”,可以看到,虽然它们的表义功能不同,但是都变成了是非问句:

A.有佛法无有佛法,有异摩?

B.晚来天欲雪,能饮一杯摩?

C.帐前莫有当直使者摩?

D.只到这里岂是提得起摩?

《祖堂集》的“VP摩”正是同时具有上述四种功能,既有表达中性疑问或略带倾向性的,也有表达测度问和反诘问的。这正是不同时间层次的用法在五代时的体现,是“VP无”功能扩展的结果。如:

A.(37)师问僧:“你还有父母摩?”对云:“有。”(祖堂集,卷7)

(38)六祖见僧,竖起拂子云:“还见摩?”对云:“见。”祖师抛向背后云:“见摩?”对云:“见。”(同上,卷2)

B.(39)其僧三五日后便辞。峰云:“什摩处去?”对云:“湖南去。”峰云:“我有同行在彼,付汝信子得摩?”僧云:“得。”(同上,卷7)

(40)石头曰:“今夜在此宿,还得摩?”对云:“一切取和尚处分。”(同上,卷5)

C.(41)僧到参次,师便把住,云:“莫屈著兄弟摩?”对云:“不屈。”(同上,卷10)

(42)对云:“与摩相见,莫不当摩?”(同上,卷15)

D.(43)师于窗下看经次,蝇子竞头打其窗,求觅出路。弟子侍立,云:“多少世界,如许多广阔,而不肯出头,撞故纸里,驴年解得出摩?”(同上,卷16)

1.4　宋代以后的发展

宋代以后“吗”(包括各种相关写法)的新发展主要表现在:

1. 测度问句中“吗”的使用受到限制。“吗”用于测度问,在宋元时期仍然常常见到,如(孙锡信 1999):

(44)更道本国贪财,莫不相应麼?(燕云奉使录,三朝北盟会编)

(45)他莫还倚仗他麼?(元朝秘史,卷 5)

(46)则怕存孝无有此事麼?(哭存孝,2 折,元曲选外编)

(47)则怕不中麼?(单刀会,3 折,同上)

明清的使用情况不详,但现在这类句子中一般用“罢”而不用“吗”。

2. 出现了用于句中的例子。如(孙锡信 1999):

(48)若是真麼,回与我句实成的话。(乔梦符:新水令,太平乐府,卷 7)

(49)低低说与当直底,轿儿抬转,喝声靠里,看俺麼,裸而归。(向缟:摊破丑奴儿)

(50)我说来麼,你可不依我,这死狗扶不上墙的。(东堂老,1 折,元曲选)

句中的“吗”当是从句尾表疑问的“吗”演化而来。

3.“吗”用于反诘问句的例子逐渐增多,用法更为丰富。五代时表反问的例子十分少见,但据黄国营(1996)统计,宋代以后用例渐增,到清初以后,“VP 吗”主要用于反问句。黄国营(1996)的统计摘引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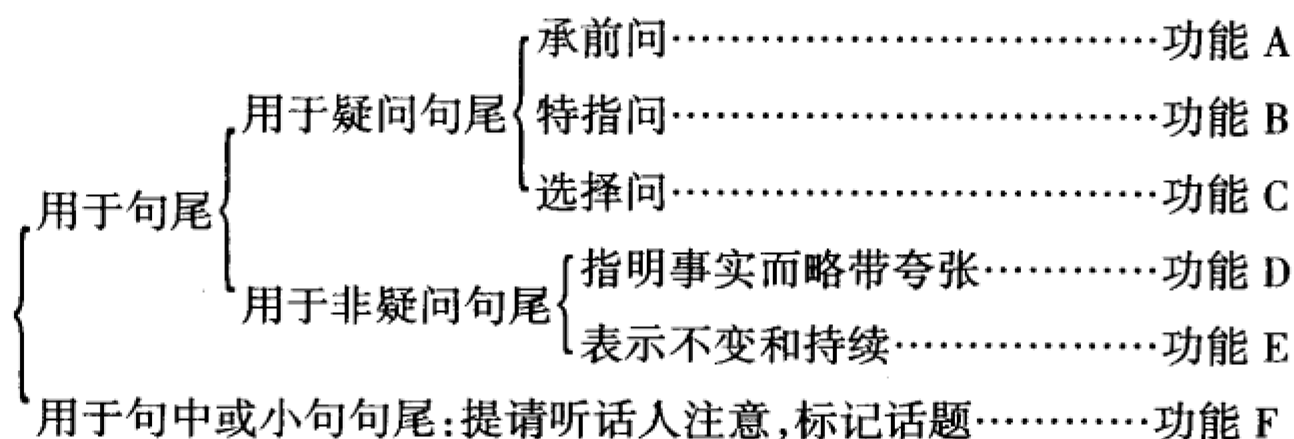
书名	SQ 句数(VP 吗)	纯粹询问	反问	
元人杂剧选	137 么	112	25	18%
西游记	98 么	72	18	27%
拍案惊奇(1-20 卷)	11 么	8	3	27%
醒世姻缘传(1-33)	83 么	30	53	64%
儒林外史	102 么	60	42	41%

续表

红楼梦(81－120)	305 么、吗	92	214	70%
儿女英雄传	225 么、吗	19	206	91%
雷雨	179 么	61	118	66%
茶馆	72 吗	9	63	87%
赵树理小说选	91 吗	9	82	90%

二、呢

现代汉语中，语气词“呢”既可用于句尾，又可用于句中；既可用于疑问句，又可用于非疑问句。参照太田辰夫(1958)、江蓝生(1986)、吕叔湘等(1999)、张伯江、方梅(1996)等，其主要功能可概括如下：



从历史上看，以上六种功能可能不是一个来源，它们分别与“聻”“那”“哩”具有一定的联系。

2.1 呢(聻、哷、你、尼)[1]

2.1.1 “聻”，《广韵·止韵》“乃里切”，“指物貌也”，与“你”同音，与“尼”音近。用作语气词，最早见于唐代于頔所集《庞居士语录》卷上(曹广顺 1986)：

(1)峰曰：“莫是当阳道么？”士曰：“背后底聻？”(续藏经，卷 120)

[1] 本节除注明者外，主要依据江蓝生(1986)、曹广顺(1986)。

不过该书版本和流传情况不明，是否为唐代作品尚不能确定。(曹广顺1995)但五代静、筠二禅师所编《祖堂集》则是比较可靠的，其中“聻”又写作“你”“尼”，凡8例，4例用于承前问，4例用于特指问。(江蓝生1986，曹广顺1995)

1. 承前问(功能A)

承前问句中不出现疑问代词，是根据前文内容进一步发问。在形式上有“N+呢”和“V+呢”两种类型。“N+呢”可以问“……怎么样”，如：

(2)夹山问：“这里无残饭，不用展炊巾。”对曰：“非但无有，亦无者处。”夹山曰：“只今聻?”对云：“非今。”(祖堂集，卷3)

或者问：“……在哪儿”，如下例。“王老师你”是问“王老师在哪里”；“那个尼”是问“他在哪里”：

(3)师问黄蘗：“笠子太小生。”黄蘗云：“虽然小，三千大千世界总在里许。”师云：“王老师你?”黄蘗无对。(同上，卷4)

(4)师问：“云岩作什摩?”对曰：“担水。”师曰：“那个尼?”对曰：“在。”(同上，卷1)

“V+呢”往往用于假借条件句尾，伴随假设语气。(太田辰夫1958)如：

(5)云：“此人意作摩生?”云：“此人不落意。”云：“不落意此人聻?”师云：“高上顶上无可与道者啖啄。”(同上，卷2)

2. 特指问(功能B)

特指问句中有疑问代词，可用于真性发问，表达说话人的疑惑和探询，如：

(6)问：“罕如何假?”师云：“不希夷。”僧曰：“作何你?”师曰：“不申哂。”(同上，卷2)

也可用于设问或反问，如：

(7)仰山便去香岩处，贺喜一切后便问：“前头则有如是次第了也，然虽如此，不息众疑。作摩生疑聻?将谓予造，师兄已是发明了也……”(同上，卷5)

只今起者便是心，心用明时更何你？不居方，无处觅，运用无踪复无迹。（同上，卷4）

2.1.2 在宋代文献中，“聻”（也写作“你、哱”）仍然只见于禅宗语录，其主要用法还是A、B两类，表示承前问和特指问；但也有所发展：可以见到用于句中和非疑问句尾的例子。如：

1. 承前问(A)

(9)师云：“将得马大师真来否？”泉云：“只这是。”师云：“背后底你？”无对。（景德传灯录，卷7）

(10)昔有一秀才作无鬼论，有一鬼出云：“你道无鬼，我聻？”（北涧居简禅师语录，续藏经，卷121）

(11)睦州升座云：“首座哱？”答云：“在。”“寺主哱？”答云：“在。”（圆悟佛果禅师语录，大正藏，47册，No.1997）——以上是“N+呢”

(12)“即心即佛作么生会？”云：“不会。”“非心非佛如何？”云：“不会。”“不是心不是佛不是物哱？”云：“不会。”（松源崇岳禅师语录，续藏经，卷121）

(13)或有人问智海哱？（拈八方珠玉集，续藏经，卷119）——以上是“V+呢”

2. 特指问(B)

(14)师云：“作什么哱？”（景德传灯录，卷14）

(15)山僧闻之，鼻孔里嘻嘻地冷笑，且道：“笑个什么聻？岂不见古人道：如今是甚时节出头来？”（续古尊宿语要，卷5，续藏经，卷118）

(16)什么人升得法华堂，入得法华室哱？（同上，卷10，同上）

(17)瑞岩老子自买自卖，弄出许多神头鬼面，何故聻？一个唤底，一个应底，一个惺惺底，一个不受人瞒底。（无门关，大正藏，48册，No.2005）

3. 用于非疑问句尾，指明事实而略带夸张（功能D）

(18)隐山向佗道：“也好聻！今朝起来懒惓，只依佗所说，举似大

众。”(续古尊宿语要,卷2,续藏经,卷118)

(19)佛果举似五祖,祖云:“好也聻!”(虚堂和尚语录,大正藏,47册,No.2000)

(20)僧问赵州:“如何是赵州?”州云:“东门西门南门北门。”僧云:“不问这个。”州云:“尔问赵州聻!”(大慧普觉禅师语录,大正藏,47册,No.1998)

(21)睦州见僧来参便喝云:“上座如何偷常住果子?”僧云:“某甲方来,因甚道偷常住果子?”州云:“赃物现在聻!”(松源崇岳禅师语录,续藏经,卷121)

4. 用于句中,提请听话人注意(功能F)

(22)“第一说到行不到,第二行到说不到,第三聻,”卓主杖,“人贫智短,马瘦毛长。”(虚堂和尚语录,大正藏,47册,No.2000)

上述1、2组是唐五代A、B功能的继承,3、4组是宋代的新发展。其中第3组表示功能D,前两例均用于形容词谓语句句尾,具有夸张色彩,第三例指明事实,第四例在此基础上又含有表明状态持续不变的意味,“赃物现在聻”是说赃物现在还在,因此该例也可以看作功能E。第4组表示功能F,“聻”用于句中停顿处,有标明话题、提请听话人注意的功能。这种用法显然是由疑问用法发展而来:“N+呢”式承前问句用于设问时,兼具有疑问和提请听话人注意双重功能;当既无“疑”,也非真正的“问”时,“呢”的主要功能便是提请听话人注意,标记话题。

2.1.3 元代偶能在禅宗语录中见到“聻”字,如(曹广顺1995):

(23)虽然如是,毕竟在什么处聻?(高峰和尚禅要,中国禅宗大全)

但是元代禅录存古和因袭的痕迹较为明显,与实际口语距离较大,很难反映当时的语言面貌。

元明之际的一些时代不甚明确的文献,如话本小说、元曲宾白中,“聻”已经写作“呢”,用例也多了起来,仍然主要用于承前问,其他用法很少。例如:

PDG

1. 承前问(A)

(24)问道:“担子呢?”应道:“撺在河里。”“匾担呢?”“撺在河里。”(警世通言·山亭儿)

(25)张千,你来了,你拿的人呢?(勘头巾,3折白,元曲选)

(26)[正末云]这条路往那里去?[店小二云]这条路往泗州去。[正末云]这条路呢?(殊砂担,2折白,同上)

(27)[正末指张郎云]婆婆,我问你,这个是谁的?[卜儿云]是俺的。[正末云]这个呢?[卜儿云]这个是你的。(老生儿,2折白,同上)

(28)那厮见你手段高强,被他藏了躲了呢?(昊天塔,2折白,同上)

(29)[正末云]夫人,小娘子,假若有这玉带呵呢?[夫人云]若有这玉带呵,便是救了俺一家性命也。[正末云]假若无了这玉带呵呢?[夫人云]俺一家儿便是死的。(裴度还带,3折白,元曲选外编)

上面前四例是“N + 呢”,分别问“在哪里”(前两例)、“怎么样”(中间两例),后两例用于假设条件句尾,是“V + 呢”,整个句式意思是“如果V,怎么办(样)”。后一例还与另一语气词“呵”连用。

2. 特指问(B)

(30)放了手!扯我怎么呢?(刘弘嫁婢,1折白,元曲选外编)

该例是特指问形式的反问句。

3. 用于非疑问句尾,指明事实而略带夸张(功能D)

(31)我打你这丑弟子!天那,搅了我一个好梦,正好意思了呢!(东堂老,3折白)(引自祖生利1996)

明代其他文献中“呢”的出现频率差异较大,在《水浒传》、《老乞大》、《朴通事》、《金瓶梅》中未见用例,而以江淮方言为背景的《西游记》中有一些,基本上也都是表示承前问,其他用法很少。(江蓝生1986,曹广顺1995)这与《元曲选》宾白中的使用情况是基本一致的。如:

(32)先生,你的明杖儿呢?(西游记,21回)

(33)你娘呢?你老婆呢?(同上,24回)

(34)正是呢。我们走脱了,被他赶上,把我们就当汗巾儿一般一袖子都笼去了。所以搁气。(同上,26回)

2.1.4 "呢"的广泛运用是在清代以后,在《红楼梦》、《儿女英雄传》等以北京话为基础的长篇小说中,"呢"不仅出现频率很高,而且功能十分齐全。例如(江蓝生1986、龚千炎1994、曹广顺1995、吴福祥1997等):

A. 袭人姐姐呢?(石头记,8回)

又道:"若他们知道了,说我引着二爷胡走,要打我呢?"(红楼梦,19回)

B. 宝姐姐在家里作什么呢?(石头记,7回)

那有个在云端里住的理呢?(儿女英雄传,8回)

C. 跌了灯值钱呢?是跌了人值钱?(石头记,45回)

可还用我们俩一个人背上根荆条棍儿赔个不是不用呢?(儿女英雄传,10回)

D. 就是老太太问,有我呢。(红楼梦,8回)

该叫我妹妹才是呢。(儿女英雄传,12回)

E. 凤姐道:"我这里陪客呢,晚上再来回。"(红楼梦,6回)

咱们还有许多事没作呢。(儿女英雄传,11回)

F. 求亲靠友去呢,就让人家肯要,谁家也不能存许多现的。(同上,3回)

一则呢,是十三妹姑娘的委派;再我们头领也有话在头里。(同上,11回)

综上可见:1. 晚唐以来,"呢"最常见的用法是表示承前问(A),其次是特指问(B);2. 用于选择问、反复问(C)是清代才出现的;3. 用于非疑问句的指明事实而略带夸张(D)宋代虽已经出现,但直到清代才得到迅速发展;4. 用于句中停顿之处的F功能萌芽于宋,成熟于清,是A、B两类尤其是A类在设问的语境中衍生而来。从下文将可以看到,清代以后

"呢"的 C 和 D、E 功能可能分别与"那""哩"有关。

2.1.5 "呢"的直接来源是"聻",这没有疑问,但"聻"从何而来?杨树达《词诠》指出,《公羊传》的"尔"即今语"呢"字。梅祖麟(1988/2000:141)从音韵上对"尔""你""聻"的音变过程进行过揭示:

1. 尔 * njir(?) > njiě > ńźjiě > ěr　　你(儞)njiě > niě > nǐ

2. 尔 njiě > ěr　　聻(呢)njiě > ni > .nə

王力(1980)认为"呢"源于"尔"在语音上是说得通的,但中间有一千多年的空白点,历史的联系无从建立起来。因此他认为这种假设不能成立。但是,江蓝生(1986)在六朝文献中找到了一些用例,将这一段空白填补起来。例如(江蓝生 1986):

(35)三月癸酉,大雨震电。何以书?记异也。何异尔?不时也。(公羊传·隐公九年)

(36)公薨,何以不书葬?隐之也。何隐尔?弑也。(同上,隐公十一年)

(37)知足下连不快,何尔?(淳化阁帖,卷 6,王羲之书)

(38)今以意求,恐是不复疏之。何知尔?寻初降数旬中已得闲静……(周氏冥通记)

(39)刘道真年十六,在门前弄尘,垂鼻涕至胸。洛下年少乘车从门过,曰:"年少甚塠(坰)。"刘便随车问:"为恶为善尔?"(裴子语林,古小说钩沉)

(40)石崇与潘岳同刑东市,崇曰:"天下杀英雄,君复何为尔?"(殷芸小说)

以上"尔"均用于特指问,它与唐代以后用于特指问的"聻"(包括"呢"等写法)正好一脉相承。可见特指问的"聻"很可能就是六朝以前的"尔"。

但是,"聻"在清代以前主要用于承前问,承前问似乎不能轻易地看作特指问的省略形式。如此则表承前问的"呢"与表特指问的"尔"是否也有源流关系尚难以确定。孙锡信(1999)的解释是,表承前问的"呢"与古汉语中"如此(这样)"义的"尔"有关。如"王自使人偿之,不尔,是王为恶而

相为善也。"(汉书·田叔传)《广韵》所释指物貌的"聻"在语义上正与"尔"相同。"聻"在一般陈述时意为"这么个样子",用于疑问句,置于N后时意为"N怎么样",这便是承前问中"聻"的由来。孙先生的解释也许是有道理的,历史上"焉、底"都是既作疑问代词,又作指示代词,但"这样"与"怎么样"毕竟不是一回事,二者是如何转换的,还须要进一步论证。

2.2　那

2.2.1　"那"(宋代以后也写作"哪")作为疑问语气词六朝时已能见到,但从六朝到清代,主要用在是非问句尾或是非问形式的反问句尾,以表示反问为主。这种用法的"那"可记作"$那_1$",下面略举若干不同时代的用例(太田辰夫 1958、曹广顺 1995、孙锡信 1999 等):

(41)公是韩伯休那?乃不二价乎?(后汉书·韩康传)

(42)陈舞复传语曰:不孝那?天与汝酒饮不肯饮,中有恶物耶?(废太子遹遗王妃书,全晋文)

(43)谁知彭泽意,更觅步兵那?(王绩:赠学仙者)

(44)从来岂是道得底事那?作摩?(祖堂集,卷1)

(45)或时见僧入门来,云:"患颠那?作摩?"(同上,卷3)

(46)师问杏山:"如何是露地白牛?"山云:"吽吽。"师云:"哑那?"山云:"长老作么生?"师云:"这畜生。"(古尊宿语要,续藏经,卷118)

(47)师在南岳福岩为藏主,李殿院同雅长老入藏院,师出接殿,院云:"藏主那?"师云:"不敢。"(明觉禅师语录,大正藏,47册,No. 1996)

(48)师云:"一举四十九。"进云:"坐断十方去也。"师云:"你要哑却老僧口那?"(应庵昙华禅师语录,续藏经,卷120)

(49)师父道:"与和不与,不由你那?"(任疯子,元刊杂剧三十种)

(50)这般宣喻了,别个的管民官、和尚每不怕那?甚么?(元典章·礼6)

(51)今后再厮见时,不是好兄弟那?甚么?(老乞大)

(52)你走后交给我给你归着,还不放心哪?(儿女英雄传,17回)

(53)这不是妹子造谣言哪?(同上,26回)

从上例可以看出,"那$_1$"与前述"呢"的语义功能差异很大:"那$_1$"感叹色彩较强,主要表反问,大体相当于"(难道)……吗"。如"公是韩伯休那?"意思是:"先生难道是韩伯休吗?"如果把"那"换为"呢",则意思变为:"如果您是韩伯休,怎么样?"又如"藏主那"是省去动词变成的"N+那",意思是"(难道)是藏主吗?"该例反问色彩相对较弱,但仍然明显地显示出说话者的惊诧和感叹。而相应的"N+呢"表示承前问,如果把该例的"那"换成"呢",那么意思就变为:"藏主在哪儿?"可见二者是不同的语气词,"那$_1$"与"呢"的源流无关。

相比较而言,"那$_1$"与"吗"功能比较近似,二者都是用于是非问句或者是非问形式的反问句尾,但也并非完全等同:"吗"的主要功能是表示疑问、疑惑和通过反问句形式表否定,而"那$_1$"的主要功能是通过反问的形式表示惊异、质问和责备,比"吗"具有更强烈的感叹色彩。

2.2.2 宋元明时期,"那"可以用在承前句、特指问、选择问句中,分别与"呢"的A、B、C三项功能相同或相近。这种"那"可记作"那$_2$"。例如(江蓝生1986、曹广顺1995、孙锡信1999):

1. 承前问(A)

(54)师问僧什么处来。曰:"江西。"师曰:"学得底那?"曰:"拈不出。"(景德传灯录,卷19)

(55)曰:"此人意作么生?"师曰:"此人不落意。"曰:"不落意此人那?"师曰:"高山顶上无可与道者啖啄。"(同上,卷17)

这两例分别是"N+那"和"V+那"。前例问学到的东西在哪里,后例问如果不落意此人怎么办,"那"正与"呢"的A类功能相同。其实后一例就是由前文所举《祖堂集》例(2.1节例5)改写而来,只是将原来的"聻"改为"那"而已(江蓝生1986)。这里复举如下,以资对照:

(56)云:"此人意作摩生?"云:"此人不落意。"云:"不落意此人

犟?”师云:“高山顶上无可与道者啖啄。”(祖堂集,卷2)

可见表示承前问的“$那_2$”确实相当于“犟”,不过,这种用法的“那”十分少见,只在宋代偶能见到。

2. 特指问(B)

(57)百媚莺莺正惊讶,道这妮子慌忙则甚那?(董西厢)

(58)你今日有爷无爷争甚那?谢楚大夫相提拔。(介子推,3折曲,元刊杂剧三十种)

(59)自古及今,那个人生下来便做大官享富贵那?(拜月亭,3折白,同上)

(60)婆婆,你为什么烦恼啼哭那?(窦娥冤,1折白,元曲选)

(61)兄弟,你怎么忘了那?(争报恩,1折白,同上)

(62)你看我怎生问他讨那?(看钱奴,1折白,同上)

以上例中,“那”用于特指问或特指问形式的反问句,与“呢”的B项功能近似而又有明显区别。二者在总体上有互补倾向,表现在:(i)功能互补,B类“呢”以表疑问和探询为主,兼表反问,主观色彩较弱;而这类“$那_2$”则以表反问为主,兼表疑问,主观色彩较强;(ii)时代互补,B类“呢”见于五代、宋代和清代以后,金元明时用例很少;而这类“那”金元明时期相当常见。

3. 选择问(C)

选择问中的“那”自身也有一个发展过程。金元时期开始用在肯定否定形式之间,处于句中,如:

(63)比及相逢奈何时下窘,你寻思闷那不闷?(董西厢)

(64)今日以莺莺酬贤救命恩,问足下愿那不愿?(同上)

(65)去年您和省官人每商量来的勾当,行了来那不曾?(元典章·台纲2)

这是一种比较特殊的选择问句,现在一般用反复问句表示,句中通常不加“呢”。(江蓝生 1986)

当否定部分是普通小句形式时,就成了一般的选择问句。此时“那”

可以处于前一小句之后，也可以处于后一小句之后，还可以处于每个小句之后。例如：

(66)这言语是实那？是虚？（元典章·户 10）

(67)你两姨弟兄是亲两姨那？是房亲两姨？（老乞大谚解）

(68)且看姐夫是你绝户，还是我绝户那？（儿女团圆，2 折白，元曲选）

(69)客人，你要南京的那？杭州的那？苏州的那？（老乞大谚解）

清代以后，这种用法通常换用“呢”，也可以见到“哪”与“呢”配对使用的例子，可见在一般选择问句中二者功能相同。如：

(70)这个地亩，现在是他自己种着哪？还是佃户种着呢？（官话指南）

(71)到了镇店上，是卖给粮食店哪？还是卖给客人呢？（同上）

2.2.3　“那”除了用于疑问句之外，还可以用于非疑问句，指明事实而略带夸张、感叹色彩，这种用法的“那”可记作“$那_3$”。“$那_3$”五代时已能见到，直到清代仍很常用。这种用法与“呢”的 D 项功能接近。例如（江蓝生 1986、曹广顺 1995、孙锡信 1999）：

(72)师与道吾、舡子三人受山下人请斋，一人云：“斋去，日晚。”一人云：“近那，动步便到。”（祖堂集，卷 2）

(73)有一僧吃粥了便辞师，师问：“汝去什摩处？”僧云：“礼拜大沩。”师云：“近那，吃饭了去也。”（同上，卷 5）

(74)往礼拜，请示入道因缘……后有省曰：“元来恁么地近那！”（五灯会元，卷 19）

(75)些底事，误人哪！不成真个不思家。（辛弃疾：鹧鸪天，全宋词）

(76)等他过去了，才好杀人那。（谢金吾，3 折白，元曲选）

(77)小姐这等瘦了，着梅香没处猜那！（隔江斗智，1 折白，同上）

(78)你看这生说海口那!(百花亭,1折白,同上)

(79)所以总还是说明白了典几年才好哪!(官话指南)

(80)忙甚么了,天还早哪!(同上)

综上可见,“那”是一个多功能语气词:“那$_1$”用于是非问句,主要表反问,相当于“不成”“吗”,与“呢”关系不大;“那$_2$”用于承前问、特指问、选择问,与同样语境中的“呢”(A、B、C三项)功能相近,只是用于特指问时仍以表反问为主,感叹色彩比“呢”强;“那$_3$”是指明事实而略带夸张和感叹,与同样用法的“呢”(D项)功能接近。

“呢”用于选择问(C)清代以前未见用例,而清代以前表选择问是“那”最常见的功能之一,因此可以认为,“呢”的这种新用法的产生可能是对“那”的该项用法吸收的结果。二者在A、B、D三项功能上的相同或相近以及语音的近似,大概是这种吸收的基础。

2.3 哩

“哩”最初写作“裹”,后来也写作“里”“俚”“哩”,宋代以后通常写作“哩”。吕叔湘(1941)对此已有讨论,此后太田辰夫(1958)、江蓝生(1986)、孙锡信(1992、1999)、曹广顺(1995)、吴福祥(1996)等均有论及。

2.3.1 该词在唐五代笔记小说、敦煌变文中已经见到零星的例子,但仅限于用在非疑问句中。例如(吕叔湘1941、曹广顺1995、吴福祥1996):

1. 指明事实而略带夸张(D)

(81)后明皇幸蜀,至中路,曰:“崧郎亦一遍到此来裹。”(嘉话录,太平广记,卷150)

(82)庚午辛未之间,有童谣曰:“花开来里,花谢来里。”(玉堂闲话,同上,卷140)

(83)幸有光严童子里,不教伊去唱将来。(维摩诘经讲经文,敦煌变文集)

2. 表示持续和不变(E)

(84)李缪公(程)贞元中试"日五色赋"及第,……闻浩虚舟应弘辞复试此题,颇虑浩赋逾己,……及睹浩破题,……喜曰:"李程在裏。"(王定保:唐摭言,卷13)

2.3.2　宋代例子逐渐多了起来,但用法与唐五代基本没有区别。例如(吕叔湘1941、孙锡信1992、曹广顺1995、吴福祥1996):

1. 指明事实而略带夸张(D)

(85)颖云:"此项待别有咨闻,这里别有照证里。"(乙卯入国奏请)

(86)不怕与人尤滞,只怕被人调戏,因甚没个阿鹊地,没工夫说里。(辛弃疾:谒金门,全宋词)

(87)如今檄书将次到来,乘宣亦须见俚。(茅斋自叙,三朝北盟会编)

2. 表示持续和不变(E)

(88)"天之将丧斯文也……"丧乃我丧,未丧乃我未丧,我自做着天裏。(河南程氏遗书)

(89)尧夫诗云,"圣人吃紧些儿事",其言太急迫,此道理平铺地放着裏,何必如此。(同上)

(90)江与友遽趋出,一环曰:"未晓里,且缓步徐行。"(夷坚志·支庚,卷8)

此外偶见个别用于疑问句的例子,如(曹广顺1995):

(91)看如今怎奈何刘麟去哩?(绍兴甲寅通和录,三朝北盟会编)

(92)上了灯儿,知是睡哩,坐哩?(惜香乐府,宋六十名家词)

前例是特指问,后例是选择问。不过两例都不典型,前例并非真正表示疑问语气,其实是表示说话者观望或幸灾乐祸的态度;后一例的"哩"也可理解为表持续,句意是说,不知是在睡着还是在坐着。因此这两例也可以分别归入上面的D、E两类。

2.3.3 元明时期“哩”的用例十分常见，用法以表示持续不变为主，同时也有一些其他用法。

太田辰夫(1958)对“哩”表示持续不变(功能 E)有详细论述：

1. 与时间词“如今、现、正”和助词“着”等呼应，表示状态持续或动作持续：

(93)俺如今掌管着眼前的祸福俚，你西番每怕也那不怕？(朱元璋文集)

(94)正在那里吃酒哩。(燕青博鱼，3 折)

(95)现染病哩。(张天师，3 折)

(96)他举着影神楼儿哩。(曲江池，2 折)

有时虽然没有“如今”等呼应，但同样表示持续：

(97)你父亲烦恼哩。(老生儿，3 折)

(98)俺居士在家念佛哩。(来生债，1 折)

(99)俺姐歇息哩。(玉壶春，2 折)

2. 与“还”、“未”、“不曾”等配合，表示不变：

(100)俺说来，未收拾里。(元典章·户 8)

(101)你三位还不知俚，我们不是他来时，性命只在咫尺休了。(水浒传，18 回)

(102)未曾娶妻哩。(玉壶春，2 折)

这种用于表示持续和不变的“哩”有时用于疑问句中，表面看是表疑问，其实疑问是上下文或其他形式表示的。如：

(103)你吃什么哩？……我吃烧饼哩。(来生债，1 折白)

(104)嫂嫂，咱坟园到那？未哩？(替杀妻，1 折白，元刊杂剧三十种)

(105)桂姐问道：“哥儿睡哩？”(金瓶梅词话，58 回)

上面三例分别用于特指问句、选择问句、是非问句，但“哩”并不表疑问：例一有两个“哩”，功能相同，都表动作的持续，只是处于不同的句类而已，“吃什么哩”是问正在吃什么。下面两例“未哩？”等于“还没到？”，“哥儿睡

哩?”意思是“哥儿在睡觉?”,因此上述诸例都属于功能 E。

但也确实有个别例中的“哩”表示疑问语气,与“呢”的功能 A 混同。如(江蓝生 1986):

(106)你的拐儿哩?(不服老,3 折白,元曲选外编)

“哩”甚至还可以用在是非问句形式的反问句尾,功能与“那$_1$”相当:

(107)这也不消说的,只是咱前日酒席之中,已把小子许下他了,如今终不成改了口哩?(金瓶梅词话,55 回)(引自曹广顺 1995)

用于非疑问句时,“哩”也可用于指明事实而略带夸张(功能 E):

(108)若嫁得这个官人,可知好哩!(西山一窟鬼)(引自孙锡信 1999)

清代以后,一方面“哩”仍然保留在一些方言之中,另一方面在北京话中“哩”字逐渐被“呢”所代替。在清代前期用下江官话写成的《儒林外史》中,“哩”多见而“呢”少见,“哩”仍以用在非疑问句为主。这种“哩”直到现在仍活在方言之中并不时见诸报端。而在《红楼梦》和《儿女英雄传》中“哩”的功能已经由“呢”取代(江蓝生 1986 等)。

综上可知,“哩”原本写作“裹”,其主要功能是用在非疑问句中,指明事实而略带夸张,或表示持续和不变,分别与清代以后北京话中“呢”的 D、E 项功能相同。从时间上看,“呢”的 D、E 项功能虽然出现或萌芽于宋代,但清代以前用例极少,清代以后突然增多,而同时“哩”在北京话中却逐渐淡出。因此,可以认为,清以后“呢”的 D、E 两项功能与对“哩”的 D、E 两项功能的吸收有关。吸收的基础是 1.“呢”本来有此功能,2. 明代以后大量的南方人入京可能也有强化作用。

2.3.4 “哩”源于“裹”没有问题,至于“裹”的来源,则看法不尽相同:吕叔湘(1941)认为,“裹”源于“在裹”,“此一语助词,当以‘在裹’为最完具之形式,唐人多单言‘在’,以‘在’概‘裹’;宋人多单言‘裹’,以‘裹’概‘在’,‘裹’字俗出多简作‘里’。本义既湮,遂更着‘口’。”太田辰夫(1958)不同意“裹”源于“在裹”,指出“在裹”的时代比“裹”晚,难以证实“裹”是“在裹”的省略。他认为“裹”本来是表处所的词,一方面变为句末助词

“哩”，另一方面作为体词构成“在里”等，再进一步虚化为“在里”“在这里”等。至于“裏”从处所词虚化为语气词的过程，目前还不很清楚。

现在小结一下，清代以后北京话的“呢”有多项表意功能，其中功能A（用于承前问句）是唐五代以降最常见的用法，并由此衍生出功能F（标记话题，提醒听话人注意）；功能B（用于特指问句）起源最早，可追溯到《公羊传》中的“尔”；功能C（用于选择问句）清代突然出现，而“那”在元明时期表示功能C是其最常见的用法之一，因此“呢”该项功能可能是受“那”影响从而对其功能加以吸收的结果；功能D（指明事实而略带夸张）、E（表持续和不变）宋代已见或已有萌芽，但一直用例很少，它们重新活跃起来可能分别与“那”“哩”有关，其中“呢”的E项功能明显是受“哩”影响的结果。总之，“呢”可能是一个多源语气词，其直接来源是“聻”以至于“尔”，间接来源是“那”和“哩”。

参考文献

曹广顺 1986《祖堂集》中与语气助词“呢”有关的几个助词，《语言研究》第2期。
—— 1995《近代汉语助词》，语文出版社。
冯春田 2000《近代汉语语法研究》，山东教育出版社。
龚千炎 1994《儿女英雄传虚词例汇》，语文出版社。
侯学超 1998《现代汉语虚词词典》，北京大学出版社。
黄国营 1986“吗”字句用法初探，《语言研究》第2期。
江蓝生 1986 疑问语气词“呢”的来源，《语文研究》第2期。
—— 1992 疑问副词“颇、可、还”，《近代汉语探源》，商务印书馆，2000。
蒋冀骋、吴福祥 1997《近代汉语纲要》，湖南教育出版社。
蒋绍愚 1994《近代汉语研究概况》，北京大学出版社。
李方桂 1980《上古音研究》，商务印书馆。
刘坚、江蓝生、白维国、曹广顺 1992《近代汉语虚词研究》，语文出版社。
刘勋宁 1998《祖堂集》反复问句的一项考察，《现代汉语研究》，北京语言文化大学出版社。
刘月华等 2001《实用现代汉语语法》（增订本），商务印书馆。
刘子瑜 1998 汉语反复问句的历史发展，载郭锡良主编《古汉语语法论集》，语文出版

社。
鲁国尧 1991 论宋词韵及其与金元韵的比较,《中国语言学报》第4期。
吕叔湘 1941 释景德传灯录中在、著二助词,《吕叔湘文集》第二卷,商务印书馆,1995。
—— 1942/1956《中国文法要略》,商务印书馆,1982。
梅祖麟 1988 词尾"底"、"的"的来源,《梅祖麟语言学论文集》,商务印书馆,2000。
沈家煊 1999《不对称和标记论》,江西教育出版社。
—— 2001 语言的"主观性"和"主观化",《外语教学与研究》第4期。
石锓、董伟 1996 元代几种白话文献中的陈述语气词,《重庆师院学报》第3期。
孙锡信 1992《汉语历史语法要略》,复旦大学出版社。
—— 1992 语气词"呢""哩"考源补述,《湖北大学学报》第6期。
—— 1995 语气词"么"的来历,《中国语言学报》第7期。
—— 1999《近代汉语语气词》,语文出版社。
太田辰夫 1958《中国语历史文法》(修订译本),蒋绍愚、徐昌华译,北京大学出版社,2003。
—— 1988《汉语史通考》,江蓝生、白维国译,重庆出版社,1991。
王力 1958《汉语史稿》,中华书局,1980。
—— 1989《汉语语法史》,商务印书馆。
王绍新 1995 从稼轩词中语气词的运用看宋词与唐代近体诗语言的差异,《湖北大学学报》第3期。
吴福祥 1996《敦煌变文语法研究》,岳麓书社。
—— 1997 从"VP-neg"式反复问句的分化谈语气词"麼"的产生,《中国语文》第1期。
伍华 1987 论《祖堂集》以"不、否、无、摩"收尾的问句,《中山大学学报》第4期。
项楚 1991《王梵志诗校注》,上海古籍出版社。
向熹 1993《简明汉语史》,高等教育出版社。
杨永龙 2003 句尾语气词"吗"的语法化过程,《语言科学》第1期。
遇笑容、曹广顺 2002 中古汉语中的"VP不"式疑问句,《纪念王力先生百年诞辰学术论文集》,商务印书馆。
张伯江 1997 疑问句功能琐议,《中国语文》第2期。
张伯江、方梅 1996《汉语功能语法研究》,江西教育出版社。
钟兆华 1997 论疑问语气词"吗"的形成与发展,《语文研究》第1期。
周祖谟 1966 宋代汴洛语音考,《问学集》,中华书局。
祖生利 1996《疑问语气词呢的来源》补说,《西北师大学报》第5期。

第十章　述补结构

一、引言

“动补结构的产生与发展，是汉语语法史上的一件大事，它使汉语的表达更加精密了。”（蒋绍愚 1994:182）

根据朱德熙《语法讲义》，现代汉语述补结构从构成形式上讲，可以分为两大类：粘合式述补结构和组合式述补结构。“粘合式述补结构指补语直接粘附在述语后头的格式，例如：抓紧、写完、煮熟、写上、走回去。组合式述补结构指带‘得’的述补结构，例如：走得快、抓得紧、看得多、写得很清楚、看得见、听得出来。”（朱德熙 1982:143）

根据补语所表示的意义，朱德熙先生将补语分为五类：1. 结果补语，补语可以是形容词（如：长大、变小、拧紧），也可以是动词（如：看见、听懂、踢倒、打破）；2. 趋向补语（如：走进、跳出、爬上、滑下）；3. 可能补语（如：看得见/看不见、写得完/写不完、进得去/进不去）；4. 状态补语（如：写得好/写得不好、洗得干净/洗得不干净）；5. 程度补语（如：好极了、暖和多了、可笑透了、好得很、闷得慌）。

对这几类述补结构的产生和发展，学术界研究得比较充分同时争论也比较多的是第 1、3、4 类。第 1 类属于粘合式述补结构，补语的作用在于说明动作的结果，因此我们称之为“动结式”；第 3、4 类均是组合式述补结构，我们统称为带“得”的述补结构。

本文从汉语语法史的角度重点综述动结式和带“得”的述补结构的研究状况，对表示趋向和程度的述补结构的历史演变不拟做全面讨论，但在

必要时也会有所涉及。

二、动结式的产生与发展

2.1 动结式的界定及术语称谓的分歧

2.1.1 对动结式述补结构的历时演变进行研究，已有半个多世纪的历史，但学者们对这种语言现象的界定甚至指称并不完全一致。而术语称谓上的歧异，在一定程度上既反映了研究对象本身的复杂性，同时也说明了学者们对这一语言现象认识过程的不断深化。

最早对汉语述补结构（动结式）给以界定并进行专题研究的是王力先生，他称这种结构为"使成式"。在《中国现代语法》一书中，王力将使成式定义为："凡叙述词和它的末品补语成为因果关系者，叫做使成式。"（王力1943/1985:123）他将使成式分为"形容词做成的末品补语"和"动词做成的末品补语"两类，并把趋向动词做末品补语的也纳入到使成式之列。在后来的《汉语史稿》里，王力对什么是使成式又做了进一步界定："使成式（causative form）是一种仂语的结构方式。从形式上说，是外动词带着形容词（'修好'、'弄坏'），或者是外动词带着内动词（'打死'、'救活'）；从意义上说，是把行为及其结果在一个动词性仂语中表现出来。这种行为能使受事者得到某种结果，所以叫做使成式。"（王力 1958/1980:403）王力还修改了原来的一些看法，进而将内动词带内动词（"饿死"）和内动词带形容词（"站累"）这两种形式排除在使成式之外，认为使成式的第一个成分应该限于外动词。

余健萍（1957）、祝敏彻（1963）也使用"使成式"这一术语，所指与王力相同。

日本汉学家太田辰夫（1958/2003:192）："复合动词之中，有行为和它的结果同时表现的，这个复合动词前面的词是动词，后面的词是自动词或形容词。例如'打倒''推倒''拉倒'等，后面的'倒'是自动词；'写好''学

好’‘办好’等，后面的‘好’是形容词。它们的区别有时未必明确，但现在把前者称为使成复合动词，把后者称为结果复合动词。”

另一位日本汉学家志村良治也使用“使成复合动词”这一术语：“使成复合动词是同时表现动作的原因及其结果的复音节动词。因为行为是受事，并产生某种结果，所以叫‘使成’。”（志村良治 1984/1995:212）

周迟明(1958:178－179)：“所谓使动性复式动词，就是由两个意义上互相关连的动词配合使用来表示一个整体活动的一种复音动词。这个整体的活动包含两个构成部分：用第一个构成部分的动词来表示活动，用第二个构成部分的动词来表示那活动所产生或引起的效果。由于第二构成部分的效果为第一构成部分的活动所产生或引起，也就是由第一构成部分的活动所致使而成，所以我们把它称为‘使动性复式动词’。”

梅祖麟(1991/2000:230)对动补结构的定义：“1. 动补结构是由两个成分组成的复合动词。前一个成分是他动词，后一个成分是自动词或形容词。2. 动补结构出现于主动句：施事者＋动补结构＋受事者。3. 动补结构的意义是在上列句型中，施事者用他动词所表示的动作使受事者得到自动词或形容词所表示的结果。4. 唐代以后第二条限制可以取消。”

2.1.2 上述几家定义，称谓既不同，定义的内涵也略有差异。突出表现在：王力和梅祖麟倾向于在词组层面上处理“动词＋结果补语”这种语言现象；太田辰夫、志村良治和周迟明则倾向于在词的层面上理解并处理。①此外，太田辰夫和志村良治还区分“使成复合动词”和“结果复合动词”，前者特指复合动词中由自动词充当后一成分的情况，后者特指由形容词充当后一成分的情况。

目前多数学者一般采用“动补结构(动结式)”或“述补结构”这一术语来指称该语法现象，而在语义或语用层面上使用“使成”的概念。动补结构(动结式)既包括后一成分是自动词的情况(即太田辰夫所谓“使成复合

① 太田辰夫认为，虽然“这种复合动词的复合不一定很充分，所以也有人把它的后一部分看作补语，但是看作补语似乎不太妥当。”(太田辰夫 1958/2003:192)

动词”)，也包括后一成分是形容词的情况（即太田辰夫所谓“结果复合动词”)，而且还包括前一成分是不及物动词（自动词、内动词）的情况（即王力先生所排除的“饿死”“站累”这两种形式）。这样，单纯从形式上看，动补结构（动结式）包含下面四种类型：

1. 他动词＋自动词　打破
2. 他动词＋形容词　写错
3. 自动词＋自动词　饿死
4. 自动词＋形容词　站累

不过，也有一些学者（刘承慧 1999，魏培泉 2000，石毓智、李讷 2001）对“使成式”“使成结构”或“动补结构”给予特定的理解和界定。①

---

① 刘承慧(1999)认为“使成式”和“动补”是应该区分的两个概念，“使成的起源与发展事实上不等于动补的起源与发展。动补结构的特征在于两个成分的依附关系，使成结构的特征是两个成分的因果语义分工。”(刘承慧 1999:349－350)

魏培泉(2000)所理解的“使成结构”比传统的“使成式”要宽泛得多，他认为：“使成结构就意义上可以表示如下：[[NP_1 的某种行为作用于 NP_2]造成[NP_2 进入某种状态]]” 他进而把中古汉语的使成结构分为如下诸型：

(甲)(NP_1)＋V_1V_2＋(NP_2)

(甲一)(NP_1)＋V_1V_2＋NP_2

或有恶风，吹散其体。（吴支谦《菩萨本缘经》62 叶中）

(甲二)(NP_1)＋V_1V_2

即持薪火，于祇桓门闲煮熟。（后秦弗若多罗共罗什《十诵律》187 叶上）

(乙)(NP_1)＋V_1＋(NP_2)＋V_2

今当打汝前两齿折。（元魏慧觉《贤愚经》429 叶上）

(丙)(NP_1)＋使(令)＋(NP_2)＋V

魔即自欲挽此尸却，如似蚊子，欲移须弥，不能令动。（西晋安法钦《阿育王传》119 叶上）

(丁)(NP_1)＋V_1＋(NP_2)＋使(令)＋(NP_3)＋V_2

发，拨也，拨使开也。（《释名·释言语》）

煮米令熟。（《伤寒论·辩少阴病脉并治》）（魏培泉 2000:809－810）

魏培泉的甲式使成结构即传统所谓的使成式，乙式即梅祖麟所谓的隔开式动补结构。

石毓智、李讷(2001)认为“动补结构都是从连动式或连谓结构发展而来的”，在具体讨论中，他们将这些初期形式也用“动补结构”来指示，用“句法关系”和“形态关系”来概括这种结构的两个部分的前后期关系上的变化。他们指出：“当动词和补语尚处于‘句法关系’的阶段时，两者的关系疏松，表现在其间可以插入副词、连词、否定标记等，在带宾语上也有限制：要么宾语必须出现在两者中间，要么干脆不能带宾语。相应地，当一个动补结构已经被语法化时，两个成分凝结成一个句法单位，其间不能再插入其它成分，修饰语置于整个动补结构之前，宾语置于整个结构之后，先前带宾语的限制也随之消失。”（石毓智、李讷 2001:54）

2.2 述补结构的起源

2.2.1 关于述补结构(动结式)产生时代的几种代表性意见

述补结构究竟产生于什么时候,学者们的意见并不一致,下面是几种比较有代表性的看法。

1. 先秦说

先秦是个笼统的概念,在主张先秦已产生述补结构的学者中间,对该结构具体产生于先秦哪一阶段,也有不同的看法。

周迟明(1958:189):"使动性复式动词不知道究竟起于什么时候,但是它在很早的书面语言中(如尚书中的甘誓、盘庚等篇)就已存在,则是颠扑不破的事实。据我推想,它的发生至少已有三千年。"他进一步指出:"使动性复式动词在古代汉语中有可分可合的现象。但在事实上是先有合用式,后来才有分用式。合用式是由词法上的关系发展而来的,大概起于殷代;分用式是由句法上的关系发展而成的,大概起于先秦。"[①](同上:

① 周氏所谓"合用","就是指使动性复式动词的两个构成部分紧接在一块儿,没有被旁的语法成分隔离的。"(周迟明 1958:195)他所举的殷代的例子是下面几个:

予誓告汝,有扈氏威侮五行,怠弃三正,天用剿绝其命。(尚书·甘誓)

若火之燎于原,不可向迩,其犹可扑灭。(同上,盘庚上)

殷其弗或乱正四方。(同上,微子)

鲧则殛死,禹乃嗣兴。(同上,洪范)

他所举先秦其他典籍的例子还有(仅举词项):"翦灭"(左传·成公二年)、"挠乱"(左传·成公十三年)、"禁止"(左传·襄公八年)、"望见"(左传·定公三年)、"斲丧"(左传·哀公十五年)、"缢杀"(公羊传·僖公元年)、"壅遏"(穀梁传·成公五年)、"开通"(礼记·月令)、"亡走"(战国策·赵策)、"刺杀"(战国策·韩策)、"焚灭"(战国策·宋策)、"坐定"(战国策·燕策)。

周氏所谓"分用","就是指使动性复式动词的两个构成部分被别的成分隔开而不连接在一起的一种语法现象。这在古代汉语中大约有两种情形:一种是两个构成部分被连接词'而'字隔开的,另一种是被宾语或兼语隔开的。"(周迟明 1958:205)被"而"字隔开的分用式例子如:

公嗾夫獒焉,明搏而杀之。(左传·宣公十三年)

占之曰:姬姓日也,异姓月也,必楚王也。射而中之。(同上,成公十六年)

郤至奉豕,寺人孟张夺之;郤至射而杀之。(同上,成公十七年)

公出自其厩,射而杀之。(同上,宣公十一年)

叔戎踰入,豹自后击而杀之。(同上,襄公二十三年)

公怒,以斗摮而杀之。(公羊传·宣公六年)

匠人斲而小之。(孟子)

195）

余健萍（1957）承认《尚书》里的“扑灭”“劓绝”等已经是使成式，但因为这两个例子分别出自《尚书》中的《商书》和《夏书》，所以他认为“无论《商书》或《夏书》，即使不完全是周代写作的，至少也经过周代史官的艺术加工，使成式只能认为是在周代萌芽的”（余健萍 1957：70），“使成式在周代已经萌芽，历秦至汉，应用日广，不是萌芽而是繁荣滋长起来了”（同上：73）。

持先秦已产生述补结构（动结式）观点的学者还有杨建国（1959）、潘允中（1980）、王锳（1982）、何乐士（1984）、向熹（1993）、张显成（1994）等。

2. 汉代说

王力（1943/1985：116）：“使成式起于何时，现在未能考定。大约最晚在唐代口语里已经有了。”王力先生后来又修改了他的意见：“使成式产生于汉代，逐渐扩展于南北朝，普遍应用于唐代。”①（王力 1958/1980：528）

拔剑撞而破之。（史记·项羽本纪）

被宾语或兼语隔开的分用式例子如（汉以后的例子略）：

城射之殪。（左传·昭公二十一年）

又射之死。（同上）

① 王力（1958/1980：530－531）：从形式上说，在汉代，外动词带内动词的使成式和外动词带形容词的使成式都已经存在了。例如：

楚骑追汉王，汉王急，推堕孝惠鲁元车下。（史记·项羽本纪）

孟舒岂故驱战之哉？（同上，田叔列传）

乃激怒张仪。（同上，苏秦列传）

射伤郄克，流血至履。（同上，齐太公世家）

陈馀击走常山王张耳。（同上，张丞相列传）

呼旦以警起百官，使夙兴。（周礼·秦官·鸡人，郑注）

隤……，读若相推落之堕。（说文解字）

（以上是外动词带内动词）

群儒既以不能辨明封禅事，又牵拘于诗书古文，而不敢骋。（史记·孝武帝本纪）

今诸侯王皆推高寡人，将何以处之哉？（汉书·高帝纪）

及仲舒对册，推明孔氏，抑黜百家。（同上，董仲舒传）

凤［王凤］不内省责，反归咎善人，推远定陶王。（同上，元后传）

今陛下以未有继嗣，引近定陶王。（同上，元后传）

使陛下奉承天统，欲矫正之也。（同上，李寻传）

汉氏减轻田租。（同上，王莽传）

田，填也，五稼填满其中也。（刘熙：释名）

（以上是外动词带形容词）

认为动结式产生于汉代的学者还有祝敏彻(1958、1963)、程湘清(1984)、柳士镇(1992)、宋绍年(1994)、吴福祥(1999)等。[①]

3. 六朝说

志村良治(1984/1995:213):"使成复合动词出现于中古初期,一部分在中古初期使成复合动词化,大多数从唐代开始成为普遍现象。"

李平(1987)、梅祖麟(1991)、蒋绍愚(1999)、刘承慧(1999)、魏培泉(2000)、赵长才(2000)等也倾向于认为魏晋六朝时期产生动补结构(动结式)。

4. 唐代说

太田辰夫(1958)认为,唐代"自、他两用动词已经逐步固定为自动动词,因此,可以认为使成复合动词至迟是在唐代产生的"(太田辰夫 1958/2003:194)。

2.2.2 问题所在

从上面介绍的几种意见,不难看出,在对动补结构(动结式)产生时代的判定上,学者们的分歧是相当大的。为什么会出现这么大的分歧?诚如蒋绍愚先生所说:"分歧的原因,一方面是所依据的材料不完全相同,但更重要的是对'什么是动结式'、'怎样判定动结式产生的时代'等问题有不同的看法。"(蒋绍愚 1999:327)

事实上,即使掌握的材料相同,对相同材料所做的不同分析同样也会得出很不相同的结论。

2.3 关于判断述补结构产生的标准

2.3.1 单纯的语义标准及其局限

判定述补结构产生于什么时代是跟采用什么判定标准密不可分的,二者是同一个问题的两个方面。对于述补结构的产生时间之所以有很不

---

① 吴福祥(1999)根据补语的语义指向将动补结构分为指动、指施和指受三种类型,认为指动补语产生最早,是在东汉时期,指受补语产生次之(南北朝),指施补语出现最晚(宋代)。

PDG

相同的看法，归根结蒂还是如何确立判定标准的问题。

主张先秦或汉代已产生述补结构的学者尽管并未提出明确的判断标准，但从他们的具体做法来看，依据的标准主要是语义。一方面，学者们注意到，上古汉语里动词（这里主要是指内动词）和形容词都有所谓使动（或称致动）用法，[①] “它的作用是和使成式相似的。用为致动的词和使成式的差别是：（一）致动只用一个词，使成式共享两个词；（二）致动是一种临时职务，使成式是一种经常职务。……由致动发展为使成式，是汉语的一大进步。因为致动只能表示使某事物得到某种结果，而不能表示用哪一种行为达到此一结果。”（王力 1958/1980：528）因此他们倾向于将述补结构的产生与动词或形容词的使动用法建立起直接的联系。周迟明（1958：194）指出：“汉语动词发展到使动词广泛应用的时候，使动性复式动词的产生时机实际已经成熟了。……所以使动词广泛应用的时期，实际上就是使动性复式动词的孕育时期。这是很自然的，只要在使动词的前面再加上一个表动原的动词，就变成使动性复式动词。……使动性复式动词是由动词的使动用法发展而成的。”

另一方面，先秦已产生出相当数量的“$V_1+V_2+(O)$”形式，两汉广为使用。而且从语义关系上看，有些 $V_1+V_2+(O)$ 形式中的“V_1”表动作，“V_2”表结果，很像动结式。一些学者正是注意到了这些现象，因此主张先秦或汉代便已产生出动结式的观点。何乐士（1984）在讨论《史记》里的结果补语时指出，动补结构的形成，从《左传》和《史记》的对照来看，有一个由并列的动词结构或连动结构变化而成的过程。她举出了三组例句用以说明这一观点：

A. 师还，馆于虞，遂袭虞，灭之。（左传·僖公五年）

还，袭灭虞。（史记·晋世家）

B. 及战，射共王，中目。（左传·成公十六年）

癸巳，射中共王目。（史记·晋世家）

① 有些名词也有使动用法，因跟我们这里讨论的问题关系不大，故不论。

C.郤至奉豕,寺人孟张夺之,郤至射而杀之。(左传·成公十七年)

郤至杀豕奉进,宦者夺之,郤至射杀宦者。(史记·晋世家)

何先生认为,前两组在《左传》中是两个并列的动词谓语,一个表动作,一个表结果,在《史记》中合并而成动补式;后一组是由《左传》的连动式"射而杀之"变为《史记》的动补式"射杀宦者"。

正是基于这样的认识,一些主张先秦或汉代已产生述补结构的学者将这一时期文献中出现的"扑灭"(尚书·盘庚)、"剿绝"(尚书·甘誓)、"望见"(左传·定公三年)、"斲丧"(左传·哀公十五年)、"开通"(礼记·月令)、"缢杀"(公羊传·僖公元年)、"激怒"(史记·苏秦列传)、"射伤"(史记·齐太公世家)、"击败"(史记·燕召公世家)、"攻破"(史记·高祖本纪)、"射中"(史记·楚世家)、"推高"(汉书·高帝纪)、"减轻"(汉书·王莽传)、"填满"(刘熙《释名》)等都看作是述补结构。

王力不认为先秦已产生述补结构,他说:"我们讨论使成式,首先应该撇开那些似是而非的情况。"他指出像"扰乱"(左传·成公十三年)、"助长"(孟子·公孙丑上)、"拉杀"(史记·郑世家)等都不应看作是使成式。"扰乱"是用同义的词素构成的双音词,"助长"是省略兼位名词的递系式,"拉杀"是两个动词并列的结构(拉而杀之),按行为的先后排在一起。跟"拉杀"一类的还有像"扑灭"(尚书·盘庚)、"掳灭"(史记·燕召公世家)、"攻出"(史记·卫康叔世家)、"囚杀"(史记·卫康叔世家)、"伐取"(史记·鲁周公世家)、"袭攻杀"(史记·晋世家)等都不是使成式。(王力 1958/1980:528—530)

虽然王力先生注意到了应从语言系统的角度历史地而不应孤立地看待某些语言现象的重要性,但就他所举出的汉代使成式的例子如"推堕""激怒""射伤""推高""减轻""填满"等,人们还是可以问这样的问题:像"堕、怒、伤、高、轻、满"等在汉代是否已经是自动词了呢?如果是的话,又是如何判定的呢?

2.3.2 判断述补结构产生的基本原则

随着研究的逐步深入，不少学者注意到，单纯根据语义或是凭借现代汉语的语感来判定是否述补结构（动结式），不免会将问题简单化，难以揭示语言现象的历史真相和本质。因此，围绕究竟如何判断动结式的产生，一些学者相继提出了判定述补结构产生应该重视的问题。

太田辰夫（1958/2003：194）说："从现代汉语的语感看来，类似使成复合动词的东西从很古就有，例如：'若火之燎于原，不可向迩，其犹可扑灭。'（尚书·盘庚）以及上面所举的《史记·项羽本纪》的'击破'就是这样。但是，初一看感到它们是使成复合动词，是因为在现代汉语中'灭''破'的自动词的倾向很强。但是在古代汉语中，'灭''破'也可以是他动词。因此，这些例中的'扑灭''击破'应该认为是等立的复合动词，而不应认为是使成复合动词。因此，就出现了这样的情况：完全相同的同一个词，在古代汉语中不是使成复合动词，在现代汉语中是使成复合动词。"

蒋绍愚也指出："判断是否动结式，要重视语义，但不能仅凭语义。比如'扑灭'，不能仅仅因为'扑'是动作，'灭'是结果，就认定是动结式；也不能以今律古，简单的认为现代汉语中'扑灭'是动结式，所以《尚书》中的'扑灭'也是动结式。"他特别强调："有很多动结式'V_1+V_2'是由动词并列式'V_1+V_2'发展来的。两者的区别是：a.如果'V_2'是他动词，或者是用作使动的自动词和形容词，和后面的宾语构成述宾关系（包括述语和使动宾语的关系），那么这个结构实际上是并列式。只有当'V_2'自动词化或虚化，或者自动词不再用作使动，和后面的宾语不能构成述宾关系，这才是动结式。b.并列式中两个动词或是并用，或是相承，语义重心通常在后一动词；动结式中动词和补语结合紧密，语义重心通常在前一动词。这两条标准中，a是主要标准，b是辅助标准。"（蒋绍愚 1999：327）

太田辰夫和蒋绍愚两位先生的意见是对的，可以用来作为我们判定述补结构产生的基本原则。

志村良治和梅祖麟持类似的观点，他们对以前学者的批评意见也很

值得重视。[①]

2.3.3　形式标志

基本原则确立了，但是还不能断定述补结构的产生时代。问题在于，既然说只有当“V_1+V_2”结构中后一成分 V_2 自动词化或虚化，或者自动词不再用作使动，和后面的宾语不能构成述宾关系，“V_1+V_2”结构才是述补结构（动结式），那么我们怎样去判断 V_2 已经自动词化或者自动词不再用作使动了呢？

为了解决这个问题，太田辰夫（1958）力求寻找一个可资验证的形式标志来确定述补结构产生的时代。他认为，可以选择不论在古代汉语中还是现代汉语中都不是自他两用的动词，来检验一个词的复合方式。例如，检验关于“杀”和“死”那样的词，它们意义上有类似之处，而自动和他动的区别是明确的。“杀”从古到今都是他动词，“死”从古到今都是自动词。在隋以前，只有“V 杀 O”，即动词后面都用“杀”，而不用“死”，例如：

---

① 志村良治（1984/1995:234）：“上古语中，动词自动、他动两用的情况很多，因而上古时代虽有‘扑灭’（尚书·盘庚）等的复合，但由于上古语‘灭’可单作他动词用，所以应把‘扑灭’看作并列连用动词（就是说中国学者把‘扑灭’认定为使成复合动词的依据被推翻了）。到了中古，自动、他动两用的动词显示出向自动词化固定的倾向，这种的‘扑灭’虽然外部形式相同，但可以说它大致在唐代已经复合词化了。”

梅祖麟（1991）对以前学者举出的“推堕”“激怒”“伐灭”“攻出”“攻下”“烧绝”“禁止”“击败”“罢退”等复合词作为汉代已产生动结式的证据，提出三个方面的理由来说明这些复合词在汉代都不是动补结构。一是根据“灭”“伤”“败”“绝”“止”等下字在先秦两汉时期他动（或使动）用法比自动用法多的事实，说明“V 灭”“V 败”“V 伤”“V 绝”“V 止”在汉代都是并列结构。二是“推堕”“激怒”“攻下”等在汉代只出现于（甲）型句，不出现于（乙）型句：

（甲）　施事者＋复合动词＋受事者

（乙）　起词＋复合动词

之所以只能出现在（甲）型句，这是因为“堕”“败”“伤”等下字在复合词中仍是使动（或他动）的用法，后面需要有宾语撑着。第三个理由是动补结构“V 死”的晚出。他指出：“这里的问题不在动补结构‘V 死’的出现和其它所谓动补结构有先后之别，而在时间差距何以如此之大。……如果‘推堕’、‘击败’等在司马迁（公元前 145－前 86?）《史记》里出现的复合动词是动补结构，那么动补结构‘V 死’至少要晚出五百年，尤其是‘V 死’在先秦两汉文献中俯拾即是，更令人觉得费解。解决的办法是承认‘射伤’、‘推堕’等复合词的构成程序和‘V 死’不同。‘射伤’等是先把下字使动化变成他动词，然后附加在‘射’、‘击’、‘推’等上字的后面。‘V 死’是直接把自动词‘死’字附加在‘V’的后面。这两种复合词构成程序不同，所以词性不同，出现场合也不同。同样的，后汉的带着宾语的‘减轻’、‘填满’大概也是并列结构。”（梅祖麟 1991/2000:231－235）

(1)见巨鱼,射杀一鱼。(史记·秦始皇本纪)

(2)拔刀刺杀解姊子。(同上,游侠列传)

(3)项梁已击杀之。(同上,李斯列传)

(4)岸崩,尽压杀卧者。(同上,外戚世家)

(5)打杀长鸣鸡。(读曲歌,乐府诗集)

(6)此是毒螫物,不可长,我当踏杀之。(齐谐记)

上述例句中必须用“杀”,而不用“死”。仅有极少数例子用“死”,但这些例子缺乏可靠性。这种少见的例子如:

(7)何意前二师并皆打死。(旌异记,法苑珠林,卷85)

(8)是邻家老黄狗,乃打死之。(幽明录,太平广记,卷438;但《古小说钩沉》作“杀”)

但是到了唐代,出现了“V死O”和“V死”用于被动句的例子,上述例中用“杀”的地方用“死”的例子就非常多了。例如:

(9)被蝎螫死。(朝野佥载,卷5)

(10)独坐堂中,夜被刺死。(同上,卷3)

(11)为某村王存射死。(闻奇录,太平广记,卷311)

(12)律师律师,扑死佛子耶?(开天传信记,太平广记,卷92)

(13)主人欲打死之。(广古今五行记,太平广记,卷91)

(14)四畔放火烧死。(舜子至孝变文)

“V死”担当起“V杀”的意义,因此,太田辰夫认为可以认定至迟唐代产生了述补结构。(太田辰夫1958/2003:194—195)

与太田辰夫不同,志村良治从另外的角度提出了认定的标准。他指出,使成复合动词并非全都完成于唐代,在复合动词当中,也有各个不同的阶段,其中也会有较早成熟的使成复合动词。他以“愁杀”这一复合动词来考察这个问题,认为这个复合动词具备认定是并列连用还是使成复合化的有力条件。例如:

(15)白杨多悲风,萧萧愁杀人。(古诗十九首第十四)

(16)世情世界愁杀人。(贯休:将入匡山别芳画二公二首之一)

(17)杨花愁杀渡江人。(郑谷:淮上与友人别)

首先,这样一些"～杀"用的不是"杀害""被杀害"的实义。"～杀"用在这样的场合,表示过分忧愁悲伤,达到极限。它附在表示心理的动词"愁"的后面,产生了跟"射杀"等不同的语义变化,是作为一种抽象化的语义被使用的。因此"愁"和"杀"之间不能分离或停顿,两个动词结合紧密,以至可以看作是用二音节构成的一个词。换句话说,"愁杀"的复合方式不能说成两个动词的连用,而是作为一个单词的复合化。所以,"愁杀"不是两个单词的并列连用,而应看作使成复合动词化的复音节动词。

然而,有一点应加注意,"杀"在这种场合所表示的程度极限的词义,在"杀"单独使用时无法表示。就是说,它只能用在跟前面的动词结合的场合,如"看杀"(世说新语·任诞)"笑杀"(李白:襄阳歌)"妒杀"(游仙窟)等,或者说,表示程度极限的"杀"只有在跟表示感觉、知觉的动词紧密结合的基础上才能使用。(志村良治 1984/1995:237)

基于上述观点,志村良治把使成复合动词化的条件整理如下:

1. 用复音节构成的动词,前面的形态素 A 表示动作的原因,后面的形态素 B 表示结果。
2. 客观上能够证明,AB 两个形态素由于结合已经脱离了各自的原义,引起了语义上的变化。
3. 由于 AB 两个形态素的紧密结合表达一个新的意义。

当以上条件得到满足时,就可以认为这个动词已经复合动词化了。比如"愁杀"是"使人不胜悲伤"的意思,不仅"杀"离开原义表示一种变化了的意义,"愁"也受"～杀"的影响产生语义变化,不是表示心情烦恼、忧虑、担心,而是表示深深的悲伤。(志村良治 1984/1985:238)

由于"愁杀"最早出现在《古诗十九首》,而《古诗十九首》一般认为作于东汉末,但最早见于梁萧统《文选》,所以可以萧统的卒年 531 年为下限,这正是志村良治认为六朝已出现"使成复合动词"的原因。

梅祖麟(1991)也十分强调形式标志的重要性,他对述补结构的产生提出的形式标志也是"V 死 O"。不过,梅祖麟的结论与太田辰夫的不同,

他认为六朝时期已产生了述补结构。

梅祖麟认为：纯粹从理论的观点来看，“V 杀”和“V 死”可能出现于下面四种句型：

（甲）　施事者 + V 杀 + 受事者

（乙）　受事者 + V 死

（丙）　施事者 + V 死 + 受事者

（丁）　受事者 + V 杀

实际上，先秦两汉只有（甲）、（乙）两型，尤其值得注意的是（丙）型不出现。他对举了十组（甲）、（乙）两型的例子，下面举出其中的五组例子：

(18)压杀：岸崩，尽压杀卧者，少君独得脱，不死。（史记·外戚世家）

压死：暮寒卧炭下，百余人岸崩尽压死，广国独得脱。（论衡·吉验）

(19)饿杀：岁败縠尽，不能两活，饿杀其子，活兄之子。（同上，齐世）

饿死：主父欲出不得，又不得食，探爵鷇而食之，三月余而饿死沙丘宫。（史记·赵世家）

(20)诛杀：沛公至军，立诛杀曹无伤。（同上，项羽本纪）

诛死：解父以任侠，孝文时诛死。（同上，游侠列传）

(21)斩杀：掌戮掌斩杀贼谍而搏之。（周礼·秋官·掌戮）

斩死：王弟长安君成蟜将军击赵，反，死屯留，军吏皆斩死。（史记·秦始皇本纪）

(22)烧杀：项王烧杀纪信。（同上，项羽本纪）

烧死：见巢爇，尽堕池中，有三鸢鷇烧死。（汉书·五行志）

其他五组是“格杀/格死”“戮杀/戮死”“溺杀/溺死”“贼杀/贼死”和“Ø/杀死”。

“V 杀”和“V 死”的出现场合互补，“V 杀”只出现于施事者之后，“V 死”只出现于受事者之后，而（丙）型“施事者 + V 死 + 受事者”在先秦

两汉不出现。这说明，假如“V杀”和“V死”都是动结式的话，它们应该都能出现在相同的语法环境中，而不会形成这样的对立。正因为“杀”不是补语，而是他动词充当的述语，所以在后面要有宾语；正因为“死”不是补语，而是不及物动词充当的谓语，所以后面不能有宾语。质言之，先秦两汉时期的（甲）、（乙）二型都不可能是述补结构，而只能是并列或连动结构。只有当（丙）型出现的时候，才可以认定述补结构产生。

前面提到太田辰夫曾举过刘宋刘义庆《幽明录》（“是邻家老黄狗，乃打死之。”）的例子，不过，太田辰夫对这个例子的可靠性表示怀疑，所以他不认为六朝时期已产生述补结构，而将述补结构的产生时间定为唐代。

梅祖麟认为，虽然《幽明录》的例子资料来源不太可靠，但另有旁证可以说明（丙）型在刘宋时代（420—477）已经产生。他指出，普通话的“V死”，吴语一般说“V杀”，这种“杀”字也写作“煞”，吴语的“V煞”是述补结构，如“打煞伊”“打勿煞”“打得煞”“打伊勿煞”，而且吴语虽然也用“死”字，但述补结构的下字却只用“煞”字。与《幽明录》同一时期文献中已有不少“愁杀O”“笑杀O”的例子，这些例子说明，“V杀”在某个时期被“V死”同化而变成述补结构。至于同化的时代，梅先生认为可以用此期已有的“动+名+结果补语”这种隔开型的使成式来检验。如：

(23)雄鸽不信……，即便以觜啄雌鸽杀。（萧齐求那毘地译：百喻经，大正藏，4,557中）

(24)当打汝口破。（幽明录，太平广记，卷319）

(25)持缸取水，即打缸破。（后秦鸠摩罗什译：大庄严论经，大正藏，4,346上）

(26)今当打汝前两齿折。（北魏慧觉等译：贤愚经，大正藏，4,429上）

(27)春风复多情，吹我罗裳开。（子夜四时歌·春歌）

“打汝口破”等是兼语式的结构，“汝口”是“打”的宾语、“破”的主语，例句中的“破”“折”“开”等结果补语都是自动词。“啄雌鸽杀”的结构相同，“杀”字当作“死”字讲。这句出自萧齐时代的译经，正是江南吴语地

区，这就确定了“杀”字被同化而变成自动词的下限。因此，虽然《幽明录》“是邻家老黄狗，乃打死之”有异文，但还是可以认为述补结构在刘宋时代已经产生。

太田辰夫、志村良治和梅祖麟等在判定动结式的产生时代及判断标准问题上，强调形式标志的重要性，这种努力寻求形式标志的思路和方法无疑比单纯凭语感要客观、科学得多。

不过，对于他们所采用的形式标志，也有一些学者提出异议，对标准的可靠性和有效性表示怀疑。（李平 1984，宋绍年 1994，吴福祥 1999，魏培泉 2000，赵长才 2000，曹广顺 2002）

李平和宋绍年分别举出了一些先秦两汉时期“死”用作使动带宾语的例子，说明太田辰夫“‘杀’从古至今都是他动词，‘死’从古到今都是自动词”的论断是不能成立的。

魏培泉（2000）从两个方面对太田辰夫用“杀”“死”作形式标志的有效性提出质疑，他指出：“首先，‘V杀’使用的历史相当长，一直到近代都还有不少例子（如明清小说），这表示‘V杀’不必定要用‘V死’来替代，所以当‘V死’开始出现之时，可能使成述补式已经流行很久了。其次，‘杀’、‘死’原有不同的语义，上古汉语‘杀NP’和‘死NP’的语义原本可能也不完全相同。‘杀NP’一定表示施事对行为有意志上的操控，使动的‘死NP’却未必有此内含，‘死NP’可以只是间接的致使死亡而已。既然有此差异，‘死’的替换‘杀’就不具有必然性。”

对梅祖麟以“杀”的自动词化来判定动结式产生的时代，魏培泉也提出了不同意见。他认为中古汉语的“愁杀”“笑杀”的“愁”“笑”还很难说就是中心语，之所以可接宾语，如果不是因为动词合并而改变论元数目，就是因为“杀”为中心语。另外，他还认为“啄雌鸽杀”有可能是因为佛经在遣词用字时为了音节的调配，而把两个句子暂时并合在一起而使用的较经济的句式。

吴福祥（1999）对“V死O”的产生提出了另外的看法，认为“V死O”的来源比较可能的解释是“死”替代“S施＋Vt＋杀＋O”（Vt表示及物的他动

词)格式中的"杀"而成。他认为"V杀O"由连动式发展为述补结构有其独立的演变过程,并不一定要受到"V死O"的同化或以"V死O"的出现为前提,相反,"V死O"是在"V杀O"由连动结构变成述补结构之后才以替代者的身份出现的。

赵长才(2000)认为,以"V死O"作为判定标准,是有其一定的适用范围的,它只能在特定的范围、只是针对特定的类型起作用,甚至只对特定的词语起作用。

曹广顺(2002)认为,"V死O"是结果补语不成问题,但是六朝用例很少,宋代以后才广泛使用,因此把它作为标准很成问题。

但选择什么样的形式标志作为判定标准才更有效、可靠,则仍是一个需要深入探讨的问题。

2.4 几种类型动结式的产生与发展

2.4.1 由"$V_{t1}+V_{t2}+(O)$"连动式发展而来的动结式

动结式的产生是以动词连用(连动式)为句法前提的,连动式是一种动词的并列结构,是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动词并列连用而成的动词性结构。与动结式有直接关系的是两个动词组成的连动式:$V_1+V_2+(O)$

动结式的一个重要来源是由连动式"他动词(V_{t1})+他动词(V_{t2})"后一动词自动词化后而造成的,这一类动结式,即王力所谓的"使成式",太田辰夫和志村良治称之为"使成复合动词",补语指向述语动词的受事。

像"击败""攻破""射伤"等,这些结构在先秦两汉时期是"他动词+他动词"的动词并列结构,到六朝时期变为了"他动词+自动词"的述补结构(动结式)。对这类动结式的形成,不少学者都曾作过探讨,其中以梅祖麟(1991)和蒋绍愚(1999)的研究最具系统,比较有代表性。

梅祖麟(1991)认为,引起"击败""攻破""射伤"等由"他动词+他动词"的动词并列结构转成"他动词+自动词"的动补结构的因素主要有四项:

第一个因素是清浊别义的衰落。先秦以声母清浊来区别自动、他动

的构词法到六朝趋于衰亡。如“败”本有清浊两读，读清声母（补败切，帮母）的是他动词，读浊声母（薄迈切，並母）的是自动词。清浊别义衰落后，“败”字只有浊音一读，相应地，原来并列结构的“击败”也就转成了述补结构的“击败”。

第二个因素是使动式的衰落。这也使“伤”“败”等由他动变为自动，清浊别义的衰落和使动式的衰落，两者异曲同工，前者把“击败”“击断”等下字两读的并列结构变成述补结构，后者把“射伤”“攻下”等下字没有清浊两读的并列结构变成述补结构。而且使动式的衰落也是清浊别义衰落的一个原因，估计两者发生的年代相差不远。

第三个因素是“隔开式”述补结构的产生。如“打折”在南北朝由于“打汝前两齿折”（贤愚经）的感染，变作述补结构。

第四个因素是“动＋形”式复合词的产生。像“长大”“缩小”“减少”这些不带宾语的“动＋形”复合词，对“减轻”“填满”“射伤”“攻下”等汉代的并列结构会起感染作用，使后者变成述补结构。

由于这四项因素都发生在3世纪到6世纪之间，所以梅祖麟先生估计“击败”“攻破”“射伤”等成为述补结构也发生在六朝时期。

蒋绍愚（1999）就这类动结式的产生作了进一步的分析，他首先对何乐士（1984）、程湘清（1984）两学者举出的充当结果补语的动词和形容词在《史记》和《论衡》中的用法一一加以检查，并举出其中一些词语如“败、破、中、灭、伤、坏、折、断、满”等加以讨论，结果发现这些词语都可以在《史记》和《论衡》中找到相应的“VNV之”或“V而V之”这样的形式，进而得出结论：从总体上看，在这两部书中没有动结式。同时他也指出：“动结式的产生是有一个过程的。《史记》和《论衡》中一些‘V_1+V_2’的词语，虽然还不是动结式，但经常在一起连用，而且从语义上看，有些词语（如‘击败’‘射中’）中前一动作发生在前，后一动作发生在后，两个动作之间有因果关系，这就为这些词语发展成动结式提供了基础。更值得注意的是，有时，一些词语的语义重心已落到第一个动词上。……这种语义重心的变化，也为动结式的形成提供了基础。在这种背景下，如果有一些词语已从

并列式发展为动结式，那也是不奇怪的。"(蒋绍愚 1999:339)

接下来，蒋先生通过对《世说新语》、《贤愚经》、《百喻经》和《玉台新咏》的考察，指出，六朝时期动结式已经产生。他的这一结论主要建立在对下面一些相关现象的观察上：首先，在这些资料中，使动用法已大大减少。其次，这些资料中的一些"V 杀"，"杀"的语义已经起了变化，变得和"死"一样。如：时人谓"看杀卫玠"(世说新语·容止)/笑杀秦罗敷(玉台新咏·沈约：少年新婚为之咏)/娥眉误杀人(玉台新咏·施荣泰：咏王昭君)。这不但说明这几例中的"杀"肯定已不是并列的动词，而是补语，而且表明当时"V_1+V_2"中的后一成分的他动词有自动词化的趋向，这与动结式的形成是有很大关系的。第三，这些资料中出现了"V+O+C"型的动结式。如：以梨打我头破乃尔(百喻经·以梨打破头喻)/今当打汝前两齿折(贤愚经，卷 11)/即便以觜啄雌鸽杀(百喻经·二鸽喻)。这种格式中的"折""杀""破"等只能是自动词，据此推论，这个时期相应的"V 尽""V 碎""V 折""V 破""V 杀""V 动"等就应该是动结式了。第四，这些资料中出现了"V 得""V 却""V 取"等形式。如：值祥私起，空斫得被(世说新语·德行)/嫁得长安少年(玉台新咏·庾信：怨诗)/若唾地者，诸人蹋却(百喻经·蹋长者口喻)/猕猴即时拾却其虫(贤愚经，卷 12)/以头就穿取(世说新语·雅量)/要取洛阳人，共命江南管(玉台新咏·谢朓：夜听妓)。这些句子中的"得""却""取"都是已经虚化，不再是动词，而是表示动词完成貌的词缀。既然在《世说新语》等四部书中已有词缀"得""却""取"，那就说明在此时期动结式已经形成了。第五，这些资料中已有动结式的否定形式"V 不 C"，如：楼高望不见(玉台新咏·江淹：西洲曲)/翡翠群飞飞不息(玉台新咏·沈约：春日白苧曲)。

2.4.2 "隔开式"述补结构("VOC")的产生与发展

所谓"隔开式"述补结构，是指名词性成分插在述补结构之间形成的"动+名+结果补语"("VOC")这种句式。例如"寻伤左臂，复打头破。"(姚秦竺佛念译：出曜经，卷 4P.631 上，大正藏 No.212)因动词和结果补语被名词性成分隔开，所以梅祖麟(1991)称其为"隔开式"述补结构。

PDG

周迟明(1958)将这种句式称之为"动结式的分用式",志村良治(1984)和宋绍年(1994)则从名词性成分跟其前后动词性成分的语义关系考虑,称之为"兼语式(递系式)"或"新兼语式"。

围绕"隔开式"述补结构("VOC")的来源、形成时间及产生途径,存在着不同的意见和看法。从大的方面看,可以归纳为两类,第一种意见认为,"隔开式"述补结构与上古某种(或某些)特定的句式有直接的渊源关系;第二种意见则认为,"隔开式"述补结构有自己独立的来源和形成途径。

先来看一些例子,上古汉语中有下面这样的句子:

A.城射之殪。(左传·昭公二十一年)

B.止子路宿。(论语·微子)

C.宰夫胹熊蹯不熟。(左传·宣公二年)

冶黄黔(芩)、甘草相半,即以彘膏财足以煎之。煎之沸,即以布足(捉)之,予(抒)其汁。(马王堆汉墓帛书·五十二病方·伤痉)

上面所举这几种类型的句子,受到持第一种意见的学者们的关注,并不同程度地成为这些学者立论的依据。

首先看A类句。

周迟明(1958)将"城射之殪"直接看作是动结式的分用式,从而把隔开式述补结构的出现时间确定为先秦时期。

志村良治(1984)认为"城射之殪"可以看作是一种使役用法,这种句式"或者是当时单音节动词的使役用法,或者是从他动词的用法类推产生的"。他指出下面所举的"O兼语O"型兼语式跟这种句式有关:

(28)春风复多情,吹我罗裳开。(子夜四时歌·春歌)

(29)风吹窗帘动。(华山畿)

(30)寡妇哭城颓,此情非虚反。(懊恼曲)

志村良治认为这几例也和"城射之殪"一样表现出使役用法。换言之,他认为上古的"城射之殪"是后代隔开式述补结构(他称之为"兼语式")的来源。

蒋绍愚(1994)也谈到了对“城射之殪”这个句子如何理解的问题,他认为,“殪”是个及物动词,“射”和“殪”都是主语“城”(人名)发出的动作。“射之殪”是连动,不是动结式。(蒋绍愚 1994:191)不过,最近蒋先生(2003)对自己原先的意见又作了重大修正,认为“城射之殪”这类句子应该标点为:“城射之,殪。”也就是说,这是前后相续的两个小句,只是第二个小句的主语隐含而不出现而已。因此,“射之 V”之类的句子不能连读,更不是兼语式(蒋绍愚 2003:299 - 301),自然也就不是后代隔开式述补结构的来源。

接下来看 B 类句。

太田辰夫(1958)将上古的“止子路宿”和中古的“打汝口破”都视为使役句,认为后者是从前者发展来的。宋绍年(1994)也把二者视为具有渊源关系的同一句式,但他将其称为“新兼语式”。

志村良治(1984)指出,中古另一种连动式“O 宾语 O”型跟 B 类句“止子路宿”有渊源关系,他举出的中古用例如:

(31)冷落若为留客住,冰池霜竹雪须翁。(白居易:寒亭留客)

(32)始皇无道焚书尽,赖得仙人壁里藏。(敦煌曲:皇帝感)

他认为:“这种句型中间的名词不是兼语,只是宾语。‘留客住’等连用的动词说明共同的主语,可以看作是一种连动句式。”(志村良治 1984/1995:231)

志村良治的意见可以归结为,使成复合动词(即我们所谓动结式)的产生“首先从‘O 兼语 O’型和‘O 宾语 O’型的语言环境中发生缩约化,其结果是在中古的使役式句中大量使用复合化词汇。例如,‘打破’等来源于‘打 ~ 破’,而这种关系又以上古汉语的使役式句为渊源。……换句话说,就是从上古语的‘止子路宿’(论语·微子)等使役式句,产生了‘当打汝口破’(《幽明录》广记 319 引),把‘打 ~ 破’合在一起,就使成复合动词化了。在使成复合动词的形成过程中,这些缩约化现象当然也参与了”(志村良治 1984/1995:231)。

再看 C 类句。

梁银峰(2000)把这类例句看作是新兼语式,跟后代的"打头破"属同一类型,并据此认为述补结构在先秦就已经产生了。蒋绍愚(2003)对这种看法提出了不同意见,他认为C类句的结构显然不是述补结构,而是和"射之,V"完全一样,应该读成"胹熊蹯,(熊蹯)不熟""煎之,(药)沸"。

与上述第一种意见不同,另有一些学者认为,"隔开式"述补结构有自己独立的来源和形成途径。下面介绍几家有代表性的观点。

王力(1958)指出,使成式既然是两个词的组合,这两个词就有可能被别的词隔开,而适宜于插入使成式中间的是宾语。他认为"这种情况之所以产生,可能是因为在使成式发展的前一阶段动词和补语的关系还不是很密切的",故允许插入一个宾语。

祝敏彻(1963)、李平(1987)和吴福祥(1999)则认为"当打汝口破"这种"V_1+O+V_2"格式是在"V_1+O+V_2+之"格式基础上,通过省略复指成分"之"形成的,再进一步,"V_1+O+V_2"中的两个动词紧缩,就形成了"V_1+V_2+O"(即动结式"VCO")的形式。不过,与祝敏彻、李平不同的是,吴福祥并不认为"V_1+O+V_2"是隔开式述补结构,仍认为是递系式结构。

余志鸿(1984)从语法裁减的角度分析了古汉语中存在的"V_1+O+V_2"和"V_1+V_2+O"两种句式,认为这两种句式共同的深层结构是"$V_1+O_1+V_2+O_2$"($O_1=O_2$),通过顺裁(即裁减的是后一成分 O_2),得到的是顺裁结构"V_1+O+V_2"(动宾补结构),经过逆裁(即裁减的是前一成分 O_1),得到的是逆裁结构"V_1+V_2+O"(动补宾结构)。他认为:"不管从传达思想的角度,还是从语法裁减理论考虑,顺裁无论如何得比逆裁早,也就是说应先有'$V_{及}$ $OV_{不及}$'式,而后才有'$V_{及}$ $V_{不及}O$'式。"

以上是到上世纪末为止,学者们对隔开式述补结构的认识和看法,归纳起来,大致有三点:1.从来源上看,或者认为"打头破"源于上古汉语的"射之殪""止子路宿""煎之沸"这类结构(太田辰夫 1958,志村良治 1984,宋绍年 1994,梁银峰 2000);或者认为来源于"$V_1+O_1+V_2+O_2$"($O_1=O_2$,O_2 可以是复指成分"之")这种连动结构,通过省略 O_2 而成(祝敏彻 1963,余志鸿 1984,李平 1987,吴福祥 1999)。2.从产生时间来看,大都认为隔

开式述补结构要早于非隔开式述补结构，后者是在前者的基础上通过宾语移位或动词紧缩形成的。3.从发展趋势上看，隔开式述补结构逐渐被非隔开式述补结构所取代，最终衰落乃至消亡了。

最近，赵长才(2000、2003)和蒋绍愚(2003)对隔开式述补结构的来源及形成机制又提出了一些不同的观点。

赵长才(2003)指出，太田辰夫、志村良治和宋绍年等把"当打汝口破"的产生上推到上古汉语已有的"射之殪""止子路宿"身上，认为二者之间有承继关系的看法是难以成立的。理由是，"殪""宿"与"破"在句中的语法性质并不相同，前者仍是他动词，后者则已经由他动词转为自动词了；再有，与"当打汝口破"同时在语言中使用的有"打破O"句式，但"射之殪""止子路宿"在当时和以后并没有相应的"射殪之""止宿O"形式。因此，二者之间建立联系的可能性不大。

那种认为"V_1+O+V_2"结构是通过"$V_1+O_1+V_2+O_2$"省略复指成分"O_2"而形成的看法也是不能成立的，下面的例子引自祝敏彻(1963)：

a.攻秦信梁军破之。(史记·赵世家)

b.击李曲军破之。(同上，曹相国世家)

c.遂伐齐，败之艾陵。(同上，越王勾践世家)

d.西伐梁，破棘壁。(同上，楚元王世家)

a、b两例的断句是大多数持省略说的学者都采用的断句方式，c句之所以在"伐齐"后点断，祝敏彻认为"这因为'之'字后还有处所补语"的缘故，所以要在宾语后稍加停顿。d句按祝敏彻的说法是"内动词后的'之'字未出现，在'之'的位置上是内动词的处所补语"。

赵长才认为，首先，a、b两例的断句方式是不正确的，这种断句并无助于说明"之"的有无跟"V_1+O+V_2"格式产生的关系。这两个句子仍应在"破之"之前点断。d句中的"棘壁"应视为"破"的直接宾语(受事宾语)，而不是处所补语，自然也就不存在"破"后省略"之"的问题。其次，"V_1+O+V_2"没有也不可能是通过省略"O_2"造成的，下面的例子可以很好地说明这一点：

e.赵惠文王十六年，廉颇为赵将，伐齐，大破之。（史记·廉颇蔺相如列传）

f.击秦军于宜安，大破秦军。（同上）

g.北击赵、代，后九月，破代兵。（史记·淮阴侯列传）

e、f两例"破"前均有修饰性成分"大"，g例在前后两个分句之间有插入成分"后九月"，且"O_1""O_2"所指并不同。显然，V_1、V_2反映的是时间顺序上的两个分离事件，O_2不能省略，当然更不会在此基础上形成隔开式述补结构。

赵认为隔开式述补结构"VOC"是在非隔开式述补结构"VCO"产生之后，通过宾语"O"前移而形成的。动结式"VCO"产生后，原来处于连动式V_2位置的他动词已转为自动词，便不再与宾语O发生句法结构关系，换言之，宾语O不再处于V_2(即C)的管辖之下，只与V_1具有句法结构关系。而宾语要求接近与其有直接支配关系的动词，处于该动词的辖域之内，所以宾语O会越过补语C而直接位于主要动词V之后，这样就形成了"VOC"这种隔开式的述补结构。

蒋绍愚(2003)对"打头破"类格式作了非常全面系统的探讨。他指出，这种格式在魏晋南北朝时期应该肯定是隔开式述补结构，而不是兼语式。针对那些认为先秦时期已经产生的某些格式跟后代的隔开式述补结构具有渊源关系的学者们的观点，蒋先生一一进行了批驳，并详细论证了"打头破"类隔开式述补结构在先秦不可能产生，从汉语的历史发展来看，这种格式只能产生于南北朝时期。

他还进一步探讨了"V_1+N+V_2(打头破)"这一类隔开式述补结构的产生途径，指出有两种可能的途径。

1. 如果"V_1+N+V_2"中的V_2是一个不及物动词，像"打头破"的"破"那样，那么，它的形成途径应该是：

a."$V_1+N, N+V_2$"—— b."$V_1+N, (N+)V_2$"—— c."V_1+N+V_2"

例如：a.攻齐，齐破（战国策）——b.叩头，（头）且破（史记）——c.打头破（百喻经）

2. 如果“V_1+N+V_2”中的 V_2 是一个及物动词，像“啄雌鸽杀”的“杀”那样，那么，它的形成途径应该是：

a.“V_1+N, V_2+之”—— b.“$V_1+N, V_2(+$之$)$”—— c.“V_1+N+V_2”

例如：a.自门间射阳越，杀之。（左传·定公八年）——b.不识恩者欲以大石打龟头杀。（元魏吉迦夜共昙曜译：杂宝藏经，卷3）——c.啄雌鸽杀。（百喻经）

蒋先生强调指出，“打头破”类格式应该是经由第一种途径产生的，而不是第二种。

为了更清楚地了解这种句式的特点，下面我们再略微多举几个早期隔开型动结式的例子：

(33)我宁刺汝王子咽杀，取血而饮，今终不饮王所送酒。（三国吴支谦译：撰集百缘经，卷4P.222上，大正藏，No.200）

(34)比丘挽索，蹋其手得，系著床脚。（同上，卷3P.216下）

(35)敕使人言：“汝今割我股里肉取。”尔时使人如教，即以利刀割取。（元魏慧觉等译：贤愚经，卷1，大正藏，No.202）

(36)夫人伺王不在时，遣人伐其树倒。（法显传）

(37)小船上人恐人来多，即斫绠断。（同上）

(38)更与一瓨诣池取水，犹见其影，复打瓨破。（后秦鸠摩罗什译：大庄严论经，卷15P.346上，大正藏，No.201）

(39)时王恚盛，不顾后世，寻拔利剑，斫右手断，次斫左手。（姚秦竺佛念译：出曜经，卷23P.713中，大正藏，No.212）

(40)割股肉尽，故轻于鸽。（元魏慧觉等译：贤愚经，卷1P.352上，大正藏，No.202）

(41)唱嗬字时，当打一切诸烦恼却，出如是声。（隋阇那崛多：佛本行集经，卷11P.704，大正藏，No.190）

(42)太子之手执于剑已，一下斫七多罗树断。（同上，卷13P.711中）

(43)是时色界净居诸天，即便化作大猛威风，吹彼树倒。（同上）

隔开型动结式和非隔开的动结式都在六朝产生，产生以后，相当长一段时期内，两者在语言中同时使用。唐代这种隔开式述补结构"VOC"似乎仍是一种具能产性的活跃句式，在唐诗和其他文献中都有不少用例。如：

(44)石角钩衣破，藤梢刺眼新。(杜甫：奉陪郑驸马韦曲二首之一，杜诗详注)

(45)逆气数年吹路断，蕃人闻道渐星奔。(杜甫：喜闻盗贼总退口号五首其三，同上)

(46)山鬼吹灯灭，厨人语夜阑。(杜甫：移居公安山馆，同上)

(47)借问因何生？秋风吹子落。(白居易：有木，白居易诗集)

(48)风吹荷叶动，无夜不摇莲。(裴诚：南歌子词三首其二，全唐诗)

(49)朝日满园霜，牛冲篱落坏。(王建：荒园，同上)

(50)竹洞何年有？公初斫竹开。(韩愈：竹洞，同上)

(51)若不打瓢破，终当费酒材。(韦应物：重寄，同上)

(52)急为打船开，恶许旁人见。(丁仙艺：江南五首之五，同上)

(53)门掩黄昏，无计留春住。(冯延巳：蝶恋花，唐五代词)

宋元以后，这种 VOC 型述补结构才在语言中逐渐少用乃至衰亡了。现代汉语普通话中，基本上只用 VCO 式了，不过，在一些方言中，VOC 型述补结构依然存在，如(下面的例子转引自蒋绍愚 2003:298)：

(54)干活开了(山东潍坊)

(55)烧伊酥，拆尿出(上海)

(56)打其煞(宁波)

(57)洗脸完了(广西白话)

2.4.3 "饮醉酒"与"看毕书"两类动结式的产生与发展

"醉"和"毕"分别代表两类不同性质的不及物动词。前者为状态动词，与"醉"同类的还有"乐""酣""饱"等；后者为完成动词，与"毕"同类的还有"竟""已""罢""讫(迄)"等。

从先秦两汉到唐宋时期,"醉"类和"毕"类动词都可以出现在及物的行为动词之后,构成"(S)V 醉"或"(S)V 毕"格式。但两者的语义指向不同,"醉"类状态动词语义指向当事主语,表示施事在发出前一动作行为之后呈现的状态;"毕"类完成动词语义指向前面的动词,与施事没有语义关系。如:

(58)晋平公与群臣饮,饮酣,乃喟然叹曰:"莫乐为人君,惟其言而莫之违。"(韩非子·难一)

(59)匈奴右贤王当卫青等兵,以为汉兵不能至此,饮醉。(史记·卫将军骠骑列传)

(60)(高皇帝)性好用酒,尝从王媪、武负贳酒,饮醉,止卧,媪、负见其身常有神怪。(论衡·吉验)

(61)孔子食饱乎?(同上,感虚)

(62)孟尝君怪其疾也,衣冠而见之,曰:"责毕收乎?来何疾也?"曰:"收毕矣。"(战国策·齐策)

(63)会盟已,饮,而卫鞅伏甲士而袭虏魏公子卬,因攻其军,尽破之以归秦。(史记·商君列传)

(64)屏语病者家人言:"不可复治。"告已便去。(后汉安世高译:道地经,大正藏,No.607XV,233 上)

(65)食讫,行盥,当问此意。(后汉支曜译:佛说成具光明定意经,大正藏,No.630XV,452 中)

但当有宾语出现时,宾语总是处于第一个动词 V 之后,构成"(S)VO 醉"或"(S)VO 毕"句式,这时整个格式可分析为主谓结构。如:

(66)晋侯饮酒乐。(左传·昭公九年)

(67)齐桓公饮酒醉,遗其冠,耻之,三日不朝。(韩非子·难二)

(68)会天寒,士卒饥渴,饮酒醉。(史记·袁盎晁错列传)

(69)秦王饮酒酣,曰:"寡人窃闻赵王好音,请奏瑟。"(同上,廉颇蔺相如列传)

(70)魏亡晋国,犹重秦也。与之攻齐,攻齐已,魏为□国,重楚为

□□□□重不在梁(梁)西矣。(战国纵横家书·谓起贾章)

(71)大行奏事毕,曰:"子以母贵,母以子贵,今太子母无号,宜立为皇后。"(史记·外戚世家)

(72)其化佛说是语竟,便不复现。(后汉支娄迦谶译:阿阇世王经,大正藏,No.458XV,439下)

宾语O之所以要处于V之后,原因就在于O是V直接支配的对象(受事宾语),只有V对其有管辖权,宾语O与"醉"或"毕"不构成直接的句法结构关系和语义关系,因此O只能处于V的辖域之内。这是符合先秦两汉的一般规律的。

"读毕书"类述补结构大约出现于晚唐五代以后,如:

(73)循虎迹,十余里溪边,奴已食讫一半,其衣服及巾鞋皆叠折置于草上。(原化记,太平广记)

(74)今欲看毕此书,更看孟子,如何?(朱子语类,卷116)

(75)赵正看罢了书,伸着舌头缩不上。(宋四公大闹禁魂张)

大约南宋开始,"饮醉酒"这样的动结式才在文献中出现,如:

(76)吃罢酒,各发担过五鸡山,方许讨店。(张协状元,40出)

(77)喒兄弟三个吃罢酒也,你二人还家去了。(杀狗劝夫,2折)

(78)次后在庄上,但吃醉了酒,性气刚,庄客有些管顾不到处,他便要下拳打他们。(水浒传,22回)

(79)刘翁回船到昆山过年,在亲戚家吃醉了酒。(警世通言·宋小官团圆破毡笠)

这两种动结式应该是在汉语述补结构原则成立后,受到动结式"VCO"("打破头")的类推作用而形成的。至于这两种动结式出现时间为什么会这么晚,尚有待更进一步的探讨。

就"V毕O"类动结式来看,赵长才(2000)认为,可能跟完成动词本身的语义特点有关,"毕、竟、讫(迄)、已"多表示动作行为或事件的完成,即使前一动词不带受事宾语,表现为"V+完成动词"形式,"V"实际也蕴涵了所涉及的受事对象。如"饮讫""食毕","饮""食"本身就已包含了所饮、

所食的受事对象,所以完成动词的语义指向是整个事件过程"V(O)",而不仅仅是孤立的动作动词本身。因此,在这种情况下,"V+O+完成动词"格式中的完成动词不容易轻易移到宾语O前的位置形成动结式"V+完成动词+O"。这种结构关系的转变(包括完成动词语义指向的转变)需要时间。此外,晚唐五代以后完成态助词"了"的出现并在语言中广泛使用,可能也会对完成动词的前移有负面影响。从语义表达上讲,"V了O"可以部分起到"V+完成动词+O"的作用。

2.4.4 补语为形容词的动结式("V+A")的产生

太田辰夫(1958)称补语为形容词的动结式为"结果复合动词",他认为"结果复合动词是由使成复合动词类推而来的。它的确立比较晚,直到唐代还几乎不用"(太田辰夫 1958/2003:197)。

一般来讲,这种有形容词充当补语的动结式,补语多是指向动作的。南宋朱熹的《朱子语类》已有很多用例,作补语的成分多是单音节或双音节的形容词。如:久、多、彻、偏、过、粗、宽、阔、缓、慢、快、轻、重、详、密、精、紧、子细、周遮、深厚、分明、分别、明快、透彻、通透、精博、精透、开阔、分晓、晓然、齐整、尖巧、闲慢等(陈丽 2001:150-151),如:

(80)虽曰州郡富厚,被人炒多了,也供当不去。(朱子语类,卷116)

(81)恁地,将久自然解透彻。(同上)

现代汉语里,这种由形容词充当补语的动结式已成为最具能产性的类型。

三、带"得"的述补结构的产生与发展

3.1 产生时间

带"得"的述补结构最早是什么时候产生的?较有代表性的意见有两种,一种意见认为南北朝时期便已产生(潘允中 1980,岳俊发 1984),所举

例证为《世说新语》中下面的例子：

(1)平子饶力，争(挣)得脱，逾窗而走。(世说新语·规箴)

另一种意见认为唐代始产生(王力 1958，杨建国 1959，杨平 1990，蒋绍愚 1994，吴福祥 2000)。

对于第一种看法，杨平(1990)、蒋绍愚(1994)都曾提出反驳意见，认为南北朝时期尚未产生出带“得”的述补结构。①

目前学界多数学者认为唐代才真正出现了带“得”的述补结构。

3.2 “得”的来源

带“得”的述补结构的产生以“得”虚化为作补语标记的结构助词为前提条件。对于带“得”的述补结构中“得”的来源，也有不同的看法。

杨建国(1959)认为结构助词“得”是直接由“V 得 O”式中“获得”义的“得”发展而来的，他说：“如果对上述动补式谓语的宾语有所补叙时，即说明宾语因动词所使成的一种变化或状态时，我们探求的结构助词‘得’就出现了。”(杨建国 1959：105)

祝敏彻(1960)、岳俊发(1984)等认为状态补语结构的“得”是从表完成的“动词＋得”结构的“得”虚化来的，可能补语结构的“得”是从表可能的“动词＋得”结构的“得”虚化来的。岳俊发说：“结构助词‘得’正是直接由这种表完成的‘得’字虚化来的。因为情态补语总是表示动作完成以后所造成的一种具有描写性质的情态，所以就有可能在上面这种表完成的‘得’字之后，补述上一种描写性质的成分。这样就产生了一种崭新的‘动

① 针对例(1)《世说新语·规箴》中的这句话，杨平(1990)作了很好的分析，她指出，这里的“争(挣)得脱”还不宜看作述补结构。“挣得脱”可以理解为“挣而得脱”，与“遇赦得还”(世说新语·贤媛)类似，可看作连谓结构，照此理解，上句或可断为：“平子饶力争，得脱，逾墙而走。”因为唐以前目前大家能举出的带“得”的述补结构的例子只此一例。任何一种语法现象都不会是孤立的，如果早在5世纪的刘宋时期带“得”的述补结构就已经出现了，而在后来的几百年里又销声匿迹，一个例子也看不到，这是不大可能的。我们不能仅根据一个孤证就把一种语法现象的产生年代提前几百年，何况这个例子还可以有别的分析方法。(杨平 1990：56—57)李平(1987)则倾向于将例(1)断句为：“平子饶力，争，得脱，逾墙而走。”也是将其视为连动结构。

一得一动/形/主谓'的格式。在这种格式中,'得'字失去了动词的性质和功能,成为连接动词和补语的成分,从而虚化成结构助词,产生了情态补语'得'字句。"(岳俊发 1984/1992:517—518)

王力(1958)则认为状态补语结构的"得"和可能补语的"得"二者来源相同,都是"由原来的'获得'意义转化为'达成',由'达成'的意义更进一步的虚化,而成为动词的词尾"(王力 1958/1980:304)。杨平(1990)、蒋绍愚(1994)和吴福祥(2002)持同样的看法。杨平说:"当'动词+得'后面不是带体词性的宾语而是带谓词性成分的补语时,就产生了带'得'的述补结构,状态补语结构和可能补语结构中的'得'来源相同,作用也相同,都是起联系述语和补语的作用,它们本身并没有表状态、表可能的不同。"(杨平 1990:56)

赵长才(2002a)从相关语法格式的相互影响以及"得"自身语法功能和语法意义的转变入手,对带"得"的述补结构的产生提出了另一种解释思路,认为"V 得 C "述补结构很可能有两个来源,一是直接源于"达成、达到"义"得"的虚化,二是源于"致使"义"得"的进一步虚化。

3.3　语义类型

带"得"的述补结构唐代产生后,在以后的近代汉语时期发展迅速,成为汉语述补结构类型中的一个重要形类。其内部根据补语的语义表现又可分出若干次类,各次类还可细分为若干小类。各次类和小类在近代汉语向现代汉语的发展过程中或归并或删汰,最后形成了现代汉语的结构格局。

有学者参照现代汉语把带"得"的述补结构分为状态补语结构(或叫情态补语结构)和可能补语结构两类。(杨建国 1959,祝敏彻 1960,岳俊发 1984)也有学者从状态补语结构中又另分出结果补语、趋向补语和程度补语结构三类,这样加上状态补语结构和可能补语结构,实际上就成了五类。(杨平 1990)

这五类带"得"的述补结构彼此既有区别,又有联系。其中结果、状

态、程度和趋向可归为一个大类,可以将它们看作是在广义结果语义范畴之下的一个连续统。状态也好,程度也好,都只是结果的一种语义表现(或实现)形式,各自突出的侧面不同而已。有的侧重于描摹结果呈现的状态(情态),有的侧重于体现结果所达到的程度(幅度),有的则只是陈述某一动作所导致的预期或必然结果。趋向补语可看作是结果补语内部的一个次类,由趋向动词充当。

可能补语可看作是另一大类,实际上它只是结果补语和趋向补语在特定语境(未然或假设)中的一种语境变体形式,在结构形式上与结果补语和趋向补语结构基本相同。将其独立出来,是因为它在近代汉语的发展过程中有语法化的趋势(吴福祥 2002),"得"已逐渐成为一个专门表示能性意义的助词。

需要说明的是,元以后的文献中,用作补语标记的结构助词"得"也有写作"的"的。这可能表明,随着"得"的虚化,其语音形式也弱化了。

3.4 各类型的演变发展

3.4.1 结果补语和趋向补语的发展

严格说来,趋向补语式也是结果补语式的一种,可以视为是动作的一种位移结果,所以这里将它们放在一起讨论。

唐诗和晚唐五代的《敦煌变文集》、《祖堂集》中带"得"的结果补语和趋向补语已有相当的用例,充当述语的动词可以是及物的动作动词,也可以是不及物动词。根据述补结构内部是否带宾语,可以分为两类。

1.V 得 C

不带宾语的结果补语式和趋向补语式"V 得 C",作补语的成分一般为单个动词(包括少数形容词),唐五代的例子如:

(2)易水流得尽,荆卿名不消。(贾岛:易水怀古,全唐诗)

(3)两地江山蹋得遍,五年风月咏将残。(白居易:咏怀,同上)

(4)清泉洗得洁,翠霭侵来绿。(皮日休:樵担,同上)

(5)远山吟得出,方下郡斋东。(李咸用:登楼值雨二首之一,同

上）

(6)深水有鱼衔得出，看来却是鹭鹚饥。（杜荀鹤：鹭鹚，同上）

(7)惊蛙跳得过，斗雀袅如无。（王贞白：芦苇，同上）

(8)暝鸟飞不到，野风吹得开。（曹松：夏云，同上）

(9)谱从陶室偷将妙，曲向秦楼写得成。（王仁裕：荆南席上咏胡琴妓二首之二，同上）

(10)见伊莺鹉语分明，不惜功夫养得成。近日自知毛羽壮，空中长作怨人声。（长兴四年中兴殿应圣节讲经文，敦煌变文集）

(11)过得两年，院主见他孝顺，教伊念《心经》。未过得一两日念得彻，和尚又教上别经。（祖堂集，卷6）

宋元以后，虽仍有使用，但用例大大减少了。如：

(12)雪窦引在颂中，用比德山再入相见，依旧被他跳得出去。（碧岩录，卷1）

(13)三十六巷寻得遍，都不见那情人面。（张协状元，39出）

(14)杀总管的刀杖，船上将着，江里撇了五六年也。交寻呵，不曾寻得着；那船主人走，也不曾寻得见。（元典章·刑部·胡参政杀弟）

(15)实时扶起来，救得苏醒。（警世通言·万秀娘仇报山亭儿）

这种状况产生的原因主要在于，宋以后，结果补语结构和趋向补语结构“V得C”更倾向于表示动作实现的可能性，逐渐淘汰了表结果实现的功能。而表结果实现的“V得C”之所以消失，“也许就因为它和表示结果或趋向的‘VC’太接近，因而成了一种多余的格式。”（蒋绍愚1994：199）

不过，应该指出的是，这里所说“V得C”的消失，更确切地讲，实际上是“V得C”向“VC”的归并。这种归并是以补语标记“得”的进一步虚化为前提的（进一步虚化的结果，使得“V得C”格式中“得”的位置可以是一个零形式），因此，从某种意义上讲，“V得C”的消亡又为结果补语结构“VC”增添了一个新的来源。

宋以后，即使用“V得C”格式表结果或趋向，一般也往往需要在补语成分后带上另一个更为明确的表结果实现、完成的标记成分“了”。如：

(16)今说得多了,都是好笑,不成模样。(朱子语类,卷117)

(17)你昨日城里来的晚了,您两个孩儿偷出小豆,客人处换梨儿吃。(元典章·刑部·烧烙前妻儿女)

(18)不知甚么人把大嫂拐的去了。(黑旋风,元曲选)

(19)陈府尹把这招稿卷宗都改得轻了,申去省院详审议罪。(水浒传,7回)

(20)不则一日,到了潭州,却是走得远了。(警世通言·崔待诏生死冤家)

(21)那大爷把差人打了十板,将我放的来了。(醒世姻缘传,23回)

更多的情况则是直接用"VC了"的形式,如:

(22)虽曰州郡富厚,被人炒多了,也供当不去。(朱子语类,卷109)

(23)毕竟先讨见天理,立定在那里,则心意便都在上面行,易得将下面许多工夫放缓了。(同上,卷117)

(24)鲁智深打听得实了,就松林里少歇,智深对林冲道:"兄弟,此去沧州不远了,前路都有人家,别无僻静去处,洒家已打听实了。俺如今和你分手,异日再得相见。"(水浒传,7回)

按,最后一例,前面用"打听得实了",后面用"打听实了",意思相同。

表动作结果或趋向的"V得C"消失后,"V得C"(C是表结果或趋向的动词)在现代汉语中就只表示可能了,"V得C了"与"VC了"两种格式都用,但以不带"得"的"VC了"更常见。

2.V得OC

唐五代时期带宾语的结果补语结构"V得OC",补语一般多由本身表完成或实现的动词(包括少数形容词)充当,如:

(25)前时学得经论成,奔驰象马开禅扃。(刘禹锡:送僧仲东游兼寄呈灵澈上人,全唐诗)

(26)十三学得琵琶成,名属教坊第一部。(白居易:琵琶行,同

上)

(27)炼得药成须寄我,曾为主簿与君同。(姚合:送张主簿赴山,同上)

(28)渔人抛得钓筒尽,却放轻舟下急滩。(崔道融:溪夜,同上)

(29)五丁驱得神功尽,二酉搜来秘检疏。(陆龟蒙:寄淮南郑宝书记,同上)

(30)织得锦成便截下,揲将来,便入箱。(董永变文,敦煌变文集)

(31)不经旬月中间,后妻设得计成。(舜子变,同上)

这种格式用例不多,并且在同样的因素促动下,“V得OC”也逐渐向“(S)VC(了)”或“VC(了)O”归并,这种归并在唐代就已经开始了,下面两个例子引自蒋绍愚(1994:199):

(32)清弦脆管纤纤手,教得霓裳一曲成。(白居易:霓裳羽衣歌,全唐诗)

(33)两瓶箬下新开得,一曲霓裳初教成。(白居易:湖上招客送春泛舟,同上)

宋以后,单纯用“V得OC”格式表结果的例子较少见了,除了主要用归并后的形式外,如果用“V得OC”式表达结果,也要在补语后加事态助词“了”以强调结果的完成、实现。如:

(34)说得此事成了,我把五两银子谢你。(清平山堂话本·错认尸)

(35)你也骂得我勾了。(薛仁贵,元曲选)

(36)那刘官人一来有了几分酒,二来怪他开得门迟了。(京本通俗小说·错斩崔宁)

带宾语的趋向补语结构“V得OC”唐五代时期也已产生,如:

(37)师云:“还将得马大师真来不?”对云:“将得来。”(祖堂集·东寺和尚)

宋以后的用例如:

(38)如今未曾看得正当底道理出,便落草了。(朱子语类辑略,卷7)

(39)便怎能够挽蟾宫,攀折得桂枝来?(介子推,元刊杂剧三十种)

(40)洒家听的说,我放的秀才去了。(荐福碑,元曲选)

明清以后,这种带宾语的趋向补语结构逐渐少用了,现代汉语普通话基本上已不再使用这种句式。

3.4.2 状态补语结构的发展

根据是否带宾语,带"得"的状态补语结构也可分为两类:"V得C"和"V得OC"。

1.V得C

不带宾语的状态补语结构"V得C",述语动词既可以是及物的动作动词,也可以是不及物的状态动词(包括形容词)。补语的情况比较复杂,除单个形容词或形容词重叠式外,还可以是各种短语结构如主谓、述宾、偏正、并列等,甚至谓词性指示代词。下面略举一些用例:

(41)已应春得细,颇觉寄来迟。(杜甫:佐还山后寄三首之二,全唐诗)

(42)骏马雕鞍穿镲甲,旗下依依认得真,只是季布、钟离末,终之更不是别人。(庐山远公话,敦煌变文集)

(43)我遊弈一军,钤束得整齐,必不到得生事。(挥麈录·王俊首岳侯状)

(44)一种无弦琴,唯师弹得妙。(虚堂和尚语录,卷8)

(以上形容词作补语)

(45)我个胜花娘子生得白蓬蓬,一个头髻长长似盘龙。(张协状元,32出)

(46)它那里把盏儿斟,直吃的醉醺醺。(杀狗劝夫,1折,脉望馆钞校本古今杂剧)

(以上形容词重叠式作补语)

(47)回看桃花都无色,映得芙蓉不是花。(白居易:山枇杷,全唐诗)

(48)无端织得愁成段,堪作骚人酒病衣。(陆龟蒙:溪思雨中,同上)

(49)浮名浮利浓于酒,醉得人心死不醒。(郑云叟:偶题,同上)

(50)男女病来声喘喘,父娘啼得泪汪汪。(故圆鉴大师二十四孝押座文,敦煌变文集)

(51)师示众曰:"从门入者非宝,直饶说得石点头,亦不干自己事。"(祖堂集,卷5)

(52)你被岁华淘渲得红颜少,世事培埋得白发多。(陈季卿悟道竹叶舟,元刊杂剧三十种)

(以上主谓结构作补语)

(53)作文字须是靠实说得有条理。(朱子语类,卷8)

(54)一霸秋光,阿谁洗得无纤滓?(李流谦:点绛唇,全宋词)

(55)在路途值雪正飞,盘缠被劫得没分文。(张协状元,35出)

(以上述宾结构作补语)

(56)雪窦颂得极巧,不伤锋犯手。(碧岩录,卷1)

(57)阿骨打笑曰:"射得煞好,南朝射者尽若是乎?"(马扩:茅斋自叙,三朝北盟会编)

(58)令左右人取酒与周仓吃,吃得大醉。(三国志平话,卷下)

(59)这雪下的越紧了也。(杀狗劝夫,2折,脉望馆钞校本古今杂剧)

(以上偏正结构作补语)

(60)化生者,北(比)入寺中听法,得一句妙法,分别得无量无边。(庐山远公话,敦煌变文集)

(61)北沙门,南浦岸,望得眼穿肠断。(石孝友:更漏子,全宋词)

(62)都只被你个可憎姐姐引得眼花心乱,俏似风魔。(古本董解元西厢记,卷3)

（以上并列结构作补语）

(63)《近思录》看得如何？（朱子语类，卷5）

(64)马超拿住曹军问："曹贼生得如何？"（三国志平话，卷下）

（以上指示代词作补语）

不带宾语的状态补语结构"V得C"古今变化不大，上面列举的这些类型，现代汉语都继承了下来。

宋以后，在一些补语之后出现了加事态助词"了"的用例，使整个"V得C了"结构更倾向于强调状态结果的完成、实现。如：

(65)当日武松欢喜饮酒，吃得大醉了，便叫人扶去房中安歇，不在话下。（水浒传，27回）

2.V得OC

带宾语的状态补语结构"V得OC"，根据宾语与动词、补语之间的语义关系，可以分为三类：

甲类：述语动词一般是不及物的感受类（生理或心理感受）动词或形容词，如"吓、唬、惊、羞、气、急、愁、苦、闷、憋、累、怕、热、冷、凉、冻、醉、渴、饿、困、馋、迷、撑、胖、瘦、病、痒、烦、恼、疼、痛、晕、酸、哭、笑、想、乐"等。宾语在语义上既是动词的施事或当事，同时又是补语成分的施事或当事，与补语有陈述关系。如：

(66)二将当时夜半越对，唬得皇帝洽背汗流。（汉将王陵变，敦煌变文集）

(67)吓得貂婵连忙跪下。（三国志平话，卷上）

(68)涩涩的轻把我裙儿拽，煴煴的羞得我腮儿热。（闺怨佳人拜月亭，3折，元刊杂剧三十种）

由这类感受动词或形容词充当述语的状态补语结构，自唐代产生后，一直沿用至今。有时补语标记"得"可省略，紧缩为VOC，如：花儿被吓胆碎。（燕子赋，敦煌变文集）

也正是由于宾语在语义上既是动词的施事或当事，同时又是补语成分的施事或当事，与补语有陈述关系，所以宾语可以比较自由的置于句首

作施事主语，形成“$S_{施}$ V得C”结构。如：王郎才见公主面，唬得魂魄胆飞扬。（丑女缘起，敦煌变文集）。

乙类：述语动词为及物的行为动词，宾语在语义上既是动词的受事，同时又是补语成分的施事或当事，与补语有陈述关系。如：

(69)日日炒的亚爹耳朵聋，两三日饭也不吃一口。（张协状元，32出）

(70)拷的我魂飞魄散，打的我肉烂皮穿。（小孙屠，11出）

(71)来这里被他骂得我百节酸疼。（诈妮子调风月，3折，元刊杂剧三十种）

(72)当下景阳冈上那只猛虎被武松没顿饭之间，一顿拳脚打得那大虫动掸不得。（水浒传，23回）

丙类：述语动词为及物的行为动词，宾语与补语之间没有语义关系。这类“V得OC”宋代始产生，补语一般为单音节或双音节形容词（可以有副词性的修饰成分）。如：

(73)如今沈侍读、李馆使来说得事理分白，显是你两个有隐底事节，不闻达朝廷。（沈括：乙卯入国奏请）

(74)孔门惟颜子、曾子、漆雕开、曾点见得这个道理分明。（朱子语类，卷117）

(75)匡衡文字却细密，他看得经书极子细，能向里做工夫。只是做人不好，无气节。（同上，卷116）

(76)你虽费用了一些钱财，却也安排得那厮好。（水浒传，30回）

(77)口里道：“你害得我苦！你这汉如今却在这里！”（清平山堂话本·简帖和尚）

(78)况且崔宁一路买酒买食，奉承得他好，回去时就隐恶而扬善了。（警世通言·崔待诏生死冤家）

甲、乙、丙这三类带宾语的状态补语结构，表面句法形式虽相同，但内部的语义表现各异。甲、乙两类的差别主要体现在动词的语义类不同，因

而动词与宾语之间的语义关系也不一样。甲类中的宾语为动词的施事或当事，乙类中的宾语为动词的受事。这两类的相同之处在于宾语与补语之间都存在着陈述关系。丙类格式的宾语跟后面的补语不存在语义上的关系，在这点上，丙类跟甲、乙两类形成对立。

从时间上看，甲、乙两类唐代已产生，丙类则直到宋代才产生；从发展趋向上看，甲、乙两类格式现代汉语里仍在使用，而丙类格式在现代汉语里已不再使用。

3.4.3 程度补语结构的发展

带“得”的程度补语结构表示动作行为所达到的程度（幅度），从广义上讲，这种程度（幅度）也是一种结果状态。因此，程度补语与状态补语有相通之处，二者的界限不容易明确划清。比如：

(79)啼得血流无用处，不如缄口过残春。（杜荀鹤：子规，全唐诗）

此例“血流”既可以理解为动作“啼”的状态，也可以看作是“啼”这一动作行为所达到的程度。不过，如果采用狭义的标准来界定程度补语的话，就可以把上例这类补语排除在程度补语之外，从而只将那些本身固定具有表程度高的谓词性词语充当补语的成分才看作是程度补语。

以这种狭义的标准来衡量的话，那么带“得”的程度补语结构元明以后才开始出现。杨平(1990)调查了明清时期五部代表性文献(《朴通事》、《水浒传》、《金瓶梅》、《红楼梦》和《儿女英雄传》)，指出这一时期常用作程度结果补语的词语有“当不得、要不得、了不得、没入脚处、紧、很(狠)、慌”等。如(例子引自祝敏彻 1960 和杨平 1990)：

(80)雨大的紧，前面又没去处。（潇湘雨，元曲选）

(81)早起饭里咬了一块沙子，牙疼的当不得。（朴通事）

(82)把宋御使喜欢的要不的。（金瓶梅词话，54 回）

(83)几次把月娘喜欢的没入脚处。（同上，9 回）

(84)写的字，做的诗，都好的了不得。（红楼梦，29 回）

(85)你尝尝去，好吃的很呢！（同上，49 回）

PDG

这些明清时期常用作程度补语的词语在现代汉语(普通话)中有的消亡了,如“当不得、要不得、没入脚处”,有的仍继续使用,如“了不得、紧、慌、很”。另外,又产生了一些新的表示程度高、用作程度补语的词语,如“要紧、要命、不得了、够戗、贼死”等。

3.4.4 可能补语结构的发展

可能补语结构“V 得 C”和“V 得 OC”本质上是表结果或趋向的,只是在特定的语境(未然或假设)中才具有能性意义,因此早期的用例一般都受到语境的制约。如:

(86)若使火云烧得动,始应农器满人间。(来鹄:题庐山双剑峰,全唐诗)

(87)若也无人弹得破,却还老僧。(祖堂集,卷 2)

(88)我儿若修得仓全,岂不是于家了事?(舜子变,敦煌变文集)

(89)垂杨只解惹春风,何曾系得行人住!(晏殊:踏莎行,全宋词)

(90)打得我赢,便将去;若输与我,我不还钱。(新编五代史平话)

宋元以后,随着整个格式语法化的加深,能性意义的表达逐渐摆脱了特定语境的制约,“V 得 C”和“V 得 OC”已成为一种独立表达能性意义的格式。

带宾语的可能补语结构在整个近代汉语阶段,一直是“V 得 OC”格式占主流,南宋以后,“V 得 CO”格式才逐渐有零星用例,直到明代,文献中“V 得 CO”的使用频率仍一直很低,到了清代,使用频率才超过“V 得 OC”。(岳俊发 1984)现代汉语北方话里,“V 得 CO”已完全取代了“V 得 OC”,不过在许多南方方言里,“V 得 OC”仍是很活跃的表达能性意义的形式。下面略举数例(部分例句引自岳俊发 1984、李思明 1992):

(91)人须是气魄大,刚健有立底人,方做得事成。(朱子语类,卷 43)

(92)天生的一表非俗,匹配得你过。(鸳鸯被,元曲选)

(93)便是铁石人,也劝得他转。(水浒传,64 回)

(94)这行者即去拿瓶,—唉! 莫想拿得他动。(西游记,42 回)

(以上"V 得 OC")

(95)你怎生瞒的过我。(黑旋风,元曲选)

(以上"V 得 CO")

除了上面这两种典型的格式外,还有"VO 得 C"式,只是用例很少,如:

(96)把关的官员,那里应敌得住。(水浒传,85 回)

3.4.5 带"得"的述补结构的否定式

现代汉语里,表状态的"V 得 C"的否定式是"V 得不 C",表可能的"V 得 C"的否定式是"V 不 C"。

"V 得不 C"大约在宋代始出现,从一开始就是状态补语结构的否定式,古今变化不大。早期的例子如(引自蒋绍愚 1994):

(97)只是见得不完全,见得不的确。(朱子语类,卷 9)

"V 不 C"最初并不是可能补语结构的否定式,而是结果补语结构"VC"的否定式,它最初并不是表示不可能,而是表示结果没有达成或实现。如:

(98)幽鸟飞不远,此行千里间。(贾岛:石门陂留辞从叔,全唐诗)

"飞不远"意思是"飞得不远",而不是"不能飞远"的意思。

当"V 不 C"用于未然语境时,就由表结果未达成转为表不可能,如:

(99)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白居易:赋得古原草送别,全唐诗)

(100)锥又锥不动,招又招不应。(祖堂集,卷 16)

现代汉语中,"V 不 C"只用来作为可能补语结构的否定式,"其原因,大概在于结果补语结构的否定式(表示某一动作没有产生某一结果)和可能补语结构的否定式(表示某一动作不能产生某一结果)之间差别较小。"(蒋绍愚 1994:200)因此,到了宋代,"V 不 C"就基本只用来表不可能。

带宾语的可能补语结构“V得OC”“V得CO”“VO得C”的否定式在近代汉语里有下面五种格式:

a.VO不C

(101)留春不住登城望,惜夜相将秉烛游。(白居易:城上夜宴,全唐诗)

(102)聚六洲四十三县铁打一个错不成也。(北梦琐言,卷14)

(103)其鬼使来太安寺里,讨主不见。(祖堂集,卷4)

(104)国初下江南,一年攻城不下。(朱子语类,卷127)

b.V不CO

(105)至今俗谚以人喜过甚者云“兜不上下颏”。(齐东野语)

(106)因此二次打不破那庄。(水浒传,18回)

(107)学不成诗,还弄出病来呢。(红楼梦,48回)

c.V不得OC

(108)吃不得这酒成。(清平山堂话本·碾玉观音)

(109)若是宋江打不得祝家庄破,救不出几个兄弟来,情愿自己死于此地。(水浒传,18回)

d.VCO不得

(110)敬是彻上彻下工夫,虽做得圣人田地,也只放下这敬不得。(朱子语类,卷7)

e.V不得CO

(111)那呆子左挣右挣,挣不得脱手。(西游记,69回)

上述五种格式,其中以a、b两式为主,a式自唐宋至明清的整个近代汉语阶段使用频率一直很高,占有较强的优势。b式比a式产生时间稍晚(宋代),使用频率也比a式要低得多。直到清代,情况才发生明显变化,a式大量减少,b式则急剧增加,开始占绝对优势。到现代汉语里,a式基本消亡,b式取得了独占的地位。但在一些方言里,a式仍保留着。至于c、d、e三种否定形式,在近代白话文献中使用很少,清代再没见到,但在一些南方方言里仍有不同程度的保留。

四、结语

述补结构的形成与发展是汉语史上的重大问题，对近现代汉语语法系统的形成有深刻的影响，中古以后出现的许多语法现象都与述补结构有直接或间接的关系。也正因此，半个多世纪以来，述补结构一直持续受到学者们的关注。随着研究的不断深入，在对一些问题的看法上有的已经取得了一定的共识，但仍有不少问题有待进一步探讨。

值得注意的是，对于述补结构的研究，近年来在理论和方法上不断有新的有益探索和尝试，加深了人们对这一问题的认识。

冯胜利(2002)采用形式语法的理论方法，结合韵律句法，对述补结构的来源和判定提出了一种新的解释。他认为，述补结构来源于并列式双核心结构的核心偏移，这种双核结构的语法性质是“句法词”而非一般意义上的短语，它是在汉语的韵律规则的促发下动词上移的结果。双核结构的两解性为其自身由双核向单核的偏移提供了演变的可能性。演变的契机来源于语义的偏重，而语义的偏倾则导致了核心的转移。他指出，双核的偏移采取两种形式，一是由“义素兼并”导致的核心左偏，一是由“语义类差”带来的核心右偏。前者使右边的成分丧失其核心地位而变为补述语，后者则使左边的成分丧失核心地位而变为修饰语。换言之，原来由两个动词组成的“双核结构”变成了“两个动词一个核心”的偏正(或主从)结构。

胡敕瑞(2005)根据语义与句法的匹配关系，从流及源推求动结式的早期形式有“VCO”“VOC”两种。他将古代汉语的动词分为三类：“杀”类(通常带宾语的典型他动词)、“熟”类(通常不带宾语的典型自动词)和“破”类(兼有自动他动两用的动词)，这三类动词分别是行为动词、性状动词和行为兼具性状的动词。他认为，“破”类词语作为早期动结式补语位置上的主要构成成分，其自身兼具“动作”和“性状”两种语义特征，从上古到中古，其“动作”语义特征渐趋消弱而“性状”语义特征得到凸显，因此可

把"破"类词语"性状"语义的凸显当作动结式形成的判定标准。根据这一判定标准，可以看到动结式的形成乃是由于"破"类动词"性状"语义增强所致，最早形成的动结式应当是"破"类动词充任补语的"VCO""VOC"两式，此后才波及"杀"类和"熟"类词充任补语的"VCO""VOC"两式。

此外，已有一些学者注意到述补结构与汉语史其他重要句式如处置式、被动式等的相互作用和影响，但这方面的研究目前还只是初步的，对述补结构与其他语法现象如何渗透、融合的研究还有更广阔的探索空间，相信今后在这方面会有更深入的研究成果出现。

参考文献

曹广顺 1995《近代汉语助词》，语文出版社。

—— 2000 试论汉语动态助词的形成过程，《汉语史研究集刊》第2辑，巴蜀书社。

—— 2002 中古译经与中古汉语语法史研究(未刊)，"汉文佛典语言学国际学术研讨会"论文。

陈丽 1997《朱子语类》中的述补结构及一些相关语法现象的考察，北京大学硕士研究生论文。

—— 2001《朱子语类》中的结果补语式和趋向补语式，《语言学论丛》第23辑。

程湘清 1984《论衡》复音词研究，程湘清主编《两汉汉语研究》，山东教育出版社。

丁声树、吕叔湘等 1961《现代汉语语法讲话》，商务印书馆。

冯胜利 2002 汉语动补结构来源的句法分析，《语言学论丛》第26辑。

何乐士 1984《史记》语法特点研究，程湘清主编《两汉汉语研究》，山东教育出版社。

胡敕瑞 2005 动结式的早期形式及其判定标准，《中国语文》第3期。

蒋绍愚 1994《近代汉语研究概况》，北京大学出版社。

—— 1995 内部构拟法在近代汉语语法研究中的运用，《中国语文》第3期。

—— 1999 汉语动结式产生的时代，《国学研究》第6卷，北京大学出版社。

—— 2001《世说新语》、《齐民要术》、《洛阳伽蓝记》、《贤愚经》、《百喻经》中的"已"、"竟"、"讫"、"毕"，《语言研究》第1期。

—— 2003 魏晋南北朝的"述宾补"式述补结构，《国学研究》第12卷，北京大学出版社。

李临定 1963 带"得"字的补语句，《中国语文》第5期。

李平 1987《世说新语》和《百喻经》中的动补结构，《语言学论丛》第14辑。

李思明 1992 晚唐以来可能性动补结构中宾语位置的发展变化,《古汉语研究》第 4 期。
李晓琪 1985 关于能性补语式中的语素“得”,《语文研究》第 4 期。
李佐丰 1983 先秦汉语的自动词及其使动用法,《语言学论丛》第 10 辑。
梁银峰 2000 先秦汉语的新兼语式——兼谈结果补语的来源,《中国语文》第 4 期。
—— 2003 “啄雌鸽杀”的“杀”是表结果的不及物动词吗?《中国语文》第 2 期。
刘承慧 1999 试论使成式的来源及其成因,《国学研究》第 6 卷,北京大学出版社。
—— 2001 动补“得”字结构的历史发展,《台大文史哲学报》第 54 期。
—— 2002《汉语动补结构历史发展》,(台湾)瀚芦图书出版有限公司。
刘子瑜 2002 朱子语类述补结构研究,北京大学博士研究生学位论文。
柳士镇 1992《魏晋南北朝历史语法》,南京大学出版社。
吕叔湘 1944 与动词后“得”与“不”有关之词序问题,《汉语语法论文集》(增订本),商务印书馆,1982。
梅祖麟 1991 从汉代的“动、杀”、“动、死”来看动补结构的发展——兼论中古时期起词的施受关系的中立化,《语言学论丛》第 16 辑。
—— 1999 先秦两汉的一种完成貌句式——兼论现代汉语完成貌句式的来源,《中国语文》第 4 期。
—— 2000《梅祖麟语言学论文集》,商务印书馆。
潘允中 1980 汉语动补结构的发展,《中国语文》第 1 期。
杉村博文 1982 V 得 C、能 VC、能 V 得 C,沙野译,《汉语学习》第 6 期。
石毓智、李讷 2001《汉语语法化的历程——形态句法发展的动因和机制》,北京大学出版社。
石毓智 2002 汉语发展史上的双音化趋势和动补结构的产生,《语言研究》第 1 期。
宋绍年 1994 汉语结果补语式的起源再探讨,《古汉语研究》第 2 期。
太田辰夫 1958《中国语历史文法》(修订译本),蒋绍愚、徐昌华译,北京大学出版社,2003。
汤廷池 1992 汉语述补式复合动词的结构、功能与起源,《汉语词法句法四集》,(台湾)学生书局。
王还 1979 汉语结果补语的一些特点,《语言教学与研究》第 2 期。
王力 1943《中国现代语法》,商务印书馆,1985。
—— 1958《汉语史稿》,中华书局,1980。
—— 1989《汉语语法史》,商务印书馆。
王锳 1982 云梦秦墓竹简所见某些语法现象,《语言研究》第 1 期。
魏培泉 2000 说中古汉语的使成结构,《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 71 本第 4 分。
吴福祥 1996《敦煌变文语法研究》,岳麓书社。
—— 1999 试论现代汉语动补结构的来源,《汉语现状与历史的研究——首届汉语语

言学国际研讨会论文集》(江蓝生、侯精一主编),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 2000 关于动补结构"V 死 O"的来源,《古汉语研究》第 3 期。
—— 2002 汉语能性述补结构"V 得/不 C"的语法化,《中国语文》第 1 期。
徐丹 2001 从动补结构的形成看语义对句法结构的影响——兼谈汉语动词语义及功能的分化,《语文研究》第 2 期。
杨伯峻、何乐士 1992《古汉语语法及其发展》,语文出版社。
杨建国 1959 补语式发展试探,《语法论集》第 3 集,中华书局。
杨平 1990 带"得"的述补结构的产生和发展,《古汉语研究》第 1 期。
余健萍 1957 使成式的起源和发展,《语法论集》第 2 集,中华书局。
俞光中、植田均 1999《近代汉语语法研究》,学林出版社。
岳俊发 1984 "得"字句的产生和演变,《语言研究》第 2 期。
张显成 1994 从简帛文献看使成式的形成,《古汉语研究》第 1 期。
赵长才 2000 汉语述补结构的历时研究,中国社会科学院博士论文。
—— 2002a 结构助词"得"的来源与"V 得 C"述补结构的形成,《中国语文》第 2 期。
—— 2002b 能性述补结构否定形式"V(O)不得"和"V 不得(O)"的产生与发展,《汉语史研究集刊》第 5 辑,巴蜀书社。
—— 2003 "打头破"类隔开式动补结构的产生和发展,《汉语史学报》第 4 期。
志村良治 1984《中国中世语法史研究》,江蓝生、白维国译,中华书局,1995。
周迟明 1958 汉语的使动性复式动词,《文史哲》第 4 期。
朱德熙 1982《语法讲义》,商务印书馆。
祝敏彻 1958 先秦两汉时期的动词补语,《语言学论丛》第 2 辑。
—— 1960 "得"字用法演变考,《甘肃师范大学学报》第 1 期。
—— 1963 使成式的起源和发展,《兰州大学学报》第 2 期。



第十一章　处置式

一、引言

处置式是汉语的一种重要的句法结构。最早提出这一概念的是王力(1943):“凡用助动词把目的位提到叙述词的前面以表示一种处置者,叫做处置式。”现代汉语普通话里,处置式常用“把”字来引出被处置的对象,所以又称作“把”字句。

自祝敏彻(1957)以来,处置式的历时研究中讨论最多的是这种句式的来源。在迄今所能见到的文献中,有关这个问题的结论主要有四种意见:1. 处置式导源于连动式结构“将/把 + NP_1 + V_2”中动词“将/把”的语法化。祝敏彻(1957)最早提出这种看法,此后贝罗贝(1989)在祝文的基础上对这个结论作了更为深入的论证。持这种看法的学者还有王力(1958)等。2. 处置式承源于上古汉语中具有提宾功能的“以”字结构。Bennett(1981)一方面认为古汉语的“以”字结构是唐宋时期“把/将”句(处置式)的前身,另一方面又指出表处置的“把/将”句来自连动式的重新分析。陈初生(1983)则干脆认为唐代表处置的“把/将”句来源于上古汉语“以”字句处置式的词汇替换,而否认表处置的“把/将”句由连动式演变而来的说法。3. 处置式有不同的次类,不同次类的处置式来源不同。叶友文(1988)首次注意到隋唐的“将/把”处置式具有不同的语义类别,他根据语义关系将这个时期的“将/把”处置式分为“纯处置”(相当于本文的“狭义处置式”)“处置到”“处置给”三类。叶文认为,“纯处置”是在唐代伴随介词“将/把”用于诗句而产生,“处置到”“处置给”则源自先秦至隋唐以前

的"以"字句和"於/于"句。梅祖麟(1990)在叶文的基础上对唐宋时期的处置式做了更为全面、细致的分类:

(甲)双宾语结构 $V_B + O_1 + V(+于/与) + O_2$

(1)处置(给):把 O_1 给 O_2

(2)处置(作):把 O_1 当作 O_2

(3)处置(到):把 O_1 放到或放在某处

(乙)动词前后带其他成分

(1)动词前带其他成分 $V_B + O + X + V$

(2)动词后带其他成分 $V_B + O + V + Y$

(丙)单纯动词居末位 $V_B + O + V$

梅文认为上述三类处置式的形成方式各不相同:(甲)型处置式是承继先秦至汉的"以"字结构;(乙)型处置式是在受事主语句前加上"将/把"而成;(丙)型处置式则由连动式发展而来。梅文最重要的贡献是提示人们"处置式是一种多元性的句式,本身包括几小类,而且从历时的角度来看,产生的方法也是层层积累"。梅文的发表导致处置式的历史研究进入了一个新的时期,此后很多学者在梅先生的基础上进一步致力于各类处置式来源的探讨,如蒋绍愚(1994、1997、1999)、吴福祥(1996、1997)、Sun(1996)、魏培泉(1997)、曹广顺、遇笑容(2000)以及刘子瑜(2002)等。4.处置式语义上的不同类别是同一句式发展演变的结果。冯春田(1999)认为,"用同一个处置介词的'将'或者'把'字处置句式,认为它有两种以上的来源或形成途径,这是很有问题的"。为此,冯著对处置式的来源提出一种完全异于前人的看法:"我们认为,从意义上说,汉语的处置式从处置的给、作、到以至于表示其他的处置,又出现致使义处置式,是处置式发展演变的结果,是同一基本类型的处置句式本身的嬗变。"此外,杨平(2002)也有类似的看法。

本文着重综述近半个世纪以来有关处置式来源的研究成果。文中的材料、论据以及观点主要采自上引论著,在以下的行文中不再分别说明出处。

本文用下列符号来标记处置式的组构成分：

P：引出被处置对象的介词，如“将/把/捉”，先秦至隋时期还有“以/持/取”；V：表示处置行为的动词；O_1：被处置的对象，最常见的是受事，也可以是当事或施事（有时记作 Sa）；X：动词的前加成分；Y：动词的后续成分（不包括动词后的间接宾语）；O_2：动词后的间接宾语。于是上述组构成分可构成下面的序列：

$$P + O_1 + (X) + V + (O_2) + (Y)$$

其中 P、O_1、V 为必有成分，其他为可选成分。

二、处置式的类型与句型①

这里所说的处置式类型主要是指处置式的语义类型（即下面提到的广义处置式、狭义处置式和致使义处置式），而处置式句型指的是由不同介词构成的处置句，如“以”字句、“将”字句、“把”字句等。

根据结构形式和语义特征，近代汉语处置式可以大致分为以下三类：

甲 广义处置式：$P + O_1 + V + O_2$

这类处置式通常是一个双及物式，述语动词所表示的动作涉及两个域内题元，语义上处置性较弱。这类处置式又可以再分为以下几个小类。

A 处置（给）：PO_1 给与 O_2

(1)善知识将佛法菩提与人，亦不为人安心。（神会和尚语录·南阳和上顿教解脱禅门直了性坛语）|仙大师领金讫，将一万粒舍利、新经两部、造勅王通等嘱付小子。（入唐求法巡礼行记，卷 3）|莫将天人（女）施沙门，休把娇姿与菩萨。（维摩诘经讲经文，敦煌变文集）|不知将法付何人？（景德传灯录，卷 9）

其中的“O_2”间或可以省去：

---

① 本节主要参考了梅祖麟（1990）、吴福祥（1996、1997）、魏培泉（1997）和曹广顺、遇笑容（2000）等。

(2)目连将饭并钵奉上，阿娘恐被侵夺。(大目乾连冥间救母变文并图一卷并序，敦煌变文集)

比较：唯将天女一万二千奉上师兄，可酬说法。(金刚般若波罗蜜经讲经文，同上)

这类处置式中的动词大都是“给予”义或与“给予”义相关的动词。句子所表达的语义是，由于某种动作的实施，某物由主体甲处转移到主体乙处。

有一种语义为“处置(告)”的广义处置式可视为“处置(给)”的隐喻派生。例如：

(3)将佛言语传闻维摩。(维摩诘经讲经文，敦煌变文集)| 相公是日只于福光寺内，且将此事写表奉上晋文皇帝。(庐山远公话，同上)

句子中的 O_2 也可省去：

(4)便将甚生法说与？(庐山远公话，同上)

B　处置(作)：PO_1 当作/看作/比作 O_2

(5)将世比于花，红颜岂长保？(寒山：君看，寒山子诗集)| 能将佛事为心，不把世缘作务。(妙法莲华经讲经文，敦煌变文集)|相劝事须行孝顺，莫将恩德看为闲。(同上)|师曰：“莫将鹤唳误作莺啼。”(景德传灯录，卷16)|将尾作头，将头作尾，没理会了。(朱子语类辑略，卷6)

B式表达的语义是，某一人或事物被看作或当作另一人或事物。在V位置上出现的多是“认定”“当作”义的认知动词。

处置(作)有一个附类“处置(成)”，例如：

(6)将新变故易，持故为新难。(孟郊诗)|将次风分为八般引义台教，卒说不尽。(庐山远公话，敦煌变文集)|只将人世绮罗，裁作天宫模样。(妙法莲华经讲经文，同上)|天天闷得人来够，把深恩都变做仇。(西厢记诸宫调)

C　处置(到)：PO_1 放到/放在作 O_2

(7) 把舜子头发悬在中庭树地。(舜子变,敦煌变文集)|每把金襴安膝上,更将银缕挂肩头。(妙法莲华经讲经文,同上)|莫且自家门如今把这事放著一边,厮杀则个。(燕云奉使录,三朝北盟会编)|只把自家心下先顿放在这里,却捉圣贤说话压在里面。(朱子语类,卷120)

受事成分"O_1"在话语中有时也可省去:

(8)幸有明珠一颗……但将放在池中,其水自然清净。(维摩诘经讲经文,敦煌变文集)

比较:若将珠投之,随珠浊水便清。(同上)

这类处置式中的 O_2 通常为处所词或表示处所的名词,句子的语义是,客体(theme)在某种动作的作用下位移到某一处所或方位之内。句中的动词多为行为动词。

上面列举的三类甲类广义处置式中,动词的动作性都不强,且动词后面带有宾语,这就限制了补语特别是结果补语的进入,所以这类处置式的处置性较弱。

历史上广义处置式的句型除了上举"将"字句和"把"字句外,还有"以"字句、"持"字句、"取"字句和"捉"字句。其中"以"字句出现最早,处置(作)和处置(给)已见于先秦文献:

(9)处置(给):天子不能以天下与人。(孟子·万章上)

处置(作):吾必以仲子为巨擘焉。(同上,滕文公上)

处置(到)始见于西汉:

(10)复以弟子一人投河中。(史记·滑稽列传)

"持"字句的广义处置式已见于汉魏:

(11)处置(作):持无常作有常。(佛说遗日摩尼宝经)

处置(给):复自破骨持髓与之。(道行般若经)

处置(到):持手著阿难肩上。(同上)

"取"字句的广义处置式只见于魏晋六朝时期的佛经文献:

(12)处置(作):持薪归家,取此香木,分为十段。(贤愚经,卷6)

处置(到)：尔时阿阇世王即便差守门人，取父王闭在牢狱，自立为王，治化人民。（增壹阿含经，卷47）

“将”字句的广义处置式始见于魏晋六朝：

(13)处置(作)：爱将莺作友，怜傍锦为屏。（王德：春词，先秦汉魏晋南北朝诗）|将人当桃李，何处不成蹊。（刘删：侯司空宅咏妓诗，同上）

处置(给)：我今可将此女与彼沙门。（增壹阿含经，卷41）|敕诸比丘，将此人度为沙门。（出曜经，卷19）

处置(到)：灵家在城中，瓒将灵母弟置城上，诱呼灵。（三国志，裴注）|忽见将二百钱置妻床前。（幽明录，古小说钩沉）

“把”字句和“捉”字句的广义处置式均只见于入唐以后的文献：

(14)处置(作)：有人把椿树，唤作白旃檀。（寒山：有人，寒山子诗集）|几许难部宰，捉此用为心。（王梵志：慎事罪不生）

处置(给)：若将明月为俦侣，应把清风遗子孙。（方干：李侍御上虞别业，全唐诗）

处置(到)：把舜子头发悬在中庭树地。（舜子变，敦煌变文集）|这都是不曾平心读圣贤之书，只把自家心下先顿放在这里，却捉圣贤说话压在里面。（朱子语类辑略，卷6）

乙　狭义处置式

这类处置式的题元结构是一个及物式，谓语动词所表示的动作一般只涉及一个域内题元（通常为介词后面的成分），谓语动词为及物动词，并且往往带上补语特别是结果补语，因而处置性较强。狭义处置式根据结构形式可分为下面两个小类。

D　动词为光杆形式：P＋O＋V

这类处置式的特点是单纯动词居句末，动词前后没有其他成分。

(15) 解写除却名,楷赤将头放。(王梵志诗)|却思成外花台礼,不把庭前竹马骑。(维摩诘经讲经文,敦煌变文集)|太师把政上座耳拽。(祖堂集)|仰山便把茶树摇。(同上,卷16)|只将地里打量,也只打量得山脚下。(乙卯入国奏请)

E 动词前后有其他成分

这类处置式中的动词为非光杆形式,前后有一些与动词有关的成分,如修饰成分、补充成分或动态助词等。

(a)动词前有修饰成分:P+O+X+V

(16)把君诗一吟。(崔涂诗)|好把仙方次第传。(翁承赞诗)|若把白衣轻易脱。(杜荀鹤诗)|遂将其笔望空便掷。(庐山远公话,敦煌变文集)|外道捉我苦刑持。(降魔变文,同上)|若将卧具广铺陈,供养还须事事新。(维摩诘经讲经文,同上)|十方诸佛把汝向顶上著。(景德传灯录,卷18)|昨来再过上京,把契丹墓坟、宫室、庙像一齐烧了。(燕云奉使录)|今燕京已了,若将西京一同割还,乃是契议。(茅斋自叙)|缘他将许多话只是就纸上说。(朱子语类辑略,卷3)

(b)动词后有补充成分或动态助词:P+O+(X)+V+Y

Y是结果补语(或加上语气词):

(17)图把一春皆占断。(秦韬玉诗)|数数频将业剪除,时时好抱(把)心调伏。(无常经讲经文,敦煌变文集)|那虚底在里夹杂,便将实底一齐打坏了。(朱子语类辑略,卷3)|前日把亚爹袄子上许多虱子都烫杀了。(张协状元,21出)

Y是趋向补语:

(18)把他堂印将去。(刘宾客嘉话录)|师便把火筋放下。(祖堂集,卷14)|对曰:"一回入草去,便把鼻孔拽来。"(同上)|将职官富民早发过来,便是交割。(三朝北盟会编)|把圣贤说话将来学。(朱子语类辑略,卷5)

Y是体标记"却""着"或"了":

(19)若不要贱[奴]之时,但将贱奴诸处卖却。(庐山远公话,敦

煌变文集)|将儿赤血瓮(缸)盛着,擎向家中七日强。(孔子项托相问书,同上)|师把西堂鼻孔拽著。(祖堂集,卷14)|恐将本义失了。(朱子全书,卷13)

Y是数量短语:

(20)师便把一枝木吹两三下,过与师。(祖堂集,卷14)|不敢望你出来,性燥把老汉打一掴。(景德传灯录,卷19)|明把师手搯一下。(同上,卷12)|说诚意又将诚意吟咏一饷。(朱子语类辑略,卷4)

Y是状态补语或可能补语:

(21)横渠将屈伸说得贯通。(朱子语类辑略,卷1)|不须得将戒谨恐惧说得太重。(同上,卷6)|信心檀越把菜粒米作麽生消得。(景德传灯录,卷19)|早是将恩难报得,失甚酌量,更敢要金冠霞帔。(刘知远诸宫调)

狭义处置式除了上举“将”字句和“把”字句外,还有“取”字句和“捉”字句。其中“取”字句已见于唐代以前的翻译佛经:

(22)是时目连即前捉手将至门外,还取门闭,前白佛言:不净比丘,已将在外。(增壹阿含经,卷44)|念汝取母害,折伏犹汝奴。(出曜经,卷4)

“将”字句的狭义处置式也萌芽于魏晋六朝:

(23)丁常言:“将我儿杀之,都不复念。”(三国志,裴注)|时与御史大夫郗虑坐,后被发徒跣过,执帝手曰:不能复相活邪?帝曰:我亦不自知命在何时也。帝谓虑曰:郗公,天下宁有是邪!遂将后杀之。(三国志·武帝纪,裴注引《曹瞒传》)

“把”字句和“捉”字句的狭义处置式均只见于入唐以后的文献。后者如:

(24)夺我宅舍,捉我巴毁。(燕子赋,敦煌变文集)|外道捉我苦刑持。(降魔变文,同上)

丙 致使义处置式

这类处置式中介词“把/将”的宾语语义上不是动词的受事,而是它的

当事或施事；整个格式具有一种致使义。这类处置式产生于唐五代，句型只见于“把”字句和“将”字句。例如：

(25) 斯数满长无倦，能把因缘更转精。(妙法莲华经讲经文，敦煌变文集)|以此思量这丈夫，何必将心生爱恋。(佛说观弥勒菩萨上生兜率天经讲经文，同上)|好向情由自觉知，休将心行成怪擗(僻)。(维摩诘经讲经文，同上)|断除邪见绝施为，莫把经文起违逆。(同上)|莫将此身险中行。(祖堂集，卷7)|入道之门是将自己身己入那道理中去。(朱子语类辑略，卷2)|将仁更无安顿处。(同上)|没事尚自生事，把人寻不是，更何况，今日将牛畜都尽失。(刘知远诸宫调，2)|宁可将伊脚骨跌折。(张协状元，40出)|前遮后拥一少年，绿袍掩映桃花脸，把奴家直苦成抛闪。(同上，1出)

这类处置式中的谓语动词大都是不及物动词或形容词，所以处置性不太显著，语义上跟由使役动词构成的兼语式相近。事实上，在《敦煌变文集》里这种致使义处置式间或能与使役句对举使用。例如：

(26)休教烦恼久缠萦，休把贪嗔起战争，休谴信根沉爱网，休令迷性长愚情……(维摩诘经讲经文，敦煌变文集)

此外，《元刊杂剧三十种》中有几例由“把/将”构成的处置式，在《元曲选》的同名剧目中被改为以“教/着”为语法标记的使役句：

(27a)枉把一二千人都落后。(范张鸡黍，3折，元刊杂剧三十种)

(27b)枉教那一二千人都落后。(同上，元曲选)

(28a)我把他牛马般吃一顿拷。(铁拐李，1折，元刊本)

(28b)我着你似生驴般吃顿拷。(同上，元曲选)

(29a)可将我谜也似猜。(老生儿，1折，元刊本)

(29b)倒着我谜也似猜。(同上，元曲选)

三、处置式的来源

从上面分类列举的例子可以看出，甲、乙、丙三类处置式在结构形式和语义行为上都有所不同：甲类处置式的题元结构是个双及物式，谓语动词所表示的动作支配两个域内题元，句子的处置意义不太显著。乙类处置式的题元结构是个及物式，谓语动词所表示的动作只支配一个域内题元，句子的处置意义较强。丙类处置式的题元结构是非及物式，格式中介词"将/把"后面的成分是谓语动词的当事或施事而非受事。句子体现的是一种致使义。下面我们会看到，这三类处置式在形式和语义上体现出来的差别与各自形成方式的不同密切相关。

3.1　广义处置式的来源[①]

如前所述，广义处置式的句型有"以"字句、"持"字句、"将"字句、"取"字句和"把"字句等。下面将证明，这类广义处置式来源于工具式的重新分析。

"以"在甲骨文字作"[illegible]"，象手提一物之形，本义当为"提携、携带"。（参看裘锡圭 1992、郭锡良 1998）在甲骨卜辞里"以"用作具体的"携带"义的例证很难找到，但用作抽象的"携带""带领"义的用例却比较常见。（郭锡良 1998）例如：

(30)丁未卜，贞：惟亚以众人步？十二月。（合，35）

降至两周时期，"以"用为动词时主要的词义是"使用"而非"率领"：

(31)汝以我车宕伐猃狁于高陵。（不其簋盖，商周青铜器铭文选）|我辞礼也，彼则以之。（左传·襄公十年）|夏后氏以松，殷人以柏，周人以栗。（论语·八佾）

---

① 本小节主要参考了梅祖麟（1990）、吴福祥（1996、1997）、魏培泉（1997）和蒋绍愚（1999）等。

至迟在春秋早期,“以”已经由“使用”义动词语法化为工具介词:

(32)醒,以戈逐子犯。(左传·僖公二十三年)|君子以文会友,以友辅仁。(论语·颜渊)

先秦时期,居于动词之前的“以”字结构中,“以”的宾语在语义角色上往往具有两种可能的分析:

(33)以随后之珠,弹千刃之雀。(庄子·让王)

上面例子中的“随后之珠”最自然的分析是“弹千刃之雀”的工具;可是在“弹千刃之雀”这个事件中,“弹”这一动作毕竟也作用于“随后之珠”并使之受到影响,所以“随后之珠”同样具有受事性。

事实上可以认为,正是由于“以”的宾语语义上发生了重新分析,而导致“以”由工具介词语法化为处置介词。证据是先秦两汉时期有大量的“以”字结构的例子显示着工具式与广义处置式之间具有密切的语义关联。例如:

(34)醒,以戈逐子犯。(左传·僖公二十三年)

(35)a 楚子以灭舒鸠赏子木。(同上,襄公二十五年)|孔子以其兄之子妻之。(论语·先进)

b 皆言匈奴破月氏王,以其头为饮器。(史记·大宛列传)

c 是犹以卵投石也。(墨子·贵义)|若以石投水,奚若?(吕氏春秋·精喻)

(36)a 天子不能以天下与人。(孟子·万章下)

b 复以弟子一人投河中。(史记·滑稽列传)

c 吾必以仲子为巨擘焉。(孟子·滕文公上)

(34)是典型的工具式,(36)是典型的广义处置式。但(35)则很难看作典型的工具式或典型的广义处置式,事实上这三个例句在不同程度上具有两种可能的分析:(35a)虽然可以分析为“处置(给)”,但同样也可以将“灭舒鸠”“其兄之子”分别视为“赏”“妻”的工具。同样,(35b)同时具有工具式和“处置(作)”两种格式的特征;(35c)同时具有工具式和“处置(到)”的属性。这就是说,类似(35)这样的“以”字句体现的是由工具式演

变为广义处置式过程中的过渡阶段或中间状态。

假若上面的分析可以成立，我们就有理由认为“以”字式广义处置式来源于工具式的重新分析。

先秦时期，“将”也是个动词，较早的意思是“率领/携带”：

(37)郑伯将王自圉门入。(左传·庄公二十一年)|楚子使道朔将巴客以聘于邓。(同上，桓公九年)

由此引申为“执持”：

(38)吏谨将之。(荀子·成相篇)

(39)苏秦始将连横说秦惠王，曰……(战国策·秦策一)

(39)里，“将”应该还带有“执持”义，因为在这个时期“将 NP”和其后的动词之间常用连词“以”来连系：

(40)赵襄子最怨知伯，而将其头以为饮器。(战国策·赵策一)|我将汝兄以代之。(吕氏春秋·士容)

魏晋六朝时期，“执持”义的“将”开始语法化为工具介词：

(41)唯将角枕卧，自影啼妆久。(江总：妇病行，先秦汉魏晋南北朝诗)|雁持一足倚，猿将两臂飞。(庾信：和宇文内史春日游山诗，同上)|我今所问先世之报，乃将生死来相答。(增壹阿含经，卷39)

在这个时期的文献里，有些“将”字句也具有工具式和广义处置式两种可能的语义解释。例如：

(42)奴遂以斧斫我背，将帽塞口。(颜之推：还冤志)

(42)中的“帽”最自然的分析是“塞”的工具，这一点从“以斧”和“将帽”的对举可以看出。可是在“塞口”这个事件中，“塞”这个动作毕竟也作用于“帽”并使之受到影响：“帽”随着动作的实现位移到“口”处。可见这个例子中“帽”的语义角色也有两种可能的分析：既可分析为工具成分，也可理解为受事成分。因此着眼于“帽”的工具性时，我们认定(42)为工具式；但如果着眼于其受事性，我们自然也可以将这个例子分析为“处置(到)”的广义处置式。换言之，我们也可以把(42)看作“将”字句由工具式演变为广义处置式过程中的过渡阶段或中间状态。很明显，类似(42)这

样的"将"字句进一步发展就变成上举(13)那样的典型的广义处置式。由此可见,"将"字句的广义处置式同样来自工具式的重新分析。

魏晋六朝,在处置(给)、处置(作)、处置(到)三式里出现的介词主要是"以"字,"将"字少见。但在隋代汉译佛经文献里,"以"字逐渐变得少见,"将"字开始多起来。例如:

(43)处置(给):我将马王与圣子乘。(佛本行集经)|将四金钵,奉上世尊。(同上)|将所斋食奉上菩萨。(同上)|将此女与彼摩那婆,持以为妻。(同上)

处置(作):我今乃将臭肉身于此泥作大桥梁。(同上)|我欲将汝作于善友。(同上)|将草作铺。(同上)|我今乃可将臭肉身于此泥上作大桥梁。(同上)

处置(到):我将鹿皮,布于地上。(同上)|我将尼拘陀树一枝,插于地上。(同上)|将一最大宽广之石,安置佛前。(同上)|将彼璎珞财宝之物,悬著树枝。(同上)

可见在广义处置式里,"以""将"之间的词汇兴替在隋代已经开始。这个过程的完成大约是在晚唐五代。在宋代文献里,"以"字式处置式已很少见到。

以上我们证明,"以"字句和"将"字句的广义处置式是由工具式经过重新分析演变而来的。其实"持"字句、"取"字句以及"把"字句的广义处置式也应该来自于工具式,证据是"持""取""把"这些广义处置式介词都无一例外地具有工具介词的用法。例如:

(44)"持"字句:

工具式:以魏之勤,而持三万乘之国辅之。(战国策·魏策二)

处置(给):持儿与舜(汉书·外戚传)

处置(作):持无常作有常(佛说遗日摩尼宝经)

处置(到):宇即使宽夜持血洒莽第(汉书·王莽传)|持头送都护在所(同上,匈奴传)

"取"字句：

工具式：若有众生兴起此念，当拔济饶益此人，取四大海水高四十肘浇灌其身，然彼海水寻时消尽，焰不增减。（增壹阿含经，卷48）

处置（作）：若不解吾移结者，当取汝身分为三分。（出曜经，卷28）|寻见牛头栴檀香木在薪束中，意甚欢喜。持薪归家，取此香木，分为十段。（贤愚经，卷6）

处置（到）：尔时阿阇世王即便差守门人，取父王闭在牢狱，自立为王，治化人民。（增壹阿含经，卷47）|我闻儿声……便取大儿，担著项上。（贤愚经，卷3）

"把"字句：

工具式：莫把金笼闭鹦鹉（苏郁诗）|不可把茶请歌（太子成道经，敦煌变文集）

处置（给）：休把娇姿与菩萨（同上）

处置（作）：不把世缘作务（妙法莲华经讲经文，敦煌变文集）

处置（到）：每把金襕安膝上（同上）

这就是说，"持"字句、"取"字句、"把"字句以及"以"字句、"将"字句的广义处置式都经历了相同的"工具式＞广义处置式"这样的一个句法演变过程，而实现这种句法演变的机制则是重新分析。即：

(45) ↗ a 处置（作）
工具式→ b 处置（给）
↘ c 处置（到）

3.2 狭义处置式的来源[①]

如前所述，狭义处置式的"取"字句和"将"字句最早见于魏晋六朝时

① 本小节主要参考了祝敏彻（1957）、贝罗贝（1989）、吴福祥（1996、1997）、魏培泉（1997）、曹广顺、遇笑容（2000）和刘子瑜（2002）等。

期的文献。例如：

(46)梵摩达曰：向者睡眠，梦见长寿王儿长生太子，欲取我杀。(增壹阿含经，卷16)|是时目连即前捉手将至门外，还取门闭，前白佛言：不净比丘，已将在外。(同上，卷44)|时月光长者发谴诸人，还来入家，见夫人取婢鞭打，即问之曰：以何因缘，而鞭打此婢？(同上，卷50)|念汝取母害，折伏犹汝奴。(出曜经，卷4)

(47)时与御史大夫郗虑坐，后被发徒跣过，执帝手曰：不能复相活邪？帝曰：我亦不自知命在何时也。帝谓虑曰：郗公，天下宁有是邪！遂将后杀之。(三国志，裴注)|丁常言："将我儿杀之，都不复念。"(同上)

为什么要将上举例句分析为狭义处置式呢？我们知道，判定一个"将/取＋NP_1＋V(＋NP_2)"格式是否处置式的主要依据是NP_1之前的"将/取"是"执持"义动词还是引出受事的介词。如果"将/取"是受事介词，则"将/取＋NP_1＋V(＋NP_2)"格式自然是处置式；反之该格式则是连动结构。而判定"将/取"是否受事介词的标准是看V的实施是否以NP_1的位移为先决条件：如果"将/取＋NP_1＋V(＋NP_2)"格式中的V以NP_1发生位移为其实施的先决条件，那么"将/取"一定是"执持"义动词，反之"将/取"就可分析为受事介词。

以上例子里，"取我杀""取婢鞭打""取母害""将我儿杀之"中的动作对象NP_1都在施事的面前或者已处于施事的掌握之中，V的实施者并不需要先通过"拿/获得"造成NP_1的位移之后再实施V所表示的动作。因此，"取我杀""取婢鞭打""取母害""将我儿杀"也就无法分析为"取我而杀我/取婢而鞭打婢/取母而害母/将我儿而杀之"。同样"取门闭"也不是先"取得门"然后再"闭门"。可见这些例子里"取/将"业已丧失原来的动词义，换言之，"取/将"已语法化为引出受事的介词，"将/取＋NP_1＋V(＋NP_2)"已经由连动式变成了处置式。

前面提到，广义处置式和狭义处置式的区别是前者的谓语动词支配两个域内题元，句法上体现为介词和谓语动词之后各带一个宾语成分(即

$P+NP_1+V+NP_2$),而且 NP_1 和 NP_2 在语义上不具有同指关系;与之相反,后者的谓语动词只支配一个域内题元,句法上这个题元成分实现为介词的宾语(即 $P+NP_1+V$),或者句法上虽有两个宾语成分出现,但 NP_2 在语义上跟 NP_1 存在同指关系(即 $P+NP_1+V+NP_2[NP_2=NP_1]$)。在我们上面所举的例子里,"取+NP+V"显然是狭义处置式,而"将+NP+V+之"中"之"只是个假位宾语(dummy object),语义上它跟"NP"具有同指关系,所以V仍然只支配一个域内题元,可见"将+NP+V+之"也是狭义处置式。

上面的分析表明,狭义处置式确实在中古时期业已出现,那么这种处置式格式是怎样产生的呢?下面将证明,这种狭义处置式是由连动式"V_1(取/将)+NP+V_2+之"经过重新分析而形成的。我们以"取"字句和"将"字句的狭义处置式为例来分析这一演变过程。

中古时期的文献里,"取+NP+V+之"格式中有些"取"字还带有明显的动词性质。例如:

(48)是时罪人已在树上,便为此铁喙鸟所食,或啄其头取脑食之,或取手脚打骨取髓。(增壹阿含经,卷24)|王即取贝吹之,弹弓扣弹,千二百门,一时皆开。(贤愚经,卷13)

这里的"取",都还有"拿/获得"的意思,例子里施事对 NP_1 的"拿/获得"是其实施第二个动作的前提,没有"拿/获得","脑/贝"就无从"食/吹",所以这两个例子中的"取"应该是动词,"取+NP+V+之"格式还是连动式。

在这类连动式"取+NP+V+之"中,动词"取"和V事实上共享同一个题元(NP),格式中的"之"只是NP的回指成分(之=NP)。因此,在题元结构和及物关系上,这类连动式跟上面列举的狭义处置式"取+NP+V"并无本质区别。另一方面,这个连动式中"取NP"和"V之"的地位是不平等的,V无疑是这个格式中最为突显的动作,它对整个事件的贡献最大,而"取NP"只是表示V得以实施的条件,是一个不太显著的辅助性动作。而语言中的某一个成分如果不显著,那它所表示的意义就容易在人们的

印象中逐渐消失。换言之,如果“取 NP”所表示的 V 得以实施的前提条件在某种语境里不再被人们所注意,那么整个连动式就有可能发生重新分析。看下面的例句:

(49)是时流离王,即时拔剑,取守门人杀之。(增壹阿含经,卷26)|各各以瓦石,取此虫打之,伤破手脚。彼虫意欲还入水者,终无此事。(同上,卷30)

这些例子中并不需要一个“取”的动作作为 V 得以进行的先决条件,“取守门人杀之”,“守门人”就在“流离王”的面前,“流离王”拔剑杀“守门人”并不需要一个先“拿/执持”的动作。同样,“取此虫打之”也是类似的情况。可见这里的“取”已由“拿/执持”义动词语法化为介词,相应地,“取 + NP + V + 之”已由连动式经过重新分析变成了处置式。即:

(50)取(动词) + NP + V + 之→取(介词) + NP + V + 之(条件:之 = NP)

下一步的演变是,删除“取(介词) + NP + V + 之”中的复指代词“之”,从而得到“取(介词) + NP + V”格式,即:

(51)取(介词) + NP + V + 之→取(介词) + NP + V

这就是上面狭义处置式“取 + NP + V”格式的来源。

“将”字句狭义处置式的产生过程跟“取 + NP + V”相平行,也是来源于连动式的重新分析。例如:

(52)船者乃将此蟾以油熬之。(陆勋:志怪)|就将符依法命焚之。(冯翊:桂苑丛谈)|三年春,可将荚、叶卖之。(齐民要术)

这里的“将”应该分析为“拿/执持”义动词,证据是例子中“熬”“焚”等行为的实施通常要以“将”的宾语发生位移为先决条件。比如若要实施“以油熬之”(“之” = “此蟾”)这一行为,须先通过“拿/执持”的动作使“此蟾”位移到实施者的手中。可见这个例子里的“将”仍是动词,所在的格式仍是连动结构。一旦这里的“将”失去动词的意义而语法化为介词,那么“将 + NP + V + 之”就被重新分析为狭义处置式。如:

(53)丁常言:“将我儿杀之,都不复念。”(三国志,裴注)

下一步，省去主要动词后面的复指代词“之”，就变成“将 + NP + V”格式，例如：

(54)已用当时法，谁将此义陈？（杜甫：寄李十二白）|心将潭底测，手把波文袅。（皮日休：奉和鲁望渔具十五咏）

狭义处置式的“把”字句和“捉”字句不见于中古文献，目前见到的最早用例是在唐代。这两类狭义处置式的产生只是重复了“取/将”字句狭义处置式的演变过程。即：先发生“把/捉(动词) + NP_1 + V + NP_2(NP_2 = 之) > 把/捉(介词) + NP_1 + V + NP_2(NP_2 = 之)”这样的重新分析，然后删除“NP_2(NP_2 = 之)”变成“把/捉(介词) + NP + V”。下面是唐代由“把/捉”用作语法标记的狭义处置式用例：

(55)闲常把琴弄（任华：寄杜拾遗）|徒把凉泉掬（宋之问：温泉庄卧病寄杨七炯）|凤凰嗔雀儿：“何为捉他欺！”（燕子赋，敦煌变文集）|良由画匠，捉妾陵持。（王昭君变文，同上）

以上我们分析了D类狭义处置式（即光杆动词居句末）的产生过程，即：

(56)取/将/把/捉(动词) + NP + V + 之 > 取/将/把/捉（介词）+ NP + V + 之(之 = NP)

取/将/把/捉(介词) + NP + V + 之 > 取/将/把/捉(介词) + NP + V

至于E类狭义处置式（即动词前后有其他成分）的产生，可以认为是D类处置式发展的自然结果：D类狭义处置式形成之初，由于复指代词的删除，使得谓语动词居于句尾，这就为动词的修饰和补充成分的进入提供了较大的句法空间，随着D类狭义处置式的流行和发展，该格式中的谓语动词逐渐带上了各种各样的修饰或补充成分，这就形成了E类处置式。目前的研究显示，E类狭义处置式可能萌芽于中古时期，例如：

(57)菩萨便持威神之力，随其人数以化人补其处，将人持去，其人得处，将人持去，其人得脱。大欢大喜。（佛说伅真陀罗所问如来三昧经）

但这种句式的广泛使用无疑是在唐宋以后。

3.3　致使义处置式的来源[①]

致使义处置式罕见于唐以前文献，大约产生于唐五代，宋元以后逐渐多见。如前所述，这类处置式中介词“把/将”后面的名词性成分是谓语动词的当事或施事（去掉介词“将/把”后，所剩的部分是可以独立的一般施事/当事主语句），而且句子表达的通常是一种致使义。形式上，这种处置式大体可以分为以下两个次类：

（Ⅰ）把/将 + Sa + VP（VP 可以是单个动词/形容词，也可以是述补结构）

（A）

(58)如斯数满长无倦，能把因缘更转精。（妙法莲华经讲经文，敦煌变文集）|将一条之悲索坚牢。（敦煌变文集补编）|把那毡帘来低簌。（渔樵记，1 折曲，元曲选）

（B）

(59)你把这粉颈舒长。（魔合罗，3 折曲，同上）|多不到半合儿把我来偰幸杀。（合汗衫，2 折曲，同上）|您孩儿只因谢金吾把母亲的头跌破了来。（谢金吾，2 折白，同上）|把你哭的这么个样儿。（儿女英雄传，40 回）

（Ⅱ）把/将 + Sa + V + O

(60)你把你那女儿改嫁了我罢。（秋胡戏妻，2 折白，元曲选）|把江山属俺炎刘。（汉宫秋，1 折曲，同上）|把枕畔盟、花下约成虚谬。（金线池，2 折曲，同上）|枉把这幽魂陷虏城。（昊天塔，4 折曲，同上）

这两类致使义处置式的来源有所不同。（Ⅰ）类致使义处置式最初是由带使动意义的动宾句变化而来的。其中（A）类由“使动词 + 宾语”的动宾句转换而成，例如：

---

① 本小节的讨论依据蒋绍愚（1997、1999）。

(61)把那毡帘来低簌。(渔樵记,1折曲,元曲选)←看这等凛冽寒天,低簌毡帘。(同上,1折白,同上)

(62)林黛玉只是禁不住把脸红涨了。(石头记,25回)←宝玉红涨了脸。(同上,6回)

(63)把我的新裙子也脏了。(同上,62回)←可惜污了他的新裙子了。(同上)

(B)类是由带使动意义的“VC+N”或“V+得+N+C”的动宾句转变而来的,例如:

(64)多不到半合儿把我来傒幸杀。(合汗衫,2折曲,元曲选)←兀的不傒幸杀我也。(赵氏孤儿,4折白,同上)

(65)您孩儿只因谢金吾把母亲的头跌破了来。(谢金吾,2折白,同上)←倒将我推下阶基,跌碎了这头。(同上)

(66)把个山阳县急的搓手。(儿女英雄传,13回)←b急的我把帽子也摘了。(同上,32回)

上述(A)、(B)两类例句的共同之处是,介词“将/把”之后的部分相当于一个施事主语句。整个“把/将+Sa+VP”格式表示一种致使义,如果将句中的“把/将”换成“使”,意思基本不变。但其致使的功能不是“把/将”产生的,而是由句中带使动意义的动词或动结式体现的。这一点很容易证明:如果将这一类处置式转换成动宾句,“把/将”消失了,但致使义仍然存在。

这就是说,上述“把/将+Sa+VP”格式所具有的表致使的功能,是在“VP是使动词或带使动意义的动结式”这一特定条件下获得的,即:

(67)把/将+Sa+VP:表致使/——VP是使动词或带使动意义的动结式

这类处置式表致使的功能扩展后就成了下面(C)类例子:

(C)

(68)偏又把凤丫头病了。(石头记,76回)|怎么忽然把个晴雯姐姐没了。(同上,79回)|也等把这气下去了。(同上,31回)|把林

四娘等一个不曾留下。(同上,78回)|把只煮熟了鸭子飞了。(儿女英雄传,25回)

这一类处置式中,"把"后面是个施事主语句,"把"可以用"使/让/弄得"等代替,但句中的VP既不是使动词也不是带使动意义的动结式,而是一般动词。这类处置式之所以也有表致使的功能,是由于上述(A)、(B)两类功能扩展而来的。这种功能扩展可用下面的公式表示:

(69)P将/把:F_1(表处置)

P将/把:F_2(表致使)/把+A+Vc或把+A+V+RC

P将/把:F_3(表致使)/把+A+V——功能扩展

(A:施事。Vc:使动动词。RC:结果补语。V:一般动词)

(Ⅱ)类例不同于(Ⅰ)类之处是:1.句中的动词没有使动义;2.动词后面有宾语(包括处所宾语),故难以看作由带使动意义的动宾句转换而来的。下面将证明,这类处置式是由工具式发展而来的。

前面提到,"将/把"原来都是动词,后来在连动式中发生语法化。在"将/把+NP_1+V+NP_2"中如果NP_1=NP_2,"将/把"就语法化为引出受事的介词,整个句子就是处置式。如果"NP_1不等于NP_2","将/把"就虚化为表工具的介词,整个句子就是工具式而非处置式。但是,后一类句子在某种条件下,"将/把"可以由表工具进一步虚化为表处置,因而整个句子就成为处置式。这种条件是"将/把"后面的NP既可以看作动词的工具,又可以看作动词的受事。例如:

(70)谁将平地万堆雪,剪刻作此连天花。(韩愈:李花二首之二)|更烦将喜事,来报主人翁。(韩愈:灯花)|愿将花赠天台女,留取刘郎到夜归。(白居易:县南花下醉中留刘五)|寄言痴小人家女,慎勿将身轻许人。(白居易:井底引银瓶)

这些句子一般都看作处置式。但句中的"将"看作工具介词似也可以。因此有理由认为,这些句子中的"将"原是工具介词。但"将/把+N_1+V+N_2"中,N_1既可以看作动作的工具,又可以看作动作的受事,因此,"将"进一步虚化,整个句子就变成处置式"将+So+V+O"。不过,汉

语中动作的施受关系有时并不很清楚，例如：

(71)唯将老年泪，一洒故人文。(白居易：题孤元少尹集后)|唯将病眼泪，一洒秋风襟。(白居易：哭崔常侍晦叔)

这两个句子中的"将"也是由表工具虚化为表处置的。但句中的"泪"是"洒"的施事还是受事，却不容易判定。如果看作受事，整个句子就是"将 + So + V + O"，如果视为施事(或当事)，整个句子就是"将 + Sa + V + O"。

另一方面，在表工具的"以/将"构成的句子中，有些"以/将"后面的名词也可看作动词的施事，如"以身试法""将心比心""将眼观物"等。受上一类句子的影响，这类句子中的"以/将"也会进一步虚化，从而使整个句子变成处置式，这样形成的处置句也是"以/将 + Sa + V + O"格式。例如：

(72) 皆以头面著佛脚。(道行般若经)|已分将身著地飞，那羞践踏损光辉。(韩愈：落花)|忍将先人体，为主为疮疣。(白居易：和李势女)|怜君将病眼，为我犯埃尘。(白居易：酬张十八访宿见赠)|惊杀东邻绣床女，错将黄晕压檀花。(杜牧：偶作)|分明知是湘妃泣，何忍将身卧泪痕。(杜牧：斑竹筒簟)

这种处置式大致可分为两种情况：1."以/将"后面名词性词语 N 是人的身体或人体器官，所以整个句子既可以理解为人用身体或某个器官对宾语施加动作，这时"以/将"是工具标记，整个句子便是工具式；也可以理解为人体或某个器官对宾语施加动作，这时，"N + V + O"就是一个施事主语句，"以/将"既然不是工具标记，就进一步虚化为处置式的标志，整个句子就是"将/把 + Sa + V + O"型的处置式。2. 句中的动词 V(如"悬""压")，既可以是人的一种动作，这时"以/将"后面的 N 就是工具成分，整个句子就是工具式；也可以是事物存在的状态，这时"以/将"后面的 N 就是当事，整个句子就是"将/把 + Sa + V + O"型的处置式。

在敦煌变文和宋代资料中，这种"把/将 + Sa + V + O"型的句子也能看到，如(25)。

再往下发展就是上面《元曲选》中的例子。这样发展起来的"把/将 +

Sa + V + O"型处置式,虽然数量不多,但历代都一直存在。只是经过长期发展以后,后来出现的这种处置式,有的还可以看出从表工具的"将/把"进一步虚化来的痕迹,有的就直接按"把/将 + Sa + V + O"格式来生成句子,因此就看不出和表工具的"把/将"的联系了。

上面讨论了"把/将 + Sa + V + O"(Ⅰ)、(Ⅱ)两类致使义处置式的不同来源。尽管来源不同,但这两类格式的相同之处是:1. 它们的构成,都是"把/将"加一个施事主语句;2. 它们都有表"致使"的意思,句中的"把/将"都可以用"使/让"来替换。但应当指出,这两类句子具有致使义的原因是不同的:(Ⅰ)类具有致使义的原因,是因为这类句子是从使动句转化的;(Ⅱ)类具有致使义的原因,是因为这类句子从工具句转化而来。

不过,这是我们考察语言演变的历史时所作出的分析,到后来人们在语言运用中就感觉不到(Ⅰ)、(Ⅱ)两类在来源上的区别了。而且,后来"把 + Sa + VP"句定型化以后,人们就可以直接用"把/将"加上施事主语句来构成句子,这种处置式就和表使动的动宾句以及工具句都没有关系了。

四、结语

4.1 小结

近代汉语中由"将/把"构成的处置式,可以根据形式特征和语义功能分为(Ⅰ)广义处置式、(Ⅱ)狭义处置式和(Ⅲ)致使义处置式三类。这三类处置式的产生时间和形成方式不尽相同。广义处置式已见于先秦两汉时期的"以"字结构,魏晋六朝时期又出现"取"字句、"持"字句以及"将"字句广义处置式,唐代"把"字也开始进入广义处置式。而"将/把"广义处置式的出现本质上是一种词汇兴替的产物。狭义处置式产生于魏晋六朝时期,最早的形式是"取"字句和"将"字句;唐代开始出现"把"字句。狭义处置式是由连动式发展而来的,演变的过程是:首先,"取/将 + NP + V + 之"

由连动式经过重新分析变成处置式。即：取/将（动词）+ NP + V + 之→取/将（介词）+ NP + V + 之（条件：之 = NP）。然后，删去“取/将（介词）+ NP + V + 之”中复指代词“之”，即：取/将（介词）+ NP + V + 之→取/将（介词）+ NP + V。最后，“取/将（介词）+ NP + V”中谓语动词逐渐带上修饰和补充成分，就变成上述 E 类处置式。致使义处置式最早见于唐五代时期的文献。这类处置式主要是广义处置式和狭义处置式结构类推或功能扩展而成的。

4.2　余论

近半个世纪特别是最近十余年以来，处置式的历时研究取得很多重要的成果。这些成果使我们对处置式产生与演变过程的认识渐趋清晰。但另一方面，我们也必须看到，在处置式的历史发展过程中仍有一些问题迄今并没有得到认真的思考和研究。有鉴于此，笔者尝试提出下面几个问题作为将来处置式历时研究的对象。

（一）各类处置式的出现是一个连续的演变过程还是若干分离的产生过程。

历史上，介词“将/把”可以出现在工具式、广义处置式、狭义处置式以及致使义处置式等四种格式里，那么这四种格式里的介词“将/把”的出现是源于一个连续的演变过程，还是几个分离的产生过程呢？迄今的研究似乎倾向于前者，比如学者们普遍认为，工具介词“将/把”跟狭义处置式中的介词“将/把”是在不同语境里语法化的，换言之，二者的语法化是两个不同的演变过程。又比如多数学者认为，广义处置式中的介词“将/把”跟狭义处置式中的介词“将/把”有着不同的产生过程。此外也有人认为，狭义处置式和致使义处置式也有不同的形成方式。不过，如果我们联系汉语方言和其他语言的相关事实来看，我们很可能会对处置式的产生和演变过程作出另外的判断。我们知道，有些汉语方言相当于“将/把”的词汇在共时平面上具有 1.“执持”义动词、2. 工具介词、3. 广义处置式中的介词、4. 狭义处置式中的介词、5. 致使义处置式中的介词等五种功能，最

典型的例子是北部吴语的“拿”,其功能完全对应于历史语法中的“将/把”。除非我们有足够的证据证明吴语的“拿”的上述四种虚词功能是在不同的语境里分别产生的,否则我们会很自然地将它们看作是一个连续的演变过程。另外,很多非洲语言源于“take”义动词的词项同时具有工具介词和宾格/受事标记以及使成标记等功能,研究表明(参看 Lord 1973,1993; Givón 1975),这些语言的使成标记源于宾格标记,而后者又来自工具介词。假若我们把“把/将”的工具式、广义处置式、狭义处置式以及致使义处置式的标记功能看作是一个连续的演变过程,那么这个演变过程的具体情形怎样?演变条件和机制是什么?这些问题还需要仔细研究。

(二)处置式中介词“把”与“将”的消长是否有方言背景的差异。

以往的研究表明,唐宋时期用作处置式的“将”字句明显多于“把”字句,金元时期“把”字句的使用频率开始超过“将”字句,而到了明清时期,“把”字句的使用较“将”字句已占绝对优势。(参看向熹 1958,吴福祥 1996,魏培泉 1997,张美兰 1998)我们知道,元明清时期北方方言逐渐奠定了作为标准语基础方言的地位,联系今天的北方方言处置式用“把”不用“将”而粤、闽、客家等多数南方方言用“将”而不用“把”这一事实,我们自然会提出疑问:历史上介词“将”“把”的此消彼长是否有方言背景的差异?

(三)处置式中否定词的两种位置是否有语用功能的差异。

近代汉语特别是元明时期的文献里,处置式中的否定词既可以用在“把/将 NP”之前(如“全不将学业修”(罗李郎大闹相国寺,1 折,元曲选)),也可以用在谓语动词之前(“将繁华不挂眼”(望江亭,1 折,元曲选))。无独有偶,在湖北、安徽境内的一些官话方言里,处置式中的否定词也有上述两种位置。如笔者熟悉的安庆话(包括周边的桐城话、枞阳话)里,处置式中否定词出现在“把”字前和谓语动词之前具有不同的话语/语用功能:“把 + NP + 不 VP”格式中 NP 的话题性和定指度明显高于“不把 + NP + VP”中的 NP,以致有些场合只能使用“把 + NP + 不 VP”格式。那么近代汉语文献里“把 + NP + 不 VP”和“不把 + NP + VP”是否也有话语/语用功能

的差异呢?

(四)"把"字句的主观性是如何产生的。

现代汉语中"把"字句既可以表示客观处置,如"小三儿把杯子打破了";也可以表示一种主观处置,如"这些天'把'字句把我害苦了"。前者叙述的是一种真实世界中的因果关系(在真实世界中,"杯子"的"破"确是"小三"的"打"导致的),不带有主观性;而后者表达的是一种主观世界中的因果关系(真实世界中,把字句并没有也不可能害"我"受"苦"),因而带有主观性。那么"把"字句的这种主观性是如何产生的呢?这个问题需要通过对"把"字句历史研究来回答。

参考文献

贝罗贝 1989 早期"把"字句的几个问题,《语文研究》第2期。

曹广顺、遇笑容 2000 中古译经中的处置式,《中国语文》第6期。

陈初生 1983 早期处置式略论,《中国语文》第3期。

冯春田 1999《近代汉语语法研究》,山东教育出版社。

郭锡良 1998 介词"以"的起源和发展,《古汉语研究》第3期。

蒋绍愚 1994《近代汉语研究概况》,北京大学出版社。

—— 1997 把字句略论——兼谈功能扩展,《中国语文》第4期。

—— 1999《元曲选》中的"把"字句,《语言研究》第1期。

刘子瑜 2002 再谈唐宋处置式的来源,宋绍年等编《汉语史论文集》,武汉出版社。

梅祖麟 1990 唐宋处置式的来源,《中国语文》第3期。

裘锡圭 1992 说"以",《古文字论集》,中华书局。

王力 1943《中国现代语法》,商务印书馆,1985。

魏培泉 1997 论古代汉语中几种处置式在发展中的分与合,《中国境内语言暨语言学》第4辑,台湾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

吴福祥 1996《敦煌变文语法研究》,岳麓书社。

—— 1997 唐宋处置式及其来源,*Cahiers de Linguistique Asie Orientale*(东亚语言学报),26.2.

向熹 1958《水浒》中的"把"字句"将"字句和"被"字句,《语言学论丛》,第2辑。

杨平 2002《朱子语类》的"将"字句和"把"字句,宋绍年等编《汉语史论文集》,武汉出版社。

叶友文 1988 隋唐处置式内在渊源分析，*Journal of Chinese Linguistics* 16.1.
王力 1943《中国现代语法》，商务印书馆，1985。
—— 1958《汉语史稿》，中华书局，1980。
张美兰 1998 近代汉语"把/将"字处置句式研究，南京大学中文系博士学位论文。
祝敏彻 1957 论初期处置式，《语言学论丛》第1辑。
Benett, P. A. 1981. The evolution of passive and disposal sentences. *Journal of Chinese Linguistics* 9.1.
Givón, Talmy. 1975. Serial verbs and syntactic change: Niger-Congo. In: Charles N. Li (ed.) *Word order and word order change*. Austin and London: University of Texas Press.
Lord, Carol. 1973. Serial verbs in transition. *Studies in African Linguistics* 4.
Lord, Carol. 1993. *Historical change in serial verb constructions*. Amsterdam; Philadelphia: John Benjamins Publishing Company.
Sun, Chaofen. 1996. *Word order change and grammaticalization in the history of Chinese*.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第十二章　被动句

近代汉语的被动句式主要有十种，即“被”字式、“吃(喫、乞)”字式、“蒙”字式、“教(交、叫)”字式、“著(着)”字式、“使”字式、“让”字式、“与”字式、“给”字式、“乞”字式。十种被动句式分属三种不同的类型，“被、吃、蒙”属于第一类，被动标记是由“遭受”“蒙受”义动词演变来的；“教、著、使、让”属于第二类，被动标记是由使役义动词演变来的；“与、给、乞”属于第三类，被动标记是由给予义动词演变来的。关于上述各种被动句式的起源、演变以及它们各自同其他相关句式的联系和相互影响，近年来研究成果颇多，现就其中有代表性的五种句式，即“被”字式、“吃”字式、“教”字式、“与”字式和“给”字式的研究成果，综述如下。

一、“被”字式

“被”字式是近代汉语被动句式中最重要的一种，它的重要性不仅表现在出现频率高，而且表现在它是严格意义上的被动句式，或者说是纯粹的被动句式，不像有些句式那样同一些非被动句式间存在较多的纠葛。正是由于有了“被”字式，其他近代汉语的一些句式才有可能经过重新分析演变为被动句式，“被”字式的存在是其他近代汉语被动句式得以产生的必要条件，从这个意义上可以说“被”字式构成了近代汉语被动句式的基础。

“被”字式的来源。一般认为“被”字式的产生是动词“被”经历了词义演变和语法化过程的结果。王力(1957、1958、1989)对汉语被动式的起源和发展作了研究，指出“被”字式大约萌芽于战国末期。“被”原本是个动

词,词义是“覆盖”“施及”,一般用于好事的语境,表示主动地覆盖或施及某一事物。例如:

(1)西被于流沙。(尚书·禹贡)

(2)光被四表。(同上,尧典)

(3)泽被生民。(荀子·臣道)

(4)功被天下。(同上,赋篇)

(5)去乱而被之以治。(同上,不苟)

动词“被”还有一个引申义,即“蒙受”“遭受”,这一词义表示被动地蒙受或遭受某一事物,并且多用于表示不幸、不愉快的语境或表示不可抗拒的语境。例如:

(6)下施之万民,万民被其利。(墨子·尚贤)

(7)寡人不祥,被于宗庙之祟。(战国策·齐策)

(8)秦王复击柯,被八创。(同上,燕策)

(9)处非道之位,被众口之谮。(韩非子·奸劫弑臣)

当“被”字后经常出现动词的时候,“被……”组合就有了重新分析的可能。例如:

(10)今兄弟被侵,必攻者,廉也;知友被辱,随仇者,贞也。(韩非子·五蠹)

(11)万乘之国,被围于赵。(战国策·齐策)

(12)(晁)错卒以被戮。(史记·酷吏列传)

(13)被污恶言而死。(同上)

“被”字式刚产生的时候“被”字后不能出现施事者,汉末才出现了带施事者的“被”字式。例如:

(14)五月二十日,臣被尚书召问。(蔡邕:被收时表)

(15)祢衡被魏武谪为鼓吏。(世说新语·言语)

(16)亮子被苏峻害。(同上,方正)

(17)举体如被刀刺。(颜氏家训·归心)

王力(1989)认为“被”字式的产生与“被”的词义的发展有关,他还指

出，“这并不是说一个字的意义的发展能决定一种语法结构的发展；我们的意思只是说，一种新兴的语法结构是采取了和它相适应的词汇形式来表现的。”

P.A.Bennett(1981)指出，在古汉语中有些词可以兼属名词和动词。因此，在下列句子中，“被”后面的词的词性是不清楚的，因而“被”究竟是动词还是被动的标记(passive marker)也是不清楚的：

(18)被辱。(韩非子)

(19)国一日被攻。(战国策)

(20)万乘之国被围于赵。(同上)

而当“被”后面的词有一个修饰语(定语)的时候，这才表明这个词是名词性的，因而“被”一定是动词。如：

(21)被水旱之害。(史记)

而像“国一日被攻”这种句子，就可以产生重新分析，“攻”可以分析为 NP，也可以分析为 VP，在“攻”是 VP 的情况下，“被”就有了从动词转化为被动标记的可能。当 4-5 世纪在“被”字后面可以插入施事者之后，出现的就是被动句。如：

(22)亮子被苏峻害。(世说新语)

P.A.Bennett 的意见有一定道理，他正确地指出了“被”后成分究竟是宾语还是谓语的核心是不易确定的，但理由并不如他所说是“被”后的词的词性不清楚，而是由于汉语里名词和动词都可以作宾语，因而“被+VP”组合的结构性质不易确定，它有可能是被动结构，也有可能仍是述宾结构。如果我们可以确定某些“被+VP”组合中的 VP 不可能是宾语而只能是谓语的核心，就可以及时地把被动结构从述宾结构中分离出来，而不必用“被”后施事者的出现作为界定“被”字式产生的标准，因为那就太晚了。蒋绍愚(1994)在 P.A.Bennett 研究的基础上比较了三个例句：

(23)万乘之国，被围于赵。(战国策·齐策)

(24)邾娄人常被兵于周。(公羊传·昭公三十一年)

(25)十万之众，受制于人。(三国志·诸葛亮传)

认为三例“于”前都是动宾结构,介词组“于……”不同“被”后的成分直接发生联系,而是充任整个动宾结构的补语。我们换一个角度观察,三例可能是不同的结构:“被兵于周”“受制于人”可以认为属于动宾结构加补语一类,但情况也有不同,“受制于人”意思是“在别人那里受到控制”,介词“于”引介的是述宾结构“受制”的处所。“被兵于周”不同于上例,它可以作两种解读,一种解读“被”的意思是“施加”“覆盖”,句子的意思是“被周施加武力”,介词“于”引介的是动词“被”的施事者,而不是处所,介词组同“兵”没有直接关系,句式属于上古被动句“于”字式;第二种解读“被”的意思是“遭受”,句子的意思是“在周那里遭受武力”,可以认为介词“于”引介的是述宾结构“被兵”的处所,这一解读,结构与“受制于人”相同。“被围于赵”则不然,句子的意思不是“在赵地被围”,而是“被赵所围”,介词“于”引介的不是“被围”的处所,而只能是动词“围”的施事者,与“被”没有直接关系,那么“被围于赵”组合的第一个切分点就是在“被”的后面,而不是在“围”的后面。“被+围于赵”是否可以分析为动宾结构呢,答案是否定的,汉语里谓词性成分虽然可以充任主宾语,但主宾语位置上的谓词性成分不论有无标记都不同程度地指称化了(或自指或转指),而动补结构具有极强的陈述性,一般不能够在无标记的情况下指称化,所以“围于赵”不是宾语,而是谓语的核心,这样“被”也就从主要动词的地位演变成了被动式的标记。前引例“被污恶言而死”基本属于同类现象,“污(以)恶言”也不是一般的动宾结构,而是动补结构,因而也不可能在无标记的情况下指称化,“污(以)恶言”只能是谓语的核心,“被”也只能分析为被动式的标记。值得注意的是,施事者的出现并不是“被”字式重新分析的关键,前引例“被苏峻害”如果不从系统性出发,孤立地看待这个例子,仍可以分析为指称化的主谓结构作宾语的动宾结构(遭受苏峻害),“被”字仍可以看作主要动词。把“被”字后出现述补结构作为“被”字式重新分析的枢纽才是比较合理的。由此看来“被”字式起源于战国末期,一般所谓“萌芽期”,主要是指数量较少,出现频率较低,但不能否认在战国末期新的结构已经出现了。

PDG

洪诚(1958)指出,“古汉语的被动句最后和现代汉语相承接的句型是‘为’字句”,“被字句原先没有‘所’字,后来因为‘为……所’式的‘所’字类化到被字句,成为‘被……所’式”。冯春田(2000)指出,“被……所”式约出现于隋唐,晚唐五代有了较多的用例。例如:

(26)我被烦恼箭所射。(佛本行集经,卷24)

(27)因被匈奴所破。(隋书·西域列传)

(28)若不志道法之玄,心都被符所损。(叶净能诗)

(29)我是沙门,被尼众所笑。(祖堂集,卷18,仰山和尚)

综上所述,“被”字式的产生确实伴随着“被”的词义演变和语法化的过程,但是上古“为”字句的类化作用也是“被”字式发展的推动力。追寻现代汉语“被”字式的直接来源,可以追溯到汉末,即“被+施事者+VP”格式的出现,如果忽略虚词的词汇更替,单纯寻求句式的来源,那么上古汉语的“为+施事者+(所)+VP”就已经奠定了现代汉语被动句式的基础,此后汉语的各种被动句式都是沿着“介词+施事者+VP”的道路产生和发展的,“被”替换“为”只是词汇的更替。

“被”字式的发展。发展首先反映在出现频率上,到了汉代,“为……所”式逐渐成了出现频率最高的被动式,唐钰明(1987)对先秦、两汉、南北朝主要文献的各种被动式作了详细的统计,六朝时期“为……所”式的频率达到了顶峰,占全部被动句的53%,在此期间“被”字式的频率也在稳步上升,六朝时期达到了15%。唐钰明(1987)统计了唐代李白诗、杜甫诗、白居易诗、禅宗语录、敦煌变文集、祖堂集中的被动式,共428例,其中“被”字句371例,占了87%。唐代以后“被”字式的频率急速升高,取代了“为……所”式,成了汉语被动式的主流。

“被”字式的形式也从简单变为复杂,首先是汉末出现了“被”字后带施事者的“被”字式,这一句式的频率不断升高,上述唐代文献中的371例“被”字式带施事者的有257例,占全部“被”字式的69%。例如:

(30)一朝被马踏,唇裂板齿无。(杜甫:戏赠友)

(31)数被官加税,稀逢岁有秋。(白居易:不如来饮酒七首)

(32)若非侠客怀冤，定被平王捕逐。(伍子胥变文，敦煌变文集)

(33)元帅所夺州府县镇，皆被张飞所收。(三国志平话，卷下)

(34)嵩与妾躲于厕中，被乱军所杀。(三国志通俗演义·曹操兴兵报父仇)

到了宋代带施事者的"被"字式频率继续升高，据唐钰明(1988)统计，《朱子语类》共有"被"字式457例，带施事者的399例，占了87%。

许绍早(1956)、向熹(1958)、吕景先(1980)、袁宾(1987、1989)、董志翘(1989)、蒋绍愚(1994)、冯春田(2000)、吴福祥(1997)讨论了形式复杂的"被"字式。复杂化首先表现为"被"字式的句法核心从单个动词演变为复杂的结构，另外，"被"字式的语义表达也变得复杂了。

1. 句法核心为动补结构。早在战国末期，"被围于赵""被污恶言"之类的用例已经出现，但频率很低。随着汉语动补结构的发展，不仅介词结构和名词性成分可以作补语，谓词性成分也可以作补语了，这种后起的动补结构也可以作"被"字式的句法核心了。例如：

(35)雀儿被禁数日。(燕子赋，敦煌变文集)

(36)大唐国内山总被阇梨占却了也。(祖堂集，卷6，洞山和尚)

(37)被师喝出去。(祖堂集，卷7，岩头和尚)

(38)彦冲被此辈教坏了。(大慧普觉禅师)

(39)当寺白虎精哮吼近前相敌，被猴行者战退。(大唐三藏取经诗话，中)

2. 句法核心是连动结构或复谓结构，例如：

(40)我被郑王召募，被吴军来伐。(伍子胥变文，敦煌文书)

(41)燕子不分(忿)，遂被撮头拖曳，捉衣擒擘。(燕子赋，同上)

(42)被猴行者隐形帽化作遮天阵，钵盂盛却万里之水，金环锡杖化作一条铁龙。(大唐三藏取经诗话，中)

(43)有那大虫要来伤残牛只，被成宣宝将大柴棒赶去，夺取牛回来。(新编五代史平话)

3. 句法核心是处置式，这种"被"字式大约产生在宋代，例如：

(44)被利欲将这个心包了。(朱子语类,卷18)

(45)被裴约伏兵四起,将董璋活捉了。(新编五代史平话)

(46)(某人)不知被人将他肺腑都看见了。(鲁斋遗书)

(47)(某人)被你把头巾来污。(杀狗劝夫)

同处置式结合以后,"被"字式的形式有较大改变,受事成分就不能再作为主语出现,而是作为处置介词的宾语出现,此时整个"被"字式的主语就只有空缺了,如前二例。有时处置介词的宾语隶属于一个更大的受事者,此时受事者可以作为"被"字式的主语出现,但是往往省略,如后二例。

4."被"字后的及物动词带有宾语。这是近代汉语"被"字式的重要特点。宾语的类型十分丰富,冯春田(2000)归纳为六种,我们概括为三大类。

A.带完全受事宾语。所谓完全受事宾语是指宾语位置上的受事成分同主语位置上的受事成分所指完全相同。一般是受事成分作为主语出现后(主语也可能省略),在宾语位置上又以代词的形式再次出现,此类句式约起源于五代时期。例如:

(48)过在什摩处即被打之。(祖堂集,卷4,药山和尚)

(49)深沙云,项下是和尚两度被我吃你,袋得枯骨在此。(大唐三藏取经诗话,中)

代词复指受事成分,使受事成分既作为主语(可以是隐含的)又作为宾语两次出现,并没有改变句式的性质,仍然是被动句式。宋代这一句式又有了发展,复指受事主语的代词可以是名词了,或者说受事宾语可以与受事主语同形了,例如:

(50)谁想今日(我)被高俅这贼坑陷我这一场。(水浒,11回)

(51)这厮夜来赤条条地睡在灵官殿里,(这厮)被我们拿了这厮。(同上,14回)

(52)(馗龙)被猴行者骑定馗龙,要抽背脊筋一条,与我法师结絛子。(大唐三藏取经诗话,中)

这种句式受事主语出现的时候明显地属于被动句式,受事主语隐含的时

候就不大像被动句式，特别是第三例，人们甚至否认它隐含着受事主语。我们认为从系统性考虑第三例还是应该归入此类，否则此类句子的起源和发展就无法解释。

B. 带部分受事宾语。即受事宾语与受事主语所指并不完全相同，在语义关系上受事宾语从属于受事主语，或宾语是主语的一部分，或宾语同主语存在着某种联系，尽管主语经常可以不出现。此类句式约首见于唐代，例如：

(53)每被老元偷格律，苦教短李伏歌行。（白居易：戏赠元九李二十）

(54)晚际见其归来，被雪打破笠子，浑身湿而来。（入唐求法巡礼行记）

(55)九龙咸伏，被抽背脊筋了。（大唐三藏取经诗话，中）

C. 带无关受事宾语，即受事宾语无论在隐形语法关系上还是在语义关系上都同受事主语没有直接联系。这一句式约起源于晚唐五代，早期用例多是动词和宾语构成一个常用的固定词组。例如：

(56)吾自到此土，被人六度下药，我皆拈出。（祖堂集，卷1，菩提达摩和尚）

(57)只恐你江南终被将臣误事。（山西军前和议录，三朝北盟会编）

“下药”“误事”都是常用固定词组，可以理解为一个及物动词，前者意思是毒害，后者意思是耽误。言说类动词也可以进入这一句式，它的宾语就是言说的内容，例如：

(58)二将奏曰：“被汉王诈宣我王有敕，赚臣下马。”（八相成道变文，敦煌文书）

(59)远公当即不语，被左右道：“将军实是许他念经。”（庐山远公话，同上）

(60)二人下马入庄……被三传并三翁先言：“刘郎异日奋发荣贵，和你改换门风。”（刘知远诸宫调）

这一句式在宋代也有了发展,"被……"后的动宾结构不再限于是固定词组,动词也不再局限于言说类动词。例如:

(61)公门都被陆子静误教莫要读书。(朱子语类辑略,卷7)

(62)被人笑嫁不得伊状元。(张协状元,32出)

(63)今早有小行者到此,被我变作驴儿,见再此中。(大唐三藏取经诗话,上)

(64)白虎精闻语,心生忿怒,被猴行者化一团大石,在肚内渐渐会大。(同上,中)

(65)也煞被他引去了好人。(朱子语类)

(66)不被人心胜了道心。(同上)

第(65)例隐含主语"我们",第(66)例隐含主语"世道"。由于动宾结构不是固定词组,也不可以再看作一个及物动词,因而主语也就不像是受事成分,整个句子变得不大像被动句了,蒋绍愚(1994)称之为非被动关系的被动句。仔细分析起来,此类句子的句义都表示主语被施事者通过动宾结构表达的行为处置影响了一番,动宾结构所达到的结果直接影响到主语,从这一角度来观察,此类句式的主语仍然是受事主语,句式也还是被动句式。从另一个角度看,例(65)、(66)的"被"字似乎是多余的,删掉"被","他引去了好人""道心胜了人心"意思与原句也差不多。但有没有"被"字究竟是不一样的,没有"被",谓语的陈述对象就是动词的施事"他""道心",有了"被",陈述对象就是隐含的受事主语"我们"和"世道"了。带无关受事宾语的句式产生得比较晚,很明显是从前几类带宾语的句式演化发展来的。

5."被+施事"后面是否定性谓词性成分的句式,蒋绍愚(1994)综合了对这种句式的讨论。这一类句式约产生于宋代。例如:

(67)觑着莺莺,眼去眉来,被那女孩不瞅不睬。(董西厢,卷1)

(68)老汉自到蔡婆婆家,希望做个接脚,却被他媳妇坚持不从。(窦娥冤,2折)

(69)被武松不管他,拖了过来。(水浒,26回)

(70)三个正待要去投他，却被他那里不肯相容。(同上，37回)

这一句式依然表达主语被施事者通过自身的某种动作行为处置影响了一番，“不VP”也是一种处置或影响。这一句式动词尽管不一定带有宾语，但上述语义表达显示，它可能是(4·C)类句式综合发展的结果。它的特点在于谓词性成分是否定的，汉语早期被动式的谓词性成分不能是否定的，现代汉语被动式依然维持了这一规律，只有近代时期谓词性成分可以是否定的。这一演变过程同汉语处置式的演变过程基本平行，这从一个侧面表明汉语被动式同处置式有着密切的联系。正如王力(1946)指出的“汉语的被动式并不是普通主动式的反面，它只是处置式的反面”。王力强调的是汉语被动式同处置式之间存在转换关系，如例(67)“(某人)被那女孩不瞅不睬”，可以转换成“那女孩把某人不瞅不睬”。

6.“被”字式在近代发展迅速，形式丰富多样。宋代出现了超出被动式常规的发展，产生了与致使义和原因义相关的“被”字式。

A.同致使义相关的“被”字式。冯春田(2000)讨论了这种句式，这一句式约起源于宋代，例如：

(71)不知意之所不备处，才有缝罅，便被贼人来了。(朱子语类)

(72)当时未有明道之士，被他说用于世千余年。(同上)

(73)朱仝告道：“小人自不小心，路上被雷横走了，在逃无获。”(水浒，51回)

这一句式有两个特点，一是“被……”后动词都是不及物的(例72“用”是通行的意思，也可以认为是不及物的)；二是“被”字前都未出现陈述对象或话题，而是出现了“被”字式所表达动作行为得以产生的条件，即有条件小句作为前句。这两个特点使这一句式的语义表达超出了被动式的范围，特别是后一特点使得句式产生了重新分析的可能性，作为后小句的“被”字式可以分析为前小句的结果小句，导致“被”字式有了致使义。上三例的句意是，某一条件致使“贼人来了”“他说用于世千余年”“雷横走了”。

仔细分析，这类句式的来源可能同(4·C)类句式有关，(4·C)类句式

的语义表达是“主语被施事者通过动宾结构表达的行为处置影响了一番，从而动宾结构所达到的结果直接影响到主语”。被动式、处置式、使役式三者之间存在密切的联系，都表达某一对象承受某种处置或某种影响，只是程度有所不同。比较“雷横被我放走了”“我把雷横放走了”“我被(使)雷横逃走了”，可以看出，被动式和处置式都表示施事者对受事者主动地、有意识有目的地处置或影响；而使役式则有所不同，它不表示主语主动地有意识有目的地处置，相反，是主语承受了某种处置或结果，主语“我”更接近受事。(6·A)类句式实际上也隐含着一个主语或陈述对象，由于后面的VP是不及物的，所以主语接受处置的意味也降低了，因此这一句式所表达的语义是“某条件致使某主体承受了某施事者发出的动作行为的后果”。“我遭受了雷横走了(这样一种处置或影响)”同“我使雷横走了”在语义上有相通之处。(6·A)类句式致使义和被动义并行不悖，表明这一句式在(4·C)的基础上走得更远了。

B.同原因义相关的“被”字式，蒋绍愚(1994)、冯春田(2000)都讨论了这种句式。这一句式也起源于宋代，例如：

(74)太史公书项籍垓下之败，实被韩信布得阵好，是以一败而竟毙。(朱子语类)

(75)本朝韩、范、张、魏公诸人，他只是一个秀才，于这般事也不大段会。只是被他忠义正当，故做得恁地。(同上)

(76)我这日又提了一篮梨儿，迳去茶坊里，被我骂那老猪狗，那婆子便来打我。(水浒，25回)

(77)本要跳过来杀公人，却被店里人多，不敢下手。(水浒，64回)

这一句式“被……”后的成分可以是动词性的(如例74、76)，也可以是形容词性的(如例75、77)。它有两个特点，一是“被”字式的主语隐含，不出现，二是“被”字式后紧接结果小句作为后句。以上两个特点，尤其是后一特点，使“被”字式有了重新分析的可能，同原因义发生了联系。(6·B)类句式虽然“被”字式的主语都不出现，但确实隐含着，以上四例的主语分别

是“项籍”“本朝”“王婆”“某人”，句式的语义表达依然是“主语被施事通过VP处置了一番”，当然，当VP是形容词性成分的时候，处置义进一步减弱，但仍表达对隐含的主语施加某种影响。

(6·B)类句式很可能也来源于(4·C)类句式，原本前后两句构成并列句，如“(王婆)被我骂那老猪狗，那婆子便来打我”，由于前句主语没有出现，后句又可以看作结果小句，因而句式发生了重新分析，从并列句变成了偏正句，“被”字式就同原因义有了联系。当隐含的主语和“被”后的名词性成分所指完全相同的时候，隐含主语遭受处置的含义几乎消失了，因而“被”字式的原因义尤其明显，例如：

(78)却被他自暴自弃，不肯去学，故移不得日。(二程集)

(79)被你一生在村泊，不知国法事如何。(刘知远诸宫调)

此类用例虽然不很多，但对于说明(6·B)类句式的起源和发展过程是很有意义的。(6·B)类句式和(6·A)类句式既然来源相同，为什么(6·A)类表现出某种致使义，而(6·B)类却表现出某种原因义呢？其实两类都是被动式，(6·A)类前有条件小句，自身处于结果小句的位置，故而表现出了某种致使义；(6·B)类后有结果小句，自身处于条件小句的位置，故而表现出某种原因义。

根据以上分析，可以说(4·C)类句式是“被”字式演变的枢纽，5、6类句式都是以(4·C)类句式为基础演变发展来的，因而在语义表达上具有共性，即使超出被动式常规的句式也仍然带有“遭受”“蒙受”“承受某种处置或某种影响”的意义。王力(1989)指出，(“被”字式)“差不多全是表示不幸或者不愉快的事情的”，“再说，就绝大多数的‘例外’看来，似乎还是有规律可寻的。它们所表示的绝大多数是关于在上的恩宠，如《世说新语》的‘被遇’‘被举’‘被知遇’‘被礼遇’等。我们可以这样设想：在古代封建社会里，一般人以为在上者的恩宠是和灾祸一样地不可抗拒的，所以要用被动式”，正是“被”字式的基本意义“使‘被’字句有可能脱离了被动式的正常结构，甚至脱离了被动的意义，而单纯地表示不幸(或遭受、蒙受、承受某种处置或某种影响的意义)”，“被”字式所具有的基本意义为这一

句式的演变发展分化提供了共同的基础。“被”字式的形式和语义表达丰富多样,把它描写清楚是很重要的,但更重要的是解释,特别是对那些在不同程度上偏离标准被动式的句式的起源和发展的解释。王力先生关于“处置式反面”的观点为我们提供了一个观察问题解决问题的视角,这是一个应该继续讨论和深入发掘的问题。

俞光中、植田均(1999)对近代汉语的“被”字式(也包含其他被动式)从另一个角度作了观察和分析,不同于上文把 VP 作为对“被”字式观察的焦点,俞、植着眼于“被”字前被动受体 N 的有无。指出“被”字式有两大类,一类“被”字前有被动受体,称为 N 被句;另一类“被”字前无被动受体,且非省略,称为零被句。如上所述,我们认为所谓零被句的产生根本原因在于 VP 的演变,即(4·C)类句式是演变的枢纽;另外,我们认为所有的“被”字式都有被动受体存在,只不过被动受体有“显性和隐性”“实和虚”的区别。另外,俞、植对“不幸”意义做了深入的分析,指出:语法不幸者与实际不幸者是两回事,例如“清风寨军人,一时间被虏了恭人去”,句中“军人”和“恭人”都是实际不幸者,但只有“军人”才是语法不幸者。语法不幸者一定是实际不幸者,但实际不幸者却不一定是语法不幸者。语法不幸者与“N(受事)”也不是一回事,例如“那几个老和尚吃智深寻出粥来”,句中受事者是“粥”,而语法不幸者是“老和尚”。俞、植还指出,在《水浒全传》里,作者心目中值得同情的人物之被害、被活捉,一般多用 N 被句;反之,不值得同情的人物之被杀死、被活捉,一般多用零被句。俞、植对所谓零被句的语用特征也作了描写,指出零被句的运用是以零话题形式防止在叙述过程中更换话题。例如“我去岭下取水,被那大虫把我娘拖去吃了,我直寻到虎巢里。”(水浒全传,43 回)此例以叙说“我(李逵)”的行为遭遇为中心,如果第二分句改为 N 被句“我娘被那大虫拖去吃了”,就打断了话题的连续性,运用零被句可以保持话题的连续性,俞、植从表达的角度探讨了零被句的作用。

有学者注意到“被”字式的演变发展在不同的地域速度是不同的,具有不平衡性。袁宾(1989)对以《祖堂集》和《敦煌变文集》各自为代表的南

北共时文献作了比较研究，指出“被”字式中“孤独动词”频率的下降符合汉语发展的总趋势，《祖堂集》使用孤独动词的“被”字式占全部“被”字式的31%，变文的此项比例为17%，在这一点上西北口语“被”字式的发展要比长江流域快些。在“被”字引介施事者方面，《祖堂集》带施事的用例占78%，变文占49%，长江流域口语的发展快于西北口语。对这种不平衡性的研究可能导致对汉语“被”字式以及被动式整体发展动因研究的突破。袁宾(1989)指出，要注意外族语言对汉语“被”字式的影响，晚唐五代的“被+施事+动词+受事”句式可能最初形成于佛经汉译者的笔下，而金元时代燕京口语里的几种特殊“被”字式也应是受到契丹、女真和蒙古语影响而生成的，加上“五四”运动前后“被”字式受外语影响，由表示不幸遭遇逐渐趋于中性，汉语“被”字式似已接受了外族语的三度重要影响。这个问题还需要继续进行研究。

二、“吃(喫、乞)”字式

唐宋以降，汉语的被动式又一次发生了大变化，主要表现为在“被”字式的基础上被动标记(即专门表示被动意义的词语)的增加，产生了“吃(喫、乞)”字式、“蒙”字式、“教(交、叫)”字式、“著(着)”字式、“使”字式、“让”字式、“与”字式、“给”字式、“乞”字式。

从起源的角度观察，“吃”字式、“蒙”字式同“被”字式属于同类现象，被动式标记“吃”和“蒙”的词义发展和语法化过程都类似于“被”，都与各自的动词义项“遭受”“蒙受”有关。“吃”字式和“蒙”字式的不同点在于，“吃”字式继承了上古汉语被动式表示消极意义的特点，而“蒙”字式基本上是一种表示积极意义的被动式。

“吃”字式的起源。江蓝生(1989)对“吃”字式作了研究，指出“吃”是“喫”的俗写，唐宋资料中皆作“喫”，元明资料中才写作“吃”“乞”，为方便起见，用“吃”字作为代表。“吃”本义为“食”，上古汉语中的“食”只能带名词性宾语，“吃”的早期用例也只能带名词性宾语(或受事)。例如：

(1)越王志穷,至乎喈山草。(贾谊:新书·耳痺)

(2)友闻白羊肉美,一生未曾得喈。(世说新语·任诞)

当动词“吃”后的名词宾语表示不可食之物,并且是表示不利于主语的事物的时候,“吃”的词义就发生了变化,引申出了“挨”“承受”“遭受”“蒙受”等意义,时间是在唐五代时期。例如:

(3)但知免更喈杖,与他邪摩一束。(燕子赋,敦煌文书)

(4)解事速说情由,不说眼看喈杖。(庐山远公话,同上)

(5)“急承白司马,不然即喈孟青。”洛阳北有坂名白司马,将军有姓孟名青棒者。(大唐新语,卷12)

“白司马”即指打人的板子,“孟青”即指打人的棒子。唐代“吃”后的这种宾语只限于“杖棒”,宋代以后这类宾语就多了起来,例如:

(6)某知他吃了人多少言语,正所谓唾其面使自干者。(大金山西军前和议录)

(7)谚云:喈拳何似打拳。(罗大经:鹤林玉露,卷14)

(8)吃了这两掌。(水浒,21回)

(9)吃官司。(同上,25回)

江蓝生(1989)指出,“被”的“遭受”义是从它的本义自然引申出来的,符合词义引申的一般规律,而“吃”的“遭受”义是从“喫杖”“喫棒”之类的比喻义产生的。“吃”是从外部接受食物,用来比喻遭受外来棍棒的殴击,在修辞上具有形象、幽默的效果。

“遭受”义的“吃”也可以带动词性的宾语,唐五代此类例较少,宋代以后用例增加。例如:

(10)火急离我门前,少时终须喈掴。(燕子赋,敦煌文书)

(11)我向庄中喈打骂无休,怎生交俺子母穷厮守。(刘知远诸宫调)

(12)直去府里,要刺贺太守,被人知觉,倒喈拿了,见监在牢里。(水浒,58回)

“吃VP”出现以后,“吃”字的性质就有了重新分析的可能。在这里我们遇

到了和"被"字式相同的问题,即"吃 VP"是否仍旧分析为动宾结构?认为是动宾结构,那么"吃"仍是主要动词,如果不认为是动宾结构,那么 VP 就是句法核心,"吃"就是被动标记。"被"字式是近代汉语所有被动句式的基础,在"被"字式强大的类化作用下,唐五代时期已经产生了作为被动标记的"吃"。以上三例都可以分析为被动式。唐五代时期被动标记"吃"字后已经可以出现施事,"吃"发展为介词。早期用例极少,宋代以后用例增加。例如:

(13)黄洋野马捻枪拔,虎鹿从头喫箭川(穿)。(王昭君变文,敦煌文书)

(14)花儿偏向蜂儿有。莺共燕,喫他拖逗。(柳永:红窗回)

有一种意见认为"吃"字被动式宋代才产生,原因就在于把带施事的句子作为界定"吃(喫、乞)"字式产生的标准,而这种用例在宋代以前罕见。其实不一定把施事的出现定为标准(参"被"字式),所以"吃"字被动式的产生可以定在唐五代。

当"被"字演变为被动标记以后,作为"遭受""挨"义的"被"就渐趋消失了。"吃"字不同,作为"遭受"义的"吃"与被动标记"吃"并存不废,名词性宾语前的"吃"总是"遭受"义动词,直到现代汉语里仍是这样,普通话里比较少见,吴语中比较常见(吃生活、吃耳光、吃批评)。那么不及物动词和形容词前的"吃"如何处理呢?例如:

(15)他心本不曾动,只是忽然喫一跌,气才一暴,则其心志便动了。(朱子语类,卷 52)

(16)师傅,且脱了褊衫,把它且穿在底下,受用受用,免得喫冷。(西游记,50 回)

以上二例中的"吃"还是分析为"遭受"义动词为好,"吃 VP"为动宾结构。

"吃"字式接受"被"字式的类化作用是十分明显的,正如冯春田(2000)指出"所以'吃'字句产生后不久,就带有'被'字被动句在近代汉语中后期的主要特点"。第一个特点是动词后带有宾语,例如:

(17)几乎教我吃这大汉坏了性命。(一窟鬼癞道人除怪)

(18)郭威吃董璋争了这功。(新编五代史平话)

(19)你父亲吃胡家下了蛊药,哥也吃他害了。(遇恩记)

(20)虽是不曾到手,也吃渠亲了两个嘴。(型世言,27回)

(21)讫(喈)那种田的百姓认得是他,拿将来杀了。(皇明诏令)

(22)乞(喈)吾相问着他,那脸儿上红了。(金瓶梅词话,61回)

据冯春田考察,带与受事主语所指完全相同的受事宾语的用例只见于明代,如例(21)、(22)。受事成分有时是作为处置介词的宾语出现的,例如:

(23)乞(喈)金莲向前把马鞭子夺了。(金瓶梅词话,26回)

(24)乞(喈)孙寡嘴老油嘴把借契又写差了。(同上,42回)

第二个特点是同“致使”义发生联系,例如:

(25)我们只去守住了村口等他,须不喈他飞了去。(水浒,11回)

(26)听见他在屋里哭着,就不听得动静儿,乞(喈)我慌了,推门推不开。(金瓶梅词话,26回)

“吃”字式同“致使”义发生联系的根本原因在于,前面出现了条件小句(参“被”字式)。

第三个特点是同“原因”义发生联系,例如:

(27)喈他忒善了,被人欺负。(水浒,24回)

(28)但乞了这左眼大,早年克父;右眼小,周岁克娘。(金瓶梅词话,26回)

“吃”字式同“原因”义发生联系的根本原因在于,后面出现了结果小句(参“被”字式)。“吃”字式各种不同类型之间的关系与“被”字式不同类型之间的关系基本上是平行的。尽管“吃”字式具备替换“被”字式的条件,但是它始终没能动摇“被”字式的主流地位。刘坚、江蓝生等(1992)指出,“吃”字式在北方系白话资料中的出现频率要比在南方系白话资料中低得多,“吃”字式在当时大概主要通行于江苏、浙江以及山东的部分地区。到了清代,白话资料中就见不到“吃”字被动式了。

江蓝生(1989)指出,大凡有“遭受”义的动词都有虚化为被动关系词

的可能，只不过语言实践选择了“被”和“吃”罢了。“吃”字语法化的过程又一次证实了王力先生的论述：“一种新兴的语法结构是采取了和它相适应的词汇形式来表现的。”正是由于“吃”从“遭受”义发展为被动标记，所以“吃”字式像“被”字式一样，基本表示不愉快的意义。

一般认为，被动标记“乞”只是“喫”的另一个写法，在这个问题上有不同意见。蒋绍愚(1994)对此作了准确的总结和发挥。转录如下。在《水浒》、《金瓶梅》中，表被动既可用“吃”，也可用“乞”，在《清平山堂话本》中，表被动只用“乞”。“乞”字自古就既有“乞求”义，又有“给予”义。所以，有人认为“乞”表示被动是从“给予”义发展来的。张惠英(1989)就持这种看法。文章认为，敦煌变文中的“喫”仍是“吃受”义，还没有发展为成熟的表被动义。而《金瓶梅》中表被动的“乞”是从“乞”的“给予”义发展来的。而“吃”则是“乞”的借字。这个观点遇到的一个困难是：恰恰在《金瓶梅》、《山歌》和《水浒》、《清平山堂话本》等资料中，“乞”不表示“给予”，表示给予用“与”或“把”。这一点江蓝生(1989)已经指出。对此，张惠英(1989)认为，“乞”的给予用法自汉魏以来就有，今方言中还在使用，所以《金瓶梅》和《山歌》中“乞”无“给予”义，实在令人怀疑。所以，文章认为这是两书的作者有意回避用“乞”字表达“给予”义的结果，而并非语言事实。不过，这只是一种有待证实的假设。此外，《水浒》、《金瓶梅》、《山歌》中的“吃、乞、喫”在表被动的同时也可以表示原因，而这一用法显然与“遭受”义联系密切，而不大可能是从“给予”义发展而来的。

袁宾等(2001)对蒋绍愚的说法进行了驳议，指出，原因义并不一定同“遭受”义密切相关，相反，表示给予义的词也可以在表示被动的同时表示原因，如上海话中的“拨”，是从表“给予”发展为表被动的，而在下面例句中又表示原因：“我本来脑子蛮清爽，现在拨侬一吵，又糊涂了。”因此，“吃、乞、喫”可以表示原因这一点，在证明“吃”字式接近“被”字式，“吃”从“遭受”义发展为被动标记这一点上是无能为力的。

袁宾的驳议是从类型学的角度提出的，有一定道理。但是上例中的“拨”有可能本身就是介词(使、让)，而不是被动式的标记。另外，即使现

代汉语中有“给予”义动词同时表示被动和原因的现象，也不能证明近代汉语中必然存在同类现象。“与”是典型的“给予”义动词，“与”字被动式早在唐代就产生了，在整个近代汉语时期“与”字被动式都没有用来表示原因，这一事实支持蒋绍愚的结论。这个问题还可以进一步讨论。

三、“教(交、叫)”字式

“教”“著”“使”“让”都是具有“使令”意义的动词，它们的基本语法功能是构成使役式，即带有使令意义的兼语式，并充任使役式的第一个动词。由使役式的第一个动词演变为引介施事者的介词，从而成为近代汉语被动式的标记，它们所经历的演变过程不同于“被”和“吃”，而是经历了更为复杂的演变。我们必须深入观察汉语中“使令”和“被动”在语义结构和语法结构上的异同，观察汉语受事主语句的演变发展，甚至还需要从不同语言的接触和影响方面去探寻这一演变的原因，才能完整准确地描写出“使令”义动词演变为被动式标记的发展轨迹，并阐明这一发展演变的动因。

“教”字式出现于唐代，“著”字式、“使”字式出现于宋代，“让”字式出现于明末清初。唐代以后汉语使役动词兼作被动式标记是一个重要的语言现象，这一现象在现代汉语的北方方言中仍然是一种明显的存在。太田辰夫(1958)首先对这一现象进行了解释，太田指出，使役动词“教”早在唐五代就已经有被动用法了，他认为具备下列三个条件之一，“教”就可以理解为被动标记。一是“教”的宾语所表达的事物是不具有意志的，例如：

(1)见说上林无此树，只教桃李占年芳。(白居易诗)

(2)刚被太阳收拾去，却教明月送将来。(苏轼诗)

二是句子表达造成某种结果的感觉，例如：

(3)春思翻教阿母疑。(和凝词)

(4)教那西门庆听了，赶着孙寡妇嘴只顾打。(金瓶梅词话，15回)

三是“教”字式同“禁止”义相配合，例如：

(5)第一莫教渔父见。(李远诗)

(6)莫教人见。(历代法宝记)

(7)莫教人笑汝。(寒山诗)

太田对使役动词转为被动标记的解释主要是语义上的，他认为在上述三个语义条件下，被动和使役是一件事情的两面，客观事实是一个，而主观判断却可以是两种。他说，“被他打”或许就是做了“(致)使他打”那样的事情，如果是这样，自然也能说成“使他打”。

蒋绍愚(1994)从严格的语法学角度切入了这个问题，比较了“教”与“被”的异同，两个语素的不同点是，“教”的意义是“指使”，“被”的意义是“遭受、蒙受”；另外，“被……”后的VP一般来说一定是及物的，而“教……”后的VP却是自由的，可以是及物的也可以是不及物的。二者的共同点是，紧跟在后面的名词性成分一定是后面VP的施事者(如：甲教乙打(丙)、甲被乙打了)，乙都是“打”的施事者。这一共同点很重要，它导致了在同时具备两个条件的情况下，使役动词“教”向被动标记转化，这两个条件是：1.“教”前面没有名词出现，也就是说甲缺位，而且根本说不清是什么使得乙发出某一动作；2.“教……”后面的动词或动词组可以表示被动，即必须是及物的，并表示某一情况已经实现。蒋绍愚的分析能够解释太田给出的绝大部分例句，更切近了问题的语法实质。蒋绍愚认为太田所指出的三个条件中第一条，即“教”的宾语不具有意志，并不构成“教”字由使役转为被动的必要条件，因为太田所举的例子中“教”的宾语就有不少是指人的，不少研究者都赞同这一看法。在以后的研究中，蒋绍愚的这一看法有所改变。实际上太田提的三个转化条件并不是需要同时具备的，太田的思路是要探讨“教”转化为被动标记的几种语义环境，或者说是几条不同的转化途径。太田的第二条、第三条比较单纯，至于第一条所指的语义环境，肯定不包含其他两条的内容，但内涵很复杂，不易概括，太田就从“不具有意志”的角度概括了。这种概括显然是不够严密的，但是这一探讨问题的思路值得重视。冯春田(2000)举了《醒世姻缘传》45回的一

个例句“我教这孩子们笑杀我了”，此例“教”前有名词主语出现但又是典型的被动句式，看来“教”前不出现名词只是“教”在历时演变中转化为被动标记的必要条件，而不是我们用以判断某一组合中的“教”是否为被动标记的标准，也就是说“教”前名词是否出现还不是问题的全部实质，还有更深层的语义内容需要发掘，太田所探讨的“教”字转变的语义环境是应该研究清楚的，这样才能从句法和语义的结合上彻底搞清楚这个问题。

江蓝生(1999)用“施受同辞”“反宾为主”解释“教”字转变为被动标记的语义环境，指出“施受同辞”表现在句法上就是主动句和被动句表层结构相同，汉语使役动词转而表示被动的根本原因就在于汉语语法的上述特点。江蓝生在蒋绍愚研究的基础上把使役句转化为被动句的条件归结为三条：1.(如果有主语的话)主语为受事；2. 使役动词后的情况是已经实现的；3. 谓语动词是及物的。

蒋(1994)、江(1999)都未具体深入讨论太田的第三条，即“和禁止义相配合”，这一条同情况实现与否和动词为及物与否之间的关系还需要进一步梳理，如果承认“不要被/教他逃走了”(路上被/教雷横走了)是正确的被动句，那么我们就还要对使役动词转化为被动标记的条件继续做更深入细致地发掘。另外，例如“大熊猫病了，大熊猫不教参观了”，应该说完全符合上述几个转化条件，但是其中的“教”仍是使役动词，并没有转化为被动标记，句子的意思是“大熊猫病了，管理员不教人参观了”。这一现象说明上述几个条件仅仅是转化的必要条件，还不是充分条件。

蒋绍愚(2002)把问题的讨论引向了新的高度，指出：“教”字句由表使役到表被动是语法功能扩展的结果。文章指出“教”字功能扩展的动因有两个，一是处于句首的受事既可以理解为话题也可以理解为主语，二是“教”后面的施动者由有生命的扩展到无生命的，在这两种条件的作用下，“教”字句的功能扩展得以最终完成。文章分析了一组典型的例句：

(8)棹遣秃头奴子拨，茶教纤手侍儿煎。(白居易：池上逐凉之二)

(9)泉遣狙公护，果教猩子供。(皮日休：奉和鲁望四明山九题)

(10)军书羽檄教谁录？帝命王言待我成。(徐夤:咏笔)

(11)团蕉何事教人见？暂借空床守坐禅。(秦系:奉寄昼公)

上述句子都是受事出现在“教”字句的句首，但它们都还是使役句而不是被动句。句子的意思是：

茶(我)教纤手侍儿煎。

果(君)教狎子供。

军书羽檄(将军)教谁录？

团蕉(昼公)何事教人见？

使役动词“教”的施事者虽未出现，但仍隐含。但是如果把上述句中的“教”理解为“被”，句子的意义也没有多少改变，但唐代人绝不会这样理解。总之，使役句的句首是受事，并不会立即变成被动句，但这种句式确实和被动句很相近，可以说，受事出现在句首，而施事不出现，这就为使役句转化为被动句创造了条件。王力(1965)指出汉语里存在自动词与使动词配对的现象，徐通锵(1997)进一步指出：“‘自动—使动’是汉语的两种基本句式，而印欧语的基本句式是‘主动—被动’”，“(汉语的)‘使动’中……包含一些被动的因素”，“和自动句相对的是使动句，指有定性的话题是动作承受的对象，是因受某种力量的作用和影响而使它发生一种因果性的变化。这种句法语义的结构是汉语，乃至汉藏系语言的一种重要的句型”。这些意见可以帮助我们更清楚地把握使役句和被动句之间的联系。其实我们可以把上述句子理解为具有使役和被动双重意义：

茶(被我)教纤手侍儿煎。

果(被君)教狎子供。

军书羽檄(被将军)教谁录？

团蕉(被昼公)何事教人见？

把某些使役类句子解释为使役和被动双重意义，在《马氏文通》里就曾有过，例如《左传·宣公十七年》：“吾又执之，以信齐沮”，马建忠对“信齐沮”的解读是“使齐沮见信”。马氏的分析是很有价值的，但是一直受到批评而湮没无闻了。

蒋文指出,受事位于句首可能是一个话题,也可能是话题兼主语。当使役动词“教”的施事显现或明确隐含的时候,句首的受事成分只能是话题;当“教”的施事不显现也不明确隐含的时候,句首的受事成分就既是话题也是主语。文章认为“茶”“果”例属于前者,因为从上下文看“教”的施事者是句义必需的;“军书”“团蕉”例属于后者,因为从上下文看“教”的施事者不是句义必需的,文章认为后者更接近典型的被动句。文章指出,功能扩展是一个过程,唐代的“教”字句,多数还处在“使役句——被动句”的转化过程中,往往理解为使役和被动是两可的,而且这些句子中,“教”后面的施动者也都是人或动物,施动者是无生命事物的例句在全唐诗中很少,而且到晚唐才出现。到了《红楼梦》中,施动者可以是无生命的。如:“叫(教)雪滑倒了”(8 回),“教”后面施动者由有生命的扩展到无生命的,这是类推的结果,也是“教”字句功能扩展的最终完成。蒋文在此回应并深化了太田辰夫(1958)提出的三个条件中的第一条。

文章认为上述两个方面实际上是使役句转化为被动句的两个阶段或两个步骤,第一个阶段属于语言演变中的语法化过程(在句式演变基础上的重新分析),单凭语法化,只能得出使役和被动两解的句子,也就是说,“教”后的施动者仍必须维持是有生命的,它们和“被”字句还有相当大的距离,因为“被”字句是没有这种限制的。第二阶段演变中起作用的,是语言发展中另一种强大的动力,即类推。既然“教”字句已经局部地取得了表被动的功能(使役、被动双重意义),那么,随着这种句子使用的日益频繁,人们就会把它们和“被”字句等同起来,并且会忘掉它是从使役句转化而来的,忘掉“教”后名词只能是人和生物的限制,在“被”字句比照和类推的作用下,“教”字后面的名词也就脱去了只能是人和生物的限制。按照普通语言学的一般理论,语法化会制造新的语法形式、新的词类因而改变系统的整体性(如同使役句经历语法化而成为可以两解的句式);而类推(analogy)只能更新语法形式的细节,不会制造新的形式。蒋文指出,单纯的类推并不会创造新形式,但类推和语法化共同起作用,就可能创造新形式。汉语史上一种新的语法形式,即用原来表使役的句式表示被动的新

的被动句,"教"字句,就是由语法化和类推共同创造的,汉语的表示被动的语法系统也由此而得到改变。所以类推有时和语法化一样,也是可以改变语法系统的推动力。

蒋绍愚(2004)专门探讨了受事主语句的发展与使役句到被动句的演变。文章回答了先秦两汉魏晋南北朝的使役句,如"使"字句、"令"字句,为什么没有发展为被动句的问题,指出表使役发展为表被动是有条件的,这个条件(之一)就是受事主语句的发展。汉语中受事主语句自远古时代就有,但是受事主语句只有发展到一定阶段,才能在使役句的句首出现受事主语,从而使得使役句有可能发展为被动句。

文章把受事主语句分为三类:(a)有标记的被动句。(b)仅在意念上表示被动的句子,即反宾为主的句子,或者说是由"斩""伤""放逐"等作格动词为谓语,而且受事不出现在动词后,反而出现在动词前的句子。(c)"话题—评论"式的受事主语句,c 类包括四种格式:1. 受事(+施事)+不+动词 2. 受事+可/不可+动词(+宾语) 3. 受事(+施事)+动词+之 4. 受事(+施事)+动词词组。

文章指出 c 类句同 a、b 两类句最根本的区别在于:a、b 两类句主语和谓语之间的关系比较紧密,在受事和动词谓语之间不能插进施事。比如,不能说"龙逢桀斩"。而 c 类句的主语和谓语之间的关系比较松散,在第 1、3、4 种格式里,受事和动词谓语之间都可以插进施事。比如,可以说"暴虎冯河,死而不悔者,吾不与也","夏礼吾能言之","蔡伯喈睹睐笛椽,孙兴公听妓振且摆折"等等。c 类的第 2 种格式主语和谓语间不能插进施事,但中间可以有一个明显的停顿,如"夫子之文章,可得而闻也","由与求也,可谓具臣矣"。所以 c 类句处于句首的名词和后面整个谓语的关系主要不是表示被动关系,而是话题和评论的关系。正因为如此,我们把 c 类称为"'话题—评论'式的受事主语句"。显然只有 c 类句,特别是 c 类句中的第 1、3、4 种格式,才同使役句演变为被动句有关,因为其中留有施事的空位,留有施事的位置才有可能构成使役和被动双重语义。

文章选取代表三个不同历史层面的三部书:《论语》、《世说新语》、《敦

煌变文集》为语言材料，对受事主语句的发展作了历时的考察，指出 c 类句的四种受事主语句格式并不是同时产生的。其中 1、2、3 三种格式，《论语》已经存在，例如：

(12)成事不说，遂事不谏，既往不咎。（八佾）

(13)沽酒市脯不食。（乡党）

(14)殷因于夏礼，所损益，可知也。（为政）

(15)父母之年，不可不知也。（里仁）

(16)夏礼吾能言之，杞不足徵也。（八佾）

(17)邦君之妻，君称之曰“夫人”；夫人自称“小童”；邦人称之曰“君夫人”，称诸异邦曰“寡小君”；异邦人称之亦曰“君夫人”。（季氏）

第 4 种格式始见于《世说新语》，例如：

(18)王丞相拜扬州，宾客数百人并加沾接，人人有说色。（政事）

(19)蔡伯喈睹睐笛椽，孙兴公听妓振且摆折。王右军闻，大瞋曰：“三祖寿乐器，虺瓦吊孙家儿打折。”（轻诋）

《世说新语》里虽仅此二例，但却标志着一种新的格式出现了。这一格式的特点是动词前没有“不”“可”，动词后也没有“之”对受事主语的回指，受事成分就可以直接放在主语位置上。其他三种格式在《世说新语》里的分布大致同《论语》。到了《敦煌变文集》，第 4 种格式的出现频率疾速升高，例如：

(20)锄禾刈麦，薄会些些。（庐山远公话）

(21)水体性本润，顽石无由入得。（同上）

(22)饭食浪道，我亦不饥。（燕子赋）

(23)百味饮食将来。（八相变）

其他三种格式在《敦煌变文集》里的分布也不同于《论语》了，第 3 种显著减少。第 3 种和第 4 种的区别就在于有没有“之”对受事主语的回指，第 4 种升高和第 3 种降低是平行（互补）的现象，也可以认为有一些属于第 4 种的句子是第 3 种演变来的。

文章具体分析了 c 类句四种格式同使役句转化为被动句的关系，指

出前三类格式不能为使役句重新分析为被动句提供语法环境,只有第4种格式的出现,为使役句的重新分析创造了条件。在《世说新语》中,第4种格式的句子没有使用使役动词,也就是说在"受事(+施事)+动词词组"的格式里,动词词组还不是用使役动词构成的兼语式"教+N+V",但不难设想,在后代的发展中,会有各种形式的动词组进入此种格式,这种格式必然会演化出"受事(+施事)+教+N+V"格式,而这种格式的使役句一旦出现,就能够重新分析为被动句。这种格式的使役句最早在什么时候出现?这个问题还研究得不够,但无论如何,它不会出现在c类第4种格式的受事主语句之前。现在可以肯定地说,这种格式的使役句至少在唐代已经出现了。

文章指出,在《敦煌变文集》里带受事主语的使役句相当多,这一现象出现在唐代是符合受事主语句发展规律的。《敦煌变文集》里带受事主语的使役句分为两类:第一类,受事主语可以看作是"教"的宾语移至句首,这一类句子不可能重新分析为被动句。例如:

(24)炉中莫使无残火,笼里休教暗烛灯。(妙法莲华经讲经文三)

(25)佛法常教不断灭,专心演说大乘经。(金刚般若波罗蜜经讲经文)

第二类,受事主语可以看作是兼语后面的动词的宾语移至句首,这一类句子才可以重新分析为被动句。例如:

(26)休教烦恼久缠萦,休把贪瞋起战争。(维摩诘经讲经文一)

(27)心贞不共楚王言,眉淡每教张敞画。(佛说观弥勒菩萨上生兜天讲经文)

《敦煌变文集》里带受事主语的使役句("教"字句),兼语后面的动词都是单纯动词,不带宾语,这种句子能重新分析为被动句是没有问题的,因为被动句(尤其是"被"字句)以不带宾语为常。但唐代也有的"教"字句兼语后动词带宾语,例如:

(28)五月贩鲜鱼,莫教人笑汝。(寒山诗)

(29)见说上林无此树，只教桃李占年芳。(白居易：石榴花)

为什么带宾语的使役句也可以重新分析为被动句呢？这是因为，“被”字句发展到唐代，已有不少是可以带宾语的了。例如：

(30)自怜老大宜疏散，却被亲交叹寂寥。(白居易：谕亲友)

(31)每被孩儿夺母食。(孝子传，敦煌变文集)

在具备了使役句转变为被动句的条件以后，在唐代为什么众多使役动词中，只有“教”转变为被动标记，而“使”字句、“令”字句为什么没有演变为被动句呢？文章回答了这一问题，“使”字句、“令”字句作为使役句的时间太长了，在汉语使用者的头脑中已经形成了一种十分固定的印象，即它们是表示使役的，不能够和被动句混淆。因而“使”字句、“令”字句不会产生歧义，也就不会引起重新分析。而“教”字句是唐代新兴的使役句，在人们的头脑中还没有形成非常固定的印象，正好 c 类受事主语句的第 4 种格式在唐代已经有了较大的发展，这种新兴的使役句重新分析为被动句的条件就完全成熟了，所以“教”字句就演变为被动句了。

文章最后指出，语法演变的规律有很强的时代性，我们说使役句有可能演变为被动句，这不等于说任何时代、任何一种使役句都会无条件地演变为被动句，因为还有种种其他因素的影响。这一点，应该对我们的语法史研究有所启发。

罗杰瑞和桥本万太郎(1987)提出汉语使役动词兼作被动式标记是汉语阿尔泰化的结果，汉语南北方言在这一点上至今仍有较明显的差异。江蓝生(1999)认为使役动词兼表被动完全是汉语自身发展的结果，与阿尔泰语的影响应无关系。蒋绍愚主要从汉语内部的自身发展规律方面探讨了汉语使役句的重新分析，他并没有排除双语或多种语言接触的影响在这一演变过程中可能发生的推动作用。外族语言的影响一般总是沿着合乎本族语发展规律的方向起作用的，或是在合乎本族语发展规律的数种发展可能性中帮助选定了其中一种，从而阻断了别种可能性的发展道路。既然受事主语句的历史发展进程是汉语使役句重新分析为被动句的重要因素之一，那么促使这一演变在唐代发生的动因会不会也存在外族

语影响的因素呢？这个问题是值得继续探讨的。

四、“与”字式和“给”字式

“与”“给”“乞”都是具有“给予”意义的动词，上述几个“给予”义动词先后发展为引介施事者的介词，从而成为近代汉语被动式的标记，它们所经历的演变过程不同于“被”“吃”“蒙”，而是与使役类动词相似。对于“给予”义动词的这一演变，我们也必须深入发掘汉语中“给予”和“被动”在语义结构和语法结构上的异同，才能完整准确地描写出“给予”义动词演变为被动式标记的发展轨迹，合理地解释这一发展演变的过程。

对于给予义动词如何发展为被动式标记的问题，现有的研究成果不如使役动词演变研究丰富，并且存在着明显的分歧。一种意见认为，汉语给予义动词及其所构成的双宾语结构在语义结构和语法结构上同被动式存在着密切的联系，不经过任何中间环节，直接发展为被动式，给予义动词也就演变为被动式标记。另一种意见认为，给予义动词及其所构成的双宾语结构，首先演变为使役类结构，然后才由使役类结构进一步演变为被动式，也就是说，给予义动词经历了使役义动词这个中介才演变为被动式标记。

汉语历史上使用最早、最普遍的给予义动词是“与”，最早演变为被动标记的也是“与”，一般认为“与”字被动式出现于唐代，直到明清时仍然使用。“给”的“给予”义是后起的，“给”字被动式明清时代才出现。“乞”字从汉魏时代就有“给予”义，明清以来直至现代，闽南方言的语言材料中，“乞”字式都可以兼表给予和被动。笔者主要综述“与”字式的研究和“给”字式的研究。

谢质彬(1989)首先提出了“与”字被动式的问题，把“与”字式作为上古被动句式中的特殊句式之一。他举出了《战国策》中的两个例子：

(1)吴王夫差栖越于会稽，胜齐于艾陵，遂与勾践禽，死于干隧。(秦策五)

(2)秦与天下罢,则令不横行于周矣。(西周策)

谢文解读二例:"遂与勾践禽"即"遂为勾践禽"。"秦与天下罢"即"秦为天下罢(疲)",此句今本作"秦与天下俱罢",王念孙《读书杂志》说:"'俱'字后人所加。'秦与天下罢'者,'与'犹'为'也。谓秦为天下所罢也。……古或谓'为'为'与','为''与'二字声相转而义亦相通。"

江蓝生(1999)指出,"与"在先秦文献已有表示被动的用例,不过比较少见。她也举了《战国策》中的一个例子:

(3)(夫差)无礼于宋,遂与勾践所禽也。(秦策五)

江文指出,王念孙《读书杂志》注:"言为勾践所禽也。"可见"与"表示被动。"与"字被动式在先秦为什么如此少见?仅见的三例为什么都出于《战国策》?其他文献里还有没有此类用例?这是需要继续探讨的问题。到了唐代,"与"字被动式的用例就多了起来。例如:

(4)世间一等人,诚堪与人笑。(寒山诗)

(5)自死与鸟残,如来相体恕。(王梵志:自死与鸟残)

(6)和尚是高人,莫与他所使。(祖堂集,卷2,慧可禅师)

"与"字式表示使役,在先秦也有用例,虽然用例也不算多,但是比起表示被动义要多些。先秦"与"字式表示使役有两种含义,一是表示容许、许可,例如:

(7)歼其渠魁,协从罔治。旧染污俗,咸与维新。(尚书·胤征)(惩办祸首,协从者不治罪。过去有劣迹者,都允许悔过自新。)

(8)何为大之?不与夷狄之执中国也。(公羊传·隐公七年)(陈立义疏:"与者,许也。"不许夷狄控制中国。)

二是表示使、让,例如:

(9)故忠臣也者,能纳善于君,不能与君陷于难。(晏子春秋·问上十九)

(10)号令召三老、豪杰,与皆来会计事。(史记·陈涉世家)

(11)(沛公)独骑,与樊哙、靳强、藤公、纪成步从间道走军,使张良谢羽。(汉书·高帝纪)

通观上述先秦的所谓使役义“与”字式，其中的“与”还不同于典型的使役动词，还带有很强的“给予”或“带领”意义，“咸与维新”即都给予自新的机会，“不与夷狄之执中国也”即不给夷狄控制中国的机会，“不能与君陷于难”即不能把君领入困境，“与樊哙”即带领樊哙。只有“与皆来会计事”中的“与”解释为使役动词较为妥当，但解释为给予他们前来议事的机会也可以。在先秦，所谓使役义“与”字式并不典型，仅就典型性而言，还不如被动义“与”字式。唐宋白话文献里“与”作为使役动词的用例就很常见了，例如：

(12)净能曰：必被岳神取也！欲与张令妻再活。(叶净能诗，敦煌变文集)

(13)知和尚看一部《法华经义》，回施功德，与我等水族眷属例皆同沾福利。(韩擒虎话本，同上)

(14)彼王早知是次第，何妨与他修行？(祖堂集，卷14，江西马祖)

(15)露花烟叶与人愁。(晏几道：浣溪沙)

(16)老氏便要常把住这气，不肯与他散，便会长生久视。(朱子语类)

江蓝生(1999)认为“给予动词自古以来就是兼表使役和被动的”，她并不认为“与”字式在上古汉语中同时共存的使役义和被动义在发生学上有先后的差异，这一共存并不反映先后。她说“给予动词真是个‘万能’成分，能兼表使动(役)、被动和处置，集三任于一身”。江文用一组句子对这一现象进行了解释：

a. 使役句：他 | 给我打(球)了 (他同意我打(球)了)
(施) (兼)

b. 被动句：他 | 给我打了 (他被我打了)
(受) (兼)

c. 处置句：他 | 给我打了 (他把我打了)
(施) (受)

PDG

江文指出"给予动词之所以能兼表使动(役)、被动与处置,就在于变换句中两个名词性成分和谓语动词的施受关系,而施受关系可以变换的原因又要归结到非形态语言的汉语在词法上施受同辞这一本质特点"。

袁宾等(2001)也认为上述解释是有道理的,他们没有正面论及"与"字式,而是在讨论"给"字式时讨论了给予义动词转变为被动式标记的问题。袁文指出,"给"字句是不是有可能不经过"致使"义而直接由"给予"义转变为"被动"义呢?从理论上说,应该是可能的。"给"是可以带双宾语的动词,它可以出现在这样的句型中,即"给+名词1(间接宾语)+名词2(直接宾语)+动词"格式,如"给小王一块肉吃",其中间接宾语"小王"是动词"吃"的施事,直接宾语"一块肉"是动词"吃"的受事。这个句子也可以变换为"给小王吃一块肉"(给+名词1+动词+名词2)。如果"肉"成为句子的话题,那么句型就变成"这块肉给小王吃了"(名词2+给+名词1+动词)。这个句子可以有两种解释,既可以理解为"这块肉某人给小王吃了",也可以理解为"这块肉被小王吃了"。这样,"给予"义就直接跟"被动"义接上了关系。而当原句型的直接宾语(名词2)发展为从事理上来说是不可能给予原句型的间接宾语(名词1)的时候,例如"会场的气氛给小王破坏了""房屋给风刮倒了","会场的气氛"是没办法给予"小王"的,"房屋"也是不可能给予"风"的,这种"给"字句就不再是可以做两种理解的了,而是单纯的被动句了。

袁宾等的上述分析是一种共时平面的纯理论的探讨,这样的探讨可以对语言演变的多种可能性做出理论推测。但是,在语言演变的过程中,在众多可能性之中,往往只有一种可能性成为现实,成为实实在在的历史,从而阻断了其他可能性转变为事实的路径,这正是历时研究要解决的问题,也是历时研究区别于共时研究的所在。正因为如此,袁文指出,以上说的仅仅是义理上的分析,还只是一种假设。历史上的"给"字句究竟是通过什么途径演变为被动式的,这还要在具体考察大量的语言材料之后才能得出正确的结论。

冯春田(2000)对"与"字式的演变作出了完全不同的解释,他指出,

"与"本来是"给予"义,但在"诚堪与人笑"之类的句子里,"与 NVP"里的 VP 是 N 自我(自动)发出的动作行为,因此"与"就受这种语义组合关系的制约,由"给予"义转化为"致使"义;又由于 VP 从意义上说对有关的人是被动的或不利的,因此"给"又由"使让"义转为具有"被动"意义。总之,"与"字句实际上是由"与(给予)NVP"转化为"与(致使)NVP",再转化为"与(被)NVP"的。冯文还指出,"给"和"与"作为动词是同义的,只是时间层次不同。因此,"给"字句可表示被动,跟"与"字句表示被动是同一变化路线。冯文的结论是,尽管"与"字句和"给"字句在意义上都可以表示被动,但仍应视为使役句的一种,或者说,它们是一种可以表示被动的使役句。其性质在本源上说跟"被"字句和"吃"字句是不同的。

冯春田与江蓝生、袁宾等所依据的语言材料基本上是一致的,得出的结论却很不相同。应该说,江、袁的研究所依据的语言共时平面的若干种变换式及歧义句式是汉语中确实存在的,"给予"同"被动"在共时平面中的直接联系也是存在的,因而由此而得出的"给予义动词可以不经过使役义而直接转变为被动义"的结论是合理的。反观冯文的论述,"给予→使役→被动",冯文似没能用共时平面的语言材料及其变换式来说明这一演变过程,也没有发掘出能够证明"给予→使役→被动"演变过程的历时语言材料,因而人们有理由认为,"给予→使役→被动"的演变过程仍然是一种需要论证的设想。目前对这一问题的研究正在深入展开,两种不同的意见都在各自进行进一步的论证。

蒋绍愚(2002)没有讨论"与"字式,专论"给"字式,这样就避开了"与"字式上古语料中存在的一些不确定因素。"给"作为给予义动词出现在元代,"给"字式的语言材料是清楚的,时间跨度又不是很大,剖析"给"字式,用以探讨给予义动词向被动标记的演变,可以使问题变得更单纯,也更集中。

蒋文从现代汉语切入,指出"给"在现代汉语中有"给予""容许/致使""表示被动"三个意义,在现代汉语的共时平面上看不出这几个义项之间的联系。但是,从历史上看,这几个意义是有发展关系的。文章认为"给"

从表示“给予”到表示被动是这样一种发展：“$给_1$”(给予)→“$给_2$”(让、叫)→“$给_3$”(被)。

蒋文指出，表示给予义的“$给_1$”出现在两种句式里，第一种只带名词宾语，例如：

(17)(你只)馈我一样的好银子。(老乞大谚解)

(18)(那四支)给了凤哥罢。(红楼梦，7回)

这种句式不可能发展为被动句，因为被动式里除了被动标记之外还必须有另外一个动词，第一种句式显然不具备这一条件。第二种是“给(归/馈)+N+V”，例如：

(19)(一日三顿家)给他饱饭喈。(朴通事谚解)

(20)(往常老太太又)给他酒喈。(红楼梦，8回)

这一句式在“给(归/馈)”的宾语后面还有另外一个动词，这是表给予义的动词“给”发展为被动标记的重要基础。不过，这种句式不是直接发展为被动句，而是首先发展为使役句，然后再由使役句发展为被动句。

蒋文基本上是在共时语料的基础上讨论上述问题的，但是他力求突破共时资料的限制，从中发掘出历时的发展线索。文章指出，《老乞大谚解》和《朴通事谚解》只有句式A，即上述“给(归/馈)+N+V”句式，其句子结构和语义关系可以作如下表述：

句子结构：甲+给+乙+N+V

语义关系：甲给予乙N，乙VN。乙是V的施事，N是V的受事；但语序上是“乙NV”。

《红楼梦》时代，从句式A发展出了句式B，其中的“给”已经是“$给_2$”，可以用来表示“让”“叫”的意思，句式B可以表达两种意义：

1. 表示使对方做某件事，例如：

(21)贾母忙拿出几个小杌子来，给赖大母亲等几个高年有体面的妈妈坐了。(43回)

(可比较：38回“叫平儿挪了张杌子放在床边，让袭人坐下。”)

2. 表示容许对方做某种动作，例如：

(22)我的一件梯己,收到如今,没给宝玉看过。(42回)

(可比较:56回"又一个丫环笑道:'别叫宝玉看见。'")

句式B,在《老》《朴》中未曾见到,是《红》才出现的。其句子结构和语义关系可以作如下表述:

句子结构:1. 甲+V1+N+给+乙+V2

2.(甲)+V1+N+不给+乙+V2

语义关系:甲转让N给乙,叫/让乙V。

或:甲占有N,不让乙V。

在句式中,N已经移到了"给"前面,后面的语序"给+乙+V"正好和使役句"让/叫+兼语+V"一样,这就为"给$_1$"发展到"给$_2$"提供了句法条件。在语义上,乙是"给"的受事,又是V的施事,正和使役句中兼语的地位相同。同时,在句式B中,甲后面有一个"转让/占有"义动词,如上例中的"拿出"和"收",此类动词的出现使得句中"给/不给"的"给予/不给予"义淡化了,由表示甲乙双方之间实际施行的动作(甲给予/不给予乙某物),淡化为表示甲乙双方之间的关系(甲让/不让乙做某事),所以"给+乙+V"也可以理解为"让/叫+乙+V"。这样,由句式A发展到句式B,也就具备了语义方面的条件,其中的"给"也就由"给$_1$"演变为"给$_2$"。

蒋文指出,被动句的被动标志词和动词之间只能有一个名词,这个名词只能是谓语动词的施事。在句式B中,N从句式A的"乙"与"V"之间的位置前移,使得"给"和"V"之间只留下一个"乙",这就离被动句又近了一步。《红楼梦》中的句式B用例比较多,它们都是使役句,但是有两例属于使役和被动两种理解都可以的用例:

(23)我的一件梯己,收到如今,没给宝玉看过。(42回)

(24)千万别给老太太、太太知道。(52回)

以上二例中的"给"既可以理解为"叫、让",又可以理解为"被",处于两可的状态。这种两可的情况,正反映出从"给$_2$"到"给$_3$"的发展。这种两可的句子在《儿女英雄传》里依然存在,如7回"甘心卑污苟贱,给那恶僧指使"。但是,在《儿女英雄传》里出现了只能解释为被动句的用例,虽然只

有一例，但是很有意义。

(25)就是天，也是给气运使唤着。(3回)

可以使役、被动两解的句子和只有被动一解的句子，蒋文称之为句式C，其句子结构和语义关系可以作如下表述：

句子结构：N + 给 + 乙 + V

语义关系：N是V的受事，乙是V的施事，"给"的作用相当于"被"。文章分析了句式C中的一部分句子为什么会有两解，指出句式C"N + 给$_3$ + 乙 + V"与句式B"甲 + V1 + N + 给$_2$ + 乙 + V2"的后面一部分(即"N + 给$_2$ + 乙 + V2")有共同之处：1. 几个成分的语序都一样。2.N、乙和V的语义关系也大致一样，乙都是V的施事，句式C中的N都是V的受事，句式B中的N当V2是及物动词时，也是V2的受事。两种句式的相同点仅仅构成了句子可以两解的基础，但造成两解的根本原因还在于两种句式不同点的消除，也就是趋同。文章分析了两种句式的不同之处：1. 句式C中的V必须是及物的。句式B中的V2可以是及物的，也可以是不及物的。V2是及物的句子可以转化为句式C，反之，句子就不能转化为句式C。2. 既然句式B是使役句，"给"前面就必然出现或隐含使役动词的施事者甲。而句式C既然是被动式，"给"前面就只能有V的受事者N。这一点是使役句和被动句最根本的区别。

两种句式的趋同，是通过句式B里V2是及物的那一部分句子的使役动词"给"的施事者甲隐含、淡化，以致从根本上消除(即说不清"给"的施事是什么)而实现的。句式C中只有被动一解的句子，其"给"后的乙都已经不再是指人或动物的名词，如"就是天，也是给气运使唤着"，"气运"没有生命，不可能接受给予或指使，句子只能是被动义了。句式B中的乙都是有生命的，发展到句式C，乙演变为无生命的，是被动句式类化作用的结果，此时的"给"已经是"给$_3$"，等同于"被"了。值得注意的是，蒋文语义分析的观照点在于"给"后名词是否具有生命；而袁文的语义分析，观照点在"给"前名词所指的事物是否可以用来给予"给"后的"对象"，例如"会场的气氛给小王破坏了""房屋给风刮倒了"，"会场的气氛"是没办

法给予“小王”的，“房屋”也是不可能给予“风”的。这种“给”字句就不再是可以做两种理解的了，而是单纯的被动句了。两个观照点都是很有价值的。

蒋文指出，“给”后面的施动者是无生命事物的句子在《白姓官话》中出现的较多。《白姓官话》是在冲绳发现的一种官话课本，其成书时间虽然与《红楼梦》差不多，但可能比《红楼梦》更接近口语，所以其中的“给”字句比《红楼梦》，甚至比《儿女英雄传》更接近现代汉语。《白姓官话》中有“给”字的句子共36句，其中“给”表被动的共4句，而被动句中的施动者是无生命的事物的就有3句：

(26)那些没丢的，也给海水打滥了。

(27)寡剩的几担豆子没丢吊，也给海水打滥上霉了。

(28)里头原是给雨打湿了的。

应该指出的是，三例谓语后面都带有“了”，被动句的谓语都表示已然的行为动作，有了“了”字，已然的意思就更显豁了，“给 + N(无生命) + V + 了”的被动句在《白姓官话》中出现，说明用“给”的被动句已经完全成熟了。

蒋文指出，“给”字句从句式B发展到句式C，同“教”字使役句发展到被动句的过程是一致的。唐代的“教”字句从使役句发展为被动句，将近一千年后(明清时代)的“给”字句也从使役句发展为被动句，这绝不是偶然的巧合，应该说，在这种发展后面有一种共同的机制。

蒋绍愚(2002)对于使役句演变为被动句的描写与解释相当细致、周密、深刻，使役句在一定条件下转化为被动句，使役动词也就演变为被动式标记，这一语言演变过程在几代学者的不懈努力下已经揭示得十分清晰。同时，我们也看到，就“给”字句而言，“给予→使役→被动”的发展序列也是确实存在的。但是，除了上述发展序列之外，是否还存在一个并行的发展序列，即从“给予”直接到“被动”，而不经过“使役”这个中介。现有的研究成果还没有能够否定这一推测，要认定“给予→使役→被动”的发展序列是唯一的发展过程，就需要证明“给予”不能直接发展为“被动”。但是，如前所述，在共时平面上证明上述结论是困难的，如果把“与”字句

放在一起讨论，问题就更为复杂。就"给"字句而言，是否可以作出如下推测：一部分"给予"句直接演变为被动句，即句式A在一定条件下可以直接演变为句式C，《红楼梦》、《儿女英雄传》、《白姓官话》中可以使役/被动两解的句子和只有被动一解的句子都有直接来源于句式A的可能。另一部分"给予"句是经历了使役句作为中介而发展为被动句的，被动句是两个发展序列的终点，二者在这里合流。在汉语语法发展史上，某一语言现象出现殊途而同归的演变与发展不仅是可能的，也是确实存在的。

参考文献

董志翘 1989 中世汉语被字句的发展和衍变，《河南大学学报》第1期。
冯春田 2000《近代汉语语法研究》，山东教育出版社。
洪诚 1958 论古汉语的被动式，《南京大学学报》第1期。
吉仕海 1992 荡寇志的"吃"字结构，《四川师院学报》第2期。
江蓝生 1989 被动关系词"吃"的来源初探，《中国语文》第5期。
—— 1999 汉语使役与被动兼用探源，《近代汉语探源》，商务印书馆。
蒋绍愚 1994《近代汉语研究概况》，北京大学出版社。
—— 2002"给"字句"教"字句表被动的来源，《语言学论丛》第26辑。
—— 2004 受事主语句的发展与使役句到被动句的演变，《意义和形式——古汉语语法论文集》，Lincom Studies in Asian Linguistic.
李思明 1990《水浒》中的积极被动句——"蒙"字句，《安庆师院学报》第1期。
李文 1996 敦煌变文集中的受事主语句，《镇江师专学报》第2期。
刘坚、江蓝生、白维国、曹广顺 1992《近代汉语虚词研究》，语文出版社。
吕景先 1980 唐明之间的汉语被动式，《河南大学学报》第2期。
桥本万太郎 1987 汉语被动式的历史·区域发展，《中国语文》第1期。
太田辰夫 1958《中国语历史文法》（修订译本），蒋绍愚、徐昌华译，北京大学出版社，2003。
唐钰明 1987 汉魏六朝被动式略论，《中国语文》第3期。
—— 1988 唐至清的被动句，《中国语文》第6期。
王力 1946《中国语法纲要》，开明书店。（1957改名为《汉语语法纲要》）
—— 1957 汉语被动式的发展，《语言学论丛》第1辑。
王力 1958《汉语史稿》（中册），科学出版社。
—— 1965 古汉语自动词和使动词的配对，《王力文集》第十六卷，山东教育出版社，

1990。
王力 1989《汉语语法史》,商务印书馆。
吴福祥 1996《敦煌变文语法研究》,岳麓书社。
向熹 1958《水浒传》的把字句和被字句,《语言学论丛》第2辑。
谢质彬 1989 被动句在发展过程中出现的若干特殊句式,《河北大学学报》第3期。
徐通锵 1997《语言论》,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
许绍早 1956《水浒》中的被动句,《东北人文科学学报》第3期。
许仰民 1990a 论《水浒全传》的被动句,《古汉语研究》第1期。
—— 1990b 论《金瓶梅词话》的被动句,《殷都学刊》第2期。
—— 1991 论《金瓶梅词话》的"吃"字句,《许昌师院学报》第4期。
俞光中、植田均 1999《近代汉语语法研究》,学林出版社。
袁宾 1987 近代汉语特殊被字句探索,《华东师范大学学报》第6期。
—— 1989《祖堂集》被动句研究,《中国语文》第1期。
袁宾等 2001《二十世纪的近代汉语研究》上册,书海出版社。
张惠英 1989 说"给"和"乞",《中国语文》第5期。
P.A.Bennett.1981.The evolution of the passive and disposal sentence, *Journal of Chinese Linguistics*,9.1.



第十三章　比较句

《马氏文通》中将古代汉语的比较句分为平比、差比、极比三种。“平比者，凡象静字以比两端无轩轾而适相待者也。”如：

(1)且君子之交淡若水，小人之交甘若醴。(庄子·山木)

“差比者，两端相较有差也。”如：

(2)季氏富於周公。(论语·先进)

(3)王如知此，则无望民之多於邻国也。(孟子·梁惠王上)

“极比者，言将所以比之象推至於其极也。”如：

(4)诸子中胜最贤。(史记·平原君列传)

《马氏文通》之后，学术界在讨论汉语的比较句时基本采用这一分类。对比古今汉语的比较句式，可以发现差比句、平比句都发生了很大变化，现代汉语差比句、平比句的词序和所用的引介比较对象的比较词都与古代汉语不同。下面分述之。[①]

一、差比句

1.1　差比句词序的历史变化

太田辰夫是较早对汉语比较句演变作全面考察、研究的学者。在《中国语历史文法》一书中，他指出，古代汉语的差比句用“A - 形容词 - 介词 - B”式，A、B 代表两个比较项，可用于古代汉语差比句式的介词有

① 本章所用例句皆转引自有关参考文献，文中不再一一注明。

“于、过、如、似”。

(1)季氏富于周公。(论语·先进)

(2)贫于杨子两三倍,老过荣公六七年。(白居易诗)

(3)直如富过石崇家,谁免身为坟下土。(十二时)

(4)虽然诗胆大如斗。(陆龟蒙诗)[诗胆比斗大。“如”一作“于”]

(5)更饶富似石崇家。(十二时)

“于”最常用,从古代一直用到唐代。“过”用于差比句,见于唐代。“如”本来用于平比句,从唐代起转为表示差比,“似”在唐代产生,用得比“如”多。

现代汉语差比句用“A－介词－B－形容词”式,介词用“比”,介词“比”由动词发展而来,唐代“比”处于由动词虚化为介词的过程中,有些句子中的“比”还有“比较、比拟”的意思,如:

(6)若比李三犹自胜。(白居易诗)

(7)官职比君犹较小。(同上)

但有的例子已可以看作差比句,如:

(8)色比琼浆犹嫩。(郎士元诗)

(9)当时心比金石坚。(云溪友议1所收诗)

古代汉语差比句和现代汉语差比句的词序明显不同,古代汉语差比句中形容词在两个比较项中间,而现代汉语差比句中形容词在两个比较项后,太田辰夫认为这与“比”来源于动词有关。古今汉语差比句的另一个不同是,古代汉语差比句不能用副词或补语说明差别的程度,唐以后情况有所改变,如:

(10)眼见的泪点儿更多如他那秋夜雨。(潇湘雨,3折)

(11)那小厮好一身本事,更强似我。(合汗衫,3折)

总的说来,古代汉语差比式中一般只用一个形容词表示比较的结果,不能说明差别的程度。而现代汉语差比句则以用副词、后助形容词、补语等更细致地表示差比为特征。如:

(12)我这枝笔比刀子还快哩。(救孝子,2 折)

(13)你比我更傻。(红楼梦,57 回)

(14)更比秋花冷淡些。(蒋捷词)

(15)比你这淫妇好些儿。(金瓶梅,24 回)

贝罗贝(1989)也对比较句的发展作了全面的考察。对古今汉语比较句的发展及发展中的一些重要问题作了更为详细的描写和探讨。

贝罗贝将现代汉语比较句结构概括为:X + 比较词(comparative) + Y (+ adverb) + 比较结果(dimension)。X 和 Y 是两个比较项。贝罗贝把比较分为三级:比较级(superiority)、等同级(equal)、相差级(inferior)。比较级大致与差比相当,现代汉语中比较词用"比"。等同级大致与平比相当,现代汉语用"跟……一样……"或"有……那么……"表示。

贝罗贝分三个时期讨论了汉语比较句系统的历史变化。第一个时期是从春秋战国时期到汉代(公元前 5 世纪到公元 3 世纪);第二个时期从魏晋南北朝时期到唐代(公元 3 世纪到 10 世纪);第三个时期是宋元时期(公元 10 世纪到 14 世纪)。

关于差比句式的演变贝罗贝的看法基本同太田辰夫,但贝罗贝不同意太田辰夫关于"似、若、如"在唐代已用在差比句中的看法,他认为太田辰夫书中举出的两个例子都不能肯定就表示差比:

(4)虽然诗胆大如斗(陆龟蒙诗)

(16)本寺远於日,新诗高似云。(姚合诗,赠供奉僧次融)

这两个例子都既可以解释为平比也可解释为差比。后一例被太田辰夫肯定为差比句的主要原因还是上下诗句的对仗关系,而不是句子本身的语义。贝罗贝调查了杜甫诗、《敦煌变文集》、《六祖坛经》中的"X + 形容词 + 如/若/似 + Y"句,发现都是表示平比的,因此他认为直到晚唐时期"如/若/似"仍只用于平比句,没有用于差比句的。

贝罗贝明确指出汉语差比句式发生较大变化是在宋元时期。这一时期古代汉语差比式"X + 形容词 + 於/过 + Y"的使用少多了,而以前用于表示平比的"X + 形容词 + 如/似 + Y"式则用来表示差比。如:

(17)东风寒似夜来些。(贺铸:浣溪沙)

(18)这担轻如你底。(任风子,元刊杂剧三十种)

(19)人的勾当都无大似孝的事。(孝经直解)

“X+形容词+如/似+Y”式表示差比始见于宋,元代就非常流行了。意义上的变化带来“X+形容词+如/似+Y”式在宋元时期的第二个变化,即是第二个比较项Y后面可跟有说明具体的比较结果的数量补语。如:

(20)今年衰似去年些。(刘克庄词)

(21)试着春衫羞自看,窄似年时一半。(赵长卿词)

一些形容词或动词如“强、胜、过”等出现在差比句“X+形容词+如/似+Y”中时,原来的词汇意义弱化,都表示“比……好”的意思。这类句子在宋以后非常多:

(22)食楚江萍胜似粱肉。(竹叶舟,元刊杂剧三十种)

(23)说家法过如司马。(错立身)

(24)这一所强如那一茅庐。(博望烧屯,元刊杂剧三十种)

(25)吃了些酘醇糯胜如玉液琼浆。(遇上皇,同上)

差比句式在宋元时期的最大变化是唐代产生的“X+比+Y+……”式这时成为最常用的差比式,Y后面可以是动词短语也可以是形容词或形容词短语,如:

(26)王陵比我会沽酒。(气英布,元刊杂剧三十种)

(27)比李公佐等所述尤更详细。(三朝北盟会编)

(28)(这桥)比在前十分好。(老乞大)

(29)这盏儿呵比俺那使磁瓯好不自在。(七里滩,元刊杂剧三十种)

在全面描写汉语比较句式历史变化的同时,贝罗贝还对汉语比较句历史演变中两个重要问题作了分析。第一个问题是古代汉语的平比句式为什么到了宋代开始表示差比。关于这个问题,贝罗贝提出了相反而又相关的两个假设:一是古代汉语的平比句和差比句词序一样,由于从古代汉语沿用至唐的差比句到了宋代衰落了,特别是“於”退出了口语,差比句

产生了空格，就由与原差比句词序相同的平比句转来表示差比；二是古代汉语中就存在的“如＋形容词＋然”句和平比句的否定式“X＋否定词＋如＋Y＋形容词”，这两种句式的词序对平比句发生影响，到宋代产生了“X＋如/似＋Y＋……”式平比句，正是新平比句的出现使得原来的“X＋形容词＋如＋Y”式平比句可以填补由于原差比句衰落后出现的空格。贝罗贝认为第二个假设更可取。

第二个问题是表示差比的“比”字句是如何出现的。关于这个问题，下面我们会详细介绍。

1.2 “比”字句的产生与发展

汉语比较句的古今变化中，表差比的“比”字句的出现是最复杂的，这个问题涉及比较句式词序的根本改变，还有“比”本身语法化的过程，因此学术界对这个问题研究得较多。

贝罗贝(1989)考察了动词“比”虚化为引进比较对象的介词的过程。他指出从春秋战国到汉代“比”是动词，表示“相比、比并”的意思，有以下几种格式：

X＋比＋於＋Y：(30)窃比於我老彭。(论语·述而)

比＋X＋於＋Y：(31)尔何曾比予於管仲。(孟子·公孙丑上)

X＋比＋Y：(32)夫世愚学之人比有术之士也犹蚁蛭之比大陵也。(韩非子·奸劫弑臣)

X＋Y＋比：(33)美恶从而比焉。(同上，饰邪)

X＋以＋Y＋比：(34)必以先王之法为比。(同上，有度)

X＋与＋Y＋比：(35)取食之重者与礼之轻者而比之。(孟子·告子下)

在魏晋南北朝时期“比”仍为动词，表示“比较”，其格式除沿用上一时期的外，还出现了两种新格式：

以＋X＋比＋Y：(36)王夷甫以王东海比乐令。(世说新语·品藻)

(37)时论以颖比邓伯道。(同上)

X + 比 + Y + VP:(38)周顗比臣有国士门风。(同上)

(39)阿奴比丞但有都长。(同上)

"以 + X + 比 + Y"式中"以"引介 X,和前一时期的"X + 以 + Y + 比"略有不同。"X + 比 + Y + VP"这一格式是魏晋南北朝时期才出现的,在前一时期未见。它是从连动结构"$NP_0V_1NP_1V_2NP_2$"发展而来,其中 V_1 是"比",NP_0 和 NP_1 是两个比较项。汉语的连动结构从后汉时期起迅猛发展、大量涌现,魏晋南北朝时期出现的"X + 比 + Y + VP"式是这一大趋势下的产物。贝罗贝认为魏晋南北时期这一格式中的"比"仍是动词,原因有二:一、同时期其他的连动结构"V_1 + Object1 + V_2 + (Object2)"中的 V_1 仍没有虚化,如"与""把"仍是动词;二、在魏晋南北朝时期这一格式的应用仍很少,在 V_2 的位置上只有动词"有",也没有见到形容词出现在 V_2 的位置上,而现代汉语比较句中最常见的情况恰恰是形容词表示比较结果。①到了中世纪晚期(唐代),V_2 的位置上出现了形容词,如例(8)和例(9)。

这些句子中形容词前可以有副词修饰。这些句子和现代汉语比较句相比几乎没有差别,因此当 V_2 的位置上出现了形容词时,就可以认为"比"就虚化为表示差别的介词,这一变化发生在唐代,这和"与、把"虚化为介词同步。到宋元时期"比"字句逐渐成为汉语差比句的主要句式。

虽然都认为表差比的"比"字句直接源于魏晋南北时期出现的"周顗比臣有国士门风"这类句子,而这类句子又与先秦时作动词的"比"的用法有关,但黄晓惠(1992)与贝罗贝(1989)对"比"字句具体的演变过程却有不同看法。黄晓惠(1992)把魏晋南北朝时期出现的"周顗比臣有国士门风"这类句子概括为"(X)比 YW",并把它称作"古泛比句",认为泛比句通常只强调比较的结果,并往往在语义上涵括了平比、差比、极比,在现代汉语中泛比用"比起来,VP"表示,如"他们兄弟三个比起来,性格各不相同"

① 贝罗贝(1989)提到在《史记》中有 1 例"故其比诸将最亲"(史记·樊哙列传)。黄晓惠(1992)收集到 1 例 VP 是形容词性的,"《语林》曰:'刘真长与丞相不相得,每曰:阿奴比丞相,条达清长。'"(世说新语)

(这句表示平比)、“他们兄弟三个比起来,老三学习差一点”(这句表示差比)、“他们兄弟三个比起来,老二最高”(这句表示极比)。古泛比句“(X)比YW”出现于汉魏六朝时期,有12例:

(40)故张凤英与袭同郡,太仆赐书云:上比崔杜不足,下方罗赵有余。(三辅决录·赵袭)

(41)我有一子字曰均提,年既孩幼,不任使令。比前长大,当用相与。(贤愚经)

黄晓惠认为汉魏六朝时出现的泛比格式“(X)比YW”与先秦的“(X)比于Y”和汉以后的“(X)比Y”式有渊源关系。“(X)比于Y”的例子从先秦到汉魏时期均可见到用例:

(42)鲁之南鄙人,有吴虑者,冬陶夏耕,自比于舜。(墨子·鲁问)

(43)自是已后,暴至巨富,田七百余顷,舆马仆隶,比于邦君。(搜神记)

但汉魏时期文献中更常见的是“(X)比Y”式:

(44)人以汝家比武侯。(世说新语)

(45)居然陋西子,定可比南威。(乐府诗集)

“(X)比Y”式是“(X)比于Y”式脱落了“于”形成的,下面两句可以说明这一问题:

(46)如瞎猕猴比于我妇。(杂宝藏经)

(47)如瞎猕猴比彼妙女。(贤愚经)

古泛比式“(X)比YW”由“(X)比Y”式扩展而来,其间可能经历了复句化过程。黄晓惠认为汉魏时期的泛比句“(X)比YW”可以析分为两个分句,S_1:X比Y和S_2:XW,第二个分句W所陈述说明的对象X与第一个分句的主语一致,所以缺省,即W前存在一个语义空位。黄晓惠将古泛比句式的产生过程作了如下概括:

S_1:X比Y,+S_2:XW→X比Y+(X)W→X比YW

在汉魏六朝时期W与“比Y”的联系还不紧密,W前的语义空位都是可以补上的,如:

(38)周顗比臣,(　)有国士之门风。→周顗比臣,周顗有国士之门风。

黄晓惠认为汉魏六朝时的“(X)比YW”式还有两点与现代汉语的差比句不同:一是古泛比句有两个语义重心,“比Y”和W,而现代汉语差比句只有一个语义重心“W”;二是古泛比句仅在说明比较的结果,可以涵盖比较范畴的三级状态,而现代汉语差比句只表示差比。

那么汉魏六朝的“(X)比YW”式又如何演变为现代汉语的差比句的呢?黄晓惠用重新分析理论解释了这一演变。古泛比句“(X)比YW”式在使用中,W与“比Y”关系越来越紧密,W前的语义空位很难再补上,语义重心逐渐移到W上,“比YW”由连谓结构变为偏正结构,特别是宋以后随着古差比句“(X)W于/如Y”的衰落,“(X)比YW”式越来越多地用来表示差比,形容词也逐渐进入“(X)比YW”式,最终“(X)比YW”式演变为现代汉语的差比句。黄晓惠认为这一变化是在明清时期实现的,她通过对六朝至明清时的一些文献的考察,给出了一系列数据说明这一点:

1. 从六朝开始“(X)比Y”式的使用一直呈现递减趋势,而与之相反,从六朝至明“(X)比YW”式的使用表现为平缓的增长趋势,从明到清,则出现了激增。

2. 从各时期“比”的句法功能看,宋以前,“比”主要用于非“(X)比YW”句,且在句中单独做谓语动词;金、元、明则是一个相对平衡时期;清以后主要用于“(X)比YW”句。

3. 从古差比句“(X)W于/如Y”和泛比句“(X)比YW”在不同时期的使用频率看,宋以前主要用“(X)W于Y”表差比,“(X)比YW”主要表泛比且使用频率不高;金元时,“(X)W于Y”衰减,而“(X)W如Y”上升为强式,泛比格式“(X)比YW”的使用频率也在缓慢增长;明以后,表差比的“(X)W如Y”表现出明显递减的趋势,而“(X)比YW”式的出现频率超过了“(X)W于Y”式和“(X)W如/Y”式之和;清以后,“(X)比YW”式的出现频率远远超过了“(X)W于/如Y”式,古差比式完全衰落了。

4. 从“(X)比YW”式中W的构成成分来看,六朝时W基本是动词性

的，黄晓惠一共收集到魏晋六朝时期这类句子 12 例，除一例外，其余的 W 都是动词性的。唐代开始出现形容词性的词语，唐至明出现在 W 位置上的形容词性词语呈缓慢扩充的趋势，从明到清则出现了跳跃式激增。

太田辰夫、贝罗贝从句子本身的语义和结构出发，认为唐代文献中的"色比琼浆犹嫩"这类句子，从语义上说是表示差比，从结构上说与现代汉语差比句一样，且出现在 W 位置上的是形容词，语义上、结构上与现代汉语差比句相比没有区别，因此认为现代汉语差比句在唐代已经出现了。而黄晓惠从共时平面上"比"的句法功能系统出发，认为在明清以前"比"还大量地单独用做谓语动词，对"(X)比 YW"式有约束力的"X 比 Y"式还大量使用，同时"(X)比 YW"式的用例中"(X)比 Y"与"W"联系不紧密，W 前可以补上语义空位的情况还有，因而认为在明清以前"(X)比 YW"式的性质没有发生变化，是泛比格式，明清时期特别是清代"(X)比 YW"式发生突然变化，通过重新分析由连谓结构而成为偏正结构，演变为现代汉语的差比句式。

关于表示差比的"比"字句的出现时间，太田辰夫、贝罗贝和黄晓惠的看法出入很大。

二、平比句

贝罗贝(1989)描述了汉语平比句式的发展变化。从春秋战国时期到汉代，平比格式主要是"X + 形容词 + 如/若/似 + Y"，如：

(1)君子之交淡若水，小人之交甘若醴。(庄子·山木)

(2) 猛如虎，很如羊，贪如狼，强不可使者，皆斩之。(史记·项羽本纪)

否定时，则形容词应出现在第二个比较项 Y 之后而不是像肯定式那样出现在第一个比较项 X 之后。如：

(3)仁言不如仁声之入人深也。(孟子·尽心上)

贝罗贝指出这一平比格式中的"如、若、似"是动词，在古代汉语中更常见

的是用在"X + 如/若/似 + Y"这样的格式中，在贝罗贝的比较句系统中这样的句子也是比较句。如：

(4)孟施舍似曾子。(孟子·公孙丑上)

(5)其仁如天其知如神。(史记·五帝本纪)

否定时，用"X + 不 + 如/若/似 + Y"式，如：

(6)尽信书则不如无书。(孟子·尽心下)

这一时期平比句的另一格式是"X + 与 + Y + ……"，但用例不多，如：

(7)王子宫室车马衣服多与人同。(孟子·尽心上)

从魏晋南北朝时期到唐代平比格式基本与上一时期一样，只是出现了"X + 不 + 同 + Y"和"X + 不 + 同 + 於 + Y"两式：

(8)汝等不同余人。(六祖坛经)

(9)太子德更进茂不同於故。(世说新语·方正)

宋元时期平比句的词序发生了变化，用"X + 比较词 + Y + ……"表示，比较的结果放在了第二个比较项后面。比较词有"如、似"，否定时在比较词前加"不"否定词。如：

(10)仰视见开孔如井大。(旌异记，太平广记)

(11)脸如红杏鲜妍。(小孙屠)

(12)肥羊法酒不如俺庄农家的茶饭倒好。(刘千病打独角牛)

第二个比较项 Y 的后面、比较结果的前面还可出现形容词"一般"。

(13)父母的恩便似官里的恩一般重。(孝经直解)

也可只出现"一般"，"一般"和古代汉语中"如……然"句中"然"的性质一样。

(14)布价如往年的价钱一般。(老乞大)

元代以后表比较的"比"、介词"和"都可用于平比句中，贝罗贝举出了《老乞大》中的例子：

(15)他们高丽地面守口子渡江处的官司比咱门这里的一般严。(老乞大)

(16)却和这里井绳洒子一般取水。(同上)

用"和"的句子和现代汉语的句子非常接近了。

太田辰夫(1987)还举出用"是……的"表示平比的:

(17)偏有这东西是灯草一样脆的。(金瓶梅,53回)

魏培泉(2001)重点讨论了中古汉语的平比句。[①] 魏培泉指出中古汉语有两种平比式:甲式,X+A+如(若)+Y;乙式,X+如+Y+A。[②] 甲式承自上古汉语,在上古汉语中只有甲式。乙式则是中古汉语里才有的。各举例如下:

(18)《南方草物状》曰:"橄榄子,大如枣,大如鸡子。"(齐民要术·五谷果蓏菜茹非中国物产者)

(19)以雄黄大蒜等分合捣,带一丸如鸡子大者亦善。(抱朴子·登涉)

可用在乙式中的形容词相当有限,几乎都是"大",除"大"而外就是双音节形容词,如:

(20)德如山高峻。(西晋竺法护:普曜经)

(21)其眼明好,犹如绀色;颜貌充满,如月盛明。(西晋竺法护:正法华经)

乙式的出现频率远低于甲式,在中古时代文献中只有《伤寒论》、《金匮要略》、《抱朴子》、《神仙传》、《世说新语》、《齐民要术》中较常见乙式,其他材料所见不过一、二例。《伤寒论》、《金匮要略》是东汉张机所作,一般认为后世增删改订得较多,但魏培泉认为这两部书没有改窜的问题,其中的例子是可信的,这样乙式出现的时间可以提前到东汉。因为用于乙式的形容词几乎都是"大",所以魏培泉统计了乙式较常见的几部书中形容词为"大"时甲式、乙式的使用的情况,并列表如下:

	甲:X+大+如+Y	乙:X+如+Y+大
伤寒论	1	5

① 魏培泉(2001)中"上古汉语"指西汉以前,"中古汉语"指东汉魏晋南北朝。

② 两式中X代表比较项,Y代表基准,即被比较项,A为形容词。

续表

金匮要略	2	23
抱朴子(内篇)	11	4
神仙传	5	2
世说新语	3	2
齐民要术	93	22
共计	115	58

总的看来,中古时期乙式的使用是很有限的。但魏培泉指出文献中乙式的出现频率低并不能说明这就是实际语言中的情况,他认为一部作品只要积累了相当数量的乙式,就表示该式的使用已到足以影响写作习惯的地步了。

上述的几部作品中,除去《伤寒论》、《金匮要略》不论,其余几种材料中,《抱朴子》、《神仙传》、《世说新语》都是南人作品,《齐民要术》虽是北魏贾思勰所编,但表中所引的22例乙式中有12例是引文,贾思勰自已在书中注明了引文的出处,其中7例引自《临海异物志》,1例引自《交州记》,3例引自《广州记》,1例引自《南方草物状》,这些书都是记载南方名物的,可能都是南人的作品。因此魏培泉认为中古时期乙式主要流行于南方。

可以证明乙式主要流行于南方的另一证据是,指示副词"许"可用于乙式中的形容词前。

(22)治马中水方:取盐著两鼻中,各如鸡子黄许大。(齐民要术·养牛马驴骡)

(23)五升家畜,用饭如鸡子许大。(同上,和畜)

"许"在中古时期是一个流行于南方的词汇,乙式使用这个词自有南方特色。

乙式是如何产生的呢?魏培泉认为它从上古汉语里的"X+如(若)+Y+之+A"这种句式发展而来。"X+如(若)+Y+之+A"的用例如:

(24)周颂道之曰:"圣人之德,若天之高,若地之普,其有昭於天下也。若地之固,若山之承,不圻不崩。若日之光,若月之明,与天地

同常。”(墨子·尚贤中)

这种句式与乙式的不同是在Y与A中间插入了“之”,这个“之”使“YA”成为体词性成分,魏培泉文中把这个“之”称作“名语化助词”,把这种句式称为准乙式。上古汉语里的名语化的语法手段还有用代词“其”的,如:

(25)道之大如天,其广如地,其重如石,其轻如羽。(管子·白心)

魏培泉同意太田辰夫(1987)对上古汉语平比句式的分析,认为“君子之交淡若水”这类句子中,“淡若水”应该看作“其淡若水”,“淡”是主语,“若”是动词,“若水”是主句的述语,而“君子之交”则是主题,“其”的作用是复指主题并使“淡”由形容词变为抽象名词。上古时“其”常以零形式出现,如:

(26)绳长四尺,大如指。(墨子·杂守)

当“其”以零形式出现时,就是甲式平比句。可以证明上古汉语平比句中A应当看作主语的中心词而不是主句的述词的另一个证据是,上古的副词没有位于X和A之间的,只有位于A和“如/若”之间的例子,如:

(27)天下之势,方病大尰,一胫之大几如要,一指之大几如股,恶病也,平居不可屈信,一二指搐,身固无聊也。(新书·大都)

到中古时期,名语化助词“之”退出历史舞台,准乙式中Y与A之间不再使用“之”,就成了乙式平比句“X+如+Y+A”。

而中古时期,从上古汉语中沿用下来的甲式平比句句子结构也发生了变化。从汉代开始就有副词插入甲式的X与A之间的用例,如:

(28)亦可吞之,皆大如酸枣,稍咽之,肠中有益为度。(武威汉代医简)

(29)䃈一合,上盖缺二所,合(各)大如訾。(居延汉简甲乙编上)

由于中古时期名语化语法手段丧失,句中的A只能分析为主句的主要述词,而一旦在这样的句子中“如”的地位就很容易降为介词,因此在中古时期甲式平比句“X+A+如(若)+Y”的句子结构发生了重新分析,X是主语,A是主句述词,“如(若)”是介词。

对于甲式衰落的原因，魏培泉认为有两个。一是由于中古时期“之、其”标示名语化功能的丧失，甲式句子结构发生了重新分析，上述A重新分析为主句的主要述词，“如(若)”降为介词，只是可能发生的一种变化，还有一种可能的变化是“X+A”重新分析为独立的句子，“如(若)Y”是另一个句子，这样的重新分析可能改变句子的原意，这种“改变语义的压力可能是导致甲式没落的一个因素”。另一个原因是，中古时期反义复合词相当流行，把反义复合词代入甲式中也可以表示平比，如：

(30)草虫，常羊也，大小长短如蝗。(吴陆玑：毛诗草木鸟兽虫鱼疏；释“喓喓草虫”)

(31)《异物志》曰：“余甘，大小如弹丸，视之理如定陶瓜。”(齐民要术·五谷果蓏菜茹非中国物产者)

将反义复合词代入甲式中A的位置，就是用一个语义相当的名词代替原来的名语化的A，这样的替换不会引起句子结构的重新分析，也不会导致句子的意思发生变化，因此是一种相当好的选择，而用这种方式表示平比就更加削弱了甲式的竞争力。在中古时期，“大”是最常用“大小”来替换的，因此，它最有条件启动乙式的发展。魏培泉认为乙式的发展大致为从“大”扩大到其他词项，从南方扩散到北方，北方后来乙式的流行是受南方方言的影响，而南方方言乙式取代甲式的原因就是上面所分析的两个。

和差比句一样，汉语平比句的词序变化也发生了根本变化，现代汉语和古代汉语平比句的词序完全不同，但关于平比句式的研究却比差比句薄弱得多，正如太田辰夫(1987:66)所指出的“现代汉语式的平比在文献中可以见到的例子似乎极少，它的形成过程和形成时期很多地方还有待于今后的调查”。魏培泉(2001)所做的正是这样的工作，他从中古时期文献中发现了相当数量的和现代汉语平比句词序相同的平比句式的用例，考察了它的通行范围，并对这种句式的来源及与上古汉语平比句式的关系作了深入的研究，他的研究填补了平比句研究中的一段空白，其意义和价值自不待言。

三、比较句研究中存在的问题

3.1 对差比句式的演变研究较多,对比较句中的其他问题研究较少

总的说来,关于汉语比较句历史演变的研究还很薄弱,比较深入、成熟的研究成果还很少,而这些不多的研究大都是关于差比句的历史演变的,讨论平比句的历史演变的目前我们只见到太田辰夫(1987)、贝罗贝(1989)、魏培泉(2001)、谢仁友(2003)四篇。虽然汉语的平比句式从古到今也发生了与差比句类似的词序变化,但对这一词序变化的考察远没有差比句的详细、深入。对它演变过程的描写还非常简单,对为什么会发生这一词序变化还鲜见探讨。

否定的比较句从古至今都有一些与肯定的比较句不同的地方。古代汉语的差比句是“於”字句,但否定时可以不用“於”字,如:

(1)敝邑之王所说甚者无大大王,惟仪之所甚愿为臣亦无大大王。(战国策·秦策)

(2)宗室将相王列侯以为莫宜寡人。(史记·孝文本纪)

现代汉语里这种句式只用于肯定,如“大他两岁”这种变化是什么时候发生的呢?

古代汉语的平比格式主要是“X+形容词+如/若/似+Y”,形容词在比较词“如”“若”等词的前面,但在否定时则形容词在比较词的后面,如“仁言不如仁声之入人深也”(孟子·尽心上),这与现代汉语中的词序一样,古代汉语否定的平比句在平比句的词序变化中有什么样的作用呢?

现代汉语否定的比较句常用“X不比Y……”“X没有Y……”“X和Y不一样……”式,现代汉语这些否定的比较句是何时出现的,这些问题以前都很少被触及。

谢仁友(2003)对否定的比较句作了较多的考察和分析,是对以前的研究的很好的补充。对上古汉语平比句的否定式“X+不+如/若/似+Y+

形容词”,谢文同意贝罗贝的意见,这种句式在先秦时期就出现了,但非常少,谢文考察了先秦至明清时期这一句式的使用情况,指出在《史记》中这种句式已比较多了,到东汉魏晋南北朝时期是主要的平比否定式,比较词主要是“如”,也有“若”,直到唐宋时期这种句式还用得很频繁,宋代开始比较词主要是“似”,元代以后这种句式衰落。谢文认为“X+不+如/若/似+Y+形容词”式是由上古汉语中普遍使用的“X+不+如/若/似+Y+之+形容词”式省略表自指的名词化标记“之”而来,下面两例的对比很好地说明了这一点:

(3)此臣所谓危,不如伐蜀之完也。(战国策·秦策一)

(4)此臣之所谓危也。不如伐蜀完也。(史记·张仪列传)

王洪君(1987)指出“B+结”之间表自指的名词化标记“之”从先秦时已开始衰落,西汉加剧。[①] 谢文认为正是在这一背景下,“X+不+如/若/似+Y+之+形容词”式脱落“之”而成为“X+不+如/若/似+Y+形容词”。这和“X+如/若/似+Y+形容词”的产生途径是一样的,不过“X+如/若/似+Y+之+形容词”脱落“之”的时间要晚一些,“X+如/若/似+Y+形容词”式到东汉时才出现,谢文指出这说明表自指的名词化标记“之”的消失过程表现出不平衡性,首先从否定式开始,再扩展到肯定式。

纯从形式上说,现代汉语“比”字比较句的否定式是“X+不+比+Y+形容词”。最早在宋代可见到用例。如:

(5)“乾道变化”,似是再说“元亨”。“变化”字,且只大概恁地说,不比系辞所说底子细。(朱子语类,卷68)

(6)相思不比相逢好,此别朱颜应老。(晏几道:秋蕊香·歌彻郎君秋草)

谢仁友(2003)指出这些用例和现代汉语的“我不比她高”还不一样。后者比较标准Y具有形容词所表示的属性,可以用“像”代替“比”,前者比较

① 见王洪君《汉语表自指的名词化标记“之”的消失》,《语言学论丛》14辑,158-196页,商务印书馆,1987年。

标准Y并不具备形容词所表示的属性,不能用“像”代替“比”。谢文认为宋代出现的“X+不+比+Y+形容词”式是对唐代产生的平比句式“X+比+Y+形容词”式的否定,因而它的语义是强调比较主体和比较标准不同,这种情况一直持续到清代。现代汉语的“X+不+比+Y+形容词”式是魏晋时产生的“X+比+Y+不+形容词”式通过否定词“不”的移位而产生。“X+比+Y+不+形容词”式魏晋至明清各时期的用例如下:

(7)于是世祖命中书监荀勖依典制定钟律。既铸律管,募求古器,得周时玉律数枚,比之不差。(荀绰:晋后略·荀勖)

(8)鹤恋故巢云恋岫,比君犹自不逍遥。(刘禹锡:送霄韵上人游天台)

(9)今日见纸判官趋前退后,元来这做鬼的比阳人不自由!(关汉卿:关张双赴西蜀梦)

(10)宝妹妹急的红了脸,说道:“你越发比先不尊重了!”(红楼梦,99回)

宋元明清时期的“X+不+比+Y+形容词”式中的Y没有形容词所表示的属性,而现代汉语的“X+不+比+Y+形容词”式中的Y不一定有形容词所表示的属性,宋元明清时期的“X+不+比+Y+形容词”式强调比较主体和比较标准的不同。谢文的这些观察是相当细致和准确的,同时他认为宋元明清时期的“X+不+比+Y+形容词”式的特点与它来源于对相应的平比句式的否定有关,这样的解释也是合理的。不过根据现代汉语的“X+不+比+Y+形容词”式的用法与宋元明清时期的“X+不+比+Y+形容词”式不完全相同,而认为它们一定是不同来源,理由并不充分。一种句式可以在使用中通过功能扩展而具有它产生时所没有的功能。另一方面认为现代汉语的“X+不+比+Y+形容词”式通过“X+比+Y+不+形容词”式中否定词“不”的移位而产生,面临的问题是历史文献中“X+比+Y+不+形容词”的用例一直非常少,即便到了《红楼梦》中也只有3例,而同时“X+不+比+Y+形容词”式的应用却是大量的,况且“X+比+Y+不+形容词”中的“比”是动词而不是介词,何以突然发生

移位、“比”同时语法化为介词,谢文没有给出令人信服的说明。

3.2 集中于对个别句式的考察研究,缺乏对各个历史时期内比较句类型的全面考察

在已发表的有关比较句演变的著述中,对“於”字句、“比”字句、“如/似”字句的研究较多,对其他比较句的研究则非常少。而事实上,汉语各历史时期的比较句式相当丰富。

如上古汉语里差比句主要用“X + 形容词 + 於 + Y”,但也用其他句式。如不用“於”字的“X + 比较结果 + Y”,如本节例(1)、例(2)。或者用“如”引进比较内容的“X + 比较结果 + 如 + Y”式,如:

(11)人之困穷,甚如饥寒。(吕氏春秋·爱士)

据冯春田(2000)调查,近代汉语时期新兴的差比句除“如/似”字句、“比”字句外,还有“得”字句、“起”字句,产生于唐代的“过”字句在近代汉语时期也比较常用,如:

(12)温公《礼》有疏漏处,高氏《送终礼》胜得温公《礼》。(朱子语类)

(13)如左丞相大得右丞相不多。(同上)

(14)你跟着您姑强的您娘。(聊斋俚曲·慈悲曲)

(15)娃龙的怎么?强起你妈十万八倍子!(醒世姻缘传,48回)

(16)这些邻舍是他房客,又道这是狠过阎罗王的和尚,凶似夜叉的妇人,都不敢来惹他。(型世言,29回)

(17)……从古至今凶恶的妇人也多,从没有似你这般恶过狼虎的。(醒世姻缘传,98回)

也有不用比较词的:

(18)《孟子》上底,只是《论语》上底,不可道《孟子》胜《论语》。(朱子语类)

(19)宗室俸给,一年多一年。(同上)

这些句型有的现代汉语普通话里还说,如:

(20)强他千百倍。(报)

(21)朱先生长王先生两岁。(刊)

(22) 大(小)他十多岁。(口)

有的保留在山东方言里,如:

(23)早备些柴禾,强得冬天没柴烧。

(24)吃饭先喝汤,强起开药方。

近代汉语里的各类比较句保存在方言里的情况非常多,桥本万太郎(1985)举出平阳话有不用比较词的比较句,安徽安庆和东至话里有“似”字句。如:

(25)你高伊。

(26)这个好似那个。

全面系统地调查汉语各时期的比较句类型才能很好地解释现代汉语普通话和方言里丰富的比较句类型,才能联系古今对汉语比较句系统作出准确的说明。

同时只有对各个时期各类比较句的使用情况详细地调查分析,才能观察到比较句历史演变的细节,深化我们对比较句演变历史的研究。在宋以前汉语的差比句以“於”字句为主、宋以后“如/似”字句一度成为差比句的主要句式、明清时期“比”字句又成为差比句的主要句式,单从各时期的统计数据上说,可以说汉语比较句发生了“‘於’字句→‘如/似’字句→‘比’字句”的变化,“比”字句最终替代了“如/似”字句。但如果注意到每个历史时期内各类比较句的用法,情况就不是这么简单了。张全真(1996)全面考察了《元曲选》中差比句式的使用情况,其结论是:“如/似”字句中两个比较项多为谓词性成分,“比”字句中两个比较项多为名词性成分;[1] “如/似”字句比较的结果多用单音节形容词表示,而“比”字句中可以是形容词、动宾短语、主谓短语。两式在元曲中呈互补分布。张全真的研究给我们两点启示:1. 他的研究解释了“如/似”字句何以存在了很

---

① 比较项为谓词性成分多是比较事件,比较项为名词性成分多是比较事物。

长一段历史时期;2. 在一定的历史时期内"如/似"字句和"比"字句是功能分布不同的两类比较句,它们的互补分布构成了那个时期的比较句型系统,虽然后来的发展趋势是"如/似"字句消失、只剩下"比"字句,但它们的关系不是单纯的新旧替代,新句式对旧句式的取代大约是先从某类比较句开始、再到承担全部比较句的功能,而不是一开始就全面出击、从演变的开始到结束只有新旧句式使用频率上的变化。这样的认识必须通过对各个历史层面的研究才会取得。而现在对各历史层面上的共时研究,可以说非常少,不多的共时研究也没有与历时的演变规律联系起来。

3.3 比较句的范围没有统一的界定,所包含的内容庞杂

《马氏文通》给比较句所下的定义是从语义出发的,没有形式上、结构上的要求。学术界在讨论比较句时,也一直没有统一的定义,因而每个人所说的比较句并不一致。下面这些例句都是被不同的学者当作比较句,但又没有被别的学者列进比较句范围而进行讨论的。

(27)而其民之亲我,欢若父母,其好我,芬若椒兰。(荀子·议兵)

(28)其得汉缯絮,以驰草棘中,衣袴皆裂敝,以示不如旃裘之完善也,得汉食物皆去之,以示不如湩酪之便美也。(史记·匈奴列传)(以上2例引自《马氏文通》)

(29)他的话像蜜那样甜。

(30)卿更长进。(世说新语·言语)(以上2例引自太田辰夫1958)

(31)孟施舍似曾子。(孟子·公孙丑上)

(32)其仁如天其知如神。(史记·五帝本纪)

(33)尽信书则不如无书。(孟子·尽心下)(以上3例引自贝罗贝1989)

(34)叔孙氏惧祸之滥而自同於季氏。(左传·昭公二十七年)

(35)此二子者,异於子干。(同上,昭公十三年)(以上2例引自何乐士1989)

比较句的范围没有界定,带来学术讨论上的困难。要界定比较句的范围,下面两个问题亟待解决:

1. 比较句式和表示比较的句子的区分。比较句式是一种语法格式,在形式上有一定要求。完整的比较句要有两个比较项,要有比较词和比较结果。这些成分不一定全在句子中出现,汉语里比较前项的作用类似话题,常常被省略,而基准、比较词、结果项在一般情况下都要出现,如果不出现,都有一定的条件限制,如在否定句中、在表示递进比的句式中,比较词可以不出现。哪些成分可以不出现,不同语言、不同历史时期会有不同,但对比较句式中出现的成分总是有一定要求的。同时,这些成分间还要有固定的顺序,符合条件的语词套进这个格式就会产生比较的意思。表示比较的句子没有形式上的要求,只要句子意念上有比较义就可。汉语里表示比较可以有很多方式,用比较句式可以表示比较,比喻句也可以表示比较,还可以用副词来表示比较,如:

(36)乃案言伐宛尤不便者邓光等。(史记·大宛列传)

(37)如水益深,如火益热。(孟子·梁惠王下)

(38)任是深山更深处,也应无计避征徭。(杜荀鹤诗)

有时述语的中心成分带上补语也可以表示比较,如:

(39)这两日方觉身上好些了。(红楼梦,64回)

(40)这个还嫌小些,再大(些)的还有没有?

有些句式本身就含有比较的意思,如:

(41)鱼我所欲也;熊掌亦我所欲也。(孟子·告子上)

(42)且而与其从辟人之士也,岂若从辟世之士哉?(论语·微子)

(43)战而百胜,非善之善者也。(汉书·赵充国传)

(44)我的面貌虽比不得潘安,也克得过。(水浒传,24回)

吕叔湘《中国文法要略》一书在"表达论"第十九章"异同　高下"中专门讨论了各种比较关系,包括类同、比拟、近似、高下、不及、胜过、尤最、就动作比较、得失、不如、倚变(比例)11种关系,这11种关系用作者的话说"都生于比较,所以本章所论句法可以总称为比较句"。如果把这11种关

系涉及的句子都包括进比较句，那么比较句的范围就会非常宽泛，要进行比较句类型的比较以及比较句的演变的研究首先将面临操作上的困难，而更为重要的是如果比较句的概念过于宽泛，所包括的内容过于繁杂，那么专门独立出比较句式并对其进行研究就没有什么意义了。

2. 比较句和比喻句的区分。在汉语里比较句常常可以表示比喻，而比喻句又常常可以表示比较。“比”字句一般认为是典型的差比句，如“我比他高”，但“心比天高”这样的句子明显是比喻的说法。“X 像 Y……”常是比喻的说法，如“姑娘像花儿一样美丽”，但“她像她姐姐一样漂亮”则是比较。这是现代汉语中的情况，古代汉语、近代汉语里的情况也是如此。如下面“於”字句，前一例表比较，后一例比喻的意味则很浓：

(45)方寸之木，可使高於岑楼。(孟子·告子下)

(46)凡人心险於山川，难於知天。(庄子·列御寇)

“如”字句前文说过表示平比，但同时它更多的是用在比喻句中，下面两句前一例表比较，后一例则是一种比喻说法：

(47)布价如往年的价钱一般。(老乞大)

(48)引得一地里人如荷一百二十斤重担上羊额岭一般。(虚堂和尚语录)

这种情况使得汉语里一个句子表示比较还是比喻常常很难区分。

进行比较和打比方都是在有相似性的基础上进行的，正因为如此，比较和比喻有时可以相混，而在平比句中比较和比喻难分的现象，尤为突出。像下面的句子，讨论比较和比喻时都会用到：

(49)且君子之交淡若水，小人之交甘若醴。(庄子·山木)

(50)猛如虎，很如羊，贪如狼，强不可使者，皆斩之。(史记·项羽本纪)

从句子表意上说，这显然是在打比方，但研究比较句的学者都把它们作为古代汉语的平比句处理。从理论上说，比较是对同类事物的某一性状进行比较，比喻则是在两类不同的事物间进行，二者有本质区别。研究现代汉语的学者对两类结构的不同作了很多讨论，并提出了很多判别标

准。一般都认为参与比较的两个比较项是具体有所指的,如“老张和老王一样高”中的“老张、老王”,它们在一个层级上。而比喻句的本体有所指,喻体则是一个抽象概念,它们不在一个层级上,如“小伙跟山一样壮”,“山”泛指壮的事物。从句法上说,比喻句可以变换为“本体 + 喻体 + 一样/似的 + 结果项”,而平比句不能省略比较词,不能作这样的变换。不过,这是就现代汉语的情况而言。从汉语史上的情况看,这些条件并不适合。汉语历史文献中大量的“X + 形容词 + 如/似 + Y”用例中,Y 一般都是由一个光杆名词充当,表达一个类的概念,不是具体有所指的,而 X 一般都有所指,不在一个层级上,也都可以变成“X + Y + 似的 + 结果项”,但在这些用例中确有相当一部分只能理解为表示平比,直到明代文献中仍可见到这类用例。

从汉语平比句的发展历史来看,现代汉语里“我和他一样高”这样的平比句,用一个介词联系两个比较项、比较的具体内容和结果出现在句末,这种格式的出现是明代的事。在古代汉语里,由介词“与”联系两个比较项的平比句一般只指出两项的异同,表示异同的词出现在句末,至于在哪方面有异或同不出现在句子中,如“王子宫室车马衣服多与人同”(孟子·尽心上)。而如果要表示比较的具体内容和结果,则要用“如/似”字句,如“仰视见开孔如井大”(太平广记·旌异记),这种情况一直持续到明以后,因此,“如/似”字句长期身兼二职,既用于比喻又用于比较,比喻的用法重于比较的用法,而宋以后又从表平比的用法发展出表差比的用法,并在金元时期成为使用频率最高的差比句。联系比较句的发展历史,把“君子之交淡若水,小人之交甘若醴”“猛如虎,很如羊,贪如狼”这样的句子看作比较句,也是有道理的。

实际上,由“如、似、若、像”这些词构成的句子表平比还是表比喻特别难以判断的原因,是因为这些词的语义是“相似”,经常用于比喻句中。根据平比句的历史发展可以将“君子之交淡若水,小人之交甘若醴”“猛如虎,很如羊,贪如狼”这样的句子看作比较句,但这并不等于说平比句与比喻句没有区别。它们分属不同的集合,与平比句相关的是其他各类比较

句，如差比句。而比喻句除与平比句同形的外，还有与平比句不同形的。正如我们上面所说的，表示比较的句子和比较句不同，比较句除了表示比较的语义外，还要有形式上的要求，一般情况下必须是至少有比较词、基准、结果项三项成分同时出现，如果省略某一成分应该是有条件的。鉴于“如、似、若、像”这类词构成的句子歧义现象特别突出，形式的要求就相应的成为衡量这类句子是否是比较句的重要条件。

因此像古代汉语中常用的“X 犹/如/Y”“如……然”“如……耳”“若……然”等句式都不宜看作比较句，而是比喻句。

3.4 比拟式的发展

正因为汉语的比拟和比较很难分清，所以我们把比拟式[①] 的发展附在比较句后讨论，这样可以两相参照。

古代汉语的比拟式一般是“本体 + 像义动词 + 喻体”，像义动词常见的有“若、如、犹”等。如：

(51)肌肤若冰雪，绰约若处子。（庄子·逍遥游）

(52)故其就义若渴者，其去义若热。（同上，列御寇）

有时句尾附有“然、耳、者”等词。如：

(53)人之视己，如见其肺肝然。（礼记·大学）

(54)至如说丞相弘之易，如发蒙振落耳。（史记·汲郑列传）

这一情况持续到唐宋时期。唐代比拟句的句尾出现了比拟助词“相似、一般”，像义动词主要是“如、似”，[②] 比拟式的词序仍与以前一样。如：

(55)王见我等，还如怒蜗(蛙)相似。（伍子胥变文，敦煌变文集）

(56)凡因讲论，法师便似乐官一般，每事须有调置。（悉达太子

---

① 我们不区分比拟和比喻，因为汉语史学界讨论这类句子时常用“比拟式”的名称，所以这里我们也采用“比拟式”的名称。

② 李思明(1998)认为“似”作像义动词先秦时已使用，至晚唐仍很常用，不过文章没有给出先秦时的用例。

修道因缘，同上）

有时像义动词不出现，如：

(57)者个事军国事一般，官家若断判不得，须唤村公断。（祖堂集）

(58)莫嫌古德夙根悬铎相似，触着则应。是与摩根器始得。（同上）

(59)大人才见两僧，生佛一般礼拜。（同上）

宋代的情况与唐代基本一致。从先秦到唐宋时期，比拟式基本是充当句子的谓语，偶有作状语的，如上举最后例(59)。金元时期又出现了"似""也似""般"等新的比拟助词，同时比拟式功能也扩展了，除继续一贯的谓语、状语功能外，还可作定语。作谓语、状语的例子如：

(60)你这破房子，……恰似漏星堂也似的。（渔樵记，元曲选）

(61)便如掩着那耳朵了去偷那铃也似。（鲁斋遗书）

(62)怎不教夫人珍珠般爱，居中央地行近前来，依次第觑着张生大人般拜。（董西厢，卷2）

(63)咱是嫡亲爹娘生长，似奴婢一般摧残。（刘知远诸宫调，卷12）

作定语的例子如：

(64)自立冬，将残腊，雪片似江梅，血点般山茶。（马致远：题西湖套曲）

(65)回头来觑着白马将军，喝一声，爆雷也似喏。（董西厢，卷3）

像义动词出现的我们称为全式，像义动词不出现的我们称为简式。据张美兰(2003)统计，全式在《董西厢》、《刘知远诸宫调》、《全元散曲》、《新校元刊杂剧三十种》中多用作状语，少用作谓语，在散文体的作品《孝经直解》、《鲁斋遗书》等中多作谓语，少作状语。而简式如果作谓语与以前相比没有变化，但简式作定语或状语时，喻体由位于本体后变为位于本体前。如：

(66)a 您咱两口儿夫妻似水如鱼。(刘知远诸宫调,卷 1)

b 鱼水似夫妻正美满,被功名等闲离折。(董西厢,卷 6)

(67)a 贵颜变得如紫玉。(刘知远诸宫调,卷 12)

b 龙颜尽变改,失却紫玉似颜色。(同上)

(68)a 好施英勇,语似钟,语似钟,应喏如雷。面西背东。(同上)

b 回头来觑着白马将军,喝一声,爆雷也似喏。(董西厢,卷 3)

(69)a 自入舍做女婿,觑俺咱似儿戏。(刘知远诸宫调,卷 2)

b 不把我人也似觑,可将我谜也似猜。(散家财天赐老生儿,1 折)

这一词序变化是如何发生的呢?江蓝生(1992)认为这一变化以及“似”“也似”等比拟助词的出现都是在金元时期,这是受了阿尔泰语(主要是蒙古语)的语法的影响。蒙古语的比拟式是在名词或代词后面加上 metÜ,再接中心语。如:

(70) ral metÜ ularan tur(像火一样红的旗子)

火 像 红 旗

(71) mori nisqu metÜ qaruluna(马像飞一样跑)

马 飞 像 跑

如果把这两句直译成汉语就是“火似红旗子”“马飞似走”,正是元代出现简式比拟式作定语或状语时的句式,“似”是照搬蒙古语比拟表达的词序而产生的新的语法成分,“也似”是汉语借用蒙古语的比拟后置词时加进去语助词“也”,以便区分比拟助词“似”和动词“似”。李思明(1998)对“似”系比拟助词来源于蒙古语的观点提出异议。他指出在唐代出现了“似”系比拟助词“相似”,从比拟动词“相似”而来,“似”系比拟助词是汉语本身固有的词虚化的结果,是汉语自身的产物。

张美兰(2003)从认知角度探讨了简式比拟式作定语或状语时,喻体由位于本体后变为位于本体前这一词序变化问题。张文认为汉语偏正性

名词短语是按照“参照物先于目的物”语序原则生成的。举例来说，在“有个男孩在操场”“操场上有个男孩”这两个句子中，“目的物”是“男孩”，“操场”是参照物，这两个句子一个是由目的物到参照物，一个是由参照物到目的物，两个句子都能成立，但如果要变成名词性偏正词组，只能由参照物到目的物，两个句子变成偏正性结构的结果都是“操场上的男孩子”。汉语的比拟句式也是人们在认知事物的过程中形象化的想象、联想等多种思维方式在语言使用上的一种反映。人们在将本体和喻体加以比拟时，总是把本体作为一个已知的固定的“目的物”，把喻体部分作为相关的“参照物”来描述本体所具有的形象特征，它往往是通过更具体的实象比拟描绘本体的性状、形态的。按照汉语偏正性名词短语中“参照物先于目的物”的语序原则，简式比拟式作定语的句子的生成过程应是：前程似锦（目的物 + V + 参照物）→锦也似前程（参照物 + 比拟助词 + 目的物），即从(A)“本体 + 像义动词 + 喻体”发展为(B)“ 喻体 + 助词 + 本体”。结果是句式结构产生了变化，由表陈述功能的“主谓式”变为表指称功能的“偏正式”。可见“锦也似前程”这类结构是由汉语句子结构转换位移而成的新名词性短语。位移的结果是句子结构的偏正结构化。随着像义动词的消失，比拟句中喻体说明、陈述的意味减弱，限定性、描写性色彩增强，最终实现了句式结构的短语化。张文认为作定语的比拟式都是这样转换过来的。

至于作状语的比拟式，张文认为有两个来源。由“似”类比拟助词构成的状中关系的偏正结构短语“喻体 + ‘似’（‘也似’） + VP”，主要是由比拟句位移来的。其结构变换原理和名词性比拟短语结构的变换相同。得出这一观点主要是根据金元文献材料中的用例，在《董西厢》、《刘知远诸宫调》、《全元散曲》、《新校元刊杂剧三十种》韵文体中没见到“如……相似” 在句中作状语的句子。由“般”类比拟助词构成的状中关系的偏正结构短语“喻体 + 般 + VP”，主要来源于省略像义动词“似、如、相似”的省略式。因为以“似……一般”在句中作状语的例子金元时较为常见。如：

(72)休道在玉皇殿前，直赶到月宫里面，把那厮似死羊般扯扯扯

下九重天(任风子,1折)

(73)咱是嫡亲爹娘生长,似奴婢一般摧残。(刘知远诸宫调,卷12)

(74)谊义恩重若山海,不似寻常庶人般待。(董西厢,卷4)

比拟式中有一种特殊的比拟结构需要提出来专门讨论。这就是我们前面在讨论比较和比喻的区分时所谈到的那种很难判断是表示比较还是比喻的句子。如:

(49)且君子之交淡若水,小人之交甘若醴。(庄子·山木)

(50)猛如虎,很如羊,贪如狼,强不可使者,皆斩之。(史记·项羽本纪)

从比拟的角度说它是比拟物体的体积大小、粗细、厚薄、高低、深浅的,它的构成和变化都和前面谈到的两种比拟式有所不同。在古代汉语里,它的结构形式是“本体+形容词+像义动词+喻体”,在语言表达上它比别的比拟式多了一个性质形容词来表示本体和喻体相似的具体方面,到唐代这种结构形式仍然很常见。中古以后这类比拟句又出现了一种新的句式,即“本体+像义动词+喻体+(概数助词)+形容词”式,形容词在句子的最后。如:

(75)其孔远见如笠子许大。(入唐求法巡礼行记)

魏培泉(2001)把这类看作平比句,讨论了这种句式的产生过程,可参见“平比句”一节。宋以后的文献中这种句子不时可见,但总的说来用例不多。

金元时期又出现了“喻体+概数助词+形容词+本体”式,如:

(76)天来大名姓传宇宙。(董西厢,卷8)

(77)早是辘轴来粗细腰,穿领布袋来宽布衫。(同上,卷7)

那么“本体+形容词+像义动词+喻体”这类句子是如何变为“喻体+概数助词+形容词+本体”的呢?张美兰认为它经过了如下的位移过程:1. 本体+形容词+像义动词+喻体-→2. 本体+喻体+概数助词+形容词-→3. 喻体+概数助词+形容词+本体。最终句子结构与前面讨

论的名词性比拟短语大致相同,所不同的是这类比拟式中喻体后面的语法标记一般是概数助词"来"。下面三例反映了这个过程:

(78)那厮心肠机变,色胆大如天。(公孙汗衫记,4折)

(79)你这般忍冷耽饥觅着我,越引起我那色胆天来大。(紫云亭,3折)

(80)天来大名姓传宇宙。(董西厢,卷8)

这种看法实际上只是把"本体+形容词+像义动词+喻体"中"形容词+像义动词+喻体"看作是比拟结构,而形容词前面的本体则被看作了话题一类的东西,是接受比拟结构的说明的。如"色胆大如天"中"色胆"是一个话题,"大如天"是比拟结构,"天"是形容"大"的,变成偏正结构为"天来大"。

我们说过这类句子也常常被当作比较句。如果从比较句角度来分析,句子的结构又会有所不同。仍以"色胆大如天"为例,"色胆"和"天"是两个比较项,"如"是比较词,"大"是比较的结果,这是一个平比句。唐代以后"如"字句逐渐演变为差比句,形容词前后都可加上表示比较程度的成分,金元时期这类差比句用得很多,关于这类比较句的演变过程的研究参见"差比句"一节。

参考文献

冯春田 2000《近代汉语语法研究》,山东教育出版社。
何乐士 1989《左传》的比较句式与虚词,《〈左传〉虚词研究》,商务印书馆。
黄晓惠 1992 现代汉语差比格式的来源及演变,《中国语文》第3期。
江蓝生 1992 助词"似的"的语法意义及其来源,《中国语文》第6期。
—— 1999 从语言渗透看汉语比拟式的发展,《中国社会科学》第4期。
李讷、石毓智 1998 汉语比较句嬗变的动因,《世界汉语教学》第3期。
李思明 1998 晚唐以来的比拟助词体系,《语言研究》第2期。
吕叔湘 1995《中国文法要略》,《吕叔湘文集》第一卷,商务印书馆。
吕叔湘、王海棻 2000《马氏文通读本》,上海教育出版社。
桥本万太郎 1985《语言地理类型学》,北京大学出版社。

史佩信 1993 比字句溯源,《中国语文》第 6 期。

太田辰夫 1958《中国语历史文法》(修订译本),蒋绍愚、徐昌华译,北京大学出版社,2003。

王海棻 1981 古代汉语的比较问句,《语言教学与研究》第 2 期。

魏培泉 2001 中古汉语新兴的一种平比句,《台大文史哲学报》第 54 期。

向熹 1993《简明汉语史》,高等教育出版社。

谢仁友 2003 汉语比较句研究,北京大学博士学位论文。

张美兰 2003 从汉语偏正结构的认知基础看近代汉语比拟式的发展,赵金铭主编《对外汉语研究的跨学科探索》,北京语言大学出版社。

张全真 1996《元曲选》中的差比句式,《南京大学学报》第 4 期。

章新传 1991《朱子语类》的“比”字句及其汉语史价值,《上饶师范专科学校学报》第 4 期。

—— 1995《史记》含“於”的比较句考察,《上饶师范专科学校学报》第 4 期。

—— 1998 汉魏晋南北朝的“比”字句:“比”字句的历史演变轨迹探寻之一,《上饶师范专科学校学报》第 1 期。

Peyraube, Alain. 1989. History of the Comparative Construction in Chinese from the 5th Century B.C. to the 14th Century A.D., Reprinted Proceeding on the Second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Sinology Academia Sinca.



第十四章　选择问句

选择问句是汉语疑问句系统中的重要形式，可以分成两大类：并列选择问句和正反选择问句（或称反复问句）。并列选择问句是并列几个提问项目，让回答者选择一种进行回答，如："你是去北京还是去上海？"若选择项目是一件事的肯定和否定两方面，则为正反选择问句，如："你去不去北京？"

半个多世纪以来，选择问句一直是学术界研究的热点之一，也取得了相当多的成果。就选择问句的历史发展看，从先秦到元明清时期，选择问句的句型格式、语气词及关联词等都发生了很大变化，它的丰富发展和定型化大致在唐代以后，也就是说，近代汉语时期是选择问句发展演变乃至最后完善定型的重要时期。本章将立足于汉语选择问句历史发展研究的主要成果，根据汉语选择问句的历时发展线索，分三个阶段——唐代以前（包括先秦两汉和魏晋南北朝）、唐五代、宋元明清，对各时期选择问句的发展特点及研究状况进行全面总结评述。

一、并列选择问句

1.1　唐代以前并列选择问句的发展情况

1.1.1　先秦两汉时期

先秦两汉时期已经有了并列选择问句，对此期并列选择问句进行过讨论的学者主要有吕叔湘（1944/1993:281 – 300）、王力（1958/1980:448 – 458）、梅祖麟（1978）、杨伯峻、何乐士（1992:875 – 880）、祝敏彻（1995）等。

以下综述取自各家，论点和引例不复注明出处，下同。

梅祖麟(1978)指出先秦两汉时期并列选择问句的特点是"两小句句末几乎必用'与'、'乎'、'邪'之类的疑问语气词"，而且"大多数另嵌入'抑'、'意'、'将'、'且'、'其'、'妄其'之类的关系词"。

与梅文不同的是，杨伯峻、何乐士(1992)把选择问句分成两类：范围选择问句和分项选择问句，其"分项选择问句"相当于梅文的并列选择问句，对这类选择问句特点的认识，杨、何文与梅文大致相同；至于"范围选择问句"，杨、何二先生认为有以下特点："(一)句首有供选择的范围；(二)句中一定有疑问词代表提问的内容，形成这样的句式：'F(代表选择范围)·疑问词(何、安、孰、曷……)·动词谓语'。"

祝敏彻(1995)在对《论语》、《孟子》、《左传》、《战国策》中的并列选择问句统计调查的基础上，大致根据表疑问词语的不同，总结出了11种古汉语选择问句式，它们是：1.……乎？(意)……乎？2.……诸？……诸(乎)？3.……乎？……也？4.……乎？……邪？5.……乎？抑……与？6.……与？抑(意)……与？7.……邪？(意)……邪？8.……何如？……何如？9.……何……？10.……孰……？11.……孰与……？

以下是各家所举部分例证：[1]

(1)滕，小国也，间于齐、楚，事齐乎？事楚乎？(孟子·梁惠王下)

(2)曰："诚病乎？意亦思乎？"(战国策·秦策二)

(3)子以秦为将救韩乎？其不乎？(同上，韩策)

(4)曰："有楚大夫于此，欲其子之齐语也，则使齐人傅诸？使楚人傅诸？"曰："使齐人傅之。"(孟子·滕文公下)

(5)孟子曰："子能顺杞柳之性而以为桮棬乎？将戕贼杞柳而后以为桮棬也？……"(同上，告子上)

(6)且王之论秦也，欲破王之军乎？其不邪？(战国策·赵策三)

(7)求牧与刍而不得，则反诸其人乎？抑亦立而视其死与？(孟

① 引自梅祖麟(1978)、祝敏彻(1995)，个别例句引文有误，已予改正，不另作说明。

子·公孙丑下)

(8)然即国都不相攻伐,人家不相乱贼,此天下之害与? 天下之利与?(墨子·兼爱下)

(9)子禽问于子贡曰:"夫子至于是邦也,必闻其政。求之与? 抑与之与?"(论语·学而)

(10)齐王建入朝于秦,雍门司马前曰:"所为立王者,为社稷耶? 为王立王耶?"王曰:"为社稷。"(战国策·齐策六)

(11)知不足邪? 意知而力不能行邪?(庄子·盗跖)

(12)岂吾相不当侯邪? 且固命也?(史记·李将军列传)

(13)知其巧佞而用之邪,将以为贤也?(汉书·京房传)

(14)赵王与楼缓计之曰:"与秦城何如? 不与何如?"(战国策·赵策三)

(15)子贡曰:"必不得已而去,于斯三者何先?"(论语·颜渊)

(16)或问乎曾西曰:"吾子与子路孰贤?"(孟子·公孙丑上)

(17)司马空曰:"赵孰与秦大?"曰:"不如。"(战国策·秦策五)

从例证看,各家对先秦两汉时期并列选择问句特点的认识大致相同,所不同的是,杨、何文及祝文都列举出了用疑问代词表示选择疑问的句式(即杨、何的"范围选择问句",例15—17)。

此外,对于梅文所提及的几个选择问记号——"'抑'、'意'、'将'、'且'、'其'、'妄其'",有学者认为它们来源不同,性质不同,所起作用也不同。李崇兴(1990)认为,"其"是副词,与是非问句中表揣测、拟议的副词"其"功能一样,是从是非问带过来的,在选择问句中"仍然表拟测、拟议";其余几个是连词,"抑(意)、且"本来就有转折连词用法,在选择问句中起"另开一意的作用";"妄其"的来源不清楚;"将"的来源是:时间副词,"将来"义→对将来情况进行断定→语气副词,一般性表断定、拟议→连词。总之,这几个语词在选择问句中所起作用是"把两个是非问小句钩连在一起,构成选择问"。

1.1.2 魏晋南北朝时期

对魏晋南北朝时期并列选择问句发展演变情况进行讨论的主要有梅祖麟(1978)、何亚南(2000)、李崇兴(1990)等学者。

1.1.2.1 梅祖麟(1978)曾对现代汉语选择问句的来源进行过研究,他认为“现代选择问的几个句式,在五世纪差不多都已经出现”,该期相关句式主要有三:

1. N_1VP_1 为(N_2)VP_2(乎/也),例如:

(18)不知乎为琮之别名,为别有伍乎也?(三国志·魏书·董二袁刘传,裴松之注)

(19)岂薪櫄之道未弘?为网罗之目尚简?(永明十一年策秀才文,文选)

2. N_1 为 VP_1(也/耶)为 VP_2(乎/耶),例如:

(20)王问,汝为如形象作也,为使好乎?(众经撰杂譬喻,大正藏,Ⅳ,542a)

(21)以何等故事不宜尔,为以姓望,为以财货耶?(东晋僧伽提婆译:增壹阿含经,大正藏,Ⅱ,660a)

(22)又尝讥玄学植不进曰:为尘务经心,为天分有限?(晋书·王凝之书谢氏传)

(23)如是耳声鼻香舌味身触意法,为意系法耶,为法系意耶?(刘宋求那跋陀译:杂阿含经,大正藏,Ⅱ,60b)

3. N_1VP_1(N_2)VP_2,例如:

(24)兄今在天上,福多,苦多?(幽明录)

(25)便问人云:此为茶,为茗?(世说新语·纰漏)

(26)助教顾良戏之曰:汝姓何,是荷叶之荷,为河水之河?妥应声答曰:先生姓顾,是眷顾之顾,为新故之故?(北史·何妥传)

梅文认为前两类句式的主要特点有三:第一,“‘为’字用作选择问的记号。‘为’字在这时期也是系词,以后‘是’字在口语里淘汰‘为’字作系词的位置,只是一个系词替代另一个系词,结果使‘是’字变成选择问的记号。”第二,与上古汉语比较,此期选择问句式中的“‘为’字成对出现,这也

是现代选择问的特征之一,是上古汉语没有的”。第三,“除用‘为’或‘为……为’作选择问记号之外,大多数还在句尾另加‘也’、‘乎’之类疑问语气词,有的在句首用询问词‘岂’。这是上古和近古过渡之间的现象,……”第三类是“两小句并列而不另加记号”的形式,梅文认为这类“句子句尾没有疑问语气词,是中古新兴的句型,也是现代选择问一种句型的先趋”,“句末不用疑问语气词、用系词作选择问记号、选择问记号可以成双出现,这三点是现代选择问的特征,……这些特征在南北朝都已出现,换言之,现代选择问句法在五世纪已经具型”。

对“为”字在中古变成选择问记号的原因,梅文认为是由它用作假设词的用法引申发展而来的,用于假设词的例子如:

(27)王甚喜人之掩口也。为见王,必掩口。(韩非子·内储说下)

进一步演变,“‘为’字复词化产生‘为是’、‘为复’、‘为当’。这些复词单用或双用所构成的选择问流行在南北朝和唐代,尾声一直延续到南宋”。用例如:

(28)昨夜光明,殊倍于常,为是帝释梵天四天王乎?二十八部鬼神大将也?(吴支谦译:撰集百缘经)

(29)远法师问,为是比量见,为是现量见?(神会:菩提远达摩南宗定是非论下,神会和尚遗集)

(30)君家少室西,为复少室东?(王维:问寇校书双溪诗)

(31)又问一切人佛性,为复一种?为复有别?(祖堂集,卷3)

(32)未知即是《通俗文》,为当有异?(颜氏家训·书证)

(33)将军为当要贫道身,为当要贫道业?(庐山远公话,敦煌变文集)

(34)师曰:为当求佛?为复问道?(祖堂集,卷3)

梅文指出:“这三个语辞出现的次序是‘为是’最先,‘为当’其次,‘为复’最后,而其湮没也是照着这个次序。”“‘为是’的寿命是二世纪(?)到八世纪末,……‘为复’的流行时期是八世纪到十二世纪末。‘为当’出生在六世纪,……九世纪还颇健旺,终年不易确定。”

关于选择问记号“为”的来源，学界有不同看法，李崇兴(1990)认为“‘为’字进入选择问，是它系词用法的引申”。何亚南(2000)也同意这一看法。

1.1.2.2 何亚南(2000)对《三国志》和裴松之《注》中的选择问句进行了统计调查，他把其中的并列选择问句(何文称为“一般选择问句”)分为四类：

1.“X·语气词，Y·语气词”式，此式特点是“两个选择项X、Y前都不用关联词，但两个选择项后都用语气词”。例如：

(35)玠之吐言，以为宽邪，以为急也？(魏·毛玠传)

2.“关联词·X·(语气词)，Y·语气词”式，此式特点是“选择前项用关联词，后项不用。关联词由副词‘将’、‘当’、‘宁’等或连词‘为’充当。两选择项后大都要用语气词，选择前项后也可不用”。例如：

(36)我知杨俊与卿本末耳。今听卿，是无我也。卿宁无俊邪？无我邪？(魏·杨俊传，注引《魏略》)

(37)君往者为王府君论怪，云老书佐为蛇，老铃下为乌，此本皆人，何化之微贱乎？为见于爻象，出君意乎？(魏·管辂传，注引《辂别传》)

3.“X·(语气词)，关联词·Y·语气词”式，此式特点是“关联词由连词‘将’和‘为’等充当。选择前项后可用也可不用语气词，但后项句末则必用语气词”。例如：

(38)视其冢上树木可三十岁，不知此妇人三十岁常生于地中邪？将一朝欻生，偶与发冢者会也？(魏·明帝纪，注引《傅子》)

(39)谢承记孚字及本郡，则与琮同，而致死事乃与孚异也，不知孚为琮之别名，为别有伍孚也？(魏·董卓传，注)

4.“关联词·X·(语气词)，关联词·Y·语气词”式，此式特点是“选择前项句末不用语气词的占多数，后项句末则必用语气词。关联词则由副词、助动词‘岂’、‘但’、‘审’、‘当复’等和连词‘将’、‘为’充当”。例如：

(40)兵乱以来，经学废绝，后生进趣，不由典谟。岂训导未洽，将

进用者不以德显乎？（魏·明帝纪）

(41)明将军当复有远志，但结耗而已邪？（蜀·诸葛亮传，注引《魏略》）

把何文四种形式与梅文三种形式作一比较，会发现，梅文的前两类与何氏的几类大致相同，但何氏的归类更细致一些，至于梅文第三类"两小句并列而不另加记号"的形式，何在《三国志》和《裴注》中没有找到，但他认为这种形式至迟在2世纪已经出现，并补充出更早的用例：

(42)一切人声从所出？从空出？（支娄迦谶译：伅真陀罗所问如来三昧经，卷上）

在定性定量调查的基础上，何文总结出《三国志》和《裴注》中并列选择问句的几个特点：

第一，先秦并列选择问的两个小句末几乎必用语气词，《三》和《注》基本维持这种特征，但已经开始松动。语气词首先从前一小句开始脱落，比例已达三成。

第二，二式和四式是使用频率最高的句式，两类用例比都已占到三成以上。在上古汉语中，选择关联词成双出现的用例较少，四式用例多见表明，《三》和《注》的并列选择问句已经明显地突破了上古汉语的限制，这在并列选择问句式向近代转变过程中跨出了重要的一步。至于二式，何文认为它的高频出现是《三》和《注》中的特殊现象，而且该式"有先天缺陷，在两个小句末都用语气词的情况下，它的缺陷还可以遮掩，但当第一小句末不用语气词时，前后两个选择项的分隔就会变得较为模糊，从而使一般选择问的句意得不到明确的表达"，最终导致被淘汰。

第三，关联词的新发展。除沿用旧有的关联词如"将""岂""宁"等外，还新出现了"当""当复""审""但"等，这些词还都是助动词或副词，没有完全虚化为连词，但它们在句中的关联作用却十分明显。

此外，对梅祖麟(1978)提出的"为"字选择问句出现于5世纪的看法，何文予以了补正，认为"为"至迟在2世纪就已经进入了选择问句，且并不罕见，如：

(43)令如是非本念，前世我为有不？前世我为无有不？（安世高译：一切流摄守因经）

由此，何文认为，“现代一般选择问句的句式特点在公元二世纪已经具备”。

对于梅祖麟(1978)所提出的“为”被“是”替代的最早用例（见于禅宗《碧岩录》中），何文也予以了补正，认为后汉佛经中已经出现了“是”作选择问记号的用例，如：

(44)顷承释子端坐六年，道成号佛，为实尔不？是世所美乎？（中本起经·度波斯匿王品）

何文共举出两例，不过，就其举例看，“是”尚处于向选择问记号发展的过渡阶段，还不能算是典型的选择问记号。

1.1.3　总结以上，唐以前并列选择问句的发展特点可以概括为以下几点：

1. 先秦两汉时期并列选择问句的两个小句末几乎必用语气词，两小句间经常有表选择的关联词语，配合表示选择问，不过，这一特点在后汉开始松动，出现了既不用语气词也不带关联词语的新格式，这是并列选择问句的重要发展。

2. 先秦两汉时期，并列选择问句两小句间的关联词语还很驳杂，既有语气副词，又有连词，这一特点六朝仍保留，但又出现了新变化，即：“为”字在六朝成了选择问句的重要标记，并进一步复词化，产生出“为是”“为当”等新型关联词，但这些词语成为专职化的并列选择问句连接词则在唐以后。

3. 若着眼于句法框架，汉语并列选择问句的基本结构框架在先秦已经初具雏形；若着眼于关联词语，则现代汉语并列选择问句形制在后汉已初显端倪。

1.2　唐五代时期

李思明(1983)、伍华(1987、1988)、徐正考(1988)、袁宾(1989)、阚绪良

(1992)、刘子瑜(1994)、祝敏彻(1995)、张美兰(2000、2001)等从不同方面对唐五代并列选择问句的发展演变情况进行了讨论,现将他们的研究成果综述如下。

1.2.1　唐五代并列选择问句的基本结构形式

1."A,B"式

此式的特点是并列选择的各项间没有连词或具有连接作用的副词,句末也不用语气词。一般情况下是并列两项,有时也有平列两项以上的情况。例如:

(45)大师进曰:"水路来?陆路来?"(祖堂集,卷17)

(46)未委三生之中,何生得记?过去?未来?现在?(维摩诘经讲经文,敦煌变文集)

2."A+语气词,B+语气词"式

这类形式并列选择的各项间没有连词或具有连接作用的副词,但句末有语气词帮助表示选择问。一般情况下是并列两项,有时也有平列两项以上的情况。例如:

(47)彼风鸣耶?铜铃鸣耶?(祖堂集,卷2)

(48)弥勒,世尊授仁者记,一生当得阿耨多罗三藐三菩提,为用何生得授记乎?过去耶?未来耶?现在耶?(维摩诘经讲经文,敦煌变文集)

3."关联词+A(+语气词),关联词+B(+语气词)"式

进入格式的关联词有"为、为是、为复、为当、是"等。"为、为是、为当、为复"是唐五代并列选择问句中的高频连接词,"为"最早见于东汉佛经,普遍使用开来是在六朝,"为是、为当"则是六朝新出现的选择连词,"为复"产生于唐,这几个关联词都是在唐五代才得以普遍使用;"是"用作选择问句中的连接词在唐五代已不少见,但普遍使用开来是在宋代以后。例如:

(49)师问曰:"为心出家耶,为身出家耶?"(祖堂集,卷1)

(50)为是上界天帝释?为是梵众四天王?(频婆娑罗王后宫彩

女功德意供养塔生天因缘变，敦煌变文集）

(51)为复忧其国境事？为复忧念诸女身？（破魔变文，同上）

(52)为当欲得记他见解，为当欲得行解？（祖堂集，卷18）

(53)为当他国施方便？为复灵山礼宝台？（维摩诘经讲经文，敦煌变文集）

(54)和尚借问："山人所住是雌山，是雄山？"（祖堂集，卷3）

以上是关联词同时出现在选择问句的各分句前，也可以单用于前项分句，或后项分句，如：

(55)为屈王邪？臣邪？（祇园因由记，敦煌变文集）

(56)相公问牙人曰："此是白庄家[生]厮儿，为复别处买来？"（庐山远公话，同上）

(57)沩山曰："者沙弥，是有主沙弥，无主沙弥？"（祖堂集，卷18）

(58)师云："云居与摩道，是你与摩道？"云："云居与摩道。"（同上，卷19）

4. 梅祖麟(1978)、张美兰(2000)认为此期还出现了少数"还"作标记的并列选择问句，例如：

(59)祖意与教意，还同别？（祖堂集，卷19）

(60)古人还扶入门，不扶入门？（同上，卷11）

(61)秀才唯独一身，还别有眷属不？（同上，卷15）

(62)沩山云："是也理长则就，除却这个色，还更有色也无？"（同上，卷18）

(63)隐峰问："只刬得这个，还刬得那个摩？"（同上，卷4）

不过，从例证看，除例(59)外，我们认为其他用例都不是并列选择问句，(60)—(62)例不能排除正反选择问句的嫌疑，最后一例则是是非问。

关于"还"的性质和功能，学界有过讨论，我们会在下一节进行评述。

1.2.2 总结以上，唐五代时期并列选择问句的发展特点可以概括为二：一方面继承了先秦至六朝并列选择问句的基本格式，另一方面又在前期基础上有了进一步的丰富发展。发展主要表现为：

1. 连接词出现了新变化。

承接中古选择问句形式特点，“为”以及由“为”复词化而形成的“为是、为复、为当”等在唐五代成为并列选择问句的常见重要连接词。据张美兰(2001)考察，“为、为是、为复、为当”在唐宋禅宗语录中使用频率很高，且配对使用多，单个使用少，与语气词配合者少，单个使用时又以用于前一分句居多，用于后一分句少。

另一重大变化是：“是”开始替代“为”类连接词，进入并列选择问句中。“是”进入选择问句萌芽于后汉，但用例尚带有过渡性特征且极罕见，唐五代始多见，普遍使用开来是在宋代以后。张美兰(2000)在《祖堂集》中找到 20 个例子，16 例是配对使用，另有“是……？ ……？”3 例，“……？是……？”1 例。不过，大致同时的《敦煌变文集》中只有 3 例“是”字选择问句，这一方面说明“是”作连接词用于选择问的情况在唐五代还不够普遍，另一方面也显示出一定的地域差异性。

2. 并列选择问句分句末用语气词的情况减少。

刘子瑜(1994)、张美兰(2000)分别考察了《敦煌变文集》、《祖堂集》两部文献中的并列选择问句，结果发现：唐五代时期并列选择问句带语气词的数量遽减。

先秦并列选择问句的分句末一般都带有帮助传达选择疑问语气的语气词，六朝以后，不带语气词的用例渐渐出现，到唐五代则成为普遍现象，这与并列选择问句大量使用连接词紧密相关。

3. 产生了新兴格式。

出现了与正反问交叉套合的形式，如：

(64)与摩道还得剿绝，为当不得剿绝？(祖堂集，卷 11)

这类句式的特殊之处就在于并列选择问句的分句是由语义相对的正反问的分句构成，它是并列选择问句在发展过程中与正反问相套合而形成的句法形式。

1.3 宋元明清时期

宋元明清时期并列选择问句的研究成果主要有梅祖麟(1978)、李思明(1983)、徐正考(1989、1996)、阚绪良(1994)、傅惠钧(2000)、张美兰(2001)、苏恩希(2001)等人的论文,以下综述采自各家研究成果。

1.3.1 宋元明清时期,并列选择问句在继承唐五代并列选择问句已有结构形式的基础上进一步发展,前代已有的"A,B"式、"A+语气词,B+语气词"式、"关联词+A(+语气词),关联词+B(+语气词)"式都还是这一时期并列选择问句的主要结构形式,依类略举数例如下:

(65)问僧:"近离甚处?"云:"长水。"师云:"东流? 西流?"(古尊宿语录,卷7)

(66)他时闻风吹殿铃声,祖问曰:"铃鸣邪? 风鸣邪?"舍多曰:"非风铃鸣,我心鸣耳。"(五灯会元,卷1)

(67)诸禅德,洞山与么;为复是不肯古人耶? 为复扶古人耶?(古尊宿语录,卷42)

(68)为是红尘非? 为复青山是?(同上,卷42)

(69)为复意在芸田翁处? 为在仰山处? 为复总不恁么?(同上,卷24)

(70)一路上是吃素? 是吃荤?(西游记,36回)

(71)为是神通妙用? 法体如然?(古尊宿语录,卷4)

(72)问:"闻钟声,只有这个声,为复别有?"(同上,卷23)

(73)行者道:"这妖精在山前住,是山后住?"众神道:"他也不在山前山后。"(西游记,40回)

1.3.2 与前代相比,宋元明清时期并列选择问句的发展特点主要有:

1. 连接词出现了新变化。

宋代禅宗文献中连接词"为、为是、为复、为当"等的出现频率还较高,但由连接词"是"构成的并列选择问句已经占据了相当比例,元明以后

“是”则替代了其他形式，成为并列选择问句中的主要连接词。

此外，据梅祖麟(1978)调查，“还是”在南宋时期也进入了并列选择问句。连接词“还是”的成立过程，李崇兴(1990)有分析，李文认为与表示加强语气作用的“却”“还”关系密切，大致是：

“还”表“却”义→“还”起加强语气的作用，用于各种问句 → 还＋是，用于选择问 → “还是”成为一个语词，作选择问记号。

“还是”句如：

(74)且如人而今做事，还是做目前事，还是做后面事？(朱子语类，卷29)

除“是”“还是”外，还有在“是”前加上疑问副词“可”的情况，还偶有用其他连词如“共”“和”“却”“或”“或是”等的情况，举例如下：

(75)他可是面皮黑？面皮黄？(魔合罗，元曲选)

(76)金银是真共假？(忍字记，同上)

(77)那厮身材是长共短？肌肉瘦和肥？(魔合罗，同上)

(78)寄信人何姓何名？谋合人或多或寡？(同上)

(79)足下却要沽酒，却要买肉？(水浒传，19回)

(80)如今我竟问张华个主意，或是他定要人，或是他愿意了事得钱再娶？(红楼梦，68回)

可见，并列选择问句中的关联词从古至今经历了不同词汇间的词汇替换，连接词“是”的高频出现标志着现代汉语并列选择问句形式的基本定型化，这一变化发生在唐宋之际，元明清时期，“是A，是B”式已经成为并列选择问句的主要形式了。

2. 句末语气词出现了新变化。

前文已述，唐五代时期并列选择问句带语气词的数量较之上、中古遽减，宋元明清时期情况较为复杂，并不完全一样。据张美兰(2001)调查，宋代禅宗语录和《元曲选》中，并列选择问句多数是不带语气词的，苏恩希(2001)对《西游记》的研究也显示，其中的25例并列选择问句无1例带句末语气词，但傅惠钧(2000)对清代《儿女英雄传》的调查结果则与上述情

况不同，带语气词的并列选择问句比例过半，达到59%，而与《元曲选》大致同时的元明古高丽汉语教材《老乞大》、《朴通事》中也以用语气词为多。各时代或同时代文献显示情况有异，其原因很复杂，详细情况还需进一步研究。初步说来，我们认为与文献的文白程度、选择问句式本身的句式特点有一定关系。语料显示，不带语气词的并列选择问句，其选言肢一般都是简单句子形式，有的干脆就是单、双音节词语的并列式，而带有语气词的选言肢，其所处句子的结构形式往往较为复杂，句子的音节数目较多，句子一长，必然需要有语气上的停顿，这应该是造成并列选择问句选言肢句末语气词有无的一个重要原因。

宋元明清时期并列选择问句语气词的另一变化则表现为新语气词的产生。宋元明时期并列选择问句中的语气词有“邪(耶)”“也”“那”“呵”“哩”等，宋代情况与唐五代比较接近，“邪(耶)”“也”仍常见，元明以后则以“那”为常，清代以“呢”为主，又出现了“啊”“哇”“呀”“哪”“哟”等，已经与现代汉语并列选择问句的形式基本一样了。

二、正反选择问句

2.1 唐代以前正反选择问句的发展情况

对先秦两汉至六朝时期正反选择问句(或称反复问句)的发展演变进行过讨论的学者主要有陈梦家(1956)、刘一之(1986)、冯春田(1987)、裘锡圭(1988)、张敏(1990)、朱庆之(1990)、刘坚等(1992)、赵新(1994)、祝敏彻(1995)、刘子瑜(1996)、吴福祥(1997)、遇笑容、曹广顺(2000)、何亚南(2000)等。以下综述取自各家。

先秦两汉时期的正反选择问句可以归结为两种形式：VPNeg(PRT)、VPNegVP(Neg：否定词，PRT：语气词)。“VPNeg(PRT)”式先秦即有，“VP-NegVP”式最早见于睡虎地秦墓竹简中。

陈梦家(1956)认为甲骨文中就已经有了“VPNegVP”和“VPNeg(PRT)”

式(诸如“雨不雨、雨不”等)正反选择问句,裘锡圭(1988)持反对意见。刘子瑜(1996)同意裘锡圭的意见,但认为“甲骨文中所出现的正反对贞的卜辞与正反选择问句是有发展关系的”。如:

(1)戊戌卜,永贞:今日其夕风?

贞:今日不夕风?(小屯·殷墟文字·乙编 726 版)

甲骨文中还出现了由语义正反相对的分句组成的并列选择问句,如:

(2)丙寅卜,□贞:衣今月虎其网抑,不网执。旬六日壬午网。(合 40819+21390)

(3)囚唯□咎执,不抑。(合 19785)

刘子瑜(1996)认为“这种选择问句从语义表达上看就是反复问句,若去掉句尾语气词,它们就变成了‘VPNegVP’‘VPNeg’式反复问句了”。所以,“即使认为甲骨文时代还没有反复问句,但后代的反复问句与卜辞中的正反对贞,特别是语义正反相对的并列选择问句应该有密切的渊源关系。”

2.1.1　“VPNeg(PRT)”式

2.1.1.1　目前文献中所见到的最早的正反选择问句是西周中期铭文中的 1 例“VPNeg”式(裘锡圭 1988):

(4)正乃讯厉曰:汝贾田不。

刘一之(1986)、刘子瑜(1996)对先秦《论语》、《左传》、《孟子》、《庄子》、《荀子》、《韩非子》、《吕氏春秋》等文献进行了考察,只在《孟子》中找到 3 例“VPNegPRT”式用例,如:

(5)如此,则动心否乎?(孟子·公孙丑上)

刘子瑜(1996)认为“这三例的存在很关键,例中的‘否’是个称代性很强的否定词,就其语义言,‘否’就等于‘不 VP’,‘动心否乎’犹言‘动心不动心乎’,……这种用例很可能就是由卜辞中的(2)(3)类例通过省略前一分句的句末语气词发展而来的,而后一分句句末语气词的进一步脱落,就形成了汉代常见的‘VPNeg’式反复问句”。

刘子瑜(1996)对先秦至六朝的 20 多部文献如《诗经》(毛诗、郑笺)、

《礼记》(郑玄注)、《孟子》(郑玄注)、《战国策》(高诱注)、《睡虎地秦简》、《史记》、《修行本起经》、《中本起经》、《世说新语》、《杂宝藏经》、《贤愚经》等进行了考察,结果发现:

其一,先秦两汉到六朝时期,正反选择问句以"VPNegPRT""VPNeg""VPNegVP"三种形式并存,前二式的用例如:

(6)遂使寡人得相见否乎?(孟子·公孙丑下,郑玄注)

(7)相与斗,交伤,皆论不也?(睡虎地秦简)

(8)二世曰:"丞相可得见否?"乐曰:"不可。"(史记·秦始皇本纪)

(9)汝能食不?(百喻经)

进入上述格式的否定词有"不、未、否、无",语气词有"乎、耶、也"等。

其二,先秦汉语正反选择问句以"VPNegPRT"式为主,汉代,该式减少,到六朝,"VPNeg"式成为主要形式。对其原因,刘文的解释是:一是与句末语气词的脱落有关,语气词的脱落是因为汉语正反选择问句"VP-Neg"形式本身就能传达正反选择疑问语气,语气词只是起到辅助传疑的作用;二是汉代处于包孕地位的动词性并列结构"VPNeg"遽增,经由重新分析语法化成正反选择问句。

2.1.1.2 从先秦到六朝,"VPNeg(PRT)"式正反选择问句还经历了否定词的词汇替换过程,即:先秦进入此格式的否定词是"不、否",汉代,"未、无"进入"VPNeg(PRT)"框架,"无"只能与"有"相对,六朝时仍如此,当"无"出现在与"有"相对的语境中时,其否定词性质仍很强。例如:

(10)上乃曰:"君除吏已尽未?吾亦欲除吏。"(史记·魏其武安侯列传)

(11)佛言:"我故自问。若随所报之,于须菩提意云何?幻与色有异无?幻与痛痒思想生死识有异无?"须菩提报佛言:"尔,天中天,幻与色无异也。色是幻,幻是色。幻与痛痒思想生死识等无异。"(支娄迦谶译:道行般若经·道行品)

(12)问诸人曰:"世间羸瘦,有剧我者无?"(贤愚经,卷1)

2.1.1.3 东汉六朝时期,还出现了"疑问副词'颇(叵)/宁/岂(讵)'

+ VPNeg(PRT)”的正反选择问句格式。例如：

(13)给使白诞曰：“人盗君膏药，颇知之否？”(干宝：搜神记，卷17)

(14)汝今叵见彼大长者七日作王不？(撰集百缘经，卷1，大正藏，卷4)

(15)问言：“卿颇能作饮食不耶？”对曰：“能作。”(长寿王经，大正藏，卷3)

(16)宁当有家不？(安世高译：人本欲生经)

(17)宁知彼时少年不乎？(支曜译：成具光明定意经)

(18)乡里人择药，有发简而得此药者，足下岂识之不？(王羲之杂帖，全晋文，卷25)

(19)折杨柳，寒衣履薄冰，欢讵知侬否？(月节折杨柳歌，乐府诗集，卷49)

对于上述问句的性质，学界有不同看法。

刘坚等(1992)认为，“颇(叵)/宁/岂(讵)”都是疑问副词，用在正反选择问句中表示推度询问语气，句中的“不/否”等否定词，仍具有称代性，“‘不耶、不乎’连用，更可以看出‘不’的称代性，即‘不’称代‘不 VP’，‘耶、乎’表示疑问语气”。

吴福祥(1997)则认为，按照汉语的语义选择原则，上述副词不能进入“VPNeg”式正反选择问句的句法语义框架，句中的后置否定词已经丧失称代性否定的功能，而虚化成疑问语气词，其功能在于帮助表达句子的疑问语气。至于句子性质，由于句末语气词的虚化，也发生了变化：不再是“VPNeg”式正反选择问句，而变成“F－VP”(F：疑问副词)式正反选择问句。

遇笑容、曹广顺(2000)在对19部中古译经以及《三国志》、《洛阳伽蓝记》、《世说新语》等6部主要本土文献中的“VP不”式疑问句进行调查的基础上又提出不同意见，他们认为，“中古汉语‘VP不’式疑问句，有‘VP不’和‘AdvVP不’两种变体，句型中的‘不’已经在相当的程度上虚化了，

许多句子可能已经是是非疑问句，而不是反复疑问句。到中古中晚期，为避免'不'虚化造成的反复疑问句和是非疑问句表达上的模糊，开始出现'VP不VP'和'AdvVP'两种新的反复问句句型。这两种句型的大量使用，以及在方言中的分布差别，是在近代汉语中才出现的"。即：该文认为，中古时期，由于"VP不"式疑问句句末否定词的虚化，多数以往被认定为问句的"VP不"式疑问句已经变性为是非问句，或者说，中古时期的"VP不"式正反选择疑问句与同型的是非疑问句的界限不易分清。

我们认为，以上分歧之所以存在，根本原因在于汉语正反选择问句和部分是非问句在历时发展过程中存在着渊源关系，一些正反选择问句在历时发展过程中转化成了是非问句，构成是非问句的一个来源，"转化的条件，是它们表达的语义接近或相同，结构形式相近"（遇笑容、曹广顺2000）。历史语法的演变是一个从量变到质变的过程，汉语选择问句经历了从"并列选择问句→正反选择问句（反复问句）→是非问句"的发展过程，在这个从量变到质变的过程中，肯定会出现处于演变中间阶段的语法形式，在这一阶段，正反选择问句与是非问句是难以划清界限的。所以，对上述汉魏六朝时期部分"（疑问副词）VPNeg（PRT）"的问句形式的定性，不能绝对化，应以语言事实为准，不妨就把它们看成是一种游离于正反选择问句和是非问句之间的句法形式。

2.1.1.4 此外，汉代以后，还出现了"否定副词 + VPNeg"的形式，如：

(20)佛言："当所灭者宁可使不灭不？"（支娄迦谶译：道行般若经·怛竭优婆夷品）

(21)王尚书惠尝看王右军夫人，问："眼耳未觉恶不？"（世说新语·贤媛）

这类句子的特点是谓语部分是否定形式，句末否定词已经虚化，整个问句变成是非问句。改变的原因在于：汉语的语义选择原则不允许否定副词以上述方式进入"VPNeg"式正反选择问句的句法语义框架。

2.1.2 "VPNegVP"式

"VPNegVP"式最早见于《睡虎地秦简》，共32例，如：

PDG

(22)任人为丞,丞已免,后为令,今初任者有罪,令当免不当?

朱庆之(1990)、何亚南(2000)曾举出东汉至六朝佛经中的5个用例:

(23)问:"坐与行为同不同?"报:"有时同,有时不同。"(东汉安世高译:大安般守意经上)

(24)某求我女若姊妹,是人为好不好?应与不应与?(姚秦弗若多罗等译:十诵律)

(25)闻者生疑:"为尔不尔?"沉吟而住。(东晋佛陀跋陀罗共法显译:摩诃僧祇律)

(26)比丘问言:"是本罪中间罪?"答言:"是本罪。"复问:"覆不覆?"答言:"覆。"(同上)

(27)当说何等法耶?得不得乎?(支娄迦谶译:道行般若经·经学品)

"VPNegVP"式在先秦至六朝的中土文人作品中不见,只出现于《睡虎地秦简》这样的法律文书以及佛经文献中,其原因可能与这两类文献的口语性强,特别是法律文书的对白性语体内容有关。

关于"VPNegVP"式的来源,张敏(1990)认为它是由并列选择问句经删除(删除关联词、语气词或重复成分)发展而来的。

2.1.3 总结以上,唐以前正反选择问句的发展特点可以概括为以下几点:

1. 正反选择问句以"VPNegPRT""VPNeg""VPNegVP"三种形式并存,先秦以"VPNegPRT"式为主,六朝"VPNeg"式成为主要形式,"VPNegVP"式只见于口语性强的法律文书《睡虎地秦简》以及佛经文献中。进入上述格式的否定词有"不、未、否、无",语气词有"乎、耶、也"等。

2. "VPNeg(PRT)"式正反选择问句经历了否定词的词汇替换过程,即:先秦为"不、否",汉代,"未、无"进入,但"无"只能出现在与"有"相对的语境中。

3. 东汉六朝时期出现了"疑问副词'颇(叵)/宁/岂(讵)' + VPNeg-(PRT)"式正反选择问句形式,汉以后又出现了"否定副词 + VPNeg"式非

正反选择问句形式。

2.2 唐五代时期

唐五代时期正反选择问句的研究成果主要有王力(1958)、梅祖麟(1978)、李思明(1983)、伍华(1987、1988)、徐正考(1988)、张敏(1990)、刘坚等(1992)、刘子瑜(1994、1996)、赵新(1994)、祝敏彻(1995)、吴福祥(1996、1997)、刘勋宁(1998)、张美兰(2000、2001)等学者的论文。综述如下。

唐五代,正反选择问句发生了重要变化。此期正反选择问句的主要结构形式有二:"VPNeg"和"VPNegVP",仍以"VPNeg"式为主,"VPNegPRT"式消失。此外,"疑问副词+VPNeg(PRT)"的格式仍存留,其中"颇"字句出现频率不低,"宁/岂"字句已经衰微,又出现了"还"字句和"可"字句。

2.2.1 "VPNeg"式

2.2.1.1 进入格式的否定词有"否、不、未、无","否、不"居多,"未"仍少见,"无"在唐代大量进入"VPNeg"框架,不再局限于与"有"相对的语境,可以出现在与其他非"有"义动词相对的语境中。例如:

(28)能禅师已后,有传授人不?(神会语录)

(29)朕一生已来,造寺、布施、供养,有功德否?(六祖坛经)

(30)子命尽未?(搜神记,敦煌变文集)

(31)还称得长老意无?(祖堂集,卷3)

2.2.1.2 需注意的是,唐五代时期还出现了一些在"VP"与"Neg"之间加语气词的形式,有两类:一是加"已(以)",一是加"也",例如:

(32)足下辛(新)从帝邑来,诛灭陵亲实已否?(李陵变文,敦煌变文集)

(33)须达敛容叉手,启言和尚:"前者既言不堪,此园堪住已不?"(降魔变文,同上)

(34)恐娘不识,走入堂中,跪拜阿娘:"识儿以不?儿是秋胡。今得事达,报娘汝(乳)哺之恩。"(秋胡变文,同上)

(35)既是巡营,有号也无?(汉将王陵变文,同上)

(36)师曰:"吃饭也未?"对曰:"吃饭了也。"(祖堂集,卷4)

这种语气词的作用是"延缓语气,其应用有一定的规律,'已(以)'只能与'不、否'搭配,'也'只能与'无、未……'配合"(徐正考1988),而且,不同文献中的分布情况也不一样,代表北方方言的《敦煌变文集》以"已(以)"为主,代表南方方言的《祖堂集》及《唐禅师语录》等以"也"为主,表现出一定的方言差异性。据刘勋宁(1998)考察,《祖堂集》中的"动也无"和"动也未"用例数量远远超过了"动无""动未"式,用例比分别为276:4和10:1,由此,刘文认为不带语气词的"动无""动未"式是"刻书时的遗漏所致",原因是"语气词'也'轻读,易被连续的语流吞没,因而造成书手的遗漏"。

这类格式在宋代禅宗语录中还时能见到,但元明以后消失,可见是带有一定时地特征的语法形式。

2.2.1.3 前代已有的"颇VPNeg(PRT)"格式在唐五代时期仍然常用,"宁/岂"字句衰微,又新出现了"还VP(Neg/PRT)""可VP(PRT)"等格式。

1."还"字句。例如:

(37)"汝还识此人不?"对曰:"不识。"(祖堂集,卷6)

(38)问:"还将得尊胜经来否?"云:"不将来。"(同上,卷11)

(39)问:"古人有言,'无言无说,直入不二法门。'文殊与摩道,还称得长老意无?"(同上)

(40)如今者若见远公,还相识已否?(庐山远公话,敦煌变文集)

(41)公还颂《金刚经》以否?(同上)

(42)师云:"草还青也无?"对曰:"青也。"师云:"牛还吃也无?"僧无对。(祖堂集,卷8)

(43)岩曰:"还喜欢也未?"(洞山悟本禅师语录)

(44)蛮奴闻语,回马遂排一左掩右夷阵,色(索)随驾兵士交战。衾虎亦见,破颜微笑,问言诸将:"还识此阵?"诸将例皆不识。(韩擒

虎话本,敦煌变文集)

(45)师云:"空中有一人说法,声振梵天,诸人还闻摩?若也不闻,谛听谛听,久立珍重。"(祖堂集,卷9)

从结构形式看,唐五代的"还"字问句大致有三类:"还VP(PRT)Neg"(见上例37—43)、"还VP"(例44)和"还VP PRT"(例45)。

就一类"还VP(PRT)Neg"式而言,进入格式的否定词有"不、否、未、无",有时否定词前面还可以插入延缓语气的语气词"已(以)、也"等(见上例40—43)。这类问句在唐五代时期出现频繁,但元代以后的白话文献中却很少见。袁宾(1989)认为它们"大概产生于唐代,盛行于五代、宋代,元代以后便从口语中逐渐消失了"。二类"还VP"式较少见。三类"还VP PRT"形式中的句尾语气词一般为"摩(麽)",到宋代还很常见,但明清以后,则为"可VP PRT"所取代。

文献显示,"还"字句是带有一定地域性特征的问句。反映北方方言的《敦煌变文集》中很少见到这类"还"字问句,张敏(1990)指出在《全唐诗》和《全唐五代词》里中唐诗人已经使用了"还VP"问句,这些诗人都是南方人;张美兰(2000)在对《祖堂集》选择问句调查的基础上也认为该句式反映了南方口语特色。

对上述"还"字问句的定性,学界有不同看法。

梅祖麟(1978)认为它们都是正反选择问句,"还"是"选择问记号",这类句子是唐五代"新兴的句法",不少学者如袁宾(1989)等也持相同看法。刘坚等(1992)则认为,"还VP Neg"是正反选择问句,"还"是表示推度疑问的副词,而"还VP"式"从形式上看,只能把它归为是非问句。因为'VP不'句末的'不'的称代性逐渐虚化,以至发展到徒有疑问语气而不起称代作用。这种'不'虚化的结果,一是使'VP不?'式可以省去'不'字,仅靠前面的疑问副词和整个句调来传疑,这就是'还VP'式产生的原因;二是使'VP不?'后的'不'字变成为实质上的疑问语气词,……这就是'还VP摩?'式产生的由来"。

关于"还"的来源,梅祖麟(1978)的意见是:"'还VP也无?'这种句型

的来源可以追溯到五、六世纪以‘为’作疑问副词的‘为 VP 不?’一型。即,‘还 VP 也无?’的来源是‘为知邪,不知邪?’由于省略或紧缩变成了‘为知邪不?’后来‘邪’换成了‘也’,‘不’换成了‘无’,‘为’换成了‘还’,就变成‘还知也无?’”(转引自刘坚等 1992:254)至于“还”为什么能替代“为”,梅文认为是由于这两个词都有“如其”义(假设词),属于同一语词(两种不同的读法和写法)的替代。

李崇兴(1990)认为“连系选择问的‘还’由表转折语气的‘还’变来”,“还”先表“却”义,进而起加强语气的作用,用于各种问句,进一步复合,就形成复合关联词“还是”用于选择问,即:“还”表“却”义 → “还”起加强语气的作用,用于各种问句 → 还 + 是,用于选择问 → “还是”成为一个语词,作选择问记号。

刘坚等(1992)也有不同意见。他们认为“同一语词的替代”在语音上难以讲通。“还”替代“为”不是直接来自“如其”义,而是来自它的“抑或”义。而且“还”作“如其”讲唐代的例子很少见,宋代才较为普遍,而“还”作选择问记号唐代已多见,时间上衔接得不紧。事实是:“为”作为选择问记号是来自它的“抑或”义,表示在或为此、或为彼的两种情况中进行推测选择,由此引申出“或是”的意义,又引申出“又、复”义,这样“为”就跟“还”有了共同的义项,为“还”替代“为”提供了先决条件。即:“为”由系动词→或是→又、复;“还”作副词也是“又、复”义,二者是同义词替代。

2.“可”字句。

据遇笑容、曹广顺(2000)研究,“可 VP”式问句最早见于隋代佛经,其例为:

(46)若是人执瞋毒蛇头,既放舍已,复还欲捉,可有得不?(佛本行集经,卷 23)

刘坚等(1992)的研究显示,唐五代文献中,这类用例不多见,一般出现在诗词和禅宗语录里,而且,“可”后动词比较单调,多为“能”和“是”。用例如:

(47)可能舍得己身,与我充为高座?(妙法莲花经讲经文,敦煌

变文集）

(48)善恶二根，可是菩提耶？（祖堂集，卷1）

前例意即“能否舍身给我充当座位？”后例意即“善恶二根是不是菩提呢？”刘、江等文未明言此类句子的性质，但从句法语义表达看，上述“可”字句应该是正反选择问句。

“可”后动词为“能”和“是”以外动词的只检得1例：

(49)相公此行何为也？可记得河南府解头？（唐语林·方正）

此外还有句末加否定词的形式，这类用例也不多见，如上例(46)，又如：

(50)夫子曰：“善哉！善哉！吾与汝共游天下，可得已否？”（孔子项托相问书，敦煌变文集）

对于“可”的来源，刘坚等(1992)认为它来源于汉魏六朝同表推度询问的语气副词“颇”。

2.2.1.4 前代已有的谓语部分为否定形式的格式在唐五代仍然存在，而且在数量上远远超过了前代，例如：

(51)吴王曰：“万兵不少以不？”（伍子胥变文，敦煌变文集）

(52)(皇)帝问曰：“朕前拜舞者，不是辅阳县尉催子玉否？”（唐太宗入冥记，同上）

如前所述，这类格式中句末的“不/否”等已经虚化，整个句子是是非问句。

2.2.1.5 唐代以后，还出现了大量“VPNeg”前带有疑问副词“莫”的格式，如：

(53)禅德曰：“莫只这个便是不？”（祖堂集，卷1）

(54)僧曰：“莫是本来人也无？”（同上，卷2）

“莫”相当于现代汉语中的“莫非”“莫不是”，是个表示测度疑问的副词。

伍华(1987)曾举出以下用例：

(55)师曰：“莫是湖南去不？”对曰：“无。”师曰：“莫是归乡去不？”

对曰："也无。"(祖堂集，卷5)

宋初成书的《景德传灯录》卷15作："莫湖南去？""莫归乡去？"

可见，这类问句句末的"不"等词语已经丧失称代性否定功能，而变成帮助表达疑问语气的语气词，整个问句是测度疑问句。

2.2.1.6 由于句末否定词的虚化，"VPNeg"式正反选择问句在唐五代时期分化发展出非正反选择问句，包括是非问句（含测度问句）和反诘问句。"这是唐五代时期反复问句发展的又一新变化。"(刘子瑜1996)

伍华(1987)、刘子瑜(1996)、吴福祥(1997)的研究显示，唐五代，"VP-Neg"式疑问句都可以分成两类：正反选择问句和非正反选择问句（包括是非问句和反问句）。刘子瑜(1996)还曾对该时期的7部代表文献《游仙窟》、《王梵志诗》、《神会语录》、《六祖坛经》、《入唐求法巡礼行记》、《敦煌变文集》、《祖堂集》进行过统计，"VPNeg"式正反选择问句和非正反选择问句的用例比已经达到575:252，后者已不在少数，可见，唐五代时期由"VPNeg"式正反选择问句分化出非正反选择问句已经是普遍现象了。

2.2.2　"VPNegVP"式

"VPNegVP"式正反选择问句在唐五代的出现频率较之前代有大幅上升，但仍不算高，据刘子瑜(1996)对该期7部白话代表文献（见前文）的统计，《神会语录》有3例、《六祖坛经》2例、《敦煌变文集》33例、《祖堂集》10例。不过，其形式已较为完备，有"动不动""动宾不动宾""动宾不动""形不形"等形式，"动""不动"之间还可以插入舒缓语气的语气词（见下例56）。略举数例如下：

(56)蛮奴是即大名将，乍舒(输)心生不分(忿)，从城排一大阵，识也不识？(韩擒虎话本，敦煌变文集)

(57)"知不知？"答曰："知。"(神会语录)

(58)诸上座出手不出手？(祖堂集，卷13)

(59)这个是阿谁不是？(舜子变，敦煌变文集)

(60)吾打汝，痛不痛？(六祖坛经)

"VPNegVP"式正反选择问句在唐五代的出现频率较之前代有大幅上

升，对此刘子瑜(1996)有一个解释：由于该时期"VPNeg"正反选择问句大量向是非问句转化，客观上造成正反选择问句用例减少，语言发展的客观要求必然要以新的语法形式来弥补空缺。

2.2.3 与前代相比，唐五代正反选择问句的发展特点主要有：

1."VPNeg"和"VPNegVP"是此期正反选择问句的两种主要结构形式，又以"VPNeg"式为主。"疑问副词 + VPNeg(PRT)"式仍存留，"颇"字句较常见，"宁/岂"字句衰微，又新出现了"还""可"字句。

2."VPNeg"式中的否定词有"否、不、未、无"，"否、不"居多，"未"仍少见，"无"在唐代大量进入"VPNeg"框架，并可以出现在与非"有"义动词相对的语境中。还出现了带有时地特征的"VP"与"Neg"之间加语气词的形式。

3.随着句末否定词的虚化，"VPNeg"式正反选择问句在唐五代时期分化发展出是非问句和反诘问句等非正反选择问句。

4."VPNegVP"式正反选择问句的出现频率比前代有很大上升，形式已较为完备。

2.3 宋元明清时期

李思明(1983)、朱德熙(1985、1991)、徐正考(1989、1996)、张敏(1990)、刘坚等(1992)、刘子瑜(1996)、傅惠钧(2000)、张美兰(2001)、苏恩希(2001)等学者对这一时期正反选择问句进行过研究。现将其研究成果综述如下。

"VPNeg"和"VPNegVP"式是宋元明清时期正反选择问句的基本形式，"疑问副词 + VPNeg(PRT)"格式以"可"字句为主。总的说来，此期正反选择问句的形式与唐五代差别不大，不少是前代形式的存留，或是在前代已有形式的基础上有所发展。

2.3.1 "VPNeg"式

2.3.1.1 "VPNeg"式(否定词为"不、否、无、未")正反选择问句在宋元明清时代数量不多，已经是古语形式的遗留。该式的发展表现为表已

然体的“不曾”“没有”进入“VPNeg”框架。“不曾”进入“VPNeg”框架始自宋,元明时常见;明清之际,“没有”又代替“不曾”进入“VPNeg”框架,成为已然体正反选择问句的主要形式。如:

(61)只问取自家是真实见得不曾?(朱子语类,卷116)

(62)主人家,饼有了不曾?(老乞大)

(63)爹曾与了你些辛苦钱儿没有?(金瓶梅词话,37回)

(64)你们奶奶吃了饭了没有?(红楼梦,71回)

2.3.1.2 “可”字正反选择问句在这一时期有了很大发展,举例如下:

(65)不知刘晨别后,可曾得再会来?(张天师,元曲选)

(66)这里可是邓九公府上?(儿女英雄传,14回)

(67)可还认识当日座上笙歌,今日沿街鼓板的这个道人么?(同上,38回)

(68)贵县大市街有个蒋兴哥家,罗兄可认得否?(古今小说,卷1)

(69)十五的月例香供银子可得了没有?(红楼梦,7回)

“可”字正反选择问句最早出现于唐五代,但一直到宋代都不多见,元代以后渐趋多见,明清白话小说中大量出现。从具体形式看,这一时期的“可”字句有“可VP”(见上例65、66)、“可VP么”(例67)和“可VP否/没有”(例68、69)等三种形式,前二式是主要形式,“可VP否/没有”不多见。与唐五代相比,此期“可”字句的变化主要有三:一是元代以后,“可”后动词渐趋丰富,不再局限于“是”和“能”;二是“可VP么”元代趋多,明清时期成为带语气词的主要形式;三是明清时期还出现了少量句末加否定词“否”或“没有”的“可VP否/没有”式。

此外,清代文献中还出现了“可VP不VP”形式,这是前代所没有的,如:

(70)你先说,他到底可是你的仇家不是你的仇家?(儿女英雄传,18回)

朱德熙(1985)曾结合现代汉语方言和历时语料对“可 VP”正反选择问句进行过研究,他指出“可 VP”式正反选择问句在现代方言中仍然存留,有的方言是以变体形式存在,如苏州话用“阿”(耐阿晓得?),合肥话用“克”(你克相信?),昆明话用“格”(你格认得?)。刘坚等(1992)同意这一看法。朱文的研究结论是:其一,汉语方言中有“VP 不 VP”和“可 VP”两种正反选择问句,这两种正反选择问句互相排斥,不在同一种方言里共存。其二,从历时语料看,两类正反选择问句在明清白话小说中的分布情况是:代表江淮方言的《西游记》和《儒林外史》采用“可 VP”句式,代表山东方言的《金瓶梅词话》采用“VP 不 VP”句式。《红楼梦》和《儿女英雄传》里两种句式并存,但这并不一定真正反映当时北京口语的实际情况。

对于朱文的第一个结论,学界有不同看法,原因是有的方言中“可 VP”和“VP 不 VP”两种句式可以并存,如扬州话、苏州话和汕头话(朱德熙 1991)。张敏(1990)通过对现代方言的共时比较分析以及对历时文献的考察研究,认为:“可 VP”和“VP 不 VP”“两类反复问句的互补分布严格地存在于某些方言,特别是江苏南部的吴语和云南的绝大部分西南官话方言中,但在其他地区的很多方言里广泛存在着‘K – VP’(按:即‘可 VP’)和‘A – not – A’(按:相当于朱先生文中的‘VP 不 VP’)共存的现象”。不过,从“可 VP”的历史发展看,张文指出,明代以前“不见使用这类问句的文献排斥其他反复问形式的现象,不仅如此,它们的产生和演化都和其它类型的问句(包括反复问和是非问)息息相关”。这表明,“现代方言中的‘K – VP’和‘A – not – A’的互补格局一定是后起的”。并进一步指出,两式在现代方言中的互补分布是方言“选择的结果”,在现代方言中的共存分布则是“不同历时层次上的成分积淀的产物”。朱德熙(1991)同意上述看法,也认为并存型方言中的两类句式属于不同的时代层次。

就历时文献看,“可 VP”应该是带有南方方言色彩的正反选择问句式,它与同样代表南方方言特点的正反选择问句式“还 VP”是有共性的,后者盛行于唐五代,宋代还常能见到,明清以后消失,取而代之的是“可 VP”,但很难说二者之间有某种简单的词汇替换关系,原因是二者有不同

的来源。详细情况有待进一步考察。

2.3.2 “VPNegVP”式

2.3.2.1 “VPNegVP”式在宋元明清时期成为占优势地位的正反选择问句形式，这是该时期“VPNegVP”式的一大变化。

具体到结构形式，唐五代已有的“动不动”“动宾不动宾”“动宾不动”“形不形”等形式在此期已经成为常见形式，又新出现了“动不动宾”式，“动”“不动”之间插有语气词的用例在这一时期十分多见。依次各举例如下：

(71)喒去不去？（合汗衫，元曲选）

(72)认俺不认俺？（渔樵记，同上）

(73)要我救你不救？（岳阳楼，同上）

(74)是不是山精野猫？（邯郸记，同上）

(75)这雨大不大？（魔合罗，同上）

(76)你招也不招？（窦娥冤，同上）

(77)姐姐每会也那不会？（谢天香，同上）

(78)问红娘道：“韵那不韵？俏那不俏？”（董西厢）

“那、也那”是元代以后出现的语气词，用于“VPNegVP”式中，仍然起到舒缓语气的作用。

2.3.2.2 “VPNegVP”式的另一变化表现在：充当“VP”的成分复杂化，这与述补结构在宋代以后的蓬勃发展密不可分。述补结构充当“VP”的用例已经相当常见，例如：

(79)你出去不出去？（金瓶梅词话，44 回）

(80)这亲事成的成不的？（碧桃花，元曲选）

(81)我这一去，寻得俺那浑家着寻不着？（城南柳，同上）

(82)你看这文卷曾道来不道来？（窦娥冤，同上）

(83)吃得饱那不饱？（曲江池，同上）

2.3.3 宋元明清时期正反选择问句的发展特点主要有：

1.“VPNeg”和“VPNegVP”式是此期正反选择问句的基本形式，“疑问

副词 + VPNeg(PRT)”格式以“可”字句为主。

2.“VPNeg”式正反选择问句已成为古语遗留形式,该式在宋元明清时期的发展主要表现为表已然体的“不曾”“没有”进入“VPNeg”框架。

3.“可”字式在此期进一步发展,变化主要有三:一是元代以后,“可”后动词大大丰富;二是“可 VP 么”在明清时期成为带语气词的主要形式;三是明清时期还出现了“可 VP 否/没有”式。

4.“VPNegVP”式成为占优势地位的正反选择问句形式,随着述补结构的发展,充当“VP”的成分趋于复杂。

三、小结

3.1 并列选择问句

总结并列选择问句的历时发展,有几个特点值得关注:

3.1.1 并列选择问句自古即有,先秦时期汉语并列选择问句的基本结构框架已经具备,后代只是具体充填的语法成分有所变化,即:框架基本不变,填词成分有变。这些变化主要表现为两方面:一是关联词语的变化,二是语气词的变化。无论是关联词语还是语气词的更迭变化,二者的定型化时代都完成于唐以后,也就是说,近代汉语时期是汉语并列选择问句发展演变乃至最后完善定型的重要时期。

就现代汉语并列选择问句的形成发展而言,若着眼于句法框架,则现代汉语并列选择问句在先秦已经初具雏形;若着眼于关联词语,则现代汉语并列选择问句在后汉已经初具形制(后汉已经有了“为 A,为 B”式),最后定型化是在宋元明清时期(以“是 A,(还)是 B”式为准)。

3.1.1.1 关联词语的变化

从上、中古到近代汉语,进入并列选择问句中的关联词语发生了较大变化,经历了一个由繁多到规范简化的发展过程。从关联词语的发展情况看,不同历史时期的并列选择问句都有自己不同的关联词语,可以以宋

元明清时期作为划界，此前关联词语还呈现出一种繁复驳杂的局面，其后则渐趋归并简化，具体说来，上古有“将、且、抑、其”等，中古有“则、岂、将、为、为是、为当、当复”等，唐五代以后渐趋统一，以“为、为是、为当、为复”为主，宋元明清以后，“是”“还是”替换了其他成分，成为并列选择问句中的主要连接词，若着眼于关联词语，可以说，现代汉语“是 A，(还)是 B”式并列选择问句的基本结构形式在宋代初具规模，元明清时期进一步完善定型化。

3.1.1.2　语气词的变化

并列选择问句的另一变化表现为不同历史时期中语气词之间的词汇替换。与关联词语一样，语气词也经历了一个由繁多到规范简化的发展过程。先秦两汉至六朝时期有“乎、与、邪(耶)、也”等；唐五代基本沿用前代文言语气词；宋元明时期则有“邪(耶)、也、那、呵、哩”等，宋代情况与唐五代比较接近，“邪(耶)、也”常见，元明以后则以“那”为常，清代以“呢”为主，偶见“啊、哇、呀、哪、哟”等，已经与现代汉语并列选择问句的形式基本一样了。

3.1.2　在并列选择问句的发展过程中也出现了一些近代汉语时期特有的句法形式，如并列选择问句与正反选择问句交叉套合的形式等，这是并列选择问句在历时发展过程中出现的一些不规范形式，随着语言系统的归并整合，它们也经历了从不规范到规范，乃至最终消亡的兴衰发展过程。

3.2　正反选择问句

正反选择问句的演变发展过程和特点可以总结如下：

3.2.1　汉语正反选择问句的来源发展有两条线索：一是由语义正反相对的并列选择问句通过省略或紧缩发展而来；二是通过处于包孕地位的“VPNeg”“VPNegVP”并列式动词性结构发生重新分析语法化而来。

3.2.2　具体演变情况

3.2.2.1　先秦至唐，正反选择问句有两种基本结构形式——“VPNeg

(PRT)”和“VPNegVP”,以“VPNeg”式为主要结构形式,“VPNegPRT”式在唐以后消失,宋元明清以后,“VPNegVP”式成为主流形式。

3.2.2.2 正反选择问句句末否定词在发展过程中经历了几次词汇类化,并发生语法化,产生出新的语气词。即:先秦以“不、否”为主;汉代“未”进入“VPNeg(PRT)”框架,汉末,“无”开始出现在“VPNeg”框架中;六朝至唐,“VP 无”使用开来;唐五代,“无”虚化,“摩、磨、麽”进入“VPNeg”框架,语气词“麽(吗)”产生,部分“VPNeg”正反选择问句向是非问句转化;宋元明清“不曾”“没有”进入“VPNeg”框架。

3.2.2.3 汉代至六朝,“VPNeg”式发生语法化,大量处于包孕地位的“VPNeg”并列式动词结构经由重新分析变成正反选择问句,造成此期“VPNeg”式正反选择问句数量遽增;六朝至唐,正反选择问句“VPNeg”中的“Neg”出现虚化,这一语法化过程造成“VPNeg”正反选择问句向是非问句转化,特别是唐五代“无”虚化,“摩、磨、麽”进入“VPNeg”框架,语气词“麽(吗)”产生,由此使得唐五代出现大批“VP 摩/磨/麽”是非问句,这是后代“VP 吗”是非问句的来源,这一变化客观上使得“VPNegVP”式在宋元明清时代成为汉语正反选择问句的主流形式。

3.2.2.4 “还 VP”“可 VP”是近代汉语时期正反选择问句的两个带有方言特征的重要形式。

3.2.2.5 “VPNegVP”式在宋元明清时期因述补结构的发展而变得形式复杂。

3.3 并列选择问句和正反选择问句

祝敏彻(1995)曾将并列选择问句和正反选择问句的发展情况作过比较,有两个结论值得关注:其一,上古并列选择问句多,正反选择问句少;近代相反,正反选择问句大量增多,而并列选择问句用得较少。其二,正反选择问句在上古句式简单,而在近代则句式复杂。

3.4　研究方法

学者们在对汉语选择问句进行研究时，有两个方法值得关注：

其一，把近代汉语语法研究和现代汉语方言语法研究结合起来。

朱德熙（1985、1991）的两篇论文——《汉语方言里的两种反复问句》和《“V－neg－VO”与“VO－neg－V”两种反复问句在汉语方言里的分布》就是把近代汉语语法研究与现代汉语方言语法研究结合起来的典范。

其二，着眼于词汇兴替和结构变化来解释句法结构的发展变化。

梅祖麟（1978）《现代汉语选择问句法的来源》一文同时从词汇兴替和结构变化来讨论现代汉语选择问句的来源，研究得十分深入，这一方法也适合于解释汉语选择问句发展演变的实际情况。详细情况蒋绍愚（1994：158－160）有具体说明，可参见。

3.5　尚待进一步研究的问题

其一，从先秦到近代，汉语选择问句式演变发展的一些细节尚待进一步研究弄清，如：“VPNeg”式与“VPNegVP”式的来源发展关系问题，某些近代时期出现的带有方言特征的选择问句式，如“还 VP”“可 VP”等来源发展的具体过程，选择问句与其他相关疑问句式的发展递变关系，等等。

其二，选择问句在汉语史中的不少结构形式都保留到了现代汉语中，这些结构形式在现代汉语中的发展情况及方言分布情况值得研究；反之，现代汉语及其方言中选择疑问句相关重要形式来源发展的溯源研究也是一项相当重要的工作。从目前情况看，历史语法与方言语法的交接研究做得还很不够，这些研究还没有全面深入地开展起来。

其三，历史语法与方言语法结合研究时所面临的历时、共时发展层次问题。同一语法形式，如“VPNeg”“可 VP”等保留在现代方言（不同方言区）中，从历时平面看，现代方言中的相关形式是怎么发展来的？它保留的是哪一时期汉语的特征？历时发展层次如何？从共时平面看，不同方言区中的存古形式是直接从历时中继承来的，还是共时发展中通过方言

接触推移来的？谁是源头？推移的具体过程如何？等等。要弄清这些问题，除进行历史语法研究外，还需结合方言史以及方言区域史研究，才能把研究向纵深方向推进。

参考文献

陈梦家 1956《殷墟卜辞综述》，科学出版社。
刁晏斌 1997《景德传灯录》的选择问句，《俗语言研究》第 4 期。
冯春田 1987 秦墓竹简选择问句的分析，《语文研究》第 1 期。
傅惠钧 2000《儿女英雄传》选择问句研究，北京大学学报（国内访问学者、进修教师论文专刊）。
何亚南 2000 从选择问句的历史发展看中古汉语的时限，首届中古汉语研讨会论文。
蒋绍愚 1994《近代汉语研究概况》，北京大学出版社。
阚绪良 1992 现代汉语"是"字选择问句出现的时代，《中国语研究》第 32 期。
—— 1994《五灯会元》"是"字选择句，《中国语研究》第 34 期。
李崇兴 1990 选择问记号"还是"的来历，《语言研究》第 2 期。
李思明 1983 从变文、元杂剧、《水浒传》、《红楼梦》看选择问句的发展，《语言研究》第 2 期。
李炎 2003《醒世姻缘传》正反疑问句研究，《古汉语研究》第 3 期。
刘坚、江蓝生、白维国、曹广顺 1992《近代汉语虚词研究》，语文出版社。
刘镜芙 1994《金瓶梅词话》中的选择疑问句，《中国语文》第 6 期。
刘勋宁 1998《祖堂集》反复问句的一项考察，《现代汉语研究》，北京语言文化大学出版社。
刘一之 1986 现代汉语口语"(N)VPNeg"疑问句探源，北京大学硕士论文。
刘子瑜 1994 敦煌变文中的选择疑问句式，《古汉语研究》第 4 期。
—— 1996 汉语反复问句的历史发展，第二届国际古汉语语法研讨会论文。收入《古汉语语法论集》，语文出版社，1998。
吕叔湘 1944《中国文法要略》，《吕叔湘文集》第一卷，商务印书馆，1993。
罗福腾 1996《醒世姻缘传》的反复问句，《语文研究》第 1 期。
梅祖麟 1978 现代汉语选择问句法的来源，《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 49 本。
裘锡圭 1988 关于殷墟卜辞的命辞是否问句的考察，《中国语文》第 1 期。
苏恩希 2001《西游记》句法研究，北京大学博士学位论文。
孙锡信 1999《近代汉语语气词》，语文出版社。
王力 1958《汉语史稿》（中册），中华书局，1980。

吴福祥 1996《敦煌变文语法研究》,岳麓书社。
—— 1997 从“VP－neg”式反复问句的分化谈语气词“麽”的产生,《中国语文》第1期。
吴慧颖 1990 VP_1 也 VP_2 和 VP_1 也怎的——关于近代汉语中的两种问句,《古汉语研究》第2期。
伍华 1987 论《祖堂集》中以“不、否、无、摩”收尾的问句,《中山大学学报》第4期。
—— 1988《祖堂集》等禅宗语录中的选择问句,第三届近代汉语研讨会论文。
徐正考 1988 唐五代选择问系统初探,《吉林大学学报》第2期。
—— 1989 元明汉语选择问句系统述析,《心路历程——文学院纪念校庆五十周年论文集》。
—— 1996 清代汉语选择疑问句系统,《吉林大学学报》第5期。
杨伯峻、何乐士 1992《古汉语语法及其发展》,语文出版社。
遇笑容、曹广顺 2000 中古汉语的“VP不”式疑问句,首届中古汉语研讨会论文,收入《纪念王力先生百年诞辰学术论文集》,商务印书馆,2002。
袁宾 1989 说疑问副词“还”,《语文研究》第2期。
张美兰 2000《祖堂集》选择问句研究,《中文学刊》第2期。
—— 2001《近代汉语语言研究》,天津教育出版社。
张敏 1990 汉语反复问句的类型学研究:共时分布及其历时蕴含,北京大学博士论文。
章一鸣 1997《醒世姻缘传》中的反复问句,《〈金瓶梅词话〉和明代口语词汇语法研究》,上海古籍出版社。
—— 1997《金瓶梅词话》的反复问句,《〈金瓶梅词话〉和明代口语词汇语法研究》,上海古籍出版社。
—— 2002 明代口语反复问句研究,《电大教学》第2期。
赵新 1994 略论“V－Neg”式反复问句的分化演变,第六届近代汉语研讨会论文。
朱德熙 1985 汉语方言里的两种反复问句,《中国语文》第1期。
—— 1991 “V－neg－VO”与“VO－neg－V”两种反复问句在汉语方言里的分布,《中国语文》第5期。
朱庆之 1990 佛典与中古汉语词汇研究,四川大学博士学位论文,台北:文津出版社,1992。
祝敏彻 1995 汉语选择问、正反问的历史发展,《语言研究》第2期。

第十五章　余论：从一般历史句法学看汉语历史语法研究的现状[①]

一、引言

系统的汉语历史语法研究，如果从《马氏文通》的出版算起，至今已有100余年的历史。《马氏文通》因缺乏历时观念而被普遍看作泛时的文言语法著作，因此严格意义上的汉语历史语法研究，一般认为始于1940年代，开创之作是吕叔湘先生发表于这个时期的一组近代汉语语法论文。[②]半个多世纪以来，汉语历史语法研究取得了巨大的成绩和长足的进步。但毋庸讳言，以往的汉语历史语法研究也还存在一些局限。本书的绪论部分已对汉语历史语法研究的进展与成就做了介绍和评述。在这一章里，我们拟从一般历史句法学的角度对汉语历史语法研究的现状进行检讨和反思，并对当前和今后的汉语历史语法研究提出一些建议。希望我们的思考对汉语历史语法学界的同仁能有一些参考作用。

二、共时状态与历时演变

汉语史学界通常把汉语历史语法的研究模式分为1. 专书语法研究、

① 我们汉语学界所指的“近代汉语语法”，换成一般语言学的术语，应该叫“汉语历史语法”或“汉语历史句法”。当然“汉语历史语法”的指涉范围比“近代汉语语法”大，因为前者还包括“古代汉语语法”。鉴于“近代汉语语法”“古代汉语语法”不是一般语言学的概念，为讨论的方便，本章使用“汉语历史语法”这个术语。

② 这一组论文后来收入吕叔湘(1955)。

2. 断代语法研究、3. 语法史专题研究三类。专书语法研究和断代语法研究都是对特定的单个时间层面的语法现象进行静态的描写而不特别关注历时的语法演变。二者的差别是,前者以历史上某一典籍或文献的语法现象为考察对象,后者则以某一历史断代的语法现象为描写对象。与专书/断代语法研究不同,语法史专题研究关注的是语法现象跨时间层面的演变,换言之,这种研究模式是从历时的角度对语法演变进行动态的研究。按照一般语言学的表述方式,专书/断代语法研究其实就是共时语法状态的描写,语法史专题研究则属于历时语法演变的研究。

自上个世纪50年代特别是最近20年以来,专书/断代语法研究受到普遍关注,我们在这方面投入了相当多的研究力量,并已取得一批重要成果,比如专书研究代表性的专著就有:詹秀惠《〈世说新语〉语法研究》(1973),何乐士《左传虚词研究》(1989),祝敏彻《朱子语类句法研究》(1991),管燮初《左传句法研究》(1994),吴福祥《敦煌变文语法研究》(1996),殷国光《〈吕氏春秋〉词类研究》(1997),卢烈红《〈古尊宿语要〉代词和助词研究》(1998),何亚南《三国志裴注句法研究》(2002),张美兰《〈祖堂集〉语法研究》(2003),以及刘坚、江蓝生主编"汉语史专书语法研究丛书"(先秦专书语法和近代汉语专书语法各10本)(2003-2005)等。断代语法研究代表性的专著有管燮初《殷墟甲骨刻辞的语法研究》(1953),刘世儒《魏晋南北朝量词研究》(1965),管燮初《西周金文语法研究》(1981),易孟醇《先秦语法》(1989),柳士镇《魏晋南北朝历史语法研究》(1992),程湘清主编《先秦汉语研究》(1992)、《两汉汉语研究》(1992)、《魏晋南北朝汉语研究》(1992)、《隋唐五代汉语研究》(1992)、《宋元明汉语研究》(1992),沈培《甲骨卜辞语序研究》(1994),李佐丰《文言实词》(1994),刘利《先秦汉语助动词研究》(2000)等。有关专书/断代语法研究的单篇论文更是数以千计。可以说,经过半个多世纪以来几代学者的努力,我们的专书/断代语法研究迄今已具有相当的规模,以致成为汉语历史语法研究中最为兴旺的研究领域。

相比较而言,我们的语法史专题研究要薄弱得多,无论是投入的研究

力量还是现有的成果数量都无法跟专书/断代语法研究相比。而且，除少数学者的研究显示出相当深厚的功力外，语法史专题研究的总体水平还比较低。另一方面，最近 20 年来不断有学界权威呼吁加强专书语法研究和断代语法研究，但我们至今尚未听到任何加强语法史专题研究的声音。

语法状态的描写（专书/断代语法研究）和语法演变的研究（语法史专题研究）之间是一种相辅相成、互相促进的关系。共时语法状态的描写是研究历时语法演变的基础，因为没有全面、扎实的专书/断代语法描写，历史语法专题的研究就不可能深入进行。另一方面，语法演变的研究也能为语法状态的描写提供帮助，假若一个研究者对语法演变的事实毫无了解，很难设想他能描写出真正有价值的语法状态来，事实上，语法状态的研究中描写什么和如何描写总是跟研究者所具有的语法演变的背景知识密切相关。因此语法状态的描写和语法演变的研究在历史语法研究中都是很重要的工作，我们不能等到把前者完全研究好了再来研究后者。

其实，从一般历史句法学的角度看，汉语历史语法研究的对象应该是历时的语法演变。

首先，就学科性质而言，汉语历史语法研究属于汉语历史句法学，[①]而后者是汉语历史语言学的一个分支。历史语言学是研究语言演变的学

---

① 一般语言学中的 grammar，其确切含义往往随着语法理论的不同而有不同的理解。大致说来，grammar 主要有广义和狭义之分。广义的 grammar 指的是一种语言结构关系的整个系统（包括形态、句法、语义和音系诸层面），狭义的 grammar 指的是语言结构中的形态、句法层面。另一方面，syntax 虽然通常指的是组词成句的规则（与研究词的结构和形式的 morphology 相区别），但也有一些语言学家将词的结构和形式一并纳入 syntax 的研究范围。从这个意义上说，汉语学界的"语法"在概念上更近于 syntax。在一般历史语言学文献里，研究形态、句法演变的学科通常被分别称为 historical morphology（历史形态学）、historical syntax（历史句法学）。不过，由于一般语言学里没有"historical grammar"这样的分支学科，很多历史语言学家将形态演变也纳入 historical syntax 的研究范围，如 faarlund（1990）和 harris&campbell（1995）。实际上在很多研究文献里，除非 historical morphology 与 historical syntax 对举，否则 historical syntax 的研究对象实际上包含了形态演变。从这个意义上说，国内的"汉语历史语法研究"实际上等同于"historical syntax of Chinese"。除非特别指明或与"历史形态学"对举，本文的"历史句法学"指的是以形态、句法演变为研究对象的学科。另一方面，为了照顾我们汉语学界的习惯，在谈到汉语的形态－句法演变时本文仍使用"汉语历史语法"这样的术语而不用"汉语历史句法"这一说法。

科,包括历史音系学(以音变为研究对象)、历史形态学(以形态演变为研究对象)、历史句法学(以句法演变为研究对象)和历史语义学(以语义演变为研究对象)四个分支学科。汉语因为缺乏严格的形态范畴,所以汉语历史语言学只有汉语历史音系学(我们习惯上称为"音韵学")、汉语历史语义学和汉语历史句法学三个分支。既然一般历史句法学是以句法演变为研究对象,那么汉语历史语法研究的对象当然是汉语的语法演变。

其次,我们来看国外一些经典的历史句法学著作是如何描述历史句法学研究框架的。Faarlund (1990)指出,通常被冠以"历史句法学"(historical syntax)的研究工作至少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a) 研究一个语言的某个早期阶段的句法或者死亡语言的句法。(b) 描写一个语言(或者一组具有亲缘关系的语言)历史中从一个阶段到另一个阶段的句法演变。(c) 对这类演变作出解释。(d) 构拟一个语言前文字(preliterary)阶段的句法或者某个原始语言的句法。

Faarlund (1990)认为"历时句法学"(diachronic syntax)的研究对象只包括历史句法学的(b)(c)(d)三项,而(a)项实际上是一种应用于历史语言的共时句法研究模式。需要注意的是,Faarlund 在这里区分了"历史句法学"和"历时句法学"两个概念,他的"历时句法学"相当于非生成学派的"历史句法学"。很明显,Faarlund (1990)将不包含历时演变的语法状态的研究排除在"历时句法学"(等于本文的"历史句法学")的研究对象之外。

Harris & Campbell (1995) 则从跨语言的角度勾画出历史句法学的研究框架,认为历史句法学的研究对象主要有以下几项:

(a)句法演变的机制;(b)句法演变的方式(operation);(c)若干具有共性特征的语法范畴和句法结构;(d)句法演变的一般原则;(e)句法演变的性质。

Harris & Campbell (1995)强调,一个完整的句法演变的理论框架至少包括以下内容:

(a)描写由 A 到 A′这一演变的原因;(b)提供对实现由 A 到 A′这一演变机制的解释;(c)归纳出哪些演变人类语言可能发生,哪些演变人类语

言不可能发生；(d)解释为什么人类语言能够经历某个演变而不经历另外的演变；(e)指出特定语言中一个新结构的来源，包括扩散到新领域的老结构和完全新的结构。

显而易见，Harris & Campbell (1995)的研究框架里所有的研究内容都跟语法演变相关而跟语法状态没有直接关系。

再次，了解国外历史句法学的研究成果，也可以帮助我们明确汉语历史语法重点应该研究什么。根据我们粗略的文献调查，20 世纪 70 年代以来国外历史句法学(功能—类型学派)主要的研究工作有以下数端：

(a)形态—句法演变的研究；(b)语言接触状态下的形态—句法演变；(c)语法化研究；(d)句法演变机制的研究；(f)句法演变动因的研究；(g)原始语或语言早期阶段的形态—句法构拟；(h)共时句法变异的解释和句法演变的预测；等等。

当然，汉语的历史语法研究确实也有自身的一些特殊性。首先，汉语拥有三千余年连续的文献历史，而其中很多文献的语法状态我们还缺乏全面的了解。其次，汉语历史语法研究的历史还相当短，基础还比较薄弱，有些断代的语法面貌目前还不十分清楚。因此共时语法状态的描写仍然是汉语历史语法研究的一个长期任务。但是，汉语历史语法研究的最终目的是要通过汉语语法演变的描写，揭示汉语语法演变的机制、动因和规律；所以汉语历史语法研究最终还是应该以语法演变的研究为重点。

综上所述，在当前共时语法状态的描写(专书/断代语法研究)异常兴旺而语法演变的研究十分薄弱的情形下，我们亟需加强的是语法演变的研究。因为假若要想将汉语的历史语法研究引向深入，我们更需要的是像《近代汉语指代词》、《近代汉语虚词研究》[①] 这类以语法演变为研究对象的成果，而不是单纯的共时语法状态的描写。

---

① 《近代汉语指代词》，吕叔湘著，江蓝生补，学林出版社，1985；《近代汉语虚词研究》，刘坚、江蓝生、白维国、曹广顺著，语文出版社，1992。

PDG

三、内部演变与外部演变

一个特定的语法演变可能是某个语言内部独立发生的,但也可能是由语言接触导致的。我们管前者叫内部演变(internal changes),后者为外部演变(external changes)。最近十余年来,国外历史句法学界对由语言接触导致的形态句法演变倍加关注。语言接触指的是一种语言的使用者在某种程度上熟悉另外一种语言。(Weinreich1968 [1953],Harris & Campbell 1995,Croft2000) 任何一种语言在演变、发展的过程中都会在不同程度上跟其他语言发生接触。(Thomason 2001) 语言接触常常会导致形态—句法成分的借用和影响,Weinreich (1968 [1953])、Thomason & Kaufman (1988)、Gerritsen & Stein (1992)、Harris & Campbell(1995)、Campbell(1999)以及 Thomason(2001)等报道了大量的句法借用(syntactic borrowing)和句法影响(syntactic influence)的事实。Harris & Campbell(1995)和 Campbell (1999)甚至将"借用"(borrowing)视为句法演变的三个机制之一,[①] Gerritsen & Stein (1992) 则将语言接触及由此导致的句法借用和句法影响看作句法演变的一个重要外因。Harris & Campbell(1995)列举了大量跨语言的事实证明句法借用常常和重新分析(reanalysis)、扩展(extension)等机制一起造成大量形态句法现象的产生和演变。

相比较而言,汉语历史语法学界对由语言接触导致的汉语语法演变未能表现出应有的关注。以往我们在考察一个语法现象的产生时习惯上把它默认为汉语内部演变的结果,并力求从汉语内部去寻找演变的线索,而很少去思考这个演变会不会是外部因素作用的结果。不过,近年来国内汉语史学界已有少数学者开始关注历史上阿尔泰语言对汉语语法的渗透和影响。在这方面,余志鸿(1983、1987、1992、1999)和江蓝生(1998、1999a、2003)等学者作了很多扎实的研究,特别是江蓝生(1999)结合具体

① 另外两个机制是重新分析(reanalysis)和扩展(extension)。

问题的研究，强调："我们考察和分析历史语言现象时，应该跳出历史比较法的框架，从语言渗透、语言融合的角度去把握，也就是说，语言不是一种同质系统，共时语言中的有些差异不一定都是其自身单线条历时层次的反映，而可能是由于语言相互渗透、相互融合造成的。"我们认为，江先生这个意见是值得高度重视的，"语言不是一种同质系统"，语法演变也不完全是一种同质语言社会的语法演变，因此在考察汉语语法演变时不应该忽略语言接触状态下的语法演变。

一般认为，语言接触中一种语言受另一种语言影响和渗透而发生语法演变的情形主要有"句法借用"和"句法影响"两类，前者指的是甲语言的某种语法范畴或句法形式被复制到乙语言中来（参看 Harris & Campbell 1995），后者是指乙语言在甲语言的影响下产生或发展出某一语法形式或语法功能（Gerritsen & Stein 1992）。在汉语语法演变的进程中异族语言对汉语语法的影响和渗透究竟有哪些方式，在可以确信的由语言接触导致的语法演变中，哪些是句法借用的产物，哪些是句法影响的结果，这些问题至今还缺乏深入研究。事实上，我们过去在讨论汉语语法的外部演变时有一种明显的倾向，即将汉语语法受异族语言渗透和影响的方式简单地等同于句法借用。其实根据我们的观察，汉语语法演变中真正属于句法借用的情形极少，目前发现的唯一的实例是汉语第一人称代词包括式（inclusive）和排除式（exclusive）的区分，这个二分范畴明显是借自阿尔泰语言（参看吕叔湘 1941a，刘一之 1988，梅祖麟 1988a），而以往报道的汉语语法受阿尔泰语言渗透和影响的实例绝大部分是句法影响而非句法借用。比如元代汉语中后置词"上/上头/里/跟底"广泛使用，这些后置词可以表示处所格、对象格或原因格等语法功能。余志鸿（1992）认为，元代"上/上头/里/跟底"等后置词都直接借自蒙古语。问题是，"上/里/中"等后置词至迟在唐代就已出现，只是在元代以前汉语后置词范畴的使用还颇受限制，而且语法功能也限于处所格。因此我们认为，更为合理的解释是，唐宋时期后置词范畴的产生是汉语内部的一种语法创新，但后置词范畴在元代汉语中的迅速发展则应归因于蒙古语的渗透和影响。换言之，

元代汉语中后置词“上/上头/里/跟底”的广泛使用并非句法借用的结果，而应该是句法影响的产物。

跟句法借用纯粹是外部演变不同,句法影响通常表现为内部演变和外部演变的交互作用,二者共同作用于一个语法形式的产生或一种语法功能的出现。比如元代汉语中,人称代词复数词尾“们/每”可以用于无生名词之后:

(1)窗每都飐飐的飞,椅卓每都生生的走。(钱素庵:哨遍·王哨)

我们知道,汉语的人称代词复数词尾萌芽于唐代,产生于两宋。唐代字作“弭”“彌”“伟”,宋代字作“懑”“瞒”“门”“们”。但在语法功能上唐宋时期这个复数词尾只能接在人称代词之后(宋代“们/门”偶尔接在指人名词之后)。很显然,“们/每”在元代出现的接在无生名词之后表示复数的用法是一种新产生的功能。如果纯粹从汉语内部来观察这种演变,可以认为其演变的机制是扩展(extension)。即:

(2)“们/每”:

(ⅰ)　表示复数 /——人称代词或指人名词

↓　　消除(ⅰ)的条件

(ⅱ)　表示复数

但问题是为什么这种扩展发生在元代,而且为什么“们/每”表示无生名词复数的这种用法明中叶以后又逐渐消失(只在某些现代北方方言里还偶见用例)?假若把语言接触的因素考虑进来,这个问题就比较容易回答:中古蒙古语常见的名词复数附加成分有-d、-s、-n等,这些附加成分在元代白话碑和《蒙古秘史》里通常对译成“每”。中古蒙古语复数附加成分可以用于所有的名词和代词之后,并不限于指人的体词性成分。因此可以肯定,元代汉语“们/每”表示无生名词复数的这种用法,虽然是汉语内部产生的,但动因却是来自中古蒙古语的影响。换言之,“们/每”表示无生名词复数的这种功能是内部演变和外部演变交互作用的产物。

以往我们在对待内部演变和外部演变时有一种比较流行的认识:一种语法现象的产生,如果有比较清晰的演变线索,并且从汉语内部能得到

解释，那么这种语法现象就应该是汉语独立演变的结果。其实这种看法并没有多少根据。英语定冠词 the 是由指示代词 that 语法化而来的，以往研究英语历史语法的学者都无一例外地认为这是一种典型的内部演变。但 McColl Millar (2000)最近证明，英语定冠词的产生实际上是由近古英语跟古挪威语(Old Norse)广泛接触而诱发的，语言接触在英语定冠词的语法化过程中起到了重要作用。我们上面所举的元代汉语中“们/每”表示无生名词复数的例子，也同样说明一种语法现象或语法功能的产生即使在特定语言内部有比较清楚的演变线索，也不能排除句法影响的可能。另一方面，过去在研究汉语语法演变时，我们有时把跨语言的平行演变当作某种语言对汉语语法的渗透和影响。比如现代汉语中“叫/让”可以兼作使役标记和被动标记，罗杰瑞(1982)和桥本万太郎(1987)认为，汉语这种用使役标记兼表被动的现象有阿尔泰语系的背景。但江蓝生(1999b)用大量的事实证明，汉语使役、被动兼用现象是汉语内部独立演变的结果，与阿尔泰语系的影响无关。事实上，使役标记发展为被动标记是见于很多语言的一种共性演变，阿尔泰语言和汉语中的这种平行现象其实都是这种演变共性的表现。

在汉语历史语法研究中忽视对由语言接触导致的外部演变的研究，固然会影响我们对语法演变的动因和机制作出正确的判断；但是，过分夸大语言借用和语言渗透在汉语语法演变中的作用，特别是把本来属于汉语内部独立产生的演变当作其他语言的渗透和影响来对待，同样也会把研究引向误区。这两种倾向在我们未来的研究工作中都应该加以避免。

历史上汉民族和周围其他各民族长期处于密切交往和频繁接触之中，特别是宋代以后，契丹、女真、蒙古各族先后入主中原，对汉民族的政治、文化乃至语言产生了深刻的影响。我们相信，在汉语语法演变中由语言接触导致的语法演变的实例可能远比我们目前所了解的要多，异族语言对汉语语法影响和渗透的方式也可能比我们想象的要复杂。因此，语言接触状态下的汉语语法演变无疑是今后需要深入研究的一个课题。

四、演变的时间因素与地域因素

我们以往研究汉语历史语法，通常的做法是，选出若干口语成分较高的文献，按时间先后排列，理出各时代的语法系统，然后描写并解释历时的语法演变。这种研究方向绝对是正确的，但美中不足的是立了个没有论证过的假设：各个不同时期的资料都是反映同一个语言（或同一种方言）的不同阶段。（梅祖麟 1998）

吕叔湘（1955）很早就看出上述假设是有问题的：

“在语言发展的过程中起作用的不但有时间因素，也还有地域的因素，应该先就每一种材料作一番分析，然后才能进行综合。……”

事实上更早的时候，吕先生就主张宋元时期的白话系统应该分成话本系白话和金元系白话两类：“话本系白话大致可信其依据汴京与临安之口语，金、元系白话则其初殆限于燕京一带而渐次南伸。”（吕叔湘 1941b）

但遗憾的是，吕先生的上述提醒一直没有引起汉语历史语法学界的足够重视。最近，梅祖麟（1998）在讨论南方方言完成体标记“著”时对吕叔湘（1955）的上述观点做了进一步阐发：“地域的因素重要，是因为不同的地域可能有不同的方言，而不同的方言可能语法不同。研究语法史，最好是把资料限于同一个方言的先后阶段，否则会‘错认祖宗’。”为了说明历史语法研究中考虑地域因素的重要性，梅先生举了一个极端的例子：假若我们拿三宗资料来代表近代汉语三个不同的阶段：（a）《刘知远诸宫调》代表 12 世纪，（b）冯梦龙《山歌》以及《运甓记》里的吴歌、山歌代表晚明 16、17 世纪，（c）老舍《骆驼祥子》代表 20 世纪。用这些资料做出来的语法史会说这三个阶段的语法演变是：

（3）完成态：了→子→了
持续态：著→子→着
规定词：底→个→的
近指词：这→个→这

第三身代词:他→渠→他

包括式/排除式的区别:有→无→有

很明显,之所以得出上面这种非常奇怪的结论,是因为资料的选择和使用未能考虑地域因素:《刘知远诸宫调》和《骆驼祥子》是北方官话区的资料,冯梦龙《山歌》以及《运甓记》里的吴歌、山歌是江南吴语区的资料。这三宗资料按时间先后排列,结果是先北后南、然后再北。(参看梅祖麟1998)

当然,像《山歌》这类比较纯粹的方言作品在历史文献中并不多见,大量的历史文献主要还是用某一时期的标准语写成,但或多或少地带有某些方言语法成分。比如《祖堂集》是成书于10世纪中叶的一部重要的禅宗文献,一般认为,《祖堂集》的语言反映的是晚唐五代时期的标准语,但偶尔也掺入某些南方方言的语法成分,例如卷十一《睡龙和尚传》:"我今齐举唱,方便示汝浓。"其中的"汝浓"当为"汝侬",意思是"你们","浓(侬)"为复数词尾。"侬"在现代闽方言中普遍用作人称代词的复数词尾,如福鼎话和龙岩话"我侬(我们)""汝侬(你们)""伊侬(他们)",福州话"我各侬(我们)""汝各侬(你们)""伊各侬(他们)"。很明显,《祖堂集》里的"汝浓"反映的是10世纪的闽语语法成分,而非当时的标准语。(参看梅祖麟1997) 因此,如果以《祖堂集》为语料来研究唐五代时期标准语语法,我们自然要将"汝浓(侬)"这样的方言成分剥离出去。

文献资料所显示的方言语法差异,并非仅限于近代汉语时期。大西克也(1998)通过并列连词"及""与"在睡虎地秦简和包山楚简中的分布考察,证明并列连词秦简用"及"而楚简用"与",应是两地方言语法特征的反映,不可能是时间、文章体裁、个人嗜好等其他因素所致。大西先生进一步指出,秦简语言往往与六国不同,前者有很多特殊的语法现象,比如最早使用反复问句、句末语气词用"殹"代"也"、疑问代词"何"作"何以"用、不使用"主之谓"结构等等。

一种新产生的语法现象在同一时代的不同文献里通常有使用与否或频率大小的差异,这种差异有时也反映了语法演变的地域差异。梅祖麟

(1980)通过对"动+了+宾"格式在唐宋文献中分布差异的考察，发现"早期的'动+宾+了'12世纪初在汴京、燕京一带已经变成了'动+了+宾'"，进而推测"'动+宾+了'到'动+了+宾'这个词序的变化发生在汴京、燕京为中心的中原及华北，渐渐传播到江南"。曹广顺(1990)在考察南北朝到宋代的"动+将"格式的变化时也观察到类似的地域差异：晚唐到宋"动+将"结构的发展北方较南方为慢，这一发展差异甚至可能直接影响到现代。再如汉语第一人称代词"咱"是由第一人称代词"自家"熔合(fuse)而成的，这种形态化过程最初发生在宋代。我们发现，在《刘知远诸宫调》里"咱"有10例而第一人称代词"自家"一例未见；与之相反，《朱子语类辑略》中"自家"用如第一人称代词129例，但无一例"咱"。我们知道，《刘知远诸宫调》和《朱子语类》都是12世纪文献，成书的年代比较接近。很明显，这两种文献在"咱"和"自家"使用上的差异是由地域因素决定的，跟时间因素无关。(参看吴福祥1996)

语法演变中的地域因素常常跟标准语基础方言的转换密切相关，因此分析语法演变的地域因素通常要联系社会文化背景来进行。在汉语语法的演变过程中，我们发现很多习见于南北朝时期的语法成分，隋唐代以后在多数文献中不再使用，而代之以新的语法成分。比如指示代词"许"、疑问代词"底"、第三人称代词"伊/渠"以及方位介词"著"在南北朝时期的文献里相当常见：

(4)许：团扇复团扇，持许自遮面。(子夜歌，清商曲辞一)

底：单身如萤火，持底报郎恩？(欢闻歌，乐府诗集)

伊：我就伊无所求。(世说新语·轻诋)

渠：女婿昨来，必是渠所窃。(三国志·吴志)

著：长文尚小，载著车中……(世说新语·德行)

但入唐以后，除个别带有方言背景的文献以及少数恪守"词家传统"的文人的韵文作品外，绝大多数文献一般不再使用上述语法成分，而代之以"那""甚/甚麽""他""在"等新兴语法成分。假若不考虑地域因素，我们很自然地将上述情形看作一种"更新(renovation)"过程，即：

(5)

南北朝		入唐以后
许	/r	那
底	/r	甚/甚麼
伊/渠	/r	他
著	/r	在

问题是“许”“底”等语法成分至今仍用于吴、闽、客、赣等南方方言,比如闽语福州话、厦门话、潮州话,南部吴语温州话,北部吴语苏州话和上海话仍用“许”作远指代词;疑问代词“底”仍见于台湾闽南话、福州话、厦门话、潮州话,吴语丹阳话、常州话、金坛话、靖江话、溧阳话(赵元任 1928,吕叔湘 1980,梅祖麟 1993);第三人称代词“渠”广泛见于吴语以及客、赣等方言;“伊”是闽语最常见的第三人称代词形式;方位介词“著”广泛用于闽语,也见于南部吴语温州话和青田话(梅祖麟 1988b,梅祖麟、杨秀芳 1995)。一般认为,南北朝文献中的“许”“底”“渠”“伊”“著”是当时江东方言(即“南北朝时期的吴语”)的语法成分,而现代吴、闽、客、赣诸方言是南北朝时期江东方言的后裔。(参看梅祖麟 1993;未刊稿)因此我们有理由推断,“许”“底”“渠”“伊”“著”这些语法成分隋唐以后很可能一直活在南方方言里,并没有从实际语言中消失,只是未能在文献中出现而已。而这种情形的产生一定与标准语基础方言的转换有关:南朝时期定都金陵,江东方言是当时标准语的基础方言,所以“许”“底”“渠”“伊”“著”这些江东方言的语法成分自然会见诸文献。隋唐建都长安,北方方言变成标准语的基础方言,此后宋元明清历代,标准语的基础方言一直是北方方言,所以“那”“甚/甚麼”“他”“在”这些产生于北方方言的语法成分就有机会在文献中出现;相反,“许”“底”“渠”“伊”“著”等语法成分随着江东方言退出标准语基础方言的舞台而从文献中消失。由此可见,南北朝时期的语法成分“许”“底”“渠”“伊”“著”与唐代出现或使用的语法成分“那”“甚/甚麼”“他”“在”之间的兴替并非同一方言内部的历时更新,而是不同方言语法成分之间的竞争与替换。换言之,我们从文献中观察到的“许”“底”“渠”“伊”“着/著”替换为“那”“甚/甚麼”“他”“在”,实际起作用的是地域

因素,而非时间因素。

就像历史上的改朝换代会致使一批官吏从政治舞台上退出而另一批官吏在政治舞台上亮相一样,历史上标准语基础方言的转换也会导致一种方言的语法成分从文献中消失而另一种方言的语法成分在文献中出现。这也许是地域因素导致语法演变的最主要的原因。

汉语的方言分歧自古而然,而不同方言的语法差异也会不同程度地在文献中反映出来。特别是,历史上汉语标准语的基础方言由于朝代更替而数度转换,更使不同时期的文献语言带有不同的方言背景。因此,我们在研究汉语历史语法演变时应该有时间和空间的双重视角。

五、演变的描写与解释

对语法演变进行描写和作出解释是历史语法研究的两项基本工作。对一个语法演变,是只作单纯的描写还是在描写的基础上进一步作出解释,往往决定于一个研究者所追求的目标。假若一个研究者只满足于了解一个语法演变的历史过程,那么他只要将这个语法演变的事实描写清楚就行了。但是,如果研究者试图要理解一个特定的语法现象为什么以那种方式演变,那么他就必须在描写的基础上作出合理的解释。

一般说来,语法演变的描写是历史语法研究的基础,也是解释工作的前提:要对一个语法演变进行解释,首先必须把这个语法演变的过程准确地描写出来,如果语法演变的事实还没有弄清楚,或者对语法演变的过程刻画得不准确,那么解释也就无从谈起;另一方面,能够把一个纷繁复杂的语法演变准确、清楚地描写出来本身就包含着对语法演变现象的探索,也就是说,一个成功的描写已是解释的一半。

但是,历史语法研究的最终目的是要揭示语法演变的规律,所以历史语法研究的最终目标还是要对语法演变作出解释。科学研究的宗旨本来就是要对客观世界中纷纭复杂的现象作出解释,这在自然科学中几乎是一种常识。如果一位物理学家只陈述一个物理现象而不加以解释,不会

有人认为他是在进行物理学研究，假若牛顿仅仅满足于描写苹果落地这一物理现象而不寻求解释，那么我们今天就不会有万有引力定律；同样，如果达尔文只描写生物演化的各种事实而不作解释，我们今天也就不会知道“物竞天择、适者生存”这个真理。所以历史语法研究仅仅满足于对语法演变的描写是不够的，还应该在描写的基础上对语法演变作出合理的解释。

什么是语法演变的“解释”？不同的学者可能有不同的答案。在汉语史学界最早对“解释”作出界定的似是梅祖麟(1981)：

“以前讨论这问题时总有人说‘了’字开始虚化，‘了’字从动宾短语的后面挪到宾语的前面。‘虚化’和‘挪前’是描写，是很正确的描写，但不是解释。所谓解释，一则是要把需要解释的现象和其他类似的现象连贯起来，二则是要说明以前没有的结构怎么会在那个时期产生。”

蒋绍愚(2001)最近对“解释”作了更为全面的阐释：

“什么叫‘解释’？照我的理解，解释包括以下几个方面：(1)寻找各种语言现象产生和发展的原因。……(2)解释语言发展的机制。……(3)探求语言发展的规律。”

根据一般历史句法学的研究文献，语法演变的解释至少包含以下三项：

(a)指出导致演变的动因(演变是由什么因素促动的?)

“指出演变的动因”也就是要回答一个语法演变是由什么因素促动的。文献上经常提到的语法演变的动因有三类：语用推理(隐喻与转喻)、儿童语言习得和语言接触。

(b)说明演变得以实现的机制(演变是如何实现的?)

“说明演变得以实现的机制”也就是要回答一个语法演变是如何实现的。一般认为，语法演变的机制有三个，即重新分析、扩展(也称“类推”“类推性扩展”)、借用。

(c)揭示演变的规律(演变为什么表现为这种方式?)

“揭示演变的规律”也就是要回答一个演变为什么以那种方式进行

的。因此,要证明一个语法演变是有规律的,就必须说明这个演变是有理据的(motivated)而非任意的,这个演变具有方向性制约,这个演变体现的是一种跨语言(或者在一个语言的不同历史阶段)反复出现的演变方式。

Hopper & Traugott(1993)认为,历史句法研究应该回答以下四个问题,这四个问题实际上也就是我们解释语法演变时需要回答的:

(a)句法演变是什么促动的?(b)演变得以实现的机制是什么?(c)可能的演变轨迹有哪些?(d)演变的最后结果是什么?

也许有人会说,并非每个语法演变都是可以解释的。我们的回答是,理论上任何一个语法演变都具有可解释性,因为语法演变导源于语法创新,而所有语法创新的发生和扩散都是有理据的,语言使用者只能引入或接受有用的创新(useful innovations)。(Haspelmath 2002a)有些语法演变现在无法解释,是因为我们目前掌握的资料和具备的知识还不足以对这些演变作出解释,但并非不可以解释。

近年来,从事汉语历史语法研究的学者对在描写的基础上作出解释越来越重视,而且有些学者对某些语法演变所作的解释相当有深度。但整体上,目前的汉语历史语法研究还停留在语法形式出现时间的考订和演变过程的刻画上,运用历史句法学的理论和方法对汉语历史语法演变作出合理解释的成果还相当少见。因此,在当前和未来的汉语历史语法研究中,我们应该大力提倡在准确地描述语法演变事实的基础上对语法演变作出合理的解释,因为只有对语法演变作出解释我们才能发现汉语语法演变的规律,才能将汉语历史语法研究引向深入。

六、演变的特性与共性

理论上,一个特定的语法演变可能是一种语言所独有的演变模式,也可能是跨语言反复出现的演变模式。但近年来类型学的历史句法研究表明,人类语言的形态句法演变具有强烈的共性倾向,有些形态句法演变现象表面上看似乎是为某种语言所独有的“特性”,但在更高的层次上仍然

PDG

与跨语言反复出现的演变共性相契合。(参见 Bybee et al. 1994; Bybee 2001,2003; Harris & Campbell 1995; Heine & Kuteva 2002; Haspelmath 1997, 1999,2002b)

以往的汉语历史语法研究通常是在汉语史框架下进行的,我们很少将汉语的语法演变置于人类语言演变的范围内来考察。因此在我们所熟悉的汉语历史语法演变的现象中,哪些是体现了语法演变的统计共性,哪些是汉语语法演变的真正特性,我们很少去思考。事实上,国外功能—类型学派的历史句法研究所揭示的大量跨语言反复出现的演变模式,很多也见于汉语。比如:

(6)名词 > 量词(classifier)(Haspelmath 1998; Croft 2000,2003)

(汉语:"个""条")

关系名词 > 后置词(Lehmann1995[1982]; Heine&Reh 1984; Heine et al.1991; Heine & Kuteva 2002)

(汉语:"前/后/里/中/上")

处所名词 > 属格标记(Heine&Reh 1984; Heine et al.1991; Heine 1997; Heine & Kuteva 2002)

(汉语:"所""许""底";江蓝生 1999c)

"孩子"义名词 > 小称后缀(Heine et al.1991; Taylor 1995; Heine & Kuteva 2002)

(汉语:"儿")

动词 > 量词(classifier)(Haspelmath 1998; Croft 2000,2003)

(汉语:"张""次")

完全动词 > 助动词(Lehmann 1995[1982]; Hopper & Traugott 1993; Traugott & Dasher 2002)

(汉语:"要""会""须")

遭受动词 > 被动标记(Haspelmath1990; Heine & Kuteva 2002)

(汉语:"见""被""吃")

给与动词 > 使役标记 > 被动标记(Heine & Reh 1984; Heine & Kuteva

PDG

2002）

（汉语："给"）

给与动词 > 与格标记（Heine & Reh 1984；Heine & Kuteva 2002）

（汉语："与""给"）

完成动词 > 完成体标记（Heine & Reh 1984；Bybee et al. 1994；Bybee1997；Heine & Kuteva 2002）

（汉语："了"）

处所动词 > 进行体标记（Heine & Reh 1984；Heine et al. 1991；Bybee et al. 1994；Heine & Kuteva 2002）

（汉语："在"）

"知道/懂"义动词 > 表"能力"的助动词（Heine & Reh 1984；Bybee et al. 1994；Heine & Kuteva 2002）

（汉语："会"）

"执持"义动词 > 工具格标记 > 宾格标记 > 使成标记（Lord 1973，1993）

（汉语："将""把"，吴福祥 2003a）

"意欲"义动词 > 将来时标记（Chung and Timberlake 1985；Dahl 1985；Bybee 1988，1997；Bybee et al. 1994）

（汉语："欲""要"）

"言说"义动词 > 标补词（Heine & Reh 1984；Heine et al. 1991；Heine & Kuteva 2002）

（汉语："道""说"；刘丹青 2003，方梅 2003）

"使用"义动词 > 工具格标记（Heine & Reh 1984）

（汉语："以""用"）

"包括"义动词 > 级差焦点标记（König 1991）

（汉语："和""连"）

位移或趋向动词 > 时体标记（Bybee et al. 1994；Bybee 1988、2001、2003；Heine & Kuteva 2002）

（汉语："来""去""起来""下去"）

系词＞焦点标记（Heine & Reh 1984；Harris & Campbell 1995；Heine & Kuteva 2002）

（汉语："是"）

表"能力"的助动词＞表"允许"的助动词（Bybee et al. 1994；Heine & Kuteva 2002）

（汉语："能""得"）

道义情态＞认识情态（Sweetser 1988、1990；Heine et al. 1991；Traugott 1995；Traugott & Dasher 2002）

（汉语："应""当""该""须""应该""应当"）

谓语副词＞小句副词＞话语—语用标记（Traugott 1995，1997，2000；Traugott & Dasher 2002）

（汉语："毕竟""其实"）

限定副词＞转折连词（Heine & Kuteva 2002）

（汉语："但""只""只是""不过"）

处所介词＞比较标记（Heine & Reh 1984；Heine 1997；Heine & Kuteva 2002）

（古汉语："于"）

指示代词＞属格标记（Heine & Reh 1984；Heine & Kuteva 2002）

（汉语："之"，张敏 2003）

指示代词＞系词（Heine & Reh 1984 ；Heine & Kuteva 2002）

（汉语："是"）

近指代词＞定冠词（Greenberg 1978；Heine & Reh 1984；Bybee 2001；Heine & Kuteva 2002）

（北京话："这"；张伯江、方梅 1996，方梅 2002）

远指代词＞第三人称代词（Heine & Reh 1984；Heine & Kuteva 2002）

（汉语："彼""伊"）

疑问代词＞不定代词（Haspelmath 1997；Heine & Kuteva 2002）

(汉语:“谁”“什么”“哪里”“怎么样”)

表“一”的数词 > 不定冠词 (Heine & Reh 1984; Bybee 2001; Croft 2000; Heine & Kuteva 2002)

(北京话:“一”;张伯江、方梅 1996)

双小句结构式 > 单小句结构式(Harris & Campbell 1995)

(汉语:并列动词结构 > 连动结构 > 述补结构)

使役结构式 > 被动结构式 (Haspelmath 1990; Heine & Kuteva 2002)

(汉语:“教/让”字句)

汉语语法演变中究竟有多少体现了人类语言的形态句法演变的统计共性,我们目前所知甚少,这个问题还有待于汉语历史语法的深入研究以及对跨语言形态句法演变研究成果的进一步了解。不过我们推测,汉语语法演变中真正属于汉语“特性”的现象很可能比属于跨语言统计共性的现象要少。

对于一个特定的汉语语法演变现象,是把它看作汉语的特性还是视为跨语言的统计共性,其间的差别并不只是给一个相同的现象贴上不同的标签,更重要的是,两种不同的处理方式很可能在相当程度上决定了我们在讨论一个语法演变时选择什么样的观察角度和解释框架。举例而言,假如我们把汉语的“给”由给与动词发展为与格标记的演变看作汉语的特性演变,那我们很可能会在汉语内部寻求演变的动因和条件;但是,假如我们知道“给与动词 > 与格标记”是一种跨语言反复出现的演变模式,那我们就会从人类语言的形态句法演变的普遍动因和一般机制去寻求解释。显而易见,后一种思路能作出更高层次的概括和更为合理的解释。

当然,判定汉语语法演变现象哪些是汉语的特性,哪些是跨语言的共性,是一件难度较大的工作,需要研究者广泛了解一般历史句法学、语法化学说特别是历时类型学(diachronic typology)的研究成果。历时类型学是当代类型学与功能学派的历史语言学(特别是语法化学说)相结合的产物,也称“类型学的历史语言学”(typological historical linguistics)。历时类

型学研究人类语言演变的共性制约和变异模式，从而揭示语言演变的规律。就形态句法演变而言，历时类型学的研究可以告诉我们：什么是可能的形态句法演变，什么是不可能的形态句法演变，哪些形态句法演变是普遍可见的，哪些形态句法演变是极其罕见的。

我们认为，在汉语历史语法研究中了解并借鉴历时类型学的理论、方法和成果是非常必要的。第一，当我们对汉语的某一语法演变具有两种不同的描写时，历时类型学的研究成果可以帮助我们判定哪种演变的描写更为可能。比如在汉语不同的历史阶段以及汉语不同的方言里，我们都可以观察到同一个语素既可用作伴随格标记又可用作并列连词，如上古汉语的“及、与”，中古汉语的“将、共”，近现代汉语的“和、跟、同”，吴语的“搭、帮”，闽语的“合”等。以往对伴随格标记和并列连词之间的演变方向有两种对立的看法，一种意见认为“伴随格标记 > 并列连词”，另一种意见认为“并列连词 > 伴随格标记”。但类型学的形态句法研究表明，“伴随格标记 > 并列连词”是 SVO 语言中一种常见的演变模式，而“并列连词 > 伴随格标记”的演变模式在迄今所知的人类语言形态句法演变中未被证实。（参看吴福祥 2003b）Haspelmath 甚至认为“伴随格标记 > 并列连词”是一种单向性演变：

“在所有我们可以得到历史证据的那些例子里，我们发现虚词或词缀的‘伴随—并列’多义性都可以追溯到最初的伴随格标记的历时扩展，即这个伴随格标记获得了额外的并列连词意义，并带有不同的句法属性。理论上，人们也可以设想一个相反的历时过程，即从并列连词到伴随格标记也可以造成同样的共时多义，但这种情形从未发生。从伴随格语素到并列连词是普遍可见的语法化路径。就像其他语法化过程一样，这种语法化过程也是单向性的。”（Haspelmath 2000）

由此可见，汉语伴随格标记和并列连词之间的演变方向应该是“伴随格标记 > 并列连词”而非相反。第二，形态句法演变共性的研究可以用来检验我们对语法演变的解释是否合理。比如汉语历史上使役标记“教（叫）/让”演变为被动标记，有些学者把这种演变的动因归结于汉语“施受

同辞"这种句法语义特性，也就是说，是汉语这种比较特殊的题元结构和配位方式（施事和受事都可以自由地占据主语位置，其间并无显性语法标记）促使"教（叫）/让"由使役标记演变为被动标记。问题是"使役标记 > 被动标记"这一演变模式也见于很多施事和受事有形态标记的语言（如朝鲜语），而这些语言的语言结构并不完全相同。可见"使役"与"被动"在概念上一定有某种内在的关联，"使役标记 > 被动标记"这一演变的动因很可能跟人类某种认知—语用策略密切相关而跟语言结构没有直接关系，因此这种演变的动因应该在语言结构之外寻找。

现在有不少语言学家认为，人类语言之所以会存在大量的普遍语法特征，原因就在于人类语言具有某些相同的语法演变模式，而语法演变模式的类同本质上是因为具有相同的语法演变机制和认知语用动因。（参看 Bybee et al. 1994；Bybee 1997、2001、2003）既然如此，我们在考察汉语的语法演变时，就应该有一种语言类型学的眼光。我们不仅需要将汉语的语法演变放在汉语史的框架内来观察，而且更应该将汉语的语法演变置于人类语言形态句法演变的变异范围内来考察；我们不仅要研究汉语语法演变的特性，而且更应该了解汉语的哪些语法演变是例示了人类语言形态句法演变的共性。

七、历史语法与共时语法（现代语法）①

在结构主义语言学盛行的 20 世纪前半叶，语言学被严格地区分为共时和历时两个平面，那个时候几乎所有的语言学家都将热情和精力倾注于共时语言系统的描写和分析，而语言的历时研究备受冷落。直到 1970 年代以后，一些语言学家发现，很多共时的形态句法现象都有历时演变的理据，如果缺乏历时视角，共时的语法变异就无法得到合理的分析和解

① 这里的"共时语法"，指的是现代或当代语法（与"历史语法"相对）。相应地，本节中"共时"这个概念，所指也跟第一节（即"共时状态与历时演变"一节）不同。

释。因为"今天的词法曾是昨天的句法"(Givón 1971),而"今天的句法曾是昨天的章法"(Givón 1973),因此"如果不考虑历时的演变过程,我们就不可能理解共时的句法结构"(Givón 1979)。随着 Greenberg 创立的当代语言类型学的蓬勃发展和 Givón (1971、1973、1975、1979)、Lehmann(1995[1982]、1985、1986)等学者推动的语法化研究的重新兴起,越来越多的语言学家已不再赞成共时和历时的严格二分,而主张共时和历时只是语言研究的两个视角(perspectives),并非语言本身的两个平面。于是共时研究和历时研究经过长期分离之后又开始结合起来。特别是最近十余年来,国外功能—类型学取向的历史句法研究在依据语言的历时演变来解释语言的共时变异以及根据共时语言类型的制约来构拟历时演变模式等方面作了大量富有成效的研究,充分展示了共时研究和历时研究相结合的诱人前景。

近年来,国内现代汉语语法学界逐渐意识到共时研究中引入历时视角的重要性,而且已有少数学者在这方面进行了卓有成效的探索(如沈家煊 1998、1999a、1999b)。相比较而言,我们历史语法学界通常将自己的研究视野局限于汉语历史语法事实的调查、描写和分析,很少关注现代汉语语法变异的研究。当然也有一些学者确实对现代汉语语法研究颇为关注,不过其出发点是想从现代汉语语法研究中汲取和借鉴语法分析的理论和方法,并非自觉地将现代汉语语法变异纳入汉语历史语法的研究范围。

我们认为,从事汉语历史语法研究的学者应该在解释汉语共时语法变异方面有所作为。

第一,历史句法学的目标至少有三:(a)揭示已有演变的规律,(b)解释共时的语法变异,(c)预测未来演变的方向。可见,共时的语法变异本来就是历史句法学的一项研究内容,对共时语法变异作出解释本来就是历史句法学家的职责。

第二,共时语言研究不仅要对语言现象作出恰当的描写,而且要对语言现象进行合理的解释。解释共时语言现象需要各种参数,但功能主义

语言学派认为，历时演变是最重要的解释参数，因为“我们所使用的语言并不是由现在的使用者创造的，而是经由成千上万年的演化逐渐形成的。语法应该被视为早先较少限制的语言使用模式规约化的产物；因此，依照其共时结构来解释语言只能对‘语言为什么以这种方式建构起来的’这个问题作出一小部分的说明，而语言及语言使用的很多特征只有参照历时演化才能作出令人满意的解释”，“语言是个历史的产物，因此对语言的解释必须首先参照语言形成的动力(forces)来进行”(Heine 1997)。

第三，同其他语言一样，汉语的很多共时语法变异需要借助历时演变参数才能得到合理的解释。比如现代汉语普通话里，“叫(教)/让”句和被字句都是表被动的结构式，但二者在句法上有明显的不同：表被动的“叫(教)/让”句中通常要出现施事，但被字句可以不出现：

(7)书被孩子撕破了。　　书叫/让孩子撕破了。

书被撕破了。　　* 书叫/让撕破了

为什么会有这种句法不对称现象？答案只能从这两种结构式的历时演变中去找。表被动的“叫(教)/让”句是由使役结构式演变来的，其语法化的句法环境是“$X_{\text{主使者}}$ + 教/让 + $Y_{\text{受使者}}$ + VP”，因为在使役句中受使者Y是必有题元，所以当“叫(教)/让”句由使役式通过重新分析变为被动式“$X_{\text{受事}}$ + 教/让 + $Y_{\text{施事}}$ + VP”后，源结构式中的Y强制性共现这一句法属性仍然保留在语法化后的被动式里，这是一种典型的“滞留”现象。汉语的被字句来源于话题句“S + $被_{\text{动词}}$ + $V_{\text{宾语}}$”，秦汉之间伴随着动词“被”的语法化，“S + $被_{\text{动词}}$ + $V_{\text{宾语}}$”被重新分析为被动结构式“$S_{\text{受事}}$ + $被_{\text{被动标记}}$ + $V_{\text{谓语动词}}$”。此后经过扩展，被字句又出现了“S + $被_{\text{被动标记}}$ + $NP_{\text{施事}}$ + $V_{\text{谓语动词}}$”结构式。因为被字句产生之初就是一种无施事被动式(agentless passive)(即“$S_{\text{受事}}$ + $被_{\text{被动标记}}$ + $V_{\text{谓语动词}}$”结构式)；所以一直到现代汉语，被字句仍然具有“$S_{\text{受事}}$ + $被_{\text{被动标记}}$ + $V_{\text{谓语动词}}$”和“S + $被_{\text{被动标记}}$ + $NP_{\text{施事}}$ + $V_{\text{谓语动词}}$”这两种交替形式。

又如普通话的组合式述补结构“V得C”中，当C是单个自动词(记作Vi)或趋向词(记作Vd)时，“V得C”只能是表能性的述补结构；而当C是

单个形容词(记作 A)时,"V 得 C"既可以是表能性的述补结构,又可以是表实现的述补结构。如例(8)和表 1 所示:

(8)拿得动(拿不动)

出得来(出不来)

洗得干净:

a 这件衣服洗得干净,(那件衣服洗得不干净)

b 这件衣服洗得干净,(那件衣服洗不干净)

表 1

格式	能性	实现
V 得 Vi	+	—
V 得 Vd	+	—
V 得 A	+	+

以往的研究通常是把这种既表能性又表实现的"V 得 A"视为一种歧义结构,然后设法分化出不同的句法语义结构来。问题是同样属于"V 得 C"结构,为什么"V 得 Vi""V 得 Vd"没有这种"歧义性"? 显然,纯粹的共时分析无法对这种语义的不对称性作出解释。事实上,假若我们能将历时的演变过程考虑进来,上述"V 得 C"在共时平面上的语法变异就很容易得到解释:

唐五代时期"V 得 Vi""V 得 Vd"跟"V 得 A"一样,都可以兼有表实现和表可能两种功能。例如:

(9) V 得 Vi

野外狐狸搜得尽,天边鸿雁射来稀。(姚合:腊日猎){表实现}

若使火云烧得动,始应农器满人间。(来鹄:题庐山双剑峰){表可能}

(10) V 得 Vd

瘿木杯,杉赘楠瘤刳得来。(皮日休:夜会问答){表实现}

惊蛙跳得过,斗雀袅如无。(王贞白:芦苇){表可能}

(11) V 得 A

已应春得细,颇觉寄来迟。(杜甫:佐还山后寄三首){表实现}

地脉尚能缩得短,人年岂不展教长。(吕岩:七言){表可能}

因为表实现的“V得Vi”“V得Vd”语义基本等同于粘合式述补结构“VC”,于是前者就变成了一种冗余的语法形式。(蒋绍愚1995,吴福祥2002a)唐宋以后“V得Vi”“V得Vd”逐渐将表实现的功能转嫁给粘合式述补结构“VC”,发展到现代汉语,“V得Vi”“V得Vd”业已完全丢掉了“实现”义,语法化为“能性”义的句法结构,以致形成表1中的两个语义空格。但“V得A”并没有与之语义对应的粘合式状态补语结构“VC”(“洗净”“缩短”这类VC是结果补语结构而非状态补语结构),所以无法像“V得Vi”“V得Vd”一样,把表实现的语义功能转嫁给其他格式从而语法化为表达“悬想之可能”这一语法意义的语法形式。所以直到现代汉语它仍然兼表实现和能性。(详见吴福祥2002a、2002b)可见,“V得C”共时平面上语义的不对称其实是一种历时演变的结果。

现代汉语除普通话外还包括现代汉语方言。我们上面已举例证明汉语的语法演变在解释现代汉语语法变异中的优势作用,同样,汉语历史语法在方言语法研究中亦可大显身手。事实上,朱德熙(1985、1991)、梅祖麟(1988b、1999、2000)和江蓝生(1995)等前辈学者在这方面已经作了开创性的研究。这里再酌举几例以为补充。

1. 在方言的共时语法系统里我们常常看到,同一种语法意义可以由若干个不同的语法结构式来表达,这些“同义”结构式往往代表了不同的语法层次,从而造成共时的语法变异。要想对这种不同的语法层次作出清楚的说明,共时的语法研究往往捉襟见肘,而历史语法研究正可济其穷。举例而言,能性述补结构“V得/不C”中如果动词的受事实现为宾语,普通话只能采用“V得/不CO”这样的形式。但很多南方方言还可以有另外的语序选择。比如湘语长沙方言(张大旗1985),赣语(陈昌仪1991),吴语开化方言(曹志耘等2000)和舟山方言(方松熹1993),徽语绩溪、屯溪方言(平田昌司1998),徽语淳安方言(曹志耘1996)以及官话黄冈方言(黄伯荣1996)等都有表2所示的六种格式:

表2：

肯定形式：	V得OC	VO得C	V得CO
否定形式：	VO不C	V不OC	V不CO

举绩溪话为例：

(12)普通话：　我打得过他　　我打不过他

绩溪话：　我打得渠过　　我打渠不过

我打渠得过　　我打不渠过

我打得过渠　　我打不过渠

研究表明，表2中的“V得OC”和“VO不C”是魏晋六朝至唐时期产生的形式，后来为绝大多数现代南方方言所承继，是这些方言中最早的层次，“V得C O”“V不C O”是唐宋以后在北方方言中产生，后来逐渐扩散到南方方言，是多数南方方言较晚的外来层次。而“VO得C”和“V不OC”则是南方方言的一种类推形式。（吴福祥2003c）请看表3：

表3：

	早期的固有层次	方言类推层次	较晚的外来层次
肯定式：	V得O C	V O得C	V得C O
否定式：	V O不C	V不O C	V不C O

可见，绩溪等南方方言“得”字结构系统的共时变异实际上是不同的语法层次累积和叠置的结果。

2. 我们在汉语方言里常常会看到某些形态不对称现象，要对这种不对称现象作出合理的解释，有时也需要引入历时因素。比如北京话第一人称复数形式“我们”有“熔合(fusion)”形式“m̩”，而“你们”、“他们”则没有这种形态变化。这是因为在实际话语里“我们”的使用频率比“你们”、“他们”要高得多。根据语法化的频率原则，一个语法化的候选者相对于其他参与竞争的候选者而言，使用频率越高，那么它发生语法化的可能性就越大。(Haspelmath 2001)高频的组合形式容易发生“熔合”这样的形态化，低频的组合形式不容易发生熔合。所以北京话中“我们”有熔合形式，而“你们”、“他们”则没有。又如上海话中否定词“勿[vəʔ]”+助动词“要[iɔ]”的

PDG

组合“勿要[vəʔ$^{23-22}$iɔ$^{423-55}$]”具有熔合形式“要勿[viə^{23}]”，但同样类型的组合，“勿好”“勿肯”“勿会”“勿敢”则没有相应的熔合形式。刘丹青(2002)的调查显示，上海话“否定副词‘勿’+助动词”组合中，“勿要”及其熔合形式“要勿”的文本频率最高，而其他组合形式要低得多。在刘文统计的单位语料里，“勿要”/“要勿”共55例，“勿好”15例，“勿肯”6例，“勿会/勿会得”6例，“勿敢”2例。可见上海话中“勿要”有“要勿”这种形态化形式，而平行的组合“勿好”“勿肯”“勿会”“勿敢”没有相应的形态化形式，也是因为前者的文本频率比后者高。

3. 历史语法研究所揭示的语法演变的规律和模式可以用作构拟方言语法演变的依据。在许多南方方言中，同样的一个语素可以兼作状态补语标记(相当于普通话“长得漂亮”中的“得”)和完成体标记(相当于普通话“吃了饭再走”中的“了”)。如宜兴、溧阳、金坛(西)、丹阳、无锡等北部吴语的“则[tsəʔ](<著)”、南部吴语温州话的“来[·le]”等。从共时角度我们不容易判定状态补语标记和完成体标记之间的演变方向，但汉语历史语法的研究表明，表实现/完成的体助词，如“得”“取”“将”“着”“来”“了”等，都有一个向补语标记演化的趋势和规律，据此可以确信，汉语方言里同一个语素所表达的状态补语标记和完成体标记之间的演变方向应该是“完成体标记>状态补语标记”。(吴福祥2001、2002c)又如西南官话“꜀到”既可以用作持续体标记又可以用作进行体标记，因为现代汉语普通话的进行体标记“着”是由持续体标记发展而来的，所以我们也可以肯定，西南官话用作进行体标记的“꜀到”来源于持续体标记。

八、结语

以上我们从六个方面对汉语历史语法的研究现状做了初步的检讨和反思，现将主要观点概括如下：

1. 鉴于目前共时语法状态的描写(专书/断代语法研究)异常兴旺而语法演变的研究相对薄弱，我们当前亟需加强的是语法演变的研究而非

语法状态的描写。

2. 历史上汉语长期与周边的异族语言具有较深层次的接触关系，因此语言接触状态下的汉语语法演变无疑是今后需要深入研究的一个课题。

3.“在语言发展的过程中起作用的不但有时间因素，也还有地域的因素。”因此，我们在研究汉语历史语法演变时应该有时间和空间的双重视角。

4. 历史语法研究的最终目的是要揭示语法演变的规律，因此，研究汉语历史语法不仅要对语法演变作出准确的描写，而且要在描写的基础上进行合理的解释。

5. 因为人类语言的形态句法演变具有强烈的共性制约，所以我们应该将汉语的语法演变置于人类语言形态句法演变的变异范围内来考察；我们不仅要研究汉语语法演变的特性，更应该了解汉语的哪些语法演变是例示了人类语言形态句法演变的共性。

6. 解释共时的语法变异是历史句法学的一个重要目标，也是历史句法学家的一个基本任务。从事汉语历史语法研究的学者应当在解释汉语共时语法变异方面有所作为。

最近几年，因为处于世纪之交，汉语语言学界有关学科回顾和展望的文章不在少数。总结过去是为了开辟未来，跟所有这类回顾和展望的文章一样，本余论的立意也是为了总结经验，找出差距，推动汉语语言学的健康发展。但跟别的同类文章不同的是，我们对汉语历史语法研究的反思并不是在汉语语言学的框架内进行的，而是将汉语历史语法的研究现状置于一般历史句法学的背景下来审视，换句话说，我们的检讨和反思在视角上是学科导向而非语种导向。选择这样的视角，是因为我们想表明，尽管半个多世纪特别是近20年来，汉语历史语法研究确实取得了长足的进步，但如果从一般历史句法学的角度看，我们目前的汉语历史语法研究在理念、范式和方法上还有很多需要改进的地方；另一方面，如果将汉语的历史语法研究与国外的历史句法学研究相比，我们还有相当大的差距。

不言而喻，汉语的历史语法研究要在21世纪有较大的突破和发展，我们就必须在继承和弘扬汉语史研究的优良传统、学习和借鉴国外历史语言学中好的理论和方法的基础上，转变学术理念，调整研究框架，拓展研究思路，更新研究方法。

参考文献

曹志耘 1996《严州方言研究》，日本，好文出版。
曹志耘、秋谷裕幸、太田斋、赵日新 2000《吴语处衢方言研究》，日本，好文出版。
曹广顺 1990 魏晋南北朝到宋代的"动+将"结构，《中国语文》第2期。
陈昌仪 1991《赣方言概要》，江西教育出版社。
大西克也 1998 并列连词"及""与"在出土文献中的分布及上古汉语方言语法，郭锡良主编《古汉语语法论集》，语文出版社。
方梅 2002 指示词"这"和"那"在北京话中的语法化，《中国语文》第4期。
—— 2003 "说"的语法化，未刊。
方松熹 1993《舟山方言研究》，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黄伯荣 1996《汉语方言语法类编》，青岛出版社。
江蓝生 1995 吴语助词"来""得来"溯源，《中国语言学报》第5期。
—— 1998 后置词"行"考辨，《语文研究》第1期。
—— 1999a 从语言渗透看汉语比拟式的发展，《中国社会科学》第4期。
—— 1999b 汉语使役与被动兼用探源，In: *In Honor of Mei Tsu-Lin: Studies on Chinese Historical Syntax and Morphology*. Paris.
—— 1999c 处所词的领格用法与结构助词"底"的由来，《中国语文》第2期。
—— 2000《近代汉语探源》，商务印书馆。
—— 2003 语言接触与宋元特殊判断句，《语言学论丛》第29辑。
蒋绍愚 1995 内部构拟法在近代汉语语法研究中的运用，《中国语文》第3期。
—— 2001《汉语语法化的历程》序，石毓智、李讷著《汉语语法化的历程》，北京大学出版社。
—— 2002 "给"字句、"教"字句表被动的来源——兼谈语法化、类推和功能扩展，《语言学论丛》第26辑。
刘丹青 2002 上海方言否定词与否定句式的文本统计分析，《语言学论丛》第26辑。
—— 2003 汉语里的一个内容宾语标句词——从"说道"的"道"说起，《庆祝〈中国语文〉创刊50周年学术论文集》，商务印书馆，2004。
刘坚、江蓝生、白维国、曹广顺 1992《近代汉语虚词研究》，语文出版社。

刘一之 1988 关于北方方言中第一人称代词复数包括式和排除式对立的产生年代，《语言学论丛》第 15 辑。
罗杰瑞 1982 汉语和阿尔泰语相互影响的四项例证，台湾，《清华学报》新 14：1/2。
吕叔湘 1941a 释"您"、"俺"、"咱"、"喒"，附论"们"字，载吕叔湘(1955)。
—— 1941b 释《景德传灯录》中"在"、"著"二助词，载吕叔湘(1955)。
—— 1955《汉语语法论文集》，科学出版社。
—— 1980 丹阳方言的指代词，《方言》第 3 期。
—— 1984《汉语语法论文集》(增订本)，商务印书馆。
梅祖麟 1980《三朝北盟会编》里的白话资料，《中国书目季刊》14 卷第 2 期。
—— 1981 现代汉语完成貌句式和词尾的来源，《语言研究》创刊号。
—— 1988a 北方方言中第一人称代词复数包括式和排除式对立的来源，《语言学论丛》第 15 辑。
—— 1988b 汉语方言里虚词"著"字三种用法的来源，《中国语言学报》第 3 期。
—— 1993 南北朝的江东方言和现代方言，Paper Presented at ICCL－2，Paris.
—— 1997《祖堂集》的方言基础和它的形成过程，In：Sun，Chaofen(ed.)，*Studies on the History of Chinese Syntax*. Journal of Chinese Linguistics，Monograph Series No.10.
—— 1998《朱子语类》和休宁话的完成态"著"字，《语言学论丛》第 20 辑。
—— 1999 几个台湾闽南话常用虚词的来源，In：Ting，Pang-hsin (ed.)，*Contemporary Studies on the Min Dialects*. Journal of Chinese Linguistics，Monograph Series No.14.
—— 2000《梅祖麟语言学论文集》，商务印书馆。
——从词汇看《世说新语》的方言基础，未刊。
梅祖麟、杨秀芳 1995 几个闽语语法成分的时间层次，《史语所集刊》第 66 本第 1 分。
平田昌司主编 1998《徽州方言研究》，日本，好文出版。
桥本万太郎 1987 汉语被动式的历史·区域，《中国语文》第 1 期。
沈家煊 1998 语用法的语法化，《福建外语》第 2 期。
—— 1999a 语法化和形义间的扭曲关系，载石锋、潘悟云主编《中国语言学的新拓展》，香港城市大学出版社。
—— 1999b《不对称和标记论》，江西教育出版社。
太田辰夫 1958《中国语历史文法》(修订译本)，蒋绍愚、徐昌华译，北京大学出版社，2003。
王力 1958《汉语史稿》，中华书局，1980。
吴福祥 1996《敦煌变文语法研究》，岳麓书社。
—— 2001 南方方言几个状态补语标记的来源(一)，《方言》第 4 期。
—— 2002a 汉语能性述补结构的语法化，《中国语文》第 1 期。
—— 2002b 能性述补结构琐议，《语言教学与研究》第 5 期。
—— 2002c 南方方言几个状态补语标记的来源(二)，《方言》第 1 期。

—— 2003a 再论处置式的来源,《语言研究》第 3 期。
—— 2003b 汉语伴随介词语法化的类型学研究,《中国语文》第 1 期。
—— 2003c 南方方言能性述补结构"V 得/不 C"带宾语的语序类型,《方言》第 3 期。
余志鸿 1983 元代汉语中的后置词"行",《语文研究》第 3 期。
—— 1987 元代汉语"行"的语法意义,《语文研究》第 2 期。
—— 1992 元代汉语的后置系统,《民族语文》第 3 期。
—— 1999 元代汉语假设句的后置标记,《语文研究》第 1 期。
张大旗 1985 长沙话"得"字研究,《方言》第 1 期。
张伯江、方梅 1996《汉语功能语法研究》,江西教育出版社。
张敏 2003 从类型学看上古汉语定语标记"之"语法化的来源,吴福祥、洪波主编《语法化与语法研究》(一),商务印书馆。
赵元任 1928《现代吴语的研究》,科学出版社。
朱德熙 1985 汉语方言里的两种反复问句,《中国语文》第 1 期。
—— 1991 "V - neg - VO"和"VO - neg - V"两种反复问句在汉语方言里的分布,《中国语文》第 5 期。
Bisang, Walter. 1998. Grammaticalization and language contact, constructions and positions. In Anna Giacalone Ramat and Paul J. Hopper (eds.) *The limits of grammaticalization*. Amsterdam/Philadelphia: John Benjamins Publishing Company.
Bybee, Joan. 1988. The diachronic dimension in explanation. In J. A. Hawkins (ed.) *Explaining language universals*. Oxford: Basil Blackwell.
—— 1997. Semantic aspects of morphological typology. In Joan Bybee, John Haiman, and Sandra A. Thompson (eds.). *Essays on language function and language type*. Amsterdam/Philadelphia: John Benjamins Publishing Company.
—— 2001. Cognitive processes in grammaticalization. To appear in: M. Tomasello (ed.) *The new psychology of language*, Volume II. Lawrence: Erlbaum Associates.
—— 2003. Mechanisms of change as universals of language. To be translated in Spanish as 'Los mecanismos del cambio camo universales ling sticos.' To appear in R. Mairal and J. Gil (eds.) *En torno a los universales ling stico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Bybee, J., Revere Perkins, and William Pagliuca. 1994. *The evolution of grammar: Tense, aspect and modality in the languages of the world*.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Campbell, Lyle. 1999. *Historical linguistics: An introduction*. Cambridge, Massachusetts: The MIT Press.
Chung, S. and Timberlake, A. 1985. Tense, aspect and mood. In T. Shopen (ed.) *Language typology and syntactic description*. Vol. 3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Croft, William. 1990. *Typology and universal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6. Bring chaos into order: Mechanisms for the actuation of language change. MS. 61 pp.

——2000. *Explaining language change: An evolutionary approach*. London: Longman.

——2003. *Typology and universals*, 2nd edition.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Dahl, Osten. 1985. *Tense and aspect systems*. Oxford: Basil Blackwell.

Faarlund, J. T. 1990. *Syntactic change: Toward a theory of historical syntax*. Berlin/New York: Mouton de Gruyter.

Gerritsen, Marunel & Stein, Dieter. (eds.) 1992. *Internal and external factors in syntactic change*. Berlin, New York: Mouton de Gruyter.

Givón, Talmy. 1971. Historical syntax and synchronic morphology: an archaeologist's field trip. *Chicago Linguistic Society* 7.

——1973. The time-axis phenomenon. *Language* 49.

——1975. Serial verbs and syntactic change: Niger-Congo. In Charles N. Li (ed.) *Word order and word order change*. Austin and London: University of Texas Press.

——1979. *On understanding grammar*. New York: Academic Press.

Greenberg, Joseph H. 1978. How does a language acquire gender markers. In J. Greenberg, C. Ferguson, and E. moravcsik (eds.) *Universals of human language*. Vol. III, 47 – 82.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Harris A. C. & Campbell L. 1995. *Historical syntax in cross-linguistic perspectiv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Haspelmath, Martin. 1990. The grammaticalization of passive morphology. *Studies in Language* 14, 1: 25 – 27.

——1997. *Indefinite pronouns*.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998. Review of Harris & Campbell 1995. *Linguistic Typology* 2.131 – 9.

——1999. Why is grammaticalization irreversible. *Linguistics* 37.6.

——2000. Coordination. To appear in: Timothy Shopen (ed.) *Language typology and Syntactic description*. 2nd edition.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2001. Explaining the ditransitive person-role constraint: A usage-based approach. Paper presented at the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Cognitive Linguistics, UC Santa Barbara, July 2001.

——2002a. Constraints on language change. (讲课提纲,未刊)

——2002b. On directionality in language change with particular reference to Grammaticalization. Ms., Max-Planck-Instiyut für evolutionäre Anthropologie, Leipzig.

Heine, Bernd. 1997. *Cognitive foundations of Grammar*. New York,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Heine, Bernd & Kuteva, Tania. 2002. *World lexicon of grammaticalization*.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Heine, Bernd & Reh, Mechthild. 1984. *Grammaticalization and reanalysis in African languges*.

Hamburg: Helmut Buske Verlag.

Heine, Bernd, Ulrike Claudi, and Friederike Hunnemeyer. 1991. *Grammaticalization: A conceptual Framework*.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Hopper, Paul J. and Traugott, E. C. 1993. *Grammaticalization*.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König, Ekkehard. 1991. *The meaning of focus particles: a comparative perspective*. London: Routledge.

Lehmann, Christian. 1995[1982]. *Thoughts on Grammaticalization*. Munich: Lincom Europa.

——1985. Grammaticalization: synchronic variation and diachronic change. *Lingua e Stile* 20.

——1986. Grammaticalization and linguistic typology. *General Linguistics* 26. Lord, Carol. 1973. Serial Verbs in transition. *Studies in African Linguistics* 4.

—— 1993. *Historical change in serial verb constructions*. Amsterdam/Philadelphia: John Benjamins Publishing Company.

McColl Millar, Robert. 2000. Some suggestion for explaining the origin and development of the definite article in English. In Fischer, Olga, Anette Rosenbach and Dieter Stein(eds.) *Pathways of change: Grammaticalization in English*. Amsterdam: Benjamins.

Sweetser, Eve E. 1988. Grammaticalization and semantic bleaching. *Berkeley Linguistics Society* 14.

——1990. *From etymology to pragmatics: Metaphorical and cultural aspects of semantic structur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Taylor, John R. 1995. *Linguistic categorization: Prototypes in linguistic theory*, 2nd edition.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Thomason, Sarah G. 2001. *Language contact: An introduction*. Edinburgh University Press.

Thomason, Sarah G. & Kaufman, Terrence. 1988. *Language contact, creolization, and genetic linguistics*.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Traugott, Elizabeth C. 1995. *The role of the development of discourse markers in a history of grammaticalization*. Paper presented at ICHL XII, Manchester 1995.

——1997. *The discourse connective after all: historical pragmatic account*. Paper presented for ICL, Paris, July 1997.

—— 2000. *From etymology to historical pragmatics*. Paper presented at the Conference on Studies in English Historical Linguistics, UCLA, May 27th, 2000.

Traugott, Elizabeth C. and Dasher, Richard B. 2002. *Regularity in semantic chan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Weinreich, Uriel. 1968 [1953]. *Languages in contact*. The Hague: Mouton.

后　　记

《近代汉语语法史研究综述》是梅祖麟先生在1998年应邀到北大讲学时提议撰写的。梅先生说:近代汉语语法研究近年来有很大的进展,有些问题已经取得了共识,有些问题虽然看法还不一致,但也研究得比较深入。应该在这个基础上作一个总结,把已经取得的成果和尚待解决的问题都写下来,作为今后研究的基础。他还说:社科院语言所和北大中文系部分人员一起编撰了《近代汉语语法资料汇编》,合作得很好,希望对近代汉语语法史研究的总结也由两个单位合作进行。我们觉得梅先生的建议很好,社科院语言所所长江蓝生先生对此也很支持,于是我们就约请了两个单位的一些同人,成立一个课题组,开始编撰这部书。2000年,北京大学汉语语言学研究中心成立,在征得社科院语言所的同意后,这个研究课题列入了北京大学汉语语言学研究中心的第一批重大项目(和社科院语言所合作进行),得到了教育部的经费支持。

梅先生对《综述》的编撰方针和编撰原则也提出了很好的意见。经过课题组的讨论,大家确定:《综述》讨论的范围是近代汉语语法的一些重要问题,而且这些问题在目前是有较多研究成果的。因此,判断句的历史演变和系词"是"的产生之类的问题不在本书的范围之内,因为这种历史演变是在近代汉语时期以前就已经完成了的;近代汉语的连词研究成果不多,所以也只附在"介词"一章中来谈。《综述》的原则是"述而不作",即:力求全面、准确地反映近代汉语语法史研究的重要成果,而不谈执笔者自己对有关语法问题的个人新见解。除《绪论》和《余论》外,各章的主要内容都是引述国内外研究者(有时也包括课题组成员和执笔者自己)已经发表的有学术价值的意见,引述时尽量做到准确、客观,通过这样的介绍,读

者可以了解近代汉语语法史研究的最前沿的成果。在引述的时候,我们也会作一些简要的评介,同时,会对这个问题的研究状况和今后研究的方向提出一些自己的看法。但是,执笔者自己对于该问题的未曾发表的新见解则不在《综述》中谈。

《综述》的章节由社科院语言所吴福祥设计,经课题组讨论后确定为十五章,各章由课题组成员分别执笔撰写。这十五章和执笔者是:

1. 绪论　　蒋绍愚
2. 代词　　张　赪
3. 词缀　　祖生利
4. 副词　　杨荣祥
5. 介词(附连词)　　杨荣祥
6. 动态助词　　曹广顺
7. 事态助词　　杨永龙
8. 结构助词　　李　明
9. 语气词　　杨永龙
10. 述补结构　　赵长才
11. 处置式　　吴福祥
12. 被动句　　宋绍年
13. 比较句　　张　赪
14. 选择问句　　刘子瑜
15. 余论　　吴福祥

在撰写过程中,课题组对有关《综述》撰写的一些重要问题进行了多次讨论。到2002年春天,各章的初稿都已完成。我们首先在课题组内互相传看各章的初稿,并交换意见;同时,为了广泛征求国内外专家的意见,我们在2002年6月开了一个小型的国际学术研讨会,对初稿进行讨论。这个研讨会,得到了北京大学汉语语言学研究中心和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的经费支持。除课题组的成员外,与会的专家有:

中国大陆:江蓝生、沈家煊、唐钰明、孙锡信、李崇兴、王洪君、刘丹青、

袁毓林、张美兰。香港：张敏。台湾：魏培泉。

美国：梅祖麟、孙朝奋、遇笑容。

法国：贝罗贝、徐丹。

研讨会讨论得很深入。专家们对初稿给予了充分的肯定，也提出了许多中肯的意见和建议。会后，课题组成员根据研讨会上的意见，对初稿作了进一步的修改。修改后的初稿，经我们两人从头到尾通读一遍，在内容和体例方面提出一些修改意见，请各位执笔人考虑并再作修改。经第二次修改的稿子我们又通读一遍，确定后由李明负责统一体例。

《综述》的撰写，是课题组全体成员通力合作的结果。作为主编，我们主要的工作只是组织讨论和通读书稿，通读之后把意见向执笔人提出，供他们考虑，但我们不擅加删改。我们觉得，各章的执笔者对近代汉语语法都很有研究，在一些具体问题上，应该允许执笔者保留自己的意见。

在《综述》即将出版的时候，我们衷心感谢推动我们进行研究的梅祖麟先生以及对我们的初稿提出宝贵意见的国内外专家，也感谢教育部社政司、北京大学汉语语言学研究中心、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和商务印书馆对我们的大力支持。

近代汉语语法研究正在深入发展，我们希望这部《综述》能对近代汉语语法研究的发展作出一点微薄的贡献。

批评和争论是学术研究发展的动力。我们诚恳地希望专家和读者对我们的《综述》提出批评。

蒋绍愚　曹广顺

2004年10月

PDG